《马克思恩格斯选集》专题摘录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专题摘录

（上）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责任编辑:张品兴
(京)新登字 097 号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专题摘录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外广播电影电视部灰楼　邮政编码 100866)
北京时事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850×1168 毫米　32 开　59.375 印张　1380 千字
1992 年 8 月第 1 版　1992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册
定价:50.00 元
ISBN7-5043-1662-8/A・2

说　明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选编了马克思和恩格斯在马克思主义形成和发展的各个时期的重要著作。这些著作阐述了马克思主义的哲学、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为了方便读者了解、学习马克思主义的三个组成部分的主要思想和观点，我们编辑了这本《〈马克思恩格斯选集〉专题摘录》。考虑到《资本论》是一部集马克思主义的哲学、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于一身的博大精深的巨著，《选集》只收入个别序言和章节，我们将《资本论》一并摘录附上。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大体按马克思主义的三个组成部分的主要内容分类摘编，《资本论》按理论构成分类摘编。脚注中的"编者注"为《选集》编者所注。

本书的编辑出版得到了中顾委常委陆定一同志的鼓励和支持，特致以衷心感谢！

参加本书摘录工作的有芮　良、张素芳、刘贵新、侯静仁、许立清、仲云华、杨柏榕、江　严、杨进保、李芝华、超　伦、李树人、吴东升、郑兴华、杨国荣、王建国、李益民、华　黎、范志坚、陈真一、陆云。由芮　良、张素芳编辑成册。

由于水平所限，摘编难免有不当和疏漏之处，敬请读者指正。

1992年3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马克思主义及其创始人

第二部分　哲　学

第三部分　　政治经济学

第四部分　科学社会主义

第五部分　历史事件

附　录

《资本论》摘录

目　录

第一部分　商品和货币

第二部分　货币转化为资本

第三部分　资本的生产

第四部分　资本的流通

第五部分　资本的分配

第六部分　资本的再生产和积累

第一部分 马克思主义及其创始人

一、马克思主义

马克思主义是马克思的观点和学说的体系。马克思是十九世纪人类三个最先进国家中三种主要思潮的继承人和天才的完成者。这三种主要思潮就是：德国古典哲学、英国古典政治经济学、同法国一般革命学说相连的法国社会主义。马克思的观点极其彻底而严整，这是马克思的敌人也承认的，这些观点总起来就构成现代唯物主义和现代科学社会主义——世界各文明国家工人运动的理论和纲领。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5页。

哲 学

马克思写道："在黑格尔看来，思维过程，即他称为观念而甚至把它变成独立主体的思维过程，是现实事物的创造主〈创造者、创立者〉…… 我的看法则相反，观念的东西不外是移入人的头脑并在人的头脑中改造过的物质的东西而已。"(《资本论》第一卷第二版跋)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一书(**见该书**，马克思看过该书的手稿)中完全以马克思的唯物主义哲学为依据，并阐明这个哲学，他写

道："……世界的统一性并不在于它的存在，而在于它的物质性，这种物质性……是由哲学和自然科学的长期的艰巨的发展来证明的…… 运动是物质的存在方式。无论何时何地，都没有也不可能有没有运动的物质或没有物质的运动…… 如果要问…… 究竟什么是思维和认识，它们是从哪里来的，那末就会发现，它们都是人脑的产物，而人本身是自然界的产物，是在一定的自然环境中并且和这个环境一起发展起来的。不言而喻，人脑的产物，归根到底亦即自然界的产物，并不同自然界的其他联系相矛盾，而是相适应的。""黑格尔是唯心主义者，就是说，在他看来，我们头脑中的思想不是现实的事物和过程的多少抽象的反映〈Abbilder，意即映象，恩格斯有时还称为"印象"〉，相反地，在他看来，事物及其发展是在世界出现以前已经在某个地方存在着的某种观念的反映。"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6页。

弗·恩格斯在叙述自己和马克思对费尔巴哈哲学的看法的《路德维希·费尔巴哈》[①]一书中（此书付排前，恩格斯重新阅读了他和马克思于1844—1845年写的论述黑格尔、费尔巴哈和唯物主义历史观的原稿）写道："全部哲学，特别是近代哲学的重大的基本问题，是思维对存在、精神对自然界的关系问题……两者孰先孰后的问题：是精神先于自然界，还是自然界先于精神…… 哲学家依照他们如何回答这个问题而分成了两大阵营。凡是断定精神先于自然界，从而归根到底承认创世说的人……组成唯心主义阵营。凡

① 指《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本选集第4卷第210—254页）。——编者注

是认为自然界是本原的，则属于唯物主义的各种学派。”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7页。

马克思不但坚决驳斥了始终这样或那样地同宗教相连的唯心主义，而且坚决驳斥了现时特别流行的休谟观点和康德观点，形形色色的不可知论、批判主义和实证论，认为这类哲学是对唯心主义的一种“反动的”让步，至多是“把当众逐出的唯物主义羞答答地从后门放进来”。关于这个问题，除上面已指出的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著作以外，还可参看1868年12月12日马克思给恩格斯的信。在这封信中，马克思指出著名博物学家托·赫胥黎说过的比通常“较为唯物主义的”言论，及其认为“当我们真正观察和思考的时候，我们永远也不能离开唯物主义立场”的说法，而同时又斥责赫胥黎留下了逃往不可知论和休谟主义去的“后路”。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7页。

特别应当指出马克思对自由与必然的关系的观点。“必然在它没有被认识的时候是盲目的。自由是对必然的认识”（恩格斯《反杜林论》），这也就是承认自然界的客观规律性，承认必然向自由的辩证转化（也同尚未认识但可以认识的“自在之物”向“为我之物”转化或“物的本质”向“现象”转化一样）。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7页。

马克思和恩格斯认为包括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在内的“旧”唯

物主义（尤其是毕希纳、福格特、摩莱肖特的“庸俗”唯物主义）的主要缺点是：（1）这种唯物主义“主要是机械的”唯物主义，它没有考虑到化学和生物学（现时还应加上物质电理论）的最新发展；（2）旧唯物主义是非历史的、非辩证的（是反辩证法意义上的形而上学的），它没有彻底而全面地遵循发展观；（3）旧唯物主义者抽象地了解“人的本质”，而不是把它了解为（一定的具体历史条件下的）“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所以他们只是“解释”世界，但是问题在于“改变”世界，也就是说，他们不了解“革命实践活动”的意义。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7—8页。

马克思和恩格斯认为，黑格尔辩证法这个最全面、最富有内容、最深刻的发展学说，是德国古典哲学最大的成果。他们认为，其他一切关于发展原理、进化原理的说法，都是片面的、内容贫乏的，都是把自然界和社会的实际发展过程（往往伴有飞跃、剧变和革命）弄得残缺不全。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8页。

“当时几乎只有我和马克思两人决心拯救自觉的辩证法〈使其不致与包括黑格尔主义在内的唯心主义同被粉碎〉，并且把它转为唯物主义的自然观。”“自然界是辩证法的证物，并且正是现代自然科学表明这种证物异常丰富〈这是在镭、电子和元素转化等等发现以前写的呵！〉，每天都提供大量材料，证明自然界的一切归根到底都是辩证的，而不是形而上学的。”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8页。

恩格斯写道："一个伟大的基本思想，即认为世界不是由一成不变的事物构成的，而是过程的集合体，其中各个似乎稳定的事物以及它们在我们头脑中的思想映象即概念，都处在生成和灭亡的不断变化中，——这个伟大的基本思想，从黑格尔以来，已经如此深入一般人的意识，以致它在这种一般形式中未必会遭到反对了。但是，口头上承认这个思想是一回事，把这个思想运用于每个个别场合和每个特定的研究领域，又是一回事。""在辩证哲学看来，不存在任何一成不变的、绝对的、神圣的东西。它指出所有一切事物都带有必然灭亡的迹象；在它面前，除了发生和消灭、无止境地由低级上升到高级的不断的过程，任何东西都是站不住脚的。它本身也不过是这一过程在思维着的头脑中的反映而已。"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8—9页。

在马克思看来，辩证法是一门"关于外部世界和人类思维的运动的一般规律的科学"。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9页。

马克思接受并发展了黑格尔哲学中这一革命的方面。辩证唯物主义"不需要任何凌驾于其他科学之上的哲学"。以往的哲学只留下了"关于思维及其规律的学说——形式逻辑和辩证法"。而辩证法，按照马克思的理解，同样也根据黑格尔的看法，其本身包括现时所谓的认识论，这种认识论同样应当历史地观察自己的对象，研究并概括认识的起源和发展即从不知到知的转化。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9页。

现时，发展观念，进化观念，几乎完全深入社会的意识，但不是通过黑格尔哲学，而是通过另外的道路。可是，马克思和恩格斯依据黑格尔哲学所表述的这个观念，要比流行的进化观念全面得多，内容丰富得多。发展似乎是重复以往的阶段，但那是另一种重复，是在更高基础上的重复（"否定的否定"），发展是按所谓螺旋式而不是按直线式进行的；发展是飞跃式的、剧变的、革命的；"渐进过程的中断"；量到质的转化；对某一物体、或在某一现象范围内或在某个社会内部发生作用的各种力量和趋势的矛盾或冲突造成发展的内因；每种现象的**一切**方面（而历史不断揭示出新的方面），都是互相依存的，彼此有极其密切而不可分割的联系，形成统一的、有规律的世界运动过程，——这就是辩证法这一内容更丰富的（比通常的）发展学说的几个特点。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9页。

马克思认识到旧唯物主义的不彻底性、不完备性和片面性，因此确信必须"使关于社会的科学同唯物主义的基础协调起来，并在这个基础上加以改造"。既然唯物主义总是用存在解释意识而不是相反，那末要把唯物主义应用于人类社会生活，就要用社会存在来解释社会意识。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0页。

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中说道："工艺学会揭示出人类对自然的能动关系，人类生活的直接生产过程以及人类社会生活条件

和由此产生的精神观念的直接生产过程。”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0页。

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一书序言中,对运用到人类社会和人类社会史的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作了如下的周密说明:

“人们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以他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关系,即同他们的物质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合的生产关系。

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式与之相适应的现实基础。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相反,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社会的物质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便同它们一直在其中活动的现存生产关系或财产关系(这只是生产关系的法律用语)发生矛盾。于是这些关系便由生产力的发展形式变成生产力的桎梏。那时社会革命的时代就到来了。随着经济基础的变更,全部庞大的上层建筑也或慢或快地发生变革。在考察这些变革时,必须时刻把下面两者区别开来:一种是生产的经济条件方面所发生的物质的、可以用自然科学的精确性指明的变革,一种是人们借以意识到这个冲突并力求把它克服的那些法律的、政治的、宗教的、艺术的或哲学的,简言之,意识形态的形式。

我们判断一个人不能以他对自己的看法为根据,同样,我们判断这样一个变革时代也不能以它的意识为根据。相反,这个意识必须从物质生活的矛盾中,从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的现存冲突中去解释”……“大体说来,亚细亚的、古代的、封建的和现代资

产阶级的生产方式可以看做是社会经济形态演进的几个时代。”(参看马克思1866年7月7日给恩格斯的信中的简短表述:“我们的关于生产资料决定劳动组织的理论”。)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0—11页。

发现唯物主义历史观,或更确切地说,彻底发挥唯物主义,即把唯物主义运用于社会现象,就消除了以往的历史理论的两个主要缺点。第一,以往的历史理论,至多是考察了人们历史活动的思想动机,而没有考究产生这些动机的原因,没有摸到社会关系体系发展的客观规律性,没有看出物质生产发展程度是这种关系的根源;第二,过去的历史理论恰恰没有说明人民**群众**的活动,只有历史唯物主义才第一次使我们能以自然史的精确性去考察群众生活的社会条件以及这些条件的变更。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1页。

马克思以前的“社会学”和历史学,**至多**是积累了片断收集来的未加分析的事实,描述了历史过程的个别方面。马克思主义则指出了对各种社会经济形态的产生、发展和衰落过程进行全面而周密的研究的途径,因为它考察了一切矛盾趋向的**总和**,并把这些趋向归结为可以确切判明的社会各**阶级**的生活和生产条件,排除了人们选择某一“主导”思想或解释这个思想时所抱的主观主义和武断态度,揭示了物质生产力的状况是所有一切思想和各种趋向的**根源**。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1—12页。

人们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但人们即人民群众的动机由什么决定，各种矛盾思想或意向间的冲突由什么引起，一切人类社会中所有这些冲突的总和究竟怎样，造成人们全部历史活动基础的客观物质生活生产条件究竟怎样，这些条件的发展规律又是怎样，——马克思对这一切都注意到了，并指出以科学态度研究历史的途径，即把历史当做一个十分复杂并充满矛盾但毕竟是有规律的统一过程来研究的途径。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1—12页。

政治经济学

马克思的经济学说就是马克思理论最深刻、最全面、最详细的证明和运用。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4页。

马克思在《资本论》序言中写道："本书的最终目的就是揭示现代社会〈即资本主义社会，资产阶级社会〉的经济运动规律。"研究这个历史上一定的社会生产关系的发生、发展和没落，就是马克思的经济学说的内容。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4页。

在资本主义社会里，**商品**生产占统治地位，所以马克思的分析

就从商品的分析着手。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4页。

商品是这样一种物,一方面,它能满足人们的某种需要,另方面,它能用来交换别种物。物的有用性使物成为**使用价值**。交换价值(或简称价值)首先是一定量的一种使用价值同一定量的另一种使用价值相交换的关系或比例。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4页。

每天的经验都向我们表明,这种重复亿万次的交换,使得千差万别的不能相比的使用价值经常彼此相等。在一定社会关系体系内经常彼此相等的这些不同物之间,究竟有什么共同的东西呢?它们之间的共同的东西就是它们都是**劳动产品**。人们在交换产品时,使各种不同的劳动相等。商品生产是一种社会关系体系,在这种社会关系体系下各个生产者制造各种各样的产品(社会分工),而所有这些产品在交换中彼此相等。因此,一切商品的共同东西,并不是某一生产部门的具体劳动,并不是某种形态的劳动,而是**抽象的**人类劳动,即一般的人类劳动。某一社会内表现于所有商品价值总额中的全部劳动力,都是同一人类劳动力,亿万次的交换事实都证明这一点。因此,每个单个商品只表现某一部分**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价值量由社会必要劳动量决定,或者说,由生产某种商品,即某种使用价值所消耗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4—15页。

“人们在交换中使他们的各种产品彼此相等,也就使他们的各

种劳动彼此相等。他们没有意识到这一点，但是他们这样做了。”一位旧经济学家说过，价值是两个人之间的一种关系。他只是还应当补充一句：被物外壳掩盖着的关系。只有从某个一定的历史社会形态的社会生产关系体系来看，并且从表现在重复亿万次的大量交换现象中的关系体系来看，才能了解什么是价值。“作为价值，商品都只是一定量的凝固的劳动时间。”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5页。

马克思仔细分析了体现在商品中的劳动二重性以后，就进而分析**价值形式**和**货币**。这里马克思提出的主要任务是：研究货币的价值形式的**起源**，研究交换发展的**历史过程**，从单个的偶然的交换行为起（“简单的、个别的或偶然的价值形式”：一定量的一种商品同一定量的另一种商品交换），直到一般价值形式，即几种不同的商品同一种固定的商品交换，以至货币的价值形式，这时金便成为这种固定的商品，即一般等价物。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5页。

货币是交换和商品生产发展的最高产物，它把私人劳动的社会性、各个生产者通过市场所发生的社会联系遮蔽和掩盖起来。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5页。

马克思极其详细地分析了货币的各种职能，而且在这里（如同在《资本论》的前几章中一样）也特别应当指出，这里所作的抽象

的、有时好象是纯粹演绎式的叙述，实际上是再现了交换和商品生产发展史的大量实际材料。"货币是以商品交换的一定发展高度为前提的。货币的各种形式——如单纯的商品等价物，或者流通手段，或者支付手段、贮藏货币和世界货币——按照其中这种或那种职能的不同作用范围和相对占优势的情况，表示着社会生产过程的极不相同的发展阶段。"(《资本论》第1卷)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5—16页。

商品生产发展到一定阶段，货币就变为资本。商品流通的公式是T(商品)——д(货币)——T(商品)，这就是说，卖出一种商品是为了买进另一种商品。相反，资本的一般公式是д(货币)——T(商品)——д(货币)，这就是说，为卖(加上利润)而买。马克思把投入周转的货币的原有价值的这种增殖额叫做剩余价值。货币在资本主义周转中的这种"增殖"，是人所共知的事实。正是这种"增殖"使货币变为**资本**，即变为一种特别的、历史上一定的社会生产关系。剩余价值不能从商品流通中产生，因为商品流通只不过是等价物的交换；也不能从加价中产生，因为买主和卖主间的盈亏必会抵销，并且这里所谈的正是大量的、平均的、社会的现象，而不是个别的现象。为要获得剩余价值，"货币所有者就必须在市场上找到这样一种商品，它的使用价值本身具有成为价值泉源的独特属性"，它的使用过程同时也是价值的创造过程。这种商品确是有的，这就是人的劳动力。劳动力的使用就是劳动，而劳动则创造价值。货币所有者按劳动力的价值购买劳动力，而劳动力的价值，和其他任何商品的价值一样，是由生产劳动力所需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即由工人及其家属的生活费用的价值)决定的。货币所有者购

买了劳动力，就有权使用劳动力，即强迫他整天做工，譬如说做十二小时的工。其实工人在六小时内（“必要”劳动时间）就能创造出补偿其生活费用的产品，而在其余六小时内（“剩余”劳动时间）则创造资本家不付报酬的“剩余”产品或剩余价值。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6页。

从生产过程看来，必须把资本区分为两部分：一部分是耗费在生产资料（机器、劳动工具、原料等等）上面的不变资本，它的价值（一下子或一部分一部分）不变地转到成品上去；另一部分是耗费在劳动力上面的可变资本。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6页。

可变资本的价值并不是不变的，而是在劳动过程中增殖起来，因为它创造出剩余价值。因此，为要说明资本对劳动力的剥削程度，不应当把剩余价值同全部资本相比较，而只应当同可变资本相比较。这种比率，马克思称做剩余价值率，按上述例子来看，就是6/6，即100％。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7页。

资本产生的历史前提是：第一、在一般商品生产发展到比较高的水平时，一部分人手里积累了相当数量的货币；第二、存在两种意义上“自由的”工人，一方面他们出卖劳动力不受任何拘束或限制，另一方面他们脱离土地和脱离任何生产资料，这是无产业的工

人，是只能靠出卖劳动力来维持生活的工人“无产者”。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7页。

增加剩余价值可以有两种基本方法：延长工作日（“绝对剩余价值”）和缩短必要劳动时间（“相对剩余价值”）。马克思分析第一种方法时，描绘了工人阶级要求缩短工作日的斗争、政府为延长工作日（十四至十七世纪）和缩短工作日（十九世纪的工厂立法）而进行干预的情景。《资本论》问世后世界一切文明国家的工人运动史，提供了成千成万件表明这种情景的新事实。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7页。

马克思分析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时，考察了资本主义提高劳动生产率的三个基本历史阶段：（1）简单协作；（2）分工和工场手工业；（3）机器和大工业。马克思在这里是如何深刻地揭露了资本主义发展的基本特征，就从对俄国的所谓“手工业”的考察提供了说明这三个阶段的前两个阶段的极丰富的材料这一点也可以看出。马克思在1867年所描写的大机器工业的革命作用，从那时到现在这半个世纪以来，在许多“新”国家（俄国、日本等等）里都显示出来了。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7页。

马克思对资本积累的分析是极其重要的和新颖的。资本积累，就是把一部分剩余价值变为资本，不是把它用来满足资本家的个

人需要或奢欲，而是投入新的生产。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7—18页。

马克思指出，所有先前的古典政治经济学（从亚当·斯密起）的一个错误，在于认为变成资本的全部剩余价值都用作可变资本。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8页。

事实上，剩余价值分为**生产资料**和可变资本。在资本主义发展及其转变为社会主义的过程中，不变资本部分（在全部资本中）比可变资本部分增长得较快的事实，有巨大的意义。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8页。

必须把资本主义基础上的资本积累和所谓原始积累区别开。原始积累就是强使劳动者同生产资料分离，把农民从土地上赶走，霸占村社土地，实行殖民制度、国债制度、保护关税制度等等。"原始积累"在一极造成"自由的"无产者，在另一极造成货币所有者即资本家。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8页。

资本积累加速机器对工人的排挤，在一极造成富有，在另一极造成贫困，因而产生所谓"劳动后备军"，即工人"相对过剩"或"资本主义的人口过剩"，其表现形式极其纷繁，使资本有可能异常迅

速地扩大生产。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8页。

这种可能性加上信用制度及生产资料方面的资本积累,就给了我们一把了解生产过剩危机的钥匙,这种危机在资本主义国家里总是周期性地发生,起初平均每隔十年一次,后来相隔的时间则比较长,比较不定。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8页。

马克思曾用下面的一段名言说明“资本主义积累的历史趋势”:“对直接生产者的剥夺,是用最残酷无情的野蛮手段,在最下流、最龌龊、最卑鄙和最疯狂的贪欲的驱使下完成的。私有者〈农民和手工业者〉靠自己劳动挣得的私有制,即以各个独立劳动者与其劳动工具和劳动资料相结合为基础的私有制,被资本主义私有制,即以剥削他人的但形式上是自由的劳动力为基础的私有制所排挤…… 现在要剥夺的已经不是独立经营的劳动者,而是剥削许多工人的资本家了。这种剥夺是通过资本主义生产本身的内在规律的作用,即通过资本的集中进行的。一个资本家打倒许多资本家。随着这种集中或少数资本家对多数资本家的剥夺,规模不断扩大的劳动过程的协作形式日益发展,科学日益被自觉地应用于技术方面,土地日益被有计划地利用,劳动资料日益转化为只能集体使用的劳动资料,一切生产资料因作为结合的社会劳动的生产资料使用而日益节省,各国人民日益被卷入世界市场网,从而资本主义制度日益具有国际的性质。随着那些掠夺和垄断这一转化过程的

全部利益的资本巨头不断减少，贫困、压迫、奴役、退化和剥削的程度不断加深，而由资本主义生产过程本身的机构所训练、联合和组织起来的工人阶级的反抗也不断增长。资本的垄断成了与这种垄断一起并在这种垄断之下繁盛起来的生产方式的桎梏。生产资料的集中和劳动的社会化，达到了同它们的资本主义外壳不能相容的地步。这个外壳就要炸毁了。资本主义私有制的丧钟就要响了。剥夺者就要被剥夺了。”(《资本论》第1卷)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8—19页。

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二卷中对社会总资本的再生产的分析，也是极其重要的和新颖的。马克思在这里考察的也不是个别现象，而是普遍现象；不是社会经济的零星部分，而是全部社会经济的总和。马克思纠正古典经济学家的上述错误，而将全部社会生产分为两大部类，即(Ⅰ)生产资料的生产和(Ⅱ)消费品的生产，并通过他所列举的数字例证来详细考察社会总资本在实现原有规模的再生产和实行积累时的周转情形。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9页。

在《资本论》第三卷里，解决了在价值规律的基础上形成**平均利润率**的问题。马克思把经济学推进了一大步，这表现在他是根据普遍的经济现象、根据全部社会经济来分析问题，而不是象庸俗政治经济学或现代的“边际效用论”那样，往往只限于分析个别偶然现象或竞争的表面现象。马克思先分析了剩余价值的来源，然后考察剩余价值分为利润、利息和地租的情况。利润是剩余价值和投入

企业的全部资本之比。"有机构成高的"资本(即不变资本超过可变资本的数额高于社会平均数)所提供的利润率,低于平均利润率。而"有机构成低的"资本所提供的利润率,则高于平均利润率。资本间的竞争,资本从一个部门自由地转入另一个部门,使上述两种情况下的利润率趋向平均。一个社会的全部商品价值总量是与商品价格总和相等的,但由于竞争的影响,在个别企业和个别生产部门内,商品不是按它的价值,而是按等于所耗费的资本加平均利润的**生产的价格**(或生产价格)出卖的。

这样,价格离开价值和利润平均化这个众所周知的、无可置辩的事实,就为马克思根据价值规律充分说明了,因为一切商品的价值总量是与价格总和相等的。然而价值(社会的)转化为价格(个别的),不是经过简单的直接的道路,而是经过极其复杂的道路,因为很自然,在只有通过市场才能把各个分散的商品生产者联系起来的社会内,规律性只能表现为平均的、社会的、普遍的规律性,至于个别偏差情形则会相互抵销。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9—20页。

劳动生产率的提高,表示不变资本比可变资本增长得较快。既然产生剩余价值的只是可变资本,所以利润率(剩余价值和全部资本之比,不只是和可变资本之比)就有下降的趋势。马克思详细分析了这一趋势和掩盖或阻碍这一趋势的许多情况。现在我们不去转述《资本论》第三卷中专论高利贷资本、商业资本和货币资本等饶有兴趣的章节,只谈最主要的:**地租**论。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0页。

在资本主义国家中，土地全被各个业主占有，面积有限，所以农产品的生产价格不是取决于中等地的生产费用，而是取决于劣等地的生产费用，不是取决于产品运往市场的中等条件，而是取决于产品运往市场的劣等条件。这种生产价格与优等地（或优等条件下）的生产价格的差别，就产生等差地租或**级差**地租。马克思仔细分析了这种地租，说明它来源于各块土地的肥沃程度不同，来源于土地的投资量的差别，于是就完全揭露了（并见《剩余价值理论》，那里对洛贝尔图斯的批评特别值得注意）李嘉图的错误。李嘉图认为级差地租只是由于优等地相继变为劣等地而产生的。相反地，也有倒逆的改变，也有某一类土地改变为另一类土地的事实（由于农业技术的进步、城市的发展等等），所以臭名远扬的"土地肥力递减规律"是极其错误的，是把资本主义的缺点、局限性和矛盾归咎于自然界。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0—21页。

一切工业部门和一切国民经济部门中利润平均化的前提，是竞争完全自由，是资本能从一个部门流入另一个部门的自由。但土地私有制造成垄断，妨碍这种资本自由流动。由于这种垄断，资本有机构成较低从而个别利润率较高的农业的产品，就不加入完全自由的利润率平均化过程；作为垄断者的土地所有者有可能使价格保持在平均价格之上，于是这种垄断价格就产生**绝对**地租。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1页。

在资本主义存在的条件下，级差地租是不可能消灭的，而绝对

地租却**可能**消灭，例如在土地国有化的时候，在土地转化为国有的时候就可能消灭。这种转化就是摧毁私有者的垄断，在农业中比较彻底和完全地实行自由竞争。因此——马克思指出——激进资产者曾在历史上多次提出土地国有化这一资产阶级的进步要求，但资产阶级中大多数人却害怕这个要求，因为这个要求太切近地"触犯"现代另一种特别重要的和"敏感的"垄断，即一般生产资料的垄断。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1页。

讲到地租史的时候，还必须指出马克思对地租的转变过程的分析：劳役地租（农民用自己的劳动在地主的土地上创造剩余产品）转变为产品地租或实物地租（农民在自己的土地上生产剩余产品，因受"经济外的强制"而将其交给地主），然后转变为货币地租（也是一种实物地租，由于商品生产的发展而变成货币，在旧俄称为"代役租"），最后转变为资本主义地租，这时农民已为使用雇佣劳动从事耕作的农业企业主所代替。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1—22页。

讲到对"资本主义地租起源"的这种分析时，必须指出马克思关于**农业资本主义进化**的许多深刻的（对象俄国这样一些落后的国家有特别重要意义的）思想。"在实物地租到货币地租的转变过程中，不仅必然同时形成受货币雇用的无产短工阶级，而且甚至在这种转变之前就已形成这个阶级。在短工阶级已产生而还只是个别现象的时候，那些较富裕的缴纳代役租的农民自然而然就养成

一种自己剥削农村雇佣工人的习惯，正如封建时代富裕农奴自己也有农奴一样。于是，这些农民便渐渐有积蓄起相当的财产而变成未来的资本家的可能性。于是，那些独立经营的旧土地占有者中间就渐渐产生出资本主义租佃者的苗床，他们的发展取决于农业范围外的资本主义生产的一般发展……”(《资本论》第2版第3卷第332页)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2页。

“一部分农村居民的被剥夺和被驱逐出农村，不仅为工业资本‘解放出’工人及其生活资料和劳动工具，而且也建立了国内市场。”(《资本论》第2版第1卷第778页)而农村居民的贫困和破产，又在为资本造成劳动后备军方面起了作用。在任何资本主义国家中，“一部分农村居民因此经常处在转变为城市居民或工场手工业者(即非农业居民)的过渡状态。相对过剩人口的这一泉源，是流不断的…… 农业工人的工资被压到最低限度，他经常有一只脚陷在赤贫的泥潭里”(《资本论》第2版第1卷第668页)。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2页。

农民对自己耕种的土地的私有权，是小生产的基础，是小生产繁荣并成为典型形态的条件。但这种小生产只能同狭隘的原始的生产范围和社会范围相容。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2页。

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农民所受的剥削和工业无产阶级所受的剥削，只是在形式上不同罢了。剥削者是同一个：资本。一个个的资本家通过抵押和高利贷来剥削一个个的农民；资本家阶级通过国家赋税来剥削农民阶级”（《法兰西阶级斗争》）。“农民的小块土地现在只是使资本家从土地上榨取利润、利息和地租，而让土地所有者自己随便怎样去挣自己的工资的一个借口。”（《雾月十八日》）通常农民甚至把一部分工资交给资本主义社会，即交给资本家阶级，自己却下降到“爱尔兰佃农的地步，而这全是在私有者的名义下发生的”（《法兰西阶级斗争》）。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2—23页。

“小农土地占有制占统治地位的国家的粮价比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占统治地位的国家的粮价低的原因之一”（《资本论》第2版第3卷第340页）何在呢？在于农民把一部分剩余产品白白交给社会（即资本家阶级）。“因此，这种低价（粮食和其他农产品的）是生产者贫困的结果，而决不是生产者的劳动生产率高的结果。”（《资本论》第2版第3卷第340页）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3页。

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小土地私有制，即小生产的通常形式，不断衰落、消灭以至灭亡。“小土地私有制实质上排斥社会劳动生产力的发展，排斥劳动的社会形式、排斥资本的社会集中，排斥大规模的畜牧业，排斥科学的日益广泛采用。高利贷和税收制度不可避免地处处使小土地私有者陷于贫困。把资本用来购买土地，使不能

用来改善土地的经营。生产资料无止境地零散化，生产者本身分散化。〈合作社，即小农协作社，虽能起非常进步的资产阶级的作用，但只能削弱这个趋势，而不能消灭这个趋势；同时不应当忘记，这种合作社对富裕农民的好处很多，对贫农群众的好处则很少，几乎没有，而且协作社本身也会成为雇佣劳动的剥削者。〉人力大量消耗。生产条件不断恶化和生产资料日益昂贵是小土地私有制的规律。”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3页。

资本主义在农业方面，也和在工业方面一样，是专以“生产者的苦难史”为代价来改造生产过程的。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3—24页。

“农村工人在广大土地上的分散，破坏了他们的反抗力量，而城市工人的集中却提高了这种力量。在现代的即资本主义的农业中，也和在现代的工业中一样，劳动生产力的提高和劳动量的增大，是以劳动力本身的破坏和枯竭为代价的。此外，资本主义农业的任何进步，都不仅是掠夺劳动者的技巧的进步，而且是掠夺土地的技巧的进步…… 因此，资本主义生产所以会发展技术和社会生产过程的联合，只是由于它同时破坏着一切财富的泉源——土地和工人。”（《资本论》第1卷第13章末）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4页。

社会主义

资本主义社会必然要转变为社会主义社会这个结论，马克思是完全而且仅仅根据现代社会的经济运动规律得出的。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4页。

马克思和恩格斯在他们的科学著作中，最先说明了社会主义不是幻想家的臆造，而是现代社会生产力发展的最终目标和必然结果。

列宁：《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选集》第1卷第33页。

生产社会化不能不导致生产资料转变为社会所有，导致"剥夺者被剥夺"。劳动生产率大大提高，工作日缩短，完善的集体劳动代替残存的原始的分散的小生产，——这就是这种转变的直接结果。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4页。

劳动社会化通过无数种形式日益迅速向前发展，在马克思逝世后半世纪以来，特别明显地表现在大生产与资本家的卡特尔、辛迪加和托拉斯的增长以及金融资本的规模和势力的巨大增长上，——这就是社会主义必然到来的主要物质基础。在智慧上和精神上推动这个转变、在体力上完成这个转变的力量，是资本主义自己培养的无产阶级。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4页。

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表现于多种多样和内容日益丰富的形式，它必然要成为以无产阶级夺取政权（“无产阶级专政”）为目标的政治斗争。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4页。

现代资本主义的最高形式准备着新的家庭形式，并为妇女的地位和青年一代的教育准备新的条件：在现代社会内，女工和童工的使用，父权制家庭被资本主义瓦解，必然要通过最可怕最痛苦最可恶的形式。可是“由于大工业使妇女、少年和儿童在家庭范围以外，在社会地组织起来的生产过程中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它也就为家庭和两性关系的更高的形式建立起经济基础。当然，把基督教日耳曼的家庭形式看成绝对的东西，也象把古罗马家庭形式，古希腊家庭形式，或东方家庭形式看成绝对的东西一样，都是荒谬的，这些形式相互联系而形成一个统一的历史发展序列。显然，由各种年龄的男女组成结合工人这一事实，尽管在其自发的粗野的资本主义形式（在那里是工人为生产过程存在而不是生产过程为工人存在）上是造成毁灭和奴役的祸根，但在适当的条件下，必然会反过来变成人道发展的泉源”（《资本论》第1卷第13章末）。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5页。

资本主义完全割断农业同工业的联系，但同时又以自己的高度发展为这种联系准备新因素，使工业同农业结合起来，其基础是自觉地运用科学，集体劳动的联合，人口的重新分布（一方面消灭农村的偏僻状况、与外界隔绝和未开化状态，另一方面消灭大量人

口集中在大城市的反常现象)。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4—25页。

工厂制度向我们表明“未来时代教育的萌芽,那时对于所有超过一定年龄的儿童,生产劳动将同教学及体操结合起来,这不但是一种扩大社会生产的手段,而且是生产全面发展的人的唯一手段”。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5页。

马克思的社会主义把民族问题和国家问题也放在这样一个历史基础上,这就是说不仅要解释过去,而且要大胆预察未来,并勇敢地从事实际活动以实现未来。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5页。

民族是社会发展的资产阶级时代的必然产物和必然形式。工人阶级如果不是“在民族范围内构成起来”,如果不是“民族的”(“虽然这和资产阶级所理解的完全不同”),就不能巩固、成长和形成。但是资本主义的发展,日益打破民族壁垒,消除民族隔绝,用阶级对抗代替民族对抗。因此,在各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内,这完全是一个真理:“工人没有祖国”,至少各文明国家工人的“联合的行动”“是无产阶级获得解放的首要条件之一”(《共产党宣言》)。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5—26页。

国家这个有组织的暴力，是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必然产生的，这时社会已分裂成各个不可调和的阶级，如果没有一种似乎驾于社会之上并一定程度脱离社会的“权力”，它便无法存在。国家从阶级矛盾中产生后，便成为“最强大的、在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的国家，这个阶级借助于国家而在政治上也成为占统治地位的阶级，因而获得了控制和剥削被压迫阶级的新手段。因此，古代的国家首先是奴隶主用来控制奴隶的国家，封建国家是贵族用来控制农奴的机关，现代的代议制的国家是资本家剥削雇佣工人的工具”（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这里恩格斯叙述了自己和马克思的观点）。甚至民主共和国这一最自由最进步的资产阶级国家形式，也丝毫不能消除这个事实，而只能改变这个事实的形式（政府和交易所建立联系，直接或间接收买官吏和报刊等等）。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6页。

社会主义将导致阶级消灭，从而也导致国家消灭。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写道：“国家真正作为整个社会的代表所采取的第一个行动，即剥夺生产资料以利于整个社会，同时也是它作为国家所采取的最后一个独立行动。那时，国家政权对社会关系的干预将先后在各个领域中成为多余的事情而自行停止下来。那时，对人的管理将由对物的管理和对生产过程的调节所代替。国家不是‘被废除’的，它是自行消亡的。”“以生产者自由平等的联合体为基础来组织生产的社会，将把国家机器放到它应该去的地方，即放到古物陈列馆去，同纺车和青铜斧陈列在一起。”（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6页。

谈到马克思的社会主义对待那些在剥夺者被剥夺时期还会存留的小农的态度问题时，必须指出恩格斯说明马克思的思想的一段话："当我们掌握了国家权力的时候，我们绝不会用暴力去剥夺小农（不论有无报偿，都是一样），象我们将不得不如此对待大土地占有者那样。我们对于小农的任务，首先是把他们的私人生产和私人占有变为合作社的生产和占有，但不是采用暴力，而是通过示范和为此提供社会帮助。当然，到那时候，我们将有足够的手段，使小农懂得他们本来现在就应该明了的这种转变的一切好处。"①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6—27页。

社会主义者只是必须认识到，究竟哪种社会力量因其在现代社会中所处的地位而关心社会主义的实现，并使这种力量意识到它的利益和历史使命。这种力量就是无产阶级。

列宁：《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选集》第1卷第36页。

生产力的发展造成了以私有制为基础的社会关系，但是我们现在看到，生产力的发展又夺走了大多数人的财产，而将其集中在极少数人的手中。它正在消灭私有制，即现代社会制度的基础，它自己就是朝着社会主义者所抱定的那个目标前进的。

列宁：《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选集》第1卷第36页。

---

① 见《法德农民问题》（本选集第4卷第310页）。——编者注

阶级斗争和无产阶级革命策略

一个社会中一部分人的意向同另一部分人的意向相抵触，社会生活充满着矛盾，历史告诉我们，各民族之间、各社会之间以及各民族、各社会内部经常进行斗争，此外还有革命时期和反动时期、和平时期和战争时期、停滞时期和迅速发展时期或衰落时期的不断更换，这些都是人所共知的事实。马克思主义给我们指出了一条指导性的线索，使我们能在这种看来迷离混沌的状态中发现规律性。这条线索就是阶级斗争的理论。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2页。

只有把某一社会或某几个社会的全体成员的意向的总和加以研究，才能对这些意向的结果作出科学的判断。其所以有各种矛盾的意向，是因为每个社会所分成的各**阶级**的生活状况和生活条件不同。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2页。

到现在为止的全部有记载的历史都是阶级斗争的历史，都是不断更替地由一些社会阶级统治和战胜另一些阶级的历史。这种情形，在阶级斗争和阶级统治的基础即私有制和混乱的社会生产消灭以前，将会继续下去。无产阶级的利益要求消灭这种基础，所以有组织的工人自觉进行的阶级斗争，也就应该指向这种基础。而任何阶级斗争都是政治斗争。

列宁：《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选集》第1卷第33—34页。

马克思和恩格斯最先指出，工人阶级及其要求是现代经济制度的必然产物，因为现代经济制度除了资产阶级以外，还必然造成并组织无产阶级。他们指出，能使人类摆脱现在所受的灾难的，并不是个别高尚人物善意的尝试，而是组织起来的无产阶级所进行的阶级斗争。

列宁：《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选集》第1卷第33页。

马克思在《共产党宣言》中写道："到目前为止的一切社会的历史〈恩格斯后来补充说明，原始公社的历史除外〉都是阶级斗争的历史。自由民和奴隶、贵族和平民、领主和农奴、行会师傅和帮工，一句话，压迫者和被压迫者，始终处于相互对抗的地位，进行不断的、有时隐蔽有时公开的斗争，而每一次斗争的结局都是整个社会受到革命改造或者斗争的各阶级同归于尽……　从灭亡的封建社会内部产生出来的现代资产阶级社会并没有消灭阶级矛盾。它只是用新的阶级、新的压迫条件、新的斗争形式代替了旧的。但是，我们的时代，资产阶级时代，却有一个特点：它使阶级矛盾简单化了。整个社会日益分裂为两大敌对的阵营，分裂为两大相互直接对立的阶级：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2—13页。

在许多历史著作（见**参考书目**）中，马克思提供了用唯物主义观点研究历史、分析**每个**阶级以至每个阶级内部各个集团或阶层所处地位的光辉而深刻的范例，透彻地指明为什么和怎么"一切阶

级斗争都是政治斗争”。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3页。

马克思的《共产党宣言》中有一段话表明，马克思怎样要求社会科学用客观态度去分析现代社会中每个阶级所处的地位，并且同对每个阶级的发展条件的分析结合起来。这段话就是：“在当前同资产阶级对立的一切阶级中，只有无产阶级是真正革命的阶级。其余的阶级都随着大工业的发展而日趋没落和灭亡，无产阶级却是大工业本身的产物。中间等级，即小工业家、小商人、手工业者、农民，他们同资产阶级作斗争，都是为了维护他们这种中间等级的生存，以免于灭亡。所以，他们不是革命的，而是保守的。不仅如此，他们甚至是反动的，因为他们力图使历史的车轮倒转。如果说他们是革命的，那是鉴于他们行将转入无产阶级的队伍，这样，他们就不是维护他们目前的利益，而是维护他们将来的利益，他们就离开自己原来的立场，而站到无产阶级的立场上来。”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3页。

从法国大革命时起，欧洲许多国家的历史非常明显地揭示出事变的这种真实内幕，即阶级斗争。法国复辟时代就有一些历史学家（梯叶里、基佐、米涅、梯也尔）在总结当时的事变时，不能不承认阶级斗争是了解全部法国历史的钥匙。现今这个时代，即资产阶级取得完全胜利、设立代议机关、实行广泛的（甚至是普遍的）选举制、创办深入群众的廉价的日报等等的时代，势力强大的、范围不断扩大的工人联合会和企业主联合会等等出现的时代，更加清楚

地（虽然有时是用很片面的、“和平的”、“宪政的”形式）表明阶级斗争是事变的推动力。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3页。

马克思为了估计历史发展的全部合力，分析了社会关系以及从一个阶级到另一个阶级、从过去到将来的许多过渡阶段的复杂情景。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3—14页。

马克思在1844—1845年就阐明了旧唯物主义的一个基本缺点在于不能了解革命实际活动的条件和评价革命实际活动的意义，他毕生除了从事理论写作外，还毫不松懈地注意着无产阶级阶级斗争的策略问题。马克思的一切著作，特别是1913年出版的四卷马克思恩格斯通信集，都为这方面提供了大量的材料。这种材料还远未收齐、综合、研究和整理。因此，我们现在只能作最一般最简短的说明，同时着重指出，马克思公正地认为唯物主义缺少这一方面就是不彻底的、片面的和毫无生气的唯物主义。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7页。

马克思是严格根据他的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的一切前提确定无产阶级策略的基本任务的。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7页。

只有客观地考虑某个社会中一切阶级相互关系的全部总和，

因而也考虑该社会发展的客观阶段，考虑该社会和其他社会之间的相互关系，才能成为先进阶级制定正确策略的依据。而在观察各个阶级和各个国家时，不应当认为它们是静态的，而应当认为它们是动态的，也就是说，不应当认为它们处于不动的状态，而应当认为它们处于运动的状态(这个运动规律是从每个阶级的经济生活条件中产生出来的)。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7－28页。

观察运动时又不仅要着眼于过去，而且要着眼于将来，并且不是按照只看到缓慢变化的“进化论者”的庸俗见解进行观察，而是要辩证地进行观察:“在伟大的历史发展中二十年等于一天，虽然以后会有一天等于二十年的时期”——马克思在给恩格斯的信中这样写道(《通信集》第3卷第127页)①。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8页。

关于政治斗争策略，《共产党宣言》提出了马克思主义的一个基本原理:“共产党人为工人阶级的最近的目的和利益而斗争，但是他们同时还坚持着运动的未来。”因此，马克思在1848年支持了波兰主张“土地革命”的政党，即“发动过1846年克拉科夫起义的政党”。马克思在1848－1849年支持了德国极端革命民主派，而且以后也从没有收回他当时关于策略问题所说的话。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9页。

---

① 见马克思1863年4月9日给恩格斯的信。——编者注

在每个发展阶段，在每个时机，无产阶级的策略都应估计到人类历史的这个客观必然的辩证法，一方面要利用政治消沉时代或所谓“和平的”龟行的发展时代来加强先进阶级的意识、力量和战斗力，另一方面要把这种利用工作完全引向达到这个阶级运动的“最终目的”，并使这个阶级有能力在“一天等于二十年”的伟大时期实际解决伟大的任务。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8页。

在这个问题上马克思的两个论点特别重要：一个是在《哲学的贫困》中论及无产阶级的经济斗争和经济组织时提出的，另一个是《共产党宣言》上论及无产阶级的政治任务时提出的。前一个论点是：“大工业把大批互不相识的人们聚集在一个地方。竞争使他们的利益分裂。但是维护工资这一对付老板的共同利益，使他们在一个共同的思想（反抗、组织同盟）下联合起来…… 原来孤立的同盟就组成为集团，工人们为抵制经常联合的资本而维护自己的联盟，就比维护工资更为必要…… 在这一斗争（真正的内战）中，未来战斗的一切要素在聚集和发展着。达到这一点，同盟就具有政治性质。”这就是经济斗争和工会运动在几十年内、在准备无产阶级的力量去进行“未来战斗”的整个长时期内的纲领和策略。这必须对照马克思和恩格斯根据英国工人运动的实例作出的许多指示：工业的“繁荣”怎样引起“收买工人”（《马克思恩格斯通信集》第1卷第136页）①、使工人放弃斗争的尝试，这种繁荣怎样“败坏工人的意识”（第2卷第218页）；英国无产阶级怎样日益“资产阶级化”，“这一所有民族中最资产阶级化的民族（英国），看来想把事情

① 见恩格斯1851年2月5日给马克思的信。——编者注

最终导致这样的地步，即除了资产阶级，还要有资产阶级化的贵族和资产阶级化的无产阶级”（第 2 卷第 290 页）[①]；英国无产阶级怎样日益丧失“革命毅力”（第 3 卷第 124 页）；怎样必须在一个较长的时期内等待“英国工人摆脱资产阶级对他们的明显的腐蚀”（第 3 卷第 127 页）；英国工人运动怎样缺乏“宪章派的热情”（1866 年，第 3 卷第 305 页）[②]；英国工人领袖是怎样按“介于激进资产者和工人中间”的样式造成的（关于侯里欧克，第 4 卷第 209 页）；由于英国拥有垄断地位，而且当这种垄断地位尚未破坏时，“对不列颠工人是毫无办法的”（第 4 卷第 433 页）[③]。经济斗争的策略，在这里是用极其广阔的、全面的、辩证的、真正革命的观点把它和工人运动的全部进程（**和结局**）联系起来观察的。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 1 卷第 28—29 页。

马克思认为德国资产阶级“一开始就蓄意背叛人民（资产阶级当时只有同农民实行联合，才能完全实现它的任务），而与旧社会的戴皇冠的代表人物妥协”。下面就是马克思对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时代德国资产阶级的阶级状况所作的一个总结性的分析（这一分析是唯物主义从运动中间并且不是只从运动的**过去**观察社会的榜样）：“……不相信自己，不相信人民；在上层面前嘟囔，在下层面前战栗；……被世界风暴吓得魂不附体；在在显得无力，处处实行抄袭；……没有首创精神；……该死的老头子注定要为自己晚年的利益而领导年轻力壮的人民的青春热情的首次迸发……”（载于 1848 年《新莱茵报》，见《遗著》第 3 卷第 212 页）[④]大约过了二十

---

① 见恩格斯 1857 年 12 月 17 日、1858 年 10 月 7 日给马克思的信（本选集第 4 卷第 338 页）。——编者注

② 见恩格斯 1863 年 4 月 8 日给马克思的信、马克思 1863 年 4 月 9 日给恩格斯的信（本选集第 4 卷第 348 页）、马克思 1866 年 4 月 2 日给恩格斯的信。——编者注

③ 见恩格斯 1869 年 11 月 19 日、1881 年 8 月 11 日给马克思的信。——编者注

④ 见《资产阶级和反革命》（本卷第 323 页）。——编者注

年，马克思在给恩格斯的信(第3卷第224页)中指出，1848年革命失败的原因是，资产阶级一觉察到将有争取自由的斗争发生，就宁愿去同奴隶制媾和。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9—30页。

当1848—1849年革命时代已经结束时，马克思便反对任何玩弄革命的做法(反对沙佩尔和维利希一流人物)，要人们善于在似乎是“和平地”准备着新革命的那个新阶段进行工作。马克思当时究竟怎样要求进行这种工作，这可以从他对1856年德国最黑暗的反动年代的情况所作的估计中看出：“德国的全部问题将取决于是否有可能由某种再版的农民战争来支持无产阶级革命。”(《马克思恩格斯通信集》第2卷第108页)①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30页。

在德国民主革命(资产阶级革命)还没有完成时，在社会主义无产阶级的策略方面，马克思把全部注意力集中在发挥农民的民主力量上。马克思当时认为拉萨尔“客观上是为普鲁士的利益而背叛工人运动”(第3卷第210页)，也正是因为拉萨尔纵容了地主和普鲁士民族主义。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30页。

1865年，恩格斯写信同马克思商量他们将在刊物上共同发表意见的问题时说道：“在一个农业国家里，代表工业工人说话时只

---

① 见马克思1856年4月16日给恩格斯的信(本选集第4卷第334页)。——编者注

攻击资产者，而忘记了封建贵族对农村工人的宗法式的'凭棍棒维持的剥削'，这是卑鄙的。"（第3卷第217页）①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30—31页。

1864—1870年间，当德国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完成的时代，即普鲁士和奥地利的剥削阶级为了用这种或那种方式**从上面**完成这个革命而相互斗争的时代快告终结时，马克思不仅斥责过同俾斯麦勾搭的拉萨尔，而且纠正过陷入"亲奥主义"思想和拥护分立主义的李卜克内西；马克思当时要求实行革命策略：无论对俾斯麦或亲奥派都要进行无情的斗争，不要迁就"胜利者"普鲁士容克，而要在普鲁士军事胜利所造成的**基础上**立刻恢复反对容克的革命斗争（《马克思恩格斯通信集》第3卷第134、136、147、179、204、210、215、418、437、440—441页）②。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31页。

在1870年9月9日的那个著名的国际宣言中，马克思警告法国无产阶级不要举行不合时宜的起义；但当起义终于发生了的时候（1871年），马克思以欢欣鼓舞的心情来迎接"冲天"的群众的革命首创精神（马克思给库格曼的信）。从马克思的辩证唯物主义观点看来，在这种形势下，也同在许多其他形势下一样，革命发动的失败，对无产阶级斗争的整个进程**和结局**的害处，要比放弃阵地、

① 见恩格斯1865年1月27日和2月5日给马克思的信。——编者注

② 见恩格斯1863年6月11日给马克思的信、马克思1863年6月12日给恩格斯的信、恩格斯1863年11月24日、1864年9月4日给马克思的信、马克思1864年12月10日给恩格斯的信、恩格斯1865年1月27日给马克思的信、马克思1865年2月3日给恩格斯的信、恩格斯1867年10月22日和12月6日给马克思的信、马克思1867年12月17日给恩格斯的信。——编者注

不战而降少些，因为不战而降会使无产阶级精神颓丧，削弱无产阶级的战斗力。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31页。

马克思十分重视在政治消沉和资产阶级合法性占统治地位的时代利用合法斗争手段，所以他在1877—1878年，在反社会党人非常法颁布以后，严厉地斥责了莫斯特的“革命空谈”，但他同样严厉甚至更为严厉地痛斥了当时在正式的社会民主党中暂时占上风的机会主义，因为这个党没有立刻表现出坚定性、坚决性、革命性和采取不合法斗争手段的决心来对付非常法（《马克思恩格斯通信集》第4卷第397、404、418、422、424页[①]，并参看给左尔格的信）。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31—32页。

二、马克思生平事略

卡尔·马克思于1818年新历5月5日生于特利尔城（莱茵普鲁士）。他的父亲是一位律师，犹太人，1824年加入新教。家庭是富裕的文明的，但不是革命的。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页。

① 见马克思1877年7月23日和8月1日给恩格斯的信、恩格斯1879年8月20日和9月9日给马克思的信、马克思1879年9月10日给恩格斯的信。——编者注

1843年，马克思在克罗茨纳赫同童年时代的女友燕妮·冯·威斯特华伦结婚。马克思还在大学时代就同她订婚了。燕妮出身于普鲁士一个反动的贵族家庭，她的哥哥在一个最反动的时期(1850—1858)当过普鲁士内务大臣。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页。

马克思在特利尔中学毕业后，先入波恩大学，后来入柏林大学，研究法学，但研究得最多的是历史和哲学。1841年大学毕业时提出了一篇论伊壁鸠鲁哲学的学位论文。马克思按其观点来说，当时还是一个黑格尔唯心主义者。在柏林，他加入过"黑格尔左派"(布鲁诺·鲍威尔等人)的小组，这派人想从黑格尔哲学中作出无神论的和革命的结论。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页。

大学毕业后，马克思迁居波恩，打算当教授。但是当时政府实行反动政策，1832年撤销路德维希·费尔巴哈的教授职务，1836年又不准费尔巴哈进大学讲课，1841年又褫夺青年教授布鲁诺·鲍威尔在波恩的讲学权，这就使马克思不得不抛弃做学者的志愿。当时黑格尔左派的观点在德国发展很快。路德维希·费尔巴哈特别从1836年起，开始批判神学，转向唯物主义，到1841年，唯物主义在他的思想中完全占了上风(《基督教的本质》);1843年，又有他的《未来哲学原理》一书出版。后来，恩格斯在谈到费尔巴哈的这些著作时写道:"必须亲身体验"这些书的"解放作用"。"我们(即

黑格尔左派，包括马克思）一下子成为费尔巴哈派了。”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1页。

这时，同黑格尔左派接近的莱茵激进资产者，在科伦创办了一个反对派的报纸《莱茵报》(1842年1月1日创刊)。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页。

在他的参加下，莱茵省自由资产阶级领袖康普豪森先生和汉泽曼先生等人，在科伦创办了《莱茵报》，由于马克思对莱茵省议会辩论的批评引起了极大的注意，1842年秋他被聘为该报的主笔。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3卷第34页。

1843年秋，马克思到了巴黎，以便和阿尔诺德·卢格(1802—1880年；黑格尔左派分子，1825—1830年被监禁，1848年以后亡命国外；1866—1870年以后成为俾斯麦主义者)在国外创办一种激进的杂志。这个杂志《德法年鉴》只出过第一期。其所以停刊，是因为在德国秘密发行困难，加上马克思同卢格又意见不合。马克思在这个杂志上所发表的论文中已作为一个革命家出现，主张“对现存的一切进行无情的批判”，尤其是“武器的批判”①；他诉诸**群众**，

① 见马克思1843年9月给阿·卢格的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416页)和《〈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本卷第9页)。——编者注

诉诸**无产阶级**。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2页。

后来他和恩格斯共同出版了《神圣家族。驳布鲁诺·鲍威尔及其伙伴》一书,这是针对当时德国哲学唯心主义的最后一种表现形式所作的讽刺性的批判。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3卷第35页。

他们两人极其热情地投入了当时巴黎各革命团体的沸腾生活(蒲鲁东的学说当时起着特别作用,马克思于1847年发表《哲学的贫困》一书对它进行彻底的清算),并同各种小资产阶级社会主义学说进行了剧烈的斗争,创立了革命**无产阶级社会主义**或共产主义(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和策略。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3页。

马克思除了研究政治经济学和法国大革命史而外,还总是腾出时间利用适当机会抨击普鲁士政府;普鲁士政府对他进行了报复,1845年春天,它指使基佐内阁下令把马克思驱逐出法国。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3卷第35页。

马克思移居布鲁塞尔,并于1847年和1848年在那里用法文先后发表了《哲学的贫困》一书,即对蒲鲁东的《贫困的哲学》一书

的批判，以及《关于自由贸易的演说》。同时，他在布鲁塞尔创立了德意志工人协会，从而开始了实际的鼓动工作。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3卷第35页。

1847年春，马克思和恩格斯加入秘密宣传团体“共产主义者同盟”，出色地参加了该同盟的第二次代表大会（1847年11月在伦敦举行），并受大会委托起草了1848年2月发表的著名的《共产党宣言》。这部著作以天才的透彻鲜明的笔调叙述了新的世界观，即包括社会生活在内的彻底的唯物主义、最全面最深刻的发展学说辩证法以及关于阶级斗争、关于共产主义新社会的创造者无产阶级所负的世界历史革命使命的理论。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3页。

马克思参加了《德意志—布鲁塞尔报》，该报无情地揭露了祖国在警察统治下的太平状况，普鲁士政府又以此为借口要求把马克思驱逐出境，不过没有成功。可是，当布鲁塞尔由于二月革命影响也开始发生民众骚动，看来比利时就要发生革命的时候，比利时政府就毫不客气地把马克思逮捕起来并把他驱逐出境了。这时法国临时政府通过弗洛孔，邀请他重返巴黎，他接受了这个邀请。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3卷第36页。

1848年二月革命爆发时，马克思被逐出比利时。他重返巴黎，三月革命后，他又从巴黎回到德国的科伦。1848年6月1日至

1849年5月19日，在科伦出版了《新莱茵报》；马克思任主编。1848年—1849年的革命事变进程光辉地证实了新的理论，后来世界各国所有无产阶级运动和民主运动也都证实了它。得胜的反革命势力起初将马克思提交法庭审判(1849年2月9日宣告无罪)，以后又把他逐出德国(1849年5月16日)。马克思先去巴黎，在1849年6月13日游行示威后又被逐出巴黎，于是他移居伦敦，直到逝世。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3页。

以评论性杂志形式继续出版《新莱茵报》的尝试(1850年于汉堡)，不久就因反动势力日益猖獗而只好放弃。1851年12月法国发生政变以后不久，马克思发表了《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1852年纽约出版；第2版于1869年，即战争以前不久在汉堡发行)。1853年间他写了《揭露科伦共产党人案件》(最初在巴塞尔发行，其后在波士顿发行，最近又在莱比锡发行)。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3卷第37页。

共产主义者同盟的盟员在科伦被判罪以后，马克思离开了政治鼓动工作，一方面在十年内专心研究英国博物馆图书部中关于政治经济学的丰富藏书，另一方面又为《纽约每日论坛报》写稿，该报在美国国内战争爆发以前，不仅经常刊载了由他署名的通讯，而且发表了他写的许多论欧洲和亚洲形势的社论。他根据对英国官方文件的仔细研究而写成的抨击帕麦斯顿勋爵的激烈论文，在伦

敦被翻印成小册子。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3卷第37页。

他多年研究政治经济学的最初成果,就是1859年问世的《政治经济学批判》第一分册(柏林敦克尔出版社版)。在这部著作中第一次有系统地阐述了马克思的价值论,包括货币学说在内。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3卷第38页。

1867年在汉堡出版了《资本论。政治经济学批判。第一卷》,这是马克思的主要著作,这部著作叙述了他的经济学观点和社会主义观点的基础,以及他对现存社会、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及其后果进行的批判的基础。这一划时代的著作的第二版于1872年问世,现在作者正进行第二卷定稿修琢工作。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3卷第38页。

在第一国际中的紧张工作和更加紧张的理论研究,完全损坏了马克思的健康。尽管如此,他还是收集大量新资料,学习好几种语言(例如俄文),继续进行改造政治经济学和完成《**资本论**》的工作,可是疾病使他没有能够写完《**资本论**》。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5页。

侨居生活极端困苦,这一点从马克思恩格斯通信集(1913年

出版)中可以特别清楚地看出来。贫困简直要置马克思和他的一家于死地。如果不是恩格斯经常在经济上舍己援助,马克思不但不能写成《资本论》,而且定会死于贫困。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3—4页。

五十年代末和六十年代民主运动复兴时期,马克思又投入实际活动。1864年(9月28日),在伦敦成立了有名的第一国际,即"国际工人协会"。马克思是这个协会的灵魂,协会的第一个《宣言》以及许多决议、声明和宣言都出自他的手笔。马克思把各国工人运动统一起来,竭力把各种非无产阶级的即马克思主义以前的社会主义(马志尼、蒲鲁东、巴枯宁、英国的自由派工联主义、德国拉萨尔右倾分子等等)纳入一致行动的轨道,反对所有这些宗派和学派的理论,从而为各国工人阶级锻造出了统一的无产阶级斗争策略。巴黎公社失败(1871年)——马克思对巴黎公社作了一个极深刻的、准确的、出色而**起积极作用的**、革命的估价(《法兰西内战》,1871年出版)——以及巴枯宁分子使第一国际分裂后,第一国际已无法在欧洲继续存在。海牙国际代表大会(1872年)以后,马克思便把国际总委员会移至纽约。第一国际完成了自己的历史使命,随之而来的是世界各国工人运动无比壮大的时代,即工人运动**广泛**发展的时代,各民族国家内相继成立**群众性的**社会主义工人政党的时代。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4页。

正象达尔文发现有机界的发展规律一样,马克思发现了人类

历史的发展规律，即历来为繁茂芜杂的意识形态所掩盖着的一个简单事实：人们首先必须吃、喝、住、穿，然后才能从事政治、科学、艺术、宗教等等；所以，直接的物质的生活资料的生产，因而一个民族或一个时代的一定的经济发展阶段，便构成为基础，人们的国家制度、法的观点、艺术以至宗教观念，就是从这个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因而，也必须由这个基础来解释，而不是象过去那样做得相反。

不仅如此。马克思还发现了现代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和它所产生的资产阶级社会的特殊的运动规律。由于剩余价值的发现，这里就豁然开朗了，而先前无论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或者社会主义批评家所做的一切研究都只是在黑暗中摸索。

一生中能有这样两个发现，该是很够了。甚至只要能作出一个这样的发现，也已经是幸福的了。但是马克思在他所研究的每一个领域（甚至在数学领域）都有独到的发现，这样的领域是很多的，而且其中任何一个领域他都不是肤浅地研究的。

恩格斯：《在马克思墓前的讲话》，

《选集》第3卷第574－575页。

在马克思使自己的名字永垂于科学史册的许多重要发现中，这里我们只能谈到两点。

第一点就是他在整个世界史观上实现了变革。以前所有对于历史的见解，都以下述观念为基础：一切历史变动的最终原因，应当到人们变动着的思想中去寻求，并且在一切历史变动中，最重要的、决定全部历史的是政治变动。可是，人的思想究竟从哪里来的，政治变动的动因又是什么——关于这一点，没有人发问过。只有在法国史学家和部分英国史学家的新学派中，才产生了一种信念，认为欧洲历史的动力——至少从中世纪起——是新兴资产阶级为争

取社会和政治的统治同封建贵族所作的斗争。而马克思则证明，过去的全部历史是阶级斗争的历史，在全部纷繁和复杂的政治斗争中，问题的中心始终是社会阶级的社会和政治的统治，即旧的阶级要保持统治，新兴的阶级要争得统治。可是，这些阶级是由于什么而产生和存在的呢?是由于当时存在的物质的、可以实际感觉到的条件，即各该时代社会借以生产和交换必要生活资料的那些条件。中世纪的封建统治依靠的是自给自足的小规模的农民公社的经济，这种公社差不多所有消费品都是自己生产而几乎没有交换关系，并由好战的贵族保护它们不受外敌侵害，使它们具有民族的或者至少是政治的联系。当城市产生，而独立的手工业和最初在国内后来在国际上的商业流转也随之产生的时候，城市资产阶级就发展起来了，这种资产阶级早在中世纪时期，就已经在反对贵族的斗争中争得了在封建制度内同样作为一个特权等级的地位。可是随着十五世纪中叶以后欧洲以外的世界的发现，资产阶级得到了一个更广大得多的通商地区，从而也得到了发展自己工业的新刺激；在一些最重要的生产部门中，手工业被已经具有工厂性质的工场手工业所排挤，而工场手工业又被大工业所排挤，这种大工业是由于前一世纪的各种发明，特别是由于蒸汽机的发明才可能建立的。大工业又反过来影响商业，排斥落后国家里的旧式手工劳动，而在比较发达的国家里，建设起现代的新式交通工具——轮船、铁路和电报。这样，资产阶级日益把社会财富和社会权力集中在自己手里，虽然它在长时期内还未能取得政权，政权仍然操在贵族和靠贵族支持的王权手里，但到了一定的发展阶段，——在法国是从大革命起——它把政权也夺到手了，于是它对于无产阶级和小农说来就成了统治阶级。从这个观点来看，在充分认识了该阶段社会经济状况(而我们那些历史学专家却完全没有这种认识)的条件下，一

切历史现象都可以用最简单的方法来说明，而每一历史时期的观念和思想也同样可以极其简单地由这一时期的生活的经济条件以及由这些条件决定的社会关系和政治关系来说明。历史破天荒第一次被安置在它的真正基础上；一个很明显而以前完全被人忽略的事实，即人们首先必须吃、喝、住、穿，就是说首先必须**劳动**，然后才能争取统治，从事政治、宗教和哲学等等，——这一很明显的事实在历史上应有的权威此时终于被承认了。

这种新的历史观，对于社会主义的观点有极其重要的意义。它证明了：过去的全部历史都是在阶级对抗和阶级斗争中发展的；统治阶级和被统治阶级，剥削阶级和被剥削阶级是一直存在的；人类的大多数总是注定要从事艰苦的劳动和过着悲惨的生活。为什么会这样呢？这只是因为在人类发展的以前一切阶段上，生产还是如此不发达，以致历史的发展只能在这种对抗形式中进行，历史的进步整个说来只是极少数特权者的事，广大群众则不得不为自己谋取微薄的生活资料，而且还必须为特权者不断增殖财富。这种历史观以上述方法对以往的阶级统治作了自然而合理的解释，不然这种阶级统治就只能用人的恶意来解释，可是这同一个历史观还使我们得到这样的信念：由于现时生产力的巨大发展，把人分成统治者和被统治者、剥削者和被剥削者的最后根据，至少在最先进的国家里已经消失了；统治的大资产阶级已经完成了它的历史使命，它不但不能再领导社会，甚至变成了生产发展的障碍，如各国的商业危机——尤其是最近的一次大崩溃——和工业受压抑的状况就是证明；历史的领导权已经转到无产阶级手中，转到这个由于自己的整个社会地位只有用完全消灭任何阶级统治、任何奴役和任何剥削的方法才能解放自己的阶级手中；社会生产力已经发展到资产阶级不能控制的程度，只等待联合起来的无产阶级去掌握它，以便

建立这样一种制度，使社会的每一成员不仅有可能参加生产，而且有可能参加社会财富的分配和管理，并通过有计划地组织全部生产，使社会生产力及其所制成的产品增长到能够保证每个人的一切合理的需要日益得到满足的程度。

马克思的第二个重要发现，就是彻底弄清了资本和劳动的关系，换句话说，就是揭露了在现代社会内，在现存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资本家对工人的剥削是怎样进行的。自从政治经济学提出了劳动是一切财富和一切价值的源泉这个原理以后，就不可避免地产生了一个问题：雇佣工人拿到的不是他的劳动所生产的全部价值量，而必须把一部分价值交给资本家，这一情况怎么能和上面的原理相容呢？不论是资产阶级经济学者或是社会主义者都企图对这个问题作出有科学根据的答复，但都徒劳无功，直到最后才由马克思作出了解答。他的解答如下：现代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是以两个社会阶级的存在为前提的，一方面是资本家阶级，他们占有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另一方面是无产阶级，他们没有这一切而仅有一种商品即劳动力可以出卖，而他们是不得不出卖自己的劳动力以获取必需的生活资料的。但是商品价值是由商品生产中、从而也是商品再生产中物化的社会必要劳动量决定的；所以，一个平常人一天、一月或一年的劳动力的价值，是由维持这一天、一月或一年的劳动力所必需的生活资料数量里面物化的劳动量来决定的。假定一个工人一天的生活资料需要六小时的劳动来生产，或者也可以说，它们所包含的劳动相当于六小时的劳动量；在这种场合，一天的劳动力的价值，还要表现为体现六小时劳动的货币量。再假定说，雇用这个工人的资本家付给他这个数目，即付给他劳动力的全部价值。这样，如果工人每天给这个资本家做六小时的工，那他就完全抵偿了资本家的支出，即以六小时的劳动抵偿了六小时的劳

动。在这种场合，这个资本家当然是什么也没有得到；因此，他对事情有完全不同的想法，他说，我购买这个工人的劳动力不是六个小时，而是一整天，因此他就根据情况强迫工人劳动八小时、十小时、十二小时、十四小时或者更多的时间，所以第七、第八和以后各小时的产品就是无偿劳动的产品，直接落到资本家的腰包里。这样，给这个资本家做事的工人，不仅再生产着他那由资本家付酬的劳动力的价值，而且还额外地生产**剩余价值**，这种剩余价值起先被这个资本家所占有，然后按一定的经济规律在整个资本家阶级中进行分配，组成为地租、利润、资本积累的源泉，即非劳动阶级所消费或积累的一切财富的源泉。这样也就证明了，现代资本家，也象奴隶主或剥削农奴劳动的封建主一样，是靠占有他人无偿劳动发财致富的，而所有这些剥削形式彼此不同的地方只在于占有这种无偿劳动的方式有所不同罢了。这样一来，有产阶级的所谓现代社会制度中占支配地位的是公道、正义、权利平等、义务平等和利益普遍协调这一类虚伪的空话，就失去了最后的根据，于是现代资产阶级社会就象以前的各种社会一样被揭穿：它也是微不足道的并且不断缩减的少数人剥削绝大多数人的庞大机构。

现代科学社会主义就是建立在这两个重要根据之上的。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3卷第40—44页。

因为马克思首先是一个革命家。以某种方式参加推翻资本主义社会及其所建立的国家制度的事业，参加赖有**他**才第一次意识到本身地位和要求，意识到本身解放条件的现代无产阶级的解放事业，——这实际上就是他毕生的使命。斗争是他得心应手的事情。而他进行斗争的热烈、顽强和卓有成效，是很少见的。最早的

《莱茵报》(1842年),巴黎的《前进报》(1844年),《德意志—布鲁塞尔报》(1847年),《新莱茵报》(1848—1849年),《纽约每日论坛报》(1852—1861年),以及许多富有战斗性的小册子,在巴黎、布鲁塞尔和伦敦各组织中的工作,最后是创立伟大的国际工人协会,作为这一切工作的完成——老实说,协会的这位创始人即使别的什么也没有做,也可以拿这一成果引以自豪。

恩格斯:《在马克思墓前的讲话》,
《选集》第3卷第575页。

1881年12月2日,马克思的夫人逝世。1883年3月14日,马克思在他的安乐椅上静静地长眠了。他安葬在伦敦的海格特公墓,和他的夫人葬在一起。当家境十分贫困时,马克思有几个孩子在童年时代死于伦敦。三个女儿嫁给英国和法国的三个社会主义者:爱琳娜嫁给艾威林,劳拉嫁给拉法格,燕妮嫁给龙格。燕妮的儿子是法国社会党党员。

列宁:《卡尔·马克思》,
《选集》第1卷第5页。

三、恩格斯生平事略

恩格斯1820年生于普鲁士王国莱茵省的巴门城。父亲是个工厂主。1838年,由于家庭情况,恩格斯在中学还没有毕业时候,就不得不到不来梅一家商号去当办事员。但是从事商业并没有妨碍恩格斯对科学和政治的研究。当他还是中学生的时候,就憎恶专

制制度和官吏的专横。

列宁:《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选集》第1卷第35页。

恩格斯是在英国,在英国工业中心曼彻斯特认识无产阶级的。他在1842年迁到这里,在他父亲与人合办的一家商号中服务。在这里,他并不是只坐在工厂的办事处里,他常常到工人栖身的肮脏的住宅区去,亲眼看见工人贫穷困苦的情形。但是,他并不满足于亲身的观察,他还阅读了他所能找得到的在他以前论述英国工人阶级状况的一切著作,仔细研究了他所能看到的一切官方文件。这种研究和观察的结果,就是1845年出版的《英国工人阶级状况》一书。

列宁:《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选集》第1卷第36页。

在恩格斯以前有很多人描写过无产阶级的痛苦,并且指出了帮助无产阶级的必要。但是,恩格斯**第一个**说明了无产阶级**不只**是一个受苦的阶级;说明了正是它所处的那种低贱的经济地位,无可遏止地推动它前进,使它去争取本身的最终解放。而战斗中的无产阶级是能够**自己帮助自己**的。工人阶级的政治运动必然会使工人认识到,他们除了社会主义以外,再没有别的出路。另一方面,社会主义只有成为工人**阶级**的**政治**斗争的目标时,才会成为一种力量。这就是恩格斯的关于英国工人阶级状况的一书的基本思想。

列宁:《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选集》第1卷第36—37页。

现在，这些思想已为全体能思考的和正在进行斗争的无产阶级所领会，但在当时却完全是新的。这些思想是在一部写得很动人、充满了关于英国无产阶级穷苦状况的最确实最惊人的情景的著作中叙述出来的。这部著作是对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的极严厉的控诉。它给人的印象是很深的。从此，到处都有人援引恩格斯的这部著作，认为它是对现代无产阶级状况的最好的描述。的确，不论在1845年以前或以后，都没有出现过一本书把工人阶级的穷苦状况描述得这么鲜明、逼真。

列宁：《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选集》第1卷第37页。

恩格斯到英国后才成为社会主义者。他在曼彻斯特同当时英国工人运动的活动家发生联系，并开始在英国社会主义刊物上发表文章。1844年他在回德国的途中路过巴黎时认识了马克思，在此以前他已经和马克思通过信。马克思在巴黎时，受到法国社会主义者和法国生活的影响也成了社会主义者。在这里，两位朋友合写了一本书：《神圣家族，或对批判的批判所做的批判》。这本书比《英国工人阶级状况》早一年出版，大部分是马克思写的。它奠定了革命唯物主义的社会主义的基础，……。

列宁：《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选集》第1卷第37页。

他们两人都是由**民主主义者**变成社会主义者的，所以他们**仇恨**政治专横的民主情感非常强烈。由于马克思和恩格斯具有这种直接的政治情感，同时对于政治专横与经济压迫之间的联系有深刻的理论的认识，并且都有丰富的生活经验，所以他们正是在**政治**

方面异常敏感。

列宁:《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选集》第1卷第41页。

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这种观点,现在已为正在争取自己解放的全体无产阶级所领会,但是当这两位朋友在四十年代参加当时的社会主义的宣传和社会运动时,这样的见解还是完全新的东西。当时许多有才能的或无才能的人,正直的或不正直的人,都醉心于争取政治自由的斗争,醉心于反对皇帝、警察和神甫的专横暴戾的斗争,而看不见资产阶级利益同无产阶级利益的对立。他们根本没有想到工人能成为独立的社会力量。另一方面,当时有许多幻想家,有时甚至是一些天才的人物,都以为只要说服统治者和统治阶级相信现代社会制度是不合理的,就很容易在世界上确立和平和普遍福利。他们幻想不经过斗争就实现社会主义。最后,几乎当时所有的社会主义者和工人阶级的朋友,都认为无产阶级只是一个**溃疮**,他们怀着恐惧的心情看着这个溃疮如何随着工业的发展而增长。因此,他们都设法阻止工业和无产阶级的发展,阻止"历史车轮"的运转。与这种害怕无产阶级发展的普遍心理相反,马克思和恩格斯把自己的全部希望寄托在无产阶级的不断增长上。无产者人数愈多,他们这一革命阶级的力量也就愈大,社会主义的实现也就愈是接近,愈有可能。马克思和恩格斯对工人阶级的功绩,可以这样简单地来表达:他们教会了工人阶级自我认识和自我意识,用科学代替了幻想。

列宁:《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选集》第1卷第34页

与黑格尔和其他黑格尔主义者相反，马克思和恩格斯是唯物主义者。他们用唯物主义观点观察世界和人类，看出自然界中一切现象都有物质原因作基础，同样，人类社会的发展也是由物质力量即生产力的发展所决定的。人们在生产人类必需的产品时彼此所发生的关系，是以生产力的发展为转移的。所以，社会生活中的一切现象，人类的意向、观念和法律，都是由这种关系来解释的。

列宁：《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选集》第1卷第35—36页。

对哲学的钻研，使他更前进了。当时在德国哲学界占统治地位的是黑格尔学说，于是恩格斯也成了黑格尔的信徒。黑格尔本人虽然崇拜普鲁士专制国家，并担任柏林大学教授来为这个国家服务，但是黑格尔的**学说**是革命的。黑格尔对于人类理智及其权利的信念，以及他的哲学的基本原理，即认为世界是经常变化着发展着的过程的原理，使这位柏林哲学家的那些不愿与现实调和的学生得出了一种想法，认为反对现状、反对现存的不公平现象和流行罪恶的斗争，也是基于世界永恒发展规律的。既然一切都是发展着的，既然一些制度不断被另一些制度所代替，那末为什么普鲁士国王或俄国沙皇的专制制度，极少数人靠绝大多数人发财致富的现象，资产阶级对人民的统治，却会永远延续下去呢？黑格尔的哲学谈论精神和观念的发展，它是**唯心主义的**哲学。它从精神的发展中推演出自然界的发展，人的发展，人与人的关系即社会关系的发展。马克思和恩格斯保留了黑格尔关于永恒的发展过程的思想[①]，而抛

① 马克思和恩格斯不止一次地指出，他们思想的发展，有很多地方得益于德国的大哲学家，尤其是黑格尔。恩格斯说："没有德国哲学，也就没有科学社会主义。"（见《〈德国农民战争〉序言》，本选集第2卷第300页。——编者注）

弃了那种偏执的唯心主义观点；他们转向实际生活之后看到，不能用精神的发展来解释自然界的发展，恰恰相反，要从自然界，从物质中找到对精神的解释……

列宁：《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选集》第1卷第35页。

“神圣家族”是给哲学家鲍威尔兄弟及其信徒所取的绰号。这班先生鼓吹一种批判，这种批判超越一切现实、超越政党和政治，否认一切实际活动，而只是“批判地”静观周围世界和其中所发生的事情。鲍威尔先生们高傲地把无产阶级说成是一群没有批判头脑的人。马克思和恩格斯坚决反对这个荒谬而有害的思潮。为了现实的人，即为了受统治阶级和国家践踏的工人，他们要求的不是静观态度，而是为实现美好的社会制度而斗争。在他们看来，能够进行这种斗争和关心这种斗争的力量当然是无产阶级。

列宁：《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选集》第1卷第37页。

在《神圣家族》一书出版以前，恩格斯就在马克思与卢格两人合编的《德法杂志》①上发表了《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一文，从社会主义的观点考察了现代经济制度的基本现象，认为那些现象是私有制统治的必然结果。

列宁：《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选集》第1卷第37—38页。

---

① 指马克思和阿·卢格1844年在巴黎创办的《德法年鉴》杂志。——编者注

马克思同恩格斯的交往，显然促使了马克思下决心去研究政治经济学，即马克思的著作在其中造成了整整一个革命的那门科学。

列宁：《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选集》第1卷第38页。

从1845年到1847年，恩格斯是在布鲁塞尔和巴黎度过的，他一面从事科学研究，同时又在布鲁塞尔和巴黎的德籍工人中间进行实际工作。这时，马克思和恩格斯同秘密的德国"共产主义者同盟"发生了联系，"同盟"委托他们把他们所制定的社会主义的基本原理阐述出来。这样就产生了1848年出版的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著名的《共产党宣言》。这本书篇幅不多，价值却相当于多部巨著：它的精神至今还鼓舞着、推动着文明世界全体有组织的正在进行斗争的无产阶级。

列宁：《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选集》第1卷第38页。

1848年的革命首先在法国爆发，然后蔓延到西欧其他国家，于是马克思和恩格斯就回国了。他们在莱茵普鲁士的科伦城主编民主派的《新莱茵报》。这两位朋友成了莱茵普鲁士所有一切革命民主意向的灵魂。他们尽一切可能保卫人民和自由的利益，使之不受反动势力的侵害。大家知道，当时反动势力获得了胜利。《新莱茵报》被查封，马克思因侨居国外时丧失普鲁士国籍而被驱逐出境，而恩格斯则参加了人民武装起义，在三次战役中为自由而战，在起义者失败后经瑞士逃往伦敦。

列宁：《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选集》第1卷第38页。

马克思也在伦敦住下。恩格斯不久又到他在四十年代服务过

的那家曼彻斯特商号去当办事员，后来又成了这家商号的股东。在1870年以前，他住在曼彻斯特，马克思住在伦敦，但这并没有妨碍他们保持最密切的精神上的联系；他们差不多每天都通信。这两位朋友在通信中交换意见和知识，继续共同创造科学社会主义。

列宁：《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选集》第1卷第38—39页。

1870年恩格斯移居伦敦，直到1883年马克思逝世时为止，他们两人始终过着充满紧张工作的共同的精神生活。这种共同精神生活的成果，在马克思方面，是现代最伟大的政治经济学著作《资本论》，在恩格斯方面，是许多大大小小的作品。

列宁：《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选集》第1卷第39—40页。

马克思分析了资本主义经济的复杂的现象。恩格斯在非常通俗的、往往是论战性的著作中，根据唯物史观和马克思的经济理论阐明了最一般的科学问题，以及过去和现在的各种现象。从恩格斯的这些著作中，我们举出下面几种：反对杜林的论战性著作[①]（它分析了哲学、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中最重大的问题）[②]，《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俄译本1895年圣彼得堡第3版），《路德维希·费尔巴哈》（俄译本附有格·普列汉诺夫的注释，1892年日内瓦版）[③]，一篇论俄国政府外交政策的文章（俄译文刊登在日内瓦出

---

① 指《反杜林论》（本选集第3卷第45—364页）。——编者注

② 这是一部内容十分丰富、十分有益的书。可惜只有概述社会主义发展史的那一小部分译成了俄文（《科学社会主义的发展》1892年日内瓦第2版）。

③ 指《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本选集第4卷第210—254页）。——编者注

版的《社会民主党人》第1期和第2期上)[1],几篇关于住宅问题的精彩的文章[2],以及两篇篇幅虽小,但价值极大的论述俄国经济发展的文章(《弗里德里希·恩格斯论俄国》,维·伊·查苏利奇的俄译本,1894年日内瓦版)[3]。

列宁:《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选集》第1卷第39页。

马克思还没有把他那部论述资本的巨著整理完毕就逝世了。可是,这部著作的草稿已经完成,于是恩格斯在他的朋友逝世后就从事整理和出版《资本论》第二卷和第三卷的艰巨的工作。1885年他出版了第二卷,1894年出版了第三卷(他没有来得及把第四卷[4]整理好)。整理这两卷《资本论》,是一件很费力的工作。奥地利社会民主党人阿德勒说得很对:恩格斯出版了《资本论》第二卷和第三卷,就是替他的天才的朋友建立了一座庄严宏伟的纪念碑,在这座纪念碑上,他无意中也把自己的名字不可磨灭地铭刻上去了。的确,这两卷《资本论》是马克思和恩格斯两人的著作。

列宁:《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选集》第1卷第39—40页。

1848—1849年的运动以后,马克思和恩格斯在流亡中并没有只限于从事科学工作。在1864年,马克思创立了"国际工人协会",

---

① 指《俄国沙皇政府的对外政策》(《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2卷第13—57页)。——编者注

② 指《论住宅问题》(本选集第2卷第470—629页)。——编者注

③ 指《论俄国的社会问题》(本选集第2卷第616—627页)和《〈论俄国的社会问题〉跋》(《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2卷第494—510页)。——编者注

④ 指《剩余价值理论》。——编者注

并在整整十年内领导了这个协会。恩格斯也积极地参加了该会的工作。"国际工人协会"依照马克思的意思团结了各国的无产者,它的活动对于工人运动的发展起了很大的作用。而且就是在七十年代"国际工人协会"解散后,马克思和恩格斯团结各国无产者的作用也没有停止。相反,他们作为工人运动的精神领导者的作用,可以说是不断增长的,因为工人运动本身也在不断地发展。

列宁:《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选集》第1卷第40页。

马克思逝世以后,恩格斯一个人继续担任欧洲社会主义者的顾问和领导者。无论是受政府迫害、但力量仍然不断迅速地增长的德国社会主义者,或者是落后国家内那些还需仔细考虑斟酌其初步行动的社会主义者,如西班牙、罗马尼亚和俄国的社会主义者,都同样向恩格斯征求意见,请求指示。他们都从年老的恩格斯的丰富的知识和经验的宝库中得到教益。

列宁:《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选集》第1卷第40—41页。

1895年新历8月5日(7月24日),弗里德里希·恩格斯在伦敦与世长辞了。在他的朋友卡尔·马克思(于1883年逝世)之后,恩格斯是整个文明世界中最卓越的学者和现代无产阶级的导师。

列宁:《弗里德里希·恩格斯》,
《选集》第1卷第33页。

第二部分 哲 学

一、唯物主义

思维与存在

全部哲学，特别是近代哲学的重大的基本问题，是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在远古时代，人们还完全不知道自己身体的构造，并且受梦中景象的影响①，于是就产生一种观念：他们的思维和感觉不是他们身体的活动，而是一种独特的、寓于这个身体之中而在人死亡时就离开身体的灵魂的活动。从这个时候起，人们不得不思考这种灵魂对外部世界的关系。既然灵魂在人死时离开肉体而继续活着，那末就没有任何理由去设想它本身还会死亡，这样就产生了灵魂不死的观念，这种观念，在那个发展阶段上决不是一种安慰，而是一种不可抗拒的命运，并且往往是一种真正的不幸，例如在希腊人那里就是这样。到处引起这种个人不死的无聊臆想的，并不是宗教上的安慰的需要，而是由普遍的局限性所产生的困境：不知道已经被认为存在的灵魂在肉体死后究竟怎么样了。同样，由于自然力被人格化，最初的神产生了。随着宗教的向前发展，这些神愈来愈具有了超世界的形象，直到最后，由于智力发展中自然发生的抽

---

① 在蒙昧人和低级野蛮人中间，现在还流行着这样一种观念：梦中出现的人的形象是暂时离开肉体的灵魂；因而现实的人应当对自己出现于他人梦中时针对做梦者而采取的行为负责。例如伊姆·特恩于1884年在圭亚那的印第安人中就发现了这种情形。

象化过程——几乎可以说是蒸馏过程，在人们的头脑中，从或多或少有限的和互相限制的许多神中产生了一神教的唯一的神的观念。

因此，思维对存在、精神对自然界的关系问题，全部哲学的最高问题，象一切宗教一样，其根源在于蒙昧时代的狭隘而愚昧的观念。但是，这个问题，只是在欧洲人从基督教中世纪的长期冬眠中觉醒以后，才被十分清楚地提了出来，才获得了它的完全的意义。思维对存在的地位问题，这个在中世纪的经院哲学中也起过巨大作用的问题：什么是本原的，是精神，还是自然界？——这个问题以尖锐的形式针对着教会提了出来：世界是神创造的呢，还是从来就有的？

哲学家依照他们如何回答这个问题而分成了两大阵营。凡是断定精神对自然界说来是本原的，从而归根到底以某种方式承认创世说的人（在哲学家那里，例如在黑格尔那里，创世说往往采取了比在基督教那里还要混乱而荒唐的形式），组成唯心主义阵营。凡是认为自然界是本原的，则属于唯物主义的各种学派。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选集》第4卷第219页。

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还有另一个方面：我们关于我们周围世界的思想对这个世界本身的关系是怎样的？我们的思维能不能认识现实世界？我们能不能在我们关于现实世界的表象和概念中正确地反映现实？用哲学的语言来说，这个问题叫做思维和存在的同一性问题，绝大多数哲学家对这个问题都作了肯定的回答。例如在黑格尔那里，对这个问题的肯定回答是不言而喻的：我们在现实世界中所认识的，正是这个世界的思想内容，也就是那种使世界成

为绝对观念的逐渐实现的东西，这个绝对观念是从来就存在的，是不依赖于世界并且先于世界而在某处存在的；但是思维能够认识那一开始就已经是思想内容的内容，这是十分明显的。同样明显的是，在这里，要证明的东西已经默默地包含在前提里面了。但是这决不妨碍黑格尔从他的思维和存在的同一性的论证中做出进一步的结论：因为对他的思维来说他的哲学是正确的，所以他的哲学也就是唯一正确的；只要人类马上把他的哲学从理论转移到实践中去，并按照黑格尔的原则来改造全世界，思维和存在的同一性就会得到证实。这是他和几乎所有的哲学家所共有的幻想。

但是，另外还有其他一些哲学家否认认识世界的可能性，或者至少是否认彻底认识世界的可能性。在近代哲学家中，休谟和康德就属于这一类，而他们在哲学的发展上是起过很重要的作用的。对驳斥这一观点具有决定性的东西，已经由黑格尔说过了，凡是从唯心主义观点出发所能说的，他都说了；费尔巴哈所附加的唯物主义的东西，与其说是深刻的，不如说是机智的。对这些以及其他一切哲学上的怪论的最令人信服的驳斥是实践，即实验和工业。既然我们自己能够制造出某一自然过程，使它按照它的条件产生出来，并使它为我们的目的服务，从而证明我们对这一过程的理解是正确的，那末康德的不可捉摸的“自在之物”就完结了。动植物体内所产生的化学物质，在有机化学把它们一一制造出来以前，一直是这种“自在之物”；当有机化学开始把它们制造出来时，“自在之物”就变成为我之物了，例如茜草的色素——茜素，我们已经不再从田地里的茜草根中取得，而是用便宜得多、简单得多的方法从煤焦油里提炼出来了。哥白尼的太阳系学说有三百年之久一直是一种假说，这个假说尽管有百分之九十九、百分之九十九点九、百分之九十九点九九的可靠性，但毕竟是一种假说；而当勒维烈从这个太阳系学说

所提供的数据，不仅推算出一定还存在一个尚未知道的行星，而且还推算出这个行星在太空中的位置的时候，当后来加勒确实发现了这个行星的时候，哥白尼的学说就被证实了。如果德国的新康德主义者企图复活康德的观点，而英国的不可知论者企图复活休谟的观点（在那里休谟的观点从来没有绝迹），那末，鉴于这两种观点在理论上和实践上早已被推翻，这种企图在科学上就是开倒车，而在实践上只是一种暗中接受唯物主义而当众又加以拒绝的羞羞答答的做法。

但是，在从笛卡儿到黑格尔和从霍布斯到费尔巴哈这一长时期内，推动哲学家前进的，决不象他们所想象的那样，只是纯粹思想的力量。恰恰相反，真正推动他们前进的，主要是自然科学和工业的强大而日益迅速的进步，在唯物主义者那里，这已经是一目了然的了，而唯心主义体系也愈来愈加进了唯物主义的内容，力图用泛神论的观点来调和精神和物质的对立；因此，归根结底，黑格尔的体系只是一种就方法和内容来说唯心主义地倒置过来的唯物主义。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4卷第221—222页。

同黑格尔哲学的分离，在这里也是由于返回到唯物主义观点而产生的结果。这就是说，人们在理解现实世界（自然界和历史）时，决意按照它本身在每一个不以先入为主的唯心主义怪想来对待它的人面前所呈现的那样来理解；他们决意毫不怜惜地牺牲一切和事实（从事实本身的联系而不是从幻想的联系来把握的事实）不相符合的唯心主义怪想。除此以外，唯物主义根本没有更多的意义，只是在这里第一次对唯物主义世界观采取了真正严肃的态度，

把这个世界观彻底地(至少在主要方面)运用到所研究的一切知识领域里去了。

黑格尔不是简单地被放在一边,恰恰相反,上面所说的他的革命方面,即辩证方法,是被当做出发点的。但是这个方法在黑格尔的形式中是无用的。在黑格尔那里,辩证法是概念的自我发展。绝对概念不仅是从来就存在的(不知在哪里?),而且是全部现存世界的真正的活的灵魂。它通过在《逻辑学》中详细探讨过并且完全包含在它自身中的一切预备阶段而向自身发展;然后它使自己"外化",转化为自然界,它在自然界中并没有意识到它自己,而是采取自然必然性的形式,经过新的发展,最后在人身上重新达到自我意识;这个自我意识,在历史中又从粗糙的形式中挣脱出来,直到绝对概念终于在黑格尔哲学中又完全地达到自身为止。因此,在自然界中和历史上所显露出来的辩证的发展,即经过一切迂回曲折和暂时退步而由低级到高级的前进运动的因果联系,在黑格尔那里,只是概念的自己运动的翻版,而这种概念的自己运动是从来就有的、不知道在什么地方发生的,但无论如何是同任何能思维的人脑无关的。这种意识形态的颠倒是应该消除的。我们重新唯物地把我们头脑中的概念看做现实事物的反映,而不是把现实事物看做绝对概念的某一阶段的反映。这样,辩证法就归结为关于外部世界和人类思维的运动的一般规律的科学,这两个系列的规律在本质上是同一的,但是在表现上是不同的,这是因为人的头脑可以自觉地应用这些规律,而在自然界中这些规律是不自觉地、以外部必然性的形式、在无穷无尽的表面的偶然性中为自己开辟道路的,而且到现在为止在人类历史上多半也是如此。这样,概念的辩证法本身就变成只是现实世界的辩证运动的自觉的反映,从而黑格尔的辩证法就被倒转过来了,或者宁可说,不是用头立地而是重新用脚立

地了。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4卷第238—239页。

这样一来,黑格尔哲学的革命方面就恢复了,同时也摆脱了那些曾经在黑格尔那里阻碍它贯彻到底的唯心主义装饰。一个伟大的基本思想,即认为世界不是一成不变的**事物**的集合体,而是**过程**的集合体,其中各个似乎稳定的事物以及它们在我们头脑中的思想映象即概念,都处在生成和灭亡的不断变化中,在这种变化中,前进的发展,不管一切表面的偶然性,也不管一切暂时的倒退,终究会给自己开辟出道路,——这个伟大的基本思想,特别是从黑格尔以来,已经如此深入一般人的意识,以致它在这种一般形式中未必会遭到反对了。但是,口头上承认这个思想是一回事,把这个思想具体地实际运用于每一个研究领域,又是一回事,。如果人们在研究工作中始终从这个观点出发,那末关于最终解决和永恒真理的要求就永远不会提出了;人们就始终会意识到他们所获得的一切知识必然具有的局限性,意识到他们在获得知识时所处的环境对这些知识的制约性;人们也不再敬重还在不断流行的旧形而上学所不能克服的对立,即真理和谬误、善和恶、同一和差别、必然和偶然之间的对立了;人们知道,这些对立只有相对的意义;今天被认为是合乎真理的认识都有它隐蔽着的、以后会显露出来的错误的方面,同样,今天已经被认为是错误的认识也有它合乎真理的方面,因而它从前才能被认为是合乎真理的;被断定为必然的东西,是由纯粹的偶然性构成的,而所谓偶然的东西,是一种有必然性隐藏在里面的形式,如此等等。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4卷第239页。

首先是三大发现使我们对自然过程的相互联系的认识大踏步

地前进了：第一是发现了细胞，发现细胞是这样一种单位，整个植物体和动物体都是从它的繁殖和分化中发育起来的。由于这一发现，我们不仅知道一切高等有机体都是按照一个共同规律发育和生长的，而且通过细胞的变异能力指出了使有机体能改变自己的物种并从而能实现一个比个体发育更高的发育的道路。——第二是能的转化，它向我们表明了一切首先在无机自然界中起作用的所谓力，即机械力及其补充，所谓位能、热、放射（光或辐射热）、电、磁、化学能，都是普遍运动的各种表现形式，这些运动形式按照一定的度量关系由一种转变为另一种，因此，当一种形式的量消失时，就有另一种形式的一定的量代之出现，因此，自然界中的一切运动都可以归结为一种形式向另一种形式不断转化的过程。——最后，达尔文第一次从联系中证明了，今天存在于我们周围的有机自然物，包括人在内，都是少数原始单细胞胚胎的长期发育过程的产物，而这些胚胎又是由那些通过化学途径产生的原生质或蛋白质形成的。

由于这三大发现和自然科学的其他巨大进步，我们现在不仅能够指出自然界中各个领域内的过程之间的联系，而且总的说来也能指出各个领域之间的联系了，这样，我们就能够依靠经验自然科学本身所提供的事实，以近乎系统的形式描绘出一幅自然界联系的清晰图画。描绘这样一幅总的图画，在以前是所谓自然哲学的任务。而自然哲学只能这样来描绘：用理想的、幻想的联系来代替尚未知道的现实的联系，用臆想来补充缺少的事实，用纯粹的想象来填补现实的空白。它在这样做的时候提出了一些天才的思想，预测到一些后来的发现，但是也说出了十分荒唐的见解，这在当时是不可能不这样的。今天，当人们对自然研究的结果只是辩证地即从它们自身的联系进行考察，就可以制成一个在我们这个时代是令

人满意的"自然体系"的时候，当这种联系的辩证性质，甚至迫使自然哲学家的受过形而上学训练的头脑违背他们的意志而不得不接受的时候，自然哲学就最终被清除了。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选集》第4卷第241页。

人们的意识决定于人们的存在而不是相反，这个原理看来很简单，但是仔细考察一下也会立即发现，这个原理的最初结论就给一切唯心主义，甚至给最隐蔽的唯心主义当头一棒。关于一切历史性的东西的全部传统的和习惯的观点都被这个原理否定了。政治论证的全部传统方式崩溃了；爱国的义勇精神愤慨地起来反对这种无礼的观点。因此，新的世界观不仅必然遭到资产阶级代表人物的反对，而且也必然遭到一群想靠**自由**、**平等**、**博爱**的符咒来翻转世界的法国社会主义者的反对。这种世界观激起了德国庸俗的民主主义空谈家极大的愤怒。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选集》第2卷第117—118页。

当我们说到**存在**，并且**仅仅**说到存在的时候，统一性只能在于：我们所说的一切对象**是存在的**、实有的。它们被包含在这种存在的统一性中，而不在任何别的统一性中；一般地断言它们都**是存在的**，这不仅不能赋予它们其他共同的或非共同的特性，而且暂时排除了对所有这些特性的考虑。只要我们离开存在是所有这些事物的共同点这一简单的基本事实，哪怕离开一毫米，这些事物的**差别**就开始出现在我们眼前。至于这些差别是否在于一些是白的，另一些是黑的，一些是有生命的，另一些是无生命的，一些是什么此

岸的，另一些是什么彼岸的，那我们就不能根据一切事物一律被说成是单纯的存在这一点来决定。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82页。

如果完全自然主义地把“意识”、“思维”当做某种现成的东西，当做一开始就和存在、自然界相对立的东西看待，那末结果总是如此。如果这样，那末意识和自然，思维和存在，思维规律和自然规律如此密切地相适合，就非常奇怪了。可是，如果进一步问：究竟什么是思维和意识，它们是从哪里来的，那末就会发现，它们都是人脑的产物，而人本身是自然界的产物，是在他们的环境中并且和这个环境一起发展起来的；不言而喻，人脑的产物，归根到底亦即自然界的产物，并不同自然界的其他联系相矛盾，而是相适应的。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74页。

虽然世界的存在是它的统一性的前提，因为世界必须先**存在**，然后才能够是**统一的**，但是世界的统一性并不在于它的存在。在我们的视野的范围之外，存在甚至完全是一个悬而未决的问题。世界的真正的统一性是在于它的物质性，而这种物质性不是魔术师的三两句话所能证明的，而是由哲学和自然科学的长期的和持续的发展来证明的。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83页。

这两者，即一个事物的概念和它的现实，就象两条渐近线一

样，一齐向前延伸，彼此不断接近，但是永远不会相交。两者的这种差别正好是这样一种差别，这种差别使得概念并不无条件地直接就是现实，而现实也不直接就是它自己的概念。由于概念都有概念的基本特性，因而它并不是直接地、明显地符合于它必须从中才能抽象出来的现实，因此，毕竟不能把它和虚构相提并论，除非您因为现实同一切思维成果的符合仅仅是非常间接的，而且也只是渐近线似地接近，就说这些思维成果都是虚构。

《恩格斯致康·施米特(1895年3月12日)》，
《选集》第4卷第515页。

马克思把存在于事物和关系中的共同内容概括为它们的最一般的思维表现，所以他的抽象只是用思维形式反映出已存在于事物中的内容。

《恩格斯致卡·考茨基(1884年9月20日》，
《选集》第4卷第448页。

外部世界对人的影响表现在人的头脑中，反映在人的头脑中，成为感觉、思想、动机、意志，总之，成为“理想的意图”，并且通过这种形态变成“理想的力量”。如果一个人只是由于他追求“理想的意图”并承认“理想的力量”对他的影响，就成了唯心主义者，那末任何一个发育稍稍正常的人都是天生的唯心主义者了，这样怎么还会有唯物主义者呢？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4卷第228页。

物质与运动

运动是物质的存在方式。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 3 卷第 98 页。

物体和运动是不可分的，各种物体的形式和种类只有在运动中才能认识，离开运动，离开同其他物体的一切关系，就谈不到物体。物体只有在运动中才显示出它是什么。因此，自然科学只有在物体的相互关系中，在物体的运动中观察物体，才能认识物体。对运动的各种形式的认识，就是对物体的认识。

《恩格斯致马克思（1873 年 5 月 30 日）》，
《选集》第 4 卷第 407 页。

运动，就最一般的意义来说，就它被理解为存在的方式，被理解为物质的固有属性来说，它包括宇宙中发生的一切变化和过程，从单纯的位置移动起直到思维。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 3 卷第 491 页。

一切存在物，一切生活在地上和水中的东西，只是由于某种运动才得以存在、生活。例如，历史的运动创造了社会关系、工业的运动给我们提供了工业产品，等等。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
第二章），《选集》第 1 卷第 106 页。

研究运动的性质，当然应当从这种运动的最低级、最简单的形式开始，先理解了这些最低级的最简单的形式，然后才能对更高级的和更复杂的形式有所阐明。所以我们看到：在自然科学的历史发展中最先发展起来的是关于简单的位置移动的理论，即天体的和地上物体的力学，随后是关于分子运动的理论，即物理学，紧跟着它、几乎和它同时而且有些地方还先于它发展起来的，是关于原子运动的科学，即化学。只有在这些关于统治着非生物界的运动形式的不同的知识部门达到高度的发展以后，才能有效地阐明各种显示生命过程的运动进程。对这些运动进程的阐明，是随着力学、物理学和化学的进步而前进的。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91页。

一切运动都是和某种位置移动相联系的，不论这是天体的、地上物体的、分子的、原子的或以太粒子的位置移动。运动形式愈高级，这种位置移动就愈微小。位置移动决不能把有关的运动的性质包括无遗，但是也不能和运动分开。所以首先必须研究位置移动。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91页。

我们所面对着的整个自然界形成一个体系，即各种物体相互联系的总体，而我们在这里所说的物体，是指所有的物质存在，从星球到原子，甚至直到以太粒子，如果我们承认以太粒子存在的话。这些物体是互相联系的，这就是说，它们是相互作用着的，并且正是这种相互作用构成了运动。由此可见，物质没有运动是不可想象的。其次，既然我们面前的物质是某种既有的东西，是某种既不

能创造也不能消灭的东西，那末运动也就是既不能创造也不能消灭的。只要认识到宇宙是一个体系，是各种物体相互联系的总体，那就不能不得出这个结论来。因为在这种认识在自然科学中实际起作用以前很久，哲学就获得了这种认识，所以很容易说明，哲学为什么比自然科学整整早两百年做出了运动既不能创造也不能消灭的结论。甚至哲学借以作出这个结论来的形式，也比今天的自然科学的表述要高明些。笛卡儿原理——宇宙中存在的运动的量是永远一样的——只是在形式上有缺点，即对无限大应用了有限的表达方式。另一方面，在自然科学中这同一个定律现在有两种表达方式，一种是赫尔姆霍茨的**力**的守恒定律，另一种是更新的更确切的**能量**守恒定律。在这两个定律中以后我们可以看到：一个正好和另一个相对立，而且它们中的每一个都只表现了关系的一个方面。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92页。

自然科学的对象是运动着的物质，物体。物体和运动是不可分的，各种物体的形式和种类只有在运动中才能认识，离开运动，离开同其他物体的一切关系，就谈不到物体。物体只有在运动中才显示出它是什么。因此，自然科学只有在物体的相互关系中，在物体的运动中观察物体，才能认识物体。对运动的各种形式的认识，就是对物体的认识。所以，对这些不同的运动形式的探讨，就是自然科学的主要对象。

1. 最简单的运动形式是**位置**移动（是在时间之中的——为了使老黑格尔高兴）——**机械**运动。

(a)**单个**物体的运动是不存在的；但是相对地说，可以把**下落**看做这样的运动。向着许多物体所共有的一个中心点运动。但是，

只要单个物体不是向着中心而是向着**另外的**一个方向运动，那末虽然它还是受**落体**定律的支配，但是这些定律已经变化成为。

(b)抛物线定律并直接导致几个物体的相互运动——行星等等的运动，天文学，平衡——在运动本身中的暂时的或外表上的平衡。但是，这种运动的**真正**结果最终总是运动着的诸物体的**接触**，一些物体落到另一些物体上面。

(c)接触的力学——相互接触的物体。普通力学，杠杆、斜面等等。但是**接触的作用并不仅限于此**。接触直接表现为两种形式：摩擦和碰撞。二者都具有这样一种特性：在一定的强度和一定的条件下产生**新的**、不再仅仅是力学的作用，即产生**热**、**光**、**电**、**磁**。

2. **本义上的物理学**——研究这些运动形式的科学，它逐一研究了每种运动形式之后确认，在一定的条件下这些运动形式**互相转化**；并且最后发现，所有这些运动形式在一定的强度(因运动着的物体而异)下就产生超出物理学范围的作用，即物体内部构造的变化——**化学**作用。

3. **化学**。对于研究上述运动形式来说，无论它研究的是有生命的物体或无生命的物体，都没有多大关系。无生命的物体所表现出来的现象甚至是最**纯粹**的。与此相反，化学只有通过那些在生命过程中产生的物质才能认识最重要的物体的化学性质；人工制造这些物质愈来愈成为化学的主要任务。它构成了向关于有机体的科学的过渡，但是，这种辩证的过渡只是在化学已经完成或者接近于完成这种实际的过渡的时候才能实现。

4. 有机体——在这里，我暂时不谈任何辩证法。

《恩格斯致马克思(1873年5月30日)》，
《选集》第4卷第407—408页。

如果两个物体相互作用，因而它们中的一个或两个都发生位置移动，那末这种位置移动就只能是互相接近或互相分离。这两个物体不互相吸引，就互相排斥。或者如力学上所说的，在这两个物体之间起作用的力是中心力，即沿着联结它们的中心的直线起作用的力。这种情形，无论许多运动看起来多么复杂，在宇宙中总是毫无例外地发生着，这在今天已经被认为是当然的了。如果假设，当两个物体相互作用着而它们的相互作用又不受第三个物体的任何妨碍或影响的时候，这作用不是沿着最短和最直接的道路进行，即沿着联结两个物体中心的直线进行，这在我们看来是很荒谬的①。而且大家知道，赫尔姆霍茨(《力的守恒》1847 年柏林版第 1 节和第 2 节)用数学方法也证明了：中心作用和运动的量〔Bewegungsmenge〕的不变性是互为条件的，假设中心作用以外还有其他作用，就会导致运动可以创造或消灭的结论。所以一切运动的基本形式都是接近和分离、收缩和膨胀，——一句话，是**吸引**和**排斥**这一古老的两极对立。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 3 卷第 492 页。

应当明确地指出：吸引和排斥在这里不是被看做所谓"**力**"，而是被看做**运动的简单形式**。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 3 卷第 493 页。

---

① 在页边上用铅笔写着："康德在第 22 页上[说]：三度空间的条件是，吸引或排斥和距离的平方成反比。"——编者注

一切运动都存在于吸引和排斥的相互作用中。然而运动只是在每一个吸引被另一个地方的与之相当的排斥所抵偿时，才有可能发生。否则一个方面会逐渐胜过另一个方面，于是运动最后就会停止。所以，宇宙中的一切吸引运动和一切排斥运动，一定是互相平衡的。因此，运动既不能消灭也不能创造这一定律，就采取这样的表达方式：宇宙中有一个吸引运动，就一定有一个与之相当的排斥运动来补充，反过来也一样；或者如古代哲学在力的守恒或能量守恒定律在自然科学中形成以前很久所说的，宇宙中一切吸引的总和等于一切排斥的总和。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93页。

辩证法根据我们过去的自然科学实验的结果，证明了：所有的两极对立，总是决定于相互对立的两极的相互作用；这两极的分离和对立，只存在于它们的相互依存和相互联系之中，反过来说，它们的相互联系，只存在于它们的相互分离之中，它们的相互依存，只存在于它们的相互对立之中。这样一来，无论是排斥和吸引最后抵销的问题，或是一种形式的运动最后分配在一半物质上而另一种形式的运动分配在另一半物质上的问题，都不可能成为问题了，因而无论是两极互相贯穿①或是绝对分离的问题，也都不存在了。在第一种场合下无异于要一条磁石的北极和南极互相抵销，在第二种场合下无异于把一条磁石从中间切断，要在一段上面只有北极而没有南极，在另一段上面只有南极而没有北极。但是，虽然从两极对立的辩证性质已经可以断定这样的假设是不能容许的，可

① 意思是相互抵销和中和。——编者注

是由于自然科学家被形而上学的思想方法所支配，至少是第二种假设还在物理学的理论中起着一定的作用。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94页。

运动是怎样在吸引和排斥的相互作用中出现的呢？这最好是就运动本身的个别形态来研究。最后将看到事情的全貌。

我们且拿行星环绕其中心天体所作的运动来看吧。普通的天文学教科书跟着牛顿把椭圆形的行星轨道解释为两种力——中心天体的吸引和使行星沿着垂直于这种吸引的方向运动的切线力——共同作用的结果。所以除向心的运动形式外，普通的天文学教科书还假设了与两个中心的联线垂直的另一个运动方向或所谓"力"。因此，它和前面所说的基本定律是矛盾的，依据这个定律，我们宇宙中的一切运动，只能沿着那把相互作用的物体的中心联结起来的直线发生，或者如一般人所说的，只能由向中心作用着的"力"所引起。因此，它把这样一种运动因素放到理论中去了，这种运动因素，如我们也曾看到的，必然要导致运动可以创造也可以消灭的思想，因而也要以造物主为前提。这样一来，问题就在于，把这一神秘的切线力归结为某种向中心发生的运动形式，而完成这个工作的，是康德和拉普拉斯的天体演化学。大家知道，按照这种看法，整个太阳系是由自己旋转着的极稀薄的气体逐渐收缩而产生的，旋转运动显然是在这个气团的赤道线上最强烈，并且使一个个的气环从这个气团上分离出去，然后这些气环就逐渐收缩成行星、小行星等等，而按照原来的旋转方向围绕着中心体旋转。这一旋转本身，通常是由气体的单个质点所固有的运动来说明。这种运动在各个不同的方向上发生，但是最后总有一个特定的方向占优势，这

就引起旋转，这种旋转必然随着气团的日益收缩而日益加强。但是，关于旋转的起源，无论作什么样的假说，总要排除切线力，使它变为向心运动中的一个特殊的现象形式。如果行星运动的一个要素，即直接向心的要素，表现为重量，即行星和中心天体之间的吸引，那末，另一个要素，即切线方向上的要素，就是气团各个质点原有排斥的残余，这种残余以衍生的或改变了的形式表现出来。于是，任何太阳系的生存过程，都表现为吸引和排斥的相互作用，其中由于排斥以热的形式放射到宇宙空间而对这一体系来说逐渐消失，所以吸引愈来愈占优势。

一目了然：在这里被当作排斥看待的运动形式，和近代物理学所说的“**能**”是同一个东西。由于太阳系的收缩以及因收缩而引起的现在构成太阳系的各个天体的分离，太阳系便失去了“能”，而这一损失，按照赫尔姆霍茨的著名的计算，现在已经等于原来以排斥的形式出现的全部运动的量的 453/454。

其次，且拿我们地球上的一个物体来看吧。它是靠重量和地球联系着，正象地球是靠重量和太阳联系着一样；但是它和地球不同，不能作自由的行星运动。它只有靠外来的推动才能运动起来，而且推动一旦终止，它的运动也就迅速停止，这或者仅仅是由于重量的作用，或者是由于重量和该物体借以运动的媒质的阻抗的共同作用。这一阻抗归根到底也是重量的作用，如果没有重量，地面上就不会有任何具有阻抗的媒质，不会有任何大气了。所以在地面上的纯粹的机械运动中，我们所碰到的是重量即吸引占有决定性的优势的情形，因而在这里运动的产生有两个阶段：首先是抵抗重量，然后是让重量起作用，一句话，是先使物体上升，然后再使之下降。

这样一来，我们又有了吸引和发生于与之相反的方向上的运

动形式，即排斥的运动形式，二者之间的相互作用。但是，在地球上的**纯粹**力学（这种力学所研究的，是那些具有**既成的**而且在它看来是不变的聚集状态和凝聚状态的物体）的范围内，这种排斥的运动形式在自然界中是不发生的。无论是岩石从山顶上崩落下来，或者是水的下泻成为可能，形成这类现象的物理条件和化学条件，都是在这种力学的范围以外的。所以在地球上的纯粹力学中，排斥的或上升的运动一定是人工造成的，即由人力、畜力、水力、蒸汽力等等造成的。这种情形，这种用人力同天然的吸引作斗争的必要性，使力学家们产生了一种看法，认为吸引、重量、或者如他们所说的重**力**，是自然界中最重要的、基本的运动形式。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94—496页。

如果照我们刚才所看到的新观点看来，能仅仅是**排斥**的另一种表现，那末，照赫尔姆霍茨的旧观点看来，**力**是排斥的对立物**吸引**的另一种表现。我们暂且把这件事确定下来。

那末，当这个地球上的力学的过程达到它的终点的时候，当重物先被举起然后又降落到同一高度的时候，构成这个过程的运动将怎样呢？照纯粹的力学看来，它是消失了。但是，我们现在知道，它决没有消灭。它有一小部分转化为声波式的空气振动，而绝大部分则转化为热。这些热一部分传给起着抵抗作用的大气，一部分传给落体本身，一部分则传给所落到的地面。钟的重锤，也以摩擦热的形式，把自己的运动逐渐传给钟表机械的各个齿轮。可是转化为热，即转化为排斥的一种形式的，并不是人们通常所说的**下降**运动，就是说，并不是吸引。相反地，如赫尔姆霍茨所正确地指出来的，吸引，重量，仍然和它先前一样，而确切地说，甚至变得更大了。

宁可说是由于举起而传给所举起的物体的排斥，因降落而**在力学上消灭掉，并且以热的形式重新产生出来。物体的排斥变成了分子**的排斥。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97页。

热是排斥的一种形式。它使固体的分子发生振动，从而减弱各个分子间的联系，直到最后出现了向液态的过渡；如果继续加热，它在物体处于液态时仍然在增强分子的运动，终至分子完全脱离物体，并以一定的速度一个一个地自由运动起来，而这个速度对每一个分子来说都是决定于它的化学构造的。如果再继续加热，它就使这个速度更加增大，从而使分子愈来愈互相排斥。

但是，热是所谓“能”的一种形式；后者在这里又一次被证明是和排斥同一的。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98页。

在静电和磁的现象中，我们有吸引和排斥的两极之分。关于这两种运动形式的作用方式，无论采取什么样的假说，面对着事实，没有一个人会怀疑，只要吸引和排斥是由静电或磁所产生，而且能够毫无阻碍地出现，它们就完全互相补偿，这在事实上是从两极之分的性质本身必然产生的。作用不完全互相补偿的两极决不是两极，到现在为止也还没有在自然界中看到过这样的两极。流电现象我们暂时撇开不谈，因为这里的过程决定于化学反应，因而是比较复杂的。所以我们最好是来研究化学运动过程本身。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98页。

当两份重的氢和15.96份重的氧化合成水蒸气的时候，在这个过程中散发出68.924热量单位的热量。相反地，如果要把17.96份重的水蒸气分解为两份重的氢和15.96份重的氧，那末这只有在下列条件下才有可能实现：要有在数量上相当于68.924热量单位的运动以热本身的形式或电运动的形式传给水蒸气。其他一切化学过程也是一样。在大多数场合下，化合时产生运动，分解时必须供给运动。在这里，排斥通常是过程的主动一面，是较多地被供给运动或要求供给运动的一面，吸引是过程的被动一面，是形成剩余的运动并产生运动的一面。因此，现代的理论也宣称，总的说来，在元素化合时能量被释放出来，而在化合物分解时能量就被束缚起来。所以"能"这个名词在这里又是用来表示排斥的。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98页。

我们现在不再是只有吸引和排斥两种简单的基本形式，而有一大串低级形式，在吸引和排斥的对立中扩展和收缩的一般运动的过程，就是在这些低级形式中完成的。但是，这些形形色色的现象形式都可以归到运动这个总的名称之下，这决不仅仅是我们的看法。相反地，这些形式本身，以所起的作用，证明自己是同一运动的不同形式，因为在一定的条件下它们是互相转化的。物体的机械运动可以转化为热，转化为电、转化为磁；热和电都可以转化为化学分解；化学化合又可以反过来产生热和电，而由电作媒介再产生磁；最后，热和电又可以产生物体的机械运动。而且这种转化是这样进行的：一种形式的一定量的运动，总是有另一形式的确定不移的一定量的运动与之相当，而且，用来量度这个运动的量的量度单位，不管是从哪一种运动形式中借用来的都没有关系，就是说，无论这个量度单位用来量度物体运动，量度热，量度所谓电动力，或

者量度化学过程中转化了的运动，都没有关系。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99页。

根据新的、现在几乎已经被公认的观点，“能”是被了解为排斥的，可是赫尔姆霍茨主要是用“力”这个字来表示吸引。人们可以把这看作一种无关紧要的形式上的差别，因为在宇宙中吸引和排斥是互相补偿的，因为这样一来随便把这个关系的哪一面当作正和把哪一面当作负，似乎都没有什么关系，就好象正的横座标是从某一条直线上的某一点的右边算起或左边算起都没有什么关系一样。但是绝对不是这样。

问题是在于，这里所谈的首先并不是宇宙，而是在地球上发生的并且被地球在太阳系中和太阳系在宇宙中的十分确定的位置所决定的现象。但是我们的太阳系每一瞬间都向宇宙空间放出大量的运动，而且是在质上十分确定的运动，即太阳热，亦即排斥。而我们的地球本身只是由于有太阳热才得以生存下去，而且自己最后也把所获得的太阳热（在它把这种太阳热的一部分转化为其他运动形式以后）放射到宇宙空间中去。因此，在太阳系中，特别是在地球上，吸引已经大大地胜过了排斥。如果没有太阳放射到我们这里的排斥运动，地球上的一切运动都一定会停止。假若太阳明天就冷却，那末，在其他条件不变时地球上的吸引还会和现在一样。一百公斤重的石头，只要还在原来的地方，就和原先一样还是重一百公斤。可是运动，无论是物体的或者是分子和原子的，都会进入我们所想象的绝对静止状态。所以，对于在今天的**地球**上所发生的过程说来，把吸引还是把排斥看作运动的主动一面，即看作“力”或“能”，显然并不是完全没有关系的。相反地，在今天的地球上，吸引

由于它肯定地胜过了排斥而变成**完全被动的**了；一切主动的运动都必须归功于来自太阳的排斥的供给。因此，最新的学派——虽然它对运动的关系的〔des Bewegungsverhältnisses〕性质还不清楚——在把能看作排斥的时候，从**地球上的**过程方面看来，甚至从整个太阳系方面看来，本质上是完全对的。

“能”这个名词确实是决没有把运动的全部关系正确地表现出来，因为它只包括了这种关系的一个方面，即作用，但没有包括反作用。而且它还会造成这样一种假象：“能”是物质以外的某种东西，是加到物质里面去的某种东西。但是和“力”这个名词比起来，无论如何还是宁愿要“能”这个名词。

关于力的观念，如各方面所承认的（从黑格尔起到赫尔姆霍茨止），是从人的机体在周围环境中的活动中借来的。我们常说肌肉的力、手臂的举重力、腿的弹跳力、肠胃的消化力、神经的感觉力、腺的分泌力等等。换句话说，为了避免找出我们的机体的某种机能所引起的变化的真实原因，我们就造出某种虚构的原因，某种和这个变化相当的所谓力。以后我们就把这种简便的方法搬到外在世界中去，这样，有多少不同的现象，便造出多少种力。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 3 卷第 500－502 页。

把**纯主观的**关于**力**的概念，塞到一个已经确定是离开我们的主观而独立的、从而是完全**客观的**自然规律中去，这无论如何是一种奇怪的“客观化”方法。这种事情最多只能由一个最正统的老年黑格尔派做出来，而不应当由赫尔姆霍茨这样的新康德主义者做出来。当我们在一个既经确定的规律中插进某种力的时候，我们既没有给这个规律，也没有给它的客观性或它的作用的客观性增加

丝毫新的客观性；所增加的只是我们的**主观论断**：这个规律靠着某种暂时还完全不知道的力的帮助来起作用。但是，当赫尔姆霍茨给我们举出光的折射、化学亲合、接触电、粘合、毛细现象这些例子，并把支配这些现象的规律提高到**力**这个“客观的”显贵等级的时候，这种在规律中插进某种力的做法的隐意就清楚了。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03页。

就从这种意义上看，“力”这个字也是片面的，因为它片面地表现一切。一切自然过程都有两个方面，它们建立在至少是两个起着作用的部分的关系上，建立在作用和反作用上。可是，由于力这个概念产生于人的机体对外界的作用，也产生于地球上的力学，所以它包含的意思是：只有一部分是主动的、起作用的，而另一部分是被动的、接受作用的；这样一来，它就把两性间的差异不经过证明就推广到无生命的存在物去了。受了力的作用的第二部分的反作用，最多只表现为一种被动的反作用，表现为一种**阻抗**。这种看法就在纯粹力学（正是在这里，所讲的只是运动的简单的转移及其在数量方面的计算）以外的许多领域中也是容许的。但是它在比较复杂的物理过程中就不够了，这是赫尔姆霍茨自己的例子所证明的。光的折射力在光本身中和在透明物体中一样多。在粘合和毛细作用这两种现象中，“力”在固体表面和在液体中肯定是一样多。关于接触电，有一点无论如何也是毫无疑问的：在这里有**两种**金属起着作用；而“化学亲合力”如果包含在什么地方的话，无论如何就是包含在起着化合作用的**两个**部分中。但是，由两种分开的力所构成的力，不引起反作用而本身却包含着反作用的作用，决不是地球上的力学意义下的力，而这门科学又正是真正知道“力”这个字的含义

的唯一的科学。要知道,地球上的力学的基本条件,首先是不研究碰撞的原因,即每一种情况下的力的性质,其次是把力看做片面的东西,有一个在任何地方都总是和自己相等的重量和它相对抗,因而和落在地上的物体所经过的任何距离比起来,地球的半径总是被认为等于无限大。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04页。

我们显然还远没有摆脱物质的自身等同的原始状态。它在这里被称为物质和机械力的统一,而这个统一又是逻辑上真实的公式云云。所以,物质和机械力的统一一旦停止,运动就开始了。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97页。

如果我们想要知道什么是生命,我们就必须自己去作更进一步的考察。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19页。

我们的关于生命的定义当然是很不充分的,因为它远没有包括**一切**生命现象,而只是限于最一般的和最简单的生命现象。在科学上,一切定义都只有微小的价值。要想真正详尽地知道什么是生命,我们就必须探究生命的一切表现形式,从最低级的直到最高级的。可是对日常的运用来说,这样的定义是非常方便的,在有些地方简直是不能缺少的;只要我们不忘记它们的不可避免的缺点,它

们也无能为害。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22页。

从蛋白质的主要机能——通过摄食和排泄来进行的新陈代谢中,从蛋白质所特有的可塑性中,可以导出所有其他最简单的生命要素:刺激感应性——它已经包含在蛋白质和它的养料的相互作用中;收缩性——它已经在非常低级的阶段上表现于食物的吸取中;成长的能力——它在最低级的阶段上包含通过分裂的繁殖;内在的运动——没有这种运动,养料的吸取和同化都是不可能的。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22页。

一切生物所共有的这些生命现象究竟表现在什么地方呢?首先是在于蛋白体从自己周围摄取其他的适当的物质,把它们同化,而体内其他比较老的部分则分解并且被排泄掉。其他无生命物体在自然过程中也发生变化、分解或结合,可是这样一来它们就不再是以前那样的东西了。岩石经过风化就不再是岩石;金属氧化后就变成锈。可是,在无生命物体中成为破坏的原因的东西,在蛋白质中却是**生存的基本条件**。从蛋白体内各组成部分的这种不断转变,摄食和排泄的这种不断交替停止的一瞬间起,蛋白体本身就停止生存,趋于分解,即归于**死亡**。因此,生命,蛋白体的存在方式,首先是在于:蛋白体在每一瞬间既是它自身,同时又是别的东西;这种情形和无生命物体所发生的不同,它不是由某种从外面造成的过程所引起的。相反地,生命,即通过摄食和排泄来实现的新陈代谢,是一种自我完成的过程,这种过程是为它的体现者——蛋白质所

固有的、生来就具备的，没有这种过程，蛋白质就不能存在。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21页。

生命是蛋白体的存在方式，这种存在方式本质上就在于这些蛋白体的化学组成部分的不断的自我更新。

在这里，蛋白体是按照现代化学的意义来理解的，现代化学把构造上类似普通蛋白或者也称为蛋白质的一切东西都包括在蛋白体这一名称之内。这个名称是不恰当的，因为普通蛋白在一切和它相近的物质中，是最没有生命的，起着最被动的作用，它和蛋黄一起仅仅是胚胎发育的养料。但是，在蛋白体的化学构造还一点也不知道的时候，这个名称总比一切其他名称好些，因为它比较一般。

无论是什么地方，只要我们遇到生命，我们就发现生命是和某种蛋白体相联系的，而且无论在什么地方，只要我们遇到不处于解体过程中的蛋白体，我们也无例外地发现生命现象。无疑地，在生物体中，必然还有其他化学化合物来引起这些生命现象的特殊分化；对于单纯的生命，这些化合物并不是必要的，除非它们作为食物进入生物体并变成蛋白质。我们所知道的最低级的生物，只不过是简单的蛋白质小块，可是它们已经表现了生命的一切本质的现象。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120页。

新陈代谢本身即使没有生命也可以发生。在化学中有一系列过程，只要有充分的原料供应，就能不断地重新产生它们自身的条件，而且在这里有一个确定的物体体现这一过程。例如通过硫的燃

烧来制造硫酸。硫燃烧产生二氧化硫，SO_2，加上水蒸气和硝酸，二氧化硫就吸收氢和氧而变成硫酸，H_2SO_4。这时，硝酸放出氧而还原成氧化氮，这氧化氮立刻又从空气中吸收新的氧，变成氮的高价氧化物，但是立即又把这氧放给二氧化硫，而重新进行这样的过程，所以在理论上只要极少量的硝酸，就足够使无限数量的二氧化硫、氧和水变成硫酸。——其次，在液体通过死的有机的膜甚至通过无机的膜进行渗透的时候，也象在特劳白的人造细胞中一样发生新陈代谢。这又一次说明，新陈代谢并没有使我们前进一步，因为用来解释生命的那种独特的新陈代谢本身又需要用生命来解释。因此，我们必须另寻出路。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20页。

认识与实践

人的思维是否具有客观的真理性，这并不是一个理论的问题，而是一个**实践的**问题。人应该在实践中证明自己思维的真理性，即自己思维的现实性和力量，亦即自己思维的此岸性。关于离开实践的思维是否具有现实性的争论，是一个纯粹**经院哲学的**问题。

马克思：《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

《选集》第1卷第16页。

社会生活在本质上是**实践的**。凡是把理论导致神秘主义方面去的神秘东西，都能在人的实践中以及对这个实践的理解中得到

合理的解决。

马克思:《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
《选集》第1卷第18页。

只要我们在上面指出的狭窄的领域之外应用真理和谬误的对立,这种对立就变成相对的,因而对精确的科学的表达方式来说就是无用的;但是,如果我们企图在这一领域之外把这种对立当做绝对有效的东西来应用,那我们就会完全遭到失败;对立的两极都是向自己的对立面转化,真理变成谬误,谬误变成真理。我们且举著名的波义耳定律为例,根据这一定律,在温度不变的情况下,气体的体积和它所受的压力成反比。雷尼奥发现,这一定律不适合于某些情况。如果雷尼奥是一个现实哲学家,那末他就有义务宣布:波义耳定律是可变的,所以不是真正的真理,所以根本不是真理,所以是谬误。但是,如果他这样做,他就造成一个比波义耳定律所包含的谬误更大得多的谬误;他的一粟真理也许就消失于谬误的沙丘中;这样他或许就把他的本来正确的结论变成谬误,而与这一谬误相比,波义耳定律就连同附在它上面的少许谬误可以说是真理了。但是雷尼奥是科学家,没有玩弄这样的儿戏,而是继续研究,并发现波义耳定律只是近似地正确,特别是对于可以因压力而液化的气体,当压力接近液化开始的那一点时,波义耳定律就失去了效力。所以波义耳定律只在一定的范围内才是正确的。但是在这个范围内,它是不是绝对地最终地正确的呢?没有一个物理学家会断定说是。他将说:这一定律在一定的压力和温度的范围内,对一定的气体是有效的;而且即使在这种更加狭窄的范围内,他也不会排除这样的可能性,即通过未来的研究给予更加严格的限制,或者改

变定律的公式[1]。可见，例如物理学上的最后的、终极的真理就是这样的。因此，真正科学的著作照例要避免使用象谬误和真理这种教条的道德的说法，而我们在现实哲学这样的著作中却到处可以碰到这些东西，这种著作想强迫我们把空空洞洞的信口胡说当做至上的思维的至上的结论来接受。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31页。

我们决不需要担心我们现在所处的认识阶段和先前的一切阶段一样地都不是最后的。这一阶段已经包括大量的认识材料，并且要求每一个想在任何专业内成为内行的人进行极深刻的专门研究。但是认识就其本性而言，或者对漫长的世代系列来说是相对的而且必然是逐步趋于完善的，或者就象在天体演化学、地质学和人类历史中一样，由于历史材料不足，甚至永远是有缺陷的、不完善的，而谁要以真正的、不变的、最后的、终极的真理的标准来衡量它，那末，他只是证明他自己的无知和荒谬，即使真正的动机并不象在这里那样是要求承认个人的没有错误。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30页。

---

① 自从我写了上面这几行以来，这些话似乎已经得到了证实，根据门得列耶夫和博古斯基运用比较精密的仪器所进行的最新的研究，一切真正的气体都表现出压力和体积之间的可变关系；氢的膨胀系数在直到现在为止所用的各种压力强度下都是正的（体积的减小比压力的增大要慢）；对大气和其他研究过的气体来说，每一种气体都有一个压力零点，压力小于零点，此系数是正的，压力大于零点，此系数是负的。因此，到现在为止实际上还一直是可用的波义耳定律，需要一整系列特殊定律来作补充。（现在——1885年——我们也知道根本不存在任何“真正的”气体。所有的气体都可以变成液体状态。）

真理和谬误，正如一切在两极对立中运动的逻辑范畴一样，只是在非常有限的领域内才具有绝对的意义。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30页。

哲学家们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解释**世界，而问题在于**改变**世界。

马克思：《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

《选集》第1卷第19页。

有一种唯物主义学说，认为人是环境和教育的产物，因而认为改变了的人是另一种环境和改变了的教育的产物，——这种学说忘记了：环境正是由人来改变的，而教育者本人一定是受教育的。因此，这种学说必然会把社会分成两部分，其中一部分高出于社会之上（例如在罗伯特·欧文那里就是如此）。

环境的改变和人的活动的一致，只能被看作是并合理地理解为**革命的实践**。

马克思：《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

《选集》第1卷第17页。

旧唯物主义

从十七世纪以来，全部现代唯物主义的发祥地正是英国。

"唯物主义是大不列颠的天生的产儿，英国经院哲学家邓斯·司各脱就曾经问过自己：'物质是否不能思维？'

为了使这种奇迹能够实现，他求助于上帝的万能，即迫使神学

来宣扬唯物主义。此外,他还是一个唯名论者。唯名论,唯物主义的最初形式,主要是存在于英国经院哲学家[①]中间。

英国唯物主义的真正始祖是培根。在他看来,自然哲学是唯一真正的哲学;而以感性经验为基础的物理学则是自然哲学的最主要的部分。阿那克萨哥拉和他的同素体,德谟克利特和他的原子,都常常被他当做权威来引证。在他看来,感觉是可靠的,是全部知识的泉源。全部科学都是以经验为基础的,是在于用理性的研究方法去整理感官所提供的材料。归纳、分析、比较、观察和实验,是这种理性方法的主要形式。在物质的固有的特性中,运动是第一个特性而且是最重要的特性,这里所说的运动不仅是机械的和数学的运动,而且主要是物质的动力、生命力、张力,或者用雅科布·伯麦的术语来说,物质的《Qual》〔"痛苦"〕[②]。

唯物主义在它的第一个创始人培根那里,本身还包含着多方面发展的萌芽。一方面,被赏心悦目的、诗意的魅力环绕着的物质似乎以迷人的微笑吸引着人的整个身心。另一方面,以格言形式表述出来的学说却充满了神学的不彻底性。

唯物主义在以后的发展中变得片面了。霍布斯把培根的唯物主义系统化了。以感觉为基础的知识,失去了它的诗的绚丽色彩,它变成了数学家的抽象的经验[③];几何学被宣布为科学的女王。唯物主义开始憎恨起人类来了。既然唯物主义要克服自己的对手,即

---

① 在德译文中不是"经院哲学家",而是"唯物主义者"。——编者注

② 在德译文中,在"痛苦"一词后面,又从《神圣家族》中援引了英文版中删去的一句话:"物质的原始形式是物质内部所固有的、活生生的、本质的力量,这些力量使物质获得个性,并造成各种特殊的差异。"——编者注

③ 在德译文中,这句话是:"它变成了几何学家的抽象的经验";在这句话之后又援引了英文版中删去的一句话:"物理运动成为机械运动或数学运动的牺牲品。"——编者注

憎恨人类的、不要肉体的唯灵论，并且是在后者自己的范围内予以克服，它就只好抑制自己的情欲而变成禁欲主义者。这样，它就从感性的东西变成理性的东西；可是，它因此也就发展着理性所特有的不顾后果的全部彻底性。

霍布斯，作为培根的继承者，这样推论道：如果人类的全部知识都是由感官提供的，那末我们的概念和观念就不过是现实世界的丧失了感性形式的幻影。哲学只能给这些幻影冠以名称。一个名称可以用于许多幻影。甚至还可以有名称的名称。但是，如果一方面认为一切观念都起源于感性世界，另一方面又说一个词的意义不止是一个词，除了通过我们的感官而为我们所知道的存在物，即全都是个别的存在物之外，还有某种普遍的，非个别的存在物，那就矛盾了。无形体的实体和无形体的形体一样，都是荒唐的。形体、存在、实体只是同一种实在的不同名称。**不可能把思维同思维着的物质分开**。物质是世界上所发生的一切变化的基础。假如无限的这个词不表示我们的精神能够完成无限的相加过程，那末这个词就毫无意义。既然只有物质的东西对我们来说是可以觉察到的，那末关于上帝的存在，我们就丝毫不能有所知了。只有我自己的存在才是确实可信的。人的一切情欲都是既有开始也有结束的机械运动。欲求的对象就是我们称为善的东西。人和自然都受同样的规律支配。强力和自由是同一的。

霍布斯把培根的学说系统化了，但是他没有论证培根关于人类的全部知识起源于感性世界的基本原则。洛克在他的《人类悟性论》中提供了这种论证。

霍布斯打破了培根唯物主义中的有神论的偏见；柯林斯、多德威尔、考尔德、哈特莱、普利斯特列同样地打破了还包围着洛克的感觉论的最后的神学藩篱。无论如何，对实际的唯物主义者来说，

自然神论不过是摆脱宗教的一种简便易行的方法罢了。"①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

《选集》第3卷第382—384页。

关于现代唯物主义在英国的起源,卡尔·马克思就是这样写的。如果英国人现在对马克思给予他们祖先的赞扬并不感到十分高兴,那真是遗憾得很。可是不容否认,培根、霍布斯和洛克是法国唯物主义者这个光辉的学派的前辈。尽管十八世纪时法国人在陆上和海上的一切战争中都被德国人和英国人所战胜,法国唯物主义者还是使十八世纪成为主要是法国人的世纪,这甚至发生在卓绝的法国革命之前;而这次革命的成果,我们在英国和德国的局外人都还在试图移植于我们自己的环境。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

《选集》第3卷第384页。

不可知论如果不是(用郎卡郡的一个富于表现力的字眼来说)②"羞羞答答的"唯物主义,又是什么呢?不可知论者的自然观,完全是唯物主义的。整个自然界是受规律支配的,它绝对排除任何外来的干涉。可是,不可知论者补充道,我们无法肯定或否定已知世界之外的某个最高存在物的存在。这种说法也许在拿破仑那个时代有点价值,那时拉普拉斯对拿破仑的问题——为什么在这位伟大的天文学家的《天体力学》一书中对造物主连提也没有提到,

---

① 马克思和恩格斯《神圣家族》1845年美因河畔法兰克福版第201—204页(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第163—165页。——编者注)

② 在德译文中删去了:"(用郎卡郡的一个富于表现力的字眼来说)"。——编者注

——曾经骄傲地这样回答："我不需要这个假说"。可是在今天，在我们关于宇宙发展的概念中绝对没有造物主或主宰者立足的余地；如果人们说，有一个被排斥于整个现存世界之外的最高存在物，那末这样说本身就有矛盾，而且在我看来，这对信教者的情感也是一种不应有的侮辱。

我们的不可知论者也承认，我们的全部知识是以我们的感官所给予我们的报告为基础的。可是，他补充道：我们怎么知道我们的感官所给予我们的，是我们通过感官去感知的事物的正确反映呢？接着他又告诉我们：当他讲到事物或事物的特性时，他实际上所指的并不是这些事物和特性（关于这些，他是一点也不能确实知道的），而只是这些事物和特性对他的感官所产生的印象。看起来，这种论点确实是很难只凭论证去驳倒的。但是在有论证之前，已经先有了行动。"起初是行动"。在人类的才智发明这个困难以前很久，人类的行动已经解决了这个困难。对布丁的检验在于吃。当我们按照我们所感知的事物特性来利用这些事物的时候，我们就让我们的感性知觉的正确性受到确实可靠的检验。如果这些知觉是错误的，那末我们关于这种事物可能有什么用途的判断，必然也是错误的，而我们的尝试就必然要失败。可是，如果我们达到了我们的目的，如果我们发现事物符合我们关于它的观念，并且产生我们所预期的目的，那末这就肯定地证明，**在这一范围内**我们关于事物及其特性的知觉是同存在于我们之外的现实相符合的。当我们发现自己遭到了失败的时候，我们一般地总是不要很久就能找出使我们失败的原因；我们总是发现，我们的行动所依据的知觉，不是不完全的和肤浅的，就是不正确地和其他知觉的结果结合在一起

——我们把这叫做有缺陷的推理①。只要我们注意正确地训练和运用我们的感官，并把我们的行动限制在正确地形成和正确地运用的知觉所限定的范围之内，我们就会发现，我们的行动的结果证明我们的知觉是和知觉到的事物的客观本性相符合的。到目前为止，没有一个例子迫使我们得出这样的结论：我们的经过科学检验的感性知觉，会在我们的头脑中造成一种在本性上同现实不符合的关于外部世界的观念；或者在外部世界和我们关于外部世界的感性知觉之间，存在着天生的不一致。

但是，这时新康德主义的不可知论者出来说道：我们可能正确地知觉到事物的特性，但是我们不能通过任何感觉的或思维的过程来掌握自在之物。这个“自在之物”是在我们的认识范围之外的。对于这一点，黑格尔很早以前就已回答过了：如果你知道了某一事物的一切性质，那末你也就知道了这一事物本身；这时剩下来的只是上述事物存在于我们之外这样一个事实；而当你的感官使你知道了这一事实的时候，你就完全掌握了这一事物，即康德的著名的不可认识的“自在之物”。对此，可以补充的是：在康德所处的时代，我们对自然界事物的知识确实是十分零碎的，所以他很可以猜想在我们关于每一件事物的少许知识背后存在着一种神秘的“自在之物”。但是这些不可理解的事物，已经被科学的巨大进步逐一地理解，分析，甚至**重新制造出来了**；而我们能够制造的东西，我们当然不能认为是不可认识的。对于本世纪上半叶的化学来说，有机物正是这样的神秘的东西；现在我们学会了不依靠有机过程的帮助，按照有机物的化学成分逐一地把有机物构造出来。近代化学家声称：无论什么物体，只要知道它的化学结构，就可以按它的成分把

① 在德译文中删去了：“我们把这叫做有缺陷的推理。”——编者注

它构造出来。我们现在还远远地不知道最高有机物即蛋白体的结构；但是没有理由说，我们在几个世纪以后还不能达到这种认识，并以这种认识制造出人造蛋白。如果我们达到了这点，我们同时就制造出了有机生命，因为生命，从它的最低形式直到最高形式，都只是蛋白体的正常的存在方式。

然而，我们的不可知论者在做了这些形式上的保留之后，就立刻象十足的唯物主义者那样说话和行动，实际上他也是唯物主义者。他或许会说：就我们所知，物质和运动，或者用现在的说法，能，是既不能被创造也不能被消灭的，但是我们没有证据来证明它们不是在某一个时候被创造出来的。可是，如果你试图在某个特定的场合利用这种承认去反驳他，那末他立刻就会要你闭口。如果说他抽象地承认唯灵论的可能性，那末他具体地一点也不愿意知道这种可能性。他会对你说：就我们所知道或所能知道的来说，宇宙的造物主和主宰者是不存在的；对我们来说，物质和能是既不能被创造也不能被消灭的；在我们看来，思维是能的一种形式，是脑的一种职能；我们所知道的一切就是：物质世界是受不变的规律支配的，如此等等。所以，就他是一个讲**科学**的人来说，就他**知道**一些事情来说，他是唯物主义者；可是在他的科学以外，在他一无所知的领域中，他就把自己的无知翻译成为希腊文，称之为不可知论。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

《选集》第3卷第386—388页。

上一世纪的唯物主义主要是机械唯物主义，因为那时在所有自然科学中达到了某种完善地步的只有力学，而且只有刚体（天空的和地上的）力学，简言之，即重量的力学。化学刚刚处于幼稚的燃素说的形态中。生物学尚在襁褓中；对植物和动物的机体只作过极

粗浅的研究，并用纯粹机械的原因来加以解释；正如在笛卡儿看来动物是机器一样，在十八世纪的唯物主义者看来，人是机器。仅仅运用力学的尺度来衡量化学过程和有机过程（在这些过程中，力学定律虽然也起作用，但是被其他较高的定律排挤到次要地位），这是法国古典唯物主义的一个特有的、但在当时不可避免的局限性。

这种唯物主义的第二个特有的局限性在于：它不能把世界理解为一种过程，理解为一种处在不断的历史发展中的物质。这是同当时的自然科学状况以及与此相联系的形而上学的即反辩证法的哲学思维方法相适应的。人们知道自然界是处在永恒的运动中。但是根据当时的想法，这种运动是永远绕着一个圆圈旋转，因而始终停留在同一地点；总是产生同一的结果。这种想法在当时是不可避免的。康德的太阳系发生说刚刚提出，而且还只是被看做纯粹的奇谈。地球发展史，即地质学，还完全没有人知道，而关于现今的生物是由简单到复杂这样一个长期发展过程的结果的看法，当时还根本不可能科学地提出来。因此，对自然界的非历史的观点是不可避免的。根据这一点大可不必去责备十八世纪的哲学家，因为连黑格尔也有这种观点。在黑格尔看来，自然界只是观念的"外化"，它在时间上不能发展，只是在空间中展示自己的多样性，因此，它把自己所包含的一切发展阶段同时地和一个挨着一个地展示出来，并且注定永远重复总是同一的过程。黑格尔把发展是在空间以内、但在时间（这是一切发展的基本条件）以外发生的这种谬论强加于自然界，恰恰是在地质学、胚胎学、植物和动物生理学以及有机化学都已经建立起来，并且在这些新科学的基础上到处都产生了预示后来的进化论的天才猜测（例如歌德和拉马克）的时候。但是，体系要求这样，因此，方法为了要迎合体系就不得不背叛自己。

这种非历史的观点也表现在历史领域中。在这里，反对中世纪

残余的斗争限制了人们的视野。中世纪被看做是由千年来普遍野蛮状态所引起的历史的简单中断；中世纪的巨大进步——欧洲文化领域的扩大，在那里一个挨着一个形成的富有生命力的大民族，以及十四和十五世纪的巨大的技术进步，这一切都没有被人看到。这样一来，对伟大历史联系的合理看法就不可能产生，而历史至多不过是一部供哲学家使用的例证和插图的汇集罢了。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4卷第224—225页。

直观的唯物主义，即不是把感性理解为实践活动的唯物主义，至多也只能做到对"市民社会"的单个人的直观。

马克思：《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
《选集》第1卷第18页。

旧唯物主义的立脚点是"**市民**"社会；新唯物主义的立脚点则是**人类**社会或社会化了的人类。

马克思：《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
《选集》第1卷第19页。

从前的一切唯物主义——包括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的主要缺点是：对事物、现实、感性，只是从**客体**的或者**直观**的形式去理解，而不是把它们当作**人的感性活动**，当作**实践**去理解，不是从主观方面去理解。所以，结果竟是这样，和唯物主义相反，唯心主义却发展了**能动的**方面，但只是抽象地发展了，因为唯心主义当然是不知道真正现实的、感性的活动本身的。费尔巴哈想要研究跟思想客体确实不同的感性客体，但是他没有把人的活动本身理解为**客观**

的〔gegenständliche〕活动。所以，他在《基督教的本质》一著中仅仅把理论的活动看作是真正人的活动，而对于实践则只是从它的卑污的犹太人活动的表现形式去理解和确定。所以，他不了解"革命的"、"实践批判的"活动的意义。

马克思：《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
《选集》第1卷第16页。

旧唯物主义从来没有给自己提出过这样的问题。因此，它的历史观——如果它有某种历史观的话，——本质上也是实用主义的，它按照行动的动机来判断一切，把历史人物分为君子和小人，并且照例认为君子是受骗者，而小人是得胜者。旧唯物主义由此得出结论说，在历史的研究中不能得到很多有教益的东西；而我们由此得出的结论是，旧唯物主义在历史领域内自己背叛了自己，因为它认为在历史领域中起作用的精神的动力是最终原因，而不去研究隐藏在这些动力后面的是什么，这些动力的动力是什么。不彻底的地方并不在于承认**精神的**动力，而在于不从这些动力进一步追溯到它的动因。反之，历史哲学，特别是黑格尔所代表的历史哲学，认为历史人物的表面动机和真实动机都决不是历史事变的最终原因，认为这些动机后面还有应当加以探究的别的动力；但是它不在历史本身中寻找这种动力，反而从外面，从哲学的意识形态把这种动力输入历史。例如黑格尔，他不从古希腊历史**本身**的内在联系去说明古希腊的历史，而只是简单地断定，古希腊的历史无非是"美好的个性形式"的制定，是真正的"艺术作品"的实现。在这里，黑格尔关于古希腊人作了许多精彩而深刻的评论，但是这种只是一些空谈的说明现在已经不能使我们满足了。

因此，如果要去探究那些隐藏在——自觉地或不自觉地，而且

往往是不自觉地——历史人物的动机背后并且构成历史的真正的最后动力的动力，那末应当注意的，与其说是个别人物、即使是非常杰出的人物的动机，不如说是使广大群众、使整个整个的民族、以及在每一民族中间又使整个整个阶级行动起来的动机；而且也不是短暂的爆发和转瞬即逝的火光，而是持久的、引起伟大历史变迁的行动。探讨那些作为自觉的动机明显地或不明显地、直接地或以思想的形式、甚至以幻想的形式反映在行动着的群众及其领袖即所谓伟大人物的头脑中的动因，——这是可以引导我们去探索那些在整个历史中以及个别时期和个别国家的历史中起支配作用的规律的唯一途径。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选集》第4卷第244—245页。

庸人把唯物主义理解为贪吃、酗酒、娱目、肉欲、虚荣、爱财、吝啬、贪婪、牟利、投机，简言之，即他本人暗中迷恋着的一切龌龊行为；而把唯心主义理解为对美德、普遍的人类爱的信仰，总之，对"美好世界"的信仰，——他在别人面前夸耀这个"美好世界"，但是他自己至多只是在这样的时候才相信这个"美好世界"，这时，他由于自己平时的"唯物主义的"放纵而必然感到懊丧或遭到破产，并因此唱出了他心爱的歌：人是什么？一半是野兽，一半是天使。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选集》第4卷第228—229页。

这个现象是有它的自然原因的。在黑格尔学派的狄亚多希的统治下空谈成风，在此之后，自然就出现一个科学的实证内容重新胜过其形式方面的时代。同时，德国以异乎寻常的精力致力于自然

科学，这是与1848年以来资产阶级的强大发展相适应的；在这种科学中思辨倾向从来没有多大地位，随着这种科学的时兴，旧的形而上学思维方式，直到沃尔弗式的极端浅薄的程度为止，也就重新流行起来。黑格尔被遗忘了，新的自然科学唯物主义发展了，这种唯物主义在理论上同十八世纪的唯物主义几乎完全没有差别，它胜于后者的地方主要只是拥有较丰富的自然科学的材料，特别是化学和生理学的材料。我们从毕希纳和福格特身上看到这种康德以前的狭隘庸俗思维方式的极为浅薄的翻版，甚至表示效忠费尔巴哈的摩莱肖特也极其可笑地每时每刻都在最简单的范畴上纠缠不清。平庸的资产阶级理性这匹驾车的笨马，在划分本质和现象、原因和结果的鸿沟面前就一筹莫展了；可是，在抽象思维这个十分崎岖险阻的地域行猎的时候，恰好是不能骑驾车的马的。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
《选集》第2卷第119—120页。

二、辩 证 法

概　论

黑格尔的辩证法之所以是颠倒的，是因为辩证法在黑格尔看来应当是"思想的自我发展"，因而事物的辩证法只是它的反光。而实际上，我们头脑中的辩证法只是自然界和人类社会中进行的、并服从于辩证形式的现实发展的反映。

《恩格斯致康·施米特(1891年11月1日)》，
《选集》第4卷第494页。

辩证法不过是关于自然、人类社会和思维的运动和发展的普

遍规律的科学。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81页。

在本书[①]中,辩证法被看作关于**一切**运动的最普遍的规律的科学。这就是说,辩证法的规律无论对自然界和人类历史的运动,或者对思维的运动,都一定是同样适用的。这样的规律可以在这三个领域的两个中,甚至在所有三个领域中被认识出来,只有形而上学的因袭者不明白他所看到的是同一个规律。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65页。

辩证法在考察事物及其在头脑中的反映时,本质上是从它们的联系、它们的连结、它们的运动、它们的产生和消失方面去考察的。自然界是检验辩证法的试金石,而且我们必须说,现代自然科学为这种检验提供了极其丰富的、与日俱增的材料,并从而证明了,自然界的一切归根到底是辩证地而不是形而上学地发生的。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62页。

现代唯物主义概括了自然科学的最新成就,从这些成就看来,自然界也有自己的时间上的历史,天体和在适宜条件下存在于天体上的有机物种一样是有生有灭的;至于循环,即使它能够存在,也具有无限加大的规模。在这两种情况下,现代唯物主义都是本质

---

① 即在《反杜林论》中(见本卷第181页)。——编者注

上辩证的，而且不再需要任何凌驾于其他科学之上的哲学了。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65页。

在精确地描绘宇宙、宇宙的发展和人类的发展，以及这种发展在人们头脑中的反映，就只有用辩证的方法，只有经常注意产生和消失之间、前进的变化和后退的变化之间的普遍相互作用才能做到。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62页。

一旦对每一门科学都提出了要求，要它弄清它在事物以及关于事物的知识的总联系中的地位，关于总联系的任何特殊科学就是多余的了。于是，在以往的全部哲学中还仍旧独立存在的，就只有关于思维及其规律的学说——形式逻辑和辩证法。其他一切都归到关于自然和历史的实证科学中去了。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65页。

头脑的辩证法只是现实世界（自然界和历史）的运动形式的反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31页。

在自然界里，同样的辩证法的运动规律在无数错综复杂的变化中发生作用，正象在历史上这些规律支配着似乎是偶然的事变

一样；这些规律也同样地贯串于人类思维的发展史中，它们逐渐被思维着的人所意识到；这些规律最初是由黑格尔全面地、可是以神秘的形式阐发的，而剥去它们的神秘形式，并从它们的全部的单纯性和普遍性上把它们清楚地表达出来，这就是我们的目的。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51页。

古希腊的哲学家都是天生的自发的辩证论者，他们中最博学的人物亚里士多德就已经研究了辩证思维的最主要的形式①。而近代哲学虽然也有辩证法的卓越代表（例如笛卡儿和斯宾诺莎），却日益陷入（特别是由于英国的影响）所谓形而上学的思维方式；十八世纪的法国人也几乎全都为这种思维方式所支配，至少在他们的专门哲学的著作中是如此。可是，在本来意义的哲学之外，他们也能够写出辩证法的杰作；我们只要提一下狄德罗的《拉摩的侄子》和卢梭的《论人间不平等的起源》就够了。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59页。

要确立辩证的同时又是唯物主义的自然观，需要具备数学和自然科学的知识。马克思是精通数学的，可是对于自然科学，我们只能作零星的、时停时续的、片断的研究。因此，当我退出商界并移居伦敦，从而获得了研究时间的时候，我尽可能地使自己在数学和自然科学方面来一个彻底的——象李比希所说的——“脱毛”，八

---

① 在《引论》的草稿中，这个地方是这样写的：“古希腊的哲学家都是天生的自发的辩证论者，而亚里士多德，古代世界的黑格尔，已经研究了辩证思维的最主要的形式。”——编者注

年当中，我把大部分时间用在这上面。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51页。

在形而上学者看来，事物及其在思想上的反映，即概念，是孤立的、应当逐个地和分别地加以考察的、固定的、僵硬的、一成不变的研究对象。他们在绝对不相容的对立中思维；他们的说法是："是就是，不是就不是；除此以外，都是鬼话。"在他们看来，一个事物要么存在，要么就不存在；同样，一个事物不能同时是自己又是别的东西。正和负是绝对互相排斥的；原因和结果也同样是处于固定的相互对立中。初看起来，这种思维方式对我们来说似乎是极为可取的，因为它是合乎所谓常识的。然而，常识在它自己的日常活动范围内虽然是极可尊敬的东西，但它一跨入广阔的研究领域，就会遇到最惊人的变故。形而上学的思维方式，虽然在相当广泛的、各依对象的性质而大小不同的领域中是正当的，甚至必要的，可是它每一次都迟早要达到一个界限，一超过这个界限，它就要变成片面的、狭隘的、抽象的，并且陷入不可解决的矛盾，因为它看到一个一个的事物，忘了它们互相间的联系；看到它们的存在，忘了它们的产生和消失；看到它们的静止，忘了它们的运动；因为它只见树木，不见森林。例如，在日常生活中，我们知道，并且可以肯定地说某种动物存在还是不存在；但是在进行较精确的研究时，我们就发现这有时是极其复杂的事情。这一点法学家们知道得很清楚，他们绞尽脑汁去发现一条判定在子宫内杀死胎儿是否算是谋杀的合理界限，结果总是徒劳。同样，要确定死的时刻也是不可能的，因为生理学证明，死并不是突然的、一瞬间的事情，而是一个很长的过程。同样，任何一个有机体，在每一瞬间都是它本身，又不是它本身；在每

一瞬间，它同化着外界供给的物质，并排泄出其他物质；在每一瞬间，它的机体中都有细胞在死亡，也有新的细胞在形成；经过或长或短的一段时间，这个机体的物质便完全更新了，由其他物质的原子代替了，所以每个有机体永远是它本身，同时又是别的东西。在进行较精确的考察时，我们也发现，某种对立的两极，例如正和负，是彼此不可分离的，正如它们是彼此对立的一样，而且不管它们如何对立，它们总是互相渗透的；同样，原因和结果这两个观念，只有在应用于个别场合时才有其本来的意义；可是只要我们把这种个别场合放在它和世界整体的总联系中来考察，这两个观念就汇合在一起，融化在普遍相互作用的观念中，在这种相互作用中，原因和结果经常交换位置；在此时或此地是结果，在彼时或彼地就成了原因，反之亦然。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61—62页。

在自然界中和历史上所显露出来的辩证的发展，即经过一切迂回曲折和暂时退步而由低级到高级的前进运动的因果联系，在黑格尔那里，只是概念的自己运动的翻版，而这种概念的自己运动是从来就有的、不知道在什么地方发生的，但无论如何是同任何能思维的人脑无关的。这种意识形态的颠倒是应该消除的。我们重新唯物地把我们头脑中的概念看做现实事物的反映，而不是把现实事物看做绝对概念的某一阶段的反映。这样，辩证法就归结为关于外部世界和人类思维的运动的一般规律的科学，这两个系列的规律在本质上是同一的，但是在表现上是不同的，这是因为人的头脑可以自觉地应用这些规律，而在自然界中这些规律是不自觉地、以外部必然性的形式、在无穷无尽的表面的偶然性中为自己开辟

道路，而且到现在为止在人类历史上多半也是如此。这样，概念的辩证法本身就变成只是现实世界的辩证运动的自觉的反映，从而黑格尔的辩证法就被倒转过来了，或者宁可说，不是用头立地而是重新用脚立地了。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4卷第238—239页。

这种辩证哲学推翻了一切关于最终的绝对真理和与之相应的人类绝对状态的想法。在它面前，不存在任何最终的、绝对的、神圣的东西；它指出所有一切事物的暂时性；在它面前，除了发生和消灭、无止境地由低级上升到高级的不断的过程，什么都不存在。它本身也不过是这一过程在思维着的头脑中的反映而已。诚然，它也有保守的方面：它承认认识和社会的每一个阶段对自己的时间和条件来说都有存在的理由，但也不过如此而已。这种看法的保守性是相对的，它的革命性质是绝对的——这就是辩证哲学所承认的唯一绝对的东西。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4卷第213页。

只有当自然科学和历史科学接受了辩证法的时候，一切哲学垃圾——除了关于思维的纯粹理论——才会成为多余的东西，在实证科学中消失掉。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33页。

所谓**客观**辩证法是支配着整个自然界的，而所谓主观辩证法，

即辩证的思维，不过是自然界中到处盛行的对立中的运动的反映而已，这些对立，以其不断的斗争和最后的互相转变或向更高形式的转变，来决定自然界的生活。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34页。

辩证法不知道什么绝对分明的和固定不变的界限，不知道什么无条件的普遍有效的“非此即彼！”它使固定的形而上学的差异互相过渡，除了“非此即彼！”，又在适当的地方承认“亦此亦彼！”，并且使对立互为中介；辩证法是唯一的、最高度地适合于自然观的这一发展阶段的思维方法。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35页。

辩证法的规律是从自然界和人类社会的历史中抽象出来的。辩证法的规律不是别的，正是历史发展的这两个方面和思维本身的最一般的规律。实质上它们归结为下面三个规律：

量转化为质和质转化为量的规律；

对立的相互渗透的规律；

否定的否定的规律。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84页。

所有这三个规律都曾经被黑格尔以其唯心主义的方式只当作思维规律而加以阐明：第一个规律是在他的《逻辑学》的第一部分即存在论中；第二个规律占据了他的《逻辑学》的整个第二部分，而

且是最重要的部分，即本质论；最后，第三个规律是整个体系构成的基本规律。错误在于：这些规律是作为思维规律强加于自然界和历史的，而不是从它们当中抽引出来的。从这里就产生出整个牵强的并且常常是可怕的虚构：世界，不管它愿意与否，必须符合于一种思想体系，而这种思想体系自身又只是人类思维某一特定发展阶段的产物。如果我们把事情顺过来，那末一切都会变得很简单，在唯心主义哲学中显得极端神秘的辩证法规律也立刻就会变成简单而明白的了。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84页。

对立统一

当我们把事物看做是静止而没有生命的，各自独立、相互并列或先后相继的时候，我们在事物中确实碰不到任何矛盾。我们在这里看到某些特性，这些特性，一部分是共同的，一部分是相异的，甚至是相互矛盾的，但是在这种情况下是分布在不同事物之中的，所以它们内部并不包含任何矛盾。如果限于这样的考察范围，我们用通常的形而上学的思维方式也就行了。但是一当我们从事物的运动、变化、生命和相互作用方面去考察事物时，情形就完全不同了。在这里我们立刻陷入了矛盾。运动本身就是矛盾；甚至简单的机械的位移之所以能够实现，也只是因为物体在同一瞬间既在一个地方又在另一个地方，即在同一个地方又不在同一个地方。这种矛盾的连续产生和同时解决正好就是运动。

因此，这里我们看到的是“在事物和过程本身中客观地存在着，而且可以说是见诸形体的”矛盾。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59页。

既然简单的机械的位移本身已经包含着矛盾，那末物质的更高级的运动形式，特别是有机生命及其发展，就更加包含着矛盾，我们在上面已经看到，生命首先正是在于：生物在每一瞬间是它自身，同时又是别的东西。所以，生命也是存在于物体和过程本身中的不断地自行产生并自行解决的矛盾；矛盾一停止，生命也就停止，死亡就到来。同样，我们已经看到，在思维的领域中我们也不能避免矛盾，例如，人的内部无限的认识能力和这种认识能力仅在外部被局限的而且认识上也被局限的个别人身上的实际存在二者之间的矛盾，是在至少对我们来说实际上是无穷无尽的、连绵不断的世代中解决的，是在无穷无尽的前进运动中解决的。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 3 卷第 160 页。

我们已经提到，高等数学的主要基础之一是这样一个矛盾：在一定条件下直线和曲线应当是一回事。高等数学还有另一个矛盾：在我们眼前相交的线，只要离开交点五六厘米，就应当认为是平行的、即使无限延长也不会相交的线。可是，高等数学利用这些和其他一些更加尖锐的矛盾获得了不仅是正确的、而且是初等数学所完全不能达到的成果。

但是连初等数学也充满着矛盾。例如，A 的根应当是 A 的幂，这就是矛盾，可是毕竟 $A^{\frac{1}{2}}=\sqrt{A}$。负数应当是某数的平方，这也是矛盾，因为任何一个负数自乘就得出正的平方。因此，－1 的平方根不仅是矛盾，而且甚至是荒谬的矛盾，是真正的背理。可是 $\sqrt{-1}$ 在许多情况下毕竟是正确的数学运算的必然结果；不仅如此，如果不准用 $\sqrt{-1}$ 来运算，那末数学，无论是初等数学或高等数学，将怎么办呢？

数学本身由于研究变数而进入辩证法的领域，而且很明显，正是辩证哲学家笛卡儿使数学有了这种进步。辩证思维对形而上学思维的关系，和变数数学对常数数学的关系是一样的。这丝毫不妨碍大多数数学家只在数学领域中承认辩证法，也不妨碍他们中相当多的人完全按照旧的有局限性的形而上学方式去进一步运用通过辩证道路所得到的方法。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 3 卷第 161 页。

两个相互矛盾方面的共存、斗争以及融合成一个新范畴，就是辩证运动的实质。谁要给自己提出消除坏的方面的任务，就是立即使辩证运动终结。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 1 卷第 111 页。

同一和差异——必然性和偶然性——原因和结果——这是两个主要的对立①，当它们被分开来考察时，都互相转化。

于是必须求助于“根据”。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 3 卷第 539 页。

① “两个主要的对立”指的是：(1)同一和差异的对立，(2)原因和结果的对立。“必然性和偶然性”这几个字是恩格斯后来加进去的。——编者注

质量互变

量转化为质和质转化为量的规律。为了我们的目的，我们可以把这个规律表示如下：在自然界中，质的变化——以对于每一个别场合都是严格地确定的方式进行——只有通过物质或运动（所谓能）的量的增加或减少才能发生。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85页。

自然界中一切质的差别，或是基于不同的化学成分，或是基于运动（能）的不同的量或不同的形式，或是——差不多总是这样——同时基于这两者。所以，没有物质或运动的增加或减少，即没有有关的物体的量的变化，是不可能改变这个物体的质的。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85页。

几乎用不着指出：物体的各种不同的同素异性状态和聚集状态，因为是基于分子的各种不同的组合，所以是基于已经传给物体的或多或少的运动的量。

但是运动或所谓能的形式的变化又怎样呢？当我们把热变为机械运动或把机械运动变为热的时候，在这里质是变化了，而量依然如故吗？完全正确。但是关于运动形式的变化，正如海涅论及罪恶时所说的：每个人自己都可以是道德高尚的，而构成罪恶总是需要两个人。运动形式的变化总是至少在两个物体之间发生的过程，这两个物体中的一个失去一定量的一种质的运动（例如热），另一个就获得相当量的另一种质的运动（机械运动、电、化学分解）。因

此，量和质在这里是双方互相适应的。直到现在还不能够在一个单独的孤立的物体内部使运动从一种形式变为另一种形式。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85页。

在这里我们首先只谈无生命的物体；对于有生命的物体，这个规律也是适用的，但是其情况非常错综复杂，现在我们还往往不能够进行量的测定。

如果我们设想，任何一个无生命的物体被分割成愈来愈小的部分，那末最初是不发生任何质的变化的。但是这有它的极限：如果我们能够（如在气化的情况下）得出一个个的自由状态的分子，那末我们在大多数场合下还能够把这些分子进一步分割，然而只有在质完全变化时才行。分子分解为它的各个原子，而原子具有和分子完全不同的性质。在分子是由不同的化学元素化合而成的场合下，这些元素本身的原子或分子便代替化合成的分子而出现；在分子是由一种元素构成的场合下，出现的则是游离的原子，它们起着在质上完全不同的作用：初生氧的游离原子，起着那束缚在分子内的大气中的氧原子所决不能起的作用。

但是分子和它所属的物体，在质上也已经不相同了。分子可以不依赖于物体而运动，而同时物体却好象是在静止中，例如热振动；分子可以因位置的变动，因与邻近分子的联系的变化，而使物体进入另一种同素异性状态或聚集状态，如此等等。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86页。

化学可以称为研究物体由于量的构成的变化而发生的质变的

科学。黑格尔本人已经知道这一点(《逻辑学》,《黑格尔全集》第3卷第433页)。拿氧来说:如果结合在一个分子中的有三个原子,而不是象普通那样只有两个原子,那末我们就得到臭氧,一种在气味和作用上与普通氧很不相同的物体。更不待说,如果把氧同氮或硫按不同的比例化合起来,那末其中每一种化合都会产生出一种在质的方面和其他一切物体不同的物体!笑气(一氧化二氮 N_2O)和无水硝酸(五氧化二氮 N_2O_5)是如何的不同!前者是气体,而后者在常温下是结晶的固体。而两者在构成上的全部区别是:后者所含有的氧为前者的五倍,并且在这两者之间还有三种氮的氧化物(NO,N_2O_3,NO_2),它们在质的方面和前两者不同,而且彼此也不同。

在同系列的碳化物、特别是较简单的碳氢化合物中,这一点表现得更为显著。在正烷烃中,最低级的是甲烷,CH_4;在这里,碳原子的四个化学键被四个氢原子所饱和。第二种是乙烷,C_2H_6,两个碳原子互相联结,自由的六个化学键被六个氢原子所饱和。以下依据代数学的公式 C_nH_{2n+2},便有 C_3H_8,C_4H_{10} 等等,所以每增加一个 CH_2,便形成一个和以前的物体在质上不同的物体。这一系列中最低的三种是气体,已知的最高的一种十六烷,$C_{16}H_{34}$,是沸点为摄氏270度的一种固体。关于从烷烃(理论上)得出的伯醇系列(公式是 $C_nH_{2n+2}O$)和一元脂肪酸系列(公式为 $C_nH_{2n}O_2$),情形也完全一样。在量上加上一个 C_3H_6,能够造成什么样的质的区别,可以从如下的经验看出来:我们喝可以饮用的并且不掺杂其他醇类的乙醇 C_2H_6O,另一次我们喝同样的乙醇,但掺入了小量的戊醇 $C_5H_{12}O$(它是大名鼎鼎的杂醇油的主要成分)。第二天早晨我们的脑袋就一定会感到这个东西,而且觉得受到它的伤害;所以甚至可以说:醉酒和由之而来的醉后头痛正是量到质的转化,一方面是乙醇,另

一方面是这一点加上去的 C_3H_6。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87页。

我们看到,纯粹的量的分割是有一个极限的,到了这个极限它就转化为质的差别:物体纯粹是由分子构成的,但它是本质上不同于分子的东西,正如分子又不同于原子一样。正是由于这种差别,作为关于天体和地上物体的科学的力学,才同作为分子力学的物理学、同作为原子物理学的化学区分开来。

在力学中并不出现质,最多只有如平衡、运动、位能这样的状态,它们都是基于运动的可测量的转移,并且本身是可以用量来表示的。这样,只要这里发生质的变化,它总是受相应的量的变化所制约的。

在物理学中,物体被看做化学上无变化或无差别的东西;我们在这里所研究的,是它的分子状态的变化和运动形式的变换,这种变换在任何情况下——至少在这两方面中的一方面——都会使分子活动起来。在这里每种变化都是量到质的转化,是物体所固有或所承受的某一形式的运动的量在数量上发生变化的结果。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86页。

必须有一定的最低强度的电流才能使电灯泡中的白金丝发光,每种金属都有自己的白热点和融解点,每种液体在一定的压力下都有其特定的冰点和沸点,——只要我们有办法造成相应的温度;最后,例如,每种气体都有其临界点,在这一点上相当的压力和冷却能使气体变成液体。一句话,物理学的所谓常数,大部分不外

是这样一些关节点的名称，在这些关节点上，运动的量的增加或减少会引起该物体的状态的质的变化，所以在这些关节点上，量转化为质。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87页。

黑格尔的规律还以另外的形式出现在我们面前。较低的同系物只允许原子有一种相互排列。但是，当结合成一个分子的原子的数目，达到对每一系列来说是一定的大小时，分子中的原子排列就能够有多种方式；于是就能出现两种或更多的同分异构体，它们在分子中包含有相等数目的C、H、O原子，但是在质上却各不相同。我们甚至能够计算这些系列的每一同系物可能有多少同分异构体。例如，在烷烃系列中，C_4H_{10}有两个同分异构体，C_5H_{12}有三个同分异构体；对于更高级的同系物来说，可能产生的同分异构体的数目增加得非常之快。所以，又是分子中原子的数量制约着这种在质上不同的同分异构体产生的可能性，并且就实验上所表明的而言，还制约着这些同分异构体的现实的存在。

不仅如此。从每一个这类系列中我们所知道的物体的类比中，我们还能就这个系列中未知的同系物的物理性质得出结论，并且至少对于紧跟在已知同系物后面的一些同系物，能十分确定地预言其性质，即沸点等等。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88页。

门得列耶夫证明了：在依据原子量排列的同族元素的系列中，发现有各种空白，这些空白表明这里有新的元素尚待发现。他预先

描述了这些未知元素之一的一般化学性质，他称之为亚铝，因为它是在以铝为首的系列中紧跟在铝后面的；他并且大约地预言了它的比重和原子量以及它的原子体系。几年以后，勒科克·德·布瓦博德朗真的发现了这个元素，而门得列耶夫的预言被证实了，只有极不重要的差异。亚铝体现为镓（同上，第828页）。门得列耶夫不自觉地应用黑格尔的量转化为质的规律，完成了科学上的一个勋业，这个勋业可以和勒维烈计算尚未知道的行星海王星的轨道的勋业居于同等地位。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89页。

否定的否定

那末，否定的否定究竟是什么呢？它是一个极其普遍的，因而极其广泛地起作用的，重要的自然、历史和思维的发展规律；这一规律，正如我们已经看到的，在动物界和植物界中，在地质学、数学、历史和哲学中起着作用；就是杜林先生自己，虽然他百般反对和抗拒，也总是不知不觉地按照自己的方式遵循着这一规律。不言而喻，例如，关于大麦粒从发芽起到结了实的植株逐渐死亡的**特殊**发展过程，如果我说，这是否定的否定，那末我什么也没有说。因为积分也是否定的否定，所以，我如果限于这种一般的论断，那只会肯定这样一个谬论：大麦植株的生活过程就是积分，或者，如果愿意的话，也是社会主义。但是，这正是形而上学者经常归咎于辩证法的东西。当我谈到所有这些过程，说它们是否定的否定的时候，我是用这一运动规律来概括所有这些过程，正因为如此，我没有去

注意每一个个别的特殊过程的特点。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81页。

理性一旦把自己作为正题安置下来,这个正题、这个思想就会自相对置,分为两个互相矛盾的思想,即肯定和否定,“是”和“否”。这两个包含在反题中的对抗因素的斗争,形成辩证运动。“是”转化为“否”,“否”转化为“是”。“是”同时成为“是”和“否”,“否”同时成为“否”和“是”。对立面就是通过这种方式互相均衡,互相中和,互相抵销。这两个彼此矛盾的思想的融合,就形成一个新的思想,即它们的合题。这个新的思想又分为两个彼此矛盾的思想,而这两个思想又融合成新的合题。这种增殖过程就构成思想群。同简单的范畴一样,思想群也遵循这个辩证运动,它也有另一个与自己矛盾的群作为自己的反题。从这两个思想群中产生出新的思想群,即它们的合题。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07页。

这种绝对方法到底是什么呢?是运动的抽象。运动的抽象是什么呢?是抽象形态的运动。抽象形态的运动是什么呢?是运动的纯粹逻辑公式或者纯理性的运动。纯理性的运动又是怎么回事呢?就是它安置自己,把自己跟自己对置,自相结合,就是它把自己规定为正题、反题、合题,或者就是它自我肯定、自我否定和否定自我否定。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

(《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07页。

理性在自身中把自己和自身区分开来。这是什么意思呢？因为无人身的理性在自身之外既没有可以安置自己的地盘，又没有可与自己对置的客体，也没有自己可与之结合的主体，所以它只得把自己颠来倒去：安置自己，把自己跟自己对置起来，自相结合——安置、对置、结合。用希腊语来说，这就是：正题、反题、合题。对于不懂黑格尔语言的读者，我们将告诉他们一个神圣的公式：肯定、否定、否定的否定。这就是措词的含意。固然这不是天书（请蒲鲁东先生不要见怪），然而却是脱离了个体的纯理性的语言。这里看到的不是一个用普通方式说话和思维的普通个体，而正是没有个体的纯粹普通方式。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05页。

一切发展，不管其内容如何，都可以看做一系列不同的发展阶段，它们以一个**否定**另一个的方式彼此联系着。比方说，人民在自己的发展中从君主专制过渡到君主立宪，就是**否定**自己从前的政治存在。任何领域的发展不可能不否定自己从前的存在形式。

马克思：《道德化的批判和批判化的道德》，《选集》第1卷第169页。

辩证逻辑

辩证逻辑和旧的纯粹的形式逻辑相反，不象后者满足于把各种思维运动形式，即各种不同的判断和推理的形式列举出来和毫无关联地排列起来。相反地，辩证逻辑由此及彼地推出这些形式，不把它们互相平列起来，而使它们互相隶属，从低级形式发展出高

级形式。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45页。

认识。蚂蚁具有和我们不同的眼睛,它们能看见化学(?)光线(1882年6月8日《自然界》,拉伯克),但是,在对我们所看不到的这些光线的认识上,我们比蚂蚁走得更远得多。我们能够证明蚂蚁看得见我们所看不见的东西,而且这种证明只是以**我们的**眼睛所造成的知觉为基础的,这已经表明人的眼睛的特殊构造并不是人的认识的绝对界限。

除了眼睛,我们不仅还有其他的感官,而且有我们的思维活动。关于思维活动的情形又正好和眼睛一样。为了知道我们的思维能探究到什么,在康德后一百年,企图从理性的批判、从认识工具的研究去找出思维所能达到的范围,是徒劳无益的;正如赫尔姆霍茨用我们的视力的缺陷(这一缺陷的确是必然的:能看见**一切**光线的眼睛,正因为能看见一切光线,**就什么也看不见**)和我们的眼睛的构造(它使视力限制在一定的范围内,而且即使在这个范围内,也不能提供完全正确的再现)去证明我们的眼睛对它所看见的东西的状况的报告不正确和不可靠一样。我们宁可从我们的思维已经探究到和每天还在探究的东西,来看我们的思维能探究到什么。这在量上和质上是已经足够的了。相反地,对思维**形式**、逻辑范畴的研究,是有益的和必要的,而且从亚里士多德以来,只有黑格尔才系统地做到了这一点。

当然,我们永远不会知道,化学光线在蚂蚁眼里究竟是**什么样子**。谁要为这件事情苦恼,我们可一点也不能帮助他。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60页。

从历史的观点来看,这件事也许有某种意义:我们只能在我们

时代的条件下进行认识，而且**这些条件达到什么程度**，我们便认识到什么程度。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62页。

悟性和理性。黑格尔所规定的这个区别——依据这个区别，只有辩证的思维才是合理的——是有一定的意思的。整个悟性活动，即**归纳**、**演绎**以及**抽象**（狄多的类概念：四足动物和二足动物），对未知对象的**分析**（一个果核的剖开已经是分析的开端），**综合**（动物的机灵的动作），以及作为二者的综合的**实验**（在有新的阻碍和不熟悉的情况下），是我们和动物所共有的。就种类说来，所有这些方法——从而普通逻辑所承认的一切科学研究手段——对人和高等动物是完全一样的。它们只是在程度上（每一情况下的方法的发展程度上）不同而已。只要人和高等动物都运用或满足于这些初等的方法，那末方法的基本特点对二者是相同的，并导致相同的结果。——相反地，辩证的思维——正因为它是以概念本性的研究为前提——只对于人才是可能的，并且只对于较高发展阶段上的人（佛教徒和希腊人）才是可能的，而其充分的发展还晚得多，在现代哲学中才达到。**虽然如此**，早在希腊人中间就有了预示着后来研究工作的巨大成果！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45页。

归纳和分析。在热力学中，有一个令人信服的例子，可以说明归纳法如何没有权利要求成为科学发现的唯一的或占统治地位的形式：蒸汽机已经最令人信服地证明，我们可以加进热而获得机械

运动。十万部蒸汽机并不比一部蒸汽机能更多地证明这一点，它们只是愈来愈迫使物理学家们不得不去解释这一情况。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49页。

我们用世界上的一切归纳法都永远不能把归纳**过程**弄清楚。只有对这个过程的**分析**才能做到这一点。——归纳和演绎，正如分析和综合一样，是必然相互联系着的[①]。不应当牺牲一个而把另一个捧到天上去，应当把每一个都用到该用的地方，而要做到这一点，就只有注意它们的相互联系、它们的相互补充。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48页。

单凭观察所得的经验，是决不能充分证明必然性的。Post hoc〔在这以后〕，但不是 propter hoc〔由于这〕[②]（《全书》第1部第84页）。这是如此正确，以致不能从太阳总是在早晨升起来推断它明天会再升起，而且事实上我们今天已经知道，总会有太阳在早晨**不升起**的一天。但是必然性的证明是在人类活动中，在实验中，在劳动中：如果我能够**造成** Post hoc，那末它便和 *propter hoc* 等同了[③]。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49页。

---

① 在页边上写着："以**分析**为主要研究形式的化学，如果没有它的对极，即**综合**，就什么也不是了。"——编者注

② 《post hoc，ergo propter hoc》（在这以后，所以，就由于这），这一公式用来表示关于两个现象的因果关系的不合理的结论：仅仅根据一个现象在另一个现象之后发生就作出来的结论。——编者注

③ 即如果我能造成现象之间的一定的顺序，那末这就等于证明了它们的必然的因果联系。——编者注

先从可以感觉到的事物造成抽象，然后又希望从感觉上去认识这些抽象的东西，希望看到时间，嗅到空间。经验论者深深地陷入了体会经验的习惯之中，甚至在研究抽象的东西的时候，还以为自己是在感性认识的领域内。我们知道什么是一小时或一米，但是不知道什么是时间和空间！仿佛时间根本不是小时而是其他某种东西，空间根本不是立方米而是其他某种东西！物质的这两种存在形式离开了物质，当然都是无，都是只在我们头脑中存在的空洞的观念、抽象。确实有人认为，我们也不知道什么是物质和运动！当然不知道，因为抽象的物质和运动还没有人看到或体验到；只有各种不同的、现实地存在的实物和运动形式才能看到或体验到。实物、物质无非是各种实物的总和，而这个概念就是从这一总和中抽象出来的；运动无非是一切可以从感觉上感知的运动形式的总和；象"物质"和"运动"这样的名词无非是**简称**，我们就用这种简称，把许多不同的、可以从感觉上感知的事物，依照其共同的属性把握住。因此，要不研究个别的实物和个别的运动形式，就根本不能认识物质和运动；而由于认识个别的实物和个别的运动形式，我们也才认识物质和运动**本身**。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56页。

正如我们通过抽象把一切事物变成逻辑范畴一样，我们只要抽去各种各样的运动的一切特征，就可得到抽象形态的运动，纯粹形式上的运动，运动的纯粹逻辑公式。既然我们把逻辑范畴看做一切事物的实体，那末也就不难设想，我们在运动的逻辑公式中已找到了一种**绝对方法**，它不仅说明每一个事物，而且本身就包含每个

事物的运动。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106页。

所以形而上学者认为进行抽象就是进行分析，越远离物体就是日益接近物体和深入事物。这些形而上学者说，我们世界上的事物只不过是逻辑范畴这种底布上的花彩；在他们自己看来，这种说法是正确的。哲学家和基督徒不同之处正是在于：基督徒只知道**逻各斯**的化身，不管什么逻辑不逻辑；而哲学家那里则有无数的这种化身。既然如此，那末一切存在物，一切生活在地上和水中的东西经过抽象都可以归结为逻辑范畴，因而整个现实世界都淹没在抽象世界之中，即淹没在逻辑范畴的世界之中，这又有什么奇怪呢？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06页。

在抽象的最后阶段(因为这里谈的是抽象，而不是分析)，一切事物都成为逻辑范畴，这用得着奇怪吗？如果我们抽掉构成某座房屋特性的一切，抽掉建筑这座房屋所用的材料和构成这座房屋特点的形式，结果只剩下一个一般的物体；如果把这一物体的界限也抽去，结果就只有空间了；如果再把这个空间的向度抽去，最后我们就只有同纯粹的数量，即数量的逻辑范畴打交道了，这用得着奇怪吗？用这种方法把每一个物体的一切所谓偶性(有生命的或无生命的，人类的或物类的)抽去，我们就有理由说，在抽象的最后阶段，作为实体的将是一些逻辑范畴。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05页。

因果性。我们在观察运动着的物质时，首先遇到的就是单个物体的单个运动的相互联系，它们的相互**制约**。但是，我们不仅发现某一个运动后面跟随着另一个运动，而且我们也发现：只要我们造成某个运动在自然界中发生的条件，我们就能引起这个运动；甚至我们还能引起自然界中根本不发生的运动（工业），至少不是以这种方式发生的运动；我们能给这些运动以预定规定的方向和规模。**因此**，由于**人的活动**，就建立了**因果**观念的基础，这个观念是：一个运动是另一个运动的**原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50页。

自然科学和哲学一样，直到今天还完全忽视了人的活动对他的思维的影响；它们一个只知道自然界，另一个又只知道思想。但是，人的思维的最本质和最切近的基础，正是**人所引起的自然界的变化**，而不单独是自然界本身；人的智力是按照人如何学会改变自然界而发展的。因此，自然主义的历史观（例如，德莱柏和其他一些自然科学家都或多或少有这种见解）是片面的，它认为只是自然界作用于人，只是自然条件到处在决定人的历史发展，它忘记了人也反作用于自然界，改变自然界，为自己创造新的生存条件。日耳曼民族移入时期的德意志"自然界"，现在只剩下很少很少了。地球的表面、气候、植物界、动物界以及人类本身都不断地变化，而且这一切都是由于人的活动，可是德意志自然界在这个时期中没有人的干预而发生的变化，实在是微乎其微的。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51页。

相互作用是我们从现代自然科学的观点考察整个运动着的物质时首先遇到的东西。我们看到一系列的运动形式，机械运动、热、光、电、磁、化学的化合和分解、聚集状态的转变、有机的生命，这一切，如果我们**现在还**把有机的生命除外，都是互相转化、互相制约的，在这里是原因，在那里就是结果，运动尽管有各种不断变换的形式，但总和始终是不变的(斯宾诺莎：**实体是自身原因**——把相互作用明显地表现出来了)。机械运动转化为热、电、磁、光等等，反之亦然。因此，自然科学证实了黑格尔曾经说过的话(在什么地方?)：相互作用是事物的真正的终极原因。我们不能追溯到比对这个相互作用的认识更远的地方，因为正是在它背后没有什么要认识的了。如果我们认识了物质的运动形式(由于自然科学存在的时间并不长，我们的认识的确还有很多缺陷)，我们也就认识了物质本身，因而我们的认识就完备了(格罗夫对因果性的全部误解，是由于他对付不了相互作用这一范畴。他有了问题，但是没有抽象的思想，所以他糊涂了。第10—14页。)只有从这个普遍的相互作用出发，我们才能了解现实的因果关系。为了了解单个的现象，我们就必须把它们从普遍的联系中抽出来，孤立地考察它们，而且**在这里**不断更替的运动就显现出来，一个为原因，另一个为结果。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51页。

黑格尔忠实于他的整个逻辑学的划分，把判断分为下列几类：

1. 实在的判断，判断的最简单形式，这里是肯定地或否定地表明某一单个的事物的某种一般的性质(肯定判断：玫瑰花是红的；否定判断：玫瑰花不是蓝的；无限判断：玫瑰花不是骆驼)。

2. 反省的判断，这里所表明的是关于主语的某种关系规定，某种关联（单称判断：这个人是会死的；特称判断：有些人或很多人是会死的；全称判断：一切人都是会死的，或人是会死的）。

3. 必然性的判断，这里所表明的是主语的实在的规定性（直言判断：玫瑰花是植物；假言判断：如果太阳升起，那就是白昼；选言判断：南美肺鱼不是鱼类就是两栖类）。

4. 概念的判断，这里所表明的是主语对自己的一般本性，或者如黑格尔所说的，对自己的概念符合到什么程度（实然判断：这所房子是坏的；或然判断：如果一所房子如此这般地建造起来，它就是好的；必然判断：如此这般地建造起来的房子是好的）。

第一类是个别的判断，第二和第三两类是特殊的判断，第四类是普遍的判断。

不管这些东西在这里读起来怎样枯燥乏味，不管这种判断分类法有时初看起来是怎样任意作出的，但是，对于仔细研究过黑格尔《大逻辑》中的天才阐述（《全集》第5卷第63－115页）的人来说，这种分类法的内在真理性和内在必然性是明明白白的。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46页。

恶无限性。真无限性已经被黑格尔正确地安置在**充实了的**空间和时间中，安置在自然过程和历史中。今天整个自然界也溶解在历史中了，而历史和自然史的不同，仅仅在于前者是**有自我意识的**机体的发展过程。自然界和历史的这种无限的多样性具有时间和空间的无限性——恶无限性，这种无限性只是被扬弃了的、虽然是本质的、但不是占优势的因素。我们的自然科学的极限，直到今天仍然是**我们的**宇宙，而在我们的宇宙以外的无限多的宇宙，是我

们认识自然界时所用不着的。此外，只有几百万个太阳中的一个太阳和这个太阳系，才是我们的天文学研究的主要基础。对地球上的力学、物理学和化学来说，我们是或多或少地局限于这个小小的地球，而对有机科学来说则完全是这样。但是，对现象的实际无限的多样性和认识自然界来说，这并没有本质的损害，对历史来说，同样地、更大地局限于比较短促的时间和一小部分地球，也同样没有损害。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57页。

1. 无限的进步过程在黑格尔那里是一个空漠的荒野，因为它只是**同一个东西的永恒的重复**：1 + 1 + 1……

2. 然而实际上它并不是重复，而是发展，是前进或后退，因而它成为运动的必然形式。更不必说它不是无限的，因为现在已经可以预见到地球生存时期的终结。但是地球也不是整个宇宙。在黑格尔的体系中，自然界的历史在时间上是没有任何发展的，否则自然界就不是精神的自我外在了。但是在人类历史中，黑格尔承认无限的进步过程是“精神”的唯一真实的存在形式，虽然他空想地认为这个发展是有终结的 —— 在黑格尔哲学的确立中。

3. 也有无限的认识①：Questa infinita che le cose non hanno in progresso，la hanno in giro〔事物在前进中所没有的无限，在循环中却有了〕。这样，运动形式更替的规律是无限的，是自我封闭的。但是这样的无限又被有限所纠缠，只是片段地出现。$\frac{1}{r^2}$ 也是如此。。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58页。

---

① 在页边上写着：“(数量，第259页，天文学)”。—— 编者注

永恒的自然规律也愈来愈变成历史的规律。水在摄氏零度和一百度之间是液体，这是永恒的自然规律，但是要使这个规律成为有效的，就必须有：(1) 水，(2) 一定的温度，(3) 标准压力。月球上没有水，太阳上只有构成水的元素，对这两个天体来说，这个规律是不存在的。—— 气象学的规律也是永恒的，但是，只有对于地球，或者对于一个具有地球的大小、密度、星轴倾斜、温度，并且具有同样的氧和氮混合的大气以及等量地蒸发和凝结水蒸气的天体，才是如此。月球上没有大气，太阳上只有由炽热的金属蒸气构成的大气；所以月球没有气象学，而太阳的气象学则和我们的完全不同。——我们的整个公认的物理学、化学、生物学都是绝对地**以地球为中心的**，只是为地球建立的。太阳、恒星、星云、甚至密度不同的行星上面的电和磁的强度的情况，我们还根本不知道。元素的化学化合规律，在太阳上由于高温而失去了效力，或者只是在太阳大气圈最外部暂时有效，而在这些化合物接近太阳时便又分解了。太阳的化学仅仅是在产生中，而且必然和地球的化学完全不同，它不推翻地球的化学，但是站在它外面。在星云上面，或许甚至没有六十五种本身就可能是化合物的元素。因此，如果我们想谈谈那些同样适合于从星云到人的**一切**物体的普遍的自然规律，那末剩给我们的就只有重量，也许还有能量转化说的最一般的公式，或者如通常所说的热之唯动说。但是，如果把这个理论普遍地彻底地应用到一切自然现象上去，那末这个理论本身就会变成一个宇宙系统从产生到消灭中一个跟一个地发生的变化的历史表现，因而会变成在每个阶段上由其他规律（即同一普遍运动的其他现象形式）来支配的历史，而这样一来，只有**运动**才具有绝对普遍的意义了。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 3 卷第 558 页。

天文学中的**地球中心的**观点是褊狭的，并且已经很合理地被

推翻了。但是，当我们在研究工作中愈益深入时，它又愈来愈出头了。太阳等等**服务**于地球(黑格尔《自然哲学》第155页)。(整个巨大的太阳只是为小的行星而存在。)我们只可能有以地球为中心的物理学、化学、生物学、气象学等等，而这些科学并不因为说它们只对于地球才适用并因而只是相对的，而损失了什么。如果认真地对待这一点并且要求一种无中心的科学，那就会使**一切**科学都停顿下来。对我们说来，只要知道，在相同的情况下，无论在什么地方，甚至在离我们右边或左边比从地球到太阳还远一千万亿倍的地方，**都有**同样的事情**发生**，那就够了。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59页。

只要自然科学在思维着，它的发展形式就是**假说**。一个新的事实被观察到了，它使得过去用来说明和它同类的事实的方式不中用了。从这一瞬间起，就需要新的说明方式了——它最初仅仅以有限数量的事实和观察为基础。进一步的观察材料会使这些假说纯化，取消一些，修正一些，直到最后纯粹地构成定律。如果要等待构成定律的材料**纯粹化起来**，那末这就是在此以前要把运用思维的研究停下来，而定律也就永远不会出现。

对缺乏逻辑和辩证法修养的自然科学家来说，互相排挤的假说的数目之多和替换之快，很容易引起这样一种观念：我们不可能认识事物的**本质**(哈勒和歌德)。这并不是自然科学所特有的，因为人的全部认识是沿着一条错综复杂的曲线发展的，而且，在历史学科中(哲学也包括在内)理论也是互相排挤的，可是没有人从这里得出结论说，例如，形式逻辑是没有意思的东西。——这种观点的最后的形式——“自在之物”。认为我们不能认识自在之物的这种

论断(黑格尔《全书》第44页),第一,是离开科学而转到幻想里面去了。第二,它没有给我们的科学知识增添一个字,因为如果我们对事物不能加以研究,那末它们对我们来说就是不存在的了。第三,它是纯粹的空话,而且永远不会被应用。抽象地说,它好象是完全合理的。但是且让我们把它应用一下。如果一个动物学家说:"一只狗**好象**有四条腿,可是我们不知道实际上是有四百万条腿或是一条也没有",那末我们对这个动物学家会作什么想法呢?如果一个数学家先下定义说,三角形有三条边,然后又说,他不知道三角形是不是有二十五条边,那末我们对这个数学家会作什么想法呢?如果他说 2×2 **好象**等于4,我们又怎样想呢?但是自然科学家们小心地避免在自然科学中应用自在之物这个词,只有在转到哲学时才允许自己应用它。这就最好不过地证明了:他们对它是多么地不严肃,它本身是多么地没有价值。如果他们严肃地对待它,那又为什么终归要研究点什么东西呢?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61页。

我们的主观的思维和客观的世界服从于同样的规律,因而两者在自己的结果中不能互相矛盾,而必须彼此一致,这个事实绝对地统治着我们的整个理论思维。它是我们的理论思维的不自觉的和无条件的前提。十八世纪的唯物主义,由于它在本质上是形而上学的性质,只就这个前提的内容去研究这个前提。它只限于证明一切思维和知识的内容都应当起源于感性的经验,而且又提出了下面这个命题:凡是感觉中未曾有过的东西,即不存在于理智中。只有现代唯心主义的而同时也是辩证的哲学,特别是黑格尔,还从**形式**方面去研究了这个前提。尽管我们在这里遇到无数的任意虚构

和凭空臆造，尽管这种哲学的结果——思维和存在的统一采取了唯心主义的头足倒置的形式，却不能否认：这个哲学在许多情况下和在极不相同的领域中，证明了思维过程同自然过程和历史过程是类似的，反之亦然，而且同样的规律对所有这些过程都是适用的。另一方面，现代自然科学已经把全部思维内容起源于经验这一命题加以扩展，以致把它的旧的形而上学的限制和公式完全推翻了。由于它承认了获得性的遗传，它便把经验的主体从个体扩大到类；每一个体都必须亲自去经验，这不再是必要的了；它的个体的经验，在某种程度上可以由它的历代祖先的经验的结果来代替。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64页。

关于自然界的所有过程都处于一种系统联系中这一认识，推动科学到处从个别部分和整体去证明这种系统联系。但是，对这种联系作恰如原状的、毫无遗漏的、科学的陈述，对我们所处的世界体系形成确切的思想映象，这无论对我们还是对所有时代来说都是不可能的。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75页。

正如从简单范畴的辩证运动中产生群一样，从群的辩证运动中产生系列，从系列的辩证运动中又产生整个体系。

把这个方法运用到政治经济学的范畴上面，就会得出政治经济学的逻辑学和形而上学，换句话说，就会把人所共知的经济范畴翻译成人们不大知道的语言，这种语言使人觉得这些范畴似乎是刚从充满纯粹理性的头脑中产生的，好象这些范畴单凭辩证运动

才互相产生、互相联系、互相交织。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07页。

同一性——抽象的，a＝a；反过来说，a不能同时等于a又不等于a——在有机界中同样是不适用的。植物，动物，每一个细胞，在其生存的每一瞬间，都既和自己同一而又和自己相区别，这是由于吸收和排泄各种物质，由于呼吸，由于细胞的形成和死亡，由于循环过程的进行，一句话，由于无休止的分子变化的总和，这些分子变化形成生命，而其总的结果则一目了然地出现于各个生命阶段——胚胎生命，少年，性成熟，繁殖过程，老年，死亡。生理学愈向前发展，这种无休止的、无限小的变化对于它就愈加重要，因而对同一性**内部**的差异的考察也愈加重要，而旧的、抽象的、形式的同一性观点，即把有机物看作只和它自己同一的东西、看作常住不变的东西的观点，便过时了①。虽然如此，以这种同一性观点为基础的思维方式及其范畴还是继续存在。但是，就是在无机界中，抽象的同一性实际上也是不存在的。每一个物体都不断地受到机械的、物理的、化学的作用，这些作用经常在改变它，在修改它的同一性。只是在数学——一种研究思想事物（虽然它们是现实的摹写）的抽象的科学——中，才有抽象的同一性及其与差异的对立，而且甚至在这里也在不断地被扬弃（黑格尔《全书》第1部第235页）。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选集》第3卷第537页。

不断的变化，即抽象的、和自身的同一的被扬弃，在所谓无机

---

① 在页边上写着：“**至于物种进化，就更不用说了。**”——编者注

界中也是存在的。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38页。

同一性自身包含着差异性,这一事实在**每一个命题**中都表现出来,在这里述语是必须和主语不同的。**百合花**是一种**植物**,**玫瑰花是红的**,这里不论是在主语中或是在述语中,总有点什么东西是述语或主语所包括不了的(黑格尔,第6卷第231页)。**与自身的同一**,从一开始起就必须有**与一切别的东西的差异**作为补充,这是不言而喻的。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37页。

旧形而上学意义下的**同一律**是旧世界观的基本原则:a = a。每一个事物和它自身同一。一切都是永久不变的,太阳系、星体、有机体都是如此。这个命题在每个场合下都被自然科学一点一点地驳倒了,但是在理论中它还继续存在着,而旧事物的拥护者仍旧用它来抵抗新事物:一个事物不能同时是它自身又是别的。但是最近自然科学从细节上证明了这样一件事实:真实的具体的同一性包含着差异和变化(见前面)。—— 抽象的同一性,象形而上学的一切范畴一样,对**日常**应用来说是足够的,在这里所考察的只是很小的范围或很短的时间;它所能适用的范围差不多在每一个场合下都是不相同的,并且是由对象的性质来决定的;在行星系统中,那里可以采用椭圆为基本形式来作寻常的天文学计算而不至于造成实践上的错误,它的适用范围就比在几个星期内完成变态的昆虫那里宽广得多。(还可以举其他的例子,例如要以几千年为尺度来

计算的物种变化。）但是，对综合的自然科学来说，即使在任何一个部门中，抽象的同一性是根本不够的，而且，虽然总的说来已经在实践中被排除，但是在理论中，它仍然统治着人们的头脑，大多数自然科学家还以为同一和差异是不可调和的对立，而不是同一个东西的两极，这两极只是由于它们相互作用，由于差异性包含**在**同一性中，才具有真理性。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38页。

偶然性和必然性

偶然性只是相互依存性的一极，它的另一极叫做必然性。在似乎也是受偶然性支配的自然界中，我们早就证实，在每一个领域内，都有在这种偶然性中为自己开辟道路的内在的必然性和规律性。然而适用于自然界的，也适用于社会。一种社会活动，一系列社会过程，愈是越出人们的自觉的控制，愈是越出他们支配的范围，愈是显得受纯粹的偶然性的摆布，它所固有的内在规律就愈是以自然的必然性在这种偶然性中为自己开辟道路。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171页。

一个伟大的基本思想，即认为世界不是一成不变的**事物**的集合体，而是**过程**的集合体，其中各个似乎稳定的事物以及它们在我们头脑中的思想映象即概念，都处在生成和灭亡的不断变化中，在这种变化中，前进的发展，不管一切表面的偶然性，也不管一切暂

时的倒退，终究会给自己开辟出道路，—— 这个伟大的基本思想，特别是从黑格尔以来，已经如此深入一般人的意识，以致它在这种一般形式中未必会遭到反对了。但是，口头上承认这个思想是一回事，把这个思想具体地实际运用于每一个研究领域，又是一回事。如果人们在研究工作中始终从这个观点出发，那末关于最终解决和永恒真理的要求就永远不会提出了；人们就始终会意识到他们所获得的一切知识必然具有的局限性，意识到他们在获得知识时所处的环境对这些知识的制约性；人们也不再敬重还在不断流行的旧形而上学所不能克服的对立，即真理和谬误、善和恶、同一和差别、必然和偶然之间的对立了；人们知道：这些对立只有相对的意义；今天被认为是合乎真理的认识都有它隐蔽着的、以后会显露出来的错误的方面，同样，今天已经被认为是错误的认识也有它合乎真理的方面，因而它从前才能被认为是合乎真理的；被断定为必然的东西，是由纯粹的偶然性构成的，而所谓偶然的东西，是一种有必然性隐藏在里面的形式，如此等等。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选集》第 4 卷第 239 – 240 页。

形而上学所陷入的另一种对立，是偶然性和必然性的对立。还有什么能比这两个逻辑范畴更尖锐地相互矛盾呢？这两者是同一的，偶然的东西是必然的，而必然的东西又是偶然的 —— 这怎么可能呢？常识和具有常识的大多数自然科学家，都把必然性和偶然性看做永远互相排斥的两个范畴。一个事物、一个关系、一个过程不是偶然的，就是必然的，但不能既是偶然的，又是必然的。所以二者是并列地存在于自然界中；自然界包含着各种各样的对象和过程，其中有些是偶然的，另一些是必然的，而整个问题，就只在于

不要把这两类互相混淆起来。例如，人们把种的决定性的性状当作必然的，而把同一个种的个体间的其他差异当作偶然的，而且就象在植物和动物中一样，在结晶体中也是如此。于是较低的类对较高的类来说，又被看做偶然的，这样一来，猫属或马属里有多少不同的种，或一个纲里有多少目和属，而这些种里各有多少个体，或某一地区的动物有多少不同的种，或动物区系和植物区系的一般状况如何——所有这些都被说成是偶然的。于是，必然的东西被说成是唯一在科学上值得注意的东西，而偶然的东西被说成是对科学无足轻重的东西。这就是说：凡是可以纳入规律、因而是我们**知道**的东西，都是值得注意的；凡是不能纳入规律、因而是我们不知道的东西，都是无足轻重的，都是可以不加理睬的。这样一来，一切科学都完结了，因为科学正是要研究我们所**不**知道的东西。这就是说：凡是可以纳入普遍规律的东西都是必然的，否则都是偶然的。任何人都可以看出：这种科学是把它能解释的东西称为自然的东西，而把它解释不了的东西都归之于超自然的原因；我把解释不了的东西产生的原因叫做偶然性或上帝，对事情本身来说是完全无关紧要的。这两个叫法都只是表示：我不知道，因此它不属于科学的范围。在必然的联系失效的地方，科学便完结了。

与此对立的是决定论，它从法国唯物主义传到自然科学中，并且力图用根本否认偶然性的办法来对付偶然性。按照这种观点，在自然界中占统治地位的，只是简单的直接的必然性。这一个豌豆荚中有五粒豌豆，而不是四粒或六粒；这条狗的尾巴是五英寸长，不长一丝一毫，也不短一丝一毫；这一朵苜蓿花今年已由蜜蜂授粉，而那一朵却没有，而且这一朵还是由这只特定的蜜蜂在这一特定的时间内授粉的；这一粒特定的被风吹来的蒲公英种子发了芽，而那一粒却没有；今早四点种一只跳蚤咬了我一口，而不是三点钟或

五点钟，而且是咬在右肩上，而不是咬在左腿上——这一切都是由一种不可更动的因果连锁、由一种坚定不移的必然性所引起的事实，而且产生太阳系的气团早就构造得使这些事情只能这样发生，而不能按另外的方式发生。承认这种必然性，我们也还是没有从神学的自然观中走出来。无论我们同奥古斯丁和加尔文一起把这叫做上帝的永恒的意旨，或者象土耳其人一样叫做天数，或者就叫做必然性，这对科学来说是完全一样的。在任何这样的情况下都谈不到对因果连锁的探索，因此，我们不论是在这种情况下或是在那种情况下都一点也不更聪明一些，所谓必然性仍旧是一句空话，因而偶然性也依然象以前一样。只要我们不能证明豌豆荚中豌豆的粒数是由什么原因决定的，那末豌豆的粒数正好还是偶然的，而且，即使确认在太阳系的原始构造中已经预先安排好这件事情，我们也不能前进一步。此外，科学如果老从豌豆荚的因果连锁方面探索这一个别豌豆荚的情况，那就不再是什么科学，而只是纯粹的游戏而已；因为这同一个豌豆荚本身，还具有其他无数的、个体的、偶然的特性：色彩的浓淡，豆壳的厚度和硬度，豆粒的大小，更不必说只有在显微镜下才能看到的个别特点了。因此，这一个豌豆荚中所要探索的因果联系，比起全世界所有的植物学家所能解决的还要多。

这样，偶然性在这里并没有从必然性得到说明，而倒是把必然性降低为纯粹偶然性的产物。如果某个豆荚中有六粒豌豆而不是五粒或七粒这一事实，是和太阳系的运动规律或能量转化规律处于同一等级，那末实际上不是偶然性被提高为必然性，而倒是必然性被降低为偶然性。此外，在某一地区并列存在的有机的和无机的种和个体，其多样性可以断定是建立在牢不可破的必然性上面的，而对于个别的种和个体来说，这种多样性还是和过去一样，是偶然的。对个别的动物来说，它生在什么地方，它遇到什么样的生活环

境，什么敌人和多少敌人威胁它，这都是偶然的。一粒种子被风吹到什么地方去，这对于母植物是偶然的；这粒种子在什么地方找到发芽的土地，这对于子植物也是偶然的；确信一切都建立在牢不可破的必然性上面，这是一种可怜的安慰。在一定地域，甚至在整个地球上，自然界各种对象的混杂的集合，即使有永恒的原初决定，却仍旧象过去一样，是偶然的。

和这两种观点相对立，黑格尔提出了前所未闻的命题：偶然的东西正因为是偶然的，所以有某种根据，而且正因为是偶然的，所以也就没有根据；偶然的东西是必然的，必然性自己规定自己为偶然性，而另一方面，这种偶然性又宁可说是绝对的必然性（《逻辑学》第2册第3篇第2章：《现实》）。自然科学把这些命题当作奇异的文字游戏、当作自相矛盾的胡说抛在一旁，它自己在理论中一方面保持沃尔弗形而上学的思想空虚，认为一件东西**不是**偶然的，**就是**必然的，但是不能同时既是偶然的，又是必然的，另一方面又坚持同样思想空虚的机械的决定论，一般地在口头上否认偶然性，以便在每一个特殊情况下实际上承认偶然性。

当自然科学还继续这样想的时候，它通过达尔文**做了**些什么呢？

达尔文在他的划时代的著作中，是从最广泛地存在着的偶然性基础出发的。各个种内部的各个个体间有无数偶然的差异，这些差异增大到突破种的特性，而且突破的近因只在极其稀少的情况下才可能得到证实，正是这样一些偶然的差异使达尔文不得不怀疑生物学中一切规律性的原有基础，不得不怀疑原有的形而上学地固定不变的种的概念。但是，没有种的概念，整个科学就没有了。科学的一切部门都需要种的概念作为基础：人体解剖学和比较解剖学、胚胎学、动物学、古生物学、植物学等等，如果没有种的概念，

还成什么东西呢?这些科学部门的一切成果都不仅要发生问题,而且要干脆被废弃了。偶然性推翻了人们至今所理解的必然性①。必然性的原有观念失效了。把它保留起来,就等于把人类任意作出的自相矛盾并且和现实相矛盾的规定当作规律强加于自然界,因而就等于否定有生命的自然界中的一切内在必然性,等于一般地宣布偶然性的混沌王国是有生命的自然界的唯一规律。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40—543页。

在思维的历史中,某种概念或概念关系(肯定和否定,原因和结果,实体和变体)的发展和它在个别辩证论者头脑中的发展的关系,正如某一有机体在古生物学中的发展和它在胚胎学中(或者不如说在历史中和在个别胚胎中)的发展的关系一样。这就是黑格尔首先发现的关于概念的见解。在历史的发展中,偶然性起着自己的作用,而它在辩证的思维中,就象在胚胎的发展中一样**包括在必然性中**。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44页。

自由和必然

最初的、从动物界分离出来的人,在一切本质方面是和动物本身一样不自由的;但是文化上的每一个进步,都是迈向自由的一步。在人类历史的初期,发现了从机械运动到热的转化,即摩擦生

① 在页边上写着:(“这个时期积累起来的关于偶然性的材料,把必然性的旧观念压碎了和破坏了。”)——编者注

火；在到目前为止的发展的末期，发现了从热到机械运动的转化，即蒸汽机。而尽管蒸汽机在社会领域中实现了巨大的解放性的变革——这一变革还没有完成一半，——但是毫无疑问，就世界性的解放作用而言，摩擦生火还是超过了蒸汽机，因为摩擦生火第一次使人支配了一种自然力，从而最终把人同动物界分开。蒸汽机永远不能在人类的发展中引起如此巨大的飞跃，尽管在我们看来，蒸汽机确实是所有那些以它为凭借的巨大生产力的代表，唯有借助于这些生产力，才有可能去实现这样一种社会制度，在这种制度下不再有任何阶级差别，不再有任何对个人生活资料的忧虑，在这种制度下第一次能够谈到真正的人的自由，谈到那种同已被认识的自然规律相协调的生活。但是，整个人类历史还多么年轻，硬说我们现在的观点具有某种绝对的意义，那是多么可笑，这一点从下述的简单的事实中就可以看到：到目前为止的全部历史，可以称为从实际发现机械运动转化为热到发现热转化为机械运动这么一段时间的历史。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54页。

意志自由只是借助于对事物的认识来作出决定的那种能力。因此，人对一定问题的判断**愈是自由**，这个判断的内容所具有的**必然性**就愈大；而犹豫不决是以不知为基础的，它看来好象是在许多不同的和相互矛盾的可能的决定中任意进行选择，但恰好由此证明它的不自由，证明它被正好应该由它支配的对象所支配。因此，自由是在于根据对自然界的必然性的认识来支配我们自己和外部自然界；因此它必然是历史发展的产物。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53页。

黑格尔第一个正确地叙述了自由和必然之间的关系。在他看

来，自由是对必然的认识。“必然只是**在它没有被了解的时候才是盲目的**[①]。”自由不在于幻想中摆脱自然规律而独立，而在于认识这些规律，从而能够有计划地使自然规律为一定的目的服务。这无论对外部自然界的规律，或对支配人本身的肉体存在和精神存在的规律来说，都是一样的。这两类规律，我们最多只能在观念中而不能在现实中把它们互相分开。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53页。

自然哲学

旧的研究方法和思维方法，黑格尔称之为“形而上学的”方法，主要是把**事物**当做一成不变的东西去研究，它的残余还牢牢地盘踞在人们的头脑中，这种方法在当时是有重大的历史根据的。必须先研究事物，而后才能研究过程。必须先知道一个事物是什么，而后才能觉察这个事物中所发生的变化。自然科学中的情形正是这样。认为事物是既成的东西的旧形而上学，是从那种把非生物和生物当做既成事物来研究的自然科学中产生的。而当这种研究已经进展到可以向前迈出决定性的一步，即可以过渡到系统地研究这些事物在自然界本身中所发生的变化的时候，在哲学领域内也就响起了旧形而上学的丧钟。事实上，直到上一世纪末，自然科学主要是**搜集材料的**科学，关于既成事物的科学，但是在本世纪，自然科学本质上是**整理材料的**科学，关于过程、关于这些事物的发生和发展以及关于把这些自然过程结合为一个伟大整体的联系的科

---

① 着重号是恩格斯加的。——编者注

学。研究植物机体和动物机体中的过程的生理学，研究单个机体从胚胎到成熟的发育过程的胚胎学，研究地壳逐渐形成过程的地质学——所有这些科学都是我们这个世纪的产儿。

但是，首先是三大发现使我们对自然过程的相互联系的认识大踏步地前进了：第一是发现了细胞，发现细胞是这样一种单位，整个植物体和动物体都是从它的繁殖和分化中发育起来的。由于这一发现，我们不仅知道一切高等有机体都是按照一个共同规律发育和生长的，而且通过细胞的变异能力指出了使有机体能改变自己的物种并从而能实现一个比个体发育更高的发育的道路。——第二是能的转化，它向我们表明了一切首先在无机自然界中起作用的所谓力，即机械力及其补充，所谓位能、热、放射(光或辐射热)、电、磁、化学能，都是普遍运动的各种表现形式，这些运动形式按照一定的度量关系由一种转变为另一种，因此，当一种形式的量消失时，就有另一种形式的一定的量代之出现，因此，自然界中的一切运动都可以归结为一种形式向另一种形式不断转化的过程。——最后，达尔文第一次从联系中证明了，今天存在于我们周围的有机自然物，包括人在内，都是少数原始单细胞胚胎的长期发育过程的产物，而这些胚胎又是由那些通过化学途径产生的原生质或蛋白质形成的。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选集》第4卷第240—241页。

当我们深思熟虑地考察自然界或人类历史或我们自己的精神活动的时候，首先呈现在我们眼前的，是一幅由种种联系和相互作用无穷无尽地交织起来的画面，其中没有任何东西是不动的和不变的，而是一切都在运动、变化、产生和消失。这个原始的、素朴

的但实质上正确的世界观是古希腊哲学的世界观，而且是由赫拉克利特第一次明白地表述出来的：一切都存在，同时又不存在，因为一切都在**流动**，都在不断地变化，不断地产生和消失。但是，这种观点虽然正确地把握了现象的总画面的一般性质，却不足以说明构成这幅总画面的各个细节；而我们要是不知道这些细节，就看不清总画面。为了认识这些细节，我们不得不把它们从自然的或历史的联系中抽出来，从它们的特性、它们的特殊的原因和结果等等方面来逐个地加以研究。这首先是自然科学和历史研究的任务；而这些科学部门，由于十分明显的原因，在古典时代的希腊人那里只占有从属的地位，因为他们首先必须搜集材料。精确的自然研究只是在亚历山大里亚时期的希腊人那里才开始，而后来在中世纪由阿拉伯人继续发展下去；可是真正的自然科学只是从十五世纪下半叶才开始，从这时起它就获得了日益迅速的进展。把自然界分解为各个部分，把自然界的各种过程和事物分成一定的门类，对有机体的内部按其多种多样的解剖形态进行研究，这是最近四百年来在认识自然界方面获得巨大进展的基本条件。但是，这种做法也给我们留下了一种习惯：把自然界的事物和过程孤立起来，撇开广泛的总的联系去进行考察，因此就不是把它们看做运动的东西，而是看做静止的东西；不是看做本质上变化着的东西，而是看做永恒不变的东西；不是看做活的东西，而是看做死的东西。这种考察事物的方法被培根和洛克从自然科学中移到哲学中以后，就造成了最近几个世纪所特有的局限性，即形而上学的思维方式。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60页。

单是把大量积累的、纯粹经验主义的发现予以系统化的必要

性，就会迫使理论自然科学发生革命，这场革命必然使甚至最顽固的经验主义者也日益意识到自然过程的辩证性质。旧的不变的对立，严格的不可逾越的分界线正在日益消失。自从最后的“真正”气体也被液化以来，自从证实了物体可以被置于一种无法分辨它是液态还是气态的状况以来，聚集状态就丧失了它以前的绝对性质的最后残余。根据气体运动说的原理，在纯气体中，个别气体分子的运动速度的乘方，在同温时和分子的重量成反比，这样，热也直接进入本身直接可以计量的运动形式的行列。如果说，新发现的、伟大的运动基本规律，十年前还仅仅概括为能量**守恒**定律，仅仅概括为运动不生不灭这种表述，就是说，仅仅从量的方面概括它，那末，这种狭隘的、消极的表述日益被那种关于能的**转化**的积极的表述所代替，在这里过程的质的内容第一次获得了自己的权利，对世外造物主的最后记忆也消除了。当运动（所谓能）的量从动能（所谓机械力）转化为电、热、位能等等，以及发生相反转化时，它仍是不变的，这一点现在已无须再当作什么新的东西来宣扬了；这种认识，是今后对转化过程本身进行更为丰富多采的研究的既得的基础，而转化过程是一个伟大的基本过程，对自然的全部认识都综合于对这个过程的认识中。自从按进化论的观点来从事生物学的研究以来，有机界领域内固定的分类界线一一消失了；几乎无法分类的中间环节日益增多，更精确的研究把有机体从这一类归到另一类，过去几乎成为信条的那些区别标志，丧失了它们的绝对效力；我们现在知道有孵卵的哺乳动物，而且，如果消息确实的话，还有用四肢行走的鸟。如果早在许多年以前，由于细胞的发现，微耳和不得不把动物个体的统一分解成细胞国家的联邦，——这与其说是自然科学的、辩证法的，不如说是进步党的，——那末循环于高等动物体内的阿米巴状的白血球的发现，使得关于动物的

（因而也是人的）个体性的概念也变得复杂多了。可是，正是那些过去被认为是不可调和的和不能解决的两极对立，正是那些强制规定的分界线和类的区别，使现代的理论自然科学带上狭隘的形而上学的性质。这些对立和区别，虽然存在于自然界中，可是只具有相对意义，相反地，它们那些被设想的固定性和绝对意义，则只不过是被我们人的反思带进自然界的——这样的一种认识，构成辩证自然观的核心。大量积累的自然科学的事实迫使人们达到上述的认识；如果有了对辩证思维规律的领会，进而去了解那些事实的辩证性质，就可以比较容易地达到这种认识。无论如何，自然科学现在已发展到如此程度，以致它再不能逃避辩证的综合了。可是，如果自然科学不忘记，那些把它的经验概括起来的结论是一些概念，而运用这些概念的艺术不是天生的，也不是和普遍的日常意识一起得来的，而是要求有真实的思维（它也有长期的经验的历史，其时期之长短和经验自然科学的历史正好是一样的），——如果自然科学不忘记这些，那末，它就会使自己比较容易地经历这个过程。正是由于自然科学正在学会掌握二千五百年来的哲学发展所达到的成果，它才可以摆脱任何与它分离的、处在它之外和之上的自然哲学，而同时也可以摆脱它本身的、从英国经验主义沿袭下来的、狭隘的思维方法。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54页。

自然科学当时也在普遍的革命中发展着，而且它本身就是彻底革命的；它还得为争取自己的生存权利而斗争。同现代哲学从之开始的意大利伟大人物一起，自然科学把它的殉道者送上了火刑场和宗教裁判所的牢狱。值得注意的是，新教徒在迫害自然科学的

自由研究上超过了天主教徒。塞尔维特正要发现血液循环过程的时候，加尔文便烧死了他，而且还活活地把他烤了两个钟头；而宗教裁判所只是把乔尔丹诺·布鲁诺简单地烧死便心满意足了。

自然科学借以宣布其独立并且好象是重演路德焚烧教谕的革命行为，便是哥白尼那本不朽著作的出版，他用这本书（虽然是胆怯地而且可说是只在临终时）来向自然事物方面的教会权威挑战。从此自然科学便开始从神学中解放出来，尽管个别的互相对立的见解的争论一直拖延到现在，而且在许多人的头脑中还远没有得到结果。但是科学的发展从此便大踏步地前进，而且得到了一种力量，这种力量可以说是与从其出发点起的（时间的）距离的平方成正比的。仿佛要向世界证明：从此以后，对有机物的最高产物、即对人的精神起作用的，是一种和无机物的运动规律正好相反的运动规律。

从那时开始的自然科学最初一个时期中的主要工作，是掌握手边现有的材料。在大多数部门中必须完全从头做起。古代留传下欧几里得几何学和托勒密太阳系，阿拉伯人留传下十进位制、代数学的发端、现代的数字和炼金术；基督教的中世纪什么也没留下。在这种情况下，占首要地位的，必然是最基本的自然科学，即关于地球上物体的和天体的力学，和它同时并且为它服务的，是数学方法的发现和完善化。这里有了一些伟大的成就。在以牛顿和林耐为标志的这一时期末，我们见到这些科学部门已经在某种程度上完成了。最重要的数学方法基本上被确定了；主要由笛卡儿制定了解析几何，由耐普尔制定了对数，由莱布尼茨，也许还由牛顿制定了微积分。刚体力学也是一样，它的主要规律彻底弄清楚了。最后，在太阳系的天文学中，刻卜勒发现了行星运动的规律，而牛顿则从物质的普遍运动规律的观点对这些规律进行了概括。自然科学的其

他部门甚至离这种初步的完成还很远。液体和气体的力学只是在这个时期末才得到更高的研究①。如果把光学当作例外，那末本来意义上的物理学在当时还没有超出最初的阶段，而光学得到例外的进步是由于天文学的实际需要。化学刚刚借燃素说从炼金术中解放出来。地质学还没有超出矿物学的胚胎阶段；因此古生物学还完全不能存在。最后，在生物学领域内，人们主要还是从事于搜集和初步整理大量的材料，不仅是植物学和动物学的材料，而且还有解剖学和本来意义上的生理学的材料。至于各种生命形式的相互比较，它们的地理分布和他们的气候等等的生活条件的研究，则还几乎谈不到。在这里，只有植物学和动物学由于林耐而达到了一种近似的完成。

然而，这个时代的特征是一个特殊的总观点的形成，这个总观点的中心是**自然界绝对不变**这样一个见解。不管自然界本身是怎样产生的，只要它一旦存在，那末在它存在的时候它始终就是这样。行星及其卫星，一旦由于神秘的"第一次推动"而运动起来，它们便依照预定的椭圆轨道继续不断地旋转下去，或者无论如何也旋转到一切事物消灭为止。恒星永远固定不动地停留在自己的位置上，凭着"万有引力"而互相保持这种位置。地球亘古以来或者从它被创造的那天起（不管那一种情形）就毫无改变地总是原来的样子。现在的"五大洲"始终存在着，它们始终有同样的山岭、河谷和河流，同样的气候，同样的植物区系和动物区系，而这些植物区系和动物区系只有经过人手才发生变化或移植。植物和动物的种，一产生便永远确定下来，相同的东西总是产生相同的东西，而

① 恩格斯在页边上用铅笔写着："和阿尔卑斯山水流调节有关的托里拆利"。——编者注

当林耐承认往往由杂交可能产生新种的时候，这已经是作了很大的让步了。和在时间上发展着的人类历史相反，自然界的历史被认为只是在空间中扩张。自然界的任何变化、任何发展都被否定了。开始时那样革命的自然科学，突然站在一个彻头彻尾保守的自然界面前，在这个自然界中，今天的一切都和一开始的时候一样，而且直到世界末日或万古永世，一切都将和一开始的时候一样。

虽然十八世纪上半叶的自然科学在知识上，甚至在材料的整理上高过了希腊古代，但是它在理论地掌握这些材料上，在一般的自然观上却低于希腊古代。在希腊哲学家看来，世界在本质上是某种从混沌中产生出来的东西，是某种发展起来的东西、某种逐渐生成的东西。在我们所考察的这个时期的自然科学家看来，它却是某种僵化的东西、某种不变的东西，而在他们中的大多数人看来，则是某种一下子造成的东西。科学还深深地禁锢在神学之中。它到处寻找，并且找到了一种不能从自然界本身来说明的外来的推动力作为最后的原因。如果牛顿所夸张地命名为万有引力的吸引被当作物质的本质的特性，那末首先造成行星轨道的未被说明切线力是从哪里来的呢？植物和动物的无数的种是如何产生的呢？而早已确证并非亘古就存在的人类最初是如何产生的呢？对于这样的问题，自然科学常常以万物的创造者对此负责来回答。哥白尼在这一时期的开端给神学写了挑战书；牛顿却以关于神的第一次推动的假设结束了这个时期。这一时期的自然科学所达到的最高的普遍的思想，是关于自然界安排的合目的性的思想，是浅薄的沃尔弗式的目的论，根据这种理论，猫被创造出来是为了吃老鼠，老鼠被创造出来是为了给猫吃，而整个自然界被创造出来是为了证明造物主的智慧。当时哲学的最高荣誉就是：它没有被同时代的自然知识的狭隘状况引入迷途，它——从斯宾诺莎一直到伟大的法国唯物

主义者——坚持从世界本身说明世界，而把细节方面的证明留给未来的自然科学。

我把十八世纪的唯物主义者也算入这个时期，因为除了上面所述说的，再没有其他的自然科学材料可以供他们支配。康德的划时代的著作对于他们依然是一个秘密，而拉普拉斯在他们以后很久才出现。我们不要忘记：这个陈腐的自然观，虽然由于科学的进步而被弄得百孔千疮，但是它仍然统治了十九世纪的整个上半叶①，并且一直到现在，一切学校里主要还在讲授它②。

在这个僵化的自然观上打开第一个缺口的，不是一个自然科学家，而是一个哲学家。1755年出现了**康德**的《自然通史和天体论》。关于第一次推动的问题被取消了；地球和整个太阳系表现为某种在时间的进程中**逐渐生成的**东西。如果大多数自然科学家对于思维不象牛顿在"物理学，当心形而上学呵！"这个警告中所表现的那样厌恶，那末他们一定会从康德的这个天才发现中得出结论，免得走无穷无尽的弯路，并节省在错误方向下浪费掉的无法计算的时间和劳动，因为在康德的发现中包含着一切继续进步的起

---

① 恩格斯在页边上写着："旧的自然观的凝固不变的性质，提供了把全部自然科学作为一个整体加以概括的基础。法国的百科全书派还是纯粹机械地把一种自然科学和另一种并列，后来这样做的同时有圣西门和由黑格尔完成的德国自然哲学。"——编者注

② 一个人（他的科学成就曾提供了废弃这种见解的极其重要的材料）甚至在1861年还能如何坚定地相信这种见解，可以从下面的典型的话中看出来：

"我们的太阳系的所有安排，就我们所能洞察的而言，是以保持现存的东西及其持续不变为目的的。正如从最古时期以来地球上的任何动物、任何植物都没有变得更完善而且绝没有变成另外的东西，正如在一切有机体中所看到的只是一个阶段**邻近**另一个阶段，而不是一个阶段**跟着**另一个阶段，正如我们自己的种族在肉体方面始终是同样的，——甚至同时并存的天体的最大的多样性，也并没有给我们一种理由来假定这些形式仅仅是不同的发展阶段，倒宁可说一切创造出来的东西就其本身来说都是**同样**完善的。"（梅特勒《通俗天文学》1861年柏林第5版第316页）

点。如果地球是某种逐渐生成的东西，那末它现在的地质的、地理的、气候的状况，它的植物和动物，也一定是某种逐渐生成的东西，它一定不仅有在空间中互相邻近的历史，而且还有在时间上前后相继的历史。如果立即沿着这个方向坚决地继续研究下去，那么自然科学现在就会进步得多。但是哲学能够产生什么成果呢？康德的著作没有产生直接的结果，直到很多年以后拉普拉斯和赫舍尔才充实了他的内容，并且作了更详细的论证，因此才使“星云假说”逐渐受人重视。进一步的发现使它最后获得了胜利；这些发现中最重要的是：恒星的固有的运动，宇宙空间中存在着有阻抗的媒质这一事实得到证实，通过光谱分析证明了宇宙物质的化学上的同一性以及康德所假定的炽热星云团的存在①。

但是，如果这个刚刚萌芽的观点——自然界不是**存在着**，而是**生成着**并**消逝着**——没有从其他方面得到支持，那末大多数自然科学家是否会这样快地意识到，变化着的地球竟担负着不变的有机体这样一个矛盾，那倒是可以怀疑的。地质学产生了，它不仅指出了相继形成起来和逐一重叠起来的地层，并且指出了这些地层中保存着已经死绝的动物的甲壳和骨骼，以及已经不再出现的植物的茎、叶和果实。必须下决心承认：不仅整个地球，而且地球今天的表面以及生活于其上的植物和动物，也都有时间上的历史。这种承认最初是相当勉强的。居维叶关于地球经历多次革命的理论在词句上是革命的，而在实质上是反动的。它以一系列重复的创造行动代替了单一的上帝的创造行动，使神迹成为自然界的根本的杠杆。只是赖尔才第一次把理性带进地质学中，因为他以地球的缓

① 恩格斯在页边上用铅笔写着：“同样是由康德发现的潮汐对地球自转的阻碍作用只是在现在才被人理解。”——编者注

慢的变化这样一种渐进作用，代替了由于造物主的一时兴发所引起的突然革命①。

赖尔的理论，比它以前的一切理论都更加和有机物种不变这个假设不能相容。地球表面和一切生活条件的渐次改变，直接导致有机体的渐次改变和它们对变化着的环境的适应，导致物种的变异性。但传统不仅在天主教教会中，而且在自然科学中都是一种势力。赖尔本人有好多年一直没有看到这个矛盾，他的学生们就更没有看到。这只有用当时在自然科学中已经占统治地位的分工来说明，它使每个人都或多或少地局限在自己的专业中，只有少数人没有被它夺去全面观察问题的能力。

这时物理学有了巨大的进步，它的结果，由三个不同的人几乎同时在自然科学这一部门中的划时代的一年，即 1842 年总结出来。迈尔在海尔布朗，焦耳在曼彻斯特，都证明了从热到机械力和从机械力到热的转化。热的机械当量的确定，使这个结果成为无可置疑的。同时，格罗夫 —— 不是职业的自然科学家，而是英国的一个律师 —— 仅仅由于整理了物理学上已经达到的各种结果，就证明了这样一件事实：一切所谓物理力，即机械力、热、光、电、磁，甚至所谓化学力，在一定的条件下都可以互相转化，而不发生任何力的损耗；这样，他就用物理学的方法补充证明了笛卡儿的原理：世界上存在着的运动的量是不变的。因此，各种特殊的物理力，即所谓物理学上的不变的“种”，就变为各种不同的并且按照一定的规律互相转化的物质运动形式。这么多的物理力的存在的偶然性，从科学中被排除出去了，因为它们的相互联系和转化已经被证明。物

① 赖尔的观点的缺陷 —— 至少在其最初的形式上 —— 在于：他认为在地球上起作用的各种力是不变的，无论在质或量上都是不变的。地球的冷却对他来说是不存在的；地球不是按照一定的方向发展着，它只是毫无联系地、偶然地变化着。

理学和以前的天文学一样，达到了一种结果，这种结果必然指出运动着的物质的永远循环是最终结论。

从拉瓦锡以后，特别是从道尔顿以后，化学的惊人迅速的发展从另一方面向旧的自然观进行了攻击。由于用无机的方法制造出过去一直只能在活的机体中产生的化合物，它就证明了化学定律对有机物和无机物是同样适用的，而且把康德还认为是无机界和有机界之间的永远不可逾越的鸿沟大部分填起来了。

最后，在生物学研究的领域中，有了特别是从上世纪中叶以来系统地进行的科学旅行和科学探险，有了生活在当地的专家对世界各大洲的欧洲殖民地的更精确的考察，此外还有了古生物学、解剖学和生理学的进步，特别是从系统地应用显微镜和发现细胞以来的进步，这一切积聚了大量的材料，使得应用比较的方法成为可能而且同时成为必要①。一方面，由于有了比较自然地理学，确定了各种不同的植物区系和动物区系的生活条件；另一方面，对各种不同的有机体按照他们同类的器官来加以相互比较，不仅就它们的成熟状态，而且就它们的一切发展阶段来加以比较。这种研究进行得愈是深刻和精确，那种固定不变的有机界的僵硬系统就愈是一触即溃。不仅动物和植物的个别的种日益无可挽救地相互融合起来，而且出现了象文昌鱼和南美肺鱼这样的动物，这种动物嘲笑了以往的一切分类方法②；最后，人们遇见了甚至不能说它们是属于植物界还是属于动物界的有机体。古生物学记录中的空白愈来愈多地填补起来了，甚至迫使最顽固的分子也承认整个有机界的发展史和个别机体的发展史之间存在着令人惊异的类似，承认那

---

① 恩格斯在页边上写着："胚胎学"。—— 编者注

② 恩格斯在页边上写着："一角鱼。同样，始祖鸟等等"。—— 编者注

条可以把人们从植物学和动物学似乎愈来愈深地陷进去的迷宫中引导出来的阿莉阿德尼线。值得注意的是：和康德攻击太阳系的永恒性差不多同时，卡·弗·沃尔弗在1759年对物种不变进行了第一次攻击，并且宣布了种源说。但在他那里不过是天才的预见的东西，到了奥肯、拉马克、贝尔那里才具有了确定的形式，而在整整一百年之后，即1859年，才被达尔文胜利地完成了。差不多同时还确定了：早已证明为一切有机体的最后构成部分的原生质和细胞，现在发现是独立生存着的最低级的有机形式。因此，不仅有机界和无机界之间的鸿沟缩减到最小限度，而且过去和机体种源说相对立的最根本的困难之一也被排除了。新的自然观的基本点是完备了：一切僵硬的东西溶化了，一切固定的东西消散了，一切被当作永久存在的特殊东西变成了转瞬即逝的东西，整个自然界被证明是在永恒的流动和循环中运动着。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46—453页。

近代德国哲学一开始就是以这种精神进行活动的。康德一开始他的科学生涯，就把牛顿的稳定的、从有名的第一次推动作出以后就永远如此的太阳系变成了历史的过程，即太阳和一切行星由旋转的星云团产生的过程。同时，他已经作出了这样的结论：太阳系的产生也预示着它将来的不可避免的灭亡。过了半个世纪，他的观点由拉普拉斯从数学上作出了证明；又过了半个世纪，分光镜证明了，在宇宙空间存在着凝聚程度不同的炽热的气团。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63页。

从旋转的、炽热的气团中(它们的运动规律,也许得在我们通过若干世纪的观察弄清了恒星的固有的运动以后才能揭示),由于收缩和冷却,发展出了以银河最外端的星环为界限的我们的宇宙岛的无数个太阳和太阳系。这一发展显然不是到处都以同样的速度进行的。在我们的星系中,黑暗的、不仅仅是行星的星体,即熄灭了的太阳的存在,愈来愈迫使天文学予以承认(梅特勒);另一方面(依据赛奇),一部分气状星云,作为还没有形成的太阳,属于我们的星系,这并不排斥这样的情况:另一些星云,如梅特勒所主张的,是很远的独立的宇宙岛,这种宇宙岛的相对发展阶段要用分光镜才能确定。

拉普拉斯以一种至今还没有人超过的方式详细地证明了,一个太阳系如何从一个单独的气团中发展起来;以后的科学愈来愈证实了他的观点。

在这样形成的各个天体——太阳以及行星和卫星上面,最初是我们称为热的那种物质运动形式占优势。在今天太阳还具有的那样一种温度下,是谈不上元素的化学化合物的;对太阳的进一步的观察,将表明热在这种场合下在多大的程度上转变为电和磁;在太阳上发生的机械运动不过是从热和重量的冲突中产生出来的,这在现在是差不多已经确定了。

单个的天体愈小,便冷却得愈快。首先冷却的是卫星、小行星和流星,正如我们的月球早已死灭了一样。行星冷得较慢,而最慢的是中心天体。

随着进一步的冷却,互相转化的物理运动形式的相互作用就出现得愈来愈多,直到最后达到这样一点,从这一点起,化学亲和力开始起作用,以前在化学上没有分别的元素现在在化学上互相分别开来,获得了化学的性质,相互化合起来。这些化合物随着温

度的下降(这不仅以不同的方式影响到每一种元素,而且还以不同的方式影响到元素的每一种化合物),随着一部分气态物质由于温度下降先变成液态、然后又变成固态,随着这样造成的新条件,而不断地变化。

当行星有了一层硬壳而且在它的表面上有了积水的时候,行星固有的热就比中心天体发送给它的热愈来愈减少。它的大气层变成我们现在所理解的意义下的气象现象的活动场所,它的表面成为地质变化的活动场所,在这些地质变化中,大气层的雨雪所起的淤积作用,比起从炽热流动的地心出来的慢慢减弱的作用就愈来愈占优势。

最后,如果温度降低到至少在相当大的一部分地面上不高过能使蛋白质生存的限度,那末在其他适当的化学的先决条件下,有生命的原生质便形成了。这些先决条件是什么,我们今天还不知道,而这是没有什么奇怪的,因为直到现在我们还根本不能确定蛋白质的化学式,我们还根本不知道,化学上不同的蛋白体究竟有多少,而且只是在大约十年前才知道,完全没有结构的蛋白质执行着生命的一切主要机能:消化、排泄、运动、收缩、对刺激的反应、繁殖。

也许经过了多少万年,才造成了可以进一步发展的条件,这种没有定形的蛋白质能够由于核和膜的形成而产生第一个细胞。但是,随着这第一个细胞的产生,整个有机界的形态形成的基础也产生了;正如我们可以根据对古生物学的记录所作的全部类推来假定,最初发展出来的是无数种无细胞的和有细胞的原生生物,在这些原生生物中只有加拿大假原生物传到了现在;在这些原生生物中,有一些渐次分化为最初的植物,另一些渐次分化为最初的动物。从最初的动物中,主要由于进一步的分化而发展出无数的纲、

目、科、属、种的动物，最后发展出神经系统获得最充分发展的那种形态，即脊椎动物的形态，而最后在这些脊椎动物中，又发展出这样一种脊椎动物，在它身上自然界达到了自我意识，这就是人。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54—456页。

达尔文从他的科学旅行中带回来这样一个见解：植物和动物的种不是固定的，而是变化的。为了在家乡进一步探索这一思想，除了动物和植物的人工培育以外，他再没有更好的观察场所了。在这方面英国正是标准的国家；其他国家例如德国的成绩，就规模而言远不如英国在这方面所获得的成就。此外，大部分成果是在最近一个世纪获得的，所以要确定事实是没有多大困难的。当时达尔文发现，这种培育在同种的动物和植物中人工造成的区别，比那些公认为异种的动物和植物的区别还要大些。这样，一方面，物种在一定程度上的变异性得到了证实，另一方面，具有不同的种特征的有机体可能有共同的祖先这一点也得到了证实。于是达尔文又研究了自然界中是否存在这样的原因：它们没有培育者的自觉意图仍能在活的有机体中长期造成和人工培育所造成的类似的变异。他发现这些原因就在于自然界所产生的胚胎的惊人数量和真正达到成熟的有机体的微小数量之间的不相称。而由于每一个胚胎都力争发育成长，所以就必然产生生存斗争，这种斗争不仅表现为直接的肉体搏斗或吞噬，而且甚至在植物中还表现为争取空间和日光的斗争。很明显，在这一斗争中，凡是拥有某种尽管是微不足道的但是有利于生存斗争的个别特质的个体，都最有希望达到成熟和繁殖。这些个别特质因此就有了遗传下去的趋势，如果这些特质在同一个种的许多个体中发生，那末，它们还会通过累积的遗传按已

经采取的方向加强起来；而没有这种特质的个体就比较容易在生存斗争中死去，并且逐渐消失。物种就这样通过自然选择、通过适者生存而发生变化。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07页。

当达尔文说到自然选择时，并没有考虑到引起个别个体变异的**原因**，他首先说明这种个别的偏离怎样逐渐成为一个品种、变种或种的特征。在达尔文看来，问题首先与其说是在于找出这些原因——这些原因到现在为止有一部分还完全不知道，有一部分也只能作最一般的陈述，——而宁可说是在于找出一种使它们的作用固定下来并获得久远意义的合理形式。达尔文赋予自己的发现以过大的作用范围，把这一发现看作物种变异的唯一杠杆，忽视了重复出现的个别变异的原因而注意这些变异普遍化的形式，这是一个缺点，是达尔文和大多数真正有所前进的人们所共有的缺点。此外，如果说达尔文从虚无中得出他的个别的变化，并且在这方面仅仅应用“生物培育者的智慧”，那末生物培育者也同样会**从虚无中**得出他那不仅是想象的而且是现实的动植物形态的变化。但是，对这些变化和差异究竟从何而来这一问题的研究给予推动的，又不是别人，正是达尔文。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09页。

康德真是幸运，他由于能够从现存的天体追溯到星云球而感到满足，他甚至做梦也没有想到物质的自身等同的状态！顺便指出，如果在现代自然科学中康德的星云球被称为原始星云，那末这

不言而喻应该只是在相对意义上来理解的。它是原始星云，一方面在于它是现存的天体的起源，另一方面在于它是我们迄今所能追溯的最早的物质形式。这绝不排除，而更应当说是要求这样的条件：物质在原始星云之前已经经过了其他形式的无限序列。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97页。

康德关于目前所有的天体都从旋转的星云团产生的学说，是从哥白尼以来天文学取得的最大进步。认为自然界在时间上没有任何历史的那种观念，第一次被动摇了。直到那时，人们都认为各个天体从最初起就始终在同一轨道上并且保持同一状态；即使在个别天体上个别的有机物渐渐死去，人们总认为属和种是不变的。当然，自然界显然是处在永恒的运动中，可是这一运动总好象是同一过程的不断重复。康德在这个完全适合于形而上学思维方式的观念上打开了第一个缺口，而且用的是很科学的方法，以致他所使用的大多数论据，直到现在还有效。当然，严格地说，康德的学说直到现在还只是一个假说。但是哥白尼的世界体系直到今天也不过是一个假说，而自从分光镜驳倒一切异议，证明星空有这种炽热的气团以来，科学界对于康德学说的反对沉默下来了。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96页。

人也是由分化产生的。不仅从个体方面来说是如此——从一个单独的卵细胞分化为自然界所产生的最复杂的有机体，而且从历史方面来说也是如此。经过多少万年之久的努力，手和脚的分化，直立行走，最后确定下来了，于是人就和猿区别开来，于是音节

分明的语言的发展和头脑的巨大发展的基础就奠定了，这就使得人和猿之间的鸿沟从此成为不可逾越的了。手的专门化意味着**工具**的出现，而工具意味着人所特有的活动，意味着人对自然界进行改造的反作用，意味着生产。狭义的动物也有工具，然而这只是它们躯体的四肢，蚂蚁、蜜蜂、海狸就是这样；动物也进行生产，但是它们的生产对周围自然界的作用在自然界面前只等于零。只有人才给自然界打上自己的印记，因为他们不仅变更了植物和动物的位置，而且也改变了他们所居住的地方的面貌、气候，他们甚至还改变了植物和动物本身，使他们活动的结果只能和地球的普遍死亡一起消失。而人之所以做到这点，首先和主要地是由于**手**。甚至直到现在都是人改造自然界的最强有力的工具的蒸汽机，正因为是工具，归根到底还是要依靠手。但是随着手的发展，头脑也一步一步地发展起来，首先产生了对个别实际效益的条件的意识，而后来在处境较好的民族中间，则由此产生了对制约着这些效益的自然规律的理解。随着对自然规律的知识的迅速增加，人对自然界施加反作用的手段也增加了；如果人的脑不随着手、不和手一起、不部分地借助于手相应地发展起来的话，那末单靠手是永远造不出蒸汽机来的。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56页。

有了人，我们就开始有了**历史**。动物也有一部历史，即动物的起源和逐渐发展到现在这个样子的历史。但是这部历史是人替它们创造的，如果说它们自己也参预了创造，这也不是它们所知道和希望的。相反地，人离开狭义的动物愈远，就愈是有意识地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不能预见的作用、不能控制的力量对这一历史的影

响就愈小，历史的结果和预定的目的就愈加符合。但是，如果用这个尺度来衡量人类的历史，即使衡量现代最发达的民族的历史，我们就会发现：在这里，预定的目的和达到的结果之间还总是存在着非常大的出入，不能预见的作用占了优势，不能控制的力量比有计划发动的力量强得多。只要人的最重要的历史活动，使人从动物界上升到人类并构成人的其他一切活动的物质基础的历史活动，满足人的生活需要的生产，即今天的社会生产，还被不可控制的力量的无意识的作用所左右，只要人所希望的目的只是作为例外才能实现，而且往往得到恰恰相反的结果，那末上述情形是不能不如此的。我们在最先进的工业国家中已经降服了自然力，迫使它为人们服务；这样我们就无限地增加了生产，使得一个小孩在今天所生产的东西，比以前的一百个成年人所生产的还要多。而结果又怎样呢？过度劳动日益增加，群众日益贫困，每十年一次大崩溃。达尔文并不知道，当他证明经济学家们当做最高的历史成就加以颂扬的自由竞争、生存斗争是**动物界**的正常状态的时候，他对人们、特别是对他的本国人作了多么辛辣的讽刺。只有一种能够有计划地生产和分配的自觉的社会生产组织，才能在社会关系方面把人从其余的动物中提升出来，正象一般生产曾经在物种关系方面把人从其余的动物中提升出来一样。历史的发展使这种社会生产组织日益成为必要，也日益成为可能。一个新的历史时期将从这种社会生产组织开始，在这个新的历史时期中，人们自身以及他们的活动的一切方面，包括自然科学在内，都将突飞猛进，使已往的一切都大大地相形见绌。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57页。

经验自然科学积累了如此庞大数量的实证的知识材料，以致在每一个研究领域中有系统地和依据材料的内在联系把这些材料加以整理的必要，就简直成为无可避免的。建立各个知识领域互相间的正确联系，也同样成为无可避免的。因此，自然科学便走进了理论的领域，而在这里经验的方法就不中用了，在这里只有理论思维才能有所帮助①。但理论思维仅仅是一种天赋的能力。这种能力必须加以发展和锻炼，而为了进行这种锻炼，除了学习以往的哲学，直到现在还没有别的手段。

每一时代的理论思维，从而我们时代的理论思维，都是一种历史的产物，在不同的时代具有非常不同的形式，并因而具有非常不同的内容。因此，关于思维的科学，和其他任何科学一样，是一种历史的科学，关于人的思维的历史发展的科学。而这对于思维的实际应用于经验领域也是非常重要的。因为第一，思维规律的理论决不象庸人的头脑关于"逻辑"一词所想象的那样，是一成不变的"永恒真理"。形式逻辑本身从亚里士多德直到今天都是一个激烈争论的场所。而辩证法直到现在还只被亚里士多德和黑格尔这两个思想家比较精密地研究过。然而恰好辩证法对今天的自然科学来说是最重要的思维形式，因为只有它才能为自然界中所发生的发展过程，为自然界中的普遍联系，为从一个研究领域到另一个研究领域的过渡提供类比，并从而提供说明方法。

第二，熟知人的思维的历史发展过程，熟知各个不同的时代所出现的关于外在世界的普遍联系的见解，这对理论自然科学来说是必要的，因为这为理论自然科学本身所建立起来的理论提供了

① 手稿中这一句和前面一句都用铅笔划掉了。——编者注

一个准则。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65页。

1848年在德国什么都没有完成，只是在哲学领域中引起了完全的变革。由于民族热衷于实际，一方面开创了大工业和投机事业，另一方面开始了德国自然科学此后所经历的、由巡回传教士和漫画人物福格特、毕希纳等等揭幕的巨大跃进，于是民族坚决地摈弃了在柏林老年黑格尔派的风沙中迷失了道路的德国古典哲学。柏林的老年黑格尔派也实在应该得到这种遭遇。但是，一个民族想要站在科学的最高峰，就一刻也不能没有理论思维。正当自然过程的辩证性质以不可抗拒的力量迫使人们不得不承认它，因而只有辩证法能够帮助自然科学战胜理论困难的时候，人们却把辩证法和黑格尔派一起抛到大海里去了，因而又无可奈何地沉溺于旧的形而上学。从此以后，在公众当中流行的一方面是叔本华的、后来甚至是哈特曼的适合于庸人的浅薄思想，另一方面是福格特和毕希纳之流的庸俗的巡回传教士的唯物主义。大学里有各式各样的折衷主义互相竞争，它们只在一点上是一致的，即它们都只是由已经过时的哲学的残渣杂凑而成，而且全都同样是形而上学的。从古典哲学的残余中保留下来的只有一种新康德主义，这种新康德主义的最高成就是那永远不可知的自在之物，即康德哲学中最不值得保存的那一部分。最终的结果是现在盛行的理论思维的纷扰和混乱。

我们很难拿到一本理论自然科学书籍而不得到这样一个印象：自然科学家自己感觉到，这种纷扰和混乱如何厉害地统治着他们，现在流行的所谓哲学如何绝对不能给他们以出路。除了以这种

或那种形式从形而上学的思维复归到辩证的思维，在这里没有其他任何出路，没有达到思想清晰的任何可能。

这种复归可以通过各种不同的道路达到。它可以仅仅由于自然科学的发现本身所具有的力量而自然地实现，这些发现是再也不会让自己束缚在旧形而上学的普罗克拉斯提斯的床上的。但这是一个比较长期、比较缓慢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有大批多余的阻碍需要克服。这个过程大部分已经在进行，特别是在生物学中。如果理论自然科学家愿意从历史地存在的形态中仔细研究辩证哲学，那末这一过程就可以大大地缩短。在这些形态中，有两种对近代自然科学特别能收到效果。

第一种是希腊哲学。在这里辩证的思维还以天然的纯朴的形式出现，还没有被这样一些迷人的障碍所困扰，这些障碍是十七和十八世纪的形而上学——英国的培根和洛克、德国的沃尔弗——自己给自己造成的，而形而上学就是以这些障碍堵塞了自己从了解部分到了解整体、到洞察普遍联系的道路。在希腊人那里——正因为他们还没有进步到对自然界的解剖、分析——自然界还被当作一个整体而从总的方面来观察。自然现象的总联系还没有在细节方面得到证明，这种联系对希腊人来说是直接的直观的结果。这里就存在着希腊哲学的缺陷，由于这些缺陷，它在以后就必须屈服于另一种观点。但是在这里，也存在着它胜过它以后的一切形而上学敌手的优点。如果说，在细节上形而上学比希腊人要正确些，那末，总的说来希腊人就比形而上学要正确些。这就是我们在哲学中以及在其他许多领域中常常不得不回到这个小民族的成就方面来的原因之一，他们的无所不包的才能与活动，给他们保证了在人类发展史上为其他任何民族所不能企求的地位。而另外一个原因则是：在希腊哲学的多种多样的形式中，差不多可以找到以后各种

观点的胚胎、萌芽。因此，如果理论自然科学想要追溯自己今天的一般原理发生和发展的历史，它也不得不回到希腊人那里去。而这种见解愈来愈为自己开拓道路。有些自然科学家一方面把希腊哲学的残渣，例如原子论，当作永恒真理，另一方面却以培根式的傲慢去看希腊人，理由是他们没有经验自然科学，这样的自然科学家是愈来愈少了。现在唯一希望的是这种见解迈步前进，达到对希腊哲学的真正的认识。

辩证法的第二个形态，恰好和德国自然科学家特别接近，这就是从康德到黑格尔的德国古典哲学。这里已经开了一个头，因为除上述的新康德主义外，回到康德又成为时髦的事情。自从人们发现康德是两个天才假说的创造者以来(没有这两个假说 —— 以前归功于拉普拉斯的太阳系产生的理论和地球自转由于潮汐而受到阻碍的理论，今天的理论自然科学便不能前进一步)，康德在自然科学家当中又获得了应有的荣誉。但是，要从康德那里学习辩证法，这是一个白费力气的和不值得做的工作，而在**黑格尔**的著作中却有一个广博的辩证法纲要，虽然它是从完全错误的出发点发展起来的。

一方面，由于这个错误的出发点和柏林黑格尔派不可救药的堕落而在很大程度上颇有道理的对“自然哲学”的反动，极尽了放任的能事，而且堕落成了纯粹的谩骂；另一方面，自然科学在其理论需要方面被目前流行的折衷主义形而上学如此显著地置于无依无靠的境地。从此以后，就有可能在自然科学家面前重新提起黑格尔的名字，而不致于在他们中间引起杜林先生闹得如此滑稽可笑的舞蹈病。

首先应该确定的是，在这里问题决不在于保卫黑格尔的出发点：精神、思想、观念是本原的东西，而现实世界只是观念的摹写。

这一点已经被费尔巴哈摈弃了。我们大家都同意：不论在自然科学或历史科学的领域中，都必须从既有的**事实**出发，因而在自然科学中必须从物质的各种实在形式和运动形式出发[①]；因此，在理论自然科学中也不能虚构一些联系放到事实中去，而是要从事实中发现这些联系，并且在发现了之后，要尽可能地用经验去证明。

同样，也谈不上要保存柏林老年黑格尔派和青年黑格尔派所鼓吹的黑格尔体系的独断的内容。随着唯心主义出发点的没落，在这个出发点上构造的体系，从而特别是黑格尔的自然哲学，也就没落了。但是在这里必须记住：自然科学的反对黑格尔的论战，就它对黑格尔的正确理解而言，它反对的目标只有两点，即唯心主义的出发点和不顾事实任意地构造体系。

把这一切除开之后，还剩下黑格尔的辩证法。马克思的功绩就在于，他和"愤懑的、自负的、平庸的、今天在德国知识界发号施令的模仿者们"相反，第一个把已经被遗忘的辩证方法、它和黑格尔辩证法的联系以及它和黑格尔辩证法的差别重新提到显著的地位，并且同时在《资本论》中把这个方法应用到一种经验科学的事实，即政治经济学的事实上去。他获得了很大的成功，甚至德国的现代经济学派只有借口批判马克思而抄他一点东西（常常抄错了），才可以超过庸俗的自由贸易派。

在黑格尔的辩证法中，正如在他的体系的其他一切部门中一样，一切真实的联系都是颠倒的。但是，如马克思所说的，"辩证法在黑格尔手中神秘化了，但这决不妨碍我们说，他第一个全面地有意识地叙述了辩证法的一般运动形式。在他那里，辩证法是倒立着

---

① 手稿中接着删去了"我们社会主义的唯物主义者，在这方面甚至比自然科学家还走得远得多，因为我们也……"。——编者注

的。必须把它倒过来，以便发现神秘外壳中的合理内核。”

但是，在自然科学本身中，我们也常常遇到这样一些理论，在这些理论中真实的关系被颠倒了，映象被当作了原形，因而必须把这些理论同样地倒过来。这样的理论常常在一个长时期中占统治地位。当热在差不多两个世纪内都被看做特殊的神秘的物质，而不是被看做普通物质的运动形式时，热学的情况就是这样，热之唯动说才完成了这个倒过来的工作。然而被热素说所统治的物理学却发现了一系列非常重要的热学定律，在这里，特别是[让·巴·约·]傅立叶和萨迪·卡诺为正确的见解开拓了道路，而这种正确的见解本身不过是把它的前驱所发现的定律倒过来，翻译成自己的语言而已①。同样，在化学中，燃素说经过百年的实验工作提供了这样一些材料，借助于这些材料，拉瓦锡才能在普利斯特列制出的氧中发现了幻想的燃素的真实对立物，因而推翻了全部的燃素说。但是燃素说者的实验结果并不因此而完全被排除。相反地，这些实验结果仍然存在，只是它们的公式被倒过来了，从燃素说的语言翻译成了现今通用的化学的语言，因此它们还保持着自己的有效性。

黑格尔的辩证法同合理的辩证法的关系，正如热素说同热之唯动说的关系，燃素说同拉瓦锡理论的关系一样。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67—471页。

有一个深入人民意识的辩证法的古老命题：两极相通。因此，

---

① 卡诺函数C的倒数$\frac{1}{C}$＝绝对温度。如果不这样倒过来，那末它是毫无用处的。

当我们要寻找极端的幻想、盲从和迷信时，如果不到那种象德国自然哲学一样竭力把客观世界嵌入自己主观思维的框子里的自然科学派别中去寻找，而到那种单凭经验、非常蔑视思维、实际上走到了极端缺乏思想的地步的相反的派别中去寻找，那末我们就大致不会犯什么错误。后一个学派是在英国占统治地位的。它的始祖，备受称颂的弗兰西斯·培根，曾经渴望应用他的新的经验归纳法来首先达到延年益寿，某种程度上的返老还童，改容换貌，脱胎换骨，创造新种，呼风唤雨。他抱怨这种研究被人遗弃，他在他的自然历史中开出了制造黄金和完成各种奇迹的正式的方子。同样地，伊萨克·牛顿在晚年也埋头于解释约翰启示录。因此，无怪乎近年来以几个决不是最坏的人物为代表的英国经验主义，竟似乎变成了从美国输入的招魂术和请神术的不可救药的牺牲品。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72页。

蔑视辩证法是不能不受惩罚的。无论对一切理论思维多么轻视，可是没有理论思维，就会连两件自然的事实也联系不起来，或者连二者之间所存在的联系都无法了解。在这里，唯一的问题是思维得正确或不正确，而轻视理论显然是自然主义地、因而是不正确地思维的最确实的道路。但是，根据一个老早就为大家熟知的辩证法规律，错误的思维一旦贯彻到底，就必然要走到和它的出发点恰恰相反的地方去。所以，经验主义轻视辩证法便受到这样的惩罚：连某些最清楚的经验主义者也陷入最荒唐的迷信中，陷入现代降神术中去了。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81页。

事实上，单凭经验是对付不了降神术士的。第一，那些“高级的”现象，只是在有关的“研究者”已经着迷到正象克鲁克斯自己天真无比地叙述的那样，只看得见他应当看到的或希望看到的东西时，才能够显现出来。第二，降神术士毫不在乎成百件的所谓事实已经暴露出是骗局，成打的所谓神媒也被揭露出是一些平凡的江湖骗子。除非把那些所谓奇迹**一件一件地**揭穿，否则这些降神术士仍然有足够的活动地盘，就象华莱士关于伪造的神灵照片所明明白白地说到的一样。伪造的东西的存在，正好证明了真的东西的真实。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82页。

[五十年代在德国把唯物主义庸俗化的小贩们，丝毫没有越出他们的老师们①的这个范围。自然科学后来获得的一切进步，仅仅成了他们] 反对信仰世界创造主的新论据。而在进一步发展理论方面，他们实际上什么事也没有做。唯心主义在1848年革命中受到了沉重打击，可是唯物主义在它的这一经过更新的形态下更是江河日下。费尔巴哈拒绝为**这种**唯物主义承担责任，这样做是完全对的；只是他不应该把这些巡回传教士的学说同一般唯物主义混淆起来。

但是，大约就在这个时候，经验自然科学获得了巨大的发展和极其辉煌的成果，甚至不仅有可能完全克服十八世纪机械论的片面性，而且自然科学本身，也由于证实了自然界本身中所存在的各个研究部门（力学、物理学、化学、生物学等等）之间的联系，而从

① 指十八世纪的法国唯物主义者。——编者注

经验科学变成了理论科学，并且由于把所得到的成果加以概括，又转化成唯物主义的自然认识体系。气体力学；新创立的有机化学，它一个跟一个地从无机物制造出所谓有机化合物，从而扫除了这些所谓有机化合物的神秘性的残余；从1818年以来的科学的胚胎学；地质学和古生物学；动植物比较解剖学——这一切知识部门都提供了空前多的新材料。但是，具有决定意义的是下面三大发现。

第一是由热的机械当量的发现（罗伯特·迈尔、焦耳和柯尔丁）所导致的能量转化的证明。自然界中所有无数起作用的原因，过去一直被看作一种神秘的不可解释的存在物，即所谓力——机械力、热、放射（光和辐射热）、电、磁、化学化合力和分解力，现在都已经证明是同一种能（即运动）的特殊形式，即存在方式；我们不仅可以证明，它在自然界中经常从一种形式转化到另一种形式，而且甚至可以在实验室中和工业中实现这种转化，使某一形式的一定量的能总是相当于另一形式的一定量的能。例如，我们可以用公斤米去表现热量单位，又可以用热量单位去表现一个单位的或任何量的电能或化学能，反之亦然；我们同样可以把一个活的机体所消耗的和获得的能量测量出来，并且用任何单位，例如用热量单位，表现出来。自然界中整个运动的统一，现在已经不再是哲学的论断，而是自然科学的事实了。

第二个发现——在时间上更早一些——是施旺和施莱登发现有机细胞，发现它是这样一种单位：一切机体，除最低级的外，都是从它的繁殖和分化中产生和成长起来的。有了这个发现，有机的、有生命的自然产物的研究——比较解剖学、生理学和胚胎学——才获得了巩固的基础。机体产生、成长和构造的秘密被揭开了；从前不可理解的奇迹，现在已经表现为一个过程，这个过程是

依据一切多细胞的机体本质上所共同的规律进行的。

如果一切多细胞的机体——植物和动物,包括人在内——都各按细胞分裂规律从一个细胞中成长起来,那末这些机体的无限差异性是从什么地方产生的呢?解答这个问题的,是第三个大发现,即达尔文首先系统地加以论述并建立起来的进化论。不管这个理论在细节上还会有什么改变,但是总的说来,它现在已经把问题解答得令人再满意没有了。机体从少数简单形态到今天我们所看到的日益多样化和复杂化的形态一直到人类为止的发展系列,基本上是确定了;因此,不仅有了可能来说明有机自然产物中的现存者,而且也提供了基础,来追溯人类精神的史前时代,追溯人类精神从简单的、无构造的、但是刺激感应的最低级有机体的原生质起到能够思维的人脑为止的各个发展阶段。如果没有这个史前时代,那末能够思维的人脑的存在就仍然是一个奇迹。

有了这三个大发现,自然界的主要过程就得到了说明,就归结到自然的原因了。现在只剩下一件事情还得去做:说明生命是怎样从无机界中发生的。在科学发展的现阶段上,这就是要从无机物中制造出蛋白质来。化学正日益接近于完成这个任务,虽然它距离这一点还很远。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25—526页。

生命是整个自然界的结果,这和下面这一情况一点也不矛盾:蛋白质,生命的唯一的独立的承担者,是在整个自然联系所给予的一定条件下产生的,可是它正好是作为某种化学过程的产物产生的。〈假如费尔巴哈生活在一种至少可以皮毛地研究自然科学发展的环境中,那末他无论如何不会说化学过程是一种孤立的自

然力的作用。〉①费尔巴哈沉溺于毫无结果的和来回兜圈子的关于思维和思维器官（大脑）的关系的沉思默想中，沉溺于施达克乐意跟着他走的领域中，这应当归咎于这种孤寂的生活。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28页。

大批自然科学家还是束缚在旧的形而上学的范畴之内，而且在必须合理地解释这些最新的事实（这些事实可以说是证实了自然界中的辩证法）并把它们彼此联系起来的时候，便束手无策。而在这里就必须用**思维**，因为原子和分子等等是不能用显微镜来观察的，而只能用思维来把握。试把化学家们（肖莱马例外，他懂得黑格尔）和微耳和的《细胞病理学》比较一下吧，在那里最终不得不用一般的词句来掩盖这种束手无策。摆脱了神秘主义的辩证法，变成了自然科学绝对必需的东西，因为自然科学抛弃了那种有了固定不变的范畴（就好象是逻辑的初等数学，它的日用器具）就已经足够的领域。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32页。

比起前一世纪来，唯物主义的自然观现在是建立在更加牢固的基础上了。那时候，只是对于在重力影响下所进行的天体运动和地球上的固体运动有比较详尽的了解；差不多整个化学领域和整个有机界仍然是不可理解的秘密。现在，整个自然界是作为至少在基本上已解释清楚和了解清楚的种种联系和种种过程的体系而展

---

① 这句话在原稿中已经被划去。——编者注

现在我们面前。当然，唯物主义的自然观不过是对自然界本来面目的朴素的了解，不附加以任何外来的成分，所以它在希腊哲学家中间从一开始就是不言而喻的东西。但是，在古希腊人和我们之间存在着两千多年的本质上是唯心主义的世界观，而在这种情况下，即使要返回到不言而喻的东西上去，也并不是象初看起来那样容易。因为问题决不在于简单地抛弃这两千多年的全部思想内容，而是要批判它，要从这个暂时的形式中，剥取那在错误的、但为时代和发展过程本身所不可避免的唯心主义形式中获得的成果。而这是如何地困难，许许多多自然科学家已经给我们证明了，他们在他们自己那门科学的范围内是坚定的唯物主义者，便是在这以外就不仅是唯心主义者，而且甚至是虔诚的正教教徒。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27页。

运动和平衡。平衡是和运动分不开的。[1]在天体的运动中是**平衡中的运动和运动中的平衡**（相对的）。但是，任何特殊相对的运动，即这里在一个运动着的天体上的个别物体的任何个别运动，都是为了确立相对静止即平衡的一种努力。物体相对静止的可能性，暂时的平衡状态的可能性，是物质分化的根本条件，因而也是生命的根本条件。在太阳上只有整个质量的平衡，而没有个别实物的平衡，或者，如果有，也只是一种极微不足道的、由密度的显著差别所决定的平衡；在表面上是永恒的运动和波动，分解。在月球上似乎是绝对的平衡占了统治地位，没有任何相对的运动——死亡（月球＝否定性）。在地球上，运动分化为运动和平衡的交替：个别运动

① 在页边上写着："平衡＝吸引胜过排斥。"。——编者注

趋向于平衡，而整体运动又破坏个别的平衡。岩石进入了静止状态，但是风化、海浪、河流、冰川的作用不断地破坏这个平衡。蒸发和雨、风、热、电和磁的现象也造成同样的情景。最后，在活的机体中我们看到一切最小的部分和较大的器官的继续不断的运动，这种运动在正常的生活时期是以整个机体的持续平衡为其结果，然而又经常处在运动之中，这是运动和平衡的活的统一。

一切平衡都只是**相对的**和**暂时的**。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63页。

自然界运用这些微分即分子时所使用的方式和所依据的规律，完全和数学运用其抽象的微分时的方式和规律相同。例如：x^3的微分是$3x^2dx$，这里略去了$3xdx^2$和dx^3。如果我们用几何图形来表示，我们就可以得到一个边长x增大了无限小dx的立方体。我们假定这一立方体是由一种容易升华的元素构成的，比方说，是由硫磺构成的；再假定构成一个角的三面是遮盖起来的，而其余的三面则露在空中。我们把这个硫磺立方体放在硫磺蒸气中，再把温度充分降低，于是硫磺蒸气就凝结在这个立方体的露出的三面上。如果我们为了设想这是一个纯粹的过程，假定在这三面的每一面上最初凝结了一个分子厚的一层，我们就不超过物理学和化学惯用的实验方法。立方体各边的长x增大了一个分子直径的长度dx。立方体的容积x^3增加了x^3和$x^3+3x^2dx+3xdx^2+3xx^3$之差，按照数学中的同样的理由，我们可以略去dx^3和$3xdx^2$，即略去一个分子和排成直线的、长$x+dx$的三排分子。结果是一样的：这个立方体的质量增加了$3x^2dx$。

严格说来，一个硫磺立方体上面并不存在dx^3和$3xdx^2$，因为在同一空间内不能有两个或三个分子存在，因而这个立方体的质量的增加恰好是$3x^2dx+3xdx+dx$。这可以由下列事实来说明：在数学上dx是一个线量，而大家知道，这种没有厚和宽的线并不能独

立地存在于自然界中，因此数学的抽象也只是在纯粹的数学中才是无条件地有效的。既然这个 $3xdx^2 + dx^3$ 也可以略去，所以丝毫差别都没有了。

蒸发的情形也是一样。如果一杯水的最上面一层分子蒸发了，那末水层的高度 x 就减少了 dx，这样一层分子又一层分子地继续蒸发，事实上就是一个连续不断的微分。如果热的水蒸气在一个容器中由于压力和冷却又凝结成水，而且分子一层又一层地累积起来（在这里，我们必须把那些使过程变得不纯粹的附带情况撇开不谈），直到容器满了为止，那末这里就真正进行了一种积分，这种积分和数学上的积分不同的地方只在于：一种是由人的头脑有意识地完成的，另一种是由自然界无意识地完成的。

但是，和微积分完全类似的过程，还不仅仅在从液态到气态或从气态到液态的转变中发生。当物体的运动由于碰撞而停止，并且转变为热，即转变为分子运动的时候，如果这不是物体的运动被微分，那又是什么呢？当水蒸气的分子运动在蒸汽机的汽缸中积累起来，把活塞举高一定的距离，而自己转变为物体的运动的时候，这一运动不是被积分了吗？化学把分子分解为原子，即具有更小的质量和体积的量，然而是同次的量，所以二者相互间具有确定的、有限的关系。因此，表示物体的分子组合的一切化学方程式，就形式来说是微分方程式。但是这些方程式实际上已经由于其中所表示的原子量而积分起来了。化学所计算的正是量的相互关系为已知的微分。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66－567页。

原子决不能被看作简单的东西或已知的最小的实物粒子。撇开愈来愈倾向于原子具有复杂成分这一观点的化学本身不谈，大多数物理学家都断言：宇宙以太，即光辐射和热辐射的媒介，同样地是由非连续的粒子所组成，但是这些粒子是如此地小，以致它们

对化学的原子和物理的分子的关系就象化学的原子和物理的分子对力学的物体的关系一样，也就是象 d^2x 对 dx 的关系一样。这样，在这里，在现在流行的关于物质构造的观念中，我们也有了二次微分；每个人只要高兴，都完全有理由设想自然界中一定还存在着和 d^3x，d^4x 等等相似的东西。

因此，关于物质构造不论采取什么观点，下面这一点是非常肯定的：物质是按质量的相对的大小分成一系列较大的、容易分清的组，使每一组的各个组成部分互相间在质量方面都具有确定的、有限的比值，但对于邻近的组的各个组成部分则具有在数学意义下的无限大或无限小的比值。可见的恒星系，太阳系，地球上的物体，分子和原子，最后是以太粒子，都各自形成这样的一组。情形并不会因我们在各个组之间找到中间环节而有所改变。例如，在太阳系的物体和地球上的物体之间有小行星（其中有一些，它们的直径并不比幼系罗伊斯公国的直径更长）、流星等等；例如，在地球上的物体和分子之间有有机界中的细胞。这些中间环节只是证明：自然界中没有飞跃，**正是因为**自然界自身完全由飞跃所组成。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 3 卷第 568 页。

只要数学所计算的是现实的量，它就也要直截了当地应用这个观点。对地球上的力学说来，地球质量已经被看作无限大；在天文学中，地球上的物体及与之相当的陨石就被看作无限小；同样，对于天文学来说，只要它超出最邻近的恒星的范围来研究我们这一恒星系的构造，太阳系诸行星的距离和质量就会趋近于零。但是，只要数学家退入他们的不可攻克的抽象堡垒，即所谓纯数学，这一切相似就都被忘却，无限就变成完全神秘的东西，而在分析中

所运用的方式和方法就显得是完全不可理解的、同一切经验和一切理智相矛盾的东西了。数学家们用来为他们的这种总是奇怪地得到正确结果的方法与其说是作说明，毋宁说是作辩解的愚蠢和荒谬，超过了例如黑格尔的自然哲学的外表上和实际上的最坏的幻想，可是对这种幻想，数学家和自然科学家却害怕得难以言喻。他们谴责黑格尔把抽象推到了极端，可是他们自己正是这样做，而且规模还大得多。他们忘记了：全部所谓纯数学都是研究抽象的，它的一切数量严格说来都是想象的数量，一切抽象在推到极端时都变成荒谬或走向自己的反面。数学的无限是从现实中借来的，尽管是不自觉地借来的，所以它不能从它自身、从数学的抽象来说明，而只能从现实来说明。如我们已经看到的，如果我们从这方面来研究现实，那我们就可以看到数学的无限关系所从之而来的现实关系，甚至可以看到使这种关系起作用的数学方法在自然界中的类似物。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69页。

摩擦生热，在实践上是史前的人就已经知道的了，他们也许在十万年前就发现了摩擦取火，而且他们在更早以前就用摩擦来使冻冷了的肢体温暖。但是，从那时起到发现摩擦在任何情况下都是热的一个源泉，谁也不知道经过了多少千年。够了，已经到来了这样的时候，人的脑子已经发展到足以下这样一个判断：**摩擦是热的一个源泉**，这是一个实在的判断，并且是一个肯定判断。

又经过了几千年，到1842年迈尔、焦耳和柯尔丁才根据这个特殊过程和同时发现的其他类似过程的关系，即根据它的最接近的一般条件来研究这个特殊过程，并且作出了这样的判断：**一切机**

械运动都能借摩擦转化为热。需要这么长的时间和这么大量的经验知识，我们对于对象的认识，才能从上述的肯定的实在的判断进步到这个全称的反省的判断。

但是，现在事情发展得很迅速。只过了三年，迈尔就能够（至少在实质上）把反省判断提高到它现在还起着作用的阶段：**在每一情况的特定条件下，任何一种运动形式都能够而且不得不直接或间接地转变为其他任何运动形式**。这是概念的判断，并且是必然判断——判断的最高形式。

表现在黑格尔那里的是判断这一思维形式本身的发展，而在我们这里就成了对运动性质的立足于**经验**基础的理论认识的发展。由此可见，思维规律和自然规律，只要它们被正确地认识，必然是互相一致的。

我们可以把第一个判断看作个别性的判断：摩擦生热这个单独的事实被记录下来了。第二个判断可以看作特殊性的判断：一个特殊的运动形式（机械运动形式）展示出在特殊情况下（经过摩擦）转变为另一个特殊的运动形式（热）的性质。第三个判断是普遍性的判断：任何运动形式都证明自己能够而且不得不转变为其他任何运动形式。到了这种形式，规律便获得了自己的最后的表达。由于有了新的发现，我们可以给它提供新的证据，提供新的更丰富的内容。但是，对于如此表述的规律本身，我们是不能再增加什么了。在普遍性方面——其中形式和内容都同样普遍——这个规律是不可能再扩大了：它是绝对的自然规律。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47页。

耐格里先说，我们不能认识现实的质的差异，马上又接着说，

这类"绝对差异"在自然界中是不存在的!(第12页)

第一,每一种质都有无限多的量的等级,例如颜色深浅、硬和软、生命的长短等等,而且它们虽然在质上各不相同,却都是可以衡量和可以认识的。

第二,存在的不是质,而只是**具有**质并且具有无限多的质的物体。两种不同的物体总有某些质(至少在物体性这个属性上)是它们所共有的,一些质是在程度上不同的,还有一些质可能是这两种物体之一所完全没有的。如果我们拿两种极不相同的物体——例如一块陨石和一个人——来比较,那末我们由此得到的共同点便很少,至多只有重量和其他一般物体属性是二者所共有的。但是,在此二者之间还有一个无限系列的其他自然物和自然过程,它们使我们有可能把从陨石到人的这个系列填补起来,并指出每一物体在自然系统中的地位,因而可以**认识**它们。这是耐格里自己也承认的。

第三,我们的不同的感官可以给我们提供在质上绝对不同的印象。因此,我们靠着视觉、听觉、嗅觉、味觉和触觉而体验到的属性是绝对不同的。但是就在这里,这些差异也随着研究工作的进步而消失。嗅觉和味觉早已被认为是两种相近的同类的感觉,它们所感知的属性即使不是同一的,也是同类的。视觉和听觉二者所感知的都是波动。触觉和视觉是如此地互相补充,以致我们往往可以根据某物的外形来预言它在触觉上的性质。最后,总是同一个**我**接受所有这些不同的感性印象,对它们进行加工,从而把它们综合为一个整体;而这些不同的印象又是由同一个物所给与,并显现为它的**一般**属性,从而帮助我们认识它。说明这些只有不同的感官才能接受的不同的属性,确立它们之间的内在联系,这恰好是科学的任务,而科学直到今天并不抱怨我们有五个特殊的感官,而没有一个

总的感官，或者抱怨我们不能看到或听到滋味和气味。

不管我们向哪里看，自然界中任何地方都没有这种被认为是不可理解的“在质上不同的或绝对不同的领域”。全部混乱都发生于质和量的混乱。根据盛行的机械观，耐格里认为，一切质的差异只有在能够归结为量的差异时才能说明（关于这一点，在其他地方还有说明的必要）；质和量在他看来是两个绝对不同的范畴。形而上学。

“我们只能认识**有限的东西**……”①［第13页］

这是完全正确的，只要进入我们认识领域的仅仅是有限的对象。但是这个命题还须有如下的补充：“我们在根本上只能认识**无限的东西**。”事实上，一切真实的、详尽无遗的认识都只在于：我们在思想中把个别的东西从个别性提高到特殊性，然后再从特殊性提高到普遍性；我们从有限中找到无限，从暂时中找到永久，并且使之确定起来。然而普遍性的形式是自我完成的形式，因而是无限性的形式；它是把许多有限的东西综合为无限的东西。我们知道：氯和氢在一定的压力和温度之下受到光的作用就会爆炸而化合成氯化氢；而且只要我们知道这一点，我们也就知道：只要具备上述条件，这件事情**随时随地**都可以发生，至于是否只发生过一次或者重复了一百万次，以及在多少天体上发生过，这都是无关紧要的。自然界中的普遍性的形式就是**规律**。而关于**自然规律的永恒性**，谁也没有自然科学家谈得多。因此，耐格里说，人们如果不愿意只研究有限的东西而把永恒的东西和它混在一起，就会把有限的东西弄得不可理解，这表明，他不是否认了自然规律的可认识性，便是否认了它们的永恒性。对自然界的一切真实的认识，都是对永恒的

① 着重号是恩格斯加的。——编者注

东西、对无限的东西的认识，因而本质上是绝对的。

但是，这种绝对的认识有一个重大的障碍。正如可认识的物质的无限性，是由纯粹有限的东西所组成一样，绝对地进行认识的思维的无限性，是由无限多的有限的人脑所组成的，而人脑是一个挨一个地和一个跟一个地从事这种无限的认识，常做实践上的和理论上的蠢事，从歪曲的、片面的、错误的前提出发，循着错误的、弯曲的、不可靠的途径行进，往往当真理碰到鼻尖上的时候还是没有得到真理（普利斯特列）。因此，对无限的东西的认识是被双重的困难围困着，就其本性来说，它只能在一个无限的渐近的进步过程中实现。这已经使我们有足够的理由说：无限的东西既可以认识，又不可以认识，而这就是我们所需要的一切。

耐格里可笑地说着同样的话：

"我们只能认识有限的东西，但是我们也能认识在我们的感性知觉范围内的**一切有限的东西**①。"[第 13 页]

正是我们的感性知觉范围内的有限的东西的总和构成无限的东西，因为**耐格里正是根据这个总和构成他的关于无限的东西的观念**。如果没有这个……有限的东西，他就根本没有关于无限的东西的观念了。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 3 卷第 552 — 555 页。

抽象的和具体的。运动形式变换的一般规律，比运动形式变换的任何个别"具体"例证更具体得多。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 3 卷第 545 页。

---

① 着重号是恩格斯加的。——编者注

自然界和精神的统一。自然界不能是无理性的，这对于希腊人已经是不言而喻的了，但是，甚至到今天最愚蠢的经验主义者还用他们的推理(不管是如何地错误)来证明：他们一开始就深信，自然界不能是无理性的，而理性是不能和自然界矛盾的。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44页。

正和负。也可以反过来叫：在电学等等中；北和南也一样。如果把这颠倒过来，并且把其余的名称相应地加以改变，那末一切仍然是正确的。这样，我们就可以称西为东，称东为西。太阳从西边出来，行星从东向西旋转等等，这只是名称上的变更而已。此外，地磁的北极所吸引的磁石的真正南极，我们在物理学中把它叫做**北极**，这是一点妨碍也没有的。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39页。

正和负可以看作彼此相等的东西——不管把哪方面当作正，把哪方面当作负，都是一样的，不仅在解析几何中是如此，在物理学中更是如此(见克劳胥斯，第87页及以下各页)。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39页。

两极性。把一块磁石切断，中性的中央便两极化了，但这样做的结果，原先的两极仍旧不变。相反地，如果把一条蚯蚓切断，那末它在正极保持着一个摄取食物的口，而在另一端形成新的负极，即排泄废物的肛门；但是原先的负极(肛门)这时变成了正极，即变

成了口，而在带伤的一端形成了新的肛门或负极。这就是正的转变成负的。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39页。

两极化。在雅·格林看来，下列论点是确定不移的：德国方言不是高地德意志语，就是低地德意志语。在这里，法兰克方言在他看来是完全消失了。因为卡罗林王朝末期的法兰克文字是高地德意志语（高地德意志语的辅音音变确实已波及法兰克的东南区），所以按照他的看法，法兰克语在一些地方已经溶化在古高地德意志语中，而在另一些地方已经溶化在法兰西语中。这样仍然绝对不能说明古萨利克语区的尼德兰语从何而来。只是在格林死后法兰克语才重新被发现：萨利克语革新成尼德兰方言里普利安语革新成中莱茵和下莱茵的方言，这些方言，部分地在不同的程度上转变为高地德意志语，部分地则依然是低地德意志语，所以法兰克语是一种**既是**高地德意志的**又是**低地德意志的方言。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40页。

悟性的逻辑范畴的对立性：**两极化**。正如电、磁等等自身两极化，在对立中运动一样，思想也是如此。正如在电、磁等等情形下，不可固执一面，而且也没有一个自然科学家想固执一面一样，在思想情形下也是如此。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36页。

“一切产生出来的东西，都一定要灭亡”。也许会经过多少亿年，也许会有多少万代生了又死；但是无情地会逐渐到来这样的时期，那时日益衰竭的太阳热将不再能融解从两极逼近的冰，那时人们愈来愈多地聚集在赤道周围，但是最后就是在那里也不再能找到足以维持生存的热，那时有机生命的最后痕迹也将逐渐消失；而地球，一个象月球一样的死寂的冻结了的球体，将在深深的黑暗里沿着愈来愈狭小的轨道围绕着同样死寂的太阳旋转，最后就落到它上面。其他的行星也将遭到同样的命运，有的比地球早些，有的比地球迟些；代替安排得和谐的、光明的、温暖的太阳系的，只是一个冷的、死了的球体在宇宙空间里循着自己的孤寂的道路行走着。我们的太阳系所遭遇的命运，我们的宇宙岛的其他一切星系或早或迟地都要遭遇到，其他一切无数的宇宙岛的星系都要遭遇到；还有这样的星系，它们发出来的光，即使地球上还有人的眼睛去接受它，也永远达不到地球，连这样的星系也都要遭遇到这种命运。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58页。

有一点是肯定的：曾经有一个时期，我们的宇宙岛的物质把如此大量的运动——究竟是何种运动，我们到现在还不知道——转化成了热，以致（依据梅特勒）从这当中可能发展出至少包括了两千万个星的种种太阳系，而这些太阳系的逐渐灭亡同样是肯定的。这个转化是怎样进行的呢？至于我们的太阳系的将来的caput mortuum①是否总是重新变为新的太阳系的原料，我们和赛奇神甫一

① 直译是：骷髅；转意是：残骸，锻烧、化学反应等等之后的残渣；这里指熄灭的太阳和落在太阳上的失去生命的行星。——编者注

样，一点也不知道。但是，在这里我们或者是必须求助于造物主，或者是不得不做出下面这个结论：形成我们宇宙岛的太阳系的炽热原料，是按自然的途径、即通过运动的转化产生出来的，而这种转化是运动着的物质**本来具有的**，从而转化的条件也必然要被物质再生产出来，即使是在千万年后多少偶然地、但是以那种也为偶然性所固有的必然性再生产出来。

这种转化的可能性是愈来愈被承认了。现在人们得出了这样的见解：天体的最终命运是互相坠落于其上，而且人们甚至计算出这种碰撞所一定产生的热量。天文学所告知我们的新星的突然闪现以及已知的旧星的同样突然增加光亮，最容易从这种碰撞得到说明。同时，不仅我们的行星群绕着太阳运动，我们的太阳在我们的宇宙岛内运动，而且我们的整个宇宙岛也在宇宙空间中运动，和其余的宇宙岛处于暂时的相对平衡中，因为甚至自由浮动的物体的相对平衡，也只能存在于相互制约的运动的情形之下；此外，还有一些人假定，宇宙空间中的温度不是到处都一样的。最后，我们知道，除了无限小的一部分，我们宇宙岛的无数太阳的热消失在空间里，甚至不能把宇宙空间的温度提高摄氏一度的百万分之一。所有这大量的热变成了什么呢？它是不是永远消失在使宇宙空间温暖起来的尝试中，它是不是实际上不再存在而只在理论上存在于下列事实中：宇宙空间的温度增加了以十个或更多个零开始的小数一度？这个假定否认了运动的不灭；它承认了这样一种可能性：由于天体的连续不断的相互坠落于其上，一切现存的机械运动都变为热，而且这种热将放射到宇宙空间中去，因此尽管“力不灭”，一切运动还是会停下来（在这里可以附带看出，用以代替运动不灭的力不灭这个用语是多么错误）。于是我们得到这样一个结论：放射到太空中去的热一定有可能通过某种途径（指明这一途径，将是

以后自然科学的课题)转变为另一种运动形式，在这种运动形式中，它能够重新集结和活动起来。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60页。

这是物质运动的一个永恒的循环，这个循环只有在我们的地球年代不足以作为量度单位的时间内才能完成它的轨道，在这个循环中，最高发展的时间，有机生命的时间，尤其是意识到自身和自然界的生物的生命的时间，正如生命和自我意识在其中发生作用的空间一样，是非常狭小短促的；在这个循环中，物质的任何有限的存在方式，不论是太阳或星云，个别的动物或动物种属，化学的化合或分解，都同样是暂时的，而且除永恒变化着、永恒运动着的物质以及这一物质运动和变化所依据的规律外，再没有什么永恒的东西。但是，不论这个循环在时间和空间中如何经常地和如何无情地完成着，不论有多少百万个太阳和地球产生和灭亡，不论要经历多长时间才能在一个太阳系内而且只在一个行星上造成有机生命的条件，不论有无数的有机物一定产生和灭亡，然后具有能思维的脑子的动物才从它们中间发展出来，在一个短时间内找到适于生活的条件，然后又残酷地被消灭，我们还是确信：物质在它的一切变化中永远是同一的，它的任何一个属性都永远不会丧失，因此，它虽然在某个时候一定以铁的必然性毁灭自己在地球上的最美的花朵——思维着的精神，而在另外的某个地方和某个时候一定又以同样的铁的必然性把它重新产生出来。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61页。

理论自然科学把自己的自然观尽可能地制成一个和谐的整体，现在甚至连最没有思想的经验主义者离开理论自然科学也不能前进一步；但是在理论自然科学中，我们往往不得不计算不完全知道的数量，而在任何时候都必须用思想的首尾一贯性去帮助还不充分的知识。现在，现代自然科学必须从哲学那里采纳运动不灭的原理；它没有这个原理就不能继续存在。但是物质的运动，不仅是粗糙的机械运动、单纯的位置移动，而且还是热和光、电压和磁压、化学的化合和分解、生命和意识。有人说，物质在其无限存在的整个时期只有唯一的一次，而且是在一个和它的永恒性比较起来只是无限短的时间内，有可能分化自己的运动，从而展开这个运动的全部丰富内容，而在此以前和以后则永远只局限于单纯的位置移动，这样说，就是主张物质是会死亡的，而运动是短暂的。运动的不灭不能仅仅从数量上去把握，而且还必须从质量上去理解；一种物质，如果它的纯粹机械的位置移动虽然也带有在适当条件下转化为热、电、化学作用、生命的可能性，但它不能够从自身产生出这些条件，那末这样的物质就**丧失了运动**；一种运动，如果它失去了使自己转变为它所应当具有的各种不同的形式的能力，那末即使它还具有潜在力，但是不再具有活动力了，因而它部分地就被消灭了。但是这两种情况都是不可想象的。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59页。

于是我们又回到了希腊哲学的伟大创立者的观点：整个自然界，从最小的东西到最大的东西，从沙粒到太阳，从原生生物到人，都处于永恒的产生和消灭中，处于不断的流动中，处于无休止的运动和变化中。只有这样一个本质的差别：在希腊人那里是天才的直

觉的东西，在我们这里是严格科学的以实验为依据的研究的结果，因而也就具有确定得多和明白得多的形式。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54页。

人类进化

这些猿类，大概首先由于它们的生活方式的影响，使手在攀援时从事和脚不同的活动，因而在平地上行走时就开始摆脱用手帮助的习惯，渐渐直立行走。这就**完成了从猿转变到人的具有决定意义的一步**。

现在还活着的一切类人猿，都能直立起来并且单凭两脚向前移动。但是它们只是在迫切需要的时候才这样做，并且非常不灵便。它们自然的走法是半直立的姿势，而且需要用手来帮助。大多数的类人猿是以捏成拳头的手的指节骨支撑在地上，两腿 起，使身体穿过长臂之间前进，就象跛子撑着两根拐杖行走一样。一般讲来，我们现在还可以在猿类中间观察到从四肢行走到两脚行走的一切过渡阶段。但是一切猿类都只是在不得已的时候才用两脚行走。

如果说我们遍体长毛的祖先的直立行走，一定是首先成为惯例，而后来才渐渐成为必然，那末必须有这样的前提：手在这个时期已经愈来愈多地从事于其他活动了。在猿类中，手和脚的运用已经有了某种分工。正如我们已经说过的，在攀援时手和脚是有不同用途的。手主要是用来摘取和拿住食物，就象比较低级的哺乳动物用前掌所作的那样。有些猿类用手在树林中筑巢，或者象黑猩猩一样在树枝间搭棚以避风雨。它们用手拿着木棒抵御敌人，或者以果

实和石块向敌人投掷。它们在被捉住以后用手做出许多简单的模仿人的动作。但是，正是在这里我们看到：在甚至和人最相似的猿类的不发达的手和经过几十万年的劳动而高度完善化的人手之间，有多么巨大的差别。骨节和筋肉的数目和一般排列，在两种手中是相同的，然而即使最低级的野蛮人的手，也能做几百种为任何猿手所模仿不了的动作。没有一只猿手曾经制造过一把哪怕是最粗笨的石刀。

因此，我们的祖先在从猿转变到人的好几十万年的过程中逐渐学会了使自己的手适应于一些动作，这些动作在开始时只能是非常简单的。最低级的野蛮人，甚至那种可以认为已向更加近似兽类的状态倒退而同时身体也退化了的野蛮人，也总还是远远高出于这种过渡期间的生物。在人用手把第一块石头做成刀子以前，可能已经经过很长很长的一段时间，和这段时间相比，我们所知道的历史时间就显得微不足道了。但是具有决定意义的一步完成了：**手变得自由了**，能够不断地获得新的技巧，而这样获得的较大的灵活性便遗传下来，一代一代地增加着。

所以，手不仅是劳动的器官，**它还是劳动的产物**。只是由于劳动，由于和日新月异的动作相适应，由于这样所引起的肌肉、韧带以及在更长时间内引起的骨胳的特别发展遗传下来，而且由于这些遗传下来的灵巧性以愈来愈新的方式运用于新的愈来愈复杂的动作，人的手才达到这样高度的完善，在这个基础上它才能仿佛凭着魔力似地产生了拉斐尔的绘画、托尔瓦德森的雕刻以及帕格尼尼的音乐。

但是手并不是孤立的。它仅仅是整个极其复杂的机体的一个肢体。凡是有利于手的，也有利于手所服务的整个身体，而且这是从两方面进行的。

首先是由于达尔文所称的生长相关律。依据这一规律，一个有机生物的个别部分的特定形态，总是和其他部分的某些形态相联系的，虽然在表面上和这些形态似乎没有任何关联。例如，一切具有无细胞核的红血球并以两个骨节（颞骨）来联结后脑骨和第一节脊椎骨的动物，无例外地都有乳腺来哺养幼子。同样地，哺乳动物中的偶蹄通常是和那用来反刍的复杂的胃囊相联系的。身体某一部分的形态的改变，总是引起其他部分的形态的改变，虽然我们还不能解释这种联系。蓝眼睛的纯白猫总是或差不多总是聋的。人手的逐渐灵巧以及与此同时发生的脚适应于直立行走的发展，由于这种相关律，无疑地也要反过来作用于机体的其他部分。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08—509页。

更重要得多的是手的发展对其余机体的直接的、可证明的反作用。正如我们已经说过的，我们的猿类祖先是一种社会化的动物，人，一切动物中最社会化的动物，显然不可能从一种非社会化的最近的祖先发展而来。随着手的发展、随着劳动而开始的人对自然的统治，在每一个新的进展中扩大了人的眼界。他们在自然对象中不断地发现新的、以往所不知道的属性。另一方面，劳动的发展必然促使社会成员更紧密地互相结合起来，因为它使互相帮助和共同协作的场合增多了，并且使每个人都清楚地意识到这种共同协作的好外。一句话，这些正在形成中的人，已经到了彼此间**有些什么非说不可**的地步了。需要产生了自己的器官：猿类不发达的喉头，由于音调的抑扬顿挫的不断加多，缓慢地然而肯定地得到改造，而口部的器官也逐渐学会了发出一个清晰的音节。

语言是从劳动中并和劳动一起产生出来的，这是唯一正确的

解释，拿动物来比较，就可以证明。动物之间，甚至在高度发展的动物之间，彼此要传达的东西也很少，不用分音节的语言就可以互相传达出来。在自然状态中，没有一种动物感觉到不能说或不能听懂人的语言是一种缺陷。如果它们经过人的驯养，情形就完全不同了。狗和马在和人的接触中所养成的对于分音节的语言的听觉是这样敏锐，以致它们在自己的想象所及的范围内，能够容易地学会懂得任何一种语言。此外，它们还获得了如对人依恋、感谢等等表现感情的能力，而这种能力是它们以前所没有的。和这些动物常接触的人不能不相信：这些动物**现在**常常感觉到不能说话是一种缺陷。不过可惜它们的发音器官已经向一定的方向专门发展得太厉害了，所以无论如何这种缺陷是补救不了的。但是，只要有了发音器官，这种不能说话的情形，在某种限度内是可以克服的。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10页。

首先是劳动，然后是语言和劳动一起，成了两个最主要的推动力，在它们的影响下，猿的脑髓就逐渐地变成人的脑髓；后者和前者虽然十分相似，但是就大小和完善的程度来说，远远超过前者。在脑髓进一步发展的同时，它的最密切的工具，即感觉器官，也进一步发展起来了。正如语言的逐渐发展必然是和听觉器官的相应完善化同时进行的一样，脑髓的发展也完全是和所有感觉器官的完善化同时进行的。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12页。

脑髓和为它服务的感官、愈来愈清楚的意识以及抽象能力和

推理能力的发展，又反过来对劳动和语言起作用，为二者的进一步发展提供愈来愈新的推动力。这种进一步的发展，并不是人在最终同猿分离时就停止了，而是整个说来仍然大踏步地前进，虽然在不同的民族和不同的时代就程度和方向来说是不同的，有时甚至由于局部的和暂时的退步而中断；由于随着完全形成的人的出现而产生了新的因素——**社会**，这种发展一方面获得了有力的推动力，另一方面又获得了更确定的方向。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12页。

从攀树的猿群进化到人类社会之前，一定经过了几十万年——这在地球的历史上只不过是人的生命中的一秒钟①。但是人类社会最后毕竟出现了。人类社会区别于猿群的特征又是什么呢？是**劳动**。猿群满足于把它们由于地理位置或由于抗拒了附近的猿群而分得的地区内的食物吃光。它们为了获取新的食物地区而进行迁徙和斗争，但是除了无意识地用自己的粪便来施肥，它们没有能力从这块食物地区得到比自然界所供给的更多的东西。一旦所有可能占据的食物地区都被占据了，猿类就不能再扩大繁殖了；动物的数目最多只能和往常一样。但是一切动物对食物都是非常浪费的，并且常常摧毁还在胚胎状态中的食物。狼不象猎人那样爱护第二年就要替它生小鹿的牝鹿；希腊的山羊不等幼嫩的灌木长大就把它们吃光，它们把这个国家所有的山岭都啃得光秃秃的。动物的这种"滥用资源"在物种的渐变过程中起了重要的作用，因为它

① 这方面的第一流权威威廉·汤姆生爵士曾经计算过：从地球冷却，以致地面上能够生长植物和动物的时候起，大概已经过去了**一亿多年**。

逼迫着动物去适应和平常吃的不一样的食物，因此它们的血液就有了和过去不一样的化学成分，整个身体的结构也渐渐变得不同了，至于一下子固定下来的物种，那就灭绝了。毫无疑义，这种滥用资源有力地促进了我们的祖先转变成人。在智力和适应能力都比其他一切猿类高得多的一种猿类那里，这种滥用资源必然造成的结果，是食料植物的数目愈来愈增大，食料植物中可食用的部分也愈来愈加多，总之，就是食物愈来愈复杂，因而输入身体内的材料也愈来愈复杂，而这些材料就是这种猿转变成人的化学条件。但是，这一切还不是真正的劳动。劳动是从制造工具开始的。我们所发现的最古老的工具是些什么东西呢？根据所发现的史前时期的人的遗物来判断，根据最早历史时期的人和现在最不开化的野蛮人的生活方式来判断，最古老的工具是些什么东西呢？是打猎的工具和捕鱼的工具，而前者同时又是武器。但是打猎和捕鱼的前提，是从只吃植物转变到同时也吃肉，而这又是转变到人的重要的一步。**肉类食物**几乎是现成地包含着为身体新陈代谢所必需的最重要的材料；它缩短了消化过程以及身体内其他植物性的即与植物生活相适应的过程的时间，因此赢得了更多的时间、更多的材料和更多的精力来过真正动物的生活。这种在形成中的人离植物界愈远，他超出于动物界也就愈高。正如既吃肉也吃植物的习惯，使野猫和野狗变成了人的奴仆一样，既吃植物也吃肉的习惯，大大地促进了正在形成中的人的体力和独立性。但是最重要的还是肉类食物对于脑髓的影响；脑髓因此得到了比过去多得多的为本身的营养和发展所必需的材料，因此它就能够一代一代更迅速更完善地发展起来。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12—513页。

肉类食物引起了两种新的有决定意义的进步，即火的使用和动物的驯养。前者更加缩短了消化过程，因为它为口提供了可说是已经半消化了的食物；后者使肉类食物更加丰富起来，因为它和打猎一起开辟了新的更经常的食物来源，除此以外还供给了就养分来说至少和肉相等的象牛乳及乳制品一类的新的食物。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14页。

正如学会了吃一切可以吃的东西一样，人也学会了在任何气候下生活。人分布在所有可以居住的地面上，人是唯一能独立自主地这样做的动物。其他的动物，虽然也习惯于各种气候，但不是独立自主地，而只是跟着人学会这样做的，例如家畜和寄生虫就是这样。从原来居住的总是一样炎热的地带，迁移到比较冷的、在一年中分成冬夏两季的地带后，就产生了新的需要：需要有住房和衣服来抵御寒冷和潮湿，需要有新的劳动领域以及由此而来的新的活动，这就使人离开动物愈来愈远了。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14页。

由于手、发音器官和脑髓不仅在每个人身上，而且在社会中共同作用，人才有能力进行愈来愈复杂的活动，提出和达到愈来愈高的目的。劳动本身一代一代地变得更加不同、更加完善和更加多方面。除打猎和畜牧外，又有了农业，农业以后又有了纺纱、织布、冶金、制陶器和航行。同商业和手工业一起，最后出现了艺术和科学；从部落发展成了民族和国家。法律和政治发展起来，而且和它们一起，人的存在在人脑中的幻想的反映——宗教，也发展起来了。在

所有这些首先表现为头脑的产物并且似乎统治着人类社会的东西面前，由劳动的手所制造的较为简易的产品就退到了次要的地位；何况能计划怎样劳动的头脑在社会发展的初期阶段（例如，在原始的家庭中），已经能不通过自己的手而是通过别人的手来执行它所计划好的劳动了。迅速前进的文明完全被归功于头脑，归功于脑髓的发展和活动；人们已经习惯于以他们的思维而不是以他们的需要来解释他们的行为（当然，这些需要是反映在头脑中，是被意识到的）。这样，随着时间的推移，便产生了唯心主义的世界观，这种世界观，特别是从古代世界崩溃时起，就统治着人的头脑。它现在还非常有力地统治着人的头脑，甚至达尔文学派的最富有唯物精神的自然科学家们还弄不清人类是怎样产生的，因为他们在唯心主义的影响下，没有认识到劳动在这中间所起的作用。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15页。

动物通过它们的活动也改变外部自然界，虽然在程度上不如人所作的那样。我们也看到：由动物改变了的环境，又反过来作用于原先改变环境的动物，使它们起变化。因为在自然界中没有孤立发生的东西。事物是互相作用着的，并且在大多数情形下，正是忘记了这种多方面的运动和相互作用，阻碍我们的自然科学家去看清最简单的事物。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15页。

如果说动物不断地影响它周围的环境，那末，这是无意地发生的，而且对于动物本身来说是偶然的事情。但是人离开动物愈远，

他们对自然界的作用就愈带有经过思考的、有计划的、向着一定的和事先知道的目标前进的特征。动物在消灭某一地方的植物时，并不明白它们是在干什么。人消灭植物，是为了在这块腾出来的土地上播种五谷，或者种植树木和葡萄，因为他们知道这样可以得到多倍的收获。他们把有用的植物和家畜从一个国家带到另一个国家，这样把全世界的动植物都改变了。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16页。

不用说，我们并不想否认，动物是具有从事有计划的、经过思考的行动的能力的。相反地，凡是有原生质和有生命的蛋白质存在和起反应，即完成某种即使是由外面的一定的刺激所引起的极简单运动的地方，这种有计划的行动，就已经以萌芽的形式存在着。这种反应甚至在还没有细胞（更不用说什么神经细胞）的地方，就已经存在着。食虫植物捕获食物的方法，虽然完全是无意识的，但在某一方面也表现出是有计划的。动物从事有意识有计划的行动的能力，和神经系统的发展相应地发展起来了，而在哺乳动物那里则达到了已经相当高的阶段。在英国猎狐的时候，每天都可以观察到：狐是怎样正确地运用它关于地形的丰富知识来躲避它的追逐者，怎样出色地知道和利用一切有利的地势来中断它的踪迹。在我们的那些由于和人类相处而有比较高度的发展的家畜中间，我们每天都可以观察到一些和小孩的行动具有同等程度的机灵的行动。因为，正如母腹内的人的胚胎发展史，仅仅是我们的动物祖先从虫豸开始的几百万年的肉体发展史的一个缩影一样，孩童的精神发展是我们的动物祖先、于少是比较近的动物祖先的智力发展的一个缩影，只是这个缩影更加简略一些罢了。但是一切动物的一

切有计划的行动，都不能在自然界上打下它们的意志的印记。这一点只有人才能做到。

一句话，动物仅仅**利用**外部自然界，单纯地以自己的存在来使自然界改变；而人则通过他所作出的改变来使自然界为自己的目的服务，来**支配**自然界。这便是人同其他动物的最后的本质的区别，而造成这一区别的还是劳动[1]。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16页。

但是我们不要过分陶醉于我们对自然界的胜利。对于每一次这样的胜利，自然界都报复了我们。每一次胜利，在第一步都确实取得了我们预期的结果，但是在第二步和第三步却有了完全不同的、出乎预料的影响，常常把第一个结果又取消了。美索不达米亚、希腊、小亚细亚以及其他各地的居民，为了想得到耕地，把森林都砍完了，但是他们梦想不到，这些地方今天竟因此成为荒芜不毛之地，因为他们使这些地方失去了森林，也失去了积聚和贮存水分的中心。阿尔卑斯山的意大利人，在山南坡砍光了在北坡被十分细心地保护的松林，他们没有预料到，这样一来，他们把他们区域里的高山畜牧业的基础给摧毁了；他们更没有预料到，他们这样做，竟使山泉在一年中的大部分时间内枯竭了，而在雨季又使更加凶猛的洪水倾泻到平原上。在欧洲传播栽种马铃薯的人，并不知道他们也把瘰疬症和多粉的块根一起传播过来了。因此我们必须时时记住：我们统治自然界，决不象征服者统治异民族一样，决不象站在自然界以外的人一样——相反地，我们连同我们的肉、血和头脑都

① 在页边上写着："改良"。——编者注

是属于自然界，存在于自然界的；我们对自然界的整个统治，是在于我们比其他一切动物强，能够认识和正确运用自然规律。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17页。

事实上，我们一天天地学会更加正确地理解自然规律，学会认识我们对自然界的惯常行程的干涉所引起的比较近或比较远的影响。特别从本世纪自然科学大踏步前进以来，我们就愈来愈能够认识到，因而也学会支配至少是我们最普通的生产行为所引起的比较远的自然影响。但是这种事情发生得愈多，人们愈会重新地不仅感觉到，而且也认识到自身和自然界的一致，而那种把精神和物质、人类和自然、灵魂和肉体对立起来的荒谬的、反自然的观点，也就愈不可能存在了，这种观点是从古典古代崩溃以后在欧洲发生并在基督教中得到最大发展的。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18页。

如果我们需要经过几千年的劳动才稍微学会估计我们生产行动的比较远的**自然**影响，那末我们想学会预见这些行动的比较远的**社会**影响就困难得多了。我们已经提到过马铃薯以及随它而来的瘰疬症的传播。但是，和工人的生活降低到吃马铃薯这一事实对世界各国人民群众的生活状况所发生的影响比起来，瘰疬症算得了什么呢？1847年，爱尔兰因马铃薯受病害的缘故发生了大饥荒，饿死了一百万吃马铃薯或差不多专吃马铃薯的爱尔兰人，并且有两百万人逃亡海外，和这种饥荒比起来，瘰疬症算得了什么呢？当阿拉伯人学会蒸馏酒精的时候，他们做梦也不会想到，他们却因此

制造出使当时还没有被发现的美洲的土人逐渐灭种的主要工具。后来，当哥伦布发现美洲的时候，他也不知道，他因此复活了在欧洲久已绝迹的奴隶制度，并奠定了贩卖黑奴的基础。十七世纪和十八世纪从事创造蒸汽机的人们也没有料到，他们所造成的工具，比其他任何东西都更会使全世界的社会状况革命化，特别是在欧洲，由于财富集中在少数人手里，而绝大多数人则一无所有，起初是资产阶级获得了社会的和政治的统治，而后就是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之间发生阶级斗争，这一阶级斗争，只能以资产阶级的崩溃和一切阶级对立的消灭而告终。但是经过长期的常常是痛苦的经验，经过对历史材料的比较和分析，我们在这一领域中，也渐渐学会了认清我们的生产活动的间接的、比较远的社会影响，因而我们就有可能也去支配和调节这种影响。

但是要实行这种调节，单是依靠认识是不够的。这还需要对我们现有的生产方式，以及和这种生产方式连在一起的我们今天的整个社会制度实行完全的变革。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18页。

现代自然科学同古代人的天才的自然哲学的直觉相反，同阿拉伯人的非常重要的、但是零散的并且大部分已经无结果地消失了的发现相反，它唯一地达到了科学的、系统的和全面的发展，——现代自然科学，和整个近代史一样，是从这样一个伟大的时代算起，这个时代，我们德国人由于当时我们所遭遇的民族不幸而称之为宗教改革，法国人称之为文艺复兴，而意大利人则称之为

五百年代[①],但这些名称没有一个能把这个时代充分地表达出来。这是从十五世纪下半叶开始的时代。国王的政权依靠市民打垮了封建贵族的权力,建立了巨大的、实质上以民族为基础的君主国,而现代的欧洲国家和现代的资产阶级社会就在这种君主国里发展起来;当市民和贵族还在互相格斗时,德国农民战争却预言式地提示了未来的阶级斗争,因为德国农民战争不仅把起义的农民引上了舞台——这已经不是什么新的事情了,而且在农民之后,把现代无产阶级的先驱也引上了舞台,他们手里拿着红旗,口里喊着财产公有的要求。拜占庭灭亡时抢救出来的手抄本,罗马废墟中发掘出来的古代雕像,在惊讶的西方面前展示了一个新世界——希腊的古代;在它的光辉的形象面前,中世纪的幽灵消逝了;意大利出现了前所未见的艺术繁荣,这种艺术繁荣好象是古典古代的反照,以后就再也不曾达到了。在意大利、法国、德国都产生了新的文学,即最初的现代文学;英国和西班牙跟着很快达到了自己的古典文学时代。旧的 orbisterrarum[②]的界限被打破了;只是在这个时候才真正发现了地球,奠定了以后的世界贸易以及从手工业过渡到工场手工业的基础,而工场手工业又是现代大工业的出发点。教会的精神独裁被摧毁了,德意志诸民族大部分都直截了当地抛弃了它,接受了新教,同时,在罗曼语诸民族那里,一种从阿拉伯人那里吸收过来并从新发现的希腊哲学那里得到营养的明快的自由思想,愈来愈根深蒂固,为十八世纪的唯物主义作了准备。

这是一次人类从来没有经历过的最伟大的、进步的变革,是一个需要巨人而且产生了巨人——在思维能力、热情和性格方面,在

---

① 即十六世纪。——编者注

② 直译是"地环",这是古罗马人对世界、地球的称呼。——编者注

多才多艺和学识渊博方面的巨人的时代。给现代资产阶级统治打下基础的人物，决不受资产阶级的局限。相反地，成为时代特征的冒险精神，或多或少地推动了这些人物。那时，差不多没有一个著名人物不曾作过长途的旅行，不会说四五种语言，不在几个专业上放射出光芒。列奥纳多·达·芬奇不仅是大画家，而且也是大数学家、力学家和工程师，他在物理学的各种不同部门中都有重要的发现。阿尔勃莱希特·丢勒是画家、铜板雕刻家、雕刻家、建筑师，此外还发明了一种筑城学体系，这种筑城学体系，已经包含了一些在很久以后被蒙塔郎贝尔和近代德国筑城学重又采用的观念。马基雅弗利是政治家、历史家、诗人，同时又是第一个值得一提的近代军事著作家。路德不但扫清了教会这个奥吉亚斯的牛圈，而且也扫清了德国语言这个奥吉亚斯的牛圈，创造了现代德国散文，并且撰作了成为十六世纪《马赛曲》的充满胜利信心的赞美诗的词和曲。那时的英雄们还没有成为分工的奴隶，分工所具有的限制人的、使人片面化的影响，在他们的后继者那里我们是常常看到的。但他们的特征是他们几乎全都处在时代运动中，在实际斗争中生活着和活动着，站在这一方面或那一方面进行斗争，一些人用舌和笔，一些人用剑，一些人则两者并用。因此就有了使他们成为完人的那种性格上的完整和坚强。书斋里的学者是例外：他们不是第二流或第三流的人物，就是唯恐烧着自己手指的小心翼翼的庸人。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44—446页。

动物所能做到的最多是**搜集**，而人则**从事生产**，他制造最广义的生活资料，这是自然界离开了人便不能生产出来的。因此，把动物社会的生活规律直接搬到人类社会中来是不行的。一有了生产，

所谓生存斗争便不再围绕着单纯的生存资料进行，而要围绕着享受资料和发展资料进行。在这里——在社会地生产发展资料的情况下——从动物界来的范畴完全不能应用了。最后，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生产达到了这样的高度，以致社会不再能消费所生产出来的生活资料、享受资料和发展资料了，因为绝大多数生产者都被人为地和强制地同这些资料隔绝起来；因此，十年一次的危机不但毁灭生产出来的生活资料、享受资料和发展资料，而且毁灭生产力本身的一大部分，来求得平衡的恢复；因此，所谓生存斗争就采取了如下的形式：必须保护资产阶级的资本主义社会所生产出来的产品和生产力，使它们不受这个资本主义社会制度本身的毁灭性的破坏作用的影响，办法是从不能办到这一点的资本家统治阶级手中夺取社会生产和社会分配的领导权，并把它转交给生产者群众——而这就是社会主义革命。

把历史看作一系列的阶级斗争，比起把历史单单归结为生存斗争的差异极少的阶段，就更有内容和更深刻得多了。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72页。

达尔文的全部生存斗争学说，不过是把霍布斯一切人反对一切人的战争的学说和资产阶级经济学的竞争学说以及马尔萨斯的人口论从社会搬到生物界而已。变完这个戏法以后（它的无条件正确，特别是涉及马尔萨斯学说的东西，还很成问题），要把这些理论从自然界的历史再搬回社会的历史，那是很容易的；而断定这样一来便证明这些论断是社会的永恒的自然规律，那就过于天真了。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72页。

达尔文的错误正在于他在《自然选择，**或**最适者生存》中把两件不相干的事情混淆起来了：

(1)由于过度繁殖的压力而发生的选择，在这里也许是最强的首先生存下来，但是最弱的在某些方面也能这样。

(2)由于对变化了的环境有较大适应能力而发生的选择，在这里生存下来的是更能适合这些**环境**的，但是，在这里这种适应总的说来可以是进化，也可以是退化(例如，对寄生生活的适应**总是**退化)。

重要的是：有机物发展中的每一进化同时又是退化，因为它巩固**一个方面的**发展，排除其他许多方面的发展的可能性。

然而这是一个**基本规律**。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71页。

生存斗争。首先必须把它严格限制在由于植物和动物的**过度繁殖**所引起的斗争的范围内，这种斗争实际上是在植物和低等动物的一定发展阶段上发生的。但是必须把这点同下述情况严格分开：**没有**这种过度繁殖，物种也会变异，旧种会绝灭，新的更发达的种会代替它们，例如，动物和植物迁移到新的地域，那里的新的气候、土壤等等条件会引起这些变异。如果**在那里**适应下来的个体继续生存下去，并且由于不断增长的适应而形成新种，而其他较稳定的个体却死亡和最后绝灭，而且不完善的、处于中间阶段的个体也同它们一起绝灭，那末，**没有任何马尔萨斯主义**，这情形也能发生而且已经发生了；就算马尔萨斯主义在这里出现，它也丝毫不能改变过程，最多不过使过程缩短而已。——在某一地区的地理的、气候的和其他的条件的逐渐变化(例如，中亚细亚的逐渐干燥)的情

况下，也是一样。究竟动物或植物在那里是否相互压迫，这是无关紧要的：由这些变化决定的机体的进化过程在照样发生。——关于雌雄选择也是一样，在那里马尔萨斯主义也是毫不相干的。

因此，海克尔的"适应和遗传"，用不着选择和马尔萨斯主义，也能决定全部进化过程。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70页。

生和死。今天，不把死亡看作生命的重要因素（注：黑格尔《全书》第1部第152－153页）、不了解生命的**否定**实质上包含在生命自身之中的生理学，已经不被认为是科学的了，因此，生命总是和它的必然结果，即始终作为种子存在于生命中的死亡联系起来考虑的。辩证的生命观无非就是这样。但是，无论什么人一旦懂得了这一点，便会摈弃关于灵魂不死的任何说法。死亡或者是有机体的解体，除了组成有机体实体的各种化学元素，什么东西也没有留下；或者还留下某种生命的本原，即某种或多或少地和灵魂相同的东西，这种本原不仅比人、而且比**一切**活的机体都活得更久。因此，在这里只要借助于辩证法简单地说明生和死的性质，就足以破除自古以来的迷信。生就意味着死。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70页。

如果说，在中世纪的黑夜之后，科学以意想不到的力量一下子重新兴起，并且以神奇的速度发展起来，那末，我们要再次把这个奇迹归功于生产。第一，从十字军远征以来，工业有了巨大的发展，并产生了很多力学上的（纺织、钟表制造、磨坊）、化学上的（染色、

冶金、酿酒)、以及物理学上的(眼镜)新事实，这些事实不但提供了大量可供观察的材料，而且自身也提供了和已往完全不同的实验手段，并使**新的**工具的制造成为可能。可以说，真正有系统的实验科学，这时候才第一次成为可能。第二，虽然意大利由于自己的从古代继承下来的文明，还继续居于领导地位，但是整个西欧和中欧，包括波兰在内，这时候都在相互联系中发展起来了。第三，地理上的发见——纯粹为了营利，因而归根结底是为了生产而作出的——又在气象学、动物学、植物学、生理学(人体的)方面，展示了无数的直到那时还得不到的材料。第四，**印刷机**出现了[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23页。

必须研究自然科学各个部门的**顺序的发展**。首先是**天文学**——游牧民族和农业民族为了定季节，就已经绝对需要它。天文学只有借助于**数学**才能发展。因此也开始了数学的研究。——后来，在农业发展的某一阶段和在某个地区(埃及的提水灌溉)，而特别是随着城市和大建筑物的产生以及手工业的发展，**力学**也发展起来了。不久，**航海**和**战争**也都需要它。——它也需要数学的帮助，因而又推动了数学的发展。这样，科学的发生和发展一开始就是由生产决定的。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23页。

---

① 在页边上写着："以前人们夸说的只是生产应归功于科学的那些事；但科学应归功于生产的事却多得无限。"——编者注

三、历史唯物主义

概　论

马克思和我，可以说是从德国唯心主义哲学中拯救了自觉的辩证法并且把它转为唯物主义的自然观和历史观的唯一的人。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51页。

用“历史唯物主义”这个名词来表达一种关于历史过程的观点，这种观点认为一切重要历史事件的终极原因和伟大动力是社会的经济发展、生产方式和交换方式的改变、由此产生的社会之划分为不同的阶级，以及这些阶级彼此之间的斗争，那末，即使英国的体面人物也不至于感到太震惊吧。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
《选集》第3卷第389页。

新的事实迫使人们对以往的全部历史作一番新的研究，结果发现：以往的**全部**历史，都是阶级斗争的历史；这些互相斗争的社会阶级在任何时候都是生产关系和交换关系的产物，一句话，都是自己时代的**经济**关系的产物；因而每一时代的社会经济结构形成现实基础，每一个历史时期由法律设施和政治设施以及宗教的、哲学的和其他的观点所构成的全部上层建筑，归根到底都是应由这个基础来说明的。这样一来，唯心主义从它的最后的避难所中，从

历史观中被驱逐出来了，唯物主义历史观被提出来了，用人们的存在说明他们的意识而不是象以往那样用人们的意识说明他们的存在这样一条道路已经找到了。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66页。

我所得到的、并且一经得到就用于指导我的研究工作的总的结果，可以简要地表述如下：人们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以他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关系，即同他们的物质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合的生产关系。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式与之相适应的现实基础。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相反，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社会的物质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便同它们一直在其中活动的现存生产关系或财产关系（这只是生产关系的法律用语）发生矛盾。于是这些关系便由生产力的发展形式变成生产力的桎梏。那时社会革命的时代就到来了。随着经济基础的变更，全部庞大的上层建筑也或慢或快地发生变革。在考察这些变革时，必须时刻把下面两者区别开来：一种是生产的经济条件方面所发生的物质的、可以用自然科学的精确性指明的变革，一种是人们借以意识到这个冲突并力求把它克服的那些法律的、政治的、宗教的、艺术的或哲学的，简言之，意识形态的形式。我们判断一个人不能以他对自己的看法为根据，同样，我们判断这样一个变革时代也不能以它的意识为根据；相反，这个意识必须从物质生活的矛盾中，从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的现存冲突中去解释。无论哪一个社会形态，在

它们所能容纳的全部生产力发挥出来以前，是决不会灭亡的；而新的更高的生产关系，在它存在的物质条件在旧社会的胎胞里成熟以前，是决不会出现的。所以人类始终只提出自己能够解决的任务，因为只要仔细考察就可以发现，任务本身，只有在解决它的物质条件已经存在或者至少是在形成过程中的时候，才会产生。大体说来，亚细亚的、古代的、封建的和现代资产阶级的生产方式可以看做是社会经济形态演进的几个时代。资产阶级的生产关系是社会生产过程的最后一个对抗形式，这里所说的对抗，不是指个人的对抗，而是指从个人的社会生活条件中生长出来的对抗；但是，在资产阶级社会的胎胞里发展的生产力，同时又创造着解决这种对抗的物质条件。因此，人类社会的史前时期就以这种社会形态而告终。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

《选集》第 2 卷第 82—83 页。

这种历史观和唯心主义历史观不同，它不是在每个时代中寻找某种范畴，而是始终站在现实历史的基础上，不是从观念出发来解释实践，而是从物质实践出发来解释观念的东西，由此还可得出下述结论：意识的一切形式和产物不是可以用精神的批判来消灭的，也不是可以通过把它们消融在“自我意识”中或化为“幽灵”、“怪影”、“怪想”等等来消灭的，而只有实际地推翻这一切唯心主义谬论所由产生的现实的社会关系，才能把它们消灭；历史的动力以及宗教、哲学和任何其他理论的动力是革命，而不是批判。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 1 卷第 43 页。

“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在历史上出现的一切社会关系和国家关系，一切宗教制度和法律制度，一切理论观点，只有理解了每一个与之相应的时代的物质生活条件，并且从这些物质条件中被引伸出来的时候，才能理解。“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相反，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这个原理非常简单，它对于没有被唯心主义的欺骗束缚住的人来说是不言自明的。但是，这个事实不仅对于理论，而且对于实践都是最革命的结论。“社会的物质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便同它们一直在其中活动的现存生产关系或财产关系（这只是生产关系的法律用语）发生矛盾。于是这些关系便由生产力的发展形式变成生产力的桎梏。那时**社会革命**的时代就到来了。随着经济基础的变更，全部庞大的上层建筑也或慢或快地发生变革……资产阶级的生产关系是社会生产过程的最后一个对抗形式，这里所说的对抗，不是指个人的对抗，而是指从个人的社会生活条件中生长出来的对抗；但是，在资产阶级社会的胎胞里发展的生产力，同时又创造着解决这种对抗的物质条件。”由此可见，只要进一步发挥我们的唯物主义论点，并且把它应用于现时代，一个伟大的、一切时代中最伟大的革命远景就会立即展现在我们的面前。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

《选集》第2卷第117页。

唯物史观是以一定历史时期的物质经济生活条件来说明一切历史事变和观念、一切政治、哲学和宗教的。

恩格斯：《论住宅问题》，

《选集》第2卷第537页。

我们这一世界观，首先在马克思的《哲学的贫困》和《共产党宣言》中问世，经过了二十余年的潜伏时间，到《资本论》出版以后，就以日益增长的速度，扩大它的影响，并为日益广大的阶层所接受。现在，它已远远越出欧洲的范围，在一切有无产者和无畏的科学理论家的国家里，都受到了重视和拥护。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49页。

……根据唯物史观，历史过程中的决定性因素**归根到底**是现实生活的生产和再生产。无论马克思或我都从来没有肯定过比这更多的东西。如果有人在这里加以歪曲，说经济因素是**唯一**决定性的因素，那末他就是把这个命题变成毫无内容的、抽象的、荒诞无稽的空话。经济状况是基础，但是对历史斗争的进程发生影响并且在许多情况下主要是决定着这一斗争的**形式**的，还有上层建筑的各种因素：阶级斗争的各种政治形式和这个斗争的成果——由胜利了的阶级在获胜以后建立的宪法等等，各种法权形式以及所有这些实际斗争在参加者头脑中的反映，政治的、法律的和哲学的理论，宗教的观点以及它们向教义体系的进一步发展。这里表现出这一切因素间的交互作用，而在这种交互作用中归根到底是经济运动作为必然的东西通过无穷无尽的偶然事件（即这样一些事物，它们的内部联系是如此疏远或者是如此难于确定，以致我们可以忘掉这种联系，认为这种联系并不存在）向前发展。否则把理论应用于任何历史时期，就会比解一个最简单的一次方程式更容易了。

我们自己创造着我们的历史，但是第一，我们是在十分确定的前提和条件下进行创造的。其中经济的前提和条件归根到底是决定性的。但是政治等等的前提和条件，甚至那些存在于人们头脑中

的传统，也起着一定的作用，虽然不是决定性的作用。

《82. 恩格斯致约·布洛赫(1890 年 9 月 21—22 日)》，
《选集》第 4 卷第 477—478 页。

这种历史观就在于：从直接生活的物质生产出发来考察现实的生产过程，并把与该生产方式相联系的、它所产生的交往形式，即各个不同阶段上的市民社会，理解为整个历史的基础；然后必须在国家生活的范围内描述市民社会的活动，同时从市民社会出发来阐明各种不同的理论产物和意识形式，如宗教、哲学、道德等等，并在这个基础上追溯它们产生的过程。这样做当然就能够完整地描述全部过程(因而也就能够描述这个过程的各个不同方面之间的相互作用)了。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 1 卷第 43 页。

1. 我们视为社会历史的决定性基础的经济关系，是指一定社会的人们用以生产生活资料和彼此交换产品(在有分工的条件下)的方式说的。因此，这里面也包括生产和运输的**全部技术装备**。这种技术装备，照我们的观点看来，同时决定着产品的交换方式，以及分配方式，从而在氏族社会解体后也决定着阶级的划分，决定着统治和从属的关系，决定着国家、政治、法律等等。此外，包括在经济关系中的还有这些关系赖以发展的**地理基础**和事实上由过去沿袭下来的先前各经济发展阶段的残余(这些残余往往只是由于传统或惰力才继续保存下来)，当然还有围绕着这一社会形式的外部环境。

如果象您所断言的，技术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科学状况，那末

科学状况却在更大的程度上依赖于技术的**状况**和**需要**。社会一旦有技术上的需要，则这种需要就会比十所大学更能把科学推向前进。整个流体静力学(托里拆利等)是由于十六和十七世纪调节意大利山洪的需要而产生的。关于电，只是在发现它能应用于技术上以后，我们才知道一些合理的东西。在德国，可惜人们写科学史时已惯于把科学看做是从天上掉下来的。

2. 我们认为，经济条件归根到底制约着历史的发展。种族本身就是一种经济因素。不过这里有两点不应当忽视：

(a)政治、法律、哲学、宗教、文学、艺术等的发展是以经济发展为基础的。但是，它们又都互相影响并对经济基础发生影响。并不是只有经济状况才是**原因，才是积极的**，而其余一切都不过是消极的结果。这是在**归根到底**不断为自己开辟道路的经济必然性的基础上的互相作用。例如，国家就是通过保护关税、贸易自由、好的或者坏的财政制度发生作用的。甚至德国庸人们那种致命的疲惫和软弱，——导源于1648—1830年时期德国经济的可怜状况，最初表现于虔敬主义，而后表现于多愁善感和对诸侯贵族的奴颜婢膝，也不是没有对经济起过作用。这对于重新振兴曾是一大障碍，而这一障碍只是由于革命战争和拿破仑战争使得慢性穷困尖锐化起来才动摇了。所以，这并不象某些人为着简便起见而设想的那样是经济状况自动发生作用，而是人们自己创造着自己的历史，但他们是在制约着他们的一定环境中，是在既有的现实关系的基础上进行创造的，在这些现实关系中，尽管其他的条件——政治的和思想的——对于经济条件有很大的影响，但经济条件归根到底还是具有决定意义的，它构成一条贯穿于全部发展进程并唯一能使我们理解这个发展进程的红线。

(b)人们自己创造着自己的历史，但是到现在为止，他们并不

是按照共同的意志，根据一个共同的计划，甚至不是在某个特定的局限的社会内来创造这个历史。他们的意向是相互交错着的，因此在所有这样的社会里，都是那种以**偶然性**为其补充和表现形式的**必然性**占统治地位。在这里透过各种偶然性来为自己开辟道路的必然性，归根到底仍然是经济的必然性。这里我们就来谈谈所谓伟大人物问题。恰巧某个伟大人物在一定时间出现于某一国家，这当然纯粹是一种偶然现象。但是，如果我们把这个人除掉，那时就会需要有另外一个人来代替他，并且这个代替者是会出现的，——或好或坏，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总是会出现的。恰巧拿破仑这个科西嘉岛人做了被战争弄得精疲力竭的法兰西共和国所需要的军事独裁者，——这是个偶然现象。但是，假如不曾有拿破仑这个人，那末他的角色是会由另一个人来扮演的。这点可以由下面的事实来证明，即每当需要有这样一个人的时候，他就会出现：如凯撒、奥古斯都、克伦威尔等等。如果说马克思发现了唯物史观，那末梯叶里、米涅、基佐以及 1850 年以前英国所有的历史学家就证明，已经有人力求做到这一点，而摩尔根对于同一观点的发现表明，做到这点的时机已经成熟了，这一观点**必**将被发现。

历史上所有其他的偶然性和表面的偶然性都是如此。我们所研究的领域愈是远离经济领域，愈是接近于纯粹抽象的思想领域，我们在它的发展中看到的偶然性就愈多，它的曲线就愈是曲折。如果您划出曲线的中轴线，您就会发觉，研究的时期愈长，研究的范围愈广，这个轴线就愈接近经济发展的轴线，就愈是跟后者平行而进。

《92.恩格斯致符·博尔吉乌斯(1894 年 1 月 25 日)》，

《选集》第 4 卷第 505—507 页。

以一定的方式进行生产活动的一定的个人，发生一定的社会关系和政治关系。经验的观察在任何情况下都应当根据经验来揭示社会结构和政治结构同生产的联系，而不应当带有任何神秘和思辨的色彩。社会结构和国家经常是从一定个人的生活过程中产生的。但这里所说的个人不是他们自己或别人想象中的那种个人，而是**现实中的**个人，也就是说，这些个人是从事活动的，进行物质生产的，因而是在一定的物质的、不受他们任意支配的界限、前提和条件下能动地表现自己的①。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30页。

经济的、政治的和其他的反映同人眼睛中的反映是完全一样的，它们都通过聚光镜，因而都表现为倒立的影像——头足倒置。这里只缺少一个使它们在我们的观念中又正立起来的神经器官。金融市场上的人所看到的工业和世界市场的运动，恰好只是金融和证券市场的倒置的反映，所以在他们看来结果就变成了原因。

《83.恩格斯致康·施米特(1890年10月27日)》，
《选集》第4卷第480页。

---

① 手稿中接着删去了："这些个人所产生的观念，是关于他们同自然界的关系，或者是关于他们之间的关系，或者是关于他们自己的肉体组织的观念。显然，在这儿种情况下，这些观念都是他们的现实关系和活动、他们的生产、他们的交往、他们的社会政治组织的有意识的表现(不管这种表现是真实的还是虚幻的)。相反的假设只有在除了真正的、受物质制约的个人的精神以外还假定有某种特殊的精神的情况下才能成立。如果这些个人的现实关系的有意识的表现是虚幻的，如果他们在自己的观念中把自己的现实颠倒过来，那末这还是由他们的物质活动方式的局限性以及由此而来的他们狭隘的社会关系所造成的。"——编者注

人们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但是他们并不是随心所欲地创造，并不是在他们自己选定的条件下创造，而是在直接碰到的、既定的、从过去承继下来的条件下创造。

马克思：《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
《选集》第1卷第603页。

社会——不管其形式如何——究竟是什么呢？是人们交互作用的产物。人们能否自由选择某一社会形式呢？决不能。在人们的生产力发展的一定状况下，就会有一定的交换〔commerce〕和消费形式。在生产、交换和消费发展的一定阶段上，就会有一定的社会制度、一定的家庭、等级或阶级组织，一句话，就会有一定的市民社会。有一定的市民社会，就会有不过是市民社会的正式表现的一定的政治国家。这就是蒲鲁东先生永远不了解的东西，因为，当他从诉诸国家转而诉诸社会，即从诉诸社会的正式表现转而诉诸正式社会的时候，他竟认为他是在完成一桩伟大的事业呢。

这里不必再补充说，人们不能自由选择**自己的生产力**——这是他们的全部历史的基础，因为任何生产力都是一种既得的力量，以往的活动的产物。所以生产力是人们的实践能力的结果，但是这种能力本身决定于人们所处的条件，决定于先前已经获得的生产力，决定于在他们以前已经存在、不是由他们创立而是由前一代人创立的社会形式。单是由于后来的每一代人所得到的生产力都是前一代人已经取得而被他们当做原料来为新生产服务这一事实，就形成人们的历史中的联系，就形成人类的历史，这个历史随着人们的生产力以及人们的社会关系的愈益发展而愈益成为人类的历史。由此就必然得出一个结论：人们的社会历史始终只是他们的个体发展的历史，而不管他们是否意识到这一点。他们的物质关系形

成他们的一切关系的基础。这些物质关系不过是他们的物质的和个体的活动所借以实现的必然形式罢了。

蒲鲁东先生混淆了思想和事物。人们永远不会放弃他们已经获得的东西,然而这并不是说,他们永远不会放弃他们在其中获得一定生产力的那种社会形式。恰恰相反。为了不致丧失已经取得的成果,为了不致失掉文明的果实,人们在他们的交往〔commerce〕方式不再适合于既得的生产力时,就不得不改变他们继承下来的一切社会形式。

《2.马克思致巴·瓦·安年柯夫(1846年12月28日)》,
《选集》第4卷第320—321页。

人们借以进行生产、消费和交换的经济形式是**暂时的和历史性的**形式。随着新的生产力的获得,人们便改变自己的生产方式,而随着生产方式的改变,他们便改变所有不过是这一特定生产方式的必然关系的经济关系。

《2.马克思致巴·瓦·安年柯夫(1846年12月28日)》,
《选集》第4卷第322页。

历史是这样创造的:最终的结果总是从许多单个的意志的相互冲突中产生出来的,而其中每一个意志,又是由于许多特殊的生活条件,才成为它所成为的那样。这样就有无数互相交错的力量,有无数个力的平行四边形,而由此就产生出一个总的结果,即历史事变,这个结果又可以看作一个作为整体的、**不自觉地**和不自主地起着作用的力量的产物。因为任何一个人的愿望都会受到任何另一个人的妨碍,而最后出现的结果就是谁都没有希望过的事物。所以以往的历史总是象一种自然过程一样地进行,而且实质上也是

服从于同一运动规律的。但是，各个人的意志——其中的每一个都希望得到他的体质和外部的、终归是经济的情况（或是他个人的，或是一般社会性的）使他向往的东西——虽然都达不到自己的愿望，而是融合为一个总的平均数，一个总的合力，然而从这一事实中决不应作出结论说，这些意志等于零。相反地，每个意志都对合力有所贡献，因而是包括在这个合力里面的。

《82.恩格斯致约·布洛赫（1890年9月21—22日）》，
《选集》第4卷第479页。

我们自己创造着我们的历史，但是第一，我们是在十分确定的前提和条件下进行创造的。其中经济的前提和条件归根到底是决定性的。但是政治等等的前提和条件，甚至那些存在于人们头脑中的传统，也起着一定的作用，虽然不是决定性的作用。

《82.恩格斯致约·布洛赫（1890年9月21—22日）》
《选集》第4卷第477—478页。

历史同认识一样，永远不会把人类的某种完美的理想状态看做尽善尽美的；完美的社会、完美的"国家"是只有在幻想中才能存在的东西；反之，历史上依次更替的一切社会制度都只是人类社会由低级到高级的无穷发展进程中的一些暂时阶段。每一个阶段都是必然的，因此，对它所由发生的时代和条件说来，都有它存在的理由；但是对它自己内部逐渐发展起来的新的、更高的条件来说，它就变成过时的和没有存在的理由了；它不得不让位于更高的阶段，而这个更高的阶段也同样是要走向衰落和灭亡的。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4卷第212—213页。

研究这次革命必然爆发而又必然失败的原因。这些原因不应该从几个领袖的偶然的动机、优点、缺点、错误或变节中寻找，而应该从每个经历了震动的国家的总的社会状况和生活条件中寻找。

恩格斯：《德国的革命与反革命》，
《选集》第1卷第501页。

即使只是在一个单独的历史实例上发展唯物主义的观点，也是一项要求多年冷静钻研的科学工作，因为很明显，在这里只说空话是无济于事的，只有靠大量的、批判地审查过的、充分地掌握了的历史资料，才能解决这样的任务。二月革命把我们党推上了政治舞台，因此使它不可能进行纯科学的探讨。虽然如此，这个基本观点却象一根红线贯穿着党的一切文献。在所有这些文献中，每个事件都证明，每次行动怎样从直接的物质动因产生，而不是从伴随着物质动因的辞句产生，相反地，政治辞句和法律辞句正象政治行动及其结果一样，倒是从物质动因产生的。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
《选集》第2卷第118页。

我的论述打算只是大致地阐明斗争的历史进程，打算说明农民战争的起源，参加这一战争的各种党派的立场，这些党派企图借以弄清自己立场的那些政治的和宗教的理论，以及从当时这些阶级的社会生活历史条件中必然产生的斗争结局本身；这就是说，我是打算指明：当时德国的政治制度，反对这一制度的起义，以及当时那个时代的政治的和宗教的理论，并不是当时德国农业、工业、水陆交通、商业和货币流通所达到的发展程度的原因，而是这种发展程度的结果。这个唯一唯物主义的历史观不是由我，而是由马克

思发现的，这个历史观还见于他在同一个《政治经济评论》杂志上发表的论述1848－1849年法国革命的著作，以及《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一书。

恩格斯：《〈德国农民战争〉序言》，
《选集》第2卷第288页。

今天，当人们对自然研究的结果只是辩证地即从它们自身的联系进行考察，就可以制成一个在我们这个时代是令人满意的“自然体系”的时候，当这种联系的辩证性质，甚至迫使自然哲学家的受过形而上学训练的头脑违背他们的意志而不得不接受的时候，自然哲学就最终被清除了。任何使它复活的企图不仅是多余的，而且**是一种退步**。

现在也被我们理解为历史发展过程的自然界的情况是这样，社会历史的一切部门和研究人类的（和神的）事物的一切科学的情况也是这样。在这里，历史哲学、法哲学、宗教哲学等等也都是以哲学家头脑中臆造的联系来代替应当在事变中指出的现实的联系，把历史（其全部和各个部分）看做观念的逐渐实现，而且当然始终只是哲学家本人所喜爱的那些观念的逐渐实现。这样看来，历史是不自觉地、但必然是为了实现某种预定的理想目的而努力，例如在黑格尔那里，是为了实现他的绝对观念而努力，而达到这个绝对观念的坚定不移的意向就构成了历史事变中的内在联系。这样，人们就用一种新的——不自觉的或逐渐自觉的——神秘的天意来代替现实的、尚未知道的联系。因此，在这里也完全象在自然领域里一样，应该发现现实的联系，从而清除这种臆造的人为的联系；这一任务，归根到底，就是要发现那些作为支配规律在人类社会的历史

上为自己开辟道路的一般运动规律。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4卷第242—243页。

在以前的各个时期,对历史的这些动因的探究几乎是不可能的,因为它们和自己的结果的联系是混乱而隐蔽的,在我们今天这个时期,这种联系已经非常简单化了,因而人们有可能揭开这个谜了。从采用大工业以来,就是说,至少从1815年签订欧洲和约以来,在英国,谁都知道,土地贵族(Landed aristocracy)和资产阶级(middle class)这两个阶级争夺统治的要求,是英国全部政治斗争的中心。在法国,随着波旁王室的返国,同样的事实也被人们意识到了;复辟时期的历史家,从梯叶里到基佐、米涅和梯也尔,总是指出这一事实是理解中世纪以来法国历史的钥匙。而从1830年起,在这两个国家里,工人阶级即无产阶级,已被承认是为争夺统治而斗争的第三个战士。当时关系已经非常简单化,只有故意闭起眼睛的人才看不见,这三大阶级的斗争和它们的利益冲突是现代历史的动力,至少是这两个最先进国家的现代历史的动力。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4卷第245—246页。

社会发展史却有一点是和自然发展史根本不相同的。在自然界中(如果我们把人对自然界的反作用撇开不谈)全是不自觉的、盲目的动力,这些动力彼此发生作用,而一般规律就表现在这些动力的相互作用中。在所发生的任何事情中,无论在外表上看得出的无数表面的偶然性中,或者在可以证实这些偶然性内部的规律性的最终结果中,都没有任何事情是作为预期的自觉的目的发生的。

反之，在社会历史领域内进行活动的，全是具有意识的、经过思虑或凭激情行动的、追求某种目的的人；任何事情的发生都不是没有自觉的意图，没有预期的目的的。但是，不管这个差别对历史研究，尤其是对个别时代和个别事变的历史研究如何重要，它丝毫不能改变这样一个事实：历史进程是受内在的一般规律支配的。即使在这一领域内，尽管各个人都有自觉期望的目的，在表面上，总的说来好象也是偶然性在支配着。人们所期望的东西很少如愿以偿，许多预期的目的在大多数场合都彼此冲突，互相矛盾，或者是这些目的本身一开始就是实现不了的，或者是缺乏实现的手段的。这样，无数的个别愿望和个别行动的冲突，在历史领域内造成了一种同没有意识的自然界中占统治地位的状况完全相似的状况。行动的目的是预期的，但是行动实际产生的结果并不是预期的，或者这种结果起初似乎还和预期的目的相符合，而到了最后却完全不是预期的结果。这样，历史事件似乎总的说来同样是由偶然性支配着的。但是，在表面上是偶然性在起作用的地方，这种偶然性始终是受内部的隐蔽着的规律支配的，而问题只是在于发现这些规律。

人们通过每一个人追求他自己的、自觉期望的目的而创造自己的历史，却不管这种历史的结局如何，而这许多按不同方向活动的愿望及其对外部世界的各种各样影响所产生的结果，就是历史。因此，问题也在于，这许多个别的人所期望的是什么。愿望是由激情或思虑来决定的。而直接决定激情或思虑的杠杆是各式各样的。有的可能是外界的事物，有的可能是精神方面的动机，如功名心、“对真理和正义的热忱”、个人的憎恶，或者甚至是各种纯粹个人的怪癖。但是，一方面，我们已经看到，在历史上活动的许多个别愿望在大多数场合下所得到的完全不是预期的结果，往往是恰恰相反的结果，因而它们的动机对全部结果来说同样地只有从属的意义。

另一方面，又产生了一个新的问题：在这些动机背后隐藏着的又是什么样的动力？在行动者的头脑中以这些动机的形式出现的历史原因又是什么？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4卷第243－244页。

过去的一切历史观不是完全忽视了历史的这一现实基础，就是把它仅仅看成与历史过程没有任何联系的附带因素。根据这种观点，历史总是遵照在它之外的某种尺度来编写的；现实的生活生产被描述成某种史前的东西，而历史的东西则被说成是某种脱离日常生活的东西，某种处于世界之外和超乎世界之上的东西。这样就把人对自然界的关系从历史中排除出去了，因而造成了自然界和历史之间的对立。因此这种观点只能在历史上看到元首和国家的丰功伟绩，看到宗教的、一般理论的斗争，而且在每次描述某一历史时代的时候，它都不得不**赞同这一时代的幻想**。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44页。

这种观察方法并不是没有前提的。它从现实的前提出发，而且一刻也不离开这种前提。它的前提是人，但不是处在某种幻想的与世隔绝、离群索居状态的人，而是处在于一定条件下进行的现实的、可以通过经验观察到的发展过程中的人。只要描绘出这个能动的生活过程，历史就不再象那些本身还是抽象的经验论者所认为的那样，是一些僵死事实的搜集，也不再象唯心主义者所认为的那样，是想象的主体的想象的活动。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32页。

旧的、还没有被排除掉的唯心主义历史观不知道任何基于物质利益的阶级斗争，而且根本不知道任何物质利益；生产和一切经济关系，在它那里只是被当做“文化史”的从属因素顺便提到过。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66页。

我们仅仅知道一门唯一的科学，即历史科学。历史可以从两方面来考察，可以把它划分为自然史和人类史。但这两方面是密切相联的；只要有人存在，自然史和人类史就彼此相互制约。自然史，即所谓自然科学，我们在这里不谈；我们所需要研究的是人类史，因为几乎整个意识形态不是曲解人类史，就是完全排除人类史。意识形态本身只不过是人类史的一个方面。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21页。

了解了以往的德国唯心主义的完全荒谬，这就必然导致唯物主义，但是要注意，并不是导致十八世纪的纯形而上学的、完全机械的唯物主义。和那种以天真的革命精神笼统地抛弃以往的全部历史的做法相反，现代唯物主义把历史看做人类的发展过程，而它的任务就在于发现这个过程的运动规律。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64页。

马克思所写的文章，没有一篇不是由这个理论起了作用的。特别是《**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这本书是运用这个理论的十分突出的例子。《**资本论**》中的许多提示也是这样。其次，我也可以

向您指出我的《欧根·杜林先生在科学中实行的变革》和《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我在这两部书里对历史唯物主义作了就我所知是目前最为详尽的阐述。

《82. 恩格斯致约·布洛赫（1890 年 9 月 21—22 日）》，
《选集》第 4 卷第 479 页。

被忽略的还有一点，这一点在马克思和我的著作中通常也强调得不够，在这方面我们两人都有同样的过错。这就是说，我们最初是把重点放在从作为基础的经济事实中**探索**出政治观念、法权观念和其他思想观念以及由这些观念所制约的行动，而**当时是应当这样做的**。但是我们这样做的时候为了内容而忽略了形式方面，即这些观念是由什么样的方式和方法产生的。这就给了敌人以称心的理由来进行曲解和歪曲，保尔·巴尔特就是个明显的例子[①]。

《91. 恩格斯致弗·梅林（1893 年 7 月 14 日）》，
《选集》第 4 卷第 500—501 页。

物质生产方式决定历史发展

我们视为社会历史的决定性基础的经济关系，是指一定社会的人们用以生产生活资料和彼此交换产品（在有分工的条件下）的方式说的。因此，这里面也包括生产和运输的**全部技术装备**。这种

① 保·巴尔特《黑格尔和包括马克思及哈特曼在内的黑格尔派的历史哲学》。——编者注

技术装备，照我们的观点看来，同时决定着产品的交换方式，以及分配方式，从而在氏族社会解体后也决定着阶级的划分，决定着统治和从属的关系，决定着国家、政治、法律等等。此外，包括在经济关系中的还有这些关系赖以发展的**地理基础**和事实上由过去沿袭下来的先前各经济发展阶段的残余（这些残余往往只是由于传统或惰力才继续保存下来），当然还有围绕着这一社会形式的外部环境。

《92.恩格斯致瓦·博尔吉乌斯（1894年1月25日）》，
《选集》第4卷第505页。

整个伟大的发展过程是在相互作用的形式中进行的（虽然相互作用的力量很不均衡：其中经济运动是更有力得多的、最原始的、最有决定性的），这里没有任何绝对的东西，一切都是相对的。

《83.恩格斯致康·施米特（1890年10月27日）》，
《选集》第4卷第487页。

我们首先应当确定一切人类生存的第一个前提也就是一切历史的第一个前提，这个前提就是：人们为了能够“创造历史”，必须能够生活①。但是为了生活，首先就需要衣、食、住以及其他东西。因此第一个历史活动就是生产满足这些需要的资料，即生产物质生活本身。同时这也是人们仅仅为了能够生活就必须每日每时都要进行的（现在也和几千年前一样）一种历史活动，即一切历史的基本条件。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32页。

---

① 马克思在页边上写着：“**黑格尔**。地质学、水文学等等的条件。人体。需要，劳动。”——编者注

第二个事实是，已经得到满足的第一个需要本身、满足需要的活动和已经获得的为满足需要用的工具又引起新的需要。这种新的需要的产生是第一个历史活动。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33页。

一开始就纳入历史发展过程的第三种关系就是：每日都在重新生产自己生命的人们开始生产另外一些人，即增殖。这就是夫妻之间的关系，父母和子女之间的关系，也就是**家庭**。这个家庭起初是唯一的社会关系，后来，当需要的增长产生了新的社会关系，而人口的增多又产生了新的需要的时候，家庭便成为（德国除外）从属的关系了。那末就应该根据现有的经验的材料来考察和研究家庭，而不应该象通常在德国所做的那样，根据“家庭的概念”来考察和研究家庭①。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33页。

---

① 住宅建筑。不言而喻，野蛮人的每一个家庭都有自己的洞穴和茅舍，正如游牧人的每一个家庭都有单独的帐篷一样。这种单独的家庭经济由于私有制的进一步发展，而成为更加必需的了。在农业民族那里共同的家庭经济也和共同的耕作一样是不可能的。城市的建造是一大进步。但是，在过去任何时代，消灭单个经济（这是与消灭私有制分不开的）是不可能的，因为根本还没有具备这样做的物质条件。组织共同家庭经济的前提是发展机器，利用自然力和许多其他的生产力，例如自来水、煤气照明、暖气装置等，以及消灭城乡之间的[对立]。没有这些条件，共同经济本身是不会成为新生产力的，它将没有任何物质基础，它将建立在纯粹的理论上面，就是说，将纯粹是一种怪想，只能导致寺院经济。还可能有什么呢？这就是城市里的集中和为了某些特定目的而进行的公共房舍（监狱、兵营等）的兴建。不言而喻，消灭单个经济是和消灭家庭分不开的。

不应把社会活动的这三个方面看做是三个不同的阶段，而只应看做是三个方面，或者，为了使德国人能够了解，把它们看做是三个“因素”。从历史的最初时期起，从第一批人出现时，三者就同时存在着，而且就是现在也还在历史上起着作用。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 1 卷第 34 页。

根据唯物主义观点，历史中的决定性因素，归根结蒂是直接生活的生产和再生产。但是，生产本身又有两种。一方面是生活资料即食物、衣服、住房以及为此所必需的工具的生产；另一方面是人类自身的生产，即种的蕃衍。一定历史时代和一定地区内的人们生活于其下的社会制度，受着两种生产的制约：一方面受劳动的发展阶段的制约，另一方面受家庭的发展阶段的制约。劳动愈不发展，劳动产品的数量、从而社会的财富愈受限制，社会制度就愈在较大程度上受血族关系的支配。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 4 卷第 2 页。

生命的生产——无论是自己生命的生产（通过劳动）或他人生命的生产（通过生育）——立即表现为双重关系：一方面是自然关系，另一方面是社会关系；社会关系的含义是指许多个人的合作，至于这种合作是在什么条件下、用什么方式和为了什么目的进行的，则是无关紧要的。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 1 卷第 24 页。

可以根据意识、宗教或随便别的什么来区别人和动物。一当人们自己开始**生产**他们所必需的生活资料的时候(这一步是由他们的肉体组织所决定的),他们就开始把自己和动物区别开来。人们生产他们所必需的生活资料,同时也就间接地生产着他们的物质生活本身。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25页。

我们开始要谈的前提并不是任意想出的,它们不是教条,而是一些只有在想象中才能加以抛开的现实的前提。这是一些现实的个人,是他们的活动和他们的物质生活条件,包括他们得到的现成的和由他们自己的活动所创造出来的物质生活条件。因此,这些前提可以用纯粹经验的方法来确定。

任何人类历史的第一个前提无疑是有生命的个人的存在①。因此第一个需要确定的具体事实就是这些个人的肉体组织,以及受肉体组织制约的他们与自然界的关系。当然,我们在这里既不能深入研究人们自身的生理特性,也不能深入研究人们所遇到的各种自然条件——地质条件、地理条件、气候条件以及其他条件②。任何历史记载都应当从这些自然基础以及它们在历史进程中由于人们的活动而发生的变更出发。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24页。

---

① 手稿中接着删去了:"这些个人使自己和动物区别开来的第一个**历史**行动并不是在于他们有思想,而是在于他们开始**生产自己所必需的生活资料**。"——编者注

② 手稿中接着删去了:"但是,这些条件不仅制约着人们最初的、自然产生的肉体组织,特别是他们之间的种族差别,而且直到如今还制约着肉体组织的整个进一步发达或不发达。"——编者注

一开始就表明了人们之间是有物质联系的。这种联系是由需要和生产方式决定的，它的历史和人的历史一样长久；这种联系不断采取新的形式，因而就呈现出“历史”，它完全不需要似乎还把人们联合起来的任何政治的或宗教的呓语存在。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34页。

一定的生产方式或一定的工业阶段始终是与一定的共同活动的方式或一定的社会阶段联系着的，而这种共同活动方式本身就是“生产力”；由此可见，人们所达到的生产力的总和决定着社会状况，因而，始终必须把“人类的历史”同工业和交换的历史联系起来研究和探讨。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24页。

人们用以生产自己必需的生活资料的方式，首先取决于他们得到的现成的和需要再生产的生活资料本身的特性。这种生产方式不仅应当从它是个人肉体存在的再生产这方面来加以考察。它在更大程度上是这些个人的一定的活动方式，表现他们生活的一定形式，他们的一定的**生活方式**。个人怎样表现自己的生活，他们自己也就怎样。因此，他们是什么样的，这同他们的生产是一致的——既和他们生产**什么**一致，又和他们**怎样**生产一致。因而，个人是什么样的，这取决于他们进行生产的物质条件。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25页。

这种生产第一次是随着**人口的增长**而开始的。而生产本身又是以个人之间的**交往**〔Verkehr〕为前提的。这种交往的形式又是由生产决定的。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25页。

人们不能自由选择**自己的生产力**——这是他们的全部历史的基础,因为任何生产力都是一种既得的力量,以往的活动的产物。所以生产力是人们的实践能力的结果,但是这种能力本身决定于人们所处的条件,决定于先前已经获得的生产力,决定于在他们以前已经存在、不是由他们创立而是由前一代人创立的社会形式。单是由于后来的每一代人所得到的生产力都是前一代人已经取得而被他们当做原料来为新生产服务这一事实,就形成人们的历史中的联系,就形成人类的历史,这个历史随着人们的生产力以及人们的社会关系的愈益发展而愈益成为人类的历史。由此就必然得出一个结论:人们的社会历史始终只是他们的个体发展的历史,而不管他们是否意识到这一点。他们的物质关系形成他们的一切关系的基础。这些物质关系不过是他们的物质的和个体的活动所借以实现的必然形式罢了。

《2.马克思致巴·瓦·安年柯夫(1846年12月28日)》,

《选集》第4卷第321页。

人们在生产中不仅仅同自然界发生关系①。他们如果不以一

---

① 在1891年版本中,"不仅仅同自然界发生关系"改为"不仅仅影响自然界,而且也互相影响"。——编者注

定方式结合起来共同活动和互相交换其活动，便不能进行生产。为了进行生产，人们便发生一定的联系和关系；只有在这些社会联系和社会关系的范围内，才会有他们对自然界的关系[1]，才会有生产。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62页。

生产者相互发生的这些社会关系，他们借以互相交换其活动和参与共同生产的条件，当然依照生产资料的性质而有所不同。随着新作战工具即射击火器的发明，军队的整个内部组织就必然改变了，各个人借以组成军队并能作为军队行动的那些关系就改变了，各个军队相互间的关系也发生了变化。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63页。

各个人借以进行生产的社会关系，即**社会生产关系，是随着物质生产资料、生产力的变化和发展而变化和改变的**。**生产关系总合起来就构成为**所谓**社会关系**，构成为所谓**社会**，并且是构成为一个处于**一定历史发展阶段**上的社会，具有独特的特征的社会。古代社会、封建社会和资产阶级社会都是这样的生产关系的总和，而其中每一个生产关系的总和同时又标志着人类历史发展中的一个特殊阶段。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63页。

---

① 在1891年版本中，“对自然界的关系”改为“对自然界的影响”。——编者注

物质劳动和精神劳动的最大的一次分工，就是城市和乡村的分离。城乡之间的对立是随着野蛮向文明的过渡、部落制度向国家的过渡、地方局限性向民族的过渡而开始的，它贯穿着全部文明的历史并一直延续到现在(反谷物法同盟)。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56页。

在一切对于后来时代说来是偶然的东西(对于先前时代说来则相反)中，也就是在先前时代所传下来的各种因素中，也有与生产力发展的一定水平相适应的交往形式。生产力与交往形式的关系就是交往形式与个人的行动或活动的关系。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78页。

各民族之间的相互关系取决于每一个民族的生产力、分工和内部交往的发展程度。这个原理是公认的。然而不仅一个民族与其他民族的关系，而且一个民族本身的整个内部结构都取决于它的生产以及内部和外部的交往的发展程度。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25页。

生产力表现为一种完全不依赖于各个个人并与他们分离的东西，它是与各个个人同时存在的特殊世界，其原因是，个人(他们的力量就是生产力)是分散的和彼此对立的，而这些力量从自己方面来说只有在这些个人的交往和相互联系中才能成为真正的力量。因此，一方面是生产力的总和，这种生产力好象具有一种物的形

式，并且对个人本身说来它们已经不是个人的力量，而是私有制的力量，因此，生产力只有在个人成为私有者的情况下才是个人的力量；在过去任何一个时期生产力都没有采取过这种对于**作为**个人的个人的交往漠不关心的形式，因为他们的交往本身还是很狭隘的。另一方面是和这些生产力相对立的大多数个人，这些生产力是和他们分离的，因此这些个人丧失了一切现实生活内容，成了抽象的个人，然而正因为这样，他们才有可能**作为个人**彼此发生联系。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73页。

他们同生产力和自身存在还保持着的唯一联系，即劳动，在他们那里已经失去了任何自主活动的假象，它只是用摧残生命的方式来维持他们的生命。而在过去，自主活动和物质生活的生产是分开的，这是因为它们是不同人的命运，同时物质生活的生产，由于个人本身的局限性，还被认为是自主活动的次要形式，——现在它们互相分离竟达到这般地步，以致物质生活一般都表现为目的，而这种物质生活的生产即劳动（它现在是自主活动的唯一可能的形式，然而正如我们所看见的，也是自主活动的否定的形式）则表现为手段。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74页。

由于这种发展是自发地进行的，就是说它不服从自由联合起来的个人的共同计划，因此它是以各个不同的地区、部落、民族和劳动部门等等为出发点的，其中的每一个起初都与别的不发生关系而独立地发展，后来才逐渐与它们发生联系。其次，这种发展是

非常缓慢的；各种不同的阶段和利益从来没有得到完全的克服，而只是屈从于获得胜利的利益，并在许多世纪中和后者一起继续存在下去。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79页。

定居下来的征服者所采纳的社会制度形式，应当适应于他们面临的生产力发展水平，如果起初没有这种适应，那末社会制度形式就应当按照生产力而发生变化。这也就说明了民族大迁移后的时期中到处都可见到的一件事实，即奴隶成了主人，征服者很快就学会了被征服民族的语言，接受了他们的教育和风俗。封建主义决不是现成地从德国搬去的；它起源于蛮人在进行侵略时的军事组织中，而且这种组织只是在征服之后，由于被征服国家内遇到的生产力的影响才发展为现在的封建主义的。这种形式到底受到生产力的多大程度的制约，这从查理大帝等企图建立以古罗马遗迹为基础的其他形式的失败尝试中已经得到证明。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79页。

社会关系和生产力密切相联。随着新生产力的获得，人们改变自己的生产方式，随着生产方式即保证自己生活的方式的改变，人们也就会改变自己的一切社会关系。手推磨产生的是封建主为首的社会，蒸汽磨产生的是工业资本家为首的社会。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
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08页。

生产力和交往形式之间的这种矛盾(正如我们所见到的,它在以往的历史中曾多次发生过,然而并没有威胁这种形式的基础)每一次都不免要爆发为革命,同时也采取各种附带形式——表现为冲突的总和,表现为各个阶级之间的冲突,表现为意识的矛盾、思想斗争等等、政治斗争等等。根据狭隘的观点,可以从其中抽出一种附带形式,把它看做是这些革命的基础;要做到这一点更其容易的是,这些革命所由出发的各个个人本身,根据他们的文化水平和历史发展的阶段而对自己的活动作出了种种幻想。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81—82页。

在上述矛盾产生以前,人们进行生产的一定条件是同他们的现实的局限状态和他们的片面存在相适应的,这种存在的片面性只是在矛盾产生时才表现出来,因而只是对于后代才存在的。这时人们才觉得这些条件是偶然的桎梏,并且把这种视上述条件为桎梏的观点也强加给过去的时代。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79页。

历史向世界历史的转变,不是"自我意识"、"宇宙精神或者某个形而上学怪影的某种抽象行为,而是纯粹物质的、可以通过经验确定的事实,每一个过着实际生活的、需要吃、喝、穿的个人都可以证明这一事实。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51页。

各个相互影响的活动范围在这个发展进程中愈来愈扩大，各民族的原始闭关自守状态则由于日益完善的生产方式、交往以及因此自发地发展起来的各民族之间的分工而消灭得愈来愈彻底，历史也就在愈来愈大的程度上成为全世界的历史。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 1 卷第 51 页。

历史不外是各个世代的依次交替。每一代都利用以前各代遗留下来的材料、资金和生产力；由于这个缘故，每一代一方面在完全改变了的条件下继续从事先辈的活动，另一方面又通过完全改变了的活动来改变旧的条件。然而，事情被思辨地颠倒成这样：好象后一个时期历史乃是前一个时期历史的目的，例如，好象美洲的发现的根本目的就是要引起法国革命。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 1 卷第 51 页。

某一个地方创造出来的生产力，特别是发明，在往后的发展中是否会失传，取决于交往扩展的情况。当交往只限于毗邻地区的时候，每一种发明在每一个地方都必须重新开始；一些纯粹偶然的事件，例如蛮族的入侵，甚至是通常的战争，都足以使一个具有发达生产力和有高度需求的国家处于一切都必须从头开始的境地。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 1 卷第 60 页。

历史并不是作为“产生于精神的精神”消融在“自我意识”中，历史的每一阶段都遇到有一定的物质结果、一定数量的生产力总

和，人和自然以及人与人之间在历史上形成的关系，都遇到有前一代传给后一代的大量生产力、资金和环境，尽管一方面这些生产力、资金和环境为新的一代所改变，但另一方面，它们也预先规定新的一代的生活条件，使它得到一定的发展和具有特殊的性质。由此可见，这种观点表明：人创造环境，同样环境也创造人。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43页。

这些不同的条件，起初本是自主活动的条件，后来却变成了它的桎梏，它们在整个历史发展过程中构成一个有联系的交往形式的序列，交往形式的联系就在于：已成为桎梏的旧的交往形式被适应于比较发达的生产力，因而也适应于更进步的个人自主活动类型的新的交往形式所代替；新的交往形式又会变成桎梏并为别的交往形式所代替。由于这些条件在历史发展的每一阶段上都是与同一时期的生产力的发展相适应的，所以它们的历史同时也是发展着的、为各个新的一代所承受下来的生产力的历史，从而也是个人本身力量发展的历史。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79页。

为了正确地判断封建的生产，必须把它当做以对抗为基础的生产方式来考察。必须指出，财富怎样在这种对抗中间形成，生产力怎样和阶级对抗同时发展，这些阶级中一个代表着社会上坏的、否定的方面的阶级怎样不断地成长，直到它求得解放的物质条件最后成熟。这难道不是说，生产方式、生产力在其中发展的那些关系并不是永恒的规律，而是同人们及其生产力发展的一定水平相

适应的东西，人们生产力的一切变化必然引起他们的生产关系的变化吗？由于最重要的是不使文明的果实——已经获得的生产力被剥夺，所以必须粉碎生产力在其中产生的那些传统形式。从此以后，从前的革命阶级将成为保守阶级。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19页。

军队的历史比任何东西都更加清楚地表明，我们对生产力和社会关系之间的联系的看法是正确的。一般说来，军队在经济的发展中起着重要的作用。例如，薪金最初就完全是在古代的军队中发展起来的。同样，罗马人的 peculium castrense①是承认非家长的动产的第一种法律形式。fabri 公会是行会制度的开端。大规模运用机器也是在军队里首先开始的。甚至金属的特殊价值和它作为货币的用途，看来最初(格林石器时代以后)也是以它在军事上的作用为基础的。部门**内部**的分工也是在军队里首先实行的。此外，军队的历史非常明显地概括了市民社会的全部历史。

《7.马克思致恩格斯(1857年9月25日)》，《选集》第4卷第335—336页。

文明时代是社会发展的一个阶段，在这个阶段上，分工，由分工而产生的个人之间的交换，以及把这两个过程结合起来的商品生产，得到了充分的发展，完全改变了先前的整个社会。

在先前的一切社会发展阶段上，生产在本质上是共同的生产，同样，消费也归结为产品在较大或较小的共产制公社内部的直接

① 军营里的财产(指古代罗马人军营中的士兵的个人财产)。——编者注

分配。生产的这种共同性是在极狭小的范围内实现的，但是它的伴侣是生产者对自己的生产过程和产品的支配。他们知道，产品的结局将是怎样：他们把产品消费掉，产品不离开他们的手；只要生产在这个基础上进行，它就不可能越出生产者的支配范围，也不会产生鬼怪般的、对他们来说是异己的力量，象在文明时代经常地和不可避免地发生的那样。

但是，分工慢慢地侵入了这种生产过程。它破坏生产和占有的共同性，它使个人占有成为占优势的规则，从而产生了个人之间的交换，——这是如何发生的，我们前面已经探讨过了。商品生产逐渐地成了统治的形式。

随着商品生产，即不是为了自己消费而是为了交换的生产的出现，产品必然易手。生产者在交换的时候交出自己的产品；他不再知道产品的结局将会怎样。当货币以及随货币而来的商人作为生产者之间的中介人插进来的时候，交换过程就变得更加错综复杂，产品的最终命运就变得更加不确定了。商人是很多的，他们谁都不知道谁在做什么。商品现在已经不仅是从一手转到另一手，而且是从一个市场转到另一个市场；生产者丧失了对自己生活领域内全部生产的支配权，这种支配权商人也没有得到。产品和生产都任凭偶然性来摆布了。

但是，偶然性只是相互依存性的一极，它的另一极叫做必然性。在似乎也是受偶然性支配的自然界中，我们早就证实，在每一个领域内，都有在这种偶然性中为自己开辟道路的内在的必然性和规律性。然而适用于自然界的，也适用于社会。一种社会活动，一系列社会过程，愈是越出人们的自觉的控制，愈是越出他们支配的范围，愈是显得受纯粹的偶然性的摆布，它所固有的内在规律就愈是以自然的必然性在这种偶然性中为自己开辟道路。这种规律

也支配着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偶然性：它们作为异己的、起初甚至是莫名其妙的、其本性尚待努力研究和认识的力量，同各个生产者和交换的参加者相对立。商品生产的这些经济规律，在这个生产形式的各个不同的发展阶段上都有所变化，但是总的说来，整个文明期都处在这些规律的支配之下。直到今天，产品仍然支配着生产者；直到今天，社会的全部生产仍然不是由共同制定的计划，而是由盲目的规律来调节，这些盲目的规律，以自发的力量，在周期性商业危机的风暴中起着自己的作用。

我们已经看到，在较早的生产发展阶段上，人的劳动力就能够提供大大超过维持生产者生存所需要的产品了，这个发展阶段，基本上就是产生分工和个人之间的交换的那个阶段。这时，用不着多久就又发现了一个伟大的"真理"：人也可以成为商品，如果把人变为奴隶，人力①也是可以交换和消费的。人们刚刚开始交换，他们本身也就被交换起来了。主动态变成了被动态，不管人们愿意不愿意。

随着在文明时代获得最充分发展的奴隶制的出现，就发生了社会分成剥削阶级和被剥削阶级的第一次大分裂。这种分裂继续存在于整个文明期。奴隶制是古代世界所固有的第一个剥削形式；继之而来的是中世纪的农奴制和近代的雇佣劳动制。这就是文明时代的三大时期所特有的三大奴役形式；公开的而近来是隐蔽的奴隶制始终伴随着文明时代。

文明时代所由以开始的商品生产阶段，在经济上有下列特性：(1)出现了金属货币，从而出现了货币资本、利息和高利贷；(2)出现了作为生产者之间的中介阶级的商人；(3)出现了土地私有制和

① 在1884年版中不是"人力"，而是"人的劳动力"。——编者注

抵押制；(4)出现了作为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形式的奴隶劳动。与文明时代相适应并随着它而彻底确立了自己的统治地位的家庭形式是一夫一妻制、男子对妇女的统治，以及作为社会经济单位的个体家庭。国家是文明社会的概括，它在一切典型的时期毫无例外地都是统治阶级的国家，并且在一切场合在本质上都是镇压被压迫被剥削阶级的机器。此外，文明时代还有如下的特征：一方面，是把城市和乡村的对立作为整个社会分工的基础固定下来；另一方面，是实行所有者甚至在死后也能够据以处理自己财产的遗嘱制度。这种同古代氏族制度直接冲突的制度，在雅典直到梭伦时代之前还没有过；在罗马，它很早就已经实行了，究竟在什么时候我们不知道①；在德意志人中间，这种制度是由教士引入的，为的是使诚实的德意志人能够毫无阻碍地将自己的遗产遗赠给教会。

以这些制度为基础的文明时代，完成了古代氏族社会完全做不到的事情。但是，它是用激起人们的最卑劣的动机和情欲，并且以损害人们的其他一切秉赋为代价而使之变本加厉的办法来完成这些事情的。卑劣的贪欲是文明时代从它存在的第一日起直至今日的动力；财富，财富，第三还是财富，——不是社会的财富，而是这个微不足道的单个的个人的财富，这就是文明时代唯一的、具有决定意义的目的。如果说在这个社会内部，科学曾经日益发展，艺

---

① 拉萨尔的《既得权利体系》一书第二部的中心，主要是这样一个命题：罗马的遗嘱制同罗马本身一样古老，以致在罗马历史上，从来“没有过无遗嘱制的时代”，遗嘱制勿宁说是在罗马以前的时期从对死者的崇拜中产生的。拉萨尔作为一个虔诚的老年黑格尔派，不是从罗马人的社会关系中，而是从意志的“思辨概念”中引伸出罗马的法权规范，从而便得出了上述的完全违反历史的论断。这在该书中是不足为奇的，因为该书根据同一个思辨概念得出了一个结论，认为在罗马的继承制中财产的转移纯粹是次要的事情。拉萨尔不仅相信罗马法学家，特别是较早时期的罗马法学家的幻想，而且还比他们走得更远。

术高度繁荣的时期一再出现，那也不过是因为在积累财富方面的现代一切成就不这样就不可能获得罢了。

由于文明时代的基础是一个阶级对另一个阶级的剥削，所以它的全部发展都是在经常的矛盾中进行的。生产的每一进步，同时也就是被压迫阶级即大多数人的生活状况的一个退步。对一些人是好事的，对另一些人必然是坏事，一个阶级的任何新的解放，必然是对另一个阶级的新的压迫。这一情况的最明显的例子就是机器的采用，其后果现在已是众所周知的了。如果说在野蛮人中间，象我们已经看到的那样，不大能够区别权利和义务，那末文明时代却使这两者之间的区别和对立连最愚蠢的人都能看得出来，因为它几乎把一切权利赋予一个阶级，另方面却几乎把一切义务推给另一个阶级。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170－173页。

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

社会产生着它所不能缺少的某些共同职能。被指定去执行这种职能的人，就形成**社会内部**分工的一个新部门。这样，他们就获得了也和授权给他们的人相对立的特殊利益，他们在对这些人的关系上成为独立的人，于是就出现了国家。然后便发生象在商品贸易中和后来在金融贸易中的那种情形：这新的独立的力量总的说来固然应当尾随生产的运动，然而它由于它本来具有的、即它一经获得便逐渐向前发展了的相对独立性，又反过来对生产的条件和

进程发生影响。这是两种不相等的力量的交互作用:一方面是经济运动,另一方面是追求尽可能多的独立性并且一经产生也就有了自己的运动的新的政治权力。总的说来,经济运动会替自己开辟道路,但是它也必定要经受它自己所造成的并具有相对独立性的政治运动的反作用,即国家权力的以及和它同时产生的反对派的运动的反作用。

《83.恩格斯致康·施米特(1890 年 10 月 27 日)》,
《选集》第 4 卷第 482 页。

在以前的各个时期,对历史的这些动因的探究几乎是不可能的,因为它们和自己的结果的联系是混乱而隐蔽的,在我们今天这个时期,这种联系已经非常简单化了,因而人们有可能揭开这个谜了。从采用大工业以来,就是说,至少从 1815 年签订欧洲和约以来,在英国,谁都知道,土地贵族(Landed aristocracy)和资产阶级(middle class)这两上阶级争夺统治的要求,是英国全部政治斗争的中心。在法国,随着波旁王室的返国,同样的事实也被人们意识到了;复辟时期的历史家,从梯叶里到基佐、米涅和梯也尔,总是指出这一事实是理解中世纪以来法国历史的钥匙。而从 1830 年起,在这两个国家里,工人阶级即无产阶级,已被承认是为争夺统治而斗争的第三个战士。当时关系已经非常简单化,只有故意闭起眼睛的人才看不见,这三大阶级的斗争和它们的利益冲突是现代历史的动力,至少是这两个最先进国家的现代历史的动力。

但是这些阶级是怎样产生的呢?初看起来,从前大规模的封建土地占有制的起源,还可以(至少首先是)归于政治原因,归于暴力掠夺,但是这对于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来说就不行了。在这里,显而易见,这两个大阶级的起源和发展是由于纯粹经济的原因。而同

样明显的是，土地占有制和资产阶级之间的斗争，正如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之间的斗争一样，首先是为了经济利益而进行的，政治权力不过是用来实现经济利益的手段。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是由于经济关系发生变化，确切些说，是由于生产方式发生变化而产生的两个阶级。最初是从行会手工业到工场手工业的过渡，随后又是从工场手工业到使用蒸汽和机器的大工业的过渡，使这两个阶级发展起来了。在一定阶段上，资产阶级使用的新的生产力——首先是分工和许多局部工人在一个综合性手工工场里的联合——以及通过生产力发展起来的交换条件和交换需要，同现存的、历史上继承下来的而且被法律神圣化的生产秩序不相容了，就是说，同封建社会制度的行会特权以及许多其他的个人特权和地方特权（这些特权对于非特权等级来说都是桎梏）不相容了。资产阶级所代表的生产力，起来反抗封建土地占有者和行会师傅所代表的生产秩序；结局是大家都知道的：封建桎梏被打碎了，在英国是逐渐被打碎的，在法国是一下子被打碎的，在德国还没有被打碎。但是，正象工场手工业在一定发展阶段上曾经和封建的生产秩序发生冲突一样，大工业现在已经同代替封建生产秩序的资产阶级生产秩序相冲突了。被这种秩序、被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狭隘范围所束缚的大工业，一方面使全体广大人民群众愈来愈无产阶级化，另一方面生产出愈来愈多的没有销路的产品。生产过剩和大众的贫困，两者互为因果，这就是大工业所陷入的荒谬的矛盾，这个矛盾必然地要求通过改变生产方式来使生产力摆脱桎梏。

因此，在现代历史中至少已经证明：任何政治斗争都是阶级斗争，而任何争取解放的阶级斗争，尽管它必然地具有政治的形式（因为任何阶级斗争都是政治斗争），归根到底都是围绕着**经济**解放进行的。因此，至少在这里，国家，政治制度是从属的东西，而市

民社会，经济关系的领域是决定性的因素。从传统的观点看来（这种观点也是黑格尔所尊崇的），国家是决定性的因素，市民社会是被国家决定的因素。表面现象是和这种看法符合的。就个别人说，他的行动的一切动力，都一定要通过他的头脑，一定要转变为他的愿望的动机，才能使他行动起来，同样，市民社会的一切要求（不管当时是哪一个阶级统治着），也一定要通过国家的愿望，才能以法律形式取得普遍效力。这是问题的形式方面，这方面是不言而喻的；不过要问一下，这个仅仅是形式上的愿望（不论是个别人的或国家的）有什么内容呢？这一内容是从哪里来的呢？为什么人们所期望的正是这个而不是别的呢？在寻求这个问题的答案时，我们就发现，在现代历史中，国家的愿望总的说来是由市民社会的不断变化的需要，是由某个阶级的优势地位，归根到底，是由生产力和交换关系的发展决定的。

但是，既然甚至在拥有巨量生产资料和交通工具的现代，国家都不是一个具有独立发展的独立领域，而它的存在和发展归根到底都应该从社会的经济生活条件中得到解释，那末，以前的一切时期就必然更是这样了，那时人们物质生活的生产还没有使用这样丰富的辅助手段来进行，因而这种生产的必要性必不可免地在更大程度上支配着人们。既然在今天这个大工业和铁路的时代，国家总的说来还只是以集中的形式反映了支配着生产的阶级的经济需要，那末，在以前的时代，国家就必然更加是这样了，那时每一代人都要比我们今天更多得多地耗费一生中的时间来满足自己的物质需要，因而要比我们今天更多地依赖于这种物质需要。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 4 卷第 245—247 页。

国家一旦成了对社会的独立力量，马上就产生了新的意识形态。这就是说，在职业政治家那里，在公法理论家和私法法学家那里，同经济事实的联系就完全消失了。因为经济事实要取得法律上的承认，必须在每一个别场合下采取法律动机的形式，而且，因为在这里，不言而喻地要考虑到现行的整个法律体系，所以，现在法律形式就是一切，而经济内容则什么也不是。公法和私法被看做两个独立的领域，两者各有自己的独立的历史发展，本身都可以系统地加以描述，并要求彻底根除一切内部矛盾，以便作出这种描述。

更高的即更远离物质经济基础的意识形态，采取了哲学和宗教的形式。在这里，观念同自己的物质存在条件的联系，愈来愈混乱，愈来愈被一些中间环节弄模糊了。但是这一联系是存在着的。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4卷第249页。

政治、法律、哲学、宗教、文学、艺术等的发展是以经济发展为基础的。但是，它们又都互相影响并对经济基础发生影响。并不是只有经济状况才是**原因，才是积极的**，而其余一切都不过是消极的结果。这是在**归根到底**不断为自己开辟道路的经济必然性的基础上的互相作用。……所以，这并不象某些人为着简便起见而设想的那样是经济状况自动发生作用，而是人们自己创造着自己的历史，但他们是在制约着他们的一定环境中，是在既有的现实关系的基础上进行创造的，在这些现实关系中，尽管其他的条件——政治的和思想的——对于经济条件有很大的影响，但经济条件归根到底还是具有决定意义的，它构成一条贯穿于全部发展进程并唯一能使我们理解这个发展进程的红线。

《92.恩格斯致瓦·博尔吉乌斯(1894年1月25日)》，
《选集》第4卷第506页。

意识形态是由所谓的思想家有意识地、但是以虚假的意识完成的过程。推动他的真正动力始终是他所不知道的，否则这就不是意识形态的过程了。因此，他想象出虚假的或表面的动力。因为这是思维过程，所以它的内容和形式都是从纯粹的思维中——不是从他自己的思维中，就是从他的先辈的思维中得出的。他只和思维材料打交道，他直率地认为这种材料是由思维产生的，而不去研究任何其他的、比较疏远的、不从属于思维的根源。而且这在他看来是不言而喻的，因为在他看来，任何人的行动既然都是**通过**思维进行的，最终似乎都是以思维为**基础**的了。

历史思想家（历史在这里只是政治的、法律的、哲学的、神学的——总之，一切属于**社会**而不仅仅属于自然界的领域的集合名词）在每一科学部门中都有一定的材料，这些材料是从以前的各代人的思维中独立形成的，并且在这些世代相继的人们的头脑中经过了自己的独立的发展道路。当然，属于这个或那个领域的外部事实作为并发的原因也能给这种发展以影响，但是这种事实又被默默地认为只是思维过程的果实，于是我们便始终停留在纯粹思维的范围之中，这种思维仿佛能顺利地消化甚至最顽强的事实。

正是宪法、法权体系、任何领域的思想观念的独立历史的这种外表，首先蒙蔽了大多数人。如果说，路德和加尔文"克服"了官方的天主教，黑格尔"克服"了费希特和康德，卢梭以其共和主义的《社会契约论》间接地"克服"了立宪主义者孟德斯鸠，那末，这仍然是神学、哲学、政治内部的一个过程，它表现为这些思维领域发展的一个阶段而且完全不越出思维的范围。而自从出现了关于资本主义生产永恒不变和绝对完善的资产阶级幻想以后，甚至重农主义者和亚当·斯密之"克服"重商主义者，也被看做纯思想的胜利，不是被看做改变了的经济事实在思想领域中的反映，而是被看做

对随时随地都存在的实际条件最后达到的真正理解。如果狮心理查和菲力浦-奥古斯特实行了贸易自由，而不是卷入了十字军东征，那就可以避免五百年的贫穷和愚昧。

对问题的这一方面（我在这里只能稍微谈谈），我觉得我们大家都有不应有的疏忽。这种情况过去就有：起初总是因为内容而忽略形式。如上所说，我就这样做过，错误总是在事后才清楚地看到。因此，我不仅决不想为此对您提出任何责备，——相反地，我在您之前就在这方面有过错，我甚至没有权利这样做，——我只是想让您今后注意这一点而已。

与此有关的还有思想家们的一个荒谬观念，这就是：因为我们否认在历史上起作用的各种思想领域有独立的历史发展，所以我们也否认它们对**历史**有任何**影响**。这是由于把原因和结果刻板地、非辩证地看做永恒对立的两极，完全忽略了相互作用。这些先生常常故意忘却，当一种历史因素一旦被其他的、归根到底是经济的原因造成的时候，它也影响周围的环境，甚至能够对产生它的原因发生反作用。

《91.恩格斯致弗·梅林（1893年7月14日）》，
《选集》第4卷第501—502页。

历史上所有其他的偶然性和表面的偶然性都是如此。我们所研究的领域愈是远离经济领域，愈是接近于纯粹抽象的思想领域，我们在它的发展中看到的偶然性就愈多，它的曲线就愈是曲折。如果您划出曲线的中轴线，您就会发觉，研究的时期愈长，研究的范围愈广，这个轴线就愈接近经济发展的轴线，就愈是跟后者平行而进。

《92.恩格斯致瓦·博尔吉乌斯（1894年1月25日）》，
《选集》第4卷第507页。

至于那些更高地悬浮于空中的思想领域，即宗教、哲学等等，那末它们都有它们的被历史时期所发现和接受的史前内容，即目前我们不免要称之为谬论的内容。这些关于自然界、关于人本身的本质，关于灵魂、魔力等等的形形色色的虚假观念，大都只有否定性的经济基础；史前时期的低级经济发展有关于自然界的虚假观念作为自己的补充，但是有时也作为条件，甚至作为原因。虽然经济上的需要曾经是，而且愈来愈是对自然界的认识进展的主要动力，但是，要给这一切原始谬论寻找经济上的原因，那就的确太迂腐了。科学史就是把这种谬论逐渐消除或是更换为新的、但终归是比较不荒诞的谬论的历史。从事于这件事情的人们又属于分工的特殊部门，而且他们自以为他们是在处理一个独立的领域。只要他们形成社会分工之内的独立集团，他们的产物，包括他们的错误在内，就要反过来影响全部社会发展，甚至影响经济发展。但是，尽管如此，他们本身又处于经济发展的起支配作用的影响之下。例如在哲学上，拿资产阶级时期来说这种情形是最容易证明的。霍布斯是第一个近代唯物主义者（十八世纪意义上的），但是当君主专制在整个欧洲处于全盛时代，并在英国开始和人民进行斗争的时候，他是专制制度的拥护者。洛克在宗教上就象在政治上一样，是1688年的阶级妥协的产儿。英国自然神论者和他们的更彻底的继承者法国唯物主义者，都是真正的资产阶级哲学家，法国人甚至是资产阶级革命的哲学家。在从康德到黑格尔的德国哲学中，德国庸人的面孔有时从肯定方面表现出来，有时又从否定方面表现出来。但是，每一个时代的哲学作为分工的一个特定的领域，都具有由它的先驱者传给它而它便由以出发的特定的思想资料作为前提。因此，经济上落后的国家在哲学上仍然能够演奏第一提琴：十八世纪的法国对英国（而英国哲学是法国人引为依据的）来说是如此，后来

的德国对英法两国来说也是如此。但是，不论在法国或是在德国，哲学和那个时代的文学的普遍繁荣一样，都是经济高涨的结果。经济发展对这些领域的最终的支配作用，在我看来是无疑的，但是这种支配作用是发生在各该领域本身所限定的那些条件的范围内：例如在哲学中，它是发生在这样一种作用所限定的条件的范围内，这种作用就是各种经济影响（这些经济影响多半又只是在它的政治等等的外衣下起作用）对先驱者所提供的现有哲学资料发生的作用。经济在这里并不重新创造出任何东西，但是它决定着现有思想资料的改变和进一步发展的方式，而且这一作用多半也是间接发生的，而对哲学发生最大的直接影响的，则是政治的、法律的和道德的反映。

《83. 恩格斯致康·施米特（1890年10月27日）》，
《选集》第4卷第484—486页。

历史思想家（历史在这里只是政治的、法律的、哲学的、神学的——总之，一切属于**社会**而不仅仅属于自然界的领域的集合名词）在每一科学部门中都有一定的材料，这些材料是从以前的各代人的思维中独立形成的，并且在这些世代相继的人们的头脑中经过了自己的独立的发展道路。当然，属于这个或那个领域的外部事实作为并发的原因也能给这种发展以影响，但是这种事实又被默默地认为只是思维过程的果实，于是我们便始终停留在纯粹思维的范围之中，这种思维仿佛能顺利地消化甚至最顽强的事实。

《91. 恩格斯致弗·梅林（1893年7月14日）》，
《选集》第4卷第501页。

分工起初只是性行为方面的分工，后来是由于天赋（例如体

力)、需要、偶然性等等而自发地或"自然地产生的"分工。分工只是从物质劳动和精神劳动分离的时候起才开始成为真实的分工[①]从这时候起意识**才能**真实地这样想象:它是某种和现存实践的意识不同的东西;它不用想象某种真实的东西而能够**真实地**想象某种东西。从这时候起,意识才能摆脱世界而去构造"纯粹的"理论、神学、哲学、道德等等。但是,如果这种理论、神学、哲学、道德等等和现存的关系发生矛盾,那末,这仅仅是因为现存的社会关系和现存的生产力发生了矛盾。不过,在一定民族的各种关系的范围内,这种现象的出现也可能不是由于现在该民族范围内出现了矛盾,而是由于在该民族的意识和其他民族的实践之间[②],亦即在某一民族的民族意识和一般意识之间出现了矛盾(如象目前德国的情形那样)。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36页。

德国哲学从天上降到地上;和它完全相反,这里我们是从地上升到天上,就是说,我们不是从人们所说的、所想象的、所设想的东西出发,也不是从只存在于口头上所说的、思考出来的、想象出来的、设想出来的人出发,去理解真正的人。我们的出发点是从事实际活动的人,而且从他们的现实生活过程中我们还可以揭示出这一生活过程在意识形态上的反射和回声的发展。甚至人们头脑中模糊的东西也是他们的可以通过经验来确定的、与物质前提相联系的物质生活过程的必然升华物。因此,道德、宗教、形而上学和其

① 马克思在页边上写着:"与此相适应的是思想家、僧侣的最初形式。"——编者注

② 马克思在页边上写着:"**宗教**。具有真正的**意识形态**的德国人。"——编者注

他意识形态，以及与它们相适应的意识形式便失去独立性的外观。它们没有历史，没有发展；那些发展着自己的物质生产和物质交往的人们，在改变自己的这个现实的同时也改变着自己的思维和思维的产物。不是意识决定生活，而是生活决定意识。前一种观察方法从意识出发，把意识看作是有生命的个人。符合实际生活的第二种观察方法则是从现实的、有生命的个人本身出发，把意识仅仅看作是**他们的**意识。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30页。

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

思想、观念、意识的生产最初是直接与人们的物质活动，与人们的物质交往，与现实生活的语言交识在一起的。观念、思维、人们的精神交往在这里还是人们物质关系的直接产物。表现在某一民族的政治、法律、道德、宗教、形而上学等的语言中的精神生产也是这样。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30页。

意识一开始就是社会的产物，而且只要人们还存在着，它就仍然是这种产物。当然，意识起初只是对**周围的**可感知的环境的一种意识，是对处于开始意识到自身的个人以外的其他人和其他物的狭隘联系的一种意识。同时，它也是对自然界的一种意识，自然界

起初是作为一种完全异己的、有无限威力的和不可制服的力量与人们对立的，人们同它的关系完全象动物同它的关系一样，人们就象牲畜一样服从它的权力，因而，这是对自然界的一种纯粹动物式的意识（自然宗教）。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35页。

社会发展史却有一点是和自然发展史根本不相同的。在自然界中（如果我们把人对自然界的反作用撇开不谈）全是不自觉的、盲目的动力，这些动力彼此发生作用，而一般规律就表现在这些动力的相互作用中。在所发生的任何事情中，无论在外表上看得出的无数表面的偶然性中，或者在可以证实这些偶然性内部的规律性的最终结果中，都没有任何事情是作为预期的自觉的目的发生的。反之，在社会历史领域内进行活动的，全是具有意识的、经过思虑或凭激情行动的、追求某种目的的人；任何事情的发生都不是没有自觉的意图，没有预期的目的的。但是，不管这个差别对历史研究，尤其是对个别时代和个别事变的历史研究如何重要，它丝毫不能改变这样一个事实：历史进程是受内在的一般规律支配的。即使在这一领域内，尽管各个人都有自觉期望的目的，在表面上，总的说来好象也是偶然性在支配着。人们所期望的东西很少如愿以偿，许多预期的目的在大多数场合都彼此冲突，互相矛盾，或者是这些目的本身一开始就是实现不了的，或者是缺乏实现的手段的。这样，无数的个别愿望和个别行动的冲突，在历史领域内造成了一种同没有意识的自然界中占统治地位的状况完全相似的状况。行动的目的是预期的，但是行动实际产生的结果并不是预期的，或者这种结果起初似乎还和预期的目的相符合，而到了最后却完全不是预

期的结果。这样，历史事件似乎总的说来同样是由偶然性支配着的。但是，在表面上是偶然性在起作用的地方，这种偶然性始终是受内部的隐蔽着的规律支配的，而问题只是在于发现这些规律。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选集》第4卷第243页。

人们通过每一个人追求他自己的、自觉期望的目的而创造自己的历史，却不管这种历史的结局如何，而这许多按不同方向活动的愿望及其对外部世界的各种各样影响所产生的结果，就是历史。因此，问题也在于，这许多个别的人所期望的是什么。愿望是由激情或思虑来决定的。而直接决定激情或思虑的杠杆是各式各样的。有的可能是外界的事物，有的可能是精神方面的动机，如功名心、“对真理和正义的热忱”、个人的憎恶，或者甚至是各种纯粹个人的怪癖。但是，一方面，我们已经看到，在历史上活动的许多个别愿望在大多数场合下所得到的完全不是预期的结果，往往是恰恰相反的结果，因而它们的动机对全部结果来说同样地只有从属的意义。另一方面，又产生了一个新的问题：在这些动机背后隐藏着的又是什么样的动力？在行动者的头脑中以这些动机的形式出现的历史原因又是什么？

旧唯物主义从来没有给自己提出过这样的问题。因此，它的历史观——如果它有某种历史观的话，——本质上也是实用主义的，它按照行动的动机来判断一切，把历史人物分为君子和小人，并且照例认为君子是受骗者，而小人是得胜者。旧唯物主义由此得出结论说，在历史的研究中不能得到很多有教益的东西；而我们由此得出的结论是，旧唯物主义在历史领域内自己背叛了自己，因为它认为在历史领域中起作用的精神的动力是最终原因，而不去研究隐

藏在这些动力后面的是什么，这些动力的动力是什么。不彻底的地方并不在于承认**精神的**动力，而在于不从这些动力进一步追溯到它的动因。反之，历史哲学，特别是黑格尔所代表的历史哲学，认为历史人物的表面动机和真实动机都决不是历史事变的最终原因，认为这些动机后面还有应当加以探究的别的动力；但是它不在历史本身中寻找这种动力，反而从外面，从哲学的意识形态把这种动力输入历史。例如黑格尔，他不从古希腊历史本身的内在联系去说明古希腊的历史，而只是简单地断定，古希腊的历史无非是"美好的个性形式"的制定，是真正的"艺术作品"的实现。在这里，黑格尔关于古希腊人作了许多精彩而深刻的评论，但是这种只是一些空谈的说明现在已经不能使我们满足了。

因此，如果要去探究那些隐藏在——自觉地或不自觉地，而且往往是不自觉地——历史人物的动机背后并且构成历史的真正的最后动力的动力，那末应当注意的，与其说是个别人物、即使是非常杰出的人物的动机，不如说是使广大群众、使整个整个的民族、以及在每一民族中间又使整个整个阶级行动起来的动机；而且也不是短暂的爆发和转瞬即逝的火光，而是持久的、引起伟大历史变迁的行动。探讨那些作为自觉的动机明显地或不明显地、直接地或以思想的形式、甚至以幻想的形式反映在行动着的群众及其领袖即所谓伟大人物的头脑中的动因，——这是可以引导我们去探索那些在整个历史中以及个别时期和个别国家的历史中起支配作用的规律的唯一途径。使人们行动起来的一切，都必然要经过他们的头脑；但是这一切在人们的头脑中采取什么形式，这在很大程度上是由各种情况决定的。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 4 卷第 243—245 页。

思辨终止的地方，即在现实生活面前，正是描述人们的实践活

动和实际发展过程的真正实证的科学开始的地方。关于意识的空话将销声匿迹，它们一定为真正的知识所代替。对现实的描述会使独立的哲学失去生存环境，能够取而代之的充其量不过是从对人类历史发展的观察中抽象出来的最一般的结果的综合。这些抽象本身离开了现实的历史就没有任何价值。它们只能对整理历史资料提供某些方便，指出历史资料的各个层次间的连贯性。但是这些抽象与哲学不同，它们绝不提供可以适用于各个历史时代的药方或公式。相反，只是在人们着手考察和整理资料(不管是有关过去的还是有关现代的)的时候，在实际阐述资料的时候，困难才开始出现。这些困难的克服受到种种前提的制约，这些前提在这里根本是不可能提供出来的，而只是从对每个时代的个人的实际生活过程和活动的研究中得出的。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32页。

更高的即更远离物质经济基础的意识形态，采取了哲学和宗教的形式。在这里，观念同自己的物质存在条件的联系，愈来愈混乱，愈来愈被一些中间环节弄模糊了。但是这一联系是存在着的。从十五世纪中叶起的整个文艺复兴时代，在本质上是城市的从而是市民阶级的产物，同样，从那时起重新觉醒的哲学也是如此。哲学的内容本质上仅仅是那些和中小市民阶级发展为大资产阶级的过程相适应的思想的哲学表现。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4卷第249页。

人们对自然界的狭隘的关系制约着他们之间的狭隘的关系，

而他们之间的狭隘的关系又制约着他们对自然界的狭隘的关系，这正是因为自然界几乎还没有被历史的进程所改变；但是，另一方面，意识到必须和周围的人们来往，也就是开始意识到人总是生活在社会中的。这个开始和这个阶段上的社会生活本身一样，带有同样的动物性质；这是纯粹畜群的意识，这里人和绵羊不同的地方只是在于：他的意识代替了本能，或者说他的本能是被意识到了的本能。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35页。

语言和意识具有同样长久的历史；语言是一种实践的、既为别人存在并仅仅因此也为我自己存在的、现实的意识。语言也和意识一样，只是由于需要，由于和他人交往的迫切需要才产生的①。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35页。

人们是自己的观念、思想等等的生产者，但这里所说的人们是现实的，从事活动的人们，他们受着自己的生产力的一定发展以及与这种发展相适应的交往（直到它的最遥远的形式）的制约。意识在任何时候都只能是被意识到了的存在，而人们的存在就是他们的实际生活过程。如果在全部意识形态中人们和他们的关系就象在照像机中一样是倒现着的，那末这种现象也是从人们生活的历史过程中产生的，正如物象在眼网膜上的倒影是直接从人们生活

---

① 手稿中接着删去了："我对我的环境的关系是我的意识。"——编者注

的物理过程中产生的一样。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30页。

意识本身究竟采取什么形式,这是完全无关紧要的。我们从这一大堆赘述中只能得出一个结论,那就是,上述三个因素——生产力、社会状况和意识——彼此之间可能而且一定会发生矛盾,因为**分工**不仅使物质活动和精神活动、享受和劳动、生产和消费由各种不同的人来分担这种情况成为可能,而且成为现实。要使这三个因素彼此不发生矛盾,只有消灭分工。此外,不言而喻,"怪影"、"枷锁"、"最高存在物"、"概念"、"怀疑"只是假想中孤立的个人的唯心的、精神的表现,只是他的观念,即关于经验的束缚和界限的观念;生活的生产方式以及与之相联系的交往形式是在这些束缚和界限的范围内运动着的。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37页。

只有现在,当我们已经考察了最初的历史的关系的四个因素、四个方面之后,我们才发现:人也具有"意识"①。但是人并非一开始就具有"纯粹的"意识。"精神"从一开始就很倒霉,注定要受物质的"纠缠",物质在这里表现为震动着的空气层、声音,简言之,即语言。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34页。

---

① 马克思在页边上写着:"人们之所以有历史,是因为他们必须**生产**自己的生活,而且是用**一定的**方式来进行的。这和人们的意识一样,也是受他们的肉体组织所制约的。"——编者注

其实全部问题只在于从现存的实际关系出发来说明这些理论词句。正如上面所说的，要真正地、实际地消灭这些词句，要从人们的意识中消除这些观念，只有靠改变条件，而不是靠理论上的演绎。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46页。

与此有关的还有思想家们的一个荒谬观念，这就是：因为我们否认在历史上起作用的各种思想领域有独立的历史发展，所以我们也否认它们对**历史**有任何**影响**。这是由于把原因和结果刻板地、非辩证地看做永恒对立的两极，完全忽略了相互作用。这些先生常常故意忘却，当一种历史因素一旦被其他的、归根到底是经济的原因造成的时候，它也影响周围的环境，甚至能够对产生它的原因发生反作用。

《91.恩格斯致弗·梅林(1893年7月14日)》，
《选集》第4卷第502页。

愤怒出诗人，愤怒在描写这些弊病或者在抨击那些替统治阶级否认或美化这些弊病的和谐派的时候，是完全恰当的，可是愤怒一用到上面这种场合，它所能**证明**的东西是多么的少，这从下面的事实中就可以清楚地看到：到现在为止的全部历史中的**每一个**时代，都能为这种愤怒找到足够的资料。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89页。

阶 级

在马克思和我于1846年合写的一个旧的、未发表的手稿中，我发现了如下一句话："最初的分工是男女之间为了生育子女而发生的分工。"现在我可以补充几句：在历史上出现的最初的阶级对立，是同个体婚制下的夫妻间的对抗的发展同时发生的，而最初的阶级压迫是同男性对女性的奴役同时发生的。个体婚制是一个伟大的历史的进步，但同时它同奴隶制和私有财富一起，却开辟了一个一直继续到今天的时代，在这个时代中，任何进步同时也是相对的退步，一些人的幸福和发展是通过另一些人的痛苦和受压抑而实现的。个体婚制是文明社会的细胞形态，根据这种形态，我们可以研究文明社会内部充分发展着的对立和矛盾的本来性质。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61页。

随着城市的出现也就需要有行政机关、警察、赋税等等，一句话，就是需要有公共的政治机构，也就是说需要政治。在这里居民第一次划分为两大阶级，这种划分直接以分工和生产工具为基础。城市本身表明了人口、生产工具、资本、享乐和需求的集中；而在乡村里所看到的却是完全相反的情况：孤立和分散。城乡之间的对立只有在私有制的范围内才能存在。这种对立鲜明地反映出个人屈从于分工、屈从于他被迫从事的某种活动，这种屈从现象把一部分人变为受局限的城市动物，把另一部分人变为受局限的乡村动物，并且每天都不断地产生他们利益之间的对立。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56页。

这些关系是经过两条道路产生的。

人们最初怎样脱离动物界(就狭义而言),他们就怎样进入历史:他们还是半动物性的、野蛮的,在自然力量面前还无能为力,还意识不到他们自己的力量;所以他们象动物一样贫乏,而且在生产上也未必比动物高明。那时普遍存在着生活状况的某种平等,对于家长,也存在着社会地位的某种平等,至少没有社会阶级,这种平等在开化得比较晚的民族的原始农业公社中还继续存在着。在每个这样的公社中,一开始就存在着一定的共同利益,维护这种利益的工作,虽然是在全社会的监督之下,却不能不由个别成员来担当:如解决争端;制止个别人越权;监督用水,特别是在炎热的地方;最后,在非常原始的状态下执行宗教职能。这样的职位,在任何时候的原始公社中,例如在最古的德意志的马尔克公社中,甚至在今天的印度,还可以看到。这些职位被赋予了某种全权,这是国家权力的萌芽。生产力逐渐提高;较密的人口在一些场合形成了各个公社之间的共同利益,在另一些场合又形成了各个公社之间的相抵触的利益,而这些公社集合为更大的整体又引起新的分工,建立新的机构来保护共同利益和反对相抵触的利益。这些机构,作为整个集体的共同利益的代表,在对每个单个的公社的关系上已经处于特别的、在一定情况下甚至是对立的地位,它们很快就变为更加独立的了,这种情况的造成,部分地是由于社会职位的世袭——这种世袭在一切事情都是自发地进行的世界里差不多是自然而然地形成的,——部分地是由于同别的集团的冲突的增多,而使得建立这种机构的必要性增加了。在这里我们没有必要来深入研究:社会职能对社会的这种独立化怎样逐渐上升为对社会的统治;起先的社会公仆怎样在顺利的条件下逐步变为社会的主人;这种主人怎样分别成为东方的暴君或总督,成为希腊的氏族首领,成为克尔特人的族长等等;在这种转变中,这种主人在什么样的程度上终究也

使用了暴力；最后，各个统治人物怎样集结成为一个统治阶级。在这里，问题在于确定这样的事实：政治统治到处都是以执行某种社会职能为基础，而且政治统治只有在它执行了它的这种社会职能时才能持续下去。不管在波斯和印度兴起或衰落的专制政府有多少，它们中间每一个都十分清楚地知道自己首先是河谷灌溉的总的经营者，在那里，如果没有灌溉，农业是不可能进行的。只有文明的英国人才在印度忽视了这一点；他们听任灌溉渠道和水闸毁坏，现在，由于经常发生饥荒，他们最后才发现，他们忽视了唯一能使他们在印度的统治至少同他们前人的统治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的那种行动。

除了这样的阶级形成的过程之外，还有另一种阶级形成的过程。农业家族内的自然形成的分工，达到一定的富裕程度时，就有可能吸收一个或几个外面的劳动力到家族里来。在旧的土地公有制已经崩溃或者至少是旧的土地共同耕作制已经让位给各个家族的小块土地耕作制的那些地方，上述情形尤为常见。生产已经发展到这样一种程度：人的劳动力所能生产的东西超过了单纯维持劳动力所需要的数量；维持更多的劳动力的资料已经具备了；使用这些劳动力的资料也已经具备了；劳动力获得了**价值**。但是公社本身和公社所属的集团还不能提供多余的供自由支配的劳动力。战争却提供了这种劳动力，而战争和相邻的几个公社集团同时存在的现象一样，都是由来已久的。在这以前人们不知道怎样处理战俘，因此就简单地把他们杀掉，在更早的时候甚至把他们吃掉。但是在这时已经达到的“经济情况”的水平上，战俘获得了一定的价值；因此人们就让他们活下来，并且使用他们的劳动。这样，不是暴力支配经济情况，而是相反地暴力被迫为经济情况服务。**奴隶制**被发现了。这种制度很快就在一切已经发展得超过旧的公社的民族中成

了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形式，但是归根到底也成为他们衰落的主要原因之一。只有奴隶制才使农业和工业之间的更大规模的分工成为可能，从而为古代文化的繁荣，即为希腊文化创造了条件。没有奴隶制，就没有希腊国家，就没有希腊的艺术和科学；没有奴隶制，就没有罗马帝国。没有希腊文化和罗马帝国所奠定的基础，也就没有现代的欧洲。我们永远不应该忘记，我们的全部经济、政治和智慧的发展，是以奴隶制既为人所公认、同样又为人所必需这种状况为前提的。在这个意义上，我们有理由说：没有古代的奴隶制，就没有现代的社会主义。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18—219页。

用一般性的词句痛骂奴隶制和其他类似的现象，对这些可耻的现象发泄高尚的义愤，这是最容易不过的做法。可惜，这样做仅仅说出了一件人所周知的事情，这就是：这种古代的制度已经不再适合我们目前的情况和由这种情况所决定的我们的感情。但是，这种制度是怎样产生的，它为什么存在，它在历史上起了什么作用，关于这些问题，我们并没有因此而得到任何的说明。如果我们对这些问题深入地研究一下，那我们就一定会说——尽管听起来是多么矛盾和离奇，——在当时的条件下，采用奴隶制是一个巨大的进步。人类是从野兽开始的，因此，为了摆脱野蛮状态，他们必须使用野蛮的、几乎是野兽般的手段，这毕竟是事实。古代的公社，在它继续存在的地方，在数千年中曾经是从印度到俄国的最野蛮的国家形式即东方专制制度的基础。只是在公社瓦解的地方，人民才靠自身的力量继续向前迈进，他们最初的经济进步就在于利用奴隶劳动来提高和进一步发展生产。有一点是清楚的：当人的劳动的生产

率还非常低，除了必需的生活资料只能提供微少的剩余的时候，生产力的提高、交换的扩大、国家和法律的发展、艺术和科学的创立，都只有通过更大的分工才有可能，这种分工的基础是，从事单纯体力劳动的群众同管理劳动、经营商业和掌管国事以及后来从事艺术和科学的少数特权分子之间的大分工。这种分工的最简单的完全自发的形式，正是奴隶制。在古代世界、特别是希腊世界的历史前提之下，进步到以阶级对立为基础的社会，是只能通过奴隶制的形式来完成的。甚至对奴隶来说，这也是一种进步，因为成为大批奴隶来源的战俘以前都被杀掉，而在更早的时候甚至被吃掉，现在至少能保全生命了。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20页。

剥削阶级和被剥削阶级、统治阶级和被压迫阶级之间的到现在为止的一切历史对立，都可以从人的劳动的这种相对不发展的生产率中得到说明。当实际劳动的人口要为自己的必要劳动花费很多时间，以致没有多余的时间来从事社会的公共事务，例如劳动管理、国家事务、法律事务、艺术、科学等等的时候，必然有一个脱离实际劳动的特殊阶级来从事这些事务；而且这个阶级为了它自己的利益，永远不会错过机会把愈来愈沉重的劳动负担加到劳动群众的肩上。只有通过大工业所达到的生产力的大大提高，才有可能把劳动无例外地分配于一切社会成员，从而把每个人的劳动时间大大缩短，使一切人都有足够的自由时间来参加社会的理论和实际的公共事务。因此，只是在现在，任何统治阶级和剥削阶级才成为多余的，而且成为社会发展的障碍；也只是在现在，统治阶级

和剥削阶级，无论它拥有多少“直接的暴力”，都将被无情地消灭。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21页。

国　家

正是由于私人利益和公共利益之间的这种矛盾，公共利益才以**国家**的姿态而采取一种和实际利益（不论是单个的还是共同的）脱离的独立形式，也就是说采取一种虚幻的共同体的形式。然而这始终是在每一个家庭或部落集团中现有的骨肉联系、语言联系、较大规模的分工联系以及其他利害关系的现实基础上，特别是在我们以后将要证明的各阶级利益的基础上发生的。这些阶级既然已经由于分工而分离开来，就在每一个这样的人群中分离开来，其中一个阶级统治着其他一切阶级。由此可见，国家内部的一切斗争——民主政体、贵族政体和君主政体相互之间的斗争，争取选举权的斗争等等，不过是一些虚幻的形式，在这些形式下进行着各个不同阶级间的真正的斗争（德国的理论家们对此一窍不通，尽管在《德法年鉴》和《神圣家族》中已经十分明确地向他们指出过这一点）。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38页。

正因为各个个人所追求的**仅仅**是自己的特殊的、对他们说来是同他们的共同利益不相符合的利益（普遍的东西本来就是一种虚幻的共同体的形式），所以他们认为这种共同利益是“异己的”，

是“不依赖”于他们的，也就是说，这仍旧是一种特殊的独特的“普遍”利益，或者是他们本身应该在这种分离的界限里活动，这种情况也发生在民主制中。另一方面，这些特殊利益始终在**真正地**反对共同利益和虚幻的共同利益，这些特殊利益的**实际**斗争使得以国家姿态出现的虚幻的“普遍”利益对特殊利益进行**实际的**干涉和约束成为必要。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39页。

国家作为第一个支配人的意识形态力量出现在我们面前。社会创立一个机关来保护自己的共同利益，免遭内部和外部的侵犯。这种机关就是国家政权。它刚一产生，对社会来说就是独立的，而且它愈是成为某个阶级的机关，愈是直接地实现这一阶级的统治，它就愈加独立。被压迫阶级反对统治阶级的斗争必然要变成政治的斗争，变成首先是反对这一阶级的政治统治的斗争，对这一政治斗争同它的经济基础的联系的认识，就日益模糊起来，并且会完全消失。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4卷第249页。

社会——不管其形式如何——究竟是什么呢？是人们交互作用的产物。人们能否自由选择某一社会形式呢？决不能。在人们的生产力发展的一定状况下，就会有一定的交换〔commerce〕和消费形式。在生产、交换和消费发展的一定阶段上，就会有一定的社会制度、一定的家庭、等级或阶级组织，一句话，就会有一定的市民社会。有一定的市民社会，就会有不过是市民社会的正式表现的一

定的政治国家。

《2.马克思致巴·瓦·安年柯夫(1846年12月28日)》,
《选集》第4卷第320—321页。

决不是国家制约和决定市民社会,而是市民社会制约和决定国家,因而应该从经济关系及其发展中来解释政治及其历史,而不是相反。

恩格斯:《关于共产主义者同盟的历史》,
《选集》第4卷第192页。

因为国家是属于统治阶级的各个个人借以实现其共同利益的形式,是该时代的整个市民社会获得集中表现的形式,因此可以得出一个结论:一切共同的规章都是以国家为中介的,都带有政治形式。由此便产生了一种错觉,好象法律是以意志为基础的,而且是以脱离现实基础的**自由**意志为基础的。同样,法随后也被归结为法律。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70页。

既然甚至在拥有巨量生产资料和交通工具的现代,国家都不是一个具有独立发展的独立领域,而它的存在和发展归根到底都应该从社会的经济生活条件中得到解释,那末,以前的一切时期就必然更是这样了,那时人们物质生活的生产还没有使用这样丰富的辅助手段来进行,因而这种生产的必要性必不可免地在更大程

度上支配着人们。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4卷第247—248页。

目前国家的独立性只有在这样的国家里才存在:在那里等级还没有完全发展成为阶级,比较先进的国家中已经被消灭了的等级还构成一种不定形的混合体而继续起着一定的作用,因而在那里任何一部分居民也不可能对其他部分的居民进行统治。德国的情况就正是这样。现代国家的最完善的例子就是北美。法国、英国和美国的一些近代作家都一致断言,国家只是为了私有制才存在的,可见这种思想已经渗入到日常的意识中了。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69页。

在现代历史中至少已经证明:任何政治斗争都是阶级斗争,而任何争取解放的阶级斗争,尽管它必然地具有政治的形式(因为任何阶级斗争都是政治斗争),归根到底都是围绕着经济解放进行的。因此,至少在这里,国家,政治制度是从属的东西,而市民社会,经济关系的领域是决定性的因素。从传统的观点看来(这种观点也是黑格尔所尊崇的),国家是决定性的因素,市民社会是被国家决定的因素。表面现象是和这种看法符合的。就个别人说,他的行动的一切动力,都一定要通过他的头脑,一定要转变为他的愿望的动机,才能使他行动起来,同样,市民社会的一切要求(不管当时是哪一个阶级统治着),也一定要通过国家的愿望,才能以法律形式取得普遍效力。这是问题的形式方面,这方面是不言而喻的;不过要问一下,这个仅仅是形式上的愿望(不论是个别人的或国家的)有

什么内容呢？这一内容是从哪里来的呢？为什么人们所期望的正是这个而不是别的呢？在寻求这个问题的答案时，我们就发现，在现代历史中，国家的愿望总的说来是由市民社会的不断变化的需要，是由某个阶级的优势地位，归根到底，是由生产力和交换关系的发展决定的。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 4 卷第 247 页。

由于资产阶级已经不再是一个**等级**，而是一个**阶级**了，因此它必须在全国范围内而不是在一个地区内组织起来，并且必须使自己通常的利益具有一种普遍的形式。由于私有制摆脱了共同体，国家获得了和市民社会并列的并且在市民社会之外的独立存在；实际上国家不外是资产者为了在国内外相互保障自己的财产和利益所必然要采取的一种组织形式。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 1 卷第 69 页。

现代国家是与这种现代私有制相适应的。现代国家由于捐税逐渐被私有者所操纵，并由于借国债而完全为他们所控制；这种国家的命运既受到交易所中国家债券行市涨落的调节，所以它完全取决于私有者即资产者提供给它的商业信贷。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 1 卷第 69 页。

在我们所谈到的这个时代里，各民族之间的关系具有两种不同的形式。起初，由于流通的金银数量太少而禁止这些金属出口；

另一方面，工业（由于必须给不断增长的城市人口提供就业机会而成为必不可少的，并且大部分是外来的工业）没有特权不行，当然，这种特权不仅可以用来对付国内的竞争，而且主要是用来对付国外的竞争。通过这些最初的禁令，地方的行会特权便扩展到全国。关税起源于封建主对其领地上的过往客商所征收的捐税，客商缴了这种税款就可免遭抢劫。后来各城市也征收了这种捐税，在现代国家出现之后，这种捐税便是国库进款的最方便的手段。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64页。

国家存在的经济体现就是**捐税**。

马克思：《道德化的批判和批判化的道德》，
《选集》第1卷第181页。

美洲的金银在欧洲市场上的出现，工业的逐步发展，贸易的迅速高涨以及由此而引起的不受行会束缚的资产阶级的繁荣和货币的广泛流通，——所有这一切都使上述各种措施具有另外的意义。国家日益需要更多的货币，它为充实国库起见，现在仍然禁止输出金银；资产者对此完全满意，因为这些刚刚投入市场的大量货币，成了他们进行投机的主要对象；过去的特权成了政府收入的来源，并且可以拿来出卖；在关税法中规定了出口税，这种税只是阻碍了工业的发展，它纯粹是以增加国库收入为目的。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64页。

由此可以清楚地看到，和经济发展相比，暴力在历史中起着什

么样的作用。第一，一切政治权力起先总是以某种经济的、社会的职能为基础的，随着社会成员由于原始公社的瓦解而变为私人生产者，因而和社会公共职能的执行者更加疏远，这种权力加强了。第二，在政治权力对社会独立起来并且从公仆变为主人以后，它可以朝两个方向起作用。或者按照合乎规律的经济发展的精神和方向去起作用，在这种情况下，它和经济发展之间就没有任何冲突，经济发展就加速了。或者违反经济发展而起作用，在这种情况下，除去少数例外，它照例总是在经济发展的压力下陷于崩溃。这少数例外就是个别的征服事件：比较野蛮的征服者杀光或者驱走某个国家的居民，并且由于不会利用而使生产力遭到破坏或衰落下去。例如摩尔西班牙的基督徒，就是这样对待摩尔人赖以从事高度发展的农业和园艺业的大部分灌溉工程的。每一次由比较野蛮的民族所进行的征服，不言而喻地都阻碍了经济的发展，摧毁了大批的生产力。但是在长时期的征服中，比较野蛮的征服者，在绝大多数情况下，都不得不适应征服后存在的比较高的"经济情况"；他们为被征服者所同化，而且大部分甚至还不得不采用被征服者的语言。但是，如果撇开征服的情况不谈，当某一个国家内部的国家政权同它的经济发展处于对立地位的时候——直到现在，几乎一切政治权力在一定的发展阶段上都是这样，——斗争每次总是以政治权力被推翻而告终。经济发展总是毫无例外地和无情地为自己开辟道路，最近这方面最显著的例子，就是我们已经提到过的法国大革命。如果根据杜林先生的学说，某个国家的"经济情况"以及与此相联的经济制度单纯地依赖于政治暴力，那就完全不能理解，为什么弗里德里希-威廉四世在1848年之后，尽管有"英勇军队"，却不能把中世纪的行会制度和其他浪漫的狂念，灌输到本国的铁路、蒸汽机以及刚刚开始发展的大工业中去；或者为什么更加强暴得多的

俄国沙皇[1]不但不能偿付他的债务，而且如果不从西欧的"经济情况"不断借债，甚至不能保持他的"暴力"。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22页。

国家权力对于经济发展的反作用可能有三种：它可以沿着同一方向起作用，在这种情况下就会发展得比较快；它可以沿着相反方向起作用，在这种情况下它现在在每个大民族中经过一定的时期就都要遭到崩溃；或者是它可以阻碍经济发展沿着某些方向走，而推动它沿着另一种方向走，这第三种情况归根到底还是归结为前两种情况中的一种。但是很明显，在第二和第三种情况下，政治权力能给经济发展造成巨大的损害，并能引起大量的人力和物力的浪费。

《83.恩格斯致康·施米特(1890年10月27)》，
《选集》第4卷第483页。

一切政府，甚至最专制的政府，**归根到底**都只不过是本国状况所产生的经济必然性的执行者。它们可以通过各种方式——好的、坏的或不好不坏的——来执行；它们可以加速或延缓经济发展及其政治和法律的结果，可是最终它们还是要遵循这种发展。

《87.恩格斯致尼·弗·丹尼尔逊(1892年6月18日)》，
《选集》第4卷第495页。

社会产生着它所不能缺少的某些共同职能。被指定去执行这

---

① 亚历山大二世。——编者注

种职能的人，就形成**社会内部**分工的一个新部门。这样，他们就获得了也和授权给他们的人相对立的特殊利益，他们在对这些人的关系上成为独立的人，于是就出现了国家。然后便发生象在商品贸易中和后来在金融贸易中的那种情形：这新的独立的力量总的说来固然应当尾随生产的运动，然而它由于它本来具有的、即它一经获得便逐渐向前发展了的相对独立性，又反过来对生产的条件和进程发生影响。这是两种不相等的力量的交互作用：一方面是经济运动，另一方面是追求尽可能多的独立性并且一经产生也就有了自己的运动的新的政治权力。总的说来，经济运动会替自己开辟道路，但是它也必定要经受它自己所造成的并具有相对独立性的政治运动的反作用，即国家权力的以及和它同时产生的反对派的运动的反作用。正如在金融市场中，总的说来，并且在上述条件之下，是反映出，而且当然是**头足倒置地**反映出工业市场的运动一样，在政府和反对派之间的斗争中也反映出先前已经存在着并且在斗争着的各个阶级的斗争，但是这个斗争同样是头足倒置地、不再是直接地、而是间接地、不是作为阶级斗争、而是作为维护各种政治原则的斗争反映出来的，并且是这样头足倒置起来，以致需要经过几千年我们才终于把它的真相识破。

《83.恩格斯致康·施米特(1890年10月27日)》，
《选集》第4卷第482—483页。

国家决不是从外部强加于社会的一种力量。国家也不象黑格尔所断言的是"道德观念的现实"，"理性的形象和现实"。勿宁说，国家是社会在一定发展阶段上的产物；国家是表示：这个社会陷入了不可解决的自我矛盾，分裂为不可调和的对立面而又无力摆脱这些对立面。而为了使这些对立面，这些经济利益互相冲突的阶

级，不致在无谓的斗争中把自己和社会消灭，就需要有一种表面上驾于社会之上的力量，这种力量应当缓和冲突，把冲突保持在"秩序"的范围以内；这种从社会中产生但又自居于社会之上并且日益同社会脱离的力量，就是国家。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166页。

国家和旧的氏族组织不同的地方，第一点就是它**按地区**来划分它的国民。由血缘关系形成和保持下去的旧的氏族公社，正如我们已经看到的，已经很不够了，这多半是因为它们是以氏族成员与一定地区的联系为前提的，而这种联系早已不复存在。地区依然，但人们已经是流动的了。因此，按地区来划分就被作为出发点，并允许公民在他们居住的地方实现他们的公共权利和义务，不管他们属于哪一氏族或哪一部落。这种按照居住地组织国民的办法，是一切国家共同的。因此，我们才觉得这种办法很自然；但是我们已经看到，当它在雅典和罗马能够代替按血族来组织的旧办法以前，曾经需要进行多么顽强而长久的斗争。

第二个不同点，是**公共权力**的设立，这种公共权力已不再同自己组织为武装力量的居民直接符合了。这个特殊的公共权力之所以需要，是因为自从社会分裂为阶级以后，居民的自动的武装组织已经成为不可能了。奴隶也包括在居民以内；九万雅典公民，对于三十六万五千奴隶来说，只是一个特权阶级。雅典民主制的国民军，是一种贵族的、用来对付奴隶的公共权力，它控制奴隶使之服从；但是如前所述，为了也控制公民使之服从，宪兵队也成为必要了。这种公共权力在每一个国家里都存在。构成这种权力的，不仅有武装的人，而且还有物质的附属物，如监狱和各种强制机关，这

些东西都是以前的氏族社会所没有的。在阶级对立还没有发展起来的社会和僻远的地区，这种公共权力可能极其微小，几乎是若有若无的，象有时在美利坚合众国的某些地方所看到的那样。但是，随着国内阶级对立的尖锐化，随着彼此相邻的各国的扩大和它们人口的增加，公共权力就日益加强。就拿我们今天的欧洲来看吧，在这里，阶级斗争和侵略竞争已经把公共权力猛增到势将吞食整个社会甚至吞食国家的高度。

为了维持这种公共权力，就需要公民缴纳费用——**捐税**。捐税是以前的氏族社会完全没有的。但是现在我们却十分熟悉它了。随着文明时代的向前进展，甚至捐税也不够了；国家就发行期票，借债，即发行**公债**。关于这点，老欧洲也已经有不少故事可讲了。

官吏既然掌握着公共权力和征税权，他们就作为社会机关而驾于社会**之上**。从前人们对于氏族制度的机关的那种自由的、自愿的尊敬，即使他们能够获得，也不能使他们满足了；他们作为日益同社会脱离的权力的代表，一定要用特别的法律来取得尊敬，由于这种法律，他们就享有特殊神圣和不可侵犯的地位了。文明国家的一个最微不足道的警察，都拥有比氏族社会的全部机关加在一起还要大的“权威”；但是文明时代最有势力的王公和最伟大的国家要人或统帅，也可能要羡慕最平凡的氏族首长所享有的，不是用强迫手段获得的，无可争辩的尊敬。后者是站在社会之中，而前者却不得不企图成为一种处于社会之外和社会之上的东西。

由于国家是从控制阶级对立的需要中产生的，同时又是在这些阶级的冲突中产生的，所以，它照例是最强大的、在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的国家，这个阶级借助于国家而在政治上也成为占统治地位的阶级，因而获得了镇压和剥削被压迫阶级的新手段。因此，古代的国家首先是奴隶主用来镇压奴隶的国家，封建国家是贵

族用来镇压农奴和依附农的机关，现代的代议制的国家是资本剥削雇佣劳动的工具。但也例外地有这样的时期，那时互相斗争的各阶级达到了这样势均力敌的地步，以致国家权力作为表面上的调停人而暂时得到了对于两个阶级的某种独立性。十七世纪和十八世纪的专制君主制，就是这样，它使贵族和市民等级彼此保持平衡；法兰西第一帝国特别是第二帝国的波拿巴主义，也是这样，它唆使无产阶级去反对资产阶级，又唆使资产阶级来反对无产阶级。使统治者和被统治者都显得同样滑稽可笑的这方面的最新成就，就是俾斯麦民族的新德意志帝国：在这里，资本家和工人彼此保持平衡，并为了衰落的普鲁士土容克的利益而遭受同等的欺骗。

此外，在历史上的大多数国家中，公民的权利是按照财产状况分级规定的，这直接地宣告国家是有产阶级用来防御无产者阶级的组织。在按照财产状况划分阶级的雅典和罗马，就已经是这样。在中世纪的封建国家中，也是这样，在这里，政治的权力地位是按照地产来排列的。这也表现在现代的代议制的国家的选举资格上面。但是，对财产差别的这种政治上的承认，决不是本质的东西。相反地，它标志着国家发展的低级阶段。国家的最高形式，民主共和国，在我们现代的社会条件下正日益成为一种不可避免的必然性，它是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最后决定性斗争只能在其中进行到底的国家形式，——这种民主共和国已经不再正式讲什么财产差别了。在这种国家中，财富是间接地但也是更可靠地运用它的权力的：其形式一方面是直接收买官吏（美国是这方面典型例子），另一方面是政府和交易所结成联盟，而公债愈增长，股份公司愈是不仅把运输业而且把生产本身集中在自己手中，愈是把交易所变成自己的中心，这一联盟就愈容易实现。除了美国以外，最新的法兰西共和国，也是这方面的一个显著例证，甚至一本正经的瑞士，在

这方面也作出了一份贡献。不过，为了使政府和交易所结成这种兄弟般的联盟，并不一定要有民主共和国，除英国以外，新德意志帝国也证明了这一点，在德国，很难说普选制究竟是把谁抬得更高些，是把俾斯麦还是把布莱希勒德。最后，有产阶级是直接通过用普选制来统治的。只是被压迫阶级——在这里就是无产阶级——还没有成熟到能够自己解放自己，这个阶级的大多数人就仍将承认现存的社会秩序是唯一可能的秩序，而在政治上成为资本家阶级的尾巴，构成它的极左翼。但是，随着无产阶级成熟到能够自己解放自己，它就作为独立的党派结合起来，选举自己的代表，而不是选举资本家的代表了。因此，普选制是测量工人阶级成熟性的标尺。在现今的国家里，普选制不能而且永远不会提供更多的东西；不过，这也就足够了。在普选制的温度计标示出工人的沸点的那一天，他们以及资本家同样都知道该怎么办了。

所以，国家并不是从来就有的。曾经有过不需要国家、而且根本不知国家和国家权力为何物的社会。在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而必然使社会分裂为阶级时，国家就由于这种分裂而成为必要了。现在我们正在以迅速的步伐走向这样的生产发展阶段，在这个阶段上，这些阶级的存在不仅不再必要，而且成了生产的直接障碍。阶级不可避免地要消失，正如它们从前不可避免地产生一样。随着阶级的消失，国家也不可避免地要消失。以生产者自由平等的联合体为基础的、按新方式来组织生产的社会，将把全部国家机器放到它应该去的地方，即放到古物陈列馆去，同纺车和青铜斧陈列在一起。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166—169页。

我们看到，在英雄时代的希腊社会制度中，古代的氏族组织还是很有活力的，不过我们也看到，它的瓦解已经开始：由子女继承财产的父权制，促进了财产积累于家庭中，并且使家庭变成一种与氏族对立的力量；财产的差别，通过世袭显贵和王权的最初萌芽的形成，对社会制度发生反作用；奴隶制起初虽然仅限于俘虏，但已经开辟了奴役同部落人甚至同氏族人的前景；古代部落对部落的战争，已经开始蜕变为在陆上和海上为攫夺家畜、奴隶和财宝而不断进行的抢劫，变为一种正常的营生，一句话，财富被当做最高福利而受到赞美和崇敬，古代氏族制度被滥用来替暴力掠夺财富的行为辩护。所缺少的只是一件东西，即这样一个机关，它不仅可以保障单个人新获得的财富不受氏族制度的共产制传统的侵犯，不仅可以使以前被轻视的私有财产神圣化，并宣布这种神圣化是整个人类社会的最高目的，而且还会给相继发展起来的获得财产的新形式，因而是给不断加速的财富积累，盖上社会普遍承认的印章；所缺少的只是这样一个机关，它不仅可以使正在开始的社会划分为阶级的现象永久化，而且可以使有产阶级剥削无产者的权利以及前者对后者的统治永久化。

而这样的机关也就出现了。**国家**被发明出来了。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104页。

国家是怎样靠部分地改造氏族制度的机关，部分地用设置新机关来排挤掉它们，并且最后全部以真正的国家权力机关来取代它们而发展起来的；受这些国家权力机关支配的，因而也可以被用来反对人民的，武装的“公共权力”，又是怎样代替了氏族、胞族和部落中自己保卫自己的真正的“武装的人民”的——关于这一切，

至少是它的始初阶段，再好莫过于从古雅典来加以研究。各种形式的更替，基本上已由摩尔根描绘出来了，我要补充的大半是引起这种形式更替的经济内容。

在英雄时代，雅典人的四个部落，还分居在阿提卡的各个地区；甚至组成这四个部落的十二个胞族，看来也还有自己单独的居住地，即凯克罗普斯的十二个城市。制度也是英雄时代的制度：人民大会，人民议事会和巴赛勒斯。从有成文历史的时候起，土地已被分割而成了私有财产，这种情形正是和野蛮时代高级阶段末期已经比较发达的商品生产以及与之相适应的商品交易相符合的。除了谷物以外，还已经生产葡萄酒和植物油；爱琴海的海上贸易，已经逐渐脱离腓尼基人的控制而大半落于阿提卡居民之手。由于地产的买卖，由于农业和手工业、商业和航海业之间的分工的进一步发展，氏族、胞族和部落的成员，很快就都杂居起来；在胞族和部落的地区内，移来了这样的居民，他们虽然也是本民族的同胞，但并不属于这些团体，因而他们在自己的居住地上被看做外人。在和平时期，每一个胞族和每一个部落都是自己管理自己的事务，也不向雅典的人民议事会或巴赛勒斯请示。但是那些住在胞族或部落的地区内而不属于这个胞族或部落的人，自然是不能参与这种管理的。

这就扰乱了氏族制度机关的正常活动，以致在英雄时代就需要设法补救。于是实行了提修斯所规定的制度。这一改变首先在于，在雅典设立了一个中央管理机关，就是说，以前由各部落独立处理的一部分事务，被宣布为共同的事务，而移交给设在雅典的总议事会管辖了。由于这一点，雅典人比美洲任何土著民族都前进了一步：相邻的各部落的单纯的联盟，已经由这些部落融合为统一的民族〔Volk〕所代替了。于是就产生了凌驾于各个部落和氏族的法

权习惯之上的一般的雅典民族法；只要是雅典的公民，即使在非自己部落的地区，也取得了确定的权利和新的法律保护。但这样一来就跨出了摧毁氏族制度的第一步，因为这是后来容许不属于全阿提卡任何部落并且始终都完全处于雅典氏族制度以外的人也成为公民的第一步。提修斯所制定的第二个制度，就是把全体人民，不问氏族、胞族或部落，一概分为 Eupatriden（贵族）、Geomoren（农民）和 Demiurgen（手工业者）三个阶级，并赋予贵族以担任公职的独占权。不过这一划分，除了由贵族担任公职以外，并没有起什么作用，因为除此以外，它并未规定各个阶级之间的任何法权上的差别。① 但它有着重大的意义，因为它向我们揭示了新的、暗中发展起来的社会要素。它表明，由一定家庭的成员担任氏族公职的习惯，已经变为这些家庭担任公职的无可争辩的权利；这些因拥有财富而本来就有势力的家庭，已经开始在自己的氏族之外联合成一种独特的特权阶级；而刚刚萌芽的国家，也就使这种霸占行为神圣化。其次，它表明，农民和手工业者之间的分工已经如此牢固，以致以前氏族和部落的划分在社会意义方面已不是最重要的。最后，它宣告了氏族社会和国家之间的不可调和的矛盾；建立国家的最初企图，就在于破坏氏族的联系，其办法就是把每一氏族的成员分为特权者和非特权者，把非特权者又按照他们的职业分为两个阶级，从而使之互相对立起来。

以后的雅典政治史，直到梭伦时代，知道得很不完全。巴赛勒斯一职已经丧失了它的意义；国家首脑人物已由贵族中所选出的执政官来充任。贵族的统治日益加强，到了公元前 600 年左右，已

---

① 在 1884 年版中这句话的结尾是这样写的："因为其余两个阶级并未获得任何特殊的权利"。——编者注

经变得令人不能忍受了。这时，货币和高利贷已成为压制人民自由的主要手段。贵族们的主要居住地是雅典及其近郊，在那里，海上贸易以及附带的有时仍然进行的海上掠夺，使贵族们发财致富，并使货币财富集中在他们手中。由此而日益发达的货币经济，就象腐蚀性的酸类一样，渗入了农村公社的以自然经济为基础的传统的生活方式。氏族制度同货币经济绝对不能相容；阿提卡小农的破产是与保护他们的旧的氏族联系的松弛同时发生的。债务契约和土地抵押（雅典人已经发明了抵押办法）既不理会氏族，也不理会胞族。而旧的氏族制度既不知有货币，也不知有贷款，更不知有货币债务。因此，贵族的日益扩展的货币统治，为了保护债权人对付债务人，为了使货币所有者对小农的剥削神圣化，也造成了一种新的习惯法。在阿提卡的田地上到处都竖立着抵押柱，上面写着这块地已经以多少钱抵押给某某人了。没有竖这种柱子的田地，大半都因未按期付还押款或利息而出售，归贵族高利贷者所有了；农民只要被允许作佃户租种原地，能得自己劳动生产品的**六分之一**以维持生活，把其余**六分之五**以地租的形式交给新主人，那他就谢天谢地了。不仅如此，如果出卖土地所得的钱不够还债，或者债务没有抵押保证，那末债务人便不得不把自己的子女出卖到国外去做奴隶，以偿还债务。父亲出卖子女——这就是父权制和一夫一妻制的第一个果实！要是吸血鬼还不满足，那末他可以把债务人本身卖为奴隶。雅典人的文明时代的欢乐的曙光，就是如此。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105—107页。

业已出现的对畜群和奢侈品的私人占有，引起了单个人之间的交换，使产品变成了**商品**。这就包含着随之而来的全部变革的萌

芽。当生产者不再直接消费自己的产品，而是通过交换把它转让出去的时候，他们就失去了对自己的产品的支配权力。他们已不再知道产品的结局如何。于是利用产品来反对生产者、剥削和压迫生产者的可能性便产生了。因此，不论哪一个社会，只要它不消灭单个人之间的交换，它便不能长久保持对它自己的生产的支配，不能长久保持对自己生产过程的社会后果的控制。

然而，产品是怎样在单个人之间的交换发生以后以及随着产品变成商品而迅速地支配了它的生产者的——这一点雅典人不得不亲自来体验了。随着商品生产，出现了个人单独经营的土地耕作，以后不久又出现了个人的土地所有制。随后就出现了货币，即其余一切商品都可以和它交换的普遍商品。但是当人们发明货币的时候，他们并没有想到，这样一来他们就创造了一种新的社会力量，一种整个社会都要向它屈膝的普遍力量。这种未经它自身创造者的预知并违反其意志而突然崛起的新力量，就以其全部青春时代的粗暴性使雅典人感受到它的支配了。

怎么办呢？古老的氏族制度，不仅无力反对货币的胜利进军，而且它也绝对没有办法能在自己的结构内部给货币、债权人、债务人以及逼债等找到立足之地。但是新的社会力量已经存在；挽回旧的美好时光的虔诚愿望和渴望，都没有能再把货币和高利贷从世界上消除。而且，在氏族制度中已经打穿了一系列其他次要的缺口。在全部阿提卡境内，特别是在雅典城本身，各氏族和胞族的成员相互杂居，已经一代比一代厉害了，尽管这时雅典人仍然只能把土地而不能把自己的住宅卖给本氏族以外的人。随着工业和交换的进一步发展，各种生产部门——农业、手工业（在手工业内又有无数行业）、商业、航海业等——之间的分工日益充分地发展起来；居民现在依其职业分成了相当稳定的集团；其中每个集团都有好

多新的共同的利益，这种利益在氏族或胞族内是没有存在的余地的，因而就需要创设新的官职为这种利益服务。奴隶的数量已经大大增加，在那个时候大概就已经大大超过自由的雅典人；氏族制度最初是不知道奴隶制的，因而也就不知道控制这大批非自由人的手段。最后，贸易把许多外地人吸引到雅典来，这些外地人是为了易于赚钱而移居这里的；按照旧制度，他们既没有权利，也不受法律保护，所以尽管有传统的容忍精神，他们仍然是人民中间令人不安的异己分子。

一句话，氏族制度已经走到了尽头。社会一天天成长，越来越超出氏族制度的范围；即使是最严重的坏事在它眼前发生，它也既不能阻止，又不能铲除了。但在这时，国家已经不知不觉地发展起来了。最初在城市和乡村间，然后在各种城市劳动部门间实行的分工所造成的新集团，创立了新的机关以保护自己的利益；各种官职都设置起来了。这时，年轻的国家首先就需要一支自己的军事力量，而在操航海业的雅典人中间，起初只能是一支海上的军事力量，用以进行个别的小规模战争和保护商船。在梭伦以前的一个不能确知的时期，设置了诺克拉里，即小规模的区，每个部落设十二个；每一诺克拉里必须提供一只战船，配备上武器和船员，此外，还要提供两个骑士。这个设施对氏族制度起了双重的破坏作用；第一，它造成了一种已不再直截了当同武装起来的全体人民相符合的公共权力；第二，它第一次不依亲属集团而依**共同居住地区**为了公共目的来划分人民。这有什么意义，可以从下面看出来。

既然氏族制度对于被剥削的人民不能有任何帮助，于是就只有期望正在产生的国家。而国家也确实以梭伦制度的形式给予了这种帮助，同时它又靠牺牲旧制度来增强自己。梭伦揭开了一系列所谓政治革命，而且是以侵犯所有制来揭开的，至于他在公元前

594年实现改革的方式，我们在这里可以不谈。迄今所发生的一切革命，都是为了保护一种所有制以反对另一种所有制的革命。它们如果不侵犯另一种所有制，便不能保护这一种所有制。在法国大革命时期，是牺牲封建的所有制以拯救资产阶级的所有制；在梭伦所进行的革命中，应当是损害债权人的财产以保护债务人的财产。债务简单地被宣布无效了。详情我们虽然不太清楚，但是梭伦在他的诗中自夸说，他清除了负债土地上的抵押柱，使那些因债务而被出卖和逃亡到海外的人都重返家园。这只有通过公开侵犯财产所有权才能做到。的确，一切所谓政治革命，从头一个起到末一个止，都是为了保护**一种**财产而实行的，都是通过没收（或者也叫做盗窃）**另一种**财产而进行的。所以毫无疑问，二千五百年来私有制之所以能保存下来，只是由于侵犯了财产所有权的缘故。

但现在必须防止这种使自由的雅典人变为奴隶的情形重演。这一点，首先是通过普遍实行的措施，例如禁止缔结以债务人的人身作抵押的债务契约而做到的。此外，又规定了个人所能占有的土地的最大数额，以便至少把贵族对于农民土地的无限贪欲限制一下。然后又对制度本身作了修改；对我们说来，最重要的有以下几点：

议事会规定由四百人组成，每一部落为一百人；因此在这里，部落依然是基础。不过这是新的国家组织从旧制度中接受下来的唯一方面。至于其他方面，梭伦把公民按照他们的地产和收入分为四个阶级；五百、三百及一百五十袋谷物（一袋约等于四十一公升），为前三个阶级的最低限度的收入额；地产少于此数或完全没有地产的人，则属于第四阶级。只有三个上等阶级的人才能担任一切官职；只有第一阶级的人才能担任最高的官职；第四阶级只有在人民大会上发言和投票的权利，但是，一切官吏都是在这里选出

的，一切官吏在这里都要作关于自己活动的报告；一切法律都是在这里制定的；而第四阶级在这里占多数。贵族的特权，部分地以财富特权的形式恢复起来；但人民却保留有决定的权力。此外，四个阶级都是新的军队组织的基础。前两个阶级提供骑兵，第三阶级提供重装步兵，第四阶级提供不穿甲胄的轻装步兵或在海军中服务，大概还领饷银。

这样，在制度中便加入了一个全新的因素——私有财产。国家公民的权利和义务，是按照他们的地产的多寡来规定的，于是，随着有产阶级日益获得势力，旧的血缘亲属团体也就日益遭到排斥；氏族制度遭到了新的失败。

然而，按照财产来规定政治权利的办法，并不是国家不可缺少的设施。虽然这种办法在国家制度的历史上起过很大的作用，但是许多国家，而且恰好是最发达的国家，都是不需要它的。即使在雅典，它也只起了暂时的作用；从亚里斯泰迪兹的时候起，一切官职对每个公民都是开放的。

其后八十年间，雅典社会就逐渐采取了一个它在以后数百年中都遵循着的发展方向。在梭伦以前的时代盛行的农村高利贷，以及地产的无限制的集中，都受到了节制。商业以及靠奴隶劳动日益大规模发展起来的手工业和精巧手工艺，都成了流行的职业。人们也比较开通了。旧时残酷剥削自己同胞的方法，已经弃而不用，如今主要是剥削奴隶和雅典以外的买主了。动产，即由货币、奴隶以及商船构成的财富，日益增加，但是，这时它已经不是单单用作购置地产的手段，象在眼光狭小的最初时期那样，——它已经变成目的本身了。结果，一方面发生了新阶级即从事工商业的富人对旧的贵族权力的胜利竞争，另一方面，就使旧的氏族制度的残余失去了它的最后地盘。现在氏族、胞族和部落的成员都遍布于全阿提卡并

完全杂居在一起，因此，氏族、胞族和部落已不适宜于作为政治集团了；大量的雅典公民不属于任何氏族；他们是移民，他们虽然取得了公民权，但是并没有被编入任何旧的血族团体；此外，还有不断增加的仅仅被保护的外来的移民。

这时，党派斗争在进行着；贵族想夺回他们以前的特权，并在短时期内占了上风，直到克利斯提尼革命时（公元前 509 年）才最终被推翻，但氏族制度的最后残余也随之而灭亡了。

克利斯提尼的新制度撇开了以氏族和胞族为基础的四个旧部落。代替它们的是一种全新的组织，这种组织是以已经用诺克拉里试验过的只依居住地区来划分公民的办法为基础的。有决定意义的已不是血族团体的族籍，而只是经常居住的地区了；现在要加以划分的，不是人民，而是地区了；居民在政治上已变为地区的简单的附属物了。

全阿提卡被划分成一百个自治区，即所谓德莫。居住在每个德莫内的公民（德莫特），选举出自己的区长（德马赫）和司库、以及审理轻微案件的三十个法官。各个德莫同样也有自己的神殿及守护神或英雄，并选出祀奉他们的神职人员。德莫的最高权力，属于德莫特大会。摩尔根说得对，这是美洲市镇自治区的一种原型。当时在雅典正在产生的国家开始时所依据的单位，正好和现代国家在最高发展阶段上最后要达到的单位相同。

十个这样的单位，即德莫，构成一个部落，但是这种部落和过去的血族部落不同，现在它被叫做地区部落。地区部落不仅是一种自治的政治组织，而且也是一种军事组织；它选出一个菲拉尔赫[1]即部落长，指挥骑兵；一个塔克色阿赫，指挥步兵；一个兵法家，统

---

① 来源于古希腊文的“菲拉”（部落）一词。——编者注

率在部落境内招募的全体军人。其次，它提供五艘配有船员和船长的战船；并且有阿提卡的一位英雄作为自己的守护神，英雄的名字也就是部落的名称。最后，它选举五十名代表参加雅典议事会。

最终的结局是雅典国家。它是由十个部落所选出的五百名代表组成的议事会来管理的，最后一级的管理权属于人民大会，每个雅典公民都可以参加这个大会并享有投票权；此外，有执政官和其他官员掌管各行政部门和司法事务。在雅典没有总揽执行权力的最高官员。

由于实施这个新制度和容纳大量被保护民——一部分是移民，一部分是被释放的奴隶，——血族制度的各种机关便受到排挤而不再过问社会事务；它们下降为私人性质的团体和宗教会社。不过，旧氏族时代的道德影响、因袭的观点和思想方式，还保存很久，只是逐渐才消亡下去。这一点从下面的一个国家设施中可以看出来。

我们已经看到，国家的本质特征，是和人民大众分离的公共权力。雅典在当时只有一支国民军和一支直接由人民提供的舰队，它们被用来抵御外敌和压制当时已占人口绝大多数的奴隶。对于公民，这种公共权力起初只不过当作警察来使用，警察是和国家一样古老的，所以十八世纪的质朴的法国人不讲文明民族而讲警察民族（nations policées）[①]。这样，雅典人在创立他们国家的同时，也创立了警察，即由步行的和骑马的弓箭手组成的真正的宪兵队，或者如德国南部和瑞士所说的Landjäger[②]。不过，这种宪兵队却是由**奴隶**组成的。这种警察职务，在自由的雅典人看来是非常卑贱的，以

① 文字游戏：《policé》——“文明的”，《police》——“警察”。——编者注

② 方言，意即宪兵。——编者注

致他们宁愿叫武装的奴隶逮捕自己，而自己却不肯去干这种丢脸的事。这仍是旧的氏族思想。国家是不能没有警察的，不过国家还很年轻，还未享有充分的道义上的威望，足以使那种必然要被旧氏族成员视为卑贱的行业受到尊敬。

现在已经大体上形成的国家是多么适合雅典人的新的社会状况，这可以从财富、商业和工业的迅速繁荣中得到证明。现在社会制度和政治制度所赖以建立的阶级对立，已经不再是贵族和平民之间的对立，而是奴隶和自由民之间的对立，被保护民和公民之间的对立了。到了雅典全盛时代，自由公民的总数，连妇女和儿童在内，约为九万人，而男女奴隶为三十六万五千人，被保护民——外地人和被释放的奴隶为四万五千人。这样，每个成年的男性公民至少有十八个奴隶和两个以上的被保护民。大量奴隶的存在，是由于许多奴隶在监工的监督下在房屋很大的手工工场内一起工作。但是，随着商业和工业的发展，发生了财富积累和集中于少数人手中以及大批自由公民贫困化的现象；摆在自由公民面前的只有两条道路：或者从事手工业去跟奴隶劳动竞争，而这被认为是可耻的、卑贱的职业，并且不会有什么成功；或者变成穷光蛋。他们在当时条件下必不可免地走上了后一条道路；由于他们数量很大，于是就把整个雅典国家引向了灭亡。所以，使雅典灭亡的并不是民主制，象欧洲那些讨好君主的学究们所断言的那样，而是排斥自由公民劳动的奴隶制。

雅典人国家的产生乃是一般国家形成的一种非常典型的例子，一方面，因为它的产生非常纯粹，没有受到任何外来的或内部的暴力干涉，——庇西特拉图的篡位为时很短，并未留下任何痕迹，——另一方面，因为在这里，高度发展的国家形态，民主共和国，是直接从氏族社会中产生的；最后，因为我们是充分知道这个

国家形成的一切重要详情的。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108－115页。

罗马人民最初的制度是这样的：公共事务首先由元老院处理，而元老院，正象尼布尔最先正确地叙述的那样，是由三百个氏族的首长组成的；正因为如此，他们作为氏族的首长被称为patres，即父老，而他们全体则构成元老院（长老议事会，由senex——老者一词而来）。氏族首长总是从每个氏族的同一家庭中选出的习俗，在这里也造成了最初的部落显贵；这些家庭自称为贵族，并且企求加入元老院和担任其他一切官职的独占权。随着时间的进展，人民容忍了这种企求，这种企求就变成实际的权利，这一点在关于罗慕洛赐给第一批元老及其子孙以贵族身分和特权的传说中得到了反映。元老院象雅典bulê〔议事会〕一样，在许多事情上有决定权，有权预先讨论其中比较重要的事情，尤其是新法律。这些新法律，最后由叫做comitia curiata（库里亚大会）的人民大会通过。来参加大会的人民按库里亚分组，而在每个库里亚内大概又按氏族分组；在通过决议时三十个库里亚各有一票表决权。库里亚大会通过或否决一切法律，选举一切高级公职人员，包括勒克斯（所谓王）在内，宣战（但由元老院媾和），并以最高法院资格，在一切事关判处罗马公民死刑的场合，根据各方的上诉作最后的决定。最后，与元老院和人民大会并列的，还有勒克斯，他完全相当于希腊的巴赛勒斯，但决

不象蒙森所描述的那样几乎是专制君主。[①] 他同样也是军事首长、最高祭司和某些法庭的审判长。他不掌握民政方面的权力，也决没有处理公民的生命、自由和财产的权力，除非这些权力来自军事首长的惩戒权或法庭审判长的判决执行权。勒克斯的职位不是世袭的；相反地，他大概是由其前任推荐，先由库里亚大会选出，然后在第二次大会上正式就职的。他也是可以撤换的，高傲的塔克文的命运，便是证明。

象英雄时代的希腊人一样，罗马人在所谓王时代也生活在一种以氏族、胞族和部落为基础，并从它们当中发展起来的军事民主制之下。诚然，库里亚和部落可能一部分是人为的组织，但它们都是按照它们所由发生并且从四面包围着它们的那种真正的、自然产生的社会的模型造成的。尽管自然产生的贵族已经获得了牢固的基础，尽管担任勒克斯的人力图逐渐扩大自己的权力，但是所有这一切并没有改变制度的最初的根本性质，而全部问题就在于此。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123页。

罗马的世界霸权的刨子，刨削地中海盆地的所有地区已经有数百年之久。凡在希腊语没有进行抵抗的地方，一切民族语言都不

---

① 拉丁语的rex〔勒克斯〕，相当于克尔特—爱尔兰语的righ（部落长）和哥特语的reiks。Reiks一词，象德语Fürst的本义（与英语的first，丹麦语的förste相同，意即"第一"）一样，也是氏族长或部落长的意思，这从哥特人在四世纪时对于后世的王即全体人民的军事首长已有特别名称即thiudans〔提乌丹斯〕一事中已可以看出来。在乌尔菲拉所翻译的圣经中，不是把阿尔塔薛西斯和希罗德叫做reiks，而只是叫做thiudans，把提比利乌斯帝皇的国家不叫做reiki，而叫做thiudinassus。在哥特的thiudans（我们不大确切地把这个词译为王Thiudareiks）的名字Theodorich〔狄奥多里希〕亦即迪特里希中，两种意义合而为一了。

得不让位于被败坏的拉丁语；一切民族差别都消失了，高卢人、伊比利亚人、利古里亚人、诺里克人都不再存在，他们都变成罗马人了。罗马的行政和罗马法到处都摧毁了古代的血族团体，这样也就摧毁了地方的和民族的自主性的最后残余。新赐予的罗马公民权并未提供任何补偿；它并不表现任何民族性，它只是民族性缺乏的表现。新民族〔neue Nationen〕的要素到处都已具备；各行省的拉丁方言日益分歧；一度使意大利、高卢、西班牙、阿非利加成为独立区域的自然疆界依然存在，依然使人感觉得到。但是，任何地方都不具备能够把这些要素结成新民族〔neue Nation〕的力量，任何地方都还没有显示出发展能力或抵抗力的痕迹，更不用说创造力了。对于广大领土上的广大人群来说，只有一个把他们联结起来的纽带，这就是罗马国家，而这个国家随着时间的推移却成了他们最凶恶的敌人和压迫者。各行省摧毁了罗马，罗马本身变成了行省的城市，象其他城市一样；它虽然有特权，但已经不再是统治的了，已经不再是世界帝国的中心了，甚至也不再是皇帝和副皇帝的所在地了，他们现在住在君士坦丁堡、特利尔、米兰。罗马国家变成了一架庞大的复杂机器，专门用来榨取臣民的膏血。捐税、国家的差役和各种代役租使人民大众日益陷于穷困的深渊；地方官、收税官以及兵士的勒索，更使压迫加重到使人不能忍受的地步。罗马国家及其世界霸权引起了这样的结果：它把自己的生存权建立在对内维持秩序对外防御野蛮人的基础上；然而它的秩序却比最坏的无秩序还要坏，它说是保护公民防御野蛮人的，而公民却把野蛮人奉为救星。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144页。

一般说来，在联合为民族〔Volk〕的德意志各部落中，也有过象英雄时代的希腊人和所谓王政时代的罗马人那样的制度，即人民大会、氏族首长议事会和企图获得真正王权的军事首长。这是氏族制度下一般所能达到的最发达的制度；这是野蛮时代高级阶段的模范制度。只要社会一越出这一制度所适用的界限，氏族制度的末日就来到了；它就被炸毁，由国家来代替了。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142页。

前面我们已经分别研究了国家在氏族制度的废墟上兴起的三种主要形式。雅典是最纯粹、最典型的形式：在这里，国家是直接地和主要地从氏族社会本身内部发展起来的阶级对立中产生的。在罗马，氏族社会变成了闭关自守的贵族，贵族的四周则是人数众多的、站在这一社会之外的、没有权利只有义务的平民；平民的胜利炸毁了旧的氏族制度，并在它的废墟上面建立了国家，而氏族贵族和平民不久便完全溶化在国家中了。最后，在战胜了罗马帝国的德意志人中间，国家是作为征服外国广大领土的直接结果而产生的，氏族制度是不能提供任何手段来统治这样广阔的领土的。但是，由于同这种征服相联系的，既不是跟旧有居民的严重斗争，也不是更加进步的分工；由于被征服者和征服者差不多处于同一经济发展阶段，社会的经济基础仍然和从前一样，所以，氏族制度还能够以改变了的、地区的形式，即以马尔克制度的形式，继续存在几个世纪，甚至在以后的贵族氏族和城市望族的氏族中，甚至在农民的氏

族中，例如在迪特马尔申①，还以削弱了的形式复兴了一个时期。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165页。

法　律

在社会发展某个很早的阶段，产生了这样的一种需要：把每天重复着的生产、分配和交换产品的行为用一个共同规则概括起来，设法使个人服从生产和交换的一般条件。这个规则首先表现为习惯，后来便成了**法律**。随着法律的产生，就必然产生出以维护法律为职责的机关——公共权力，即国家。在社会进一步发展的进程中，法律便发展成或多或少广泛的立法。这种立法愈复杂，它的表现方式也就愈益不同于社会日常经济生活条件所借以表现的方式。立法就显得好象是一个独立的因素，这个因素并不是从经济关系中，而是从自己的内在基础中，例如从"意志概念"中，获得存在的理由和继续发展的根据。人们往往忘记他们的法权起源于他们的经济生活条件，正如他们忘记了他们自己起源于动物界一样。

恩格斯：《论住宅问题》，
《选集》第2卷第538—539页。

法也是如此：产生了职业法律家的新分工一旦成为必要，立刻就又开辟了一个新的独立部门，这个部门虽然一般地是完全依赖于生产和贸易的，但是它仍然具有反过来影响这两个部门的特殊

---

① 对于氏族的本质至少已有大致概念的第一个历史学家，是尼布尔，这应归功于他熟悉迪特马尔申的氏族。但是他的错误也是直接由此而来的。

能力。在现代国家中，法不仅必须适应于总的经济状况，不仅必须是它的表现，而且还必须是不因内在矛盾而自己推翻自己的**内部和谐一致的**表现。而为了达到这一点，经济关系的忠实反映便日益受到破坏。法典愈是很少把一个阶级的统治鲜明地、不加缓和地、不加歪曲地表现出来，这种现象就愈是常见：这或许已经违反了“法观念”。

《83. 恩格斯致康·施米特(1890年10月27日)》，
《选集》第4卷第483页。

随着立法发展为复杂和广泛的整体，出现了新的社会分工的必要性：一个职业法学者阶层形成起来了，同时也就产生了法学。法学在其进一步发展中把各民族和各时代的法权体系互相加以比较，不是把它们视为相应经济关系的反映，而是把它们视为本身包含有自己根据的体系。比较都是以具有某种共同点为前提的：这种共同点表现在法学家把这些法学体系中一切多少相同的东西统称为**自然法权**。而衡量什么算自然法权和什么又不算自然法权的标准，则是法权本身最抽象的表现，即**公平**。

恩格斯：《论住宅问题》，
《选集》第2卷第539页。

如果说国家和公法是由经济关系决定的，那末不言而喻，私法也是这样，因为私法本质上只是确认单个人之间的现存的、在一定情况下是正常的经济关系。但是，这种确认所采取的形式可以是很不相同的。人们可以把旧的封建法权形式的很大一部分保存下来，并且赋予这种形式以资产阶级的内容，甚至直接给封建的名称加上资产阶级的含意，就象在英国与民族的全部发展相一致而发生

的那样；但是人们也可以象在西欧大陆上那样，把商品生产者社会的第一个世界性法律即罗马法以及它对简单商品所有者的一切本质的法律关系（如买主和卖主、债权人和债务人、契约、债务等等）所作的无比明确的规定作为基础。这样做时，为了仍然是小资产阶级的和半封建的社会的利益，人们可以或者是简单地通过审判的实践贬低这个法律，使它适合于这个社会的状况（普通法），或者是依靠所谓开明的满口道德说教的法学家的帮助把它改造为一种适应于这种社会状况的特殊法典；这个法典，在这种情况下即使从法学观点看来也是不好的（普鲁士国家法）；但是这样做时，人们也可以在资产阶级大革命以后，以同一个罗马法为基础，创造象法兰西民法典这样典型的资产阶级社会的法典。因此，如果说民法准则只是以法律形式表现了社会的经济生活条件，那末这种准则就可以依情况的不同而把这些条件有时表现得好，有时表现得坏。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4卷第248页。

国家一旦成了对社会的独立力量，马上就产生了新的意识形态。这就是说，在职业政治家那里，在公法理论家和私法法学家那里，同经济事实的联系就完全消失了。因为经济事实要取得法律上的承认，必须在每一个别场合下采取法律动机的形式，而且，因为在这里，不言而喻地要考虑到现行的整个法律体系，所以，现在法律形式就是一切，而经济内容则什么也不是。公法和私法被看做两个独立的领域，两者各有自己的独立的历史发展，本身都可以系统地加以描述，并要求彻底根除一切内部矛盾，以便作出这种描述。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4卷第249页。

在法学家和盲目相信他们的人们眼中，法权的发展只在于力求使获得法律表现的人类生活条件愈益接近于公平理想，即接近于**永恒**公平。而这个公平却始终只是现存经济关系在其保守方面或在其革命方面的观念化、神圣化的表现。

恩格斯：《论住宅问题》，
《选集》第2卷第539页。

在现代国家中，法不仅必须适应于总的经济状况，不仅必须是它的表现，而且还必须是不因内在矛盾而自己推翻自己的**内部和谐一致的**表现。而为了达到这一点，经济关系的忠实反映便日益受到破坏。法典愈是很少把一个阶级的统治鲜明地、不加缓和地、不加歪曲地表现出来，这种现象就愈是常见：这或许已经违反了“法观念”。

《83.恩格斯致康·施米特(1890年10月27日)》，
《选集》第4卷第483页。

经济关系反映为法原则，也同样必然使这种关系倒置过来。这种反映的发生过程，是活动者所意识不到的；法学家以为他是凭着先验的原理来活动，然而这只不过是经济的反映而已。这样一来，一切都倒置过来了。而这种颠倒——它在被认清以前是构成我们称之为**思想观点**的东西的——又对经济基础发生反作用，并且能在某种限度内改变它，我以为这是不言而喻的。

《83.恩格斯致康·施米特(1890年10月27日)》，
《选集》第4卷第484页。

每种生产形式都产生出它所特有的法权关系、统治形式等等。

粗率和无知之处正在于把有机地联系着的东西看成是彼此偶然发生关系的、纯粹反射联系中的东西，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只模糊地感到，在现代警察制度下，比在例如强权下能更好地进行生产·他们只是忘记了，强权也是一种法权，而且强者的法权也以另一种形式继续存在于他们的"法治国家"中。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 2 卷第 91 页。

每当工业和商业的发展创造出新的交往形式，例如保险公司等等的时候，法便不得不承认它们是获得财产的新方式。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 1 卷第 71 页。

私法和私有制是从自然形成的共同体形式的解体过程中同时发展起来的。在罗马人那里，私有制和私法的发展没有在工业和贸易方面引起进一步的后果，因为他们的生产方式没有改变[①]。在现代各国人民那里，工业和贸易瓦解了封建的共同体形式，因此对他们说来，随着私有制和私法的产生，便开始了一个能够进一步发展的新阶段。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 1 卷第 70 页。

在私法中，现存的所有制关系表现为普遍意志的结果。仅仅使

---

① 恩格斯在页边上写着："（放高利贷！）"。——编者注

用和滥用的权利[1]就一方面表明私有制已经完全不依赖于共同体，另一方面表明了一个幻想，仿佛私有制本身仅仅是以个人意志，即以对物的任意支配为基础的。实际上滥用这个概念对于所有者具有极为明确的经济界限，如果他不希望他的财产即他的滥用的权利转入他人之手的话；因为仅仅从对他的意志的关系来考察的物根本不是物；物只有在交往的过程中并且不以权利（一种**关系**，哲学家们称之为观念[2]）为转移时，才成为物，即成为真正的财产。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70页。

这种把权利归结为纯粹意志的法律幻想，在所有制关系进一步发展的情况下，必然会造成这样的现象：某人在法律上可以享有对某物的占有权，但实际上并没有占有某物。例如，假定由于竞争的缘故，某一块土地不再提供地租，可是这块土地的所有者在法律上仍然享有占有权利以及使用和滥用的权利。但是这种权利对他毫无用处：他作为这块土地的所有者，如果除此之外没有足够的资本来经营他的土地，就一无所有。法学家们的这种幻想说明：在法学家们以及任何法典看来，各个个人之间的关系，例如缔结契约这类事情，一般是纯粹偶然的现象；这些关系被他们看做是可以随意建立或不建立的关系，它们的内容完全取决于缔约双方的个人意愿。

① 指任意支配事物的权利。——编者注

② 马克思在页边上写着：“**在哲学家们看来关系就等于观念**。他们只知道‘人’对自身的关系，因此在他们看来一切真实的关系都成了观念。”——编者注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71页。

当工业和商业进一步发展了私有制(起初在意大利随后在其他国家)的时候,详细拟定的罗马私法便立即得到恢复并重新取得威信。后来资产阶级强大起来,国王开始保护它的利益,以便依靠它的帮助来摧毁封建贵族,这时候法便在一切国家里(法国是在十六世纪)开始真正地发展起来了,除了英国以外,这种发展到处都是以罗马法典为基础的。但是即使在英国,为了私法(特别其中关于动产的那一部分)的进一步发展,也不得不参照罗马法的诸原则。(不应忘记法也和宗教一样是没有自己的历史的。)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70页。

我们应当同原因而不是同结果作斗争,同经济基础而不是同它的法律的上层建筑作斗争。假定生产资料从私有财产转变为公有财产,那时继承权(既然它具有某种社会意义)就会自行消亡,因为一个人死后留下的只能是他生前所有的东西。因此我们的伟大目标应当是消灭那些使某些人**生前**具有攫取许多人的劳动果实的经济权力的制度。在社会处于相当的发展水平而工人阶级又拥有足够力量来废除这种制度的地方,工人阶级就应当**用直接的手段**来达到这一点。例如,废除国债,自然就能同时避免国家有价证券的继承。另一方面,如果工人阶级没有足够的权力来废除国债,那末,要想废除对国家有价证券的继承权,就是愚蠢。

马克思:《总委员会关于继承权的报告》,
《选集》第2卷第284—285页。

继承并不**产生**这种把一个人的劳动果实转移到别人口袋里的权利——它只涉及到具有这种权利的人的更换问题。同所有一般

的民法一样，继承法并不是一种**原因**，而是一种**结果**，是从**现存社会经济组织**中得出的**法律结论**，这种经济组织是以生产资料即土地、原料、机器等的私有制为基础的。这正如继承奴隶的权利并不是奴隶制度的原因，恰恰相反，奴隶制度才是继承奴隶的原因。

马克思：《总委员会关于继承权的报告》，
《选集》第2卷第284页。

承认废**除继承权**是社会革命的**起点**，只能意味着引诱工人阶级离开那实行攻击现代社会真正应持的阵地。这同既要废除买主和卖主之间的契约法，同时又要保存目前的商品交换制度一样是荒谬的。

马克思：《总委员会关于继承权的报告》，
《选集》第2卷第285页。

大约四十年前圣西门的信徒们所犯的重大错误之一，就在于他们不把**继承权**看做**法律后果**，而把它看做现今社会组织的经济原因。这丝毫没有防碍他们在自己的社会制度中把土地和其他生产资料的私有制永世保存下来。

马克思：《总委员会关于继承权的报告》，
《选集》第2卷第285页。

继承权的消亡将是废除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改造的自然结果；但是**废除继承权**决不可能成为这种社会改造的**起点**。

马克思：《总委员会关于继承权的报告》，
《选集》第2卷第285页。

意识形态

统治阶级的思想在每一时代都是占统治地位的思想。这就是说，一个阶级是社会上占统治地位的**物质**力量，同时也是社会上占统治地位的**精神**力量。支配着物质生产资料的阶级，同时也支配着精神生产的资料，因此，那些没有精神生产资料的人的思想，一般地是受统治阶级支配的。占统治地位的思想不过是占统治地位的物质关系在观念上的表现，不过是以思想的形式表现出来的占统治地位的物质关系；因而，这就是那些使某一个阶级成为统治阶级的各种关系的表现，因而这也就是这个阶级的统治的思想。此外，构成统治阶级的各个个人也都具有意识，因而他们也思维；既然他们正是作为一个阶级而进行统治，并且决定着某一历史时代的整个面貌，不言而喻，他们在这个历史时代的一切领域中也会这样做，就是说，他们还作为思维着的人，作为思想的生产者而进行统治，他们调节着自己时代的思想的生产和分配；而这就意味着他们的思想是一个时代的占统治地位的思想。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52页。

分工也以精神劳动和物质劳动的分工的形式出现在统治阶级中间，因为在这个阶级内部，一部分人是作为该阶级的思想家而出现的（他们是这一阶级的积极的、有概括能力的思想家，他们把编造这一阶级关于自身的幻想当作谋生的主要泉源），而另一些人对于这些思想和幻想则采取比较消极的态度，他们准备接受这些思想和幻想，因为在实际中他们是该阶级的积极成员，他们很少有时间来编造关于自身的幻想和思想。在这一阶级内部，这种分裂甚至

可以发展成为这两部分人之间的某种程度上的对立和敌视，但是一旦发生任何实际冲突，当阶级本身受到威胁，甚至占统治地位的思想好象不是统治阶级的思想这种假象、它们拥有的权力好象和这一阶级的权力不同这种假象也趋于消失的时候，这种对立和敌视便会自行消失。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52页。

在考察历史运动时，如果把统治阶级的思想和统治阶级本身分割开来，使这些思想独立化，如果不顾生产这些思想的条件和它们的生产者而硬说该时代占统治地位的是这些或那些思想，也就是说，如果完全不考虑这些思想的基础——个人和历史环境，那就可以这样说：例如，在贵族统治时期占统治地位的是忠诚信义等等概念，而在资产阶级统治时期占统治地位的则是自由平等等等概念。总之，统治阶级自己为自己编造出诸如此类的幻想。所有历史学家（主要是十八世纪以来的）所共有的这种历史观必然会碰到这样一种现象：占统治地位的将是愈来愈抽象的思想，即愈来愈具有普遍性形式的思想。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53页。

每一个企图代替旧统治阶级的地位的新阶级，为了达到自己的目的就不得不把自己的利益说成是社会全体成员的共同利益，抽象地讲，就是赋予自己的思想以普遍性的形式，把它们描绘成唯一合理的、有普遍意义的思想。进行革命的阶级，仅就它对抗另一个**阶级**这一点来说，从一开始就不是作为一个阶级，而是作为全社

会的代表出现的；它俨然以社会全体群众的姿态反对唯一的统治阶级[1]。它之所以能这样做，是因为它的利益在开始时的确同其余一切非统治阶级的共同利益还有更多的联系，在当时存在的那些关系的压力下还来不及发展为特殊阶级的特殊利益。因此，这一阶级的胜利对于其他未能争得统治的阶级中的许多个人说来也是有利的，但这只是就这种胜利使这些个人有可能上升到统治阶级行列这一点讲的。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53页。

只要阶级的统治完全不再是社会制度的形式，也就是说，只要那种把特殊利益说成是普遍利益，或者把“普遍的东西”说成是统治的东西的必要性消失了，那末，一定阶级的统治似乎只是某种思想的统治这种假象当然也就会完全自行消失。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54页。

把统治思想同进行统治的个人分割开来，主要是同生产方式的一定阶段所产生的各种关系分割开来，并由此做出结论说，历史上始终是思想占统治地位，这样一来，就很容易从这些不同的思想中抽象出“一般思想”、观念等等，而把它们当作历史上占统治地位的东西，从而把所有这些个别的思想和概念说成是历史上发展着的“概念”的“自我规定”。在这种情况下，人们的一切关系都可能从

[1] 马克思在页边上写着：“（普遍性符合于：（1）与等级相对的阶级；（2）竞争、世界交往等等；（3）统治阶级的人数众多；（4）**共同**利益的幻想。起初这种幻想是真实的；（5）思想家的欺骗和分工）。”——编者注

人的观念、想象的人、人的本质、“**人**”中引伸出来，那就是十分自然的了。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54页。

证明精神在历史中的最高统治(施蒂纳的教阶制)的全部戏法，可以归结为以下三个手段:

第一，必须把进行统治的个人——而且是由于种种经验的根据、在经验条件下和作为物质的个人进行统治的人个——的思想同这些统治的个人本身分割开来，从而承认思想和幻想在历史上的统治。

第二，必须使这种思想统治具有某种秩序，必须证明，在一个承继着另一个的统治思想之间存在着某种神秘的联系。达到这一点的办法是：把这些思想看做是“概念的自我规定”(所以能这样做，是因为这些思想由于它们都有经验的基础而彼此确实是联系在一起的，还因为它们既被**仅仅**当做思想来看待，因而就变成自我区别，变成由思维产生的区别)。

第三，为了消除这种“自我规定着的概念”的神秘的外观，便把它变成某种人物——“**自我意识**”；或者，为了表明自己是真正的唯物主义者，又把它变成在历史上代表着“概念”的许多人物——“思维着的人”、“哲学家”、思想家，而这些人又被规定为历史的创造者、“监护人会议”、统治者。这样一来，就把一切唯物主义的因素从历史上消除了，于是就可以放心地解开缰绳，让自己的思辨之马自

由奔驰了。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55页。

道 德

一切人,作为人来说,都有某些共同点,在这些共同点所及的范围内,他们是平等的,这样的观念自然是非常古老的。但是现代的平等要求是与此完全不同的;这种平等要求更应当是,从人的这种共同特性中,从人就他们是人而言的这种平等中,引伸出这样的要求:一切人,或至少是一个国家的一切公民,或一个社会的一切成员,都应当有平等的政治地位和社会地位。要从这种相对平等的原始观念中得出国家和社会中的平等权利的结论,要使这个结论甚至能够成为某种自然而然的、不言而喻的东西,那就必然要经过而且确实已经经过了几千年。在最古的自发的公社中,最多只谈得上公社成员之间的平等权利,妇女、奴隶和外地人自然不在此列。在希腊人和罗马人那里,人们的不平等比任何平等受重视得多。如果认为希腊人和野蛮人、自由民和奴隶、公民和被保护民、罗马的公民和罗马的臣民(指广义而言),都可以要求平等的政治地位,那末这在古代人看来必定是发了疯。在罗马帝国时期,所有这些区别,除自由民和奴隶的区别外,都逐渐消失了;这样,至少对自由民来说产生了私人的平等,在这种平等的基础上罗马法发展起来了,它是我们所知道的以私有制为基础的法律的最完备形式。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42页。

一旦社会的经济进步,把摆脱封建桎梏和通过消除封建不平

等来确立权利平等的要求提到日程上来，这种要求就必定迅速地获得更大的规模。虽然这一要求是为了工业和商业的利益提出的，可是也必须为广大农民要求同样的平等权利，农民受着各种程度的奴役，直到完全成为奴隶，他们必须把自己极大部分的劳动时间无偿地献给仁慈的封建领主，此外，还得向领主和国家缴付无数的代役租。另一方面，也不能不要求废除封建特惠、贵族免税权以及个别等级的政治特权。由于人们不再生活在象罗马帝国样样的世界帝国中，而是生活在那些相互平等地交往并且处在差不多相同的资产阶级发展阶段的独立国家所组成的体系中，所以这种要求就很自然地获得了普遍的、超出个别国家范围的性质，而自由和平等也很自然地被宣布为**人权**。可以表明这种人权的特殊资产阶级性质的是美国宪法，它最先承认了人权，同时确认了存在于美国的有色人种奴隶制：阶级特权被置于法律保护之外，种族特权被神圣化了。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45页。

从资产阶级由封建时代的市民等级破茧而出的时候起，从中世纪的等级转变为现代的阶级的时候起，资产阶级就由它的影子，即无产阶级，经常地和不可避免地伴随着。同样地，资产阶级的平等要求，也有无产阶级的平等要求伴随着。从消灭阶级**特权**的资产阶级要求提出的时候起，同时就出现了消灭**阶级本身**的无产阶级要求——起初采取宗教的形式，以早期基督教为凭借，以后就以资产阶级的平等论本身为依据了。无产阶级抓住了资产阶级的话柄：平等应当不仅是表面的，不仅在国家的领域中实行，它还应当是实际的，还应当在社会的、经济的领域中实行。尤其是从法国资产阶

级自大革命开始把公民的平等提到首位以来，法国无产阶级就针锋相对地提出社会的、经济的平等的要求，这种平等成了法国无产阶级所特有的战斗口号。

因此，平等的要求在无产阶级口中有双重的意义。或者它是对极端的社会不平等，对富人和穷人之间、主人和奴隶之间、骄奢淫逸者和饥饿者之间的对立的自发的反应——特别是在初期，例如在农民战争中，情况就是这样；这种自发的反应，就其本身而言，是革命本能的简单的表现，它在这上面，而且也只有在这上面找到了它成立的理由。或者它是从对资产阶级平等要求的反应中产生的，它从这种平等要求中吸取了或多或少正确的、可以进一步发展的要求，成了用资本家本身的主张发动工人起来反对资本家的鼓动手段；在这种情况下，它是和资产阶级平等本身共存亡的。在上述两种情况下，无产阶级平等要求的实际内容都是**消灭阶级**的要求。任何超出这个范围的平等要求，都必然要流于荒谬。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46页

平等的观念，无论以资产阶级的形式出现，还是以无产阶级的形式出现，本身都是一种历史的产物，这一观念的形成，需要一定的历史关系，而这种历史关系本身又以长期的已往的历史为前提。所以这样的平等观念什么都是，就不是永恒的真理。如果，它——在这种或那种意义上——现在对广大公众来说是不言而喻的，如果它象马克思所说的，“已经成为国民的牢固的成见”，那末这不是由于它具有公理式的真理性，而是由于十八世纪的思想的普遍传

播和仍然合乎潮流。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47页。

财产的任何一种**社会形式**都有各自的"道德"与之相适应,而那种使财产成为劳动附属品的社会财产形式,绝不会制造个人的"道德限制",而会将个人的"道德"从阶级束缚下解放出来。

马克思:《法兰西内战》,
《选集》第2卷第431页。

在封建的中世纪的内部孕育了这样一个阶级,这个阶级在它进一步的发展中,注定成为现代平等要求的代表者,这就是市民等级。最初市民等级本身是一个封建等级,当十五世纪末,海上航路的伟大发现,为它开辟了一个新的更加广大的活动场所时,它使封建社会内部的主要靠手工进行的工业和产品交换发展到比较高的水平。欧洲以外的、以前只在意大利和列万特①之间进行的贸易,这时已经扩大到了美洲和印度,就重要性来说,迅速地超过了欧洲各国相互之间的和每个国家内部的交换。美洲的黄金和白银在欧洲泛滥起来,它好似一种促进瓦解的因素渗入封建社会的一切罅隙、裂缝和细孔。手工业再不能满足日益增长的需要;在最先进的国家的主要工业部门里,手工业就为工场手工业所代替了。

可是社会的政治结构决不是紧跟着社会的经济生活条件的这种剧烈的变革发生相应的改变。当社会日益成为资产阶级社会的时候,国家制度仍然是封建的。大规模的贸易,特别是国际贸易,尤

① 地中海东岸诸国的旧称。——编者注

其是世界贸易，要求有自由的、在行动上不受限制的商品所有者，他们作为商品所有者来说是有平等权利的，他们根据对他们来说全都平等的（至少在各该当地是平等的）权利进行交换。从手工业到工场手工业的转变，要有一定数量的自由工人——所谓自由，一方面是他们解脱了行会的束缚，另一方面是他们失去了独立使用自己的劳动力所必需的资料——为前提，他们可以和厂主订立契约出租他们的劳动力，因而作为缔约的一方是和厂主权利平等的。最后，所有的人的劳动——因为它们都是**人的**劳动并且只就这一点而言——的平等和同等效用，不自觉地但最强烈地表现在现代资产阶级经济学的价值规律中，根据这一规律，商品的价值是由其中所包含的社会必要劳动来计量的[①]。——但是，当经济关系要求自由和平等权利时，政治制度却每一步都以行会的束缚和特殊的特权同它相对立。地方特权、级差关税以及各种各样的特别法令，不仅在贸易方面打击外国人和殖民地居民，而且还时常打击本国的各类国民；行会特权在任何地方和任何时候都阻挡着工场手工业发展的道路。无论在哪里，道路都不是自由通行的，对资产阶级竞争者来说机会都不是平等的——而自由通行和机会平等是首要的和愈益迫切的要求。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45页。

我们驳斥一切想把任何道德教条当做永恒的、终极的、从此不变的道德规律强加给我们的企图，这种企图的借口是，道德的世界

---

① 这样从资产阶级社会的经济条件导出现代的平等观念，是首先由马克思在《资本论》中作出的。

也有凌驾于历史和民族差别之上的不变的原则。相反地，我们断定，一切已往的道德论归根到底都是当时的社会经济状况的产物。而社会直到现在还是在阶级对立中运动的，所以道德始终是阶级的道德；它或者为统治阶级的统治和利益辩护，或者当被压迫阶级变得足够强大时，代表被压迫者对这个统治的反抗和他们的未来利益。在这里没有人怀疑，在道德方面也和人类知识的所有其他部门一样，总的说是有过进步的。但是我们还没有越出阶级道德。只有在不仅消灭了阶级对立，而且在实际生活中也忘却了这种对立的社会发展阶段上，超越阶级对立和超越对这种对立的回忆的、真正人的道德才成为可能。现在可以去评价杜林先生的自我吹嘘了，他竟在旧的阶级社会中要求在社会革命的前夜把一种永恒的、不以时间和现实变化为转移的道德强加于未来的无阶级的社会！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33页。

如果我们看到，现代社会的三个阶级即封建贵族、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都各有自己的特殊的道德，那末我们由此只能得出这样的结论：人们自觉地或不自觉地，归根到底总是从他们阶级地位所依据的实际关系中——从他们进行生产和交换的经济关系中，吸取自己的道德观念。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33页。

这三种道德论代表同一历史发展的三个不同阶段，所以有共同的历史背景，正因为这样，就必然具有许多共同之处。不仅如此，对同样的或差不多同样的经济发展阶段来说，道德论必然是或多

或少地互相一致的。从动产的私有制发展起来的时候起，在一切存在着这种私有制的社会里，道德戒律一定是共同的：切勿偷盗。这个戒律是否因此而成为永恒的道德戒律呢？绝对不会。在偷盗动机已被消除的社会里，就是说在随着时间的推移顶多只有精神病患者才会偷盗的社会里，如果一个道德宣扬者想来庄严地宣布一条永恒真理：切勿偷盗，那他将会遭到什么样的嘲笑啊！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33页。

在古代的奴隶和奴隶主之间，在中世纪的农奴和领主之间，难道谈得上追求幸福的平等权利吗？被压迫阶级追求幸福的欲望不是被冷酷无情地和"由于正当理由"变成了统治阶级的这种欲望的牺牲品吗？——是的，这也是不道德的，但是现在平等权利被承认了。自从资产阶级在反对封建制度的斗争中并在发展资本主义生产的过程中不得不废除一切等级的即个人的特权，而且起初在私法方面、后来逐渐在公法方面实施了个人在法律上的平等权利以来，平等权利在口头上是被承认了。但是，追求幸福的欲望只有极微小的一部分可以靠理想的权利来满足，绝大部分却要靠物质的手段来实现，而由于资本主义生产所关心的，是使绝大多数权利平等的人仅有最必需的东西来勉强维持生活，所以资本主义对多数人追求幸福的平等权利所给予的尊重，即使一般说来多些，也未必比奴隶制或农奴制所给予的多。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4卷第234—235页。

在我们不得不生活于其中的、以阶级对立和阶级统治为基础

的社会里，同他人交往时表现纯粹人类感情的可能性，今天已经被破坏得差不多了。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选集》第4卷第231页。

当一个人专为自己打算的时候，他追求幸福的欲望只有在非常罕见的情况下才能得到满足，而且决不是对己对人都有利。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选集》第4卷第234页。

宗　　教

宗教是在最原始的时代从人们关于自己本身的自然和周围的外部自然的错误的、最原始的观念中产生的。但是，任何意识形态一经产生，就同现有的观念材料相结合而发展起来，并对这些材料作进一步的加工；不然，它就不是意识形态了，就是说，它就不是把思想当做独立地发展的、仅仅服从自身规律的独立本质来处理了。头脑中发生这一思想过程的人们的物质生活条件，归根到底决定着这一思想过程的进行，这一事实，对这些人来说必然是没有意识到的，否则，全部意识形态就完结了。因此，大部分是每个有血统关系的民族集团所共有的这些最初的宗教观念，在这些集团分裂以后，便在每个民族那里依各自遇到的生活条件而独特地发展起来，而这一过程对一系列民族集团来说，特别是对雅利安人（所谓印欧人）来说，已由比较神话学详细地证实了。这样在每一个民族中形成的神，都是民族的神，这些神的王国不越出它们所守护的民族领

域，在这个界线以外，就由别的神无可争辩地统治了。只要这些民族存在，这些神也就继续活在人们的观念中；这些民族没落了，这些神也就随着灭亡。罗马世界帝国使得旧有的民族没落了（关于罗马世界帝国产生的经济条件，我们没有必要在这里加以研究），旧有的民族的神就灭亡了，甚至罗马的那些仅仅适合于罗马城的狭小圈子的神也灭亡了；罗马曾企图除本地的神以外还承认和供奉一切多少受崇敬的异族的神，这种企图清楚地表现了拿一种世界宗教来充实世界帝国的需要。但是一种新的世界宗教是不能这样用皇帝的敕令创造出来的。新的世界宗教，即基督教，已经从普遍化了的东方神学、特别是犹太神学和庸俗化了的希腊哲学、特别是斯多葛派哲学的混合中悄悄地产生了。我们必须重新进行艰苦的研究，才可以知道基督教最初是什么样子，因为它那流传到我们今天的官方形式仅仅是尼西亚宗教会议为了使它成为国教并使它适合于成为国教这个目的而赋予它的那种形式。它在二百五十年后已经变成国教这一事实，足以证明它是适应时势的宗教。在中世纪，随着封建制度的发展，基督教形成为一种同它相适应的、具有相应的封建教阶制的宗教。当市民阶级兴起的时候，新教异端首先在法国南部的阿尔比派中间、在那里的城市最繁荣的时代同封建的天主教相对抗而发展起来。中世纪把意识形态的其他一切形式——哲学、政治、法学，都合并到神学中，使它们成为神学中的科目。因此，当时任何社会运动和政治运动都不得不采取神学的形式；对于完全受宗教影响的群众的感情说来，要掀起巨大的风暴，就必须让群众的切身利益披上宗教的外衣出现。市民阶级从最初起就给自己制造了一种由无财产的、不属于任何公认的等级的城市平民、零工和各种仆役所组成的附属品，即后来无产阶级的前身，同样，宗教异端也早就分成了两派；市民温和派和甚至也为市

民异教徒所憎恶的平民革命派。

新教异端的不可根绝是同正在兴起的市民阶级的不可战胜相适应的；当这个市民阶级已经充分强大的时候，他们从前的主要是同封建贵族进行的地方性斗争便开始采取民族的规模了。第一次大规模的行动发生在德国，这就是所谓的宗教改革。那时市民阶级既不够强大又不够发展，不足以把其他的叛乱等级——城市平民、下级贵族和乡村农民——团结在自己的旗帜之下。贵族首先被击溃；农民举行了起义，形成了这次整个革命运动的顶点；城市背弃了农民，革命被各邦君主的军队镇压下去了，这些君主囊括了革命的全部果实。从那时起，德国有整整三个世纪从那些能独立地干预历史的国家的行列中消失了。但是除德国人路德外，还出现了法国人加尔文，他以真正法国式的尖锐性突出了宗教改革的资产阶级性质，使教会共和化和民主化。当路德的宗教改革在德国已经蜕化并把德国引向灭亡的时候，加尔文的宗教改革却成了日内瓦、荷兰和苏格兰共和党人的旗帜，使荷兰摆脱了西班牙和德意志帝国的统治，并为英国发生的资产阶级革命的第二幕提供了意识形态的外衣。在这里，加尔文教是当时资产阶级利益的真正的宗教外衣，因此，在1689年革命由于一部分贵族同资产阶级间的妥协而结束以后，它也没有得到完全的承认。英国的国教会恢复了，但不是恢复到它以前的形式，即由国王充任教皇的天主教，而是强烈地加尔文教化了。旧的国教会庆祝欢乐的天主教礼拜日，反对枯燥的加尔文派礼拜日。新的资产阶级化的国教会，则采用后一种礼拜日，这种礼拜日至今还在装饰着英国。

在法国，1685年加尔文教的少数派曾遭到镇压，被迫归依天主教或者被驱逐出境。但是这有什么用处呢？那时自由思想家比埃尔·培尔已经在进行活动，1694年伏尔泰诞生了。路易十四的

暴力措施只是方便了法国的市民阶级，使他们可以赋予自己的革命以唯一同已经发展起来的资产阶级相适应的、非宗教的、纯粹政治的形式。出席国民会议的不是新教派，而是自由思想家了。由此可见，基督教已经踏进了最后阶段。此后，它已不能成为任何进步阶级的意向的意识形态外衣了；它愈来愈变成统治阶级专有的东西，统治阶级只把它当做使下层阶级就范的统治手段。同时，每个不同的阶级都利用它自己认为适合的宗教：占有土地的容克利用天主教的耶稣会派或新教的正统派，自由的和激进的资产者则利用唯理派，至于这些老爷们自己相信还是不相信他们各自的宗教，这是完全无关紧要的。

这样，我们看到，宗教一旦形成，总要包含某些传统的材料，因为在一切意识形态领域内传统都是一种巨大的保守力量。但是，这些材料所发生的变化是由造成这种变化的人们的阶级关系即经济关系引起的。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选集》第4卷第250—252页。

一切宗教都不过是支配着人们日常生活的外部力量在人们头脑中的幻想的反映，在这种反映中，人间的力量采取了超人间的力量的形式。在历史的初期，首先是自然力量获得了这样的反映，而在进一步的发展中，在不同的民族那里又经历了极为不同和极为复杂的人格化。根据比较神话学，这一最初的过程，至少就印欧民族来看，可以一直追溯到它的起源——印度的吠陀经，以后更在印度人、波斯人、希腊人、罗马人、日耳曼人中间，而且就材料所及的范围而言，也可以在克尔特人、立陶宛人和斯拉夫人中间得到详尽的证明。但是除自然力量外，不久社会力量也起了作用，这种力量

和自然力量本身一样，对人来说是异己的，最初也是不能解释的，它以同样的表面上的自然必然性支配着人。最初仅仅反映自然界的神秘力量的幻象，现在又获得了社会的属性，成为历史力量的代表者①。在更进一步的发展阶段上，许多神的全部自然属性和社会属性都转移到**一个**万能的神身上，而这个神本身又只是抽象的人的反映。这样就产生了一神教，从历史上说它是后期希腊庸俗哲学的最后产物，它的现成体现是犹太的独一无二的民族神雅赫维。在这个适宜的、方便的和普遍适用的形式中，宗教可以在人们还处在异己的自然和社会力量支配下的时候，作为人们对这种支配着他们的力量的关系的直接形式即有感情的形式而继续存在。但是，我们已经不止一次地看到，在目前的资产阶级社会中，人们就象受某种异己力量的支配一样，受自己所创造的经济关系、受自己所生产的生产资料的支配。因此，宗教的反映过程的事实基础就继续存在，而且宗教反映本身也同它一起继续存在。即使资产阶级经济学对这种异己支配力量的因果关系有一定的理解，事情并不因此而有丝毫改变。资产阶级经济学既不能制止整个危机，又不能使各个资本家避免损失、负债和破产，或者使各个工人避免失业和贫困。现在还是这样：谋事在人，成事在神（即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异己支配力量）。单纯的认识，即使它比资产阶级经济学的认识更进一步和更深刻，也不足以使社会力量服从于社会统治。为此首先需要有社会的**行动**。当这种行动完成的时候，当社会通过占有和有计划

---

① 神的形象后来具有的这种两重性，是比较神话学（它片面地以为神只是自然力量的反映）所忽略的、使神话学以后陷入混乱的原因之一。这样，在若干日耳曼部落里，战神，按古代斯堪的那维亚语，称为提尔，按古代高地德意志语，称为齐奥，这就相当于希腊语里的宙斯、拉丁语里的“丘必特”（替代“迪斯必特”）；在其他日耳曼部落里，埃尔、埃奥尔相当于希腊语的亚力司、拉丁语的玛尔斯。

地使用全部生产资料而使自己和一切社会成员摆脱奴役状态的时候(现在,人们正被这些由他们自己所生产的、但作为不可抗拒的异己力量而同自己相对立的生产资料所奴役),当谋事在人,成事也在人的时候,现在还在宗教中反映出来的最后的异己力量才会消失,因而宗教反映本身也就随着消失。原因很简单,这就是那时再没有什么东西可以反映了。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354页。

反宗教的批判的根据就是:**人创造了宗教**,而不是宗教创造了人。就是说,宗教是那些还没有获得自己或是再度丧失了自己的人的自我意识和自我感觉。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1卷第1页。

自然界是不依赖任何哲学而存在的;它是我们人类即自然界的产物本身赖以生长的基础;在自然界和人以外不存在任何东西,我们的宗教幻想所创造出来的最高存在物只是我们所固有的本质的虚幻反映。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4卷第218页。

宗教把人的本质变成了**幻想的现实性**,因为**人的本质**没有真实的现实性。因此,反宗教的斗争间接地也就是反对以宗教为精神**慰藉**的**那个世界**的斗争。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1卷第1页。

人并不是抽象的栖息在世界以外的东西。人就是**人的世界**，就是国家，社会。国家、社会产生了宗教即**颠倒了的世界观**，因为它们本身就是**颠倒了的世界**。宗教是这个世界的总的理论，是它的包罗万象的纲领，它的通俗逻辑，它的唯灵论的荣誉问题，它的热情，它的道德上的核准，它的庄严补充，它借以安慰和辩护的普遍根据。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1卷第1页。

废除作为人民**幻想的**幸福的宗教，也就是要求实现人民的**现实的**幸福。要求抛弃关于自己处境的幻想，也就是**要求抛充那需要幻想的处境**。因此对宗教的批判就是对**苦难世界**——宗教是它的**灵光圈**——的**批判**的**胚胎**。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1卷第2页。

宗教里的苦难既是现实的苦难的**表现**，又是对这种现实的苦难的**抗议**。宗教是被压迫生灵的叹息，是无情世界的感情，正象它是没有精神的制度的精神一样。宗教是人民的**鸦片**。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1卷第2页。

假使某一时代设想自己是由纯粹"政治的"或"宗教的"动因所决定的，那末它的历史家就会接受这个意见，尽管"宗教"和"政治"只是时代的现实动因的形式。这些特定的人关于自己的真正实践的"想象"、"观念"变成一种支配和决定他们的实践的唯一起决定作用的和积极的力量。印度人和埃及人借以实现分工的原始形态

在这些民族的国家和宗教中产生了等级制度，所以历史家便认为似乎等级制度是产生这种原始社会形态的力量。法国人和英国人至少抱着一种毕竟是同现实最接近的政治幻想，而德国人却在“纯粹精神”的领域中兜圈子，把宗教幻想推崇为历史的动力。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44页。

一般的历史运动带有宗教的色彩，而且，甚至在基督教的领域中，这种宗教色彩，对具有真正普遍意义的革命来说，也只表现在资产阶级解放斗争的最初阶段，即从十三世纪起到十七世纪止；同时，这种色彩不能象费尔巴哈所想的那样，用人的心灵和人的宗教需要来解释，而要用整个中世纪的历史来解释，中世纪只知道一种意识形态，即宗教和神学。但是到了十八世纪，资产阶级已经强大得足以建立他们自己的、同他们的阶级地位相适应的意识形态了，这时他们才进行了他们的伟大而彻底的革命——法国革命，而且仅仅诉诸法律的和政治的观念，只是在宗教堵住他们的道路时，他们才理会宗教；但是他们没有想到要用某种新的宗教来代替旧的宗教；大家知道，罗伯斯比尔在这方面曾遭受了怎样的失败。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4卷第231页。

彼岸世界的真理消逝以后，**历史的任务**就是确立**此岸世界的真理**。人的自我异化的**神圣形象**被揭穿以后，揭露**非神圣形象**中的自我异化，就成了为历史服务的**哲学**的迫切**任务**。于是对天国的批判就变成对尘世的批判，对**宗教的批判**就变成对**法的批判**，对**神学**

的批判就变成对**政治的批判**。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1卷第2页。

近来不断讨论着如何能够"从神的王国进入人的王国"这样一个重要问题,这就是一个例子,似乎这个"神的王国"不是幻想而是什么时候曾经在某个地方存在过的,似乎学识渊博的好汉们不是经常生活在(虽然他们自己不知道)他们目前想要寻找道路去到达的那个"人的王国"中,似乎旨在说明这个九霄云外的理论王国的奇异性的科学消遣(因为这不过是一种消遣)的任务恰恰不是去证明这种王国是从现实的尘世关系中产生的。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45页。

宗教批判摘去了装饰在锁链上的那些虚幻的花朵,但并不是要人依旧带上这些没有任何乐趣任何慰藉的锁链,而是要人扔掉它们,伸手摘取真实的花朵。宗教批判使人摆脱了幻想,使人能够作为摆脱了幻想、具有理性的人来思想,来行动,来建立自己的现实性;使他能够围线着自身和自己现实的太阳旋转。宗教只是幻想的太阳,当人还没有开始围绕自身旋转以前,它总围绕着人而旋转。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1卷第2页。

谬误在**天国**的申辩①一经驳倒，它在**人间**的存在就陷入了窘境。一个人，如果想在天国的幻想的现实性中寻找一种超人的存在物，而他找到的却只是自己本身的**反映**，他就再也不想在他正在寻找和应当寻找自己的真正现实性的地方，只去寻找自身的假象，寻找非人了。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1卷第1页。

基督教只承认一切人的**一种**平等，即原罪的平等，这同它曾经作为奴隶和被压迫者的宗教的性质是完全适合的。此外，基督教至多还承认上帝的选民的平等，但是这种平等只是在开始时才被强调过。在新宗教的最初阶段同样可以发现的财产共有的痕迹，与其说是来源于真正的平等观念，不如说是来源于被迫害者的团结。僧侣和俗人对立的确立，很快就使这种基督教平等的萌芽也归于消失。——日耳曼人在西欧的横行，逐渐建立了空前复杂的社会和政治的等级制度，从而在几个世纪内消除了一切平等观念，但是同时把西欧和中欧卷入了历史的运动，在那里第一次创造了密集的文化区域，并在这个区域内第一次建立了一个由互相影响和互相防范的、主要是民族的国家所组成的体系。这样就准备了一个基础，后来只是在这个基础上才有可能谈人的平等和人权的问题。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43页。

---

① 申辩的原文是 oratio pro aris et foeis，直译是：对社稷和家园的辩护。——编者注

宗教一旦形成，总要包含某些传统的材料，因为在一切意识形态领域内传统都是一种巨大的保守力量。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4卷第253页。

路德战胜了**信神**的奴役制，只是因为他用**信仰**的奴役制代替了它。他破除了对权威的信仰，却恢复了信仰的权威。他把僧侣变成了俗人，但又把俗人变成了僧侣。他把人从外在宗教解放出来，但又把宗教变成了人的内在世界。他把肉体从锁链中解放出来，但又给人的心灵套上了锁链。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1卷第9页。

实际上，任何宗派都有宗教的性质。

《24．马克思致约·巴·施韦泽(1868年10月13日)》，
《选集》第4卷第371页。

从施特劳斯到施蒂纳的整个德国哲学批判都局限于对**宗教**观念的批判[①]。出发点是现实的宗教和真正的神学。至于什么是宗教意识，什么是宗教观念，后来下的定义各有不同。整个的进步在于：想象中占统治地位的、形而上学的、政治的、法律的、道德的以及其他的观念也被归入宗教观念或神学观念的领域；还在于：政治的、法律的、道德的意识被宣布为宗教的或神学的意识，而政治的、法

① 手稿中接着删去了："这种批判企图吹嘘自己是使世界免除一切灾难的绝对救世主。宗教总是被看做和解释成这些哲学家们所厌恶的一切关系的终极原因、他们的永世的仇敌。"——编者注

律的、道德的人，总而言之“一般人”，则被宣布为宗教的人。宗教的统治被当成了前提。一切占统治地位的关系逐渐地都被宣布为宗教的关系，继而转化为迷信——对法的迷信，对国家的迷信等等。到处出现的都只是教义和对教义的信仰。世界在愈来愈大的规模上被圣化了，直到最后可尊敬的圣麦克斯完全把它宣布为圣物，从而一劳永逸地把它葬送为止。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20—21页。

德国理论的彻底性及其实践能力的明证就是：德国理论是从坚决**彻底**废除宗教出发的。对宗教的批判最后归结为**人是人的最高本质**这样一个学说，从而也归结为这样一条**绝对命令**：**必须推翻**那些使人成为受屈辱、被奴役、被遗弃和被蔑视的东西的**一切关系**，一个法国人对草拟中的养犬税发出的呼声，再恰当不过地刻画了这种关系，他说：“可怜的狗呵！人家要把你们当人看哪！”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1卷第9页。

个人与历史

历史是这样创造的：最终的结果总是从许多单个的意志的相互冲突中产生出来的，而其中每一个意志，又是由于许多特殊的生活条件，才成为它所成为的那样。这样就有无数互相交错的力量，有无数个力的平行四边形，而由此就产生出一个总的结果，即历史事变，这个结果又可以看作一个作为整体的、**不自觉地**和不自主地起着作用的力量的产物。因为任何一个人的愿望都会受到任何另一个人的妨碍，而最后出现的结果就是谁都没有希望过的事物。所

以以往的历史总是象一种自然过程一样地进行，而且实质上也是服从于同一运动规律的。但是，各个人的意志——其中的每一个都希望得到他的体质和外部的、终归是经济的情况（或是他个人的，或是一般社会性的）使他向往的东西——虽然都达不到自己的愿望，而是融合为一个总的平均数，一个总的合力，然而从这一事实中决不应作出结论说，这些意志等于零。相反地，每个意志都对合力有所贡献，因而是包括在这个合力里面的。

《82.恩格斯致约·布洛赫（1890年9月21—22日）》，
《选集》第4卷第478—479页。

人们自己创造着自己的历史，但是到现在为止，他们并不是按照共同的意志，根据一个共同的计划，甚至不是在某个特定的局限的社会内来创造这个历史。他们的意向是相互交错着的，因此在所有这样的社会里，都是那种以**偶然性**为其补充和表现形式的**必然性**占统治地位。在这里透过各种偶然性来为自己开辟道路的必然性，归根到底仍然是经济的必然性。

《92.恩格斯致瓦·博尔吉乌斯（1894年1月25日）》，
《选集》第4卷第506页。

这里我们就来谈谈所谓伟大人物问题。恰巧某个伟大人物在一定时间出现于某一国家，这当然纯粹是一种偶然现象。但是，如果我们把这个人除掉，那时就会需要有另外一个人来代替他，并且这个代替者是会出现的，——或好或坏，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总是会出现的。恰巧拿破仑这个科西嘉岛人做了被战争弄得精疲力竭的法兰西共和国所需要的军事独裁者，——这是个偶然现象。但是，假如不曾有拿破仑这个人，那末他的角色是会由另一个人来扮

演的。这点可以由下面的事实来证明，即每当需要有这样一个人的时候，他就会出现：如凯撒、奥古斯都、克伦威尔等等。如果说马克思发现了唯物史观，那末梯叶里、米涅、基佐以及1850年以前英国所有的历史学家就证明，已经有人力求做到这一点，而摩尔根对于同一观点的发现表明，做到这点的时机已经成熟了，这一观点**必**将被发现。

《92.恩格斯致瓦·博尔吉乌斯(1894年1月25日)》，
《选集》第4卷第506—507页。

两性关系与家庭

人与人之间的、特别是两性之间的感情关系，是自从有人类以来就存在的。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4卷229页。

母权制的被推翻，乃是**女性的具有世界历史意义的失败**。丈夫在家中也掌握了权柄，而妻子则被贬低，被奴役，变成丈夫淫欲的奴隶，变成生孩子的简单工具了。妇女的这种被贬低了的地位，在英雄时代，尤其是古典时代的希腊人中间，表现得特别露骨，虽然它逐渐被伪善地粉饰起来，有些地方还披上了较温和的外衣，但是丝毫也没有消除。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52页。

当父权制和一夫一妻制随着私有财产的份量超过共同财产以及随着对继承权的关切而占了统治地位的时候，婚姻的缔结便完

全依经济上的考虑为转移了。买卖婚姻的**形式**正在消失，但它的实质却在愈来愈大的范围内实现，以致不仅对妇女，而且对男子都规定了价格，而且不是根据他们的个人品质，而是根据他们的财产来规定价格的。当事人双方的相互爱慕应当高于其他一切而成为婚姻基础的事情，在统治阶级的实践中是自古以来都没有的。至多只是在浪漫事迹中，或者在不受重视的被压迫阶级中，才有这样的事情。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75页。

只有能够自由地支配自身、行动和财产并且彼此处于平等地位的人们才能缔结契约。创造这种“自由”而“平等”的人们，正是资本主义生产的最主要的任务之一。虽然这在最初不过是半自觉地发生的，并且穿上了宗教的外衣，但是自路德和加尔文的宗教改革以来，就牢固地确立了一个原则，即一个人只有在他握有意志的完全自由去行动时，他才能对他的这些行为负完全的责任，而对于任何强迫人从事不道德行为的做法进行反抗，乃是道德上的义务。但是这同迄今为止的订立婚约的实践怎么能协调起来呢？按照资产阶级的理解，婚姻是一种契约，是一种法律行为，而且是一种最重要的法律行为，因为它决定了两个人终身的肉体和精神的命运。不错，这种契约那时在形式上确是自愿缔结的；没有当事人双方的同意就不能解决问题。不过人人都非常明白，这一同意是如何取得的，实际上是谁在订立婚约。既然在缔结别的契约时要求真正自由的决定，那末在订立婚约时为什么不要求这种自由呢？难道两个将要结合的青年人没有权利自由地处理他们自己、他们的身体以及身体的器官吗？难道性爱不是由于骑士而成为时髦，难道夫妇之爱

不是性爱的正确的资产阶级形式而同骑士的通奸之爱相反吗？既然彼此相爱是夫妇的义务，难道相爱者彼此结婚而不是同任何别人结婚不同样也是他们的义务吗？难道相爱者的这种权利不是高于父母、亲属以及其他传统的婚姻中介人和媒妁的权利吗？既然自由的、个人选择的权利已经无礼地侵入教会和宗教的领域，它怎么能在老一代支配下一代的身体、精神、财产、幸福和不幸这种难以容忍的要求面前停步呢？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77页。

为金钱而献身，最初是一种宗教行为，它是在爱神庙举行的，所得的钱最初都归于神庙的财库。阿尔明尼亚的阿娜伊蒂斯庙、科林斯的阿芙罗狄蒂庙的庙奴，以及印度神庙中的宗教舞女，即所谓Bajaderen（葡萄牙语bailadeira——舞女一词的讹误），都是最初的娼妓。这种献身起初是每个妇女的义务，后来便只由这些女尼代替其他所有妇女来实行了。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62页。

这样，我们便有了三种主要的婚姻形式，这三种婚姻形式大体上与人类发展的三个主要阶段相适应。群婚制是与蒙昧时代相适应的，对偶婚制是与野蛮时代相适应的，以通奸和卖淫为补充的一夫一妻制是与文明时代相适应的。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70—71页。

中世纪是从具有性爱的萌芽的古代世界停止的时候开始的，即是从通奸开始的。我们已经叙述过那创造了破晓歌的骑士爱。从这种力图破坏婚姻的爱情，到那应该成为婚姻的基础的爱情，还有一段很长的路程，这段路程骑士们是走不到头的。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73—74页。

在今日的资产阶级中间，缔结婚姻有两种方式。在天主教国家中，父母照旧为年轻的资产阶级儿子选择适当的妻子，其结果自然是一夫一妻制所固有的矛盾得到了最充分的发展：丈夫方面是大肆实行杂婚，妻子方面是大肆通奸。天主教会禁止离婚，恐怕也只是因为它确信对付通奸就象对付死亡一样，是没有任何药物可治的。相反地，在各个新教国家中，通例是允许资产阶级的儿子有或多或少的自由去从本阶级选择妻子；因此，恋爱在某种程度上可能成为结婚的基础，而且根据新教伪善的精神，为了体面，也经常以此为前提。在这里，丈夫实行杂婚并不那么厉害，而妻子的通奸也比较少些。不过，在任何婚姻形式下，人们结婚后和结婚前仍然是同样的人，而各个新教国家的资产者又大多数都是些庸人，所以，这种新教的一夫一妻制，即使拿一般最好的场合来看，也只不过是导致被叫做家庭幸福的极端枯燥无聊的夫妇同居罢了。小说就是这两种婚姻方式的最好的镜子：法国的小说是天主教婚姻的镜子；德国的小说是新教婚姻的镜子。在两种场合，“他都有所得”；在德国小说中是青年得到了少女；在法国小说中是丈夫得到了绿帽子。两者之中究竟谁的处境更坏，不是常常都可以弄清楚的。因此，法国资产者害怕德国小说的枯燥，正如德国的庸人害怕法国小说的“不道德”一样。可是，最近，自从“柏林成为世界都市”以来，德国小

说也开始不那么胆怯地描写当地早就为人所知的杂婚和通奸了。

但是，在这两种场合，婚姻都是由双方的阶级地位来决定的，因此总是权衡利害的婚姻。这种权衡利害的婚姻，在两种场合都往往变为最粗鄙的卖淫——有时是双方的，而以妻子为最通常。妻子和普通的娼妓不同之处，只在于她不是象雇佣女工计件出卖劳动那样出租自己的肉体，而是一次永远出卖为奴隶。所以，傅立叶的一句话，可适用于一切权衡利害的婚姻，他说：

“正如在文法上两个否定构成一个肯定一样，在婚姻道德上两个卖淫则构成一种美德。”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66—67页。

在其他各民族中，这种杂婚制起源于允许姑娘们在结婚前有性的自由，因此也是群婚制的残余，只不过这种残余是通过其他途径传到今天的。随着财产不均现象的产生，亦即早在野蛮时代高级阶段，与奴隶劳动并存就零散地出现了雇佣劳动，同时，作为它的必然伴侣，也出现了与强制女奴隶献身于男性的现象并存的自由妇女的职业卖淫。由此可见，群婚制传给文明时代的遗产是两重的，正如文明时代所产生的一切都是两重的、口不应心的、分裂为二的、自相矛盾的一样；一方面是一夫一妻制，另方面则是杂婚制以及它的最极端的形式——卖淫。杂婚制和任何其他社会制度一样，也是一种社会制度；它使旧时的性的自由继续存在，以利于男子。在实际上不仅被容忍而且特别为统治阶级所乐于实行的杂婚制，在口头上是受到非难的。但是实际上，这种非难决不是针对着参与此事的男子，而只是针对着妇女：她们被排除出去，被排斥在外，以便用这种方法再一次宣布男子对妇女的绝对统治乃是社会

的根本法则。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62—63页。

根据我们对古代最文明、最发达的民族所能做的考察,一夫一妻制的起源就是如此。它决不是个人性爱的结果,它同个人性爱绝对没有任何共同之处,因为婚姻和以前一样仍然是权衡利害的婚姻。一夫一妻制是不以自然条件为基础,而以经济条件为基础,即以私有制对原始的自然长成的公有制的胜利为基础的第一个家庭形式。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60页。

对偶家庭产生于蒙昧时代和野蛮时代交替的时期,大部分是在蒙昧时代高级阶段,只有个别地方是在野蛮时代低级阶段。这是野蛮时代所特有的家庭形式,正如群婚之于蒙昧时代、一夫一妻制之于文明时代一样。要使对偶家庭进一步发展为牢固的一夫一妻制,除了我们已经看到的一直起着作用的那些原因之外,还需要有别的原因。在成对配偶制中,群已经减缩到它的最后单位,仅由两个原子组成的分子,即一男和一女。自然选择已经通过日益缩小婚姻关系的范围而完成了自己的使命;在这一方面,它再也没有事可做了。因此,如果没有新的、**社会的**动力发生作用,那末,从成对配偶制中就没有任何根据产生新的家庭形式了。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48页。

在六十年代开始以前，根本谈不到家庭史。历史科学在这一方面还是完全处在摩西五经的影响之下。人们不仅毫无保留地认为那里比任何地方都描写得更为详尽的这种家长制的家庭形式是最古的形式，而且把它——除一夫多妻制外——跟现代资产阶级的家庭等同起来，这样一来，家庭似乎根本没有经历过任何历史的发展；至多认为在原始时代可能有过杂乱的性关系的时期。——诚然，除个体婚制之外，一般所知道的还有东方的一夫多妻制及印度、西藏的一妻多夫制；可是，这三种形式并不能按历史的顺序排列起来，它们彼此并立而没有任何相互的联系。至于说在古代的个别民族中间，以及至今尚存的若干蒙昧人中间，世系不是依父亲而是依母亲来算，因此，女系被认为唯一有效；在今天的许多民族中间，在相当大的集团（那时不没有被详细研究过）内部禁止通婚，而且这种习俗，在世界各大洲都可见到，——这种种事实诚然已经是众所周知，而且这样的例子搜集得一天比一天多。但是没有人知道应当怎样去处理它们，甚至在爱·伯·泰罗所著的《人类原始历史的研究》（1865 年版）一书中，也还是把这些事实简单地看做"奇怪习俗"，而与某些蒙昧人不许用铁器接触燃烧的木头以及类似的宗教上的可笑琐事相提并论。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 4 卷第 5 页。

我们从过去的社会关系中继承下来的两性的法律上的不平等，并不是妇女在经济上受压迫的原因，而是它的结果。在包括许多夫妇和他们的子女的古代共产制家庭经济中，委托妇女料理的家务，正如由男子获得食物一样，都是一种公共的、为社会所必需的劳动。随着家长制家庭，尤其是随着一夫一妻制个体家庭的产

生，情况就改变了。家务的料理失去了自己的公共的性质。它不再涉及社会了。它变成了一种**私人的事务**；妻子成为主要的家庭女仆，被排斥在社会生产之外。只有现代的大工业，才又给妇女——只是给无产阶级的妇女——开辟了一条参加社会生产的途径。但在这种情形之下，如果她们仍然履行自己对家庭中的私人事务的义务，那末她们仍然会被排除于公共的生产之外，而不能有什么收入了；如果她们愿意参加公共的劳动而有独立的收入，那末就不能履行家庭中的义务了。在这方面，不论在工厂里，或是在一切劳动部门直到医务和律师界，妇女的地位都是这样的。现代的个体家庭建立在公开的或隐蔽的妇女的家庭奴隶制之上，而现代社会则是纯粹以个体家庭为分子而构成的一个总体。现在在大多数情形之下，丈夫都必须是有收入的人，赡养家庭的人，至少在有产阶级中间是如此，这就使丈夫占居一种无需有任何特别的法律特权的统治地位。在家庭中，丈夫是资产者，妻子则相当于无产阶级。不过，在工业领域内，只有在资本家阶级的一切法律上的特殊权利被废除，而两个阶级在法律上的完全平等的权利确立以后，无产阶级所受的经济压迫的独特性质，才会最明白地显露出来；民主共和国并不消除两个阶级的对立；相反，正是它才提供了一个为解决这一对立而斗争的地盘。同样，在现代家庭中丈夫对妻子的统治的独特性质，以及确立双方的真正社会平等的必要性和方法，只有当双方在法律上完全平等的时候，才会充分表现出来。那时就可以看出，妇女解放的第一个先决条件就是一切女性重新回到公共的劳动中去；而要达到这一点，又要求个体家庭不再成为社会的经济单位。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 4 卷第 69—70 页。

如果说只有以爱情为基础的婚姻才是合乎道德的，那末也只有继续保持爱情的婚姻才合乎道德。不过，个人性爱的持久性在各个不同的个人中间，尤其在男子中间，是很不相同的，如果感情确实已经消失或者已经被新的热烈的爱情所排挤，那就会使离婚无论对于双方或对于社会都成为幸事。这只会使人们省得陷入离婚诉讼的无益的泥污中。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78—79页。

现代的性爱，同单纯的性欲，同古代的爱，是根本不同的。第一，它是以所爱者的互爱为前提的；在这方面，妇女处于同男子平等的地位，而在古代爱的时代，决不是一向都征求妇女同意的。第二，性爱常常达到这样强烈和持久的程度，如果不能结合和彼此分离，对双方来说即使不是一个最大的不幸，也是一个大不幸；仅仅为了能彼此结合，双方甘冒很大的危险，直至拿生命孤注一掷，而这种事情在古代充其量只是在通奸的场合才会发生。最后，对于性交关系的评价，产生了一种新的道德标准，不仅要问：它是结婚的还是私通的，而且要问：是不是由于爱情，由于相互的爱而发生的？自然，在封建的或资产阶级的实践中，这个新的标准，并不比其他一切道德标准更受重视——对它简直置之不理。不过，对它也不见得更轻视；它和其他道德标准一样——在理论上，在纸面上，也是被承认的。目前它也不可能有更高的要求。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73页。

只有在被压迫阶级中间，而在今天就是在无产阶级中间，性爱

才可能成为并且确实成为对妇女的关系的常规，不管这种关系是否为官方所认可。不过，在这里，古典的一夫一妻制的全部基础也就除去了。在这里没有任何财产，而一夫一妻制和男子的统治原是为了保存和继承财产而建立的；因此，在这里也就没有建立男子统治的任何刺激了。况且，在这里也没有达到这个目的的手段：维护男子统治的资产阶级法权，只是为了有产者和为了他们同无产者的相互关系而存在的；是要钱的，而因为工人贫穷的缘故，它对于工人对他的妻子的关系是没有任何意义的。在这里，起决定作用的完全是另一种个人的和社会的关系。此外，自从大工业迫使妇女走出家庭，进入劳动市场和工厂，而且往往把她们变为家庭的供养者以后，在无产者家庭中，除了自一夫一妻制出现以来就扎下了根的对妻子的虐待也许还遗留一些以外，男子的统治的最后残余也已失去了任何基础。这样一来，无产者的家庭，甚至在最热烈的爱情和双方都保持最牢固的忠实的情况下，也不管有可能得到什么宗教的和世俗的祝福，也不再是严格意义上的一夫一妻制的家庭了。所以，一夫一妻制的经常伴侣——杂婚和通奸，在这里只有极其微小的作用；妻子事实上收回了离婚的权利，当双方不能和睦相处时，他们就宁愿分离。一句话，无产者的婚姻之为一夫一妻制，是在这个名词的词源学意义上说的，决不是在这个名词的历史意义上说的。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 4 卷第 67—68 页。

结婚的充分自由，只有在消灭了资本主义生产和它所造成的财产关系，从而把今日对选择配偶还有巨大影响的一切派生的经济考虑消除以后，才能普遍实现。到那时候，除了相互的爱慕以外，

就再也不会有别的动机了。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78页。

妇女的解放,只有在妇女可以大量地、社会规模地参加生产,而家务劳动只占她们极少的工夫的时候,才有可能。而这只有依靠现代大工业才能办到,现代大工业不仅容许大量的妇女劳动,而且是真正要求这样的劳动,并且它还越来越要把私人的家务劳动溶化在公共的事业中。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158页。

就我所知,在工资还没有废除以前,争取男女同工同酬始终是所有社会主义者的要求。劳动妇女,由于她们的特殊生理机能,需要特别的保护,使之免受资本主义的剥削,我认为这是很明显的。争取妇女的形式上的权利的英国妇女,竟主张让妇女和男子受资本家同样厉害的剥削,她们自己多半同资本主义对男女劳动者的剥削有直接或间接的利害关系。我承认,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存在的最后的年代里,我关心下一代人的健康更甚于关心两性在形式上的绝对平等。我深信,只有在废除了资本对男女双方的剥削并把私人的家务劳动变成一种公共的行业以后,男女的真正平等才能实现。

《68.恩格斯致盖·吉约姆-沙克(1885年7月5日)》,
《选集》第4卷第452—453页。

远古社会

1. 蒙昧时代

1. **低级阶段**。这是人类的童年。人还住在自己最初居住的地方，即住在热带的或亚热带的森林中。他们至少是部分地住在树上，只有这样才可以说明，为什么他们在大猛兽中间还能生存。他们以果实、坚果、根茎作为食物；分节语的产生是这一时期的主要成就。在有史时期所知道的一切民族中，已经没有一个是处在这种原始状态的了。虽然这一状态大概延续了好几千年之久，但我们却不能根据直接的证据去证明它；不过，我们既然承认人是起源于动物界的，那末，我们就不能不承认这种过渡状态了。

2. **中级阶段**。从采用鱼类（虾类、贝壳类及其他水栖动物都包括在内）作为食物和使用火开始。这两者是互相联系着的，因为鱼类食物，只有用火才能做成完全可吃的东西。而自从有了这种新的食物以后，人们便不受气候和地域的限制了；他们沿着河流和海岸，甚至在蒙昧状态中也可以散布在大部分地面上了。石器时代早期的粗制的、未加磨制的石器，即所谓旧石器时代的石器（这些石器完全属于或大部分都属于这一阶段）遍布于一切大陆上，就是这一移居的证据。新移居的地带，以及不断的活跃的探索欲，加上掌握了摩擦取火的本领，就提供了新的食物：在热灰和烧穴（地灶）中煨烤的淀粉质的根茎和块根，以及随着最初武器即棍棒和标枪的发明而间或取得的附加食物——猎物。象书籍中所描写的纯粹的打猎民族，即**专**靠打猎为生的民族，是从未有过的；靠猎物来维持生活，是极其靠不住的。由于食物来源经常没有保证，在这个阶段上大概发生了食人之风，这种风气，后来保持颇久。即在今日，澳大利亚人和许多波利尼西亚人还是处在蒙昧时代的这个中级阶段

上。

3. **高级阶段**。从弓箭的发明开始。由于有了弓箭，猎物便成了日常的食物，而打猎也成了普通的劳动部门之一。弓、弦、箭已经是很复杂的工具，发明这些工具需要有长期积累的经验和较发达的智力，因而也要同时熟悉其他许多发明。如果把已经知道弓箭，但还不知道制陶术（摩尔根认为向野蛮时代过渡就是从制陶术开始）的各民族，彼此对照一下，我们的确就可以看到，已经有定居而成村落的某些萌芽，以及对生活资料生产的某种程度的掌握，如：木制的容器和用具，用木质纤维作成的手工织物（没有织机），用树皮或芦苇编成的篮子，以及磨制的（新石器时代的）石器。火和石斧通常已经使人能够制造独木舟，有的地方已经使人能够用木材和木板来建筑房屋了。例如，在美洲西北部的印第安人中间，我们就可以看到这一切进步，这些印第安人虽然已经使用弓和箭，但还不知道制陶术。弓箭对于蒙昧时代，正如铁剑对于野蛮时代和火器对于文明时代一样，乃是决定性的武器。

2. 野蛮时代

1. **低级阶段**。从学会制陶术开始。可以证明，在许多地方，也许是在一切地方，陶器的制造都是由于在编制的或木制的容器上涂上粘土使之能够耐火而产生的。在这样做时，人们不久便发现，成型的粘土不要内部的容器，也可以用于这个目的。

在此以前，我们可以把发展过程看做是一般的，适用于一定时期的一切民族，不管他们所生活的地域如何。但是，随着野蛮时代的到来，我们达到了这样一个阶段，这时两大陆的自然条件上的差异，就有了意义。野蛮时代的特有的标志，是动物的驯养、繁殖和植物的种植。东大陆，即所谓旧大陆，差不多有着一切适于驯养的动物和除一种以外一切适于种植的谷物；而西大陆，即美洲，在一切

适于驯养的哺乳动物中，只有羊驼一种，并且只是在南部某些地方才有；而在一切可种植的谷物中，也只有一种，但是最好的一种，即玉蜀黍。由于自然条件的这种差异，两个半球上的居民，从此以后，便各自循着自己独特的道路发展，而表示各个阶段的界标在两个半球也就各不相同了。

2. **中级阶段**。在东大陆，是从驯养家畜开始；在西大陆，是从靠灌溉之助栽培食用植物以及在建筑上使用干砖（即用阳光晒干的生砖）和石头开始。

我们先从西大陆说起，因为在这里，在美洲被欧洲人征服以前，不论什么地方，都还没有越过这个阶段。

处于野蛮时代低级阶段的印第安人（凡是住在密西西比河以东的都属于这种印第安人），到他们被发现的时候，已经知道在园圃里种植玉蜀黍，可能也知道种植南瓜、甜瓜及其他园圃植物的某种方法，这些东西构成他们食物的极为重要的部分；他们住在木造的房子里，村落用木栅围起来。西北各部落，特别是住在哥伦比亚河流域的各部落，尚处于蒙昧时代高级阶段，他们既不知道陶器的制造，也不知道任何植物的种植。反之，新墨西哥的所谓普韦布洛印第安人，以及墨西哥人、中美洲人和秘鲁人，当他们被征服时，已经处于野蛮时代中级阶段：他们住的房屋是用干砖或石头造成的，类似城堡，并且在人工灌溉的园圃内种植玉蜀黍和其他各种依所住地区和气候而不同的食用植物，这些东西是他们食物的主要来源，他们甚至已经驯养了若干种动物：墨西哥人饲养吐绶鸡及其他禽类，秘鲁人饲养羊驼。而且，他们还知道了金属的加工——唯有铁除外，因此他们还仍然不得不使用石制的武器和工具。西班牙人的征服打断了他们的任何进一步的独立发展。

在东大陆，野蛮时代的中级阶段是从驯养供给乳和肉的动物

开始的，而植物的种植，这里在这一时期似乎很久还不知道。牲畜的驯养和繁殖以及较大规模的畜群的形成，看来是使雅利安人和闪米特人从其余的野蛮人群中分离出来的原因。在欧亚两洲的雅利安人中间，家畜的名称还是共通的；而所栽培的植物的名称却差不多总是互异的。

畜群的形成，在适于畜牧的地方导致了游牧生活：闪米特人在幼发拉底河和底格里斯河的草原上，雅利安人在印度、以及沿奥克苏斯河及亚克萨尔特河、顿河和德涅泊河的草原上。动物的驯养，最初大概是在这种牧区的边缘上实行的。因此，后人便以为游牧民族是起源于这样一些地方，这种地方在实际上不仅根本不能成为人类的摇篮，而且相反地，对于蒙昧时代的人类祖先，甚至对于处于野蛮时代低级阶段的人们，都几乎是不适于居住的。反之，自从这些处于中级阶段的野蛮人习惯于游牧生活以后，再也不会想到从水草丰美的河谷自愿地回到他们的祖先居住过的森林区域去了。甚至当闪米特人和雅利安人继续被挤向北部和西部的时候，要不是他们已经能够通过谷物的种植在亚洲西部的和欧洲的森林地带这种不大适宜的土壤上养活他们的牲畜，特别是在这里过冬，那他们也是不会移居这里的。十分可能，谷物的种植在这里首先是由牲畜饲料的需要所引起的，只是到了后来，才成为人类食物的重要来源。

雅利安人和闪米特人这两个人种的比较好的发展，或许应归功于他们的丰富的肉乳食物，特别是这种食物对于儿童发育的优良影响。的确，不得不差不多专以植物为食的新墨西哥的普韦布洛印第安人，他们的脑子比那些处于野蛮时代低级阶段而吃肉类和鱼类较多的印第安人的脑子要小些。不管怎样，在这个阶段上，食人之风已在逐渐消失，仅仅当做一种宗教活动或魔法仪式（在这儿

差不多是一回事)而保存着。

3. **高级阶段**。从铁矿的冶炼开始,并由于文字的发明及其应用于文献记录而过渡到文明时代。这一阶段,前面已经说过,只是在东半球才独立经历过,其生产的进步,要比过去一切阶段的总和还要来得丰富。英雄时代的希腊人、罗马建立前不久的各意大利部落、塔西佗时代的德意志人、海盗时代的诺曼人①,都属于这个阶段。

首先,我们在这里初次看到了带有铁铧的用家畜拉的耕犁;有耕犁以后,大规模耕种土地,即**田间耕作**,从而食物在当时条件下实际上无限制地增加,便都有可能了;其次,我们也看到,清除森林使之变为耕地和牧场,如果没有铁斧和铁锹,也是不可能大规模进行的。同时,人口也开始急速增长起来,稠密地聚居到不大的地域内。而在田间耕作产生以前,要有极其特殊的条件才能把五十万人联合在一个统一的中央领导之下;这样的事大概从来都没有过。

野蛮时代高级阶段的全盛时期,我们在荷马的诗中,特别是在《伊利亚特》中可以看到。完善的铁器、风箱、手磨、陶工的辘轳、榨油和酿酒、转为手工艺的发达的金属加工、货车和战车、用圆木和木板造船、作为艺术的建筑术的萌芽、由设雉堞和炮楼的城墙围绕起来的城市、荷马的史诗以及全部神话——这就是希腊人由野蛮时代带入文明时代的主要遗产。如果我们把凯撒,甚至塔西佗对日耳曼人(那时日耳曼人尚处在这个文化阶段的初期,而荷马时代的希腊人,已经准备由这个文化阶段过渡到更高的阶段了)的记述跟这种成就作一比较,便可看出,野蛮时代高级阶段在生产的发展上

① 在1884年版中不是"塔西佗时代的德意志人、海盗时代的诺曼人",而是"凯撒时代的德意志人(或者是我们更爱说的,塔西佗时代的德意志人)"。——编者注

已取得如何丰富的成就。

我在这里根据摩尔根的著作而描绘的这幅人类经过蒙昧时代和野蛮时代而达到文明时代的开端的发展图景，已经包含足够多的新特征了，而尤其重要的是，这些特征都是不可争辩的，因为它们是直接从生产中得来的。不过，这幅图景跟我们研究终了时将展现在我们面前的那幅图景比较起来，就要显得太暗淡和可怜了；只有在那个时候，才能充分看到从野蛮时代到文明时代的过度以及两者之间的显著对立。现在我们可以把摩尔根的分期法概括如下：蒙昧时代是以采集现成的天然产物为主的时期；人类的制造品主要是用作这种采集的辅助工具。野蛮时代是学会经营畜牧业和农业的时期，是学会靠人类的活动来增加天然产物生产的方法的时期。文明时代是学会对天然产物进一步加工的时期，是真正的工业和艺术产生的时期。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17－22页。

游牧部落从其余的野蛮人群中分离开来——这是**第一次社会大分工**。游牧部落生产的生活资料，不仅比其余的野蛮人多，而且也不相同。同其余的野蛮人比较，他们不仅有数量多得多的牛乳、乳制品和肉类，而且有兽皮、绵羊毛、山羊毛和随着原料增多而日益增加的纺织物。这就第一次使经常的交换成为可能。在更早的阶段上，只能有偶然的交换；制造武器和工具的特殊技能，可能导致暂时的分工。例如，在许多地方，都发现石器时代晚期的石器作坊的不可置疑的遗迹；在这种作坊中发展了自己技能的匠人，大概是靠全体和为全体工作，正如印度的氏族公社的终身手艺人至今仍然如此一样。在这个阶段上，除了部落内部发生的交换以外，决

不可能有其他的交换，而且，即使是部落内部的交换，也是一种例外的现象。相反地，自从游牧部落分离出来以后，我们就看到，各不同部落的成员之间进行交换以及它作为一种经常制度来发展和巩固的一切条件都具备了。起初是部落和部落之间通过各自的氏族首长来进行交换；但是当畜群开始变为特殊财产[①]的时候，个人和个人之间的交换便越来越占优势，终于成为交换的唯一形式。不过，游牧部落用来同他们的邻人交换的主要物品是牲畜；牲畜变成了一切商品都用它来估价并且到处乐于同它交换的商品——一句话，牲畜获得了货币的职能，在这个阶段上就已经当货币用了。在商品交换刚刚产生的时候，对货币商品的需求，就以这样的必然性和速度发展起来了。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156页。

一切部门——畜牧业、农业、家庭手工业——中生产的增加，使人的劳动力能够生产出超过维持劳动力所必需的产品。同时，这也增加了氏族、家庭公社或个体家庭的每个成员所担负的每日的劳动量。吸收新的劳动力成为人们向往的事情了。战争提供了新的劳动力：俘虏变成了奴隶。第一次社会大分工，在使劳动生产率提高，从而使财富增加并且使生产场所扩大的同时，在既定的总的历史条件下，必然地带来了奴隶制。从第一次社会大分工中，也就产生了第一次社会大分裂，即分裂为两个阶级：主人和奴隶、剥削者和被剥削者。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157页。

---

① 在1884年版中不是“特殊财产”，而是“私有财产”。——编者注

随着畜群和其他新的财富的出现，在家庭中便发生了革命。谋取生活资料总是男子的事情，谋取生活资料的工具是由男子制造的，并且是他们的财产。畜群是新的谋取生活资料的工具，最初对它们的驯养和以后对这们的照管都是男子的事情。因此，牲畜是属于他们的；用牲畜换来的商品和奴隶，也是属于他们的。这时谋生所得的全部剩余都归了男子；妇女参加它的消费，但在财产中没有她们的份儿。“粗野的”战士和猎人，以在家中次于妇女而占第二位为满足，但“比较温和的”牧人，却依恃自己的财富挤上了首位，把妇女挤到了第二位。而妇女是不能抱怨的。家庭内的分工决定了男女之间的财产分配；这一分工仍然和以前一样，可是它现在仍然把迄今所存在的家庭关系完全颠例了过来，这纯粹是因为家庭以外的分工已经不同了。从前保证妇女在家中占统治地位的同一原因——妇女只限于从事家务劳动，——现在却保证男子在家中占统治地位：妇女的家务劳动现在同男子谋取生活资料的劳动比较起来已经失掉了意义；男子的劳动就是一切，妇女的劳动是无足轻重的附属品。在这里就已经表明，只要妇女仍然被排除于社会的生产劳动之外而只限于从事家庭的私人劳动，那末妇女的解放，妇女同男子的平等，现在和将来都是不可能的。妇女的解放，只有在妇女可以大量地、社会规模地参加生产，而家务劳动只占她们极少的工夫的时候，才有可能。而这只有依靠现代大工业才能办到，现代大工业不仅容许大量的妇女劳动，而且是真正要求这样的劳动，并且它还越来越要把私人的家务劳动溶化在公共的事业中。

随着男子在家庭中的实际统治的确立，实行男子独裁的最后障碍便崩毁了。这种独裁，由于母权制的倾覆、父权制的实行、对偶婚制向一夫一妻制的逐步过渡而被确定下来，并且永久化了。但这样一来，在古代的氏族制度中就出现了一个裂口：个体家庭已成为

一种力量，并且以威胁的姿态与氏族对抗了。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158页。

下一步把我们引向野蛮时代高级阶段，一切文化民族都在这个时期经历了自己的英雄时代：铁剑时代，但同时也是铁犁和铁斧的时代。铁已在为人类服务，它是在历史上起过革命作用的各种原料中最后的和最重要的一种原料。所谓最后的，是指直到马铃薯的出现为止。铁使更大面积的农田耕作，开垦广阔的森林地区，成为可能；它给手工业工人提供了一种其坚固和锐利非石头或当时所知道的其他金属所能抵挡的工具。所有这些，都是逐渐实现的；最初的铁往往比青铜软。所以，石器只是慢慢地消失的；不仅在《希尔德布兰德之歌》中，而且在1066年的海斯丁斯会战中都还使用石斧。但是，进步现在是不可遏止地、更少间断地、更加迅速地进行着。用石墙、城楼、雉堞围绕着石造或砖造房屋的城市，已经成为部落或部落联盟的中心；这是建筑艺术上的巨大进步，同时也是危险增加和防卫需要增加的标志。财富在迅速增加，但这是个人的财富；织布业、金属加工业以及其他一切彼此日益分离的手工业，显示出生产的日益多样化和生产技术的日益改进；农业现在除了提供谷物、豆科植物和水果以外，也提供植物油和葡萄酒，这些东西人们已经学会了制造。如此多样的活动，已经不能由同一个人来进行了；于是发生了**第二次大分工**：手工业和农业分离了。生产的不断增长以及随之而来的劳动生产率的不断增长，提高了人的劳动力的价值；在前一阶段上刚刚产生并且是零散现象的奴隶制，现在成为社会制度的一个本质的组成部分；奴隶们不再是简单的助手了；他们被成批地赶到田野和工场去劳动。随着生产分为农业和手

工业这两大主要部门，便出现了直接以交换为目的的生产，即商品生产，随之而来的是贸易，不仅有部落内部和部落边界的贸易，而且还有海外贸易。然而，所有这一切都还很不发达；贵金属开始成为占优势的和普遍性的货币商品，但是还不是铸造的货币，只是简单地按重量交换罢了。

除了自由人和奴隶之间的差别以外，又出现了富人和穷人间的差别，——随着新的分工，社会又有了新的阶级划分。各个家庭首长之间的财产差别，炸毁了各地仍然保存着的旧的共产制家庭公社；同时也炸毁了在这种公社范围内进行的共同耕作制，耕地起初是暂时地、后来便永久地分配给各个家庭使用，它向完全的私有财产的过渡，是逐渐完成的，是与对偶婚制向一夫一妻制的过渡平行地完成的。个体家庭开始成为社会的经济单位了。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159页。

住得日益稠密的居民，对内和对外都不得不更紧密地团结起来。亲属部落的联盟，到处都成为必要的了；不久，各亲属部落的溶合，从而各个部落领土溶合为一个民族〔Volk〕的共同领土，也成为必要的了。民族的军事首长——勒克斯，巴赛勒斯，提乌丹斯，——成了不可缺少的常设的公职人员。还不存在人民大会的地方，也出现了人民大会。军事首长、议事会和人民大会构成了发展为军事民主制的氏族社会的各机关。其所以称为军事民主制，是因为战争以及进行战争的组织现在已成为民族生活的正常职能。邻人的财富刺激了各民族的贪欲，在这些民族那里，获取财富已成为最重要的生活目的之一。他们是野蛮人：进行掠夺在他们看来是比进行创造的劳动更容易甚至更荣誉的事情。以前进行的战争，只是为了对侵

犯进行报复，或者是为了扩大已经感到不够的领土；现在进行战争，则纯粹是为了掠夺，战争成为经常的职业了。在新的设防城市的周围屹立着高峻的墙壁并非无故：它们的壕沟深陷为氏族制度的墓穴，而它们的城楼已经耸入文明时代了。内部也发生了同样的情形。掠夺战争加强了最高军事首长以及下级军事首长的权力；习惯地由同一家庭选出他们的后继者的办法，特别是从父权制确立以来，就逐渐转变为世袭制，人们最初是容忍，后来是要求，最后便僭取这种世袭制了；世袭王权和世袭贵族的基础奠定下来了。于是，氏族制度的机关就逐渐脱离了自己在人民、氏族、胞族和部落中的根子，而整个氏族制度就转化为自己的对立物：它从一个自由处理自己事务的部落组织转变为掠夺和压迫邻人的组织，而它的各机关也相应地从人民意志的工具转变为旨在反对自己人民的一个独立的统治和压迫机关了。但是，如果不是对财富的贪欲把氏族成员分成富人和穷人，如果不是"同一氏族内部的财产差别把利益的一致变为氏族成员之间的对抗"（马克思语）[1]，如果不是奴隶制的盛行已经开始使人认为用劳动获取生存资料是只有奴隶才配做的、比掠夺更可耻的活动，那末这种情况是决不会发生的。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160—161页。

这样，我们就走到文明时代的门槛了。它是由分工方面的一个新的进步开始的。在野蛮时代低级阶段，人们只是直接为了自身的消费而生产；间或发生的交换行为也是个别的，只限于偶然留下的

---

① 参看马克思《摩尔根〈古代社会〉一书摘要》1965年人民出版社版第191页。——编者注

剩余物。在野蛮时代中级阶段，我们看到游牧民族已有牲畜作为财产，这种财产，到了成为相当数量的畜群的时候，就可以经常提供超出自身消费的若干余剩；同时，我们也看到了游牧民族和没有畜群的落后部落之间的分工，从而看到了两个并列的不同的生产阶段，也就是看到了进行经常交换的条件。在野蛮时代高级阶段，农业和手工业之间发生了进一步的分工，从而发生了直接为了交换的、日益增加的一部分劳动产品的生产，这就使单个生产者之间的交换变成了社会的迫切需要。文明时代巩固并加强了所有这些在它以前发生的各次分工，特别是通过加剧城市和乡村的对立（或者是象古代那样，城市在经济上统治乡村，或者是象中世纪那样，乡村在经济上统治城市）而使之巩固和加强，此外它又加上了一个第三次的、它所特有的、有决定意义的重要分工：它创造了一个不从事生产而只从事产品交换的阶级——**商人**。在此以前，阶级的形成的一切发端，都只是与生产相联系的；它们把从事生产的人分成了领导者和执行者，或者分成了较大规模的和较小规模的生产者。这里首次出现一个阶级，它根本不参与生产，但完全夺取了生产的领导权，并在经济上使生产者服从自己，它成了每两个生产者之间的不可缺少的中间人，并对他们两者进行剥削。在可以使生产者免除交换的辛劳和风险，可以使他们的产品的销路一直扩展到遥远的市场，从而可以使自己成为一个似乎最有用的居民阶级的借口下，一个寄生阶级，真正的社会寄生虫阶级形成了，它从国内和国外的生产上榨取油水，作为对自己的实际上非常有限的贡献的报酬，它很快就获得了大量的财富和相应的社会影响，正因为如此，它在文明时期便取得了愈来愈荣誉的地位和对生产的愈来愈大的统治权，直到最后它自己也生产出自己的产品——周期性的商业危机为止。

不过，在我们正在考察的这个发展阶段上，年轻的商人阶级还丝毫没有预感到它所面临的伟大事业。但是这个阶级正在形成并且成为必不可少的东西，而这就够了。随着它，出现了**金属货币**即铸币，随着金属货币就出现了非生产者统治生产者及其生产的新手段。商品的商品被发现了，这种商品以隐蔽的方式包含着其他一切商品，它是可以任意变为任何随心所欲的东西的魔法手段。谁握有它，谁就统治了生产世界。但是谁首先握有了它呢？商人。对货币的崇拜掌握在他手中是万无一失的。他尽心竭力地叫人们知道，一切商品，从而一切商品生产者，都应该毕恭毕敬地匍匐在货币面前。他在实践上证明，在这种财富本身的化身面前，其他一切财富形式都不过是一个影子而已。以后货币的权力再也没有象在它的这个青年时代那样，以如此原始的粗野和横暴的形式表现出来。在使用货币购买商品之后，出现了货币借贷，随着货币借贷出现了利息和高利贷。后世的立法，没有一个象古雅典和古罗马的立法那样残酷无情地、无可换救地把债务者投在高利贷债权者的脚下，——这两种立法，都是纯粹由于经济强制，作为习惯法而自发地产生的。

除了表现为商品和奴隶的财富以外，除了货币财富以外，这时还出现了表现为地产的财富。各个人对于原来由氏族或部落给予他们的小块土地的占有权，现在变得如此牢固，以致这些小块土地作为世袭财产而属于他们了。他们最近首先力求实现的，正是要摆脱氏族公社索取这些小块土地的权利，这种权利对他们已成为桎梏了。这种桎梏他们是摆脱了，但是不久他们也失去了新的土地所有权。完全的、自由的土地所有权，不仅意味着毫无阻碍和毫无限制地占有土地的可能性，而且也意味着把它出让的可能性。只要土地是氏族的财产，这种可能性是不存在的。但是，当新的土地占有

者彻底摆脱了氏族和部落的最高所有权这一桎梏的时候,他也就挣断了迄今把他同土地不可分割地连在一起的纽带。这意味着什么,和土地私有权同时被发明出来的货币,向他做了说明。土地现在可以成为出卖和抵押的商品了。土地所有权刚一确立,抵押制就被发明出来了(见关于雅典的一节)。象杂婚和卖淫紧紧跟着一夫一妻制而来一样,如今抵押制也紧紧跟着土地所有权而来了。你们希望有完全的、自由的、可以出售的土地所有权,现在你们得到它了——这就是你所希望的,乔治·唐丹!

这样,随着贸易的扩大,随着货币和货币高利贷、土地所有权和抵押制的产生,财富便迅速地积聚和集中到一个人数很少的阶级手中,与此同时,大众日益贫困化,贫民的人数也日益增长。新的财富贵族,既然从一开始就已经同旧的部落贵族不相符合,就把部落贵族完全排挤到后面去了(在雅典,在罗马,以及在德意志人中间)。随着这种按照财富把自由人分成各个阶级的划分,奴隶的人数特别是在希腊便大大增加起来[①],奴隶的强制性劳动成了整个社会的上层建筑所赖以建立的基础。

现在我们来看看,在这种社会变革中,氏族制度怎么样了。面对着没有它的参与而兴起的新因素,它显得软弱无力。氏族制度的前提,是一个氏族或部落的成员共同生活在纯粹由他们居住的同一地区中。这种情况早已不存在了。氏族和部落到处都杂居了起来,到处都有奴隶、被保护民和外地人在自由民中间居住着。直到野蛮时代中级阶段末期才达到的定居状态,由于居住地受商业活动、职业变换和土地所有权转让的影响而变动不定,所以时常遭到

---

① 雅典奴隶的人数见前第117页(见本卷第115页。——编者注)。在科林斯城全盛时代,奴隶的人数达四十六万人,在埃伊纳达四十七万人;在这两个地方奴隶的人数都等于自由民的十倍。

破坏。氏族团体的成员再也不能集会来处理自己的公共事务了；只有不重要的事情，例如宗教节日，还可勉强进行。除了氏族团体有责任并且能够予以保证的需要和利益以外，由于生产条件的变革及其所引起的社会结构中的变化，又产生了新的需要和利益，这些新的需要和利益不仅同旧的氏族制度格格不入，而且在各方面都是同它对立的。由于分工而产生的手工业集团的利益，同乡村对立而产生的城市的特殊需要，都要求有新的机关；但是，每一个这种集团都是由属于极不相同的氏族、胞族和部落的人们组成的，甚至还包括外地人在内；因此，这种机关必须在氏族制度以外，与它并列地形成，从而又是与它对立的。——而在每个氏族团体中，也表现出利益的冲突，这种冲突由于富人和穷人、高利贷者和债务人结合于同一氏族和同一部落中而达到最尖锐的地步。——此外，又加上了大批新的、与氏族公社无关的居民，他们在国内已经可以成为一种力量，象罗马的情况那样，同时他们人数太多，不可能被逐渐容纳到血缘亲属的氏族和部落中来。氏族公社作为一种闭关自守的享有特权的团体对抗着这一批居民；原始的自然产生的民主制变成了可憎的贵族制。——最后，氏族制度是从那种没有任何内部对立的社会中生长出来的，而且只适合于这种社会。除了舆论以外，它没有任何强制手段。但是现在产生了这样一个社会，它由于自己的全部经济生活条件而必然分裂为自由民和奴隶，进行剥削的富人和被剥削的穷人，而这个社会不仅再也不能调和这种对立，反而要使这些对立日益尖锐化。一个这样的社会，只能或者存在于这些阶级相互间连续不断的公开斗争中，或者存在于第三种力量的统治下，这第三种力量似乎站在相互斗争着的各阶级之上，压制它们的公开的冲突，顶多容许阶级斗争在经济领域内以所谓合法形式进行。氏族制度已经过时了。它被分工及其后果即社会

之分裂为阶级所炸毁。它被国家代替了。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161—165页。

摩尔根在他自己的研究领域内独立地重新发现了马克思的唯物主义历史观,并且最后还对现代社会提出了直接的共产主义的要求。

《61.恩格斯致卡·考茨基(1884年2月16日)》,
《选集》第4卷第443页。

摩尔根在美国,以他自己的方式,重新发现了四十年前马克思所发现的唯物主义历史观,并且以此为指导,在把野蛮时代和文明时代加以对比的时候,在主要点上得出了与马克思相同的结果。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1页。

现在我们可以把摩尔根的分期法概括如下:蒙昧时代是以采集现成的天然产物为主的时期;人类的制造品主要是用作这种采集的辅助工具。野蛮时代是学会经营畜牧业和农业的时期,是学会靠人类的活动来增加天然产物生产的方法的时期。文明时代是学会对天然产物进一步加工的时期,是真正的工业和艺术产生的时期。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17页。

摩尔根是第一个具有专门知识而想给人类的史前史建立一个

确定的系统的人；他所提出的分期法，在没有大量增加的资料认为需要改变以前，无疑依旧是有效的。

在三个主要时代——蒙昧时代、野蛮时代和文明时代中，不消说，他所研究的只是前两个时代以及向第三个时代的过渡。他根据生活资料生产的进步，又把这两个时代中的每一时代分为低级阶段、中级阶段和高级阶段，因为，他说：

"这一生产上的技能，对于人类的优越程度和支配自然的程度具有决定的意义；一切生物之中，只有人类达到了几乎绝对控制食物生产的地步。人类进步的一切伟大时代，是跟生存资源扩充的各时代多少直接相符合的"。

家庭的发展是与此并行的，不过，这一发展对于时期的划分没有提供这样显著的标志罢了。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17页。

确定原始的母权制氏族是一切文明民族的父权制氏族以前的阶段的这个重新发现，对于原始历史所具有的意义，正如达尔文的进化理论对于生物学和马克思的剩余价值理论对于政治经济学的意义一样。它使摩尔根得以首次绘出家庭史的略图；这一略图，在目前已知的资料所容许的限度内，至少把典型的发展阶段大体上初步确定下来了。非常清楚，这样就在原始历史的研究方面开辟了一个新时代。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14页。

摩尔根的伟大功绩，就在于他在主要特点上发现和恢复了我

们成文历史的这种史前的基础，并且在北美印第安人的血族团体中找到了一把解开古代希腊、罗马和德意志历史上那些极为重要而至今尚未解决的哑谜的钥匙。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选集》第4卷第2页。

四、对哲学家的评论

黑　格　尔

和十八世纪的法国哲学一起并继它之后，近代德国哲学产生了，而且在黑格尔身上达到了顶峰。它的最大的功绩，就是恢复了辩证法这一最高的思维形式。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59页。

这种近代德国哲学在黑格尔的体系中达到了顶峰，在这个体系中，黑格尔第一次——这是他的巨大功绩——把整个自然的、历史的和精神的世界描写为一个过程，即把它描写为处在不断的运动、变化、转变和发展中，并企图揭示这种运动和发展的内在联系①。从这个观点看来，人类的历史已经不再是乱七八糟的一堆统

① 在《引论》的草稿中，是这样描述黑格尔哲学的："就哲学是凌驾于其他一切科学之上的特殊科学来说，黑格尔体系是哲学的最后的最完善的形式。全部哲学都随着这个体系没落了。但是留下了辩证的思维方式以及关于自然的、历史的和精神的世界在产生和消失的不断过程中无止境地运动着和转变着的观念。不仅哲学，而且一切科学，现在都必须在自己的特殊领域内揭示这个不断的转变过程的运动规律。而这就是黑格尔哲学留给它的继承者的遗产。"——编者注

统应当被这时已经成熟了的哲学理性的法庭所唾弃并最好尽快被人遗忘的毫无意义的暴力行为，而是人类本身的发展过程，而思维的任务现在就在于通过一切迂回曲折的道路去探索这一过程的依次发展的阶段，并且透过一切表面的偶然性揭示这一过程的内在规律性。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63页。

精神现象学（也可以叫做同精神胚胎学和精神古生物学类似的学问，是对个人意识各个发展阶段的阐述，这些阶段可以看做人的意识在历史上所经过的各个阶段的缩影）、逻辑学、自然哲学、精神哲学，而精神哲学又分成各个历史部门来研究，如历史哲学、法哲学、宗教哲学、哲学史、美学等等，——在所有这些不同的历史领域中，黑格尔都力求找出并指出贯穿这些领域的发展线索；同时，因为他不仅是一个富于创造性的天才，而且是一个学识渊博的人物，所以他在每一个领域中都起了划时代的作用。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4卷第215页。

黑格尔的思维方式不同于所有其他哲学家的地方，就是他的思维方式有巨大的历史感作基础。形式尽管是那么抽象和唯心，他的思想发展却总是与世界历史的发展紧紧地平行着，而后者按他的本意只是前者的验证。真正的关系因此颠倒了，头脚倒置了，可是实在的内容却到处渗透到哲学中；何况黑格尔不同于他的门徒，他不象他们那样以无知自豪，而是所有时代中最有学问的人物之一。他是第一个想证明历史中有一种发展、有一种内在联系的人，

尽管他的历史哲学中的许多东西现在在我们看来十分古怪，如果把他的前辈，甚至把那些在他以后敢于对历史作总的思考的人同他相比，他的基本观点的宏伟，就是在今天也还值得钦佩。在《现象学》、《美学》、《哲学史》中，到处贯穿着这种宏伟的历史观，到处是历史地、在同历史的一定的（虽然是抽象地歪曲了的）联系中来处理材料的。

这个划时代的历史观是新的唯物主义观点的直接的理论前提，单单由于这种历史观，也就为逻辑方法提供了一个出发点。如果这个被遗忘了的辩证法从“纯粹思维”的观点出发就已经得出这样的结果，而且，如果它轻而易举地就结束了过去的全部逻辑学和形而上学，那末，在它里面除了诡辩和烦琐言辞之外一定还有别的东西。但是，对这个方法的批判不是一件小事，全部官方哲学过去害怕而且现在还害怕把这件事承担下来。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
《选集》第2卷第121页。

有一个爱好虚构的思辨体系，但思想极其深刻的研究人类发展基本原则的学者①一向认为，自然界的基本奥秘之一，就是他所说的对立统一〔contact of extremes〕规律。在他看来，“两极相逢”这个习俗用语是伟大而不可移易的适用于生活一切方面的真理，是哲学家不能漠视的定理，就象天文学家不能漠视刻卜勒的定律或牛顿的伟大发现一样。

马克思：《中国革命和欧洲革命》，
《选集》第2卷第1页。

① 黑格尔。——编者注

在黑格尔看来，形而上学同整个哲学一样，可以概括在方法里面。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04页。

不论哪一个哲学命题都没有象黑格尔的一个著名命题那样引起近视的政府的感激和同样近视的自由派的愤怒，这个命题就是：

"凡是现实的都是合理的，凡是合理的都是现实的。"

这显然是把现存的一切神圣化，是在哲学上替专制制度、替警察国家、替王室司法、替书报检查制度祝福。弗里德里希-威谦三世是这样想的，他的臣民也是这样想的。但是，在黑格尔看来，凡是现存的决非无条件地也是现实的。在他看来，现实的属性仅仅属于那同时是必然的东西；

"现实性在其展开过程中表明为必然性"；

所以他决不承认政府的任何一个措施——黑格尔本人举"某种税制"为例——都已经无条件地是现实的。但是必然的东西归根到底会表明自己也是合理的。所以黑格尔的这个命题，在应用于当时的普鲁士国家时，意思只是说：这个国家在它是必然的这个限度内是合理的，是合乎理性的。如果说，在我们看来，它终究是恶劣的，而且尽管恶劣，它仍旧继续存在，那末，政府的恶劣，就可以用臣民的相应的恶劣来辩护和说明。当时的普鲁士人有他们所应该有的政府。

但是，根据黑格尔的意见，现实性决不是某种社会制度或政治制度在一切环境和一切时代所固有的属性。恰恰相反，罗马共和国是现实的，但是把它排斥掉的罗马帝国也是现实的。法国的君主制在1789年已经变得如此不现实，即如此丧失了任何必然性，如此不合理，以致必须由大革命(黑格尔谈论这次革命时总是兴高采烈

的)来把它消灭掉。所以,在这里,君主制是不现实的,革命是现实的。同样,在发展的过程中,以前的一切现实的东西都会成为不现实的,都会丧失自己的必然性、自己存在的权利、自己的合理性;一种新的、富有生命力的现实的东西就会起来代替正在衰亡的现实的东西,——如果旧的东西足够理智,不加抵抗即行死亡,那就和平地代替;如果旧的东西抵抗这种必然性,那就通过暴力来代替。这样一来,黑格尔的这个命题,由于黑格尔的辩证法本身,就转化为自己的反面:凡在人类历史领域中是现实的,随着时间的推移,都会成为不合理的,因而按其本性来说已经是不合理的,一开始就包含着不合理性;凡在人们头脑中是合理的,都注定要成为现实的,不管它和现存的、表面的现实多么矛盾。按照黑格尔的思维方法的一切规则,凡是现实的都是合理的这个命题,就变为另一个命题:凡是现存的,都是应当灭亡的。

但是,黑格尔哲学(我们在这里只限于考察这种作为从康德以来的整个运动的顶峰的哲学)的真实意义和革命性质,正是在于它永远结束了以为人的思维和行动的一切结果具有最终性质的看法。哲学所应当认识的真理,在黑格尔看来,不再是一堆现成的、一经发现就只要熟读死记的教条了;现在,真理是包含在认识过程本身中,包含在科学的长期的历史发展中,而科学从认识的较低阶段上升到较高阶段,愈升愈高,但是永远不能通过所谓绝对真理的发现而达到这样一点,在这一点上它再也不能前进一步,除了袖手一旁惊愕地望着这个已经获得的绝对真理出神,就再也无事可做了。这不仅在哲学认识的领域中是如此,就是在任何其他的认识领域中以及在实践行动的领域中也是如此。历史同认识一样,永远不会把人类的某种完美的理想状态看做尽善尽美的;完美的社会、完美的"国家"是只有在幻想中才能存在的东西;反之,历史上依次更替

的一切社会制度都只是人类社会由低级到高级的无穷发展进程中的一些暂时阶段。每一个阶段都是必然的，因此，对它所由发生的时代和条件说来，都有它存在的理由；但是对它自己内部逐渐发展起来的新的、更高的条件来说，它就变成过时的和没有存在的理由了；它不得不让位于更高的阶段，而这个更高的阶段也同样是要走向衰落和灭亡的。正如资产阶级依靠大工业、竞争和世界市场在实践中推翻了一切稳固的、历来受人尊崇的制度一样，这种辩证哲学推翻了一切关于最终的绝对真理和与之相应的人类绝对状态的想法。在它面前，不存在任何最终的、绝对的、神圣的东西；它指出所有一切事物的暂时性；在它面前，除了发生和消灭、无止境地由低级上升到高级的不断的过程，什么都不存在。它本身也不过是这一过程在思维着的头脑中的反映而已。诚然，它也有保守的方面：它承认认识和社会的每一个阶段对自己的时间和条件来说都有存在的理由，但也不过如此而已。这种看法的保守性是相对的，它的革命性质是绝对的——这就是辩证哲学所承认的唯一绝对的东西。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4卷第211－212页。

黑格尔并没有这样清楚地作出如上的阐述。这是他的方法必然要得出的结论，但是他本人从来没有这样明确地作出这个结论。原因很简单，因为他不得不去建立一个**体系**，而按照传统的要求，哲学体系是一定要以某种绝对真理来完成的。所以，黑格尔，特别是在《逻辑学》中，虽然如此强调这种永恒真理不过是逻辑的或历史的**过程**本身，但是他还是发现他自己不得不给这个过程一个终点，因为他总得在某个地方结束他的体系。在《逻辑学》中，他可以再把这个终点变为起点，因为在这里，终点，即绝对观念——其所

以是绝对的，只是因为他关于这个观念绝对说不出什么来，——使自己“外化”（即转化）为自然界，然后在精神中，即在思维中和在历史中，再返回到自身。但是要在全部哲学的终点上这样返回到起点，只有一条路可走，即把历史的终点设想成这样：人类将达到正是对这个绝对观念的认识，并宣布对绝对观念的这种认识已经在黑格尔的哲学中达到了。但是这样一来，黑格尔体系的全部教条内容就被宣布为绝对真理，这同他那消除一切教条东西的辩证方法是矛盾的；这样一来，革命的方面就被过分茂密的保守的方面所闷死。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选集》第4卷第213页。

黑格尔是一个德国人而且和他的同时代人歌德一样拖着一根庸人的辫子。歌德和黑格尔各在自己的领域中都是奥林帕斯山上的宙斯，但是两人都没有完全脱去德国的庸人气味。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选集》第4卷第214页。

但是这一切并没有妨碍黑格尔的体系包括了以前的任何体系所不可比拟的巨大领域，而且没有妨碍它在这一领域中发展了现在还令人惊奇的丰富思想。精神现象学（也可以叫做同精神胚胎学和精神古生物学类似的学问，是对个人意识各个发展阶段的阐述，这些阶段可以看做人的意识在历史上所经过的各个阶段的缩影）、逻辑学、自然哲学、精神哲学，而精神哲学又分成各个历史部门来研究，如历史哲学、法哲学、宗教哲学、哲学史、美学等等，——在所有这些不同的历史领域中，黑格尔都力求找出并指出贯穿这些领

域的发展线索;同时,因为他不仅是一个富于创造性的天才,而且是一个学识渊博的人物,所以他在每一个领域中都起了划时代的作用。当然,由于"体系"的需要,他在这里常常不得不求救于强制性的结构,这些结构直到现在还引起他的渺小的敌人如此可怕的喊叫。但是这些结构仅仅是他的建筑物的骨架和脚手架;人们只要不是无谓地停留在它们面前,而是深入到大厦里面去,那就会发现无数的珍宝,这些珍宝就是在今天也还具有充分的价值。在一切哲学家看来,正是"体系"是暂时性的东西,因为体系产生于人的精神的永恒的需要,即克服一切矛盾的需要。但是,假定一切矛盾都一下子永远消除了,那末我们就会达到所谓绝对真理,世界历史就会终结,而历史是一定要继续发展下去的,虽然它已经没有什么事情可做了。这样就产生了一个新的、不可解决的矛盾。既然我们了解到(对获得这种了解来说,归根到底没有一个人比黑格尔本人对我们的帮助更大):这样给哲学提出任务,无非就是要求一个哲学家完成那只有全人类在其前进的发展中才能完成的事情,那末全部以往所理解的哲学也就终结了。我们就把沿着这个途径达不到而且对每个个别人也是达不到的"绝对真理"撇在一边,而沿着实证科学和利用辩证思维对这些科学成果进行概括的途径去追求可以达到的相对真理。总之,哲学在黑格尔那里终结了:一方面,因为他在自己的体系中以最宏伟的形式概括了哲学的全部发展;另一方面,因为他(虽然是不自觉地)给我们指出了一条走出这个体系的迷宫而达到真正地切实地认识世界的道路。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选集》第4卷第215页。

无论在十八世纪的法国人那里,还是在黑格尔那里,占统治地

位的自然观都是：自然界是一个在狭小的循环中运动的、永远不变的整体，其中有牛顿所说的永恒的天体和林耐所说的不变的有机物种。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64页。

黑格尔本人在《历史哲学》的结尾承认，“他所考察的仅仅是**概念**的前进运动”，他在历史方面描述了“真正的**神正论**”（第446页）。在这之后，又可以重新回复到“概念”的生产者，回复到理论家、思想家和哲学家，并做出结论说：哲学家、思想家自古以来就是在历史上占统治地位的。这个结论，如我们所看到的，早就由黑格尔表述过了。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55页。

在黑格尔那里，恶是历史发展的动力借以表现出来的形式。这里有双重的意思，一方面，每一种新的进步都必然表现为对某一神圣事物的亵渎，表现为对陈旧的、日渐衰亡的、但为习惯所崇奉的秩序的叛逆，另一方面，自从阶级对立产生以来，正是人的恶劣的情欲——贪欲和权势欲成了历史发展的杠杆，关于这方面，例如封建制度的和资产阶级的历史就是一个独一无二的持续不断的证明。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4卷第233页。

德国的国家哲学和法哲学在**黑格尔**的著作中得到了最系统、

最丰富和最完整的阐述；对这种哲学的批判不但是对现代国家和对同它联系着的现实的批判性分析，而且也是对到目前为止的**德国政治意识和法意识**的整个**形式**的最彻底的否定，而这种意识的最主要、最普遍、升为**科学**的表现就是**思辨的法哲学**本身。如果说，思辨的法哲学，这种关于现代国家（它的现实还是彼世，虽然这个彼世不过只在莱茵河彼岸）的抽象的、脱离生活的**思维**只在德国才有可能产生，那末反过来说，**德国人**之所以有可能从**现实人**抽象出现代国家的思想形象，也只是因为现代国家本身是从**现实人**抽象出来的，或者只是幻想地满足**整个的**人。德国人在政治上**考虑**过的正是其他国家**做过的**事情。德国是这些国家**理论上的良心**。它的思维的抽象和自大总是同它的现实的片面性和低下并列。因此，如果**德国国家制度**的现状表现了旧制度的**完成**，即表现了现代国家机体中的这个刺的完成，那末**德国的国家学说的现状**就表现了**现代国家的未完成**，表现了现代国家的机体本身的缺陷。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1卷第8页。

如果说有一个英国人把人变成帽子，那末，有一个德国人就把帽子变成了观念。这个英国人就是李嘉图，一位银行巨子，杰出的经济学家；这个德国人就是黑格尔，柏林大学的一位专任哲学教授。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
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03页。

黑格尔认为，世界上过去发生的一切和现在还在发生的一切，就是他自己的思维中发生的一切。因此，历史的哲学仅仅是哲学的

历史，即他自己的哲学的历史。没有“适应时间次序的历史”，只有“观念在理性中的顺序”。他以为他是在通过思想的运动建设世界；其实，他只是根据自己的绝对方法把所有人们头脑中的思想加以系统的改组和排列而已。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08页。

黑格尔是唯心主义者，就是说，在他看来，他头脑中的思想不是现实的事物和过程的多少抽象的反映，相反地，在他看来，事物及其发展只是在世界出现以前已经在某个地方存在着的“观念”的现实化的反映。这样，一切都被弄得头足倒置了，世界的现实联系完全被颠倒了。而且，不论黑格尔如何正确地和天才地把握了一些个别的联系，但由于上述原因，就是在细节上也有许多东西不能不是牵强的、造作的、虚构的，一句话，被歪曲的。黑格尔的体系作为体系来说，是一次巨大的流产，但也是这类流产中的最后一次。就是说，它还包含着不可救药的内在矛盾：一方面，它以历史的观点作为基本前提，即把人类的历史看做一个发展过程，这个过程按其本性来说是不能通过发现所谓绝对真理来达到其智慧的顶峰的；但是另一方面，它又硬说自己是这个绝对真理的全部内容。包罗万象的、最终完成的关于自然和历史的认识的体系，是和辩证思维的基本规律相矛盾的；但是这决不排斥，反而肯定，对整个外部世界的有系统的认识是可以一代一代地得到巨大进展的。

恩格斯：《反杜林论》，《选集》第3卷第63页。

旧的自然哲学，无论它包含有多少真正好的东西和多少可以

结实的萌芽①，是不能满足我们的需要的。正如本书比较详细地阐明的那样，旧的自然哲学，特别是当它处于黑格尔形式中的时候，具有这样的缺陷：它不承认自然界有任何时间上的发展，任何"前后"，只承认"同时"。这种观点，一方面是由黑格尔体系本身造成的，这个体系把历史的不断发展，仅仅归于"精神"，另一方面，也是由当时自然科学的总的状况造成的。所以在这方面，黑格尔远远落后于康德，康德已经以自己的星云说，宣布了太阳系的起源，同时又以自己的关于潮汐延缓地球自转作用的发现，宣布了太阳系的毁灭。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51页。

哲学在黑格尔那里终结了：一方面，因为他在自己的体系中以

---

① 同卡尔·福格特之流的愚蠢的庸人一起去攻击旧的自然哲学，比评价它的历史意义要容易得多。旧的自然哲学有许多谬见和空想，可是并不比当时经验主义的自然科学家的非哲学理论包含得多，至于它还包含许多有见识的和合理的东西，那末这点自从进化论传布以来，已开始为人们所了解了。例如，海克尔完全有理由地承认了特雷维腊努斯和奥肯的功绩。奥肯在他的原浆说和原胞说中，作为生物学的公设提出的那种东西，后来真的被发现是原生质和细胞。如果特别就黑格尔来说，那末，他在许多方面是远远超出他同时代的经验主义科学家的，这些人举出某一种什么力——重力、浮力、电触力等等加在所有不能解释的现象上，以为这样就把这些现象都解释了，如果这些不适用，就举出某种人所不知的东西：光素、热素、电素等等。这些臆想出来的东西，现在可以说是已经被排除了，可是，黑格尔所反对的玩弄力的那种把戏还滑稽可笑地出现着，例如1869年还出现在赫尔姆霍茨在音斯布鲁克的演说中（赫尔姆霍茨《通俗讲演集》1871年版第2卷第190页）。和十八世纪法国人传下来的对牛顿的神化相反（英国使牛顿满载荣誉与财富），黑格尔指出：被德国饿死的刻卜勒是现代天体力学的真正奠基者；而牛顿的万有引力定律已经包含在刻卜勒的所有三个定律中，在第三定律中，甚至明确地表现出来了。黑格尔在其《自然哲学》第270节和附释中（《黑格尔全集》1842年版第7卷第98、113—115页），以几个简单的公式所证明的东西，却被作为最新数学力学的成果而重新出现于古斯达夫·基尔霍夫的书里（基尔霍夫《数学物理学讲义》1877年莱比锡第2版第10页），并且他所采取的形式和黑格尔首先加以阐发的那个简单的数学形式基本相同。自然哲学家对自觉的辩证的自然科学的态度，同空想主义者对待现代共产主义的态度是一样的。

最宏伟的形式概括了哲学的全部发展；另一方面，因为他（虽然是不自觉地）给我们指出了一条走出这个体系的迷宫而达到真正地切实地认识世界的道路。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选集》第4卷第216页。

费尔巴哈

费尔巴哈的《基督教的本质》出版了。它一下子就消除了这个矛盾，它直截了当地使唯物主义重新登上王座。自然界是不依赖任何哲学而存在的；它是我们人类即自然界的产物本身赖以生长的基础；在自然界和人以外不存在任何东西，我们的宗教幻想所创造出来的最高存在物只是我们所固有的本质的虚幻反映。魔法被解除了；"体系"被炸开了，而且被抛在一旁，矛盾既然仅仅是存在于想象之中，也就解决了。——这部书的解放作用，只有亲身体验过的人才能想象得到。那时大家都很兴奋：我们一时都成为费尔巴哈派了。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选集》第4卷第218页。

费尔巴哈的发展进程是一个黑格尔主义者（诚然，他从来不是完全正统的黑格尔主义者）走向唯物主义的发展进程，这一发展使他在一定的阶段上同自己的这位先驱者的唯心主义体系完全决裂了。最后，他不可遏止地意识到，黑格尔的"绝对观念"之先于世界的存在，在世界之前就有的"逻辑范畴的预先存在"，不外是对超世

界造物主的信仰的虚幻残余；我们自己所属的物质的、可以感知的世界，是唯一现实的；而我们的意识和思维，不论它看起来是多么超感觉的，总是物质的、肉体的器官即人脑的产物。物质不是精神的产物，而精神却只是物质的最高产物。这自然是纯粹的唯物主义。但是费尔巴哈到这里就突然停止不前了。他不能克服通常的哲学偏见，即不反对事情本质而反对唯物主义这个名词的偏见。他说：

"在我看来，唯物主义是人类本质和人类知识的大厦的基础；但是，我认为它不是象生理学家、狭义的自然科学家如摩莱肖特所认为的那样，不是象他们从他们的观点和专业出发所必然主张的那样，即不是大厦本身。向后退时，我同唯物主义者完全一致；但是往前进时就不一致了。"

费尔巴哈在这里把唯物主义这种建立在对物质和精神关系的特定理解上的一般世界观同这一世界观在特定的历史阶段即十八世纪所表现的特殊形式混为一谈了。不仅如此，他还把唯物主义同它的一种肤浅的、庸俗的形式混为一谈，十八世纪的唯物主义现在就以这种形式继续存在于自然科学家和医生的头脑中，并且被毕希纳、福格特和摩莱肖特在五十年代拿着到处叫卖。但是，象唯心主义一样，唯物主义也经历了一系列的发展阶段。甚至随着自然科学领域中每一个划时代的发现。唯物主义也必然要改变自己的形式；而自从历史也被唯物主义地解释的时候起，一条新的发展道路也在这里开辟出来了。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选集》第4卷第223页。

这里应当注意两种情况。第一，当费尔巴哈在世时，自然科学

也还是处在剧烈的酝酿过程中，这一过程只是在最近十五年才达到了足以澄清问题的、相对完善的地步；新的认识材料以空前的规模被提供出来，但是，只是到最近才有可能在这种接连而来的发现的混乱状态中建立起联系，从而使它们条理化。虽然这三个决定性的发现——细胞、能量的转化和以达尔文命名的进化论，费尔巴哈全看到了，但是，这位在乡间过着孤寂生活的哲学家怎么能够充分研究科学，给这些发现以足够的评价呢？就是在自然科学家当中，当时有一部分人还对这些发现持有异议，有一部分人还不懂得充分利用这些发现。这里唯一可以非难的，是德国的可怜的状况，由于这种状况，当时哲学讲席全被那些故弄玄虚的、折衷主义的、打小算盘的人所占据，而比这些家伙高明百倍的费尔巴哈，却不得不在穷乡僻壤中过着农民式的孤陋寡闻的生活。因而，现在已经成为可能的、排除了法国唯物主义的一切片面性的、历史的自然观，始终没有为费尔巴哈所了解，这就不是他的过错了。

第二，费尔巴哈说，纯粹自然科学的唯物主义虽然

“是人类知识的大厦的基础，但是，不是大厦本身”，

这是完全正确的。

因为，我们不仅生活在自然界中，而且生活在人类社会中，人类社会同自然界一样也有自己的发展史和自己的科学。因此，任务在于使关于社会的科学，即所谓历史科学和哲学科学的总和，同唯物主义的基础协调起来，并在这个基础上加以改造。但是，这个任务费尔巴哈是完成不了的。他虽然有“基础”，但是在这里还没有摆脱传统的唯心主义束缚，这一点他自己也是承认的，他说：

“向后退时，我同唯物主义者是一致的；但是往前进时就不一致了。”

但是在这里，在社会领域内，正是费尔巴哈本人没有“前进”，

没有超过自己在 1840 年或 1844 年的观点，这仍旧主要是由于他的孤寂生活，这种生活迫使这位比其他任何哲学家都更爱好社交的哲学家从他的孤寂的头脑中，而不是从和他才智相当的人们的友好或敌对的接触中得出自己的思想。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 4 卷第 226—227 页。

费尔巴哈是从宗教上的自我异化，从世界被二重化为宗教的、想象的世界和现实的世界这一事实出发的。他致力于把宗教世界归结于它的世俗基础。他没有注意到，在做完这一工作之后，主要的事情还没有做哪。因为，世俗的基础使自己和自己本身分离，并使自己转入云霄，成为一个独立王国，这一事实，只能用这个世俗基础的自我分裂和自我矛盾来说明。因此，对于世俗基础本身首先应当从它的矛盾中去理解，然后用排除这种矛盾的方法在实践中使之革命化。因此，例如，自从在世俗家庭中发现了神圣家族的秘密之后，世俗家庭本身就应当在理论上受到批判，并在实践中受到革命改造。

马克思：《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
《选集》第 1 卷第 17 页。

费尔巴哈在关于人与人之间的关系问题上的全部推论无非是要证明：人们是互相需要的，并且**过去一直是**互相**需要**的。他希望加强对这一事实的理解，也就是说，和其他的理论家一样，只是希望达到对**现存**事实的正确理解，然而一个真正的共产主义者的任务却在于推翻这种现存的东西。不过，我们完全承认，费尔巴哈在力图理解**这一**事实的时候，达到了理论家一般可能达到的地步，但

他还是一位理论家和哲学家。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47页。

我们举出《未来哲学》中的一个地方作为例子来说明承认现存的东西同时又不了解现存的东西——这也是费尔巴哈和我们的敌人的共同之点。费尔巴哈在这些地方证明:某物或某人的存在同时也就是某物或某人的本质;一个动物或一个人的一定生存条件、生活方式和活动,就是使这个动物或人的"本质"感到满足的东西。任何例外在这里都被肯定地看做是不幸事件,是不能改变的反常现象。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47页。

费尔巴哈特别谈到自然科学的直观,提到一些只有物理学家和化学家的眼睛才能识破的秘密,但是如果没有工业和商业,哪里有自然科学?甚至这个"纯粹的"自然科学也只是由于商业和工业,由于人们的感性活动才达到自己的目的和获得材料的。这种活动、这种连续不断的感性劳动和创造、这种生产,是整个现存感性世界的非常深刻的基础,只要它哪怕只停顿一年,费尔巴哈就会看到,不仅在自然界将发生巨大的变化,而且整个人类世界以及他(费尔巴哈)的直观能力,甚至他本身的存在也就没有了。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49页。

大家知道,樱桃树和几乎所有的果树一样,只是在数世纪以前

依靠**商业**的结果才在我们这个地区出现。由此可见，樱桃树只是**依靠**一定的社会在一定时期的这种活动才为费尔巴哈的“可靠的感性”所感知。

只要这样按照事物的本来面目及其产生情况来理解事物，任何深奥的哲学问题（后面将对这一点作更清楚的说明）都会被简单地归结为某种经验的事实。例如，关于人对自然的关系这一重要问题（或者如布鲁诺所说的（第110页），关于“自然和历史的对立”问题，好象这是两种互不相干的“东西”，好象人们面前始终不会有历史的自然和自然的历史）就是这样。这是一个产生了关于“实体”和“自我意识”的一切“高深莫测的创造物”的问题。然而如果考虑到，在工业中向来就有那个很著名的“人和自然的统一性”，而且这种统一性在每一个时代都随着工业或快或慢的发展而不断改变，就象人与自然的“斗争”促进生产力在相应基础上的发展一样，那末上述问题自然也就不存在了。工业和商业、生活必需品的生产和交换，一方面制约着不同社会阶级的分配和彼此的界限，同时它们在自己的运动形式上又受着后者的制约。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49页。

我们一接触到费尔巴哈的宗教哲学和伦理学，他的真正的唯心主义就显露出来了。费尔巴哈决不希望废除宗教，他是希望使宗教完善化。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4卷第229页。

按照费尔巴哈的看法，宗教是人与人之间的感情的关系、心灵

的关系，过去这种关系是在现实的虚幻反映中（借助于一个神或许多神这些人类特性的虚幻反映）寻找自己的真理，现在却直接地而不是间接地在我和你之间的爱中寻找自己的真理了。归根到底，在费尔巴哈那里，性爱即使不是他的新宗教借以实现的最高形式，也是最高形式之一。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4卷第229页。

费尔巴哈的唯心主义就在于：他不是直截了当地按照本来面貌看待人们彼此间以相互倾慕为基础的关系，即性爱、友谊、同情、舍己精神等等，而是把这些关系和某种特殊的、在他看来也属于过去的宗教联系起来，断定这些关系只有在人们用宗教一词使之高度神圣化以后才会获得自己的完整的意义。在他看来，主要的并不是存在着这种纯粹人的关系，而是要把这些关系看做新的、真正的宗教。这些关系只是在盖上了宗教的印记以后才被认为是完满的。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4卷第230页。

费尔巴哈的下面这个论断是绝对错误的：

“人类的各个时期彼此借以区别的，仅仅是宗教的变迁。”

历史上的伟大转折点有宗教变迁相**伴随**，只是就迄今存在的三种世界宗教——佛教、基督教和伊斯兰教而言。旧的自发产生的部落宗教和民族宗教不进行宣传，一旦部落或民族的独立遭到破坏，它们便失掉任何抵抗力；在日耳曼人那里，甚至只要他们一接触正在崩溃的罗马世界帝国，一接触它刚刚采用的、适应于它的经济、政治、精神状态的世界基督教，这种情形就发生了。仅仅在研究

这些多少是人工造成的世界宗教，特别是基督教和伊斯兰教的时候，我们才发现：一般的历史运动带有宗教的色彩，而且，甚至在基督教的领域中，这种宗教色彩，对具有真正普遍意义的革命来说，也只表现在资产阶级解放斗争的最初阶段，即从十三世纪起到十七世纪止；同时，这种色彩不能象费尔巴哈所想的那样，用人的心灵和人的宗教需要来解释，而要用整个中世纪的历史来解释，中世纪只知道一种意识形态，即宗教和神学。但是到了十八世纪，资产阶级已经强大得足以建立他们自己的、同他们的阶级地位相适应的意识形态了，这时他们才进行了他们的伟大而彻底的革命——法国革命，而且仅仅诉诸法律的和政治的观念，只是在宗教堵住他们的道路时，他们才理会宗教；但是他们没有想到要用某种新的宗教来代替旧的宗教；大家知道，罗伯斯比尔在这方面曾遭受了怎样的失败。

在我们不得不生活于其中的、以阶级对立和阶级统治为基础的社会里，同他人交往时表现纯粹人类感情的可能性，今天已经被破坏得差不多了。我们没有理由去把这种感情尊崇为宗教，从而更多地破坏这种可能性。同样，对历史上的伟大的阶级斗争的理解，特别是在德国，也已经被流行的历史编纂学弄得够模糊了，我们没有必要去把这一斗争的历史变为教会史的单纯附属品，使这种理解成为完全不可能。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选集》第4卷第231页。

和黑格尔比较起来，费尔巴哈的惊人的贫乏又使我们诧异。黑格尔的伦理学或关于伦理的学说就是法哲学，其中包括：(1)抽象的法，(2)道德，(3)伦理，其中又包括家庭、市民社会、国家。在这

里，形式是唯心的，内容是现实的。法律、经济、政治的全部领域连同道德都包括在这里。在费尔巴哈那里情况恰恰相反。就形式讲，他是现实的，他把人作为出发点；但是，关于这个人生活其中的世界却根本没有讲到，因而这个人始终是宗教哲学中所说的那种抽象的人。这个人不是从娘胎里生出来的，他是从一神教的神羽化而来的，所以他也不是生活在现实的、历史地发生和历史地确定了的世界里面；虽然他同其他的人来往，但是任何一个其他的人也和他本人一样是抽象的。在宗教哲学里，我们终究还可以看到男人和女人，但是在伦理学里，连这最后一点差别也消失了。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选集》第4卷第232页。

关于道德，费尔巴哈所告诉我们的东西是极其贫乏的。追求幸福的欲望是人生下来就有的，因而应当成为一切道德的基础。但是追求幸福的欲望受到双重的矫正。第一，受到我们的行为的自然后果的矫正：酒醉之后，必定头痛；放荡成习，必生疾病。第二，受到我们的行为的社会后果的矫正：要是我们不尊重他人追求幸福的同样的欲望，那末他们就会反抗，妨碍我们自己追求幸福的欲望。由此可见：我们要满足我们的这种欲望，就必须能够正确地估量我们的行为的后果，同时还必须承认他人的相应的欲望的平等权利。因此，对己以合理的自我节制，对人以爱（永远是爱！），这就是费尔巴哈的道德的基本准则，其余的一切都是从这个准则推出来的。无论费尔巴哈的妙语横生的议论或施达克的热烈无比的赞美，都不能掩盖这几个命题的贫瘠和空泛。

当一个人专为自己打算的时候，他追求幸福的欲望只有在非常罕见的情况下才能得到满足，而且决不是对己对人都有利。他需

要和外部世界来往，需要满足这种欲望的手段：食物、异性、书籍、谈话、辩论、活动、消费品和操作对象。二者必居其一：或者费尔巴哈的道德是以每一个人无疑地都有这些满足欲望的手段和对象为前提，或者它只向每一个人提供无法应用的忠告，因而它对于没有这些手段的人是一文不值的。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选集》第4卷第234页。

关于他人追求幸福的平等权利，情况是否好一些呢？费尔巴哈无条件地提出这种要求，认为这种要求是适合于任何时代和任何情况的。但是这种要求从什么时候起被认为是适合的呢？在古代的奴隶和奴隶主之间，在中世纪的农奴和领主之间，难道谈得上追求幸福的平等权利吗？被压迫阶级追求幸福的欲望不是被冷酷无情地和"由于正当理由"变成了统治阶级的这种欲望的牺牲品吗？——是的，这也是不道德的，但是现在平等权利被承认了。自从资产阶级在反对封建制度的斗争中并在发展资本主义生产的过程中不得不废除一切等级的即个人的特权，而且起初在私法方面、后来逐渐在公法方面实施了个人在法律上的平等权利以来，平等权利在口头上是被承认了。但是，追求幸福的欲望只有极微小的一部分可以靠理想的权利来满足，绝大部分却要靠物质的手段来实现，而由于资本主义生产所关心的，是使绝大多数权利平等的人仅有最必需的东西来勉强维持生活，所以资本主义对多数人追求幸福的平等权利所给予的尊重，即使一般说来多些，也未必比奴隶制或农奴制所给予的多。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选集》第4卷第235页。

费尔巴哈的道德论是和它的一切前驱者一样的。它适用于一切时代、一切民族、一切情况;正因为如此,它在任何时候和任何地方都是不适用的,而在现实世界面前,是和康德的绝对命令一样软弱无力的。实际上,每一个阶级,甚至每一个行业,都各有各的道德,而且也破坏这种道德,如果它们能这样做而不受惩罚的话。至于那要把一切人都联合起来的爱,则表现在战争、争吵、诉讼、家庭纠纷、离婚以及一些人对另一些人的最高限度的剥削中。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4卷第236页。

费尔巴哈不能找到从他自己所极端憎恶的抽象王国通向活生生的现实世界的道路。他紧紧地抓住自然界和人;但是,在他那里,自然界和人都只是空话。无论关于现实的自然界或关于现实的人,他都不能对我们说出任何确定的东西。但是,要从费尔巴哈的抽象的人转到现实的、活生生的人,就必须把这些人当做在历史中行动的人去研究。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4卷第236页。

费尔巴哈把宗教的本质归结于**人的**本质。但是,人的本质并不是单个人所固的有抽象物。在其现实性上,它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

费尔巴哈不是对这种现实的本质进行批判,所以他不得不:

(1)撇开历史的进程,孤立地观察宗教感情,并假定出一种抽象的——**孤立的**——人类个体;

(2)所以,他只能把人的本质理解为“类”,理解为一种内在的、

无声的、把许多个人纯粹**自然地**联系起来的共同性。

马克思:《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
《选集》第1卷第18页。

所以,费尔巴哈没有看到,“宗教感情”本身是**社会的产物**,而他所分析的抽象的个人,实际上是属于一定的社会形式的。

马克思:《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
《选集》第1卷第18页。

他没有批判现在的生活关系,因而他从来没有把感性世界理解为构成这一世界的个人的共同的、活生生的、感性的**活动**,因此,比方说,当他看到的是大批患瘰疬病的、积劳成疾的和患肺痨的贫民而不是健康人的时候,便不得不诉诸“最高的直观”和理想的“类的平等化”,这就是说,正是在共产主义的唯物主义者看到改造工业和社会制度的必要性和条件的地方,他却重新陷入唯心主义。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50页。

费尔巴哈对感性世界的“**理解**”一方面仅仅局限于对这一世界的单纯的直观,另一方面仅仅局限于单纯的感觉:费尔巴哈谈到的是“人自身”,而不是“现实的历史的人”。“人自身”实际上是“德国人”。在前一种情况下,在对感性世界的**直观**中,他不可避免地碰到与他的意识和感觉相矛盾的东西,这些东西破坏着他所假定的感

性世界一切部分的和谐，特别是人与自然界的和谐[①] 为了消灭这个障碍，他不得不求助于某种二重性的直观，这种直观介于仅仅看到"眼前"的东西的普通直观和看出事物的"真正本质"的高级的哲学直观之间。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48页。

他没有看到，他周围的感性世界决不是某种开天辟地以来就已存在的、始终如一的东西，而是工业和社会状况的产物，是历史的产物，是世世代代活动的结果，其中每一代都在前一代所达到的基础上继续发展前一代的工业和交往方式，并随着需要的改变而改变它的社会制度。甚至连最简单的"可靠的感性"的对象也只是由于社会发展、由于工业和商业往来才提供给他的。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48页。

费尔巴哈不满意**抽象**的**思维**而诉诸**感性的直观**；但是他把感性不是看作**实践的**、人类感性的活动。

马克思：《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
《选集》第1卷第17页。

诚然，费尔巴哈比"纯粹的"唯物主义者有巨大的优越性：他也承认人是"感性的对象"。但是，毋庸讳言，他把人只看做是"感性的

---

① 注意：费尔巴哈的错误不在于他使眼前的感性**外观**从属于通过对感性事实作较精确的研究而确定的感性现实，而在于他要是不用**哲学家**的"眼光"，即戴上"眼镜"来观察感性，便对感性束手无策。

对象”，而不是“感性的活动”，因为他在这里也仍然停留在理论的领域内，而没有从人们现有的社会联系，从那些使人们成为现在这种样子的周围生活条件来观察人们；因此毋庸讳言，费尔巴哈从来没有看到真实存在着的、活动的人，而是停留在抽象的“人”上，并且仅仅限于在感情范围内承认“现实的、单独的、肉体的人”，也就是说，除了爱与友情，而且是理想化了的爱与友情以外，他不知道“人与人之间”还有什么其他的“人的关系”。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50页。

当费尔巴哈是一个唯物主义者的时候，历史在他的视野之外；当他去探讨历史的时候，他决不是一个唯物主义者。在他那里，唯物主义和历史是彼此完全脱离的。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50页。

实际上和对**实践的**唯物主义者，即**共产主义者**说来，全部问题都在于使现存世界革命化，实际地反对和改变事物的现状。如果在费尔巴哈那里有时也遇见类似的观点，那末它们始终不过是一些零星的猜测，对费尔巴哈的总的世界观的影响是微不足道的，只能把它们看做仅仅是具有发展能力的萌芽。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48页。

青年黑格尔派

黑格尔的整个学说，如我们所看到的，给各种极不相同的实践的党派观点都留下了广阔的活动场所；而在当时的理论的德国，有实践意义的首先是两种东西：宗教和政治。特别重视黑格尔的**体系**的人，在两个领域中都可以成为相当保守的；认为辩证**方法**是主要的东西的人，在政治上和宗教上都可以属于最极端的反对派。黑格尔本人，虽然在他的著作中相当频繁地爆发出革命的怒火，但是总的说来似乎更倾向于保守的方面；他在体系上所花费的"艰苦的思想工作"的确比他在方法上所花费的要多得多。到三十年代末，他的学派内的分裂愈来愈明显了。左翼，即所谓青年黑格尔派，在反对正统的虔诚派教徒和封建反动派的斗争中一点一点地放弃了在哲学上对当前的紧迫问题所采取的超然态度，由于这种态度，他们的学说在此之前曾经得到了政府的容忍、甚至保护；到了 1840 年，正统教派的伪善和封建专制的反动随着弗里德里希-威廉四世登上了王座，这时人们就不可避免地要公开站在这方面或那方面了。斗争依旧是用哲学的武器进行的，但已经不再是为了抽象的哲学目的；问题已经直接是要消灭传统的宗教和现存的国家了。如果说，在《德国年鉴》中实践的终极目的主要还是穿着哲学的外衣出场，那末，在 1842 年的《莱茵报》上青年黑格尔派已经直接作为努力向上的激进资产阶级的哲学出现，只是为了迷惑书报检查机关才用哲学伪装起来。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 4 卷第 216 页。

既然青年黑格尔派认为观念、思想、概念，即被他们变为某种

独立东西的意识的一切产物，是人们的真正枷锁，就象老年黑格尔派把它们看作是人类社会的真正羁绊一样，所以不言而喻，青年黑格尔派只要同意识的这些幻想进行斗争就行了。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23页。

尽管青年黑格尔派思想家们满口讲的都是“震撼世界”的词句，而实际上他们是最大的保守分子。他们之中最年轻的人确切地表达了他们的活动，说他们仅仅是为反对“**词句**”而斗争。不过他们忘记了：他们只是用词句来反对这些词句，既然他们仅仅反对现存世界的词句，那末他们就绝不是反对现实的、现存的世界。这种哲学批判所能达到的唯一结果，就是从宗教史上对基督教作一些说明，但就连这些说明也是片面的。至于他们的全部其他论断，只不过是进一步来粉饰他们的一种奢望，以为他们用这样一些微不足道的说明作出了仿佛具有世界历史意义的发现。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24页。

根据青年黑格尔派的幻想，人们之间的关系、他们的一切举止行为、他们受到的束缚和限制，都是他们意识的产物，所以青年黑格尔派完全合乎逻辑地向人们提出一种道德要求，要他们用人的、批判的或利己的意识来代替他们现在的意识，从而消除束缚他们的限制。这种改变意识的要求，归根到底就是要求用另一种方式来解释现存的东西，也就是说，通过另外的解释来承认现存的东西。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23页。

老年黑格尔派认为，任何事物，只要把它归入某种黑格尔的逻辑范畴，都是可以**理解**的。青年黑格尔派则**批判**一切，到处用宗教的观念来代替一切，或者宣布一切都是神学上的东西。青年黑格尔派同意老年黑格尔派的这样一个信念，即认为宗教、概念、普遍的东西统治着现存世界。不过一派认为这种统治是篡夺而加以反对，而另一派则认为它是合法的而加以赞扬。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23页。

自从黑格尔逝世之后，把一门科学在其固有的内部联系中来说明的尝试，几乎未曾有过。官方的黑格尔学派从老师的辩证法中只学会搬弄最简单的技巧，拿来到处应用，而且常常笨拙得可笑。在他们看来，黑格尔的全部遗产不过是可以用来套在任何论题上的刻板公式，不过是可以用来在缺乏思想和实证知识的时候及时搪塞一下的词汇语录。结果，正如一位波恩的教授所说，这些黑格尔主义者懂一点"无"，却能写"一切"。情况的确如此，这些先生们虽然自命不凡，却深感自己的虚弱，因此尽可能回避一切重大的问题；陈腐的旧科学由于在实证知识方面较强而保持着它的地盘；只是在费尔巴哈宣布废弃思辨概念以后，黑格尔学派才逐渐销声匿迹，于是，旧的形而上学及其固定不变的范畴似乎在科学中又重新开始了它的统治。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
《选集》第2卷第119页。

这些哲学家没有一个想到要提出关于德国哲学和德国现实之间的联系问题，关于他们所作的批判和他们自身的物质环境之间

的联系问题。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24页。

由于对现存宗教进行斗争的实际必要性,大批最坚决的青年黑格尔分子返回到英国和法国的唯物主义。他们在这里跟自己的学派的体系发生了冲突。唯物主义把自然界看做唯一现实的东西,而在黑格尔的体系中自然界只是绝对观念的“外化”,好象是这个观念的退化;无论如何,思维及其思想产物即观念在这里是本原的,而自然界是派生的,只是由于观念的下降才存在。他们就在这个矛盾中徬徨,尽管程度各不相同。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4卷第217页

正象在十八世纪的法国一样,在十九世纪的德国,哲学革命也作了政治变革的前导。但是这两个哲学革命看起来是多么地不同呵!法国人同一切官方科学,同教会,常常也同国家进行公开的斗争;他们的著作要拿到国外,拿到荷兰或英国去印刷,而他们本人则随时准备着进巴士底狱。反之,德国人是一些教授,是一些由国家任命的青年的导师;他们的著作是公认的教科书,而全部发展的最终体系,即黑格尔的体系,甚至在某种程度上已经被推崇为普鲁士王国的国家哲学!在这些教授后面,在他们的迂腐晦涩的言词后面,在他们的笨拙枯燥的语句里面竟能隐藏着革命吗?不正是那时被认为是革命代表者的人即自由派激烈反对这种使头脑混乱的哲学吗?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4卷第210—211页。

蒲 鲁 东

蒲鲁东先生不了解，人们还适应自己的生产力而生产出他们在其中生产呢子和麻布的**社会关系**。蒲鲁东先生更不了解，适应自己的物质生产水平而生产出社会关系的人，也生产出**各种观念、范畴**，即这些社会关系的抽象的、观念的表现。所以，范畴也和它们所表现的关系一样不是永恒的。这是历史的和暂时的产物。

《2.马克思致巴·瓦·安年柯夫(1846年12月28日)》，
《选集》第4卷第327页。

蒲鲁东先生主要是由于缺乏历史知识而没有看到：人们在发展其生产力时，即在生活时，也发展着一定的相互关系；这些关系的性质必然随着这些生产力的改变和发展而改变。他没有看到：**经济范畴**只是这些现实关系的**抽象**，它们仅仅在这些关系存在的时候才是真实的。这样他就陷入了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的错误之中，这些经济学家把这些经济范畴看做永恒的规律，而不是看做历史性的规律——只是适于一定的历史发展阶段、一定的生产力发展阶段的规律。

《2.马克思致巴·瓦·安年柯夫(1846年12月28日)》，
《选集》第4卷第325页。

蒲鲁东是天生地倾向于辩证法的。但是他从来也不懂得真正科学的辩证法，所以他陷入了诡辩的泥坑。实际上这是和他的小资产阶级观点有联系的。小资产者象历史学家**劳麦**一样，是由"一方面"和"另一方面"构成的。他在自己的经济利益上是如此，**因而**在

自己的政治上、在自己的宗教观点、科学观点和艺术观点上也是如此。他在自己的道德上是如此，在一切事情上都是如此。他是活生生的矛盾。如果他同时还象蒲鲁东一样是个有才智的人，那末他很快就会学会玩弄他本身的矛盾，并且根据具体情况把这些矛盾变成出人意外的、大吹大擂的、时而丑恶、时而辉煌的怪论。科学上的招摇撞骗和政治上的投机，都是和这种观点分不开的。对这种人来说，只有一种动力，那就是**虚荣心**，象一切爱虚荣的人一样，他们所关心的只是眼前的成功、一时的风头。这样，那种例如使卢梭不断避免向现存政权作任何即使是表面上的妥协的简单的道德感，就必然消失了。

马克思：《论蒲鲁东》，
《选集》第2卷第147—148页。

至于谈到蒲鲁东的政治和哲学著作，那末所有这些著作都象经济学著作一样，也暴露出矛盾的、双重的性质。同时，它们的价值只是地方性的，即只限于法国。但是，他对宗教、教会等等的攻击在当时法国的条件下对本国来说是一个巨大的功绩，因为那时法国的社会主义者都认为，信仰宗教是他们优越于十八世纪的资产阶级伏尔泰主义和十九世纪的德国无神论的地方。如果说，彼得大帝用野蛮制服了俄国的野蛮，那末，蒲鲁东就是尽了最大的努力用空谈来战胜法国的空谈。

马克思：《论蒲鲁东》，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147页。

黑格尔就不需要提出任务。他只有辩证法。蒲鲁东先生从黑格尔的辩证法那里只借用了用语。而蒲鲁东先生自己的辩证运动

只不过是机械地划分出好、坏两面而已。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11页。

真正的哲学家蒲鲁东先生对事物的理解是颠倒的，他认为现实关系只是睡在“人类的无人身的理性”怀抱里（正如这位哲学家蒲鲁东先生告诉我们的）的一些原理和范畴的化身。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08页。

“人类理性不创造真理”，真理蕴藏在绝对的永恒的理性的深处。它只能发现真理。但是直到现在它所发现的真理是不完备的，不充足的，因而是矛盾的。经济范畴是人类理性、社会天才所发现和揭示出来的真理，所以也是不完备的并含有矛盾的萌芽。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15页。

布　鲁　诺

圣布鲁诺和圣麦克斯立即用费尔巴哈关于共产主义者的观念来代替真正的共产主义者，这样做的目的多少是为了使他们能够象同“产生于精神的精神”、同哲学范畴、同势均力敌的敌人作斗争那样来同共产主义作斗争，而对圣布鲁诺来说，这样做还为了实际的利益。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选集》第1卷第47页。

这种观点仍然可以被思辨地、唯心地、即幻想地解释为“类的自我产生”（“作为主体的社会”），把所有前后相继、彼此相联的个人设想为从事自我产生这种神秘活动的唯一的个人。这里很明显，尽管人们在肉体上和精神上**互相**创造着，但是他们并不象圣布鲁诺胡说的那样，或者象“**唯一者**”、“被创造的”人那样创造自己本身。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42页。

如果我们的理论家们一旦着手探讨真正的历史主题，例如十八世纪的历史，那末他们也只是提供观念的历史，这种历史是和构成这些观念的基础的事实和实际过程脱离的，而他们阐述这一历史的目的也仅仅是把所考察的时代描绘成一个真正历史时代即1840—1844年德国哲学斗争时代的不完善的预备阶段、尚有局限性的前奏时期。他们抱的目的是为了使某个非历史性人物及其幻想流芳百世而编写过去的历史，根据这一目的他们根本不提真正历史的事件，甚至不提政治对历史进程的真正历史的干预，他们的叙述不是以研究为根据，而是以任意的虚构和文学胡诌为根据，如象圣布鲁诺在他那已被人遗忘的十八世纪历史中所做的那样。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46页。

这些理论家们郑重其事地认为，形形色色的臆造，如“神人”、“**人**”等等，支配着各个历史时代；圣布鲁诺甚至断言：只有“批判和批判者创造了历史”。而当这些理论家们亲自从事编纂历史的时候，他们会匆匆忙忙地越过过去的一切，一下子从“蒙古人时代”转

到真正"内容丰富的"历史，即《哈雷年鉴》和《德国年鉴》的历史，转到黑格尔学派蜕化为普遍争吵的历史。所有其他的民族和所有真实的事件都被遗忘了，世界舞台局限于莱比锡的书市和"**批判**"、"**人**"以及"**唯一者**"之间的吵嚷。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46页。

五、批判杜林

概　述

杜林博士已经完全达到这种民族标准了。整整的全套"哲学体系"，精神的、道德的、自然的和历史的一应俱全；全套"政治经济学的和社会主义的体系"；最后还有《政治经济学批判史》——三部八开本的巨著，在外观上和内容上都很有份量的、被动员起来向一切前辈哲学家和经济学家进攻、特别是向马克思进攻的三路论证大军——事实上，这是企图"在科学中"实行一次完全的"变革"——这些就是我所要对付的。我不得不涉及所有的和各种各样的问题：从时间和空间的概念到复本位制，从物质和运动的永恒性到道德观念的易逝性，从达尔文的自然选择到未来社会中的青年教育。无论如何，我的对手的包罗万象的体系，使我有机会在同他的争论中阐明（而且是用比以前更连贯的形式）马克思和我对这许多形形色色的问题的见解。这就是使我把这个从其他方面来说是吃力不讨

好的任务担负起来的主要原因。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
《选集》第3卷第379页。

如果在那些我最多只能以涉猎者的资格出来说话的领域里,我也不得不跟着杜林先生走,那末这不是我的过错。在这种情况下,我大多只是限于举出正确的、无可争辩的事实去反驳我的论敌的谬误的或歪曲的断言。在法学以及自然科学的几个问题上,我就是这样做的。在其他情况下,谈的是理论自然科学的一般观点,就是说,是这样的一个领域,在那里,专门的自然科学家也不得不越出他的专业的范围,而涉及到邻近的领域——在那里,他象微耳和先生所承认的,也和我们任何人一样只是一个"半通"。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47页。

对象本身的性质,迫使批判不得不采取同这一对象的科学内容即同杜林著作的科学内容极不相称的详尽程度。但是另外还有两种情况可以作为这一详尽程度的理由,一方面,它使我在这本书所涉及到的各种极其不同的领域中,有可能正面地发挥我对争论问题的见解,这些问题在现时具有较为普遍的、科学的或实践的意义。这在每一章里都可以看到,这书的目的并不是以另一个体系去同杜林先生的"体系"相对立,可是希望读者也不要忽略我所提出的各种见解之间的内在联系。我现在已有充分的证据,表明我在这方面的工作不是完全没有成效的。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46页。

在一年之后，我才下决心放下其他的工作，着手来啃这一个酸果。它正是这样的一种果子，只要一开始啃它，就不能不把它啃完；此外，它不仅是很酸的，而且也是很大的。这种新的社会主义理论是以某种新哲学体系的最终实际成果的形式出现的。因此，必须联系这个体系来研究这一理论，从而研究这一体系本身；必须跟着杜林先生进入一个广阔的领域，在这个领域中，他谈到了所有各种东西，而且还谈到一些更广泛的东西。这样就产生了一系列的论文，它们从 1877 年初陆续发表在《人民国家报》的续刊——莱比锡的《前进报》上，而在这里汇集成书，献给读者。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 3 卷第 46 页。

当我写完这篇序言的时候，我见到了由杜林先生草拟的出版商的广告：杜林先生的一本新的“权威”著作《合理的物理和化学的新的基本定律》已经出版。我深知自己在物理和化学方面的知识不够，可是我总相信，对于我的杜林先生我是很知底的。所以，甚至没有看到上述的著作，就可以预言，杜林先生在这本书内所提出的物理和化学的定律，在其谬误或陈腐的程度上，尽可以同他以前所发现的并在我的这本书中被批判的经济学、世界模式论等等的规律相媲美；而杜林先生所设计的低温计，或测量低温的仪器，不是用来测量温度高低，而唯一地只是用来测量杜林先生的无知的高傲。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 3 卷第 47 页。

杜林先生对我们许下了什么诺言呢？一切。他履行了哪些诺言呢？一个也没有。“现实的、因此也就是以自然和生活的现实为

目标的哲学的要素”，“严格科学的世界观”，“创造体系的思想”，以及杜林先生以傲慢的语气大肆炫耀的杜林先生的其他一切功绩，只要我们一接触，就看出是**纯粹的欺人之谈**。“已经稳固地确立了存在的基本形式，而毫不损害思想的深度”的世界模式论，的确是黑格尔逻辑学的一个肤浅得无以复加的复制品，而且和黑格尔的逻辑学一样地迷信于：这些应当被“运用于”这个世界的“基本形式”或逻辑范畴，在世界之前和世界之外已经在某个地方神秘地存在了。自然哲学给我们提供以“物质的自身等同的状态”为出发点的天体演化学，这种状态只有通过关于物质和运动的联系的最无可救药的混乱观念才是可以想象的，此外，只有假定存在着一个唯一能帮助这种状态进入运动的、超越现实世界的、人格化的上帝，才是可以想象的。在论述有机界的时候，现实哲学先是把达尔文的生存斗争和自然选择看作“一种与人性对抗的兽性”而加以否定，后来又把这两者作为在自然界中起作用的因素——虽然是次要的因素——从后门放了进来。此外，现实哲学还找到机会在生物学方面证明它的无知，这种无知，自从人们不再回避通俗科学演讲以来，即使在有教养的等级的少女中也必须打着灯笼去找。在道德和法的领域中，现实哲学对卢梭的庸俗化，并不比前面对黑格尔的肤浅化更好一点；在法学方面也是如此，虽然尽了一切努力要人们相信相反的东西，还是表现了甚至在最平庸的旧普鲁士法学家中也很少见的无知。“不承认任何仅仅是假象的地平线”的哲学，在法律上却满足于和普鲁士邦法的实施范围相吻合的真实的地平线。对于这种哲学答允要在自己的强有力地进行变革的运动中向我们揭示的“外部自然和内部自然的地和天”，我们仍然在等待着，正象我们仍然在等待着“最后的、终极的真理”和“绝对的基础”一样。这位在思维方式上“排除主观上受限制的世界观”的任何倾向的哲学

家，不仅在主观上被他的已经证实是极端贫乏的认识、被他的狭隘的形而上学思维方式和他的滑稽可笑的自高自大所限制，而且甚至被他本人的幼稚的奇奇怪怪的想法所限制。如果他不把自己对烟草、猫和犹太人的厌恶作为普遍适用的规律强加给包括犹太人在内的全人类，他就不能制造出这套现实哲学。他对别人采用的"真正批判的观点"，就在于固执地把别人从来没有说过的、而是杜林先生一手制造的东西硬加给别人。他在生活的价值和生活享乐的最好方法这类庸俗题目上所调制的施给乞丐的稀汤，充满了庸人气味，这充分说明了他对歌德的浮士德的愤怒。诚然，歌德把不道德的浮士德而不把严肃的现实哲学家瓦格纳当作主角，这是不可饶恕的。——总而言之，用黑格尔的话来说，现实哲学归根到底正是"德国的所谓启蒙学说的最稀薄的清汤"，它的稀薄和一眼就能看透的平淡无奇只是由于搅拌了神谕式的只言片语，才变得稠厚和混浊起来。当我们读完全书的时候，我们懂得的东西还是和以前的完全一样，而且不得不承认，"新的思维方式"、"彻底独创的结论和观点"和"创造体系的思想"的确已经给我们提供了各种新的无稽之谈，可是没有一行字能够使我们学到一些东西。这个人用吹号打鼓来吹嘘自己的手艺和商品，不亚于最鄙俗的市场叫卖者，而在他的那些大字眼后面却是空空如也，一无所有——这个人竟敢把费希特、谢林和黑格尔这样的人叫做江湖骗子，他们当中最渺小的人和杜林先生比起来也还是巨人。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83—184页。

"创造体系的"杜林先生，在当代德国并不是个别的现象。近来在德国，天体演化学、自然哲学、政治学、经济学等等体系，雨后春

笋般地生长起来。最蹩脚的哲学博士，甚至大学生，不动则已，一动至少就要创造一个完整的“体系”。正如在现代国家里，假定每一个公民对于他所要表决的一切问题具有判断能力一样，正如在经济学中，假定每一个消费者对于他所要买来以供日用的所有商品都是真正的内行一样，——现在科学上认为也要遵守这样的假定。所谓科学的自由，就是人们可以撰写他们所没有学过的一切东西，而这被冒充是唯一严格的科学方法。杜林先生正是这种放肆的假科学的最典型的代表之一，这种假科学，现在在德国很流行，并把一切淹没在它的高超的胡说的喧嚷声中。诗歌、哲学、政治学、经济学、历史科学等方面有这种高超的胡说；教研室和讲台上有这种高超的胡说；到处都有这种高超的胡说；这种高超的胡说妄想出人头地并成为深刻思想，以别于其他民族的单纯平庸的胡说；这种高超的胡说是德国智力工业最标本和最大量的产品，它们价廉质劣，完全和德国其他的制造品一样，可惜它们没有和这些制造品一起在费拉得尔菲亚的博览会上陈列出来。甚至德国的社会主义，特别是在杜林先生的范例之后，近来也正在热中于大量的高超的胡说，造就出以“科学”自傲但对这种科学又“确实什么也没有学到”的各色人物。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46页。

先　验　论

如果我们要原原本本地叙述他的思想过程，那末它就是这样：“我从存在开始。因此我思考着存在。关于存在的思想是统一的。但是思维和存在必须互相协调，互相适应，‘互相重合’。因此，在现实中存在也是统一的。因此，任何‘彼岸性’都是不存在的。”但是，

如果杜林先生这样不加掩饰地说出来，而不用上述那些极端玄妙的话来款待我们，那末他的意识形态就清楚地表露出来了。企图以思维和存在的同一性去证明任何思维产物的现实性，这正是一个叫做黑格尔的人所说的最荒唐的热昏的胡话之一。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81页。

杜林先生对我们谈到的**存在**

"不是那种纯粹的存在，这种存在是和自身等同的、应当没有任何特殊规定性的而且实际上仅仅是思想**虚无**或没有思想的对偶语"。

但是我们立刻就看到，杜林先生的世界的确是从这样一种存在开始的，这种存在没有任何内在的差别、任何运动和变化，所以事实上只是思想虚无的对偶语，所以是真正的虚无。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83页。

他所谓的**原则**，就是从**思维**而不是从外部世界得来的那些形式的原则，这些原则应当被运用于自然界和人类，因而自然界和人类都应当适应这些原则。但是，思维从什么地方获得这些原则呢？从自身中吗？不，因为杜林先生自己说：纯粹观念的领域只限于逻辑模式和数学的形式（我们将要看到，后者是更加错误的）。逻辑模式只能涉及**思维形式**；但是这里所谈的只是**存在**的形式，外部世界的形式，而思维永远不能从自身中，而只能从外部世界中汲取和引出这些形式。这样一来，全部关系都颠倒了：原则不是研究的出发点，而是它的最终结果；这些原则不是被应用于自然界和人类历

史，而是从它们中抽象出来的；不是自然界和人类去适应原则，而是原则只有在适合于自然界和历史的情况下才是正确的。这是对事物的唯一唯物主义的观点，而杜林先生的相反的观点是唯心主义的，它把事情完全头足倒置了，从思想中，从世界形成之前就永恒地存在于某个地方的模式、方案或范畴中，来构造现实世界，这完全象**一个叫做黑格尔的人**。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73页。

我们是怎样从存在的唯一性转到它的统一性的呢？全靠我们对它的想象。我们一旦把我们的仿佛框子一样的统一思想扩展开来，去包围存在，唯一的存在就在思想中变成统一的存在，变成思想统一体；因为**一切**思维的本质就在于把意识的要素联合为一个统一体。

最后这句话是完全错误的。第一，思维既把相互联系的要素联合为一个统一体，同样也把意识的对象分解为它们的要素。没有分析就没有综合。第二，思维，如果它不做蠢事的话，只能把这样一种意识的要素综合为一个统一体，在这种意识的要素或它们的现实原型中，这个统一体**以前**就已经**存在**了。如果我把鞋刷子综合在哺乳动物的统一体中，那它决不会因此就长出乳腺来。因此，存在的统一性，关于把存在理解为一个统一体的根据，正是需要加以证明的；当杜林先生向我们保证，他认为存在是统一的而不是什么两重性的东西的时候，他无非是向我们说说他个人的无足轻重的意见罢了。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81页。

真是"创造体系的"。我们还读不到六行,杜林先生就借助"我们的统一思想",把存在的**唯一性**变为它的**统一性**了。因为一切思维的本质都在于把事物综合为一个统一体,所以,存在一旦被思考,就被思考为统一的东西,世界概念就成为不可分割的;又因为**被思考的**存在、**世界概念**是统一的,所以现实的存在、现实的世界也是不可分割的统一体。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80页。

"包罗万象的存在是唯一的。"如果同义反复,即在宾词中简单地重复主词中已经说过的东西,也算是公理的话,那末我们在这里就有了一个最纯粹的公理。杜林先生在主词中告诉我们,存在包罗万象,而他在宾词中则大胆地断定:因此没有任何东西是在这一存在之外的。多么了不起的"创造体系的思想"!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80页。

这不过是过去爱用的玄想的或者也称为先验主义的方法的另一种表现方式,按照这一方法,某一对象的特性不是从对象本身去认识,而是从对象的概念中逻辑地推论出来。首先,从对象构成对象的概念;然后颠倒过来,用对象的映象即概念去衡量对象。这时,已经不是概念应当和对象相适应,而是对象应当和概念相适应了。在杜林先生那里,最简单的要素、他所能达到的终极的抽象,执行着概念的职能,可是这丝毫没有改变事情的实质;这种最简单的要素,最多只带有纯粹概念的性质。所以现实哲学在这里也是纯粹的

玄想，它不是从现实本身推论出现实，而是从观念推论出现实。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35页。

最可笑的是，杜林先生为了用存在的概念去证明上帝不存在，却运用了证明上帝存在的本体论论证法。这种论证法说："当我们思考着上帝时，我们是把他作为一切完美性的总和来思考的。但是，归入一切完美性的总和的，首先是存在，因为没有存在的东西必然是不完美的。因此我们必须把存在算在上帝的完美性之内。因此上帝一定存在。"——杜林先生正是这样论证的："当我们思考着存在的时候，我们是把它作为一个概念来思考的。一个概念所包含的东西是统一的。因此，如果存在不是统一的，那末它就不能和它本身的概念相适应。所以它一定是统一的。所以上帝是不存在的，如此等等。"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82页。

即使杜林先生的全部论证都是对的，他也没有从唯灵论者那里赢得一寸阵地。唯灵论者简短地回答他说："我们也认为世界是单一的；只有从我们的特殊世俗的、原罪的观点看来，才有此岸和彼岸之分；全部存在就其本身说来，就是说，在上帝那里，是统一的。"他们将陪着杜林先生到他所喜爱的其他天体上去，指给他看一个或几个天体，说那里没有原罪，所以那里也没有此岸和彼岸的对立，而且世界的统一性就是信仰的要求。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82页。

杜林先生认为，和存在的基本形式一样，全部纯数学也可以先验地，即不利用外部世界给我们提示的经验而从头脑中构思出来。

在纯数学中，悟性所处理的是“它自己的自由创造物和想象物”；数和形的概念是“对数学来说已经足够并且可以由数学本身创造的对象”，所以数学具有“脱离**特殊**经验和现实的世界内容而独立的意义”。

纯数学具有脱离任何个人的**特殊**经验而独立的意义，这当然是正确的，而且这也适用于一切科学的一切已经确立的事实，甚至适用于所有的事实。磁有两极，水是由氢和氧化合成的，黑格尔死了，而杜林先生还活着，所有这些都是脱离我的或其他人的经验，甚至脱离杜林先生沉睡时的经验而独立的。但是在纯数学中悟性绝不能只处理自己的创造物和想象物。数和形的概念不是从其他任何地方，而是从现实世界中得来的。人们曾用来学习计数，从而用来作第一次算术运算的十个指头，可以是任何别的东西，但是总不是悟性的自由创造物。为了计数，不仅要有可以计数的对象，而且还要有一种在考察对象时撇开对象的其他一切特性而仅仅顾到数目的能力，而这种能力是长期的以经验为依据的历史发展的结果。和数的概念一样，形的概念也完全是从外部世界得来的，而不是在头脑中由纯粹的思维产生出来的。必须先存在具有一定形状的物体，把这些形状加以比较，然后才能构成形的概念。纯数学的对象是现实世界的空间形式和数量关系，所以是非常现实的材料。这些材料以极度抽象的形式出现，这只能在表面上掩盖它起源于外部世界的事实。但是，为了能够从纯粹的状态中研究这些形式和关系，必须使它们完全脱离自己的内容，把内容作为无关重要的东西放在一边；这样，我们就得到没有长宽高的点、没有厚度和宽度的线、a 和 b 与 x 和 y，即常数和变数；只是在最后才得到悟性的自

由创造物和想象物，即虚数。甚至数学上各种数量的明显的相互导出，也并不证明它们的先验的来源，而只是证明它们的合理的相互关系。矩形绕自己的一边旋转而得到圆柱**形**，在产生这样的观念以前，一定先研究了一定数量的现实的矩形和圆柱形，即使它们在形式上是很不完全的。和其他一切科学一样，数学是从人的**需要**中产生的：是从丈量土地和测量容积，从计算时间和制造器皿产生的。但是，正如同在其他一切思维领域中一样，从现实世界抽象出来的规律，在一定的发展阶段上就和现实世界脱离，并且作为某种独立的东西，作为世界必须适应的外来的规律而与现实世界相对立。社会和国家方面的情形是这样，**纯**数学也正是这样，它在以后被**应用**于世界，虽然它是从这个世界得出来的，并且只表现世界的联系形式的一部分——正是**仅仅因为这样**，它才是可以应用的。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76—77页。

杜林先生在第42和43页上热烈地歌颂纯数学对经验世界的独立性、它的先验性以及它用悟性的自由创造物和想象物所作的运算，以后他又在第63页上说道：

"人们特别容易忽视，这些数学的因素〈数、数量、时间、空间和几何运动〉**只在形式上是观念的**……所以**绝对的数量**无论它们属于哪一类，都是某种完全**经验的东西**"……但是，"数学的模式能够作**脱离**经验的、但仍然是充分的陈述"，

这种说法或多或少可以适用于**任何**的抽象，但是绝不能证明后者不是从现实中抽象出来的。在世界模式论中，纯数学产生于纯思维，而在自然哲学中，纯数学是某种完全经验的东西，是来自外部

世界、然后又脱离外部世界的东西。我们应该相信哪一种说法呢？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79页。

数学公理是数学不得不从逻辑那里借用的极其贫乏的思想内容的表现。它们可以归结为以下两个：

1. 整体大于部分。这个命题纯粹是同义反复，因为从数量上来看的部分这一观念，一开始就确定地和整体这个观念有关，就是说，“部分”直接表示数量上的“整体”是由几个数量上的“部分”组成的。这个所谓的公理明确地陈述了这一点，但我们没有因此前进一步。这一同义反复，在一定程度上还可以这样来**证明**：整体是由几个部分组成的东西；部分是集合好几个才构成整体的东西；因此部分小于整体——在这里重复的空洞更强烈地显示了内容的空洞。

2. 如果两个数量各等于第三个数量，那末它们也彼此相等。正象黑格尔所已经证明过的，这个命题是逻辑可以担保其正确性的那种结论，因此它已经得到证明了，虽然是在纯数学之外得到证明的。其他关于相等和不相等的公理只是这个结论的合乎逻辑的扩展。

不论在数学或在其他方面，这样贫乏的命题都是无济于事的。为了继续前进，我们必须汲取真实的关系，来自现实物体的关系和空间形式。线、面、角、多角形、立方体、球体等等观念都是从现实中得来的，只有思想上极其幼稚的人，才会相信数学家的话：第一条线是由点在空间中的运动产生的，第一个面是由线的运动产生的，第一个体是由面的运动产生的，如此等等。甚至语言也反对这种看法。一个具有三度的数学图形叫做体，corpus solidum，就是说在拉

丁文中这个词甚至是指可以触摸到的物体，所以这个名称绝不是从悟性的自由想象中得来的，而是从确凿的现实中得来的。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78页。

杜林先生以为，他可以不加入任何经验的成分，从那些“按照纯粹逻辑的观点既不可能也不需要论证”的数学公理导出全部纯数学，然后再把它应用于世界，同样，他以为，他可以先从头脑中制造出存在的基本形式，一切知识的简单的成分，哲学的公理，再从它们导出全部哲学或世界模式论，然后以至尊无上的姿态把自己的这一宪法赐给自然界和人类世界。可惜，自然界根本不是由1850年曼托伊费尔的普鲁士人组成的，而人类世界也只有极其微小的一部分才是由他们组成的。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78页。

杜林先生不能让自己这样简单地对待问题。他不仅以人类的名义来思维——这本身已经是件相当了不起的事情，而且以一切天体上的有意识的和能思维的生物的名义来思维。

真的，“如果想给意识和知识的基本形式以‘人间的’称呼，借以排除或者哪怕只是怀疑它们的至上的意义和它们的无条件的真理权，那末这就贬低了这些基本形式”。

因此，为了使人们不致怀疑其他某个天体上二乘二等于五，杜林先生就不能把思维称作人的思维，因而只好使思维脱离唯一的真实的基础，即脱离人和自然界，而在我们看来思维是在这个基础上产生的；于是杜林先生就绝望地陷入使他成为“模仿者”黑格尔

的模仿者的那种意识形态里。附带说说，我们还要更加频繁地在其他天体上欢迎杜林先生。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75页。

如果在人类发展的某一时期，这种包括世界所有联系——无论是物质的或者是精神的和历史的——的最终完成的体系建立起来了，那末，人的认识的领域就从此完结，而且从社会按照这一体系来安排的时候起，未来的历史进展就中断了——这是荒唐的想法，是纯粹的胡说。这样人们就处于矛盾之中：一方面，要毫无遗漏地从所有的联系中去认识世界体系；另一方面，无论是从人们的本性或世界体系的本性来说，这个任务都是永远不能完全解决的。但是，这种矛盾不仅存在于世界和人这两个因素的本性中，而且还是所有智力进步的主要杠杆，它在人类的无限的前进发展中每天地、不断地得到解决，这正象某些数学课题在无穷级数或连分数中得到解答一样。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76页。

事实上，世界体系的每一个思想映象，总是在客观上被历史状况所限制，在主观上被得出该思想映象的人的肉体状况和精神状况所限制。可是杜林先生一开始就宣布他的思维方式是排除主观上受限制的世界观的任何倾向的。我们在前面已经看到，杜林先生是无所不在的——在一切可能的天体之上。现在我们又看到，他是无所不知的。他解决了科学的最终的任务，从而封闭了一切科学走

向未来的道路。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76页。

“代替一切关于自由的伪学说的，应当是以经验为根据的这样一种关系的特性，在这种关系中，一方面是合理的认识，另方面是本能的冲动，双方**好象是**联成一个合力。这种动力学的基本事实应当从观察中取得，而且为了事先衡量尚未发生的事情，也应该在性质和大小上**尽可能地**一般地予以估计。这样，人们咀嚼和吞食了几千年之久的关于内在自由的愚蠢幻想不仅被彻底扫除了，而且还被某种积极的、适用于生活的实际安排的东西所代替。”

根据这种看法，自由是在于：合理的认识把人拉向右边，不合理的冲动把人拉向左边，而在这样的力的平行四边形中，真正的运动就按对角线的方向进行。所以自由就是认识和冲动、悟性和非悟性之间的平均值，而在每一个人身上，这种自由的程度，用天文学的术语来说，可以根据经验用“人差”来确定。但是在几页以后，杜林先生又说：

“我们把道德上的责任建立在自由之上，但是这种自由在我们看来，只不过是按照先天的和后天的悟性对自觉动机的感受。所有这样的动机，不管如何觉察到行动中的可能的对立，总是以不可避免的自然规律性起着作用；但是，当我们应用道德的杠杆时，我们正是估计到了这种不可避免的强制。”

这第二个关于自由的定义随随便便地就给了第一个定义一记耳光，它又只是对黑格尔观念的极端庸俗化。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53页。

我们可以把黑格尔的《全书》以及它的全部热昏的胡话同杜林先生的最后的、终极的真理对照一下。在杜林先生那里首先是一般的世界模式论，这在黑格尔那里称为**逻辑**。其次，他们两人各自把这些模式或逻辑范畴应用于自然界，就是自然哲学；而最后，把它们应用于人类，就是黑格尔叫做精神哲学的东西。这样，杜林这套序列的“内在的逻辑次序”就“自然而然地”引导我们回到了黑格尔的《全书》，它如此忠实地抄袭《全书》，竟使黑格尔派的永世流浪的犹太人柏林的米希勒教授感激涕零。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74页。

我们的现实哲学家还有另一种动机，即把全部现实的基础从现实世界搬到思想世界。关于这种一般世界模式、关于这种存在的形式原则的科学，正是杜林先生的哲学的基础。如果世界模式不是从头脑中，而仅仅是**通过**头脑从现实世界中得来的，如果存在的基本原则是从实际存在的事物中得来的，那末为此所需要的就不是哲学，而是关于世界以及关于世界中所发生的事情的实证知识；由此产生的也不是哲学，而是实证科学。但是这样一来，杜林先生的整部著作就是徒劳无益的东西了。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75页。

物质和运动

在杜林先生之前，唯物主义者已经谈到了物质和运动。杜林先生把运动归结为机械力这样一种所谓的运动的基本形式，这就使他不可能理解物质和运动之间的真实联系，而这种联系对早先的

一切唯物主义者来说也是不清楚的。可是事情是够简单的。**运动是物质的存在方式**。无论何时何地,都没有也不可能有没有运动的物质。宇宙空间中的运动,各个天体上较小的物体的机械运动,热、电流或磁流这些分子振动,化学的分解和化合,有机生命——宇宙中的每一个物质原子在每一瞬间总是处在这些运动形式的一种或另一种中,或者同时处在数种中。任何静止、任何平衡都只是相对的,只有对这种或那种确定的运动形式来说才是有意义的。例如,某一物体在地球上可以处于机械的平衡,即处于力学意义上的静止;这绝不妨碍这一物体参加地球的运动和整个太阳系的运动,同样也不妨碍它的最小的物理粒子去实现由它的温度所造成的振动,不妨碍它的物质原子去经历化学的过程。没有运动的物质和没有物质的运动是同样不可想象的。因此,运动和物质本身一样,是既不能创造也不能消灭的;正如比较早的哲学(笛卡儿)所说的:存在于宇宙中的运动的量永远是一样的。因此,运动不能创造,只能转移。如果运动从一个物体转移到另一个物体,如果它是自己转移的,是主动的,那末就可以把它看做是被转移的、被动的运动的原因。我们把这种主动的运动叫做**力**,把被动的运动叫做**力的表现**。因此非常明显,力和力的表现是一样大的,因为在它们两者中,完成了**同一的**运动。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98页。

可是,所有这些矛盾和不可能性,和提出自身等同的世界原始状态的杜林先生所陷入的混乱比较起来,还是纯粹的儿戏。如果世界曾经处于一种绝对不发生任何变化的状态,那末,它怎么能从这一状态转到变化呢?绝对没有变化的、而且从来就处于这种状态的

东西，不能由它自己去摆脱这种状态而转入运动和变化。因此，使世界运动的第一次推动一定是从外部、从世界之外来的。可是大家知道，“第一次推动”只是代表上帝的另一种说法。杜林先生在自己的世界模式论中假装已经干干净净地扫除了的上帝和彼岸世界，又由他以尖锐化和深化的形式带到了这里，带进了自然哲学。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92页。

可见，物质的不动的状态，是最空洞的和最荒唐的观念之一，是纯粹的“热昏的胡话”。要得出这种观念，必须把地球上某一物体所能有的相对的机械平衡想象为绝对的静止，然后再把它转移到整个宇宙。如果把宇宙的运动归结为单纯的机械力，那末，这样做的确是容易的。把运动局限于单纯的机械力，还有一种好处，这就是可以把力设想为静止的、受束缚的，因而是在一瞬间不起作用的。如果象十分经常地出现的那样，运动的转移是一个包含各个中间环节的、有点复杂的过程，那末，真正的转移就可能因为省去链条中的最后一个环节而被推延到任何时候。例如，在把枪装上子弹以后，人们自己可以掌握扣扳机发射的时刻，即由于火药燃烧而发生的运动实现转移的时刻。因此可以设想，在不动的、自身等同的状态时物质是装满了力的，看来杜林先生就是把这一情况理解为——如果他毕竟还有所理解的话——物质和机械力的统一。这种观念是荒谬的，因为它把从本性来说是相对的、因而在同一时间始终只能适用于**一部分**物质的那种状态，当做某种绝对的东西而转移到宇宙。但是，即使我们连这一点也不管，到底还是存在着困难：第一，世界是怎样装满的呢，因为在今天，枪是不会自动装上子弹的；第二，后来是谁的手指扣扳机呢？我们可以任意转来转去，而在

杜林先生的指导之下，我们总是重又回到——上帝的手指上。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99页。

杜林先生说，物质是一切现实的东西的承担者；因此，在物质以外不可能有任何机械力。此外，机械力是物质的一种状态。在什么都不发生的原始状态中，物质及其状态即机械力，是统一的。以后，当有点什么东西开始发生的时候，这种状态显然就应当和物质有所区别了。所以，我们听够了这样一些神秘的词句和这样的保证：自身等同的状态既不是静态的，也不是动态的，既不处在平衡中，也不处在运动中。可是我们仍然不知道，在那种状态下，机械力在什么地方，我们如果没有外来的推动，就是说没有上帝，怎样才能从绝对的不动转到运动。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98页。

物质既不能创造又不能消灭，物质的单纯组成部分（正由于物质是由它们构成的）既不能创造又不能消灭，以及运动既不能创造又不能消灭——对这些陈旧的、举世皆知的事实，表述得十分不能令人满意，这就是杜林先生能够作为他那无机界自然哲学的成果提供给我们的唯一真正积极的东西。所有这些事情我们都早已知道了。不过我们所不知道的正是：这是“不变律”，而且作为不变律来说，是“事物体系的模式的属性”。我们又看到了前面在讲到康德时的同样的情形：杜林先生拿出了某种尽人皆知的古董，贴上杜林的标签，而称之为：“彻底独创的结论和观点……创造体系的思想

……根本性的科学”。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04页。

这一逻辑上真实的公式无非是一种拙劣的企图,想使黑格尔的“自在”和“自为”的范畴为现实哲学效劳。在黑格尔那里,自在包含隐藏在某种事物、某种过程或某种概念之中的尚未发展的对立所具有的原始同一性,而在自为之中,这些隐藏的因素的区别和分离已经显现出来,它们的抗争也开始了。这样,我们应当把不动的原始状态了解为物质和机械力的统一,而把向运动的转化了解为这两者的分离和对立。我们由此得到的,不是幻想的原始状态的实在性的证明,而只是这样一点:这种状态可以归入黑格尔的“自在”的范畴,而同样也是幻想的这一状态的终结则可以归入“自为”的范畴。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98页。

所有这些神谕式的空话,无非又是居心不良的流露,他内心里明明感觉到,他所说的从绝对不动中产生出运动这个问题使他陷于不能自拔的境地,可是又不好意思去求助于唯一的救主,即天和地的创造者。既然在包括热力学在内的力学中也都不能找到从静到动、从平衡到运动的桥,那末,杜林先生为什么一定要找出从他的不动状态到运动的桥呢?这样也许他就可以幸运地摆脱困境了。

在通常的力学中,从静到动的桥是外来的推动。如果把五十公斤重的石头举到十米高,悬空而挂,使它处在自身等同的状态和静

止的状况中，那末，除非听众是吃奶的孩子，才能对他们说，这一物体现在的位置并不代表机械功，或者说，它和原先的位置的距离不能由机械功来计量。每一个过路人都可以毫不费力地使杜林先生明白，石头不是自动升到绳子上去的，任何一本力学手册都可以告诉他，如果他让这块石头重新落下来，那末它在落下时所做的机械功，正和把它举高十米所必需的一样多。甚至石头悬空而挂这一最简单的事实已经代表一种机械功，因为如果它挂得太久，绳子就会由于化学分解作用，强度不再能承担石头的重量而拉断。但是，一切机械的过程，用杜林先生的话来说，都可以归结为这种"简单的基本形式"；还不曾有过这样的工程师，他在有了充分的推动时还找不到从静态到动态的桥。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00页。

热之唯动说以及对这种理论说来"仍然是一个障碍"的受束缚的热或潜热，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呢？

如果把处于冰点的一磅冰在标准气压下加热变成具有同样温度的一磅水，那末，所消失的热量就足够把同一磅水从摄氏零度加热到七十九点四度，或者使七十九点四磅水的温度上升一度。如果把这一磅水加热到沸点，即一百度，再使它变成一百度的蒸汽，那末，当最后一滴水变成蒸汽的时候，所消失的几乎是七倍大的热量，足够使五百三十七点二磅的水的温度上升一度。这种消失了的热就叫做**受束缚的热**。如果通过冷却，蒸汽重新变成水，水重新变成冰，那末以前受束缚的同一热量又**释放**出来，就是说，作为热被感觉到，被计量出来。在蒸汽凝结成水，以及水结成冰的时候，热的

散发正是蒸汽冷却到一百度时才逐渐变成水，以及处于冰点的一定量的水只是很慢才变成冰的原因。这都是事实。现在的问题是：热在受束缚的时候究竟是怎样的呢？

热之唯动说——按照这种学说，热就是物体的那些活动的最小粒子（分子）按照温度和聚集状态而发生的或大或小的振动，这种振动在一定条件下能够变为任何其他的运动形式——把这一点解释为消失的热已经做了功，已经转变为功。在冰溶化时，各个分子之间的紧密的巩固的联系终止了，并且变成松弛的并列；当沸点的水气化时，就出现这样的状态：各个分子相互间没有任何显著的影响，而且在热的作用下，甚至往各个方向飞散。显然，物体的各个分子在气体状态下所具有的能，比在液体状态下大得多，而在液体状态下所具有的能又比在固体状态下更大。可见，受束缚的热并没有消失，它只是转变了，采取了分子张力的形式。各个分子能相互保持这种绝对的或相对的自由的条件一不存在，就是说，温度一降到最低限度即一百度或零度以下，这种张力就松弛了，各个分子又用它们过去相互离散时所用的同样的力重新相互集结起来；于是这种力就消失了，但是只是为了重新作为热表现出来，而且热量恰恰同它以前受束缚的时候一样。这种解释和全部热之唯动说一样，自然是一种假说，因为直到现在谁也没有看见过分子，更不要说振动着的分子了。正因为如此，它和全部还很年轻的学说一样，肯定有不少缺点，但是它至少能够解释这个过程，而同运动既不能消灭又不能创造这一点毫不抵触，它甚至还能正确地说明热在转变时存在于什么地方。因此，潜热或受束缚的热对热之唯动说来说绝不是障碍。相反地，这个学说第一次提供了对上述过程的合理的解释，而能够成为障碍的，至多是在于物理学家继续用“受束缚的热”

这个过时的和已经不适用的用语来称呼已经变为另一种形式的分子能的热。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02—103页。

就机械功是热的量度这一点而言,固体聚集状态、液体聚集状态和气体聚集状态这三者的自身等同状态和静止状况,的确是代表机械功的。坚硬的地壳和海水一样,在现有的聚集状态中,代表十分确定的数量的散发了的热,这种热量不言而喻是和同样确定的数量的机械力相对应的。在地球所由产生的气团变成液体聚集状态,往后再大部分变成固体聚集状态的过程中,一定数量的分子能作为热放射于宇宙空间。因此,杜林先生神秘地窃窃私议的所谓困难是不存在的,甚至在应用于宇宙的时候,我们固然会遇到缺点和缺陷(这归咎于我们的不完备的认识工具),但是在任何地方都不会遇到理论上不能克服的障碍。从静到动的桥在这里也是外来的推动——对处于平衡的对象发生作用的其他物体所引起的冷却和加热。我们愈是深入探究杜林的这种自然哲学,希望说明从不动中产生的运动,或者找到一座桥,使纯粹的静态、静止通过这座桥**由自身**转入动态,转入运动的一切尝试,就愈显得不可能。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03页。

事实上,如果我们容忍他用这种实在可怜的拙劣的遁词和空话来搪塞,那末我们不仅必须认为"自我摧残生殖力"是绝顶聪明的行为,而且还必须认为盲目信从是绝顶聪明的行为。绝对同一不

能由自身进入变化，这是杜林先生承认的。也没有任何一种手段能够用来使绝对平衡自身转入运动。那末还有什么呢？有三个错误的拙劣的论调：

第一，证实我们所熟悉的存在链条上的任何最小的环节向后一个环节的转变是同样困难的。——杜林先生似乎把他的读者当做吃奶的孩子看待。证实存在链条上的最小环节的各别转变和联系，正是自然科学的内容。如果在这方面的有些地方还有障碍，那末谁也没有想到，即使杜林先生也没有想到要从“虚无”来说明所发生的运动，而人们总是只从以前的运动的转移、变化或传递来说明的。但是在这里问题很明显：运动是从不动，也就是**从虚无**产生的。

第二，我们有“连续性的桥”。的确，纯粹从概念上讲，它并没有帮助我们摆脱这些困难，可是我们有权把它**用**作不动和运动之间的中介。可惜，不动的连续性是在于**不**运动；所以如何借助它来使运动产生，这就比以前更神秘了。即使杜林先生把他的从没有运动到普遍运动的转变分成多么多的无限小的部分，即使他给这种转变以多么长的持续时间，我们还是没有从原地前进万分之一毫米。没有造物主的行动，我们无论如何不能从虚无得到某种东西，即使这个东西小得象数学上的微分一样。因此，连续性的桥还不是驴桥[1]，它只是供杜林先生通过的桥。

第三，在现代力学适用的范围内——按照杜林先生的意见，现代力学是形成思维的最重要的杠杆之一——它完全不能说明怎样从不动转到运动。可是热之唯动说告诉我们，物体运动在一定的条

① 俏皮话：“驴桥”的原文是《Eselsbrücke》，转意是供愚蠢的或懒惰的学生抄袭用的题解书，考试时的“夹带”。——编者注

件下转化为分子运动(虽然这里运动也是从另一种运动中产生，而决不是从不动中产生)；杜林先生不好意思地表示，这或许可以给我们提供一座从严格的静(平衡)到动(运动)的桥。可是这些过程“稍微进入黑暗之中”。杜林先生就让我们留在这样的黑暗之中。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94—95页。

即便是杜林先生，如果没有这种星云阶段，也不能够完成他的世界结构，可是他为此进行了报复，他要求给他指出在这种星云状态中存在的力学体系；由于这是办不到的，他就给这种星云状态加上种种轻蔑的形容词。可惜现代科学不能把这种体系说明得使杜林先生满意。对于其他许多问题，它也同样不能回答。对于为什么蛤蟆没有尾巴这个问题，现代科学直到现在只能回答说：“因为它们丧失了尾巴”。如果有人愿意对这一回答表示愤怒，并且说，这一切都还处于一个不十分确定的“丧失”观念的混沌模糊之中，是非常浮泛的概念，那末我们是不会因为有人把道德这样运用于自然科学而前进一步的。这种厌恶和不耐烦的表示，可以适用于任何时候和任何地方，正因为如此，它们在任何时候和任何地方都不适用。究竟是谁妨碍杜林先生自己去探寻原始星云的力学体系呢？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96页。

虽然对一位曾经追溯宇宙的发展直至自身等同的状态并且感到在其他天体上就象在自己家里一样的思想家，是可以希望他在这里也确切地知道详细情形的。此外，在没有前面提到的黑格尔的

度量关系的关节线来作为补充的情况下，杜林先生的这个断言也只有一半是对的。不管一切渐进性，从一种运动形式转变到另一种运动形式，总是一种飞跃，一种决定性的转折。从天体的力学转变到个别天体上较小的物体的力学是如此，从物体的力学转变到分子的力学——包括本来意义上的物理学所研究的热、光、电、磁这些运动——也是如此。从分子的物理学转变到原子的物理学——化学，同样也是通过决定性的飞跃完成的；从普通的化学作用转变到我们称之为生命的蛋白质的化学反应历程，更是如此。在生命的范围内，飞跃往后就变得愈来愈稀少和不显著。——这样又要黑格尔来纠正杜林先生了。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05页。

目的这一概念帮助杜林先生在观念上转到有机界。这又是从黑格尔那里抄来的，黑格尔在《逻辑学》中——在概念论中——借助于目的论从化学反应历程转到了生命。在杜林先生那里，无论往哪里看，总是碰到某种黑格尔的“粗制品”，而他却毫不难为情地把它当做他自己的根本性的科学贡献出来。在这里研究目的和手段的观念运用于有机界究竟正确和适当到什么程度，那就走得太远了。无论如何，甚至运用黑格尔的“内在的目的”——即不是被一个有意识地行动着的第三者（也许是上帝的智慧）纳入自然界，而是存在于事物本身的必然性中的目的，——也经常使得那些缺少哲学素养的人不加思考地把自觉的和有意识的行动归之于自然界。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06页。

这位杜林先生在别人表现出一点点“降神术”倾向的时候表示无限的义愤，可是他本人却明确地断言，

“本能的感觉主要是为了与它们的活动有关的满足而被创造的”。

他告诉我们，

可怜的自然界“不得不经常地一再地维持对象世界的秩序”，而且除此之外，它还要处理许多事务，“这些事务要求自然界具有比常人所承认的更大的纤巧性”。但是自然界不仅**知道**它为什么创造这个或那个东西，它不仅要做家庭女仆的工作，它不仅具有纤巧性——这本身已经是主观的自觉的思维中的十分美妙的成就了，它也具有意志；因为，对本能的补充——本能附带地执行现实的自然机能，即营养、繁殖等等，“我们应当把它们看做不是直接而只是间接**企求的**东西”。

于是，我们就到达了一个自觉地思维和行动的自然界，因而已经站在一座的确不是从静到动、而是从泛神论到自然神论的“桥”上。也许杜林先生想稍微从事一下“自然哲学的半诗”？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06页。

矛　盾

“关于存在的基本逻辑特性的第一个命题，而且是最重要的命题，就是**矛盾的排除**。矛盾的东西是一个范畴，这个范畴只能归属于思想组合，而不能归属于现实。在事物中没有任何矛盾，或者换

句话说，真实地产生的矛盾甚至是背理的顶点……按相反方向互相抗衡的力的对抗，甚至是世界及其生物的存在中的一切活动的基本形式。但是，诸要素和诸个体的力的方向的这种抗衡，和矛盾荒谬性的思想是远远不相符合的……在这里我们能感到满意的是：通常从所谓的逻辑的神秘中升起的迷雾，被真实矛盾的真正荒谬性的清晰景象驱散了；各处对于矛盾辩证法这个木偶——用来代替对抗的世界模式论的和雕刻得极其粗糙的木偶——的焚香顶礼，被证明是无益的了。”

这差不多就是《哲学教程》中关于辩证法所说的一切。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58页。

黑格尔从存在进到本质，进到辩证法。在这里他研究反思的规定，它们的内在的**对立**和矛盾，例如正和负，然后就进到**因果性**或原因和结果的关系，并以**必然性**做结束。杜林先生也没有什么不同。黑格尔叫做本质论的东西，杜林先生把它译成“存在的逻辑特性”。但是这种特性首先在于“力的对抗”，在于**对立**。至于矛盾，杜林先生是根本否认的；关于这个问题，我们以后再回头来谈。然后，他就转到**因果性**，从这里再转到**必然性**。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85页。

在杜林先生看来，任何**矛盾**都是**荒谬**①。但是这总是事实：悬

① 俏皮话：“矛盾”的原文是《Widerspruch》，“荒谬”的原文是《Widersinn》，两个字的前一半同是《Wider》。——编者注

挂着的石头代表一个可以由石头的重量及其与地面的距离确切地计算出来的、可以通过各种方法——例如垂直地落下，从斜面滚下，绕轴旋转——随便加以利用的机械运动的一定的量，而装上了子弹的枪也是这样。从辩证的观点看来，运动表现于它的反面，即表现在静止中，这根本不是什么困难。对辩证的观点来说，这一切对立，正如我们已经看到的，都只是相对的；绝对的静止、无条件的平衡是不存在的。个别的运动趋向于平衡，总的运动又破坏平衡。因此，出现静止和平衡，这是有限制的运动结果，不言而喻，这种运动可以用自己的结果来计量，在自己的结果中表现出来，并且通过某种形式从自己的结果中重新得出来。但是对问题作这样简单的说明，杜林先生是不满意的。正象地道的形而上学者一样，他先在运动和平衡之间划一条实际上并不存在的鸿沟，然后就奇怪他为什么不能在自己制造的鸿沟上找到一座桥。他同样可以很好地骑上他那形而上学的洛西南特去追逐康德的"自在之物"；因为归根到底隐藏在这座难以发现的桥下面的，无非就是这种"自在之物"。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01页。

在《批判史》中，矛盾辩证法，特别是和它一起的黑格尔，受到了完全不同的待遇。

"按照黑格尔的逻辑学，或确切些说，按照逻各斯学说，矛盾的东西决不是在按本性来说只能被看做主观的和自觉的思维中存在着，而是在事物和过程本身中客观地存在着，而且可以说是见诸形体的，这样，背理就不再是不可想象的思想组合，而是成为一种实际的力量。荒谬东西的现实性，是黑格尔关于逻辑和非逻辑统一的

第一项信条……愈矛盾就愈真实，或者换句话说，愈荒谬就愈可信，这种并非新发现的、而是从天启神学和神秘主义中抄来的箴言，是所谓辩证原则的赤裸裸的表现。"

上面所引两段话的思想内容可以归结为一个命题：矛盾＝背理，因而它在现实世界中是不可能出现的。对于在其他方面相当有常识的人来说，这个命题也许象直不能是曲、曲不能是直这一命题一样，是不言而喻的。但是微分学不顾常识的一切抗议，竟使直线和曲线在一定条件下相等，并由此达到那坚持直线和曲线等同是背理的常识所永远不能达到的成果。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59页。

但是"可以计算的无限数列"的矛盾呢？只要杜林先生向我们现身说法，**计算出这种无限序列**，我们就能够比较详细地来研究这个矛盾。等他完成了从－∞（负无限大）到0的计算时，再来见我们吧。可是显然，不论他从哪里开始计算，总有一个无限序列留在他后面，同这一起的还有他应当解决的课题。就让他把自己的无限序列1＋2＋3＋4……倒过来，并且试试从无限的终点再数到一；显而易见，这是完全不懂事理的人的尝试。不仅如此。如果杜林先生断言，已经消逝的时间的无限序列已经计算出来了，那末他就是断言，时间是有开端的；因为否则他就根本不能开始"计算"。因此，他又把他应当证明的东西拿来代替前提了。所以可以计算的无限序列的观念，换句话说，杜林的囊括世界的定数律，是一个形容语的

矛盾〔contradictio in adjecto〕[①]，它本身就包含着矛盾，而且是**荒唐**的矛盾。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89页。

杜林先生永远做不到没有矛盾地思考现实的无限性。无限性**是**一个矛盾，而且充满种种矛盾。无限纯粹是由有限组成的，这已经是矛盾，可是事情就是这样。物质世界的有限性所引起的矛盾，并不比它的无限性所引起的少，正象我们已经看到的，任何消除这些矛盾的尝试都会引起新的更坏的矛盾。正**因为**无限性是矛盾，所以它是无限的，在时间上和空间上无止境地展开的过程。如果矛盾消灭了，那就是无限性的终结。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90页。

向两个方向延伸的无限的线或无限的单位序列在运用于时间的时候，具有某种比喻的意义。但是，如果我们把时间想象为一种从一数起的序列或从某一**点**延伸出去的线，那末我们就是预先说，时间是有开端的，即我们把我们正好要证明的东西当做前提。我们赋与时间的无限性一种片面的、不完全的性质；可是片面的、不完全的无限性也是自身中的矛盾，即“没有矛盾地加以思考的无限性”的直接对立物。为了避免这一矛盾，我们只能假定，我们在计算序列时所由开始的一、我们在测度线时所由出发的点，是序列中的

① 指“圆形的方”，“木制的铁”一类的荒唐的矛盾。——编者注

任何一个一、线上的任何一个点，而我们把一或点放在哪里，这对线或序列来说是无所谓的。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89页。

但是杜林先生对此怎么说呢？他断言：

无论如何，直到现在"在合理的力学中没有从严格的静到动的桥"。

现在读者终于看到。隐藏在杜林先生的这个惯用语后面的究竟是什么，这不是别的，正是：形而上学地思维的悟性绝对不能从静止的思想转到运动的思想，因为上述的矛盾在这里挡着他的路。对他来说，运动是完全不可理解的，因为运动是矛盾。而他既断言运动是不可理解的，他本人就违反自己的意志而承认了这种矛盾的存在，因而就是承认：有一种客观地存在于事物和过程本身中的矛盾，而且这是一种实际的力量。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60页。

要对杜林先生的力的对抗和他的对抗的世界模式论作比较详细的分析，只有在他在这个问题上不是只对我们说**空话**，而是提供点别的东西的时候才有可能。可是他在说了一阵空话之后，无论在世界模式论中，或是在自然哲学中，一次也没有向我们表明这种对抗是在起作用的，这就再好没有地供认了：杜林先生根本不能用这种"世界及其生物的存在中的一切活动的基本形式"得出任何肯定的东西来。既然黑格尔的"本质论"事实上已被降低为关于按照相

反方向运动而不是在矛盾中运动的力的陈词滥调，那末确实最好是避免对这套老生常谈作任何运用。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61页。

质 与 量

为了不遗漏任何要点，杜林先生利用另外一个机会对我们说道：

“人们不管一切量的渐进性，而只是通过**质的飞跃**从无感觉的领域进入感觉的领域，关于这种飞跃，我们……可以断言，它和同一特性的单纯的渐进有无限的差别。”

这完全是黑格尔的度量关系的关节线，在这里纯粹量的增多或减少，在一定的关节点上就引起**质的飞跃**，例如在把水加热或冷却的时候，沸点和冰点就是这种关节点，在这种关节点上——在标准压力下——完成了进入新的聚集状态的飞跃，因此，在这里量就转变为质。

我们的研究也力图穷根究底，并且发现杜林的根本性的基本模式的根子原来是一个叫做黑格尔的人的“热昏的胡话”，即黑格尔《逻辑学》的第一部分存在论的范畴，照搬严格的老黑格尔的“序列”，而且几乎没有作任何努力来掩盖这种抄袭！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84页。

杜林先生说：

“在数量属于存在的不变要素的地方，这种数量在它的规定性方面保持不变。这……对于物质和机械力都是适用的。”

附带说一下，第一句话是杜林先生按照公理、同义反复说大话的宝贵例子：在数量不变的地方，数量保持原样。因此，世界上机械力的量是永远保持原样的。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92页。

现在让我们把这个“一般的有效模式的透彻分析”以及它的“真正批判的观点”同一个叫做黑格尔的人的粗制品、混乱的东西和热昏的胡话比较一下。我们看到，黑格尔的逻辑是从**存在**开始的——正象杜林先生一样；这种存在表现为一种**虚无**——也和杜林先生一样；从这种“存在-虚无”过渡到**变易**，变易的结果就是现有的存在，即存在的比较高、比较充实的形式——完全和杜林先生一样。现有的存在导致**质**，质导致**量**——完全和杜林先生一样。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84页。

杜林先生并没有因为从被他百般辱骂的先驱者那里剽窃了完整的关于存在的模式论而感到满足，他自己在举出了上述从量到质的飞跃式转变的例子以后，竟若无其事地谈起了马克思：

“例如，〈马克思〉引证黑格尔关于**量转变为质这个混乱的模糊观念**，这显得多么滑稽！”

混乱的模糊观念！究竟是谁在这里转变了，究竟是谁在这里显

得滑稽，杜林先生？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 3 卷第 84 页。

在上面说到世界模式论时，我们已经看到，由于黑格尔的度量关系的关节线——在这里，在量变的一定点上骤然发生质变，——杜林先生遭到了小小的不幸：他在意志薄弱的时刻自己承认而且运用了度量关系的关节线。我们在那里举出了一个极著名的例子——水的聚集状态变化的例子，水在标准压力下，在摄氏零度时从液态转变为固态，在摄氏一百度时从液态转变为气态，可见，在这两个转折点上，仅仅是温度的单纯的量变就可以引起水的状态的质变。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 3 卷第 166 页。

我们应当感谢杜林先生，因为他破例地丢掉崇高而尊贵的风格，给我们至少举出两个有关马克思的不可饶恕的逻各斯学说的例子。

“例如，由于引证黑格尔关于量转变为质这个混乱的模糊观念，所以预付款项达到一定界限时就会单单由于这种量的增加而成为资本，——这显得多么滑稽！”

这一思想在这种经杜林先生“清洗过的”叙述中确实是显得相当离奇。因此，让我们来看看马克思的原文是怎么说的。在第 313 页上（《资本论》第 2 版），马克思从前面关于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以及关于剩余价值的研究中得出结论：“不是任何一个货币额或价

值额都可以转化为资本，相反地，这种转化的前提是货币所有者或商品所有者手中有一定的最低限额的货币或交换价值。”①他举例说，假定在某个劳动部门里，工人为自己，就是说为生产自己的工资的价值，每天工作八小时，而其余的四小时则为资本家，为生产直接流入资本家腰包的剩余价值而劳动。这样，一个人要使每天装入腰包的剩余价值足以使他象他的一个工人一样地生活，他就必须拥有使他能够供应两个工人以原料、劳动资料和工资的那种价值额。而因为资本主义生产的目的不是单纯维持生活，而是增殖财富，所以我们那位有两个工人的人始终还不是资本家。因此，他要使自己的生活比普通工人好一倍，并把所生产的剩余价值的一半再转成为资本，他就必须有雇佣八个工人的能力，就是说，拥有四倍于上述价值额的价值额。只是在作了这些说明以后，马克思才指出：“在这里，也象在自然科学上一样，**证明了**②黑格尔在他的《逻辑学》中所发现的下列规律的正确性，即单纯的量的变化到一定点时就会转化为质的差别。”③而且还进一步阐明和论证了下述事实：不是任何一个微小的价值额都足以转化为资本，而是每一发展时期和每一工业部门为实现这一转化都有自己的一定的最低限额。

现在让大家来赞赏崇高而尊贵的风格吧，杜林先生就是靠这一风格把那种同马克思实际所说的相反的话强加给马克思的。马克思说：只有当价值额达到虽然因条件不同而各异但在每一个别场合都是一定的最低限量时，它才能转化为资本——这一事实是

---

① 见《资本论》第1卷第9章。——编者注

② 着重号是恩格斯加的。——编者注

③ 见《资本论》第1卷第9章。——编者注

黑格尔规律的**正确性的证明**。杜林先生却硬要马克思这样说:**因为**根据黑格尔的规律,量转变为质,“**所以**预付款项达到一定的界限时就……变为资本”。可见这恰好相反。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64-165页。

在这里我们看到了杜林先生称之为
“**我的**具有伟大风格的历史记述”或者也称为“总括方法”的样品,“这一总括方法考虑到类和型,并且完全不同意通过细枝末节的揭露来礼遇被休谟称为学界宵小的那类货色;只有这种具有崇高而尊贵的风格的方法,才和完全真理的利益相符合,才和对摆脱了行会的公众所承担的义务相符合”。

这种具有伟大风格的历史记述和这种考虑到类和型的总括方法,对杜林先生实在是很方便的,因为这样他可以把一切确定的事实当做细枝末节忽略过去,使它们等于零,并且可以不去证明什么而只用一般的空话来作出论断和简单地加以斥责。此外,这种历史记述还有一个优点,这就是它不给对方以任何实际的立足点,因而使对方几乎没有任何别的可能来作答,只有同样以伟大风格和总括方法来作出论断,絮述一般的空话,并且最后也把杜林先生斥责一通,一句话,正如人们所说的,一报还一报,可是这不是合乎每个人的口味的。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63页。

我们还可以从自然界和人类社会中举出几百个这样的事实来

证明这一规律。例如，马克思《资本论》的整个第四篇——《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就在协作、分工和工场手工业、机器和大工业的领域内，谈到无数关于量变改变事物的质和质变同样也改变事物的量的情况，因此，这些情况，用杜林先生非常痛恨的话来说，就是量转化为质，质转化为量。例如这样的事实：许多人协作，许多力量溶合为一个总的力量，用马克思的话来说，就造成“新的力量”，这种力量和它的一个个力量的总和有本质的差别。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66页。

正如马克思所说的，要使交换价值额能转变为资本，就必须有虽然是变化着的、然而是一定的最低限度的交换价值额，同样，在拿破仑看来，要使存在于密集队形和有计划行动中的纪律的力量显示出来，而且要使这种力量甚至胜过马匹较好、骑术和剑法较精、勇敢至少相等而人数较多的非正规骑兵，就必须有一定的最低限度的骑兵的数量。但是这能向杜林先生证明什么呢？拿破仑在同欧洲的斗争中没有惨败过吗？他没有遭到一个接一个的失败吗？为什么？仅仅是因为他把黑格尔的混乱的模糊观念引用于骑兵战术之中！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68页。

在化学中，差不多在任何地方，例如在氮的各种氧化物中，在

---

① 见《资本论》第1卷第11章。——编者注

磷或硫的各种含氧酸中，都可以看到“量转变为质”，看到黑格尔的这个所谓混乱的模糊观念在事物和过程中可以说是见诸形体的，此外，除了杜林先生，谁也不感到混乱和模糊。既然是马克思第一个促使人们注意到这一点，既然杜林先生读了这个提示，甚至还不知道是什么意思（否则，他肯定不会这样不加惩罚地放过这种空前未闻的罪行），那末这就足以使人们甚至不用回顾赫赫有名的杜林的自然哲学而完全弄清楚：究竟是谁缺乏“自然科学思维方式的卓越的现代教育因素”，是马克思还是杜林先生，是谁不知道“化学的……主要成就”。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68页。

否　定

马克思的《资本论》给了杜林先生发泄他的反辩证法怒气以新的口实。

“缺乏自然的和可以理解的逻辑，这是辩证法的混乱交织和观念的阿拉伯式花纹的特点……人们对于已经存在的那一部分不得不应用这样一个原则：就某方面说，甚至全然（！）根据大家知道的哲学偏见，一切可以在每一个东西中寻找，而每一个东西可以在一切中寻找；按照这种混乱而错误的观念，归根到底一切都是一个东西。”

杜林先生的这种对大家知道的哲学偏见的理解，还使他能够满有把握地预言马克思的经济学哲理的“结局”是什么，也就是预

言《资本论》往后几卷的内容是什么，这是在他作了下述声明之后正好过了七行讲的，这个声明是：

“可是用人类的和德国的语言来说，在〈往后的〉两卷中究竟还应当包含些什么，实在是看不透的。”

此外，杜林先生的著作向我们表明它们属于具有“客观地存在着，而且可以说是见诸形体的矛盾的东西”的“事物”，这已经不是第一次了。可是这丝毫不妨碍他得意洋洋地继续说下去：

“但是健康的逻辑可望战胜它的讽刺画……妄自尊大和辩证法的神秘杂货摊决不能诱惑任何一个稍微还有点正常判断的人去和这种不成体统的思想和文体……打交道。随着辩证法蠢见的最后残余的消失，这种欺骗手段……也将丧失其欺诈的影响，谁也不再认为必须自寻烦恼，而到混乱事物的清洗过的核心已暴露出即使不是老生常谈，至多也只是平庸理论的特点的地方，去探索某种深奥的智慧……不侮辱健康的逻辑，就完全没有可能根据逻各斯学说的准则复制〈马克思〉交织。”马克思的方法在于“为自己的信徒创造辩证法的奇迹”，如此等等。

我们在这里还根本不去讨论马克思的研究中的经济学成果正确或不正确的问题，而只谈谈马克思所运用的辩证方法。但是肯定无疑的是：《资本论》的大多数读者只是在现在靠了杜林先生才知道他们究竟读了些什么。在这些读者当中也有杜林先生自己，他在1867 年(《补充材料》第 3 卷第 3 期)还能够作出对他那类思想家来说算是比较合理的该书的内容提要，还不急需一开头就把马克思的论述翻译成杜林的东西，而现在他声明非这样做不可了。虽然那时他已经犯了错误，把马克思的辩证法和黑格尔的辩证法等同起来，但是他毕竟还没有完全丧失把方法和通过方法所获得的成

果区别开来的能力，还能理解：笼统地诋毁方法并不等于把成果一一驳倒。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63页。

无论如何，最令人吃惊的是杜林先生宣布：从马克思的观点看来，“归根到底一切都是一个东西”；这样，对马克思来说，例如资本家和雇佣工人，封建主义的、资本主义的和社会主义的生产方式，“都是一个东西”，而最后连马克思和杜林先生也“都是一个东西”。要说明怎么能做出这样简单的蠢事，只能设想：仅仅“辩证法”这个字眼就已经使杜林先生陷入一种神经错乱而无能负责的状态，以致对他来说，由于某种错误的和混乱的观念，无论他说的和做的是什么，归根到底“都是一个东西”。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63页。

我们先把否定的否定撇在一边，来看看“既是个人的又是公共的所有制”。杜林先生把这叫作“混沌世界”，而且他在这里令人惊奇地确实说对了。但是很遗憾，处于这个“混沌世界”的不是马克思，而又是杜林先生自己。他在上面由于精通黑格尔的“胡思乱想”的方法而能够毫不费力地确定尚未完成的几卷《资本论》中一定包含些什么，同样地，在这里他也可以不大费力地按照黑格尔来纠正马克思，把马克思只字未提的什么所有制的更高的统一硬加给马克思。

马克思是说：“这是否定的否定。这种否定重新建立个人所有

制，但这是以资本主义时代的成就，即以自由劳动者的协作以及他们对土地和靠劳动本身生产的生产资料的共同占有为基础的。以自己劳动为基础的分散的个人私有制转变为资本主义私有制，同事实上已经以社会化生产为基础的资本主义私有制转变为公有制比较起来，自然是一个长久得多、艰苦得多、困难得多的过程。"这就是一切。可见，靠剥夺剥夺者而建立起来的状态，被称为以土地和靠劳动本身生产的生产资料的公有制**为基础的**个人所有制的恢复。对任何一个懂德语的人来说，这就是，公有制包括土地和其他生产资料，个人所有制包括产品即消费品。为了使甚至六岁的儿童也能明白这一点，马克思在第56页设想了一个"自由人联合体，他们用公有的生产资料进行劳动，并且自觉地把他们的许多的个人劳动力当做一个社会劳动力来使用"，也就是设想了一个按社会主义原则组织起来的联合体，并且说："这个联合体的总产品是社会的产品。这些产品的一部分重新用作生产资料。**这一部分依旧是社会的**。而另一部分则作为生产资料由联合体成员消费。**因此，这一部分要在他们之间进行分配**。"①这些话甚至对杜林先生的黑格尔化的头脑来说，也是足够清楚的了。

既是个人的又是公共的所有制，这个混乱的杂种，这种从黑格尔辩证法中一定能得出的谬论，这个混沌世界，这个马克思叫他的信徒们自己去解的深奥的辩证法之谜——这又是杜林先生的自由创造和臆想。据称是黑格尔主义者的马克思，本来有责任提出一个真正的更高的统一作为否定的否定的结果，可是由于他作得不合杜林先生的口味，所以杜林先生只得又表现出崇高而尊贵的风格，

① 见《资本论》第1卷第1章第4节。着重号都是恩格斯加的。——编者注

并且为了完全真理的利益而把他一手制造的东西硬加给马克思。一个绝对不能作哪怕是例外的正确引证的人，自然要对别人的“中国式的博学”表示义愤，这些人总是毫无例外地作正确的引证，但是正是以此来“拙劣地掩盖自己对于每次所引证的作者的全部思想的缺乏理解”。杜林先生是对的。具有伟大风格的历史记述万岁！

到目前为止，我们的出发点总是这样的假定：杜林先生的顽固的错误引证，至少是出自好意，而且，或者是基于他自己的理解上的完全无能，或者是基于具有伟大风格的历史记述所特有的、通常被称为草率马虎的、只凭记忆来引证的习惯。可是好象我们在这里已经达到在杜林先生那里量也转变为质的一点。如果我们考虑到：第一，马克思书中的这个地方本身就十分清楚，而且同一书中还有其他绝不可能引起任何误解的地方加以补充；第二，不论在上面所引的登载于《补充材料》的对《资本论》的批判中，还是在《批判史》第一版所载的对该书的批判中，杜林先生都没有发现“既是个人的又是公共的所有制”这样一个怪物，而只是在这本书的第二版中，就是说在三读《资本论》的时候才发现的；在这个按照社会主义精神修订的第二版中，杜林先生才急需让马克思就未来社会组织发表尽可能荒唐的荒唐意见，以便能够与之对立地更加得意地提出“我在我的《教程》中从经济上和法律上加以概述的经济公社”（他也是这样做的）；——如果我们考虑到这一切，那末就不得不得出一个结论：杜林先生在这里迫使我们几乎作出假定，认为他在这里故意“有益地扩展”——对杜林先生有益地——马克思的思想。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70—172页。

那末，否定的否定在马克思那里究竟起了什么作用呢？在第791页和以后几页上，马克思概述了前五十页中所作的关于所谓资本的原始积累的经济研究和历史研究的最后结果。①在资本主义时代之前，至少在英国，存在过以劳动者私人占有自己的生产资料为基础的小生产。所谓资本的原始积累，在这里就是剥夺这些直接生产者，即消灭以自己劳动为基础的私有制。这种消灭之所以成为可能，是因为上述的小生产只能同生产和社会的狭隘的、自然产生的界限相容，因而它发展到一定程度就造成消灭它自己的物质手段。这种消灭，这种从个人的分散的生产资料到社会的集中的生产资料的转化，就构成资本的前史。劳动者一旦转化为无产者，他们的劳动条件一旦转化为资本，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一旦站稳脚跟，劳动的进一步社会化，土地和其他生产资料的进一步转化，从而对私有者的进一步的剥夺，都要采取新的形式。“现在要剥夺的已经不再是独立经营的劳动者，而是剥削许多工人的资本家了。这种剥夺是通过资本主义生产本身的内在规律的作用，即通过资本的集中进行的。一个资本家打倒许多资本家。随着这种集中或少数资本家对多数资本家的剥夺，规模不断扩大的劳动过程的协作形式日益发展，科学日益被自觉地应用于工艺方面，土地日益被有计划地共同利用，劳动资料日益转化为只能共同使用的劳动资料，一切生产资料因作为结合的社会劳动的共同生产资料使用而日益节省。随着那些掠夺和垄断这一转化过程的全部利益的资本巨头不断减少，贫困、压迫、奴役、退化和剥削的程度不断加深，而日益壮大的、由资本主义生产过程本身的机构所训练、联合和组织起来的

① 见本选集第2卷第265—268页。——编者注

工人阶级的反抗也不断增长。资本的垄断成了与这种垄断一起并在这种垄断之下繁盛起来的生产方式的桎梏。生产资料的集中和劳动的社会化，达到了同它们的资本主义外壳不能相容的地步。这个外壳就要炸毁了。资本主义私有制的丧钟就要响了。剥夺者就要被剥夺了。”

现在我请问读者：辩证法的混乱交织和观念的阿拉伯式花纹在哪里呢？归根到底一切都是一个东西这种混乱而错误的观念在哪里呢？为信徒创造的辩证法的奇迹在哪里呢？辩证法的神秘杂货摊和根据黑格尔逻各斯学说的准则复制的交织——据杜林先生说，没有这些东西，马克思就不能自圆其说——在哪里呢？马克思只是历史地证明并在这里简略地概述：正象以往小生产由于自身的发展而必然造成消灭自身、即剥夺小私有者的条件一样，现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也自己造成使自己必然走向灭亡的物质条件。这是一个历史的过程，如果它同时又是辩证的过程，那末这不是马克思的罪过，尽管这对杜林先生说来可能是非常讨厌的。

马克思只是在作了自己的历史的和经济的证明之后才继续说：“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和占有方式，从而资本主义的私有制，是对个人的、以自己劳动为基础的私有制的第一个否定。对资本主义生产的否定，是它自己由于自然过程的必然性而造成的。这是否定的否定”等等（如上面引证过的）。

因此，当马克思把这一过程称为否定的否定时，他并没有想到要以此来证明这一过程是历史地必然的。相反地，在他历史地证明了这一过程部分确已实现，部分还一定会实现以后，他才指出，这还是一个按一定的辩证规律完成的过程。这就是一切。由此可见，杜林先生断定，否定的否定不得不在这里执行助产婆的职务，因它

之助，未来便从过去的怀中产生出来，或者断定，马克思要求人们凭着否定的否定的信誉来确信土地和资本的公有（这种公有本身是杜林所说的“见诸形体的矛盾”）的必然性，这些论断又都是杜林先生的纯粹的捏造。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72－174页。

这个可怕的否定的否定使得杜林先生的生活如此烦恼，它在杜林先生看来，就象基督教中的亵渎圣灵罪一样，起着不可饶恕的犯罪的作用，那末它究竟是什么东西呢？这是一个非常简单的、每日每地都在发生的过程，一旦清除了旧唯心主义哲学盖在它上面而且由杜林先生一类无可救药的形而上学者为了自身的利益继续盖在它上面的神秘的垃圾，它是任何一个小孩都能够理解的。我们以大麦粒为例。亿万颗大麦粒被磨碎、煮熟、酿制，然后被消费。但是，如果这样的一颗大麦粒得到它所需要的正常的条件，落到适宜的土壤里，那末它在热和水分的影响下就发生特有的变化：发芽；而麦粒本身就消失了，被否定了，代替它的是从它生长起来的植物，即麦粒的否定。而这种植物的生命的正常进程是怎样的呢？它生长，开花，结实，最后又产生大麦粒，大麦粒一成熟，植株就渐渐死去，它本身被否定了。作为这一否定的否定的结果，我们又有了原来的大麦粒，但是不是一粒，而是加了十倍、二十倍或三十倍。谷类的种变化得极其缓慢，所以今天的大麦差不多和一百年以前的一样。如果我们以一种可塑性的观赏植物为例，如大丽花或兰花，我们只要按照园艺家的技艺去处理种子和从种子长出的植物，那末我们得到的这个否定的否定的结果，不仅是更多的种子，而且是

品质改良了的、能开出更美丽的花朵的种子，这个过程的每一次重复，每一次新的否定的否定都提高了这种完善化。——象在大麦粒那里一样，这种过程也在大多数昆虫中，例如在蝴蝶中发生。蝴蝶通过卵的否定从卵中产生出来，经过各种变化而达到性的成熟，交尾并且又被否定，就是说，一旦繁殖过程完成而且雌蝴蝶产了很多卵，它们就死亡了。至于其他植物和动物，这个过程的完成并不是这样简单，它们在死亡以前，不只是一次而且是多次地结子、产卵或生育后代，但是在这里，这对我们来说是无关紧要的；在这里，我们只是要说明，否定的否定**真实地发生**于有机界的两大界中。其次，全部地质学是一个被否定了的否定的系列，是旧岩层不断毁坏和新岩层不断形成的系列。起初，由于液态物质冷却页产生的原始地壳，经过海洋、气象和大气化学的作用而碎裂，这些碎块一层层地沉积在海底。海底的局部隆出海面，又使这种最初的地层的一部分再次经受雨水、四季变化的温度、大气中的氧和碳酸的作用；从地心冲破地层爆发出来的、然后再冷却的熔岩也经受同样的作用。这样，在几万万年间，新的地层不断地形成，而大部分又重新毁坏，又变为构成新地层的材料。但是结果是十分积极的：造成了由各种各样的化学元素混合而成的、机研粉末状的土壤，这就使得极其丰富的和各式各样的植物可能生长起来。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75—176页。

正如人们可以把形式逻辑或初等数学狭隘地理解为单纯证明的工具一样，杜林先生把辩证法也看成这样的工具，这是对辩证法的本性根本不了解。甚至形式逻辑也首先是探寻新结果的方法，由

已知进到未知的方法；辩证法也是这样，只不过是更高超得多罢了；而且，因为辩证法突破了形式逻辑的狭隘界限，所以它包含着更广的世界观的萌芽。在数学中也存在着同样的关系。初等数学，即常数的数学，是在形式逻辑的范围内活动的，至少总的说来是这样；而变数的数学——其中最重要的部分是微积分——本质上不外是辩证法在数学方面的运用。在这里，单纯的证明同这一方法在新的研究领域中多方面的运用相比较，肯定退居次要地位。但是高等数学中的几乎所有的证明，从微分学的最初的一些证明起，从初等数学的观点看来严格地说都是错误的。如果象在这里那样，要用形式逻辑去证明辩证法领域中所获得的结果，那末情况也不可能是另一个样子。对于一个象杜林先生这样愚蠢的形而上学者来说，企图仅仅用辩证法向他证明什么东西，那就正象莱布尼茨和他的学生向当时的数学家证明微积分定理一样，是白费气力的。微分在这些数学家身上引起的痉挛，正象否定的否定在杜林先生身上引起的痉挛一样，此外，在否定的否定中，我们将会看到，微分也起一定的作用。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74页。

在数学上也是一样。我们试取任何一个代数数，例如a，如果我们否定它，我们就得到$-a$（负a）。如果我们否定这一否定，以$-a$乘$-a$，那末我们就得到$+a^2$，就是说，得出了原来的正数，但是已经处在更高的阶段，即二次幂的阶段。至于我们可以通过把正a自乘得出a^2的办法得到同样的a^2，在这里是无关紧要的。因为这种被否定了的否定如此牢固地存在于a^2中，使得a^2在任何情况下都

有两个平方根，即$+a$和$-a$。要摆脱被否定了的否定，摆脱平方中所包含的负根，是不可能的，这种情况，在二次方程式中已经具有极其明显的意义。——在高等分析中，即在杜林先生自己称为数学的最高运算而在普通人的语言中称为微积分的“求无限小总和的运算”中，否定的否定表现得更加明显。这些计算方式是怎样实现的呢？例如，我在某一课题中有两个变数x和y，两者之中有一个变化，另一个也按照条件所规定的关系同时变化。我把x和y加以微分，就是说，我把x和y当作无限小，使得它们同任何一个无论怎样小的实数比起来都趋于消失，使得x和y除了它们那种没有任何所谓物质基础的相互关系，即除了没有任何数量的数量关系，就什么也没有剩下。所以$\frac{dy}{dx}$，即x和y的两个微分之间的关系$=\frac{0}{0}$，可是这$\frac{0}{0}$是$\frac{y}{x}$的表现。我只附带指出，两个已经消失的数的这种关系，它们消失的确定的时刻，本身就是一种矛盾；但是这种矛盾不可能妨碍我们，正象它差不多二百年来根本没有妨碍过数学一样。那末我不是除了否定x和y之外就什么也没有做吗？但是，我不是象形而上学者否定它们那样，否定了它们，就不再顾及它们了，而是根据适合于条件的方式否定了它们。这样，我在我面前的公式或方程式中得到的不是x和y，而是x和y的否定，即dx和dy。现在我继续运算这些公式，把dx和dy当做实数——虽然是服从某些特殊规律的数，并且在某一点上**我否定了否定**，就是说，我把微分式加以积分，于是又重新得到实数x和y来代替dx和dy，这样，我并不是又回到出发点，而是由此解决了普通的几何学和代数学也许碰得头破血流也无法解决的课题。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77页。

在历史方面的情形也没有两样。一切文明民族都是从土地公有制开始的。在已经经历了一定的原始阶段的一切民族那里，这种公有制在农业的发展进程中变成生产的桎梏。它被废除，被否定，经过了或短或长的中间阶段之后转变为私有制。但是在土地私有制本身所导致的较高的农业发展阶段上，私有制又反过来成为生产的桎梏——目前小土地占有制和大土地占有制方面的情况就是这样。因此就必然地产生出把私有制同样地加以否定并把它重新变为公有制的要求。但是，这一要求并不是要恢复原始的公有制，而是要建立高级得多、发达得多的公共占有形式，它远不会成为生产的障碍，相反地将第一次使生产摆脱桎梏，并且将使现代化学上的发现和力学上的发明在生产中得到充分的利用。

或者再举一个例子。古希腊罗马哲学是原始的自发的唯物主义。作为这样的唯物主义，它不能彻底了解思维对物质的关系。但是，弄清这个问题的那种必要性，引出了关于可以和肉体分开的灵魂的学说，然后引出了灵魂不死的论断，最后引出了一神教。这样，旧唯物主义就被唯心主义否定了。但是在哲学的进一步发展中，唯心主义也站不住脚了，它被现代唯物主义所否定。现代唯物主义，否定的否定，不是单纯地恢复旧唯物主义，而是把两千年来哲学和自然科学发展的全部思想内容以及这两千年的历史本身的全部思想内容加到旧唯物主义的永久性基础上。这已经根本不再是哲学，而只是世界观，它不应当在某种特殊的科学的科学中，而应当在现实的科学中得到证实和表现出来。因此，哲学在这里被“扬弃”了，就是说，“既被克服又被保存”；按其形式来说是被克服了，按其现实的内容来说是被保存了。因此，在杜林先生只看到“文字游戏”的地方，只要比较仔细地观察一下，就会发现现实的内容。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78页。

甚至卢梭的平等说（杜林的平等说只是它的贫乏的和歪曲的复写）没有黑格尔的否定的否定来执行助产婆的职务，也不能建立起来——而这还是黑格尔诞生前几乎二十年的事。卢梭的学说远没有因此而觉得可耻，它在自己的最初的阐述中，几乎是堂而皇之地把自己的辩证起源的印记展示出来。人在自然和野蛮的状态中是平等的；由于卢梭已经把语言看做自然状态的伪造，所以他完全有理由把同一物种范围所及的兽类的平等也加到这些兽人的身上，近来海克尔在分类中把这种兽人假定为Alali——没有语言的原始人。但是这些彼此平等的兽人有一种比其他兽类优越的特性，这就是趋于完善化的能力，即往前发展的能力；而这种能力就成了不平等的原因。因此，卢梭把不平等的产生看做一种进步。但是这种进步是对抗性的，它同时又是一种退步。

“以后的〈越过原始状态的〉一切进步同样是表面上走向**个人完善化**而实际上走向**类的没落**的步骤……金属加工和农业是两种技艺，它们的发明引起了这一巨大的革命〈把原始森林变为耕地，但是也由于私有制而引起了贫困和奴役〉。使**人**文明起来并使人**类**没落下去的东西，在诗人看来是金和银，在哲学家看来是铁和谷物。”①

文明每前进一步，不平等也同时前进一步。随着文明产生的社会为自己建立的一切机构，都转变为它们原来的目的的反面。

“人民拥立国君是为了保护自己的自由，而不是为了毁灭自由，这是无可争辩的事实，而且是整个国法的基本原则。”

这些国君必然成为人民的压迫者，而且他们把压迫加重到这样的地步，使得登峰造极的不平等又重新转变为自己的反面，成为

① 着重号都是恩格斯加的。——编者注

平等的原因：在暴君面前人人平等，就是说大家都等于零。

“这里是不平等的极限，是**封闭一个圆圈的终点，它和我们所由出发之点相遇**[①]：在这里一切个人都是平等的，因为他们恰恰什么都不是，臣民除了君主的意志以外再没有别的法律。”但是暴君只有当他拥有暴力的时候才是君主，因此当人们“驱逐他的时候，他是不能抱怨暴力的……暴力支持他，暴力也推翻他；一切都按照自己的正确的自然进程前进。”

这样，不平等又重新转变为平等，但不是转变为没有语言的原始人所拥有的旧的自发的平等，而是转变为更高级的社会契约的平等。压迫者被压迫。这是否定的否定。

因此，我们在卢梭那里不仅已经可以看到那种和马克思《资本论》中所遵循的完全相同的思想进程，而且还在他的详细叙述中可以看到马克思所使用的整整一系列辩证的说法：按本性说是对抗的、包含着矛盾的过程，每个极端向它的反面的转化，最后，作为整个过程的核心的否定的否定。因此，如果说在 1754 年卢梭还不能说黑格尔行话，那末，无论如何他在黑格尔诞生前十六年就已经深深地被黑格尔瘟疫、矛盾辩证法、逻各斯学说、神学逻辑等等所侵蚀。当杜林先生为了把卢梭的平等学说肤浅化而摆弄他的两个常胜的男人的时候，他已经倒在一个斜坡上，无可挽救地滑进否定的否定的怀抱。那种盛行两个男人的平等并且被描绘成理想状态的状态，在《哲学教程》第 271 页上被称为“原始状态”。根据第 279 页，这种原始状态必然为“掠夺制度”所消灭——第一个否定。但是，多亏现实哲学，我们现在才进到这样一步：我们废除掠夺制度，而代之以杜林先生发明的、以平等为基础的经济公社——否定的

① 着重号是恩格斯加的。——编者注

否定，高级阶段的平等。杜林先生躬亲犯下否定的否定的滔天罪行，这是一个有趣的、有益地扩展眼界的场面！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79—180页。

现在有人会提出反驳，说这里所实现的否定根本不是真正的否定：如果我把大麦粒磨碎，我也就否定了大麦粒；如果我把昆虫踩死，我也就否定了昆虫；如果我把正数a涂掉，我也就否定了正数a，如此等等。或者，我说玫瑰不是玫瑰，我就把玫瑰是玫瑰这句话否定了；如果我又否定这一否定，并且说玫瑰终究还是玫瑰，这样能得出什么结果来呢？——这些反驳其实就是形而上学者反对辩证法的主要论据，它们同形而上学思维的狭隘性完全合拍。在辩证法中，否定不是简单地说不，或宣布某一事物不存在，或用任何一种方法把它消灭。斯宾诺莎早已说过：Omnis determinatio est negatio，即任何的限制或规定同时就是否定。再说，否定的方式在这里首先取决于过程的一般性质，其次取决于过程的特殊性质。我不仅应当否定，而且还应当重新扬弃这个否定。因此，我做第一个否定的时候，就必须做得使第二个否定可能发生或者将有可能发生。怎样做呢？这就要依每一种情况的特殊性质而定。如果我磨碎了大麦粒，如果我踩死了昆虫，那末我虽然完成了第一个动作，却使第二个动作成为不可能了。因此，每一种事物都有它的特殊的否定方式，经过这样的否定，它同时就获得发展，每一种观念和概念也是如此。微积分中的否定不同于从负根得出正的乘方时的否定。这一点和其他一切一样，是应该学习的。仅仅知道大麦植株和微积分属于否定的否定，既不能把大麦种好，也不能进行微分和积分，正如仅仅知道靠弦的长短粗细来定音的规律还不能演奏提琴

一样。——很明显,如果把否定的否定当作儿戏:先写上 a,然后又涂掉,或者先说玫瑰是玫瑰,然后又说玫瑰不是玫瑰,那末,除了做这种无聊事情的人的愚蠢以外,什么结果也得不到。可是形而上学者却要我们确信,如果我们要实现否定的否定,那末这就是正确的方式。

因此,把我们弄得莫名其妙的不是别人,又是杜林先生,他说什么否定的否定是黑格尔发明的、从宗教领域中抄袭来的、按照原罪和赎罪的故事作出的荒唐类比。人们远在知道什么是辩证法以前,就已经辩证地思考了,正象人们远在散文这一名词出现以前,就已经在用散文讲话一样。否定的否定这个规律在自然界和历史中起着作用,而在它被认识以前,它也在我们头脑中不自觉地起着作用;这个规律只是被黑格尔第一次明确地表述出来而已。如果杜林先生愿意自己悄悄地干这件事,而只是不能容忍这个名称,那末他可以找出一个更好的名称来。但是,如果他想从思维中排除这件事,那末请他先把它从自然界和历史中排除出去,并请他发明一种数学,在那里,$-a\times-a$ 不等于 $+a^2$,而微分和积分则在严刑恐吓下被禁止使用。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 3 卷第 181—182 页。

时　　空

这样,时间有了开端。可是在这个开端之前是什么呢?是处在自身等同的、不变的状态中的世界。由于在这种状态中没有任何相继发生的变化,所以比较特殊的时间概念也变成比较一般的**存在**观念。第一,什么概念在杜林先生的脑子里变化着,这和我们毫不

相干。这里所说的，不是**时间概念**，而是杜林先生决不可能这样轻易地摆脱掉的**现实的**时间。第二，无论时间概念怎样可以变为比较一般的存在观念，我们并没有因此前进一步。因为一切存在的基本形式是空间和时间，时间以外的存在和空间以外的存在，同样是非常荒诞的事情。黑格尔的“在时间以外消逝的存在”和后来谢林的“不可追溯的存在”，同这种时间以外的存在相比还是合理的观念。因此，杜林先生非常谨慎从事：实在说，这也许是时间，但这是实质上不能称为时间的那种时间，因为这种时间本身不是由各个现实的部分组成，而仅仅是由我们的悟性任意划分的，只有时间真正被不同的事实所充满这一点才是可以计算的，而空洞的持续性的积累究意是什么意思，根本不可思议。这种积累究意是什么意思，在这里完全无关紧要。问题是：处于这里所假定的状态中的世界是否持续下去，是否经历时间的持续？我们早已知道，测度这种毫无内容的持续性，将一无所得，就象毫无目的和目标地测度虚无缥缈的空间，也是一无所得一样；正因为这种做法很无聊，黑格尔才把这种无限性称为**恶**无限性。按照杜林先生的说法，时间仅仅由于变化才存在，不是变化存在于时间之中并由于时间而存在。正因为时间是和变化不同的，是离开变化而独立的，所以可以用变化来测度时间，因为在测度的时候总是需要一种与所测度的东西不同的东西。而且，不发生任何显著变化的时间，决不等于**不是**时间；它宁可说是**纯粹的**、不受任何外来物的混入所影响的时间，所以是真正的时间，**作为时间的**时间。事实上，如果我们要把握十分纯粹的、和一切外来的不相干的东西的混入分离开的时间概念，那末，我们就不得不把所有在时间上同时或相继发生的各种事变当作与此无关的东西放在一旁，从而设想一种其中不发生任何事情的时间。因此，我们这样做，并没有使时间概念沉没在一般的存在观念中，而是第一

次得到纯粹的时间概念。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91—92页。

时间上的永恒性、空间上的无限性,本来就是,而且按照简单的字义也是:**没有一个**方向是有终点的,不论是向前或向后,向上或向下,向左或向右。这种无限性和无限序列的无限性完全不同,因为后一种无限性总是开头就从一,从序列的第一项开始。这种序列观念不能应用于我们的对象,这在我们把它应用于空间的时候就立刻显示出来了。无限序列一移到空间,就是从某一点起按一定方向延伸到无限的线。这样,空间的无限性是不是那怕模模糊糊地表现出来了呢?刚刚相反,为要得出空间的度的概念,只要从一点上按三个相反的方向延伸出六条线,而且我们这样得到的是六度。康德很懂得这一点,所以他只是间接地、转弯抹角地把他的数列移到世界的空间性上来。杜林先生却相反,他强迫我们接受空间中的六度,随后又对那位不愿以空间的通常的三度为满足的高斯所表现的数学神秘主义表示难以言喻的愤慨。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89页。

很清楚,有终点而无开端的无限性,和有开端而无终点的无限性相比,不多不少,都是无限的。只要一点点辩证的洞察力就一定会使杜林先生知道,开端和终点正象北极和南极一样必然是互相联系的,如果略去终点,开端就正好成为终点,即序列所具有的一个终点,反过来也是一样。如果没有数学上运用无限序列的习惯,全部错觉都不可能有了。因为在数学上,为了达到不确定的、无限

的东西，必须从确定的、有限的东西出发，所以一切数学的序列，正的或负的，都必须从一开始，否则就无从计算。但是，数学家的观念上的需要，决不是对现实世界的强制法。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90页。

生物进化

他对生命的特殊的理解则如下：

"无机界也是一个自我完成的活动的体系；但是只有在真正的分化开始时，只有在物质循环从一个内在的点，按照一种可以转化为较小形体的胚胎形态，通过特别的管道来实现时，才能从比较狭窄和比较严格的意义上来谈真正的生命。"

这句话从比较狭窄和比较严格的意义上说来，是一个荒谬的自我完成的活动的体系（无论这可能指的是什么），且不说它的混乱得不可救药的语法。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17页。

如果只有在真正的分化开始时才开始有生命，那末我们就必须宣布海克尔的整个原生生物界是死的。而且根据对分化这个概念的理解，也许还要宣布更多的东西是死的。如果只有在这种分化可以通过一种较小的胚胎形态来转化时才开始有生命，那末至少包括单细胞有机体在内的一切有机体都不是有生命的了。如果物质循环通过特别的管道来实现是生命的标志，那末除去上面所讲

的，我们还必须把全部高级的腔肠动物（最多把水母除外），因而把一切水螅和其他植虫从生物的队伍中勾销。如果认为物质循环从一个内在的点、通过特别的管道来进行是生命的基本标志，那末我们就必须宣布一切没有心脏的或有几个心脏的动物是死的。要被宣布是死的，除了上面提到的，还要加上一切蠕虫、海星和轮虫（按赫胥黎的分类法：Annuloida 和 Annulosa），一部分甲壳动物（蟹），最后甚至还要加上一种脊椎动物，即文昌鱼（Amphioxus）；再就是全部植物。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17页。

一切有机体，除了最低级的以外，都是由细胞构成的，即由很小的、只有经过高度放大才能看得到的、内部具有细胞核的蛋白质小块构成的。通常，细胞也长有外膜，里面都或多或少是液体。最低级的细胞体是由**一个**细胞构成的；绝大多数有机生物都是多细胞的，是集合了许多细胞的复合体，这些细胞在低级有机体中还是同类型的，而在高级有机体中就具有了愈来愈不同的形式、类别和功能。例如在人体中，有骨胳、肌肉、神经、腱、韧带、软骨、皮肤，简言之，所有的组织，不是由细胞组成就是从细胞产生的。但是一切有机的细胞体，从本身是简单的、通常没有外膜而内部具有细胞核的蛋白质小块的变形虫起一直到人，从最小的单细胞的鼓藻起一直到最高度发展的植物，它们增殖细胞的方法都是共同的：分裂。开始时细胞核在中间收缩，这种使核分成两半的收缩愈来愈厉害，最后这两半分开了，并且形成两个细胞核。同样的过程也在细胞本身中发生，两个核中的每一个都成为细胞质集合的中心点，这个集合体同另一个集合体由于愈益紧密的收缩而联系在一起，直到最

后分开，并作为独立的细胞继续存在下去。动物的卵在受精以后，其胚泡经这样不断重复的细胞分裂逐步发育成为完全成熟的动物，同样，在已经长成的动物中，对消耗的组织的补充也是这样进行的。把这样的过程叫做组合，而把称这一过程为发育的意见叫做“纯粹的想象”，这种话无疑地只有对这种过程一无所知的人——很难设想现在还会有这样的人——才说得出来；在这里恰好**只是**而且确实是不折不扣的发育，根本不是组合！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16页。

由于杜林先生想从比较狭窄的和严格的意义上来说明真正的生命的标志，他提出了四个完全互相矛盾的生命标志。其中的一个不仅把整个植物界，而且把大约半个动物界都宣判永久死亡。真的，谁也不能说，当他许下给我们提供“彻底独创的结论和观点”的诺言时，他是在欺骗我们！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17页。

他警告我们不要滥用变态和发育这些字眼。他说，变态是一个不清楚的概念，而发育这个概念，只有在发育的规律真正能够得到证实时才是可以允许的。我们如果用“组合”来代替这两个名词，那就会十全十美了。又是老一套：一切照旧，只要我们把名称改变一下，杜林先生就十分满意了。如果我们说小鸡在蛋内的发育，我们就会造成混乱，因为我们只能极不充分地证实发育的规律。但是如果我们说它的“组合”，那末一切都清楚了。因此，我们今后将不再说：这个小孩发育得很好，而说：这个小孩组合得极好。我们得恭贺

杜林先生，他不仅在高贵的自尊心方面，而且在作为未来的作曲家的资格方面都配得上和《尼贝龙根的戒指》的作者并肩而立。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14页。

他在另一个地方说：

"在自然界中，从最低级的到最高级的一切组织，都是以一个简单的类型为基础的"，这种类型"即使在最不完善的植物的最次要的活动中，也已经完全可以从它的一般性质上看出来。"

这种论断又是"完全"荒谬的。人们在整个有机界里所看到的最简单的类型是细胞；它确实是最高级的组织的基础。相反地，在最低级的有机体中，还有许多远远低于细胞的东西：原生变形虫，没有任何分化的简单的蛋白质小块，一系列其他原虫以及全部管藻(Siphoneen)。它们之所以全都同高级有机体有联系，只是因为它们的基本组成部分是蛋白质，从而它们执行着蛋白质的职能，即生和死。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18页。

杜林先生断言，在生理上，感觉是和某种即使很简单的神经器官的存在相联系的，这又是他的自由创造物和想象物。不仅所有的原始动物，而且还有植虫，至少是它们中的大多数，并没有显示出任何神经器官的痕迹。通常只是从蠕虫开始才发现有神经器官，而第一个主张这些动物因为没有神经所以没有感觉的是杜林先生。感觉并不必然和神经相联系，但是大概和某种至今还没有确切地

弄清楚的蛋白体相联系。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19页。

近三十年来,生理化学家和化学生理学家已经无数次地说过,有机体的新陈代谢是生命的最一般的和最显著的现象,而在这里杜林先生却把这干脆翻译成他自己的优雅而清晰的词句。但是,如果规定生命就是有机体的新陈代谢,这就等于规定生命就是生命;因为有机体的新陈代谢,或通过塑造出来的模式化而进行的新陈代谢,正是本身又需要用生命来解释、需要用有机体和非有机体的区别即生物和非生物的区别来解释的说法。所以这种解释并没有使我们前进一步。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20页。

关于有机生命的进化,现实哲学能告诉我们什么积极的东西呢?

"……物种的变异性是一个可以接受的假定"。但是此外,"没有亲缘关系的同种自然产物的独立并存"也是有效的。

据此就应当这样认为,异种的自然产物,即变异着的物种,是一个传自另一个的,而同种的物种就不是这样。可是并不完全如此,因为就是对变异着的物种来说,

"亲缘关系,相反地,也不过是自然界的极其次要的行动"。

这样终究说到了亲缘关系,尽管是"次要的"。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14页。

杜林先生对自然科学依仗达尔文学说的推动而取得的巨大进展怒不可遏，他用来表示这种愤怒的令人厌烦的矛盾百出的唠叨和怨言已经够多的了。无论是达尔文或者是追随他的自然科学家，都没有想到要用某种方法来缩小拉马克的伟大功绩；而且正是他们最先把他重新抬举起来。可是我们不应该忽视，在拉马克时代，科学还远没有掌握充分的材料，以便能够对物种起源的问题作出并非预测的即所谓预言式的答案。可是从拉马克那时以来，在从事搜集或解剖的植物学和动物学领域内积累了大量的材料，此外还出现了在这方面具有决定性重要意义的两门崭新的科学：对植物和动物的胚胎发育的研究（胚胎学），对地球表面各个地层内所保存的有机体遗骸的研究（古生物学）。于是发现，有机体的胚胎向成熟的有机体的逐步发育同植物和动物在地球历史上相继出现的次序之间有特殊的吻合。正是这种吻合为进化论提供了最可靠的根据。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13页。

对于自然选择也是如此，因为在他对生存斗争——自然选择正是通过它来实现的——发泄了全部义愤之后，突然表示：

"因此，生物的本性的更深刻的根基应该在生活条件和宇宙关系中去寻找，而达尔文所强调的自然选择只能算是次要的"。

这样终究说到了自然选择，虽然也是次要的；这样，同自然选择一起的，还有生存斗争，因而也还有牧师式的马尔萨斯的人口过剩论！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14页。

如果雨蛙和食叶昆虫是绿色的，沙漠中的动物是沙黄色的，两极的动物主要是雪白色的，那末它们肯定不是有意识地或按照某种观念获得这些颜色的；相反地，这些颜色只能从物理的力和化学的因素来说明。但是总不能否认，这些动物正是由于那些颜色才能合目的地**适应**它们所生存的环境，而且正因为如此，它们才变得更少被它们的敌人看见。同样，某些植物用来捕捉和吞噬落在它们身上的昆虫的那些器官，对这种活动是适应的，甚至是合目的地适应的。因此，如果杜林先生坚持说，适应必须通过观念才成，那末他只是用别的字句来说：有目的的活动同样必须通过观念来完成，必须是自觉的、有意识的。于是，象在现实哲学中通常遇到的情况一样，我们又来到有目的地活动的造物主那里，来到上帝那里了。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11页。

不仅是降神术的紊乱，而且也是逻辑上的紊乱。我们已经看到杜林先生用了一切力量坚持让目的这一概念在自然界中起作用：

“手段和目的之间的关系，决不是以自觉的意图为前提的。”

但是，他如此激烈反对的既没有自觉的意图又没有观念的中介的那种适应，如果不是一种不自觉的有目的活动，又是什么呢？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10页。

这个人对别人是如此严格，而他本人却十分确切地知道自然界按照谁的**意志**做这件事或那件事，谈论自然界的**纤巧性**，甚至还谈到自然界的**意志**！真是降神术的紊乱，然而是在哪里？在海克尔

那里呢，还是在杜林先生那里？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 3 卷第 110 页。

关于有机界，我们的现实哲学家所能告诉我们的一切，只限于反对自然哲学的半诗、反对“具有轻浮的表面性和所谓科学的神秘化的江湖骗术”、反对**达尔文主义**的“诗化的特征”的斗争。

首先受到责备的是达尔文，说他把马尔萨斯的人口论从经济学搬进自然科学，说他拘泥于牲畜饲养者的观念，说他用生存斗争来从事于不科学的半诗，说全部达尔文主义除了从拉马克那里抄来的东西以外，只是一种与人性对抗的兽性。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 3 卷第 106 页。

杜林先生反对达尔文的这个理论，他说：正如达尔文本人所承认的，生存斗争这一观念的起源，应当到国民经济学者、人口理论家马尔萨斯的观点的普遍化中去寻找，所以这个理论也就具有关于人口过剩问题的牧师式的马尔萨斯观点所固有的一切缺陷。——其实达尔文根本没有想到要说生存斗争观念的**起源**应当到马尔萨斯那里去寻找。他只是说：他的生存斗争理论是应用于整个动物界和植物界的马尔萨斯理论。不论达尔文由于天真地盲目地接受马尔萨斯学说而犯了多大的错误，任何人一眼就能看出：人们不需要戴上马尔萨斯的眼镜就可以看到自然界中的生存斗争，看到自然界浪费地产生的无数胚胎同能够达到成熟程度的少量胚胎之间的矛盾；这种矛盾事实上绝大部分是在生存斗争中，而且有时是在极端残酷的生存斗争中解决的。正如在李嘉图用来证明工

资规律的马尔萨斯论据早已无声无息以后，工资规律还依旧保持自己的效力一样，生存斗争也可以没有任何马尔萨斯的解释而依旧在自然界中进行。此外，自然界中的有机体也有自己的人口规律，不过这种规律还完全没有被研究过，而证实这种规律，一定会对物种进化的理论有决定性的意义。是谁也在这方面给了决定性的推动呢？不是别人，正是达尔文。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08页。

他把生存斗争这个概念限制在这样一个狭窄的范围以后，就可以对这个被他自己限制在兽类中的概念的兽性自由地发泄他的满腔愤怒了。但是这种义愤只能针对杜林先生本人发出，他正是对生存斗争作这种限制的唯一的一个人，因而也只能由他对此负责。因此，不是达尔文"在野兽中寻找自然界一切活动的规律和理解"，——达尔文正好已经把全部有机界包括在这个斗争中了，而是杜林先生自己制造的幻想妖怪在寻找这些东西。此外，生存斗争这个**名称**尽可以作为杜林先生的高尚的义愤的牺牲品。植物中也有这种**事实**，关于这一点，每块草地、每块稻田、每片树林都可以向他证明，而且问题不在于名称，不在于叫做"生存斗争"或者"生存条件的缺乏和机械作用"，而是在于这一事实如何影响物种的保存或变异。关于这个问题，杜林先生总是保持固执不变的沉默。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09页。

我们从适应转到遗传。根据杜林先生的意见，达尔文主义在这里也完全走上了歧途。据说达尔文断定，整个有机界是从一个原始

生物传下来的，也可以说是一个唯一的生物的后代。似乎在达尔文看来，根本就不存在没有亲缘关系的同种自然产物的独立并存；所以一旦生殖或其他繁殖方法的线索中断，他就不得不立刻和他那追溯既往的观点一起陷入绝境。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11页。

断定达尔文从一个原始生物引导出一切现存的有机体，说得客气点，这是杜林先生"本身的自由创造物和想象物"。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11页。

杜林先生发明这个原始生物，只是为了把它同原始犹太人亚当相提并论，尽可能地加以丑化；可是对他——即杜林先生说来，不幸的是他一直不知道，由于[乔治·]斯密斯关于亚述的发现，这个原始犹太人原来是原始闪米特人，而圣经上全部有关创世和洪水的故事，都被证实是犹太人同巴比伦人、迦勒底人和亚述人所共有的一段古代异教的宗教传说。

一旦亲缘关系的线索中断，他就立刻陷入绝境，这的确是对达尔文的一个严厉的但无可辩驳的责备。可惜我们的全部自然科学都应当受到这样的责备。一旦亲缘关系的线索中断，自然科学就陷入了"绝境"。直到现在，除了由生物繁殖，自然科学还不能制造出生物，甚至还不能从化学元素制造出简单的原生质或其他蛋白体。因此，关于生命的起源，自然科学到目前为止所能肯定的只是：生命的起源必然是通过化学的途径实现的。但是，现实哲学也许能够在这里助一臂之力，因为它拥有彼此没有亲缘关系的独立并存的

自然产物。这些产物是怎样产生的呢？是通过自然发生而产生的吗？但是到目前为止，甚至自然发生论的最大胆的代表也不过是主张用这种方法来产生细菌、菌类孢子以及其他非常原始的有机体，而没有提到昆虫、鱼类、鸟类和哺乳动物。如果这些同种的自然产物——显然是有机物，因为这里讲的只是有机物——相互间没有亲缘的联系，那末一旦“亲缘关系的线索中断”，它们或者它们的每个祖先就只能靠造物主的个别行动而出现于世界。于是又回到了造物主那里，回到了所谓的自然神论那里。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12页。

杜林先生认为，达尔文非常肤浅的地方是：

“把特征的两性组合的单纯行动当作产生这些特征的基本原则。”

这又是我们这位根本性的哲学家的自由创造物和想象物。相反地，达尔文说得很肯定：“自然选择”这个术语只是指变异的**保存**而不是指变异的产生（第63页）。但是，把达尔文从来没有说过的东西硬加在他的身上，这种新的手法却能帮助我们去接受杜林的下述深刻见解：

“如果能在生殖的内在模式中找出某种独立变异的原则，那末这种思想也许是十分合理的，因为，把普遍发生这一原则和有性繁殖这一原则合成一个整体，并且从较高的观点出发，把所谓自然发生不是看做再生产的绝对对立物，而正是看做生产——这是很自然的思想。”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13页。

终极真理

杜林先生已经宣布自己是

“**要求**在当代和最近可以见到的发展中**代表**这一力量〈哲学〉①的人”②。

这样，他就把自己说成是现代的和“可以见到的”未来的唯一真正的哲学家。谁不同意他，谁就是不同意真理。早在杜林先生以前，就有许多人**想象**自己是这样的，但是，除理查·瓦格纳以外，他也许是第一个大言不惭地这样说的人。而且他所说的真理还是

“最后的、终极的真理”。

杜林先生的哲学是

“**自然**体系或**现实哲学**……这一体系是按照这样的方式来思考现实的，这种方式**排除**梦幻的和主观上受限制的世界观的**任何倾向**”。

因此，这一哲学有这样的特性，竟使杜林先生能够超越连他自己也不否认的他个人的主观局限性。这的确是必要的，如果他能够确立最后的、终极的真理的话，但是我们到现在还不了解这个奇迹怎样才能实现。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67页。

杜林先生却给我们提出了由他宣布为最后的、终极的真理的那些原则，因此，这些原则以外的任何其他意见根本就是错误的；

① 本篇引文中尖括号〈〉内的话和标点符号是恩格斯加的。——编者注

② 本篇引自杜林著作的一切引文中的着重号都是恩格斯加的。——编者注

正象拥有独一无二的真理一样，他也拥有唯一的严格科学的研究方法，这种方法以外的一切其他方法都是不科学的。或者他是对的，那末他就是一切时代最伟大的天才，第一个超人，因为他是没有谬误的。或者他是不对的，那末不管我们的判断如何，要是对他的可能是善良的愿望予以好意的考虑，这总会是对杜林先生的最致命的侮辱。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69页。

既然拥有最后的、终极的真理和唯一严格的科学性，那末，当然就要对其他陷入迷途的和不科学的人类采取颇为轻视的态度。因此，当杜林先生以极端轻蔑的态度谈论他的先驱者的时候，当只有被他本人破格封为大人物的少数人才在他的根本性面前得到恩赦的时候，我们就不应该感到惊奇了。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69页。

永恒真理的情况也是一样。如果人类在某个时候达到了只运用永恒真理，只运用具有至上意义和无条件真理权的思维成果的地步，那末人类或许就到达了这样的一点，在那里，知识世界的无限性就现实和可能而言都穷尽了，从而就实现了已经数出来的无限数这一著名的奇迹。

然而，不正是存在着如此确凿的、以致在我们看来给予任何怀疑都无异是发疯的那种真理吗？二乘二等于四，三角形三内角的和等于两个直角，巴黎在法国，人不吃饭就会饿死，等等，这些不都是这种真理吗？这不就是说，还是存在着**永恒**真理，最后的、终极的真

理吗?

确实是这样。我们可以按照自古已知的方法把整个认识领域分成三大部分。第一个部分包括研究非生物界以及或多或少能用数学方法处理的一切科学,即数学、天文学、力学、物理学、化学。如果有人喜欢对极简单的事物使用大字眼,那末也可以说,这些科学的**某些**成果是永恒真理,是最后的、终极的真理,所以这些科学也叫做**精密**科学。然而决不是一切成果都是如此。由于变数的应用以及它的变化被推广于无限小和无限大,以前曾经是如此严格地合乎道德的数学也犯了原罪;它吃了智慧果,这为它开辟了获得最大成就但也造成谬误的道路。数学上的一切东西的绝对适用性、不可争辨的确实性的童贞状态一去不复返了;争论的王国渐渐出现了,而且我们达到了这样一种地步:大多数人进行微分和积分,并不是由于他们懂得他们在做什么,而是出于单纯的相信,因为直到现在得出的结果总是正确的。天文学和力学方面的情况更糟,而在物理学和化学方面,人们就象处在蜂群之中那样处在种种假说之中。情况也根本不能不是这样。我们在物理学中研究分子的运动,在化学中研究分子的原子构成,如果光波的互相干扰并不是一种虚构,那我们也绝对没有希望在某个时候亲眼看到这些有趣的东西。最后的、终极的真理就这样随着时间的推移变得非常罕见了。

地质学的情况还要糟,地质学按其性质来说主要是研究那些不但我们没有经历过而且任何人都没有经历过的过程。所以要挖掘出最后的、终极的真理就要费很大的力气,而所得是极少的。

第二类科学是包括研究生物机体的那些科学。在这一领域中,发展着如此错综复杂的相互关系和因果联系,以致不仅每个已经解决的问题都引起无数的新问题,而且每一个问题也多半都只能一点一点地、通过一系列常常需要花几百年时间的研究才能得到

解决；此外，对各种相互联系作系统了解的需要，总是一再迫使我们在最后的、终极的真理的周围造起茂密的假说之林。为了正确地确定象哺乳动物的血液循环这样简单的事实，需要从盖仑到马尔比基之间多么长的一系列中间阶段，我们关于血球的形成知道得多么少，为了比如说确定某种疾病的现象和致病的原因之间的合理联系，我们今天还缺乏多少中间环节！此外还常常有象细胞的发现这样的发现，这种发现迫使我们不得不对以前生物学上已经确立了的一切最后的、终极的真理作全面的修正，而且还不得不把这些真理整堆整堆地永远抛弃掉。因此，谁想在这里确立确实是真正的不变的真理，那末他就必须满足于一些陈词滥调，如所有的人必定要死，所有的雌性哺乳动物都有乳腺等等；他甚至不能说，高等动物是靠胃和肠而不是靠头脑来进行消化的，因为集中于头脑的神经活动对于消化是必不可少的。

但是，在第三类科学中，即在按历史顺序和现在的结果来研究人的生活条件、社会关系、法律形式和国家形式以及它们的哲学、宗教、艺术等等这些观念的上层建筑的历史科学中，永恒真理的情况还更糟。在有机界中，我们至少是研究这样一些过程的连续系列，这些过程，就我们的直接观察所涉及的范围而言，正在非常广阔的范围内相当有规律地重复着。自亚里士多德以来，有机体的种总的说来没有变化。相反地，在社会的历史上，自从我们脱离人类的原始状态即所谓石器时代以来，情况的重复是例外而不是通例；即使在某个地方发生这样的重复，也绝不是在完全同样的状况下发生的。在一切文明民族那里，原始的土地公有制的出现和这种所有制崩溃的形式就是如此。因此，我们在人类历史领域中的科学比在生物学领域中的科学还要落后得多；不仅如此，如果一旦例外地能够认识到某一时代的社会存在形式和政治存在形式的内在联

系，那末这照例是发生在这些形式已经半衰退和濒于瓦解的时候。因此，在这里认识在本质上是相对的，因为它只限于了解一定的社会形式和国家形式的联系和后果，这些形式只存在于一定的时代和一定的民族中，而且按其本性来说都是暂时的。因此，谁要是在这里猎取最后的、终极的真理，猎取真正的、根本不变的真理，那末他是不会有什么收获的，除非是一些陈词滥调和老生常谈，例如，人一般地说不劳动就不能生活，人直到现在大都分为统治者和被统治者，拿破仑死于1821年5月5日，如此等等。

但是，值得注意的是：正是在这一领域，我们最常遇到所谓永恒真理，最后的、终极的真理等等。宣布二乘二等于四，鸟有喙，或诸如此类的东西为永恒真理的，只是这样一些人，他们企图从永恒真理的存在得出结论：在人类历史的领域内也存在着永恒真理、永恒道德、永恒正义等等，它们都要求同数学的认识和运用相似的适用性和有效范围。这时，我们可以准确地预料，这位人类的朋友一有机会就向我们声明：一切以往的永恒真理的制造者或多或少都是蠢驴和骗子，全都陷入谬误，犯了错误；但是**他们的**谬误和**他们的**错误的存在是合乎自然规律的，而且这证明真理和准确性是存在于**他那里**；而他这个现在刚出现的预言家，却在提包里带着已经准备好的最后的、终极的真理，永恒道德和永恒正义。这一切已经出现过一百次，一千次，奇怪的只是怎么还会有人如此轻信，竟在不是涉及别人而是涉及自己的时候还相信这一点。但是在这里，我们至少还遇到了这样一位预言家，他在别人否认任何个人能提供最后的、终极的真理的时候，照例总是表现出高度的义愤。这样的否认，甚至单纯的怀疑，都是软弱状态、极端紊乱、虚无、比单纯的虚无主义更坏的腐蚀性怀疑、一片混乱以及诸如此类的可爱的东西。象所有的预言家那样，他也没有作批判的科学的研究和判断，

而只是直接进行道义上的谴责。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26—129页。

人的思维是至上的吗?在我们回答“是”或“不是”以前,我们必须先研究一下:什么是人的思维。它是个人的思维吗?不是。但是,它仅仅作为无数亿过去、现在和未来的人的个人思维而存在。如果我现在说,所有这些人(包括未来的人)的这种概括于我的观念中的思维是**至上的**,是能够认识现存世界的,只要人类足够长久地延续下去,只要在认识器官和认识对象中没有给这种认识规定出界限,那末,我只是说了些相当陈腐的而又相当无聊的空话。因为上述思想的最可贵的结论就在于它使得我们对我们现在的认识极不信任,因为就一切可能来看,我们还差不多处在人类历史的开端,而将来会纠正**我们**的错误的后代,大概比我们有可能经常以极为轻视的态度纠正其认识错误的前代要多得多。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25页。

人的认识的产物究竟能否具有至上的意义和无条件的真理权,如果能,那末是哪些产物能这样。当我说**人的**认识的时候,我并没有侮辱其他天体上的居民的意图(我还没有认识他们的荣幸),而只是因为动物也能够认识,虽然它们的认识绝不是至上的。狗认为它的主人是它的上帝,尽管这个主人可能是最大的无赖。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25页。

杜林先生本人宣布下面这一点是一种必然性：意识，因而也包括思维和认识，都只能表现在一系列的个人中。我们能够说这些个人中的每一个人的思维具有至上性，只是在于我们不知道有任何一种权力能够强制那处于健康而清醒的状态中的每一个人接受某种思想。但是，至于说到每一个人的思维所达到的认识的至上意义，那末我们大家都知道，它是根本谈不上的，而且根据到目前为止的一切经验看来，这些认识所包含的需要改善的因素，无例外地总是要比不需要改善的或正确的因素多得多。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25页。

一方面，人的思维的性质必然被看作是绝对的，另一方面，人的思维又是在完全有限地思维着的个人中实现的。这个矛盾只有在无限的前进过程中，在至少对我们来说实际上是无止境的人类世代更迭中才能得到解决。从这个意义来说，人的思维是至上的，同样又是不至上的，它的认识能力是无限的，同样又是有限的。按它的本性、使命、可能和历史的终极目的来说，是至上的和无限的；按它的个别实现和每次的现实来说，又是不至上的和有限的。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26页。

思维的至上性是在一系列非常不至上地思维着的人们中实现的；拥有无条件的真理权的那种认识是在一系列相对的谬误中实现的；二者都只有通过人类生活的无限延续才能完全实现。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25页。

杜林先生不是断定，从他的真正批判的观点出发，通过他的穷根究底的研究，就可以进到最终的基础，基本的模式，因而就赋予道德的真理以最后的终极性吗？如果杜林先生既不是为自己也不是为他的时代提出这样的要求，如果他只是想说，在渺茫的未来的某个时候能够确立最后的、终极的真理，因而，如果他想大致地、只是更为混乱地说些与“腐蚀性怀疑”和“极端紊乱”相同的东西，那末，“这种喧嚣是为了什么呢？这位先生想要做什么呢？”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32页。

这个“本身对精神极有价值的知识的自然体系”已经“**稳固地确立了**存在的基本形式，而毫不损害思想的深度”。它从自己的“真正批判的观点”出发，提供了“现实的、因此也就是以自然的和生活的现实为目标的哲学的要素，这种哲学不承认任何仅仅是假象的地平线，而是**在自己强有力地进行变革的运动中，揭示外部自然和内部自然的一切地和天**”；它是一种“新的思维方式”，它的结果是“彻底独创的结论和观点……创造体系的思想……确立了的真理”。在这里，我们看到“一种必须在集中的首创性中挖掘自己的力量的劳动〈这到底是什么意思〉；一种**穷根究底**的研究……**一种根本性的科学**……一种关于事物和人的严格科学的观念……一种**全面透彻**的思想劳动……一种由思想所控制的前提和结论的**创造性**的蓝图……**绝对的基础**”。

在经济政治的领域内，他不仅给我们提供了

“在历史方面和体系方面渊博的著作”，另外，其中历史著作由于“**我的具有伟大风格**的历史记述”而更加卓越，在经济学中促成了“创造性的转变”；而且，他还以自己的完全制定好的关于未来社

会的社会主义规划作结束，这个规划是

“**清晰的**和**穷根究底**的理论的实际成果”，

因此，和杜林先生的哲学一样，是没有谬误**的**和唯一能使人进入天国的；因为

“**只有在那种象我在我的**《国民经济学和社会经济学教程》中所描写的社会主义结构里，真正的所有才可以代替仅仅是幻想的、暂时的或基于暴力的所有制”。未来必须与此相适应。

杜林先生献给杜林先生的这束颂辞之花，可以很容易地增大十倍。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68页。

杜林先生在整整五十页内把陈词滥调和玄妙词句的杂拌，一句话，把纯粹的**无稽之谈**当做关于意识要素的根本性科学提供读者享受，我们绝不想把这些东西的样品都陈列出来。我们只摘引这样一句话：

“谁要是只能通过语言来思维，那他就永远不懂得什么是**抽象的**和**纯正的**思维。”

这样说来，动物是最抽象的和最纯正的思维者，因为它们的思维从来不会被语言的强制性的干涉弄和模糊不清。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23页。

马克思还在被杜林先生为了完全真理的利益而正好颠倒了的那个地方作了如下的注释：“现代化学上应用的、最早由罗朗和热拉尔科学地阐明的分子论，正是以这个规律作基础的。”可是这对

杜林先生有什么关系呢？他反正知道：

"正是在半科学和某种贫乏哲理为了扮成博学的样子而凑成一套可怜的装备的地方，例如在马克思先生和他的对手拉萨尔那里，缺乏自然科学思维方式的卓越的现代教育因素"，

可是在杜林先生那里，是以"力学、物理学和化学的精确理解的主要成就"等等为基础的。这究竟怎样，我们已经见识过了。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66页。

自然，杜林先生对待历史是不同的。一般说来，历史作为谬误、无知和野蛮、暴力和奴役的历史，是现实哲学所厌恶的一个对象，但是仔细说来，历史被分为两大段落：(1)从物质的自身等同的状态到法国革命，(2)从法国革命到杜林先生；在这里，

十九世纪"在实质上还是反动的，在精神方面，它甚至比十八世纪还更加这样〈!〉"。虽然如此，它已经孕育着社会主义，因而也孕育着"比法国革命的先驱者和英雄们所臆想〈!〉的更加巨大的变化的萌芽"。

现实哲学对于到目前为止的历史的蔑视，是以下述议论为理由的：

"如果想到未来的那些千年的系列，那末要通过原始记载来作历史回忆的很少的几千年以及到目前为止的人类状态是**没有多大意义的**……人类作为整体来说，还是很年轻，如果有朝一日科学的回忆不是以千年而是以万年来计算，那末，我们的制度在精神上的不成熟的幼稚状态，对于那时将被视为太古时代的我们的时代来说，无可争辩地将是不言而喻的前提。"

我们不去推敲最后一句话的真正"天然的语言形式"，我们仅

仅指出下面两点：第一，这个“太古时代”在一切情况下，对一切未来的世代来说，总还是一个最有趣的历史时代，因为它建立了全部以后的更高的发展的基础，因为它以人从动物界分离出来为出发点，并且以克服将来联合起来的人们永远不会再遇到的那些困难为内容。第二，同这个太古时代相比，未来的、不再为这些困难和障碍所妨碍的历史时期，将有空前的科学、技术和社会的成果，所以，选择这个太古时代的终结作为一个时机，以便利用那些在我们这个十分“落后”和“退步”的世纪的精神上不成熟的幼稚状态的基础上所发现的最后的终极的真理、不变的真理和根本性的概念，来为将来的这数千年作出规范，这无论如何是非常奇怪的。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55页。

新的根本性的科学中最突出的部分之一，是论述生活的个人化和生活价值的提高的那一编。在这里，神谕式的老生常谈有如不可遏止的洪流由整整的三章中喷涌而出。可惜我们只能举出几个简短的例子。

“一切感觉的因而也是一切主观生活形式的更深刻的实质，都是以情况的**差异**为基础的……但是对于**完全的**〈！〉生活来说，甚至可以直截了当地〈！〉证明，不是通过持续不变的状况，而是通过从一种生活状态到另一种生活状态的转变，生活的感觉才得以提高，具有决定意义的刺激才得以发展……近似自身等同的、**可说是**停留在一贯不变的惰性状态并且**好象是**停留在同一平衡状态中的情况，不论其性质如何，对于存在的证实是没有多大意义的……习惯和**可说是**对某种状况的熟悉，使这种状况完全变成某种冷漠而寂静的、同死的状态没有特殊区别的东西。最多再加上无聊的痛苦，

以作为一种消极的生活激动……在停滞的生活中，对于个人和人民来说，对存在的一切热情和一切兴趣都会熄灭。**但是所有这些现象都可以从我们的差异规律中得到说明。**”

简直不可想象，杜林先生以什么样的速度完成他的彻底独创的结论。对同一神经的持续的刺激或者同一刺激的延续，会使任何神经和任何神经系统疲劳，所以在正常的情况下应该使神经的刺激有间断和变换——这是多年来在任何生理学手册中都可以读到的，而且是任何庸人根据自己的经验都知道的。杜林先生刚把这些老生常谈译为现实哲学的语言，刚给这种陈词滥调套上“一切感觉的更深刻的实质都是以情况的差异为基础的”这一神秘的形式，这种陈词滥调就已经转变为“**我们的**差异规律”了。而且，这一差异规律使得一整系列现象成为“完全可以说明的”，而这些现象又无非是变换的愉快性的说明和例子，它们甚至对最平凡的庸人的理解力来说也是完全不需要说明的，而且丝毫没有由于引述所谓差异规律而变得清楚一些。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 3 卷第 156 页。

“**我们的**差异规律”的根本性还远不止于此：

“年龄的迭增以及与此相联系的生活条件的变化的出现，为说明**我们的**差异原则提供了一个非常明显的例子。婴孩、儿童、青年和成年人，从他们所处的已经固定的状态中所得到的对他们各自的生活感觉的力量的体验，少于从一种状态到另一种状态的转变时期中所得到的。”

这还不够：

“如果考虑到这一事实：已经证实的或者已经做过的事情的重

复是没有任何吸引力，那末**我们的**差异规律就能得到更加广泛的应用。”

现在读者自己可以想象一下以上述那种深刻的和根本性的文句为出发点的神谕式的胡话了。当然，杜林先生尽可以在他这本书的结尾得意洋洋地宣告：

“差异规律同时在理论上和实践上成为评价和提高生活价值的标准！”

杜林先生对他的读者的精神价值的评价也是这样：他一定以为读者是纯粹的蠢驴或庸人。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57页。

这样，所有这些漂亮的小玩艺，不仅不是合乎规范地“按公理决定”的，而且是干脆从外面，即从黑格尔的《逻辑学》中搬来的。此外，在整整一章内甚至没有显露出丝毫的内在联系，因为没有把这种内在联系也从黑格尔那里抄来，结果，一切都成为关于空间和时间、不变和变的毫无内容的玄想。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85页。

道德和法

善恶观念从一个民族到另一个民族、从一个时代到另一个时代变更得这样厉害，以致它们常常是互相直接矛盾的。但是，如果有人提出反驳，说无论如何善不是恶，恶不是善；如果把善恶混淆

起来，那末一切道德都将完结，而每个人都将可以为所欲为了。如果除去一切极端玄妙的词句，这也就是杜林先生的意见。但是问题毕竟不是这样简单地解决的。如果事情真的这样简单，那末关于善和恶就根本不会有争论了，每个人都会知道什么是善，什么是恶。但是今天的情形是怎样的呢？今天向我们宣扬的是什么样的道德呢？首先是由过去的宗教时代传下来的基督教的封建主义的道德这种道德主要地又分成天主教的和新教的道德，其中又分成许多种类，从耶稣天主教的和正统新教的道德，直到松弛的启蒙的道德。和这些道德并列的，有现代资产阶级的道德，和资产阶级道德并列的，又有无产阶级的未来的道德，所以仅仅在欧洲最先进国家中，过去、现在和将来就提供了三大类同时并存的各自起着作用的道德论。哪一种是有真理性的呢？如果就绝对的终极性来说，哪一种也不是；但是，现在代表着现状的变革、代表着未来的那种道德，即无产阶级的道德，肯定拥有最多的能够长久保持的因素。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32页。

杜林先生把社会分解为它的最简单的要素，而且由此发现最简单的社会至少由**两个**人组成。于是杜林先生就按公理同这两个人打交道。并且从这里很自然地得出一个道德的基本公理：

“两个人的意志，就其本身而言，是彼此**完全平等**的，而且一方不能首先向另一方提出任何肯定的要求。”因此，“道德正义的基本形式就被表述出来了”；同样，法律正义的基本形式也被表述出来了，因为“为了阐发根本的法律概念，我们只要有**两个人**的十分简单的和基本的关系就够了”。

两个人或两个人的意志就其本身而言是彼此**完全**平等的——

这不仅不是公理，而且甚至是过度的夸张。首先，两个人甚至就其本身而言，也可能在性别上是不平等的，这一简单的事实立刻使我们想到：社会的最简单的要素——如果我们暂且接受这样的童稚之见——不是两个男人，而是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他们建立了**家庭**，即以生产为目的的社会结合的最简单的和最初的形式。但是这丝毫不合杜林先生的心意。因为，一方面，必须使这两个社会奠基者尽可能地平等。另一方面，甚至杜林先生也不能从原始家庭构造出男女之间在道德上和法律上的平等地位。这样，二者必居其一：或者杜林的社会分子（整个社会应当由于他们的繁殖而建立起来）一开始就注定要灭亡，因为两个男人是永远不能生出小孩来的；或者是我们必须设想他们是两个家长。在这种情况下，十分简单的基本模式就转成自己的反面：它不是证明人的平等，而最多只是证明家长的平等，而且因为没有考虑到妇女，所以还证明妇女是从属的。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36页。

当这样一位玄想家不是从他周围的人们的现实社会关系，而是从概念或所谓“社会”的最简单的要素构成道德和法的时候，可用于这种构造的材料是什么呢？显然有两种：第一，是在那些被当作基础的抽象中可能存在的现实内容的一点点残余，第二，是我们这位玄想家从他自己的意识中再次带进来的那种内容。而他在自己的意识中发现了什么呢？绝大部分是道德和法的观点，这些观点是或多或少地同他所处的社会关系和政治关系相适应的表现——肯定的或否定的，得到赞同的或遭到反对的；其次或许是从有关的文献上抄来的观念；最后，可能还有个人的狂想。我们的玄想家可

以随心所欲地兜圈子，他从大门扔出去的历史现实，又从窗户进来了，而当他以为自己制定了适用于一切世界和一切时代的道德学说和法律学说的时候，他实际上是为他那个时代的保守潮流或革命潮流制作了一幅歪曲的（因为和它的现实的基础脱离）、头足倒置的映象，正如在凹面镜上的映象一样。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35页。

这两个人在社会关系的领域中所起的作用和其他天体上的居民迄今所起的作用是相似的，对这些居民，我们现在希望不再和他们打交道了。一到有经济、政治等等问题需要解决的时候，这两个人就飞快地出动，而且立刻"按公理"来解决问题。这是我们那位现实哲学家的卓越的、创造性的、创造体系的发现。但是很可惜，如果我们愿意尊重真理，那就不能不说这两个人不是杜林先生发现的。他们是整个十八世纪所共有的。他们在1754年卢梭关于不平等的论著中已经出现——附带说说，在那里，他们按公理证明了和杜林的论断刚刚相反的东西。他们在从亚当·斯密到李嘉图的政治经济学家们那里扮演着主要角色；可是在那里他们各操不同的行业——大都是猎人和渔夫，而且互相交换自己的产品，他们至少在这方面是不平等的。此外，在整个十八世纪，他们主要只是充当说明的例子，而杜林先生的独到之处，只是在于他把这种举例说明的方法提升为一切社会科学的基本方法和一切历史形态的尺度。要把"关于事物和人的严格科学的观念"变得简单些，肯定是做不到的。

为了制定基本公理——两个人以及他们的意志是彼此完全平等的，他们之间没有一方能命令另一方，我们决不能随便用两个人。这两个人应当是这样的：他们摆脱了一切现实，摆脱了地球上

发生的一切民族的、经济的、政治的和宗教的关系，摆脱了任何性别的和个人的特性，以致留在这两个人身上的除了人这个光秃秃的概念以外，再没有别的什么了，于是，他们当然是“完全平等”了。因此，他们成了这一位到处搜索和揭发“降神术”倾向的杜林先生所召来的两个十足的幽灵。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37页。

我们再稍微往下看看杜林先生的公理理论。两个意志中一方不能向另一方提出任何肯定的要求。如果一方竟然这样做了，并以暴力来实现他的要求，那就发生了不正义的情况，而杜林先生就是按照这一基本模式来说明不正义、暴力、奴役，一句话，说明全部过去的应受斥责的历史的。可是卢梭早在上面提到的著作中，正是用两个人同样是按照公理证明了相反的东西，这就是：在A和B两个人之中，A不能用暴力来奴役B，只能用使B处于不能缺少A的状态的办法来奴役B；这对于杜林先生来说的确是一个已经过分唯物主义的观点。因此，让我们以稍微不同的方式来表达一下这件事情，两个舟破落海的人，漂流到一个孤岛上，组成了社会。他们的意志在形式上是完全平等的，而这一点也是两个人都承认的。但是在素质上存在着巨大的不平等。A果断而有毅力，B优柔、懒惰和萎靡不振；A伶俐，B愚笨。A通常先是通过说服，以后就按照习惯，但始终是采取自愿的形式，把自己的意志强加给B，这要经过很长时间吗？无论自愿的形式是受到保护，还是遭到践踏，奴役依旧是奴役。甘受奴役的现象发生于整个中世纪，在德国直到三十年战争后还可以看到。普鲁士在1806年和1807年战败之后，废除了

依附关系，同时还取消了慈悲的领主们照顾贫、病和衰老的依附农的义务，当时农民曾向国王请愿，请求让他们继续处于受奴役的地位——否则在他们遭到不幸的时候谁来照顾他们呢？这样，两个人的模式既“适用”于不平等和奴役，也同样“适用”于平等和互助；而因为我们在可能受到灭绝的惩罚的情况下不得不承认他们是家长，所以在这里已经预先安排了世袭的奴役制。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38页。

我们假定杜林先生的公理理论说服了我们，而且我们热中于两个意志的完全平等的权利、“一般人的主权”、“个人的主权”——真正壮丽的字眼，和这些字眼比起来，施蒂纳的拥有自己的所有物的《唯一者》也相形见绌了，虽然他在这方面也可以要求得到自己的微薄的一份。这样，我们现在是一切都**完全平等**和独立了。是一切吗？不，还不是一切。

也存在着“可以允许的隶属关系”，但是它们存在的“原因不应当到两个意志本身的活动中，而应当到第三领域中去寻找，例如对儿童来说，就应该到他们的自我规定的不足中去寻找”。

的确！隶属关系的原因不应当在两个意志本身的活动中去寻找！自然不应当，因为一个意志的活动恰恰是受到阻碍的！而应当在第三领域中去寻找！那末什么是这第三领域呢？这是一个受压制的意志即一个不足的意志的具体规定性！我们的现实哲学家已经如此遥远地脱离了现实，以致在他看来，对抽象的、没有内容的空话——意志来说，真实的内容，即这一意志的特有的规定性，已经是“第三领域”了。但是，无论如何，我们必须认定，平等是有例外

的。对于缺乏自我规定的意志来说，平等是无效的。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39页。

“如果一个人按照真理和科学行动，而另一个人按照某种迷信或偏见行动，那末……照例一定要发生相互争执……一定程度的无能、粗暴或恶癖，在任何情况下总要引起冲突……**暴力**不仅是对付儿童和疯人的最后手段。人的整个整个的自然集团和文明阶级的特性，能够使得对它们那种由于本身荒谬而处于敌对地位的愿望进行**压服**，即促使这种愿望返回共同联系之中，成为不可避免的必要。异己的意志在这里也被认为是**有平等权利的**；但是由于它的危害活动和敌对活动的荒谬性，它就引起了**平等化**，如果它遭到暴力，那末它只是受到它自身不正义的反作用而已。”

这样，不仅道德上的不平等，而且精神上的不平等也足够排除两个意志的“完全平等”，并树立这样一种道德，按照这种道德，各文明掠夺国对落后民族所干的一切可耻行为，直到俄国人在土尔克斯坦的暴行，都可以认为是正当的。1873年夏天，考夫曼将军下令进攻鞑靼部落的约穆德人，焚毁他们的帐篷，并且象在命令上所说的“按照高加索的好习惯”屠杀他们的妇女和儿童，那时，这位将军也断言：压服那种由于本身荒谬而处于敌对地位的约穆德人的愿望，即促使这种愿望返回共同联系之中，已经成为不可避免的必要，而且他所采用的手段是最合乎目的的；谁想要达到目的，谁也必然想要采用这种手段。不过他还没有残酷到另外还去嘲弄约穆德人，说他屠杀他们是为了平等化，他这样做正是承认他们的意志是有平等权利的。在这一冲突中，又是上帝的选民，所谓按照真理和科学行动的人，归根到底也就是现实哲学家，应该去决定什么是

迷信、偏见、粗暴和恶癖，决定什么时候暴力和压服对于平等化是必要的。因此，平等现在就是通过暴力实行的平等化；而第二个意志被第一个意志通过压服承认为有平等权利的。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40页。

“在野兽和人混合在一个人身上的地方，人们可以以第二个完全人性的人的名义提出问题：他的行为方式，是否应当象所谓只是人性的人相互间所表现的那样呢……所以我们关于两个在道德上不平等的人——其中一个在某种意义上带有特有的兽性——的假定，就是按照这种区别而能够在人的集团之中和各个集团之间……遇到的一切关系的典型基本形式”。

请读者自己去看看紧跟在这些窘态百出的遁词之后的那些可怜的咒骂吧，在那些咒骂里，杜林先生象一个耶稣会教士一样地兜圈子，以便用决疑法确定人性的人可以多么严厉地对付兽性的人，多么严厉地运用不信任、军事诡诈、严酷的甚至恐怖的欺骗手段来对付后者，而且这样做还丝毫不违背不变的道德。

……如果两个人“在道德上不平等”，那末平等也就完结了。但是这样一来就根本不值得费力去召唤两个完全平等的人，因为两个在道德上完全平等的人是根本没有的。——但是，不平等应当在于一个是人性的人，而另一个则带有一些兽性。可是，人来源于动物界这一事实已经决定人永远不能完全摆脱兽性，所以问题永远只能在于摆脱得多些或少些，在于兽性或人性的程度上的差异。把人类分成截然不同的两类，分成人性的人和兽性的人，分成善人和恶人，绵羊和山羊，这样的分类，除现实哲学外，只有在基督教里才可以找到，基督教一贯地也有自己的世界审判者来实行这种分

类。但是在现实哲学中，世界审判者应当是谁呢？这个问题大概得象基督教的做法一样地处理，在这种做法中，虔诚的羔羊对自己的世俗的近邻——山羊行使世界审判者的职权，而且成绩卓著。现实哲学家的教派一旦出现，在这方面一定不会比国内的虔信者逊色。然而，这对我们是无所谓的；使我们感兴趣的，是承认这样一点：由于人们之间的道德上的不平等，平等再一次化为乌有。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39页。

没有必要继续跟着杜林先生去一点一点地击破他如此按照公理建立起来的平等、一般人的主权等等；没有必要去观察他如何用两个男人来组成社会，而为了建立国家又使用第三个人，因为简单地说，没有这第三个人就不可能有多数的决议，而没有这样的决议，因而也就没有多数对少数的统治，也就不能有国家存在；没有必要去看他往后如何逐步转入建立他那共同社会的未来国家的这条较为平静的航路——我们将来总有一天有幸在那里拜访他。我们已经充分地看到：两个意志的完全平等，只是在这两个意志**什么愿望也没有**的时候才存在；一当它们不再是抽象的人的意志而转为现实的个人的意志，转为两个现实的人的意志的时候，平等就完结了；一方面是童稚、疯狂、所谓的兽性、假想的迷信、伪称的偏见、猜想的无能，另一方面是想象的人性、对真理和科学的洞察力；总之，两个意志以及与之相伴的智慧在质量上的任何区别，都是为可以一直上升到压服的那种不平等辩护的。既然杜林先生这样从根本上破坏了他自己的平等建筑，那我们还要求什么呢？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42页。

我们不能不感到惊奇的是，带着这样的自信心出场的对私法关系的批判，只限于向我们陈述：

“在科学性上，法学…前进得不远”；成文的民法是不正义，因为它确认以暴力为基础的所有制；刑法的“自然基础”是**复仇**，——在这种论断中，顶多只有“自然基础”这件神秘的外衣是新东西。政治学的成果只限于审理已知的三个男人的问题，其中一人至今还对其他两人施行暴力，而且杜林先生还在非常认真地研究首先采用暴力和实行奴役的是第二个人还是第三个人。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48页。

当杜林先生批判整个大陆上按照法国的典范来实行的、以陪审员的多数票作出判决的那种陪审法庭的时候，我们受到这样的教导：

“是的，**甚至**可以去熟悉那再说在历史上也不是没有先例的思想：在完美的社会里，**有反对票**的判罪应当属于不可能的制度……但是，这种极其**严肃的**和**思想深刻的**理解方式，正象上面已经说过的，对传统的形式因而好象是不适当的，因为对这种形式来说，它是**太好了**。”

杜林先生又一次不懂得，按照英国的普通法，即从远古以来至少是从十四世纪以来就通行的不成文的习惯法，陪审员的一致，不仅在刑事判罪上，而且在民事诉讼的判决上都是绝对必要的。因此，在杜林先生看来，对于当今的世界是**太好了**的这种极其严肃的和思想深刻的理解方式，早在最黑暗的中世纪就已经在英国具有了法律效力，并且从英国被推行到爱尔兰、美国以至英国的一切殖

民地，而关于这一点，最深刻的专门研究竟连一个字也没有向杜林先生透露！由此可见，以陪审员的一致来实行判决的地区，不但比通行普鲁士邦法的狭小区域大得无可比拟，而且比所有以陪审员的多数来实行判决的地区的总和还要广大。杜林先生不但对唯一的现代法即法兰西法完全无知，而且他对直到现在仍然独立于法律权威罗马法之外而向前发展的、传播于世界各大洲的唯一的日耳曼法，即英吉利法，也同样无知。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49页。

如果要给一切世界和一切时代编写法哲学，那末总应当也稍微详细地知道些象法国人、英国人和美国人这样一些民族的法律关系，这些民族在历史上所起的作用完全不同于盛行普鲁士邦法的德国的一个角落。让我们再往下看。

“地方法、省法和邦法的杂乱混合（这些法以非常随意的方式按最不同的方向交叉起来，时而作为习惯法，时而作为成文法，经常的是使最重要的事务带上纯粹的规章形式），这种无秩序和矛盾的样本——其中个别使一般成为不充分的，而有时一般又使特殊成为不充分的，的确不适于在任何人那里造成清楚的法学意识。”

但是，这种混乱状态存在于什么地方呢？又是在通行普鲁士邦法的地域内，那里，在这种邦法的旁边、上面或者下面，不有省法、地方法令，有些地方还有普通法以及其他乱七八糟的东西，它们都具有各种各样的不同程度的效力，并且在一切实践的法学家中引起杜林先生在这里满怀同情地一再重复的呼救求援。他根本不需要离开他心爱的普鲁士，他只要到莱茵省走一趟，就可以确信，在

那里七十年来这一切都已经被遗忘了——更不用说早已消除了这类过时状态的其他文明国家了。

再往下看：

“集议机构或其他行政机构的秘密的、因而是不记名的集体意见和集体行动对个人的天然责任所作的掩盖，是以不太尖锐的形式表现出来的，这种集体意见和集体行动把每一个成员的个人的参与隐藏起来了。”

在另一个地方又说：

“在我们目前的情况下，要是不愿意让集议机构遮盖和掩护个人的责任，那末，这将被认为是一种**惊人的**和极端苛刻的要求。”

如果我们告诉杜林先生：在通行英吉利法的地区，审判庭的每一个成员必须在公开开庭时单独提出自己的判决并陈述其理由；不经过选举、不公开审理和不公开表决的行政集议机构，主要是**普鲁士**的制度，在大多数其他国家里是没有的，所以他的要求只有在**普鲁士**才可能被认为是惊人的和极端苛刻的，那末，对他来说，这也许是一件惊人的消息。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 3 卷第 150 页。

杜林先生前后一贯地向我们陈述其结论的法学和政治学领域，是和实施普鲁士邦法的地域相“吻合”的。除了目前甚至在英国每个法学家都相当熟悉的罗马法以外，他的法律知识就唯一地只限于普鲁士邦法这部启蒙的、宗法制的专制主义的法典，这部法典中所用的德语，似乎杜林先生就是从中开始识字的，这种带有道德方面的注释、法律上的不确定性和不稳固性、以鞭挞作为刑讯和处

罚手段的法典，还完全是属于革命以前的时代的。除此以外的一切，无论是现代的法兰西民法，还是具有自己的十分独特的发展和整个大陆都不知道的对个人自由的保障的英吉利法，在杜林先生看来都是邪恶的。这种“不承认任何仅仅是**假象的**地平线，而是在自己强有力地进行变革的运动中，揭示外部自然和内部自然的一切地和天”的哲学，它的**真正的**地平线就是旧普鲁士东部六省的疆界，至多还包括其他几小块施行高贵的普鲁士邦法的地方；在这个地平线以外，它既没有揭示地也没有揭示天，既没有揭示外部自然也没有揭示内部自然，而只是揭示了对世界其他地方所发生的事情的极端无知的景象。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52页。

他对教会在出生、结婚、死亡和殡葬方面的强制性干预所作的抱怨，就所有比较大的文明国家来说，也只适合于普鲁士，而且自从采用了户籍簿以来，甚至对普鲁士也不适合了。杜林先生认为只有通过“共同社会的”未来制度才能实现的事情，俾斯麦目前甚至凭一条简单的法律就完成了。——在“对法学家执行业务上准备不足的抱怨”中，在这种也可以扩大为对“行政官”的抱怨中，同样唱出了一曲特殊普鲁士的耶利米哀歌；甚至杜林先生一有机会就表露出来的夸张到可笑程度的对犹太人的仇根，即使不是一种特殊普鲁士的特征，也是一种特殊易北河以东的特征。这个傲然蔑视一切偏见和迷信的现实哲学家，本身却如此深深地浸沉在个人的奇奇怪怪的想法中，以致把中世纪的迷信中流传下来的反犹太的民族偏见叫做建立在“自然根据”之上的“自然判断”，并且竟提出

了这样伟大的论断：

“社会主义是能够抵抗那种带有比较强烈的犹太混合物的人口状态（带有犹太混合物的状态！多么自然的德语！）的唯一力量。”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51页。

在哲学上，当他不是简简单单地胡说八道的时候（象在自然哲学中那样），他的观点是对十八世纪的观点的歪曲。在他看来，这里所涉及的不是历史的发展规律，而是自然规律，是永恒真理。道德和法这样的社会关系，不是按照当时历史地存在的条件决定的，而是由著名的两个男人来决定的，两人中的一人或者压迫对方，或者不压迫对方，可惜后一种情况直到现在还从来没有出现过。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91页。

第三部分　政治经济学

一、政治经济学研究

研究对象

政治经济学，从最广的意义上说，是研究人类社会中支配物质生活资料的生产和交换的规律的科学。生产和交换是两种不同的职能。没有交换，生产也能进行；没有生产，交换——正因为它一开始就是产品的交换——便不能发生。这两种社会职能的每一种都处于多半是特殊的外界作用的影响之下，所以都有多半是它自己的特殊的规律。但是另一方面，这两种职能在每一瞬间都互相制约，并且互相影响，以致它们可以叫做经济曲线的横座标和纵座标。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 3 卷第 186 页。

政治经济学作为一门研究人类各种社会进行生产和交换并相应地进行产品分配的条件和形式的科学，——这样广义的政治经济学尚有待于创造。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 3 卷第 189 页。

政治经济学本质上是一门**历史的**科学。它所涉及的是历史性的即经常变化的材料；它首先研究生产和交换的每一个发展阶段的特殊规律，而且只有在完成这种研究以后，它才能确立为数不多的、适合于一切生产和交换的、最普遍的规律。同时，不言而喻，适用于一定的生产方式和交换形式的规律，对于具有这种生产方式和交换形式的一切历史时期也是适用的。例如，随着金属货币的采用，一系列的规律发生了作用，这些规律对于借金属货币进行交换的一切国家和历史时期都是适用的。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86页。

人们在生产和交换时所处的条件，各个国家各不相同，而在每一个国家里，各个世代又各不相同。因此，政治经济学不可能对一切国家和一切历史时代都是一样的。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86页。

我们描述经济关系，描述这些关系如何存在和如何发展，并且严格地从经济学上来证明这些关系的发展同时就是社会革命各种因素的发展：一方面是被本身的生活条件必然引向社会革命的那个阶级即无产阶级的发展，另一方面是生产力的发展，生产力一发展到超出资本主义社会范围时就必然要把它爆破，同时这些生产力又提供了为了社会进步本身而一举永远消灭阶级差别的可能性。

恩格斯：《论住宅问题》，

《选集》第2卷第535页。

政治经济学不是把**财产关系**的总和从它们的**法律**表现上即作为**意志关系**包括起来，而是从它们的现实形态即作为**生产关系**包括起来。

恩格斯：《论蒲鲁东》，
《选集》第2卷第142页。

每一种社会的分配和物质生存条件的联系，如此深刻地存在于事物的本性之中，以致它经常反映在人民的本能上。当一种生产方式处在自身发展的上升阶段的时候，甚至在和这种生产方式相适应的分配方式里吃了亏的那些人也会热烈欢迎这种生产方式。大工业兴起时期的英国工人就是如此。不仅如此，当这种生产方式对于社会还是正常的时候，满意于这种分配的情绪，总的来说，也会占支配的地位；那时即使发出了抗议，也只是从统治阶级自身中发出来（圣西门、傅立叶、欧文），而在被剥削的群众中恰恰得不到任何响应。只有当这种生产方式已经走完自身的没落阶段的颇大一段行程时，当它有一半已经腐朽了的时候，当它的存在条件大部分已经消失而它的后继者已经在敲门的时候——只有在这个时候，这种愈来愈不平等的分配，才被认为是非正义的，只有在这个时候，人们才开始从已经过时的事实出发诉诸所谓永恒正义。这种诉诸道德和法的做法，在科学上丝毫不能把我们推向前进；道义上的愤怒，无论多么入情入理，经济科学总不能把它看做证据，而只能看做象征。相反地，经济科学的任务在于：证明现在开始显露出来的社会弊病是现存生产方式的必然结果，同时也是这一生产方式快要瓦解的标志，并且在正在瓦解的经济运动形式内部发现未来的、能够消除这些弊病的、新的生产组织和交换组织的因素。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88页。

这一批判证明：资本主义的生产形式和交换形式日益成为生产本身所无法忍受的桎梏；这些形式所必然产生的分配方式造成了日益无法忍受的阶级状况，造成了人数愈来愈少但是愈来愈富的资本家和人数愈来愈多而总的说来处境愈来愈恶劣的一无所有的雇佣工人之间的日益尖锐的对立；最后，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内部所造成的、它自己不再能驾驭的、大量的生产力，正在等待着为了有计划地合作而组织起来的社会去占有，以便保证而且是以不断增长的规模来保证全体社会成员都有生存和自由发展其才能的手段。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90页。

到现在为止，我们所掌握的有关经济科学的东西，几乎只限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发生和发展：它从批判封建的生产形式和交换形式的残余开始，证明它们必然要被资本主义形式所代替，然后把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和相应的交换形式二者的规律从正面，即从促进一般的社会目的的方面来加以阐述，最后对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进行社会主义的批判，就是说，从反面来叙述它的规律，证明这种生产方式由于它本身的发展，已达到使它自己不可能再存在下去的地步。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89页。

要对资产阶级经济学全面地进行这样的批判，只知道资本主义的生产、交换和分配的形式是不够的。对于发生在这些形式之前的或者在比较不发达的国家内和这些形式同时并存的那些形式，

同样必须加以研究和比较，至少是概括地加以研究和比较。到目前为止，总的说来，只有马克思进行过这种研究和比较，所以，到现在为止在资产阶级以前的理论经济学方面所确立的一切，我们也差不多完全应当归功于他的研究。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90页。

政治经济学不是工艺学。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88页。

研究方法

应该用什么方法对待科学？一方面是黑格尔的辩证法，它具有完全抽象的“思辨的”形式，黑格尔就是在这种形式上把它留下来的；另一方面是平庸的、现在重新时兴的、实质上是沃尔弗式的形而上学的方法，这也是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写他们那些缺乏联系的大部头著作时采用的方法。后一种方法，曾被康德特别是黑格尔在理论上摧毁，只是由于惰性和缺乏一种别的**简单**方法，才使它能够在实际上继续存在。另一方面，黑格尔的方法在它**现有的**形式上是完全不适用的。它实质上是唯心的，而这里要求发展一种比从前所有世界观都更加唯物的世界观。它是从纯粹思维出发的，而这里必须从最顽强的事实出发。一种自己承认是“从无，经过无，到无”的方法，在这种形式上在这里是根本不适用的。虽然如此，它却是一切现有逻辑材料中至少可以加以利用的唯一材料。它没有受到过

批判，没有被驳倒过；任何反对这位伟大的辩证法家的人都没有能够在这个方法的巍然大厦上打开缺口；它被遗忘，是因为黑格尔学派不知道可以用它干些什么。因此，首先应当对黑格尔的方法作一番透彻的批判。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
《选集》第2卷第120—121页。

马克思过去和现在都是唯一能够担当起这样一件工作的人，这就是从黑格尔逻辑学中把包含着黑格尔在这方面的真正发现的内核剥出来，使辩证方法摆脱它的唯心主义的外壳并把辩证方法在使它成为唯一正确的思想发展方式的简单形式上建立起来。马克思对于政治经济学的批判就是以这个方法作基础的，这个方法的制定，在我们看来是一个其意义不亚于唯物主义基本观点的成果。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
《选集》第2卷第121—122页。

我的阐述方法和黑格尔的**不同**，因为我是唯物主义者，黑格尔是唯心主义者。黑格尔的辩证法是一切辩证法的基本形式，但是，只有在剥去它的神秘的形式**之后**才是这样，而这恰好就是**我的**方法的特点。

《20.马克思致路·库格曼(1868年3月6日)》，
《选集》第4卷第366页。

我们采用这种方法，是从历史上和实际上摆在我们面前的、最初的和最简单的关系出发，因而在这里是从我们所遇到的最初的

经济关系出发。我们来分析这种关系。既然这是**一种关系**，这就表示其中包含着两个**相互关联的**方面。我们分别考察每一个方面；由此得出它们相互关联的性质，它们的相互作用。于是出现了需要解决的矛盾。但是因为我们这里考察的不是只在我们头脑中发生的抽象的思想过程，而是在某个时候确实发生过或者还在发生的现实过程，因此这些矛盾也是在实际中发展着的，并且可能已经得到了解决。我们研究这种解决的方式，发现这是由建立新关系来解决的，而这个新关系的两个对立面我们现在又需要加以说明，等等。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政治经治学批判〉》，
《选集》第2卷第122—123页。

政治经济学从**商品**开始，即从产品由个别人或原始公社相互交换的时刻开始。进入交换的产品是商品。但是它成为商品，只是因为在这个**物**中、在这个产品中结合着两个人或两个公社之间的**关系**，即生产者和消费者之间的关系，在这里，两者已经不再结合在同一个人身上了。在这里我们立即得到一个贯穿着整个经济学并在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头脑中引起过可怕混乱的特殊事实的例子，这个事实就是：经济学所研究的不是物，而是人和人之间的关系，归根到底是阶级和阶级之间的关系；可是这些关系总是**同物结合着**，并且**作为物出现**；诚然，这个或那个经济学家在个别场合也曾觉察到这种联系，而马克思第一次揭示出它对于整个经济学的意义，从而使最难的问题变得如此简单明了，甚至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现在也能理解了。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政治经治学批判〉》，
《选集》第2卷第123页。

如果我们从不同的方面来考察商品，并且所考察的是充分发达了的商品，而不是在两个原始公社之间的原始物物交换中刚在艰难地发展着的商品，那末，它在我们面前就表现出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两个方面，这里，我们立即进入了经济学的争论范围。谁想要找一个鲜明的例子，来证明现今发展阶段上的德国的辩证方法比旧时庸俗唠叨的形而上学的方法优越，至少象铁路比中世纪的交通工具优越一样，那就请他读一读亚当·斯密或其他某位著名的官方经济学家的著作，看看交换价值和使用价值使这些先生受了多大折磨，看看把两者分清并理解它们每个特有的规定性对这些人来说是多么困难，然后再把马克思的简单明了的说明与之对比一下。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政治经治学批判〉》，

《选集》第2卷第123—124页。

在说明了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之后，商品就被按照它进入**交换过程**时那样作为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的直接统一来叙述。这里产生了怎样的矛盾，读者可以在第20—21页[①]上看到。我们仅仅指出，这些矛盾不只有理论的抽象的意义，而且同时反映出从直接的交换关系、即简单的物物交换的性质中产生出来的困难，反映出这种最初的粗陋的交换形式所必然遇到的不可能性。解决这种不可能性的办法，就是把代表一切其他商品的交换价值的特性转给一种特殊的商品——**货币**。然后，在第二章中阐述货币或简单流通，即(1)作为**价值尺度**的货币，并且在这里，用货币计量的价值即**价格**得到了更切近的规定，(2)作为**流通手段**的货币，(3)作为两个

① 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第31—33页。——编者注

规定的统一体，作为**实在的货币**，作为资产阶级一切物质财富的代表。第一分册的叙述到此为止，从货币到资本的转化留待第二分册叙述。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政治经治学批判〉》，
《选集》第2卷第124页。

我们看到，采用这个方法时，逻辑的发展完全不必限于纯抽象的领域。相反，它需要历史的例证，需要不断接触现实。因此这里举出了各种各样的例证，有的指出各个社会发展阶段上的现实历史进程，有的指出经济文献，以便从头追溯明确作出经济关系的各种规定的过程。对于个别的、多少是片面的或混乱的见解的批判，实质上在逻辑发展本身中已经作出了，因此可以叙述得很简略。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政治经治学批判〉》，
《选集》第2卷第124—125页。

当我们从政治经济学方面观察某一国家的时候，我们从该国的人口、人口的阶级划分、人口在城乡海洋的分布、在不同生产部门的分布，输出和输入，全年的生产和消费，商品价格等等开始。

从实在和具体开始，从现实的前提开始，因而，例如在经济学上从作为全部社会生产行为的基础和主体的人口开始，似乎是正确的。但是，更仔细地考察起来，这是错误的。如果我抛开构成人口的阶级，人口就是一个抽象。如果我不知道这些阶级所依据的因素，如雇佣劳动、资本等等，阶级又是一句空话。而这些因素是以交换、分工、价格等等为前提的。比如资本，如果没有雇佣劳动、价值、货币、价格等等，它就什么也不是。因此，如果我从人口着手，那末这就是一个混沌的关于整体的表象，经过更切近的规定之后，我就

会在分析中达到越来越简单的概念；从表象中的具体达到越来越稀薄的抽象，直到我达到一些最简单的规定。于是行程又得从那里回过头来，直到我最后又回到人口，但是这回人口已不是一个混沌的关于整体的表象，而是一个具有许多规定和关系的丰富的总体了。第一条道路是经济学在它产生时期在历史上走过的道路。例如，十七世纪的经济学家总是从生动的整体，从人口、民族、国家、若干国家等等开始；但是他们最后总是从分析中找出一些有决定意义的抽象的一般的关系，如分工、货币、价值等等。这些个别要素一旦多少确定下来和抽象出来，从劳动、分工、需要、交换价值等等这些简单的东西上升到国家、国际交换和世界市场的各种经济学体系就开始出现了。后一种显然是科学上正确的方法。具体之所以具体，因为它是许多规定的综合，因而是多样性的统一。因此它在思维中表现为综合的过程，表现为结果，而不是表现为起点，虽然它是现实中的起点，因而也是直观和表象的起点。在第一条道路上，完整的表象蒸发为抽象的规定；在第二条道路上，抽象的规定在思维行程中导致具体的再现。因而黑格尔陷入幻觉，把实在理解为自我综合、自我深化和自我运动的思维的结果，其实，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方法，只是思维用来掌握具体并把它当做一个精神上的具体再现出来的方式。但决不是具体本身的产生过程。举例来说，最简单的经济范畴，如交换价值，是以人口、以在一定关系中进行生产的人口为前提的；也是以某种形式的家庭、公社或国家等为前提的。它只能作为一个既与的、具体的、生动的整体的抽象**片面的**关系而存在。相反，作为范畴，交换价值却有一种洪水期前的存在。因此，在意识看来——而哲学意识就是被这样规定的：在它看来，正在理解着的思维是现实的人，因而，被理解了的世界本身才是现实的世界——范畴的运动表现为现实的生产行为（只可惜它

从外界取得一种推动），而世界是这种生产行为的结果；这——不过又是一个同义反复——只有在下面这个限度内才是正确的：具体总体作为思维总体、作为思维具体，事实上是思维的、理解的产物；但是，决不是处于直观和表象之外或驾于其上而思维着的、自我产生着的概念的产物，而是把直观和表象加工成概念这一过程的产物。整体，当它在头脑中作为被思维的整体而出现时，是思维着的头脑的产物，这个头脑用它所专有的方式掌握世界，而这种方式是不同于对世界的艺术的、宗教的、实践一精神的掌握的。实在主体仍然是在头脑之外保持着它的独立性；只要这个头脑还仅仅是思辨地、理论地活动着。因此，就是在理论方法上，主体，即社会，也一定要经常作为前提浮现在表象面前。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102—104页。

我考察资产阶级经济制度是按照以下的次序：**资本、土地所有制、雇佣劳动；国家、对外贸易、世界市场**。在前三项下，我研究现代资产阶级社会分成的三大阶级的经济生活条件；其他三项的相互联系是一目了然的。第一册论述资本，其第一篇由下列各章组成：(1)商品，(2)货币或简单流通，(3)资本一般。前两章构成本分册的内容。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
《选集》第2卷第81页。

在研究经济范畴的发展时，正如在研究任何历史科学、社会科学时一样，应当时刻把握住：无论在现实中或在头脑中，主体——这里是现代资产阶级社会——都是既与的；因而范畴表现这个一

定社会的、这个主体的存在形式、存在规定、常常只是个别的侧面；因此，这个一定社会**在科学上**也决不是在把它**当做这样一个社会**来谈论的时候才开始存在的。这必须把握住，因为这对于分篇直接具有决定的意义。例如，从地租开始，从土地所有制开始，似乎是再自然不过的了，因为它是同土地结合着的，而土地是一切生产和一切存在的源泉，并且它又是同农业结合着的，而农业是一切多少固定的社会的最初的生产方式。但是，这是最错误不过的了。在一切社会形式中都有一种一定的生产支配着其他一切生产的地位和影响，因而它的关系也支配着其他一切关系的地位和影响。这是一种普照的光，一切其他色彩都隐没其中，它使它们的特点变了样。这是一种特殊的以太，它决定着它里面显露出来的一切存在的比重。以畜牧民族为例（纯粹的渔猎民族还处于真正发展的起点之外）。在他们中间出现一定形式的，即偶然的耕作。土地所有制由此决定了。它是公有的，这种形式依这些民族保持传统的多少而或多或少地遗留下来，斯拉夫人中的公社所有制就是个例子。在从事定居耕作——这种定居已是一大进步——的民族那里，象在古代社会和封建社会，耕作居于支配地位，那里连工业、工业的组织以及与工业相应的所有制形式都多少带着土地所有制的性质；或者象在古代罗马人中那样工业完全附属于耕作；或者象中世纪那样工业在城市中和在城市的各种关系上模仿着乡村的组织。在中世纪，甚至资本——只要不是纯粹的货币资本——作为传统的手工工具等等，也带着这种土地所有制的性质。

在资产阶级社会中情况则相反。农业越来越变成仅仅是一个工业部门，完全由资本支配。地租也是如此。在土地所有制居于支配地位的一切社会形式中，自然联系还占优势。在资本居于支配地位的社会形式中，社会、历史所创造的因素占优势。不懂资本便不

能懂地租。不懂地租却完全可以懂资本。资本是资产阶级社会的支配一切的经济权力。它必须成为起点又成为终点，必须放在土地所有制之前来说明。分别考察了两者之后，必须考察它们的相互关系。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109—110页。

把经济范畴按它们在历史上起决定作用的先后次序来安排是不行的，错误的。它们的次序倒是由它们在现代资产阶级社会中的相互关系决定的，这种关系同看来是它们的合乎自然的次序或者同符合历史发展次序的东西恰好相反。问题不在于各种经济关系在不同社会形式的相继更替的序列中在历史上占有什么地位，更不在于它们在“观念上”(**蒲鲁东**)(在历史运动的一个模糊表象中)的次序。而在于它们在现代资产阶级社会内部的结构。

古代世界中商业民族——腓尼基人、迦太基人——表现的单纯性(抽象规定性)，正是由农业民族占优势这种情况决定的。作为商业资本和货币资本的资本，在资本还没有成为社会的支配因素的地方，正是在这种抽象中表现出来。伦巴第人和犹太人对于经营农业的中世纪社会，也是处于这种地位。

还有一个例子，说明同一些范畴在不同的社会阶段有不同的地位，这就是资产阶级社会的最新形式之一：**股份公司**。但是，它还在资产阶级社会初期就曾以特权的、有垄断权的大商业公司的形式出现。

国民财富这个概念，在十七世纪经济学家看来，无形中是说财富的创造仅仅是为了国家，而国家的实力是与这种财富成比例的，——这种观念在十八世纪的经济学家中还部分地保留着。这是

一种还不自觉的伪善形式，在这种形式下财富本身和财富的生产被宣布为现代国家的目的，而现代国家被看成只是生产财富的手段。

显然，应当这样来分篇：(1)一般的抽象的规定，因此它们或多或少属于一切社会形式，不过是在上面所分析过的意义上。(2)形成资产阶级社会内部结构并且成为基本阶级的依据的范畴。资本、雇佣劳动、土地所有制。它们相互之间的关系。城市和乡村。三大社会阶级。它们之间的交换。流通。信用事业(私的)。(3)资产阶级社会在国家形式上的概括。就它本身来考察。"非生产"阶级。税。国债。公的信用。人口。殖民地。向外国移民。(4)生产的国际关系。国际分工。国际交换。输出和输入。汇率。(5)世界市场和危机。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110—111页。

经济范畴

经济范畴只不过是生产的社会关系的理论表现，即其抽象。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
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08页。

人们按照自己的物质生产的发展建立相应的社会关系，正是这些人又按照自己的社会关系创造了相应的原理、观念和范畴。

所以，这些观念、范畴也同它们所表现的关系一样，不是永恒的。它们是**历史的暂时的产物**。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
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08页。

资产阶级社会是历史上最发达的和最复杂的生产组织。因此，那些表现它的各种关系的范畴以及对于它的结构的理解，同时也能使我们透视一切已经覆灭的社会形式的结构和生产关系。资产阶级社会借这些社会形式的残片和因素建立起来，其中一部分是还未克服的遗物，继续在这里存留着，一部分原来只是征兆的东西，发展到具有充分意义，等等。人体解剖对于猴体解剖是一把钥匙。低等动物身上表露的高等动物的征兆，反而只有在高等动物本身已被认识之后才能理解。因此，资产阶级经济为古代经济等等提供了钥匙。但是，决不是象那些抹杀一切历史差别、把一切社会形式都看成资产阶级社会形式的经济学家所理解的那样。人们认识了地租，就能理解代役租、什一税等等。但是不应当把它们等同起来。

其次，因为资产阶级社会本身只是发展的一种对抗的形式，所以，那些早期形式的各种关系，在它里面常常只以十分萎缩的或者漫画式的形式出现。公社所有制就是个例子。因此，如果说资产阶级经济的范畴包含着一种适用于一切其他社会形式的真理这种说法是对的，那末，这也只能在一定意义上来理解。这些范畴可以在发展了的、萎缩了的、漫画式的种种形式上，然而总是在有本质区别的形式上，包含着这些社会形式，所谓的历史发展总是建立在这样的基础上的：最后的形式总是把过去的形式看成是向着自己发展的各个阶段，并且因为它很少而且只是在特定条件下才能够进行自我批判，——这里当然不是指作为崩溃时期出现的那样的历史时期，——所以总是对过去的形式作片面的理解。基督教只有在它的自我批判在一定程度上，所谓在可能范围内准备好时，才有助于对早期神话作客观的理解。同样，资产阶级经济只有在资产阶级社会的自我批判已经开始时，才能理解封建社会、古代社会和东方

社会。在资产阶级经济没有把自己神话化而同过去完全等同起来时，它对于前一个社会，即它还得与之直接斗争的封建社会的批判，是与基督教对异教的批判或者新教对旧教的批判相似的。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108－109页。

劳动似乎是一个十分简单的范畴。它在这种一般性——作为劳动一般——上的表象也是古老的。但是，在经济学上从这种简单性上来把握的"劳动"，和产生这个简单抽象的那些关系一样，是现代的范畴。例如，货币主义把财富看成还是完全客观的东西，看成存在于货币中的物。同这个观点相比，重工主义或重商主义把财富的源泉从对象转到主体的活动——商业劳动和工业劳动，已经是很大的进步，但是，他们仍然只是局限地把这种活动本身理解为取得货币的活动。同这个学派相对立的重农学派把劳动的一定形式——农业——看做创造财富的劳动，不再把对象本身看做裹在货币的外衣之中，而是看做产品一般，看做劳动的一般成果了。这种产品还与活动的局限性相应而仍然被看做自然规定的产品——农业的产品，主要是土地的产品。

亚当·斯密大大地前进了一步，他抛开了创造财富的活动的一切规定性，——干脆就是劳动，既不是工业劳动、又不是商业劳动、也不是农业劳动，而既是这种劳动，又是那种劳动。有了创造财富的活动的抽象一般性，也就有了被规定为财富的对象的一般性，这就是产品一般，或者说又是劳动一般，然而是作为过去的、物化的劳动。这一步跨得多么艰难，多么远，只要看看连亚当·斯密本人还时时要回到重农学派的观点上去，就可想见了。这会造成一种看法，好象由此只是替人——不论在哪种社会形式下——作为生

产者在其中出现的那种最简单、最原始的关系找到了一个抽象表现。从一方面看来这是对的。从另一方面看来就不是这样。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106—107页。

对任何种类劳动的同样看待，以一个十分发达的实在劳动种类的总体为前提，在这些劳动种类中，任何一种劳动都不再是支配一切的劳动。所以，最一般的抽象总只是产生在最丰富的具体的发展的地方，在那里，一种东西为许多东西所共有，为一切所共有。这样一来，它就不再只是在特殊形式上才能加以思考了。另一方面，劳动一般这个抽象，不仅仅是具体的劳动总体的精神结果。对任何种类劳动的同样看待，适合于这样一种社会形式，在这种社会形式中，个人很容易从一种劳动转到另一种劳动，一定种类的劳动对他们说来是偶然的，因而是无差别的。这里，劳动不仅在范畴上，而且在现实中都是创造财富一般的手段，它不再是在一种特殊性上同个人结合在一起的规定了。在资产阶级社会的最现代的存在形式——美国，这种情况最为发达。所以，在这里，"劳动"、"劳动一般"、直截了当的劳动这个范畴的抽象，这个现代经济学的起点，才成为实际真实的东西。所以，这个被现代经济学提到首位的、表现出一种古老而适用于一切社会形式的关系的最简单的抽象，只有作为最现代的社会的范畴，才在这种抽象性上表现为实际真实的东西。人们也许会说，在美国表现为历史产物的东西——对任何劳动同样看待——在俄罗斯人那里，比如说，就表现为天生的素质了。但是，首先，是野蛮人具有适应于一切的素质还是文明人自动去适应一切，是大有区别的。并且，在俄罗斯人那里，实际上同对任何种类劳动同样看待这一点相适应的，是传统地固定在一种十分确定的

劳动上的状态，他们只是由于外来的影响才从这种状态中解脱出来。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107页。

劳动这个例子确切地表明，哪怕是最抽象的范畴，虽然正是由于它们的抽象而适用于一切时代，但是就这个抽象的规定性本身来说，同样是历史关系的产物，而且只有对于这些关系并在这些关系之内才具有充分的意义。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107—108页。

这些简单的范畴在比较具体的范畴以前是否也有一种独立的历史存在或自然存在呢？要看情况而定。比如，黑格尔论法哲学，是从主体的最简单的法的关系即占有开始的，这是对的。但是，在家庭或主奴关系这些具体得多的关系之前，占有并不存在。相反，如果说有这样的家庭和氏族，它们还只是**占有**，而没有**所有权**，这倒是对的。所以，这种比较简单的范畴，表现为简单的家庭的或氏族的公社在所有权方面的关系。它在比较高级的社会中表现为一个发达的组织的比较简单的关系。但是那个以占有为关系的具体的基础总是前提。可以设想有一个孤独的野人占有东西。但是在这种情况下，占有并不是法的关系。说占有在历史上发展为家庭，是错误的。占有倒总是以这个“比较具体的法的范畴”为前提的。但是，不管怎样总可以说，简单范畴是这样一些关系的表现，在这些关系中，不发展的具体可以已经实现，而那些通过较具体的范畴在精神上表现出来的较多方面的联系和关系还没有产生；而比较发

展的具体则把这个范畴当做一种从属关系保存下来。在资本存在之前，银行存在之前，雇佣劳动等等存在之前，货币能够存在，而且在历史上存在过。因此，从这一方面看来，可以说，比较简单的范畴可以表现一个比较不发展的整体的处于支配地位的关系，或者可以表现一个比较发展的整体的从属关系，后面这些关系，在整体向着以一个比较具体的范畴表现出来的方面发展之前，在历史上已经存在。在这个限度内，从最简单上升到复杂这个抽象思维的进程符合现实的历史过程。

另一方面，可以说，有一些十分发展的、但在历史上还不成熟的社会形式，其中有最高级的经济形式，如协作、发达的分工等等，却不存在任何货币，秘鲁就是一个例子。就在斯拉夫公社中，货币以及作为货币的条件的交换，也不是或者很少是出现在个别公社内部，而是出现在它的边界上，出现在与其他公社的交往中，因此，把同一公社内部的交换当做原始构成因素，是完全错误的。相反地，与其说它起初发生在同一公社内部的成员间，不如说它发生在不同公社的相互关系中。其次，虽然货币很早就全面地发生作用，但是在古代它只是在片面发展的民族即商业民族中才是处于支配地位的因素。甚至在最文明的古代，在希腊人和罗马人那里，货币的充分发展——在现代的资产阶级社会中这是前提——只是在他们解体的时期。因此，这个十分简单的范畴，在历史上只有在最发达的社会状态下才表现出它的充分的力量。它决没有历尽一切经济关系。例如，在罗马帝国，在它最发达的时期，实物税和实物租仍然是基础。那里，货币制度原来只是在军队中得到充分发展。它也从来没有掌握劳动的整个领域。

可见，比较简单的范畴，虽然在历史上可以在比较具体的范畴之前存在，但是，它的充分深入而广泛的发展恰恰只能属于一个复

杂的社会形式，而比较具体的范畴在一个比较不发展的社会形式中有过比较充分的发展。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104—106页。

假定被当做**不变规律**、**永恒原理**、**理想范畴**的经济关系先于人们的生动活跃的生活而存在；再假定这些规律、这些原理、这些范畴自古以来就睡在"人类的无人身的理性"的怀抱里。我们已经看到，在这一切一成不变的、停滞不动的永恒下面没有历史可言，即使有，至多也只是观念中的历史，即反映在纯理性的辩证运动中的历史。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
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14页。

马克思的研究

我学的专业本来是法律，但我只是把它排在哲学和历史之次当做辅助学科来研究。1842—1843年间，我作为《莱茵报》的主编，第一次遇到要对所谓物质利益发表意见的难事。莱茵省议会关于林木盗窃和地产析分的讨论，当时的莱茵省总督冯·沙培尔先生就摩塞尔农民状况同《莱茵报》展开的官方论战，最后，关于自由贸易和保护关税的辩论，是促使我去研究经济问题的最初动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
《选集》第2卷第81—82页。

我在巴黎开始研究政治经济学，后来因基佐先生下令驱逐移居布鲁塞尔，在那里继续进行研究。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
《选集》第2卷第82页。

为了解决使我苦恼的疑问，我写的第一部著作是对黑格尔法哲学的批判性的分析，这部著作的导言曾发表在1844年巴黎出版的《德法年鉴》上。我的研究得出这样一个结果：法的关系正象国家的形式一样，既不能从它们本身来理解，也不能从所谓人类精神的一般发展来理解，相反，它们根源于物质的生活关系，这种物质的生活关系的总和，黑格尔按照十八世纪的英国人和法国人的先例，称之为"市民社会"，而对市民社会的解剖应该到政治经济学中去寻求。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
《选集》第2卷第82页。

1848年和1849年《新莱茵报》的出版以及随后发生的一些事变，打断了我的经济研究工作，到1850年我在伦敦才能重新进行这一工作。英国博物馆中堆积着政治经济学史的大量资料，伦敦对于考察资产阶级社会是一个方便的地点，最后，随着加利福尼亚和澳大利亚金矿的发现，资产阶级社会似乎踏进了新的发展阶段，这一切决定我再从头开始，用批判的精神来透彻地研究新的材料。这些研究一部分自然要涉及到似乎完全属于本题之外的学科，在这方面不得不多少费些时间。但是使我所能够支配的时间特别受到限制的，是谋生的迫切需要。八年来，我一直为第一流英美报纸《纽约每日论坛报》撰稿（写作真正的报纸通讯在我只是例外），这使我的研究工作必然时时间断。然而，由于评论英国和大陆突出经济事

件的论文在我的投稿中占着很大部分，我不得不去熟悉政治经济科学本身范围以外的实际的细节。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
《选集》第2卷第84—85页。

在我们当时从这方面或那方面向公众表达我们见解的各种著作中，我只提出我与恩格斯合著的《共产党宣言》和我自己发表的《关于自由贸易的演说》。我们见解中有决定意义的论点，在我的1847年出版的为反对蒲鲁东而写的著作《哲学的贫困》[①]中第一次作了科学的、虽然只是论战性的表述。我用德文写的关于《雇佣劳动》一书，汇集了我在布鲁塞尔德意志工人协会上对于这个问题的讲演，这本书的印刷由于二月革命和我因此被迫离开比利时而中断。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
《选集》第2卷第84页。

在善良的"前进"愿望大大超过实际知识的时候，在《莱茵报》上可以听到法国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带着微弱哲学色彩的回声。我曾表示反对这种肤浅言论，但是同时在和《奥格斯堡总汇报》的一次争论中坦率承认，我以往的研究还不容许我对法兰西思潮的内容本身妄加评判。我倒非常乐意利用《莱茵报》发行人以为把报纸的态度放温和些就可以使那已经落在该报头上的死刑判决撤销的幻想，以便从社会舞台退回书房。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
《选集》第2卷第82页。

---

① 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第71—198页。——编者注

自从弗里德里希·恩格斯批判经济学范畴的天才大纲(在《德法年鉴》上)发表以后,我同他不断通讯交换意见,他从另一条道路(参看他的《英国工人阶级状况》[①])得出同我一样的结果,当1845年春他也住在布鲁塞尔时,我们决定共同钻研我们的见解与德国哲学思想体系的见解之间的对立,实际上是把我们从前的哲学信仰清算一下。这个心愿是以批判黑格尔以后的哲学的形式来实现的。八开本两厚册的原稿早已送到威斯特伐里亚的出版所,后来我们才接到通知说,由于情况改变,不能付印。既然我们已经达到了我们的主要目的——自己弄清问题,我们就情愿让原稿留给老鼠的牙齿去批判了。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
《选集》第2卷第83—84页。

在马克思以前很久,人们就已经确定我们现在称为剩余价值的那部分产品价值的**存在**;同样也有人已经多少明确地说过,这部分价值是由什么构成的,也就是说,是由占有者不付等价物的那种劳动的产品构成的。但是到这里人们就止步不前了。其中有些人,即资产阶级古典经济学家,至多只研究了劳动产品在工人和生产资料所有者之间分配的数量比例。另一些人,即社会主义者,则发现这种分配不公平,并寻求乌托邦的手段来消除这种不公平现象。这两种人都为既有的经济范畴所束缚。

恩格斯:《〈资本论〉第二卷序言》,
《选集》第2卷第279页。

---

① 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第269—587页。——编者注

于是，马克思发表意见了，他的意见是和所有他的前人直接对立的。在前人认为已有**答案**的地方，他却认为只是**问题**所在。他认为，这里摆在他面前的不是无燃素气体，也不是火气，而是氧气：这里的问题不是在于要简单地确认一种经济事实，也不是在于这种事实与永恒公平和真正道德相冲突，而是在于这样一种事实，这种事实必定要使全部经济学发生革命，并且把理解全部资本主义生产的钥匙交给那个知道怎样使用它的人。

恩格斯：《〈资本论〉第二卷序言》，

《选集》第2卷第279—280页。

根据这种事实，他研究了全部既有的经济范畴，正象拉瓦锡根据氧气研究了燃素说化学的各种既有的范畴一样。要知道什么是剩余价值，他就必须知道什么是价值。李嘉图的价值理论本身必须首先加以批判。于是，马克思研究了劳动形成价值的特性，第一次确定了**什么样的**劳动形成价值，为什么形成价值以及怎样形成价值，并确定了价值不外就是**这种**劳动的凝固，而这一点是洛贝尔图斯始终没有理解的。马克思进而研究商品和货币的关系，并且论证了商品和商品交换怎样和为什么由于商品内在的价值属性必然要造成商品和货币的对立。他的建立在这个基础上的货币理论是第一个详尽无遗的货币理论，今天已为大学所默认了。他研究了货币向资本的转化，并证明这种转化是以劳动力的买卖为基础的。他以劳动力这一创造价值的属性代替了劳动，因而一下子就解决了使李嘉图学派破产的一个难题，也就是解决了资本和劳动的相互交换与李嘉图的劳动决定价值这一规律无法相容这个难题。他确定了资本分为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就第一个详尽地阐述了剩余价值形成的实际过程，从而说明了这一过程，而这是他的任何一个前

人都没有做到的；因而，他确定了资本自身内部的区别，这个区别是洛贝尔图斯和资产阶级经济学家都完全不可能作出的，但是这个区别提供了一把解决经济学上最复杂的问题的钥匙，关于这一点，这第二卷又是一个最令人信服的证明，以后我们会知道，第三卷更是这样。马克思还进一步研究了剩余价值本身，发现了它的两种形式，即绝对剩余价值和相对剩余价值，并且证明，这两种形式在资本主义生产的历史发展中起了不同的然而都是决定性的作用。他根据剩余价值理论，阐明了我们现在才具有的第一个合理的工资理论，第一次指出了资本主义积累史的各个基本特征，并说明了资本主义积累的历史趋势。

恩格斯：《〈资本论〉第二卷序言》，
《选集》第2卷第280—281页。

自地球上有资本家和工人以来，没有一本书象我们面前这本书那样，对于工人具有如此重要的意义。

恩格斯：《卡·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书评——
为〈民主周报〉作》，《选集》第2卷第269页。

资本和劳动的关系，是我们现代全部社会体系所依以旋转的轴心，这种关系在这里第一次作了科学的说明，而这种说明之透彻和精辟，只有一个德国人才能做得到。欧文、圣西门、傅立叶的著作是有价值的，并且将来也是有价值的，可是要攀登最高点把现代社会关系的全部领域看得明白而且一览无遗，就象一个观察者站在最高的山巅观赏下面的山景那样，这只有待诸一个德国人。

恩格斯：《卡·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书评——
为〈民主周报〉作》，《选集》第2卷第269页。

没有人比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更加"接近一定的具体的社会关系"了。他用了二十五年功夫来从各方面研究这些关系，而且他的批判工作的结果到处都包含有种种在现今一般可能实现的所谓解决办法的萌芽。

恩格斯：《论住宅问题》，

《选集》第2卷第549页。

我们面前的这部著作，绝不是对经济学的个别章节作零碎的批判，绝不是对经济学的某些争论问题作孤立的研究。相反，它一开始就以系统地概括经济科学的全部复杂内容，并且在联系中阐述资产阶级生产和资产阶级交换的规律为目的。既然经济学家无非是这些规律的解释者和辩护人，那末，这种阐述同时也就是对全部经济学文献的批判。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

《选集》第2卷第119页。

这部书中的三个崭新的因素：

（1）过去的**一切**经济学**一开始**就把表现为地租、利润、利息等固定形式的剩余价值特殊部分当做已知的东西来加以研究，与此相反，我首先研究剩余价值的一般形式，在这种形式中所有这一切都还没有区分开来，可以说还处于融合状态中。

（2）经济学家们毫无例外地都忽略了这样一个简单的事实：既然商品有二重性——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那末，体现在商品中的劳动也必然具有二重性，而象斯密、李嘉图等人那样只是单纯地分析劳动，就必然处处都碰到不能解释的现象。实际上，这就是批判地理解问题的全部秘密。

(3)工资第一次被描写为隐藏在它后面的一种关系的不合理的表现形式，这一点通过工资的两种形式即计时工资和计件工资得到了确切的说明。（在高等数学中常常可以找到这样的公式，这对我很有帮助。）

《19.马克思致恩格斯(1868年1月8日)》，
《选集》第4卷第364—365页。

我的见解，不管人们对它怎样评论，不管它多么不合乎统治阶级的自私的偏见，却是多年诚实探讨的结果。但是在科学的入口处，正象在地狱的入口处一样，必须提出这样的要求：

“这里必须根绝一切犹豫；
这里任何怯懦都无济于事。”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
《选集》第4卷第85页。

关于《资本论》

现在我把这部著作的第一卷交给读者。这部著作是我1859年发表的《政治经济学批判》的续篇。初篇和续篇相隔很久，是由于多年的疾病一再中断了我的工作。

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第一版序言》，
《选集》第2卷第205页。

前书的内容已经概述在这一卷的第一章中。这样做不仅是为了联贯和完整，叙述方式也改进了。在情况许可的范围内，前书只

是略略提到的许多论点，这里都作了进一步的阐述；相反地，前书已经详细阐述的论点，这里只略略提到。关于价值理论和货币理论的历史的部分，现在自然完全删去了。但是前书的读者可以在本书第一章的注释中，找到有关这两种理论的历史的新材料。

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第一版序言》，
《选集》第2卷第205页。

万事开头难，每门科学都是如此。所以本书第一章，特别是分析商品的部分，是最难理解的。其中对价值实体和价值量的分析，我已经尽可能地做到通俗易懂。以货币形式为其完成形态的价值形式，是极无内容和极其简单的。然而，两千多年来人类智慧在这方面进行探讨的努力，并未得到什么结果，而对更有内容和更复杂的形式的分析，却至少已接近于成功。为什么会这样呢？因为已经发育的身体比身体的细胞容易研究些。并且，分析经济形式，既不能用显微镜，也不能用化学试剂。二者都必须用抽象力来代替。而对资产阶级社会说来，劳动产品的商品形式，或者商品的价值形式，就是经济的细胞形式。在浅薄的人看来，分析这种形式好象是斤斤于一些琐事。这的确是琐事，但这是显微镜下的解剖所要做的那种琐事。

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第二版跋》，
《选集》第2卷第205—206页。

物理学家是在自然过程表现得最确实、最少受干扰的地方考察自然过程的，或者，如有可能，是在保证过程以其纯粹形态进行的条件下从事实验的。我要在本书研究的，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以及和它相适应的生产关系和交换关系。到现在为止，这种生产方式

的典型地点是英国。因此，我在理论阐述上主要用英国作为例证。但是，如果德国读者看到英国工农业工人所处的境况而伪善地耸耸肩膀，或者以德国的情况远不是那样坏而乐观地自我安慰，那我就要大声地对他说：这正是说的阁下的事情！

问题本身并不在于资本主义生产的自然规律所引起的社会对抗的发展程度的高低。问题在于这些规律本身，在于这些以铁的必然性发生作用并且正在实现的趋势。工业较发达的国家向工业较不发达的国家所显示的，只是后者未来的景象。

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第二版跋》，

《选集》第2卷第206页。

在资本主义生产已经在我们那里完全确立的地方，例如在真正的工厂里，由于没有起抗衡作用的工厂法，情况比英国要坏得多。在其他一切方面，我们也同西欧大陆所有其他国家一样，不仅苦于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而且苦于资本主义生产的不发展。除了现代的灾难而外，压迫着我们的还有许多遗留下来的灾难，这些灾难的产生，是由于古老的陈旧的生产方式以及伴随着它们的过时的社会关系和政治关系还在苟延残喘。不仅活人使我们受苦，而且死人也使我们受苦。死人抓住活人！

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第二版跋》，

《选集》第2卷第206—207页。

德国和西欧大陆其他国家的社会统计，与英国相比是很贫乏的。然而它还是把帷幕稍稍揭开，使我们刚刚能够窥见幕内美杜莎的头。如果我国各邦政府和议会象英国那样，定期指派委员会去调查经济状况，如果这些委员会象英国那样，有全权去揭发真相，如

果为此能够找到象英国工厂视察员、编写《公共卫生》报告的英国医生、调查女工童工受剥削的情况以及居住和营养条件等等的英国调查委员那样内行、公正、坚决的人们，那末，我国的情况就会使我们大吃一惊。柏修斯需要一顶隐身帽来追捕妖怪。我们却用隐身帽紧紧遮住眼睛和耳朵，以便有可能否认妖怪的存在。

决不要在这上面欺骗自己。正象十八世纪美国独立战争给欧洲中产阶级敲起了警钟一样，十九世纪美国南北战争又给欧洲工人阶级敲起了警钟。在英国，变革过程已经十分明显。它达到一定程度后，一定会波及大陆。在那里，它将采取较残酷的还是较人道的形式，那要看工人阶级自身的发展程度而定。所以，现在的统治阶级，不管有没有较高尚的动机，也不得不为了自己的切身利益，把一切可以由法律控制的、妨害工人阶级发展的障碍除去。

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第二版跋》，
《选集》第2卷第207页。

我在本卷中用了很大的篇幅来叙述英国工厂法的历史、内容和结果。一个国家应该而且可以向其他国家学习。一个社会即使探索到了本身运动的自然规律，——本书的最终目的就是揭示现代社会的经济运动规律，——它还是既不能跳过也不能用法令取消自然的发展阶段。但是它能缩短和减轻分娩的痛苦。

为了避免可能产生的误解，要说明一下。我决不用玫瑰色描绘资本家和地主的面貌。不过这里涉及到的人，只是经济范畴的人格化，是一定的阶级关系和利益的承担者。我的观点是：社会经济形态的发展是一种自然历史过程。不管个人在主观上怎样超脱各种关系，他在社会意义上总是这些关系的产物。同其他任何观点比起来，我的观点是更不能要个人对这些关系负责的。

在政治经济学领域内，自由的科学研究遇到的敌人，不只是它在一切其他领域内遇到的敌人。政治经济学所研究的材料的特殊性，把人们心中最激烈、最卑鄙、最恶劣的感情，把代表私人利益的复仇女神召唤到战场上来反对自由的科学研究。例如，英国高教会宁愿饶恕对它的三十九个信条中的三十八个信条展开的攻击，而不饶恕对它的现金收入的三十九分之一进行的攻击。在今天，同批评传统的财产关系相比，无神论本身是一种很轻的罪。但在这方面，进步仍然是无可怀疑的。以最近几星期内发表的蓝皮书《关于工业和工联问题同女王陛下驻外公使馆的通讯》为例。英国女王驻外使节在那里坦率地说，在德国，在法国，一句话，在欧洲大陆的一切文明国家，现有的劳资关系的变革同英国一样明显，一样不可避免。同时，大西洋彼岸的美国副总统威德先生也在公众集会上说：在奴隶制废除后，资本关系和土地所有权关系的变革会提到日程上来！这是时代的标志，不是用紫衣黑袍遮掩得了的。这并不是说明天就会出现奇迹。但这表明，甚至在统治阶级中间也已经透露出一种模糊的感觉：现在的社会不是坚实的结晶体，而是一个能够变化并且经常处于变化过程中的机体。

这部著作的第二卷将探讨资本的流通过程（第二册）和总过程的各种形式（第三册），第三卷即最后一卷（第四册）将探讨理论史。

任何的科学批评的意见我都是欢迎的。而对于我从来就不让步的所谓舆论的偏见，我仍然遵守伟大的佛罗伦萨诗人的格言：

走你的路，让人们去说罢！

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第一版序言》，

《选集》第2卷第207—208页。

我首先应当向第一版的读者指出第二版中所作的修改。很明

显的是，篇目更加分明了。各处新加的注，都标明是第二版注。就正文说，最重要的有下列各点：

第一章第一节更加科学而严密地从表现每个交换价值的等式的分析中引出了价值，而且明确地突出了在第一版中只是略略提到的价值实体和由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的价值量之间的联系。第一章第三节（价值形式）全部改写了，第一版的双重叙述就要求这样做。——顺便指出，这种双重叙述是我的朋友，汉诺威的路·库格曼医生建议的。1867年春，初校样由汉堡寄来时，我正好访问他。他劝我说，大多数读者需要有一个关于价值形式的更带讲义性的补充说明。——第一章最后一节《商品的拜物教性质及其秘密》大部分修改了。第三章第一节（价值尺度）作了详细的修改，因为在第一版中，考虑到《政治经济学批判》（1859年柏林版）已有的说明，这一节是写得不够细致的。第七章，特别是这一章的第二节，作了很大的修改。

原文中局部的、往往只是修辞上的修改，用不着一一列举出来。这些修改全书各处都有。但是，现在我校阅要在巴黎出版的法译本时，发现德文原本某些部分需要更彻底地修改，某些部分需要更好地修辞或更仔细地消除一些偶然的疏忽。可是我没有时间这样做，因为只是在1871年秋，正当我忙于其他迫切的工作的时候，我才接到通知说，书已经卖完了，而第二版在1872年1月就要付印。

《资本论》在德国工人阶级广大范围内迅速得到理解，是对我的劳动的最好的报酬。

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第二版跋》，

《选集》第2卷第210—211页。

德国资产阶级的博学的和不学无术的代言人，最初企图象他们在对付我以前的著作时曾经得逞那样，用沉默置《资本论》于死地。当这种策略已经不再适合时势的时候，他们就借口批评我的书，开了一些单方来“镇静资产阶级的意识”，但是他们在工人报刊上（例如约瑟夫·狄慈根在《人民国家报》上发表的文章）遇到了强有力的对手，至今还没有对这些对手作出答复。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第二版跋》，

《选集》第2卷第214页。

1872年春，彼得堡出版了《资本论》的优秀的俄译本。初版三千册现在几乎已售卖一空。1871年，基辅大学政治经济学教授尼·季别尔先生在他的《李嘉图的价值和资本的理论》一书中就已经证明，我的价值、货币和资本的理论就其要点来说是斯密—李嘉图学说的必然的发展。使西欧读者在阅读他的这本出色的著作时感到惊异的，是纯理论观点的始终一贯。

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第二版跋》，

《选集》第2卷第215页。

人们对《资本论》中应用的方法理解得很差，这已经由各种互

---

① 德国庸俗经济学的油嘴滑舌的空谈家，指责我的著作的文体和叙述方法。没有人会比我本人更严厉地评论《资本论》的文字上的缺点。然而，为了使这些先生及其读者受益和愉快，我要在这里援引一篇英国的和一篇俄国的评论。同我的观点完全敌对的《星期六评论》在其关于德文第一版的短评中说道：叙述方法“使最枯燥无味的经济问题具有一种独特的魅力”。1872年4月20日的《圣彼得堡消息报》也说：“除了少数太专门的部分以外，叙述的特点是通俗易懂，明确，尽管研究对象的科学水平很高却非常生动。在这方面，作者……和大多数德国学者大不相同，这些学者……用含糊不清、枯燥无味的语言写书，以致普通人看了脑袋都要裂开。”但是，对现代德国民族主义自由主义教授的著作的读者说来，要裂开的是和脑袋完全不同的东西。

相矛盾的评论所证明。

例如，巴黎的《实证论者评论》一方面责备我形而上学地研究经济学，另一方面责备我——你们猜猜看！——只限于批判地分析既成的事实，而没有为未来的食堂开出调味单（孔德主义的吗？）。关于形而上学的责备，季别尔教授指出：

“就理论本身来说，马克思的方法是整个英国学派的演绎法，其优点和缺点是一切最优秀的理论经济学家所共有的。”

莫·布洛克先生在《德国的社会主义理论家》（摘自1872年7月和8月《经济学家杂志》）一文中，指出我的方法是分析的方法，他说：

“马克思先生通过这部著作而成为一个最出色的具有分析能力的思想家”。

德国的评论家当然大叫什么黑格尔的诡辩。彼得堡的《欧洲通报》在专谈《资本论》的方法一文（1872年5月号第427—436页）中，认为我的研究方法是严格的现实主义的，而叙述方法不幸是德国辩证法的。作者写道：

“如果从外表的叙述形式来判断，那末最初看来，马克思是最大的唯心主义哲学家，而且是德国的即坏的唯心主义哲学家。而实际上，在经济学的批判方面，他是他的所有前辈都无法比拟的现实主义者……决不能把他称为唯心主义者。”

我回答这位作者先生的最好的办法，是从他自己的批评中摘出几段话来，这几段话也会使某些不懂俄文原文的读者感到兴趣。

这位作者先生从我的《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1859年柏林版第4—7页，在那里我说明了我的方法的唯物主义基础）中摘引一段话后说：

“在马克思看来，只有一件事情是重要的，那就是发现他所研究的那些现象的规律。而且他认为重要的，不仅是在这些现象具有完成形式和处于一定

时期内可见到的联系中的时候支配着它们的那种规律。在他看来，除此而外，最重要的是这些现象变化的规律，这些现象发展的规律，即它们由一种形式过渡到另一种形式，由一种联系秩序过渡到另一种联系秩序的规律。他一发现了这个规律，就详细地来考察这个规律在社会生活中表现出来的各种后果……所以马克思竭力去做的只是一件事：通过准确的科学研究来证明一定的社会关系秩序的必然性，同时尽可能完善地指出那些作为他的出发点和根据的事实。为了这个目的，只要证明现有秩序的必然性，同时证明这种秩序不可避免地要过渡到另一种秩序的必然性就完全够了，而不管人们相信或不相信，意识到或没有意识到这种过渡。马克思把社会运动看作受一定规律支配的自然历史过程，这些规律不仅不以人的意志、意识和意图为转移，反而决定人的意志、意识和意图……既然意识要素在文化史上只起着这种从属作用，那末不言而喻，以文化本身为对象的批判，比任何事情更不能以意识的某种形式或某种结果为依据。这就是说，作为这种批判的出发点的不能是观念，而只能是外部的现象。批判将不是把事实和观念比较对照，而是把一种事实同另一种事实比较对照。对这种批判唯一重要的是，把两种事实尽量准确地研究清楚，使之真正形成相互不同的发展阶段，但尤其重要的是，同样准确地把各种秩序的序列、把这些发展阶段所表现出来的联贯性和联系研究清楚……但是有人会说，经济生活的一般规律，不管是应用于现在或过去，都是一样的。马克思否认的正是这一点。在他看来，这样的抽象规律是不存在的……根据他的意见，恰恰相反，每个历史时期都有它自己的规律。一旦生活经过了一定的发展时期，由一定阶段进入另一阶段时，它就开始受另外的规律支配。总之，经济生活呈现出的现象，和生物学的其他领域的发展史颇相类似……旧经济学家不懂得经济规律的性质，他们把经济规律同物理学定律和化学定律相比拟……对现象所作的更深刻的分析证明，各种社会机体象动植物机体一样，彼此根本不同……由于各种机体的整个结构不同，它们的各个器官有差别，以及器官借以发生作用的条件不一样等等，同一个现象却受完全不同的规律支配。例如，马克思否认人口规律在任何时候在任何地方都是一样的。相反地，他断言每个发展阶段有它自己的人口规律……生产力的发展水平不

同，生产关系和支配生产关系的规律也就不同。马克思给自己提出的目的是，从这个观点出发去研究和说明资本主义经济制度，这样，他只不过是极其科学地表述了任何对经济生活进行准确的研究必须具有的目的……这种研究的科学价值在于阐明了支配着一定社会机体的产生、生存、发展和死亡以及为另一更高的机体所代替的特殊规律。马克思的这本书确实具有这种价值”。

这位作者先生把他称为我的实际方法的东西描述得这样恰当，并且在考察我个人对这种方法的运用时又抱着这样的好感，那他所描述的不正是辩证方法吗？

当然，在形式上，叙述方法必须与研究方法不同。研究必须充分地占有材料，分析它的各种发展形式，探寻这些形式的内在联系。只有这项工作完成以后，现实的运动才能适当地叙述出来。这点一旦做到，材料的生命一旦观念地反映出来，呈现在我们面前的就好象是一个先验的结构了。

我的辩证方法，从根本上来说，不仅和黑格尔的辩证方法不同，而且和它截然相反。在黑格尔看来，思维过程，即他称为观念而甚至把它变成独立主体的思维过程，是现实事物的创造主，而现实事物只是思维过程的外部表现。我的看法则相反，观念的东西不外是移入人的头脑并在人的头脑中改造过的物质的东西而已。

将近三十年以前，当黑格尔辩证法还很流行的时候，我就批判过黑格尔辩证法的神秘方面。但是，正当我写《资本论》第一卷时，愤懑的、自负的、平庸的、今天在德国知识界发号施令的模仿者们，却已高兴地象莱辛时代大胆的莫泽斯·门德尔森对待斯宾诺莎那样对待黑格尔，即把他当作一条“死狗”了。因此，我要公开承认我是这位大思想家的学生，并且在关于价值理论的一章中，有些地方我甚至卖弄起黑格尔特有的表达方式。辩证法在黑格尔手中神秘化了，但这决不妨碍他第一个全面地有意识地叙述了辩证法的一

般运动形式。在他那里，辩证法是倒立着的。必须把它倒过来，以便发现神秘外壳中的合理内核。

辩证法，在其神秘形式上，成了德国的时髦东西，因为它似乎使现存事物显得光彩。辩证法，在其合理形态上，引起资产阶级及其夸夸其谈的代言人的恼怒和恐怖，因为辩证法在对现存事物的肯定的理解中同时包含对现存事物的否定的理解，即对现存事物的必然灭亡的理解；辩证法对每一种既成的形式都是从不断的运动中，因而也是从它的暂时性方面去理解；辩证法不崇拜任何东西，按其本质来说，它是批判的和革命的。

使实际的资产者最深切地感到资本主义社会充满矛盾的运动的，是现代工业所经历的周期循环的变动，而这种变动的顶点就是普遍危机。这个危机又要临头了，虽然它还处于预备阶段；由于它的舞台的广阔和它的作用的强烈，它甚至会把辩证法灌进新的神圣普鲁士德意志帝国的暴发户们的头脑里去。

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第二版跋》，
《选集》第2卷第215—218页。

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的研究

资产阶级社会科学，即古典政治经济学，主要只研究人在生产和交换中的行为所产生的可以直接预期的社会影响。这完全适应于这样一种社会组织，这种社会组织的理论表现就是这种社会科学。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520页。

虽然到十七世纪末，狭义的政治经济学已经在一些天才的头脑里产生了，可是由重农学派和亚当·斯密做了正面阐述的狭义的政治经济学，实质上是十八世纪的产儿，它可以和同时代的伟大法国启蒙学者的成就媲美，并且也带有那个时代的一切优点和缺点。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90页。

在德国，直到现在，政治经济学一直是外来的科学。古斯达夫·冯·居利希在他的《商业、工业和农业的历史叙述》中，特别是在1830年出版的该书的前两卷中，已经大体上谈到了妨碍我国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发展、因而也妨碍我国现代资产阶级社会建立的历史条件。可见，政治经济学在我国缺乏生存的基础。它作为成品从英国和法国输入；德国的政治经济学教授一直是学生。别国的现实在理论上的表现，在他们手中变成了教条集成，被他们用包围着他们的小资产阶级世界的精神去解释，就是说，被曲解了。他们不能把在科学上无能为力的感觉完全压制下去，他们不安地意识到，他们必须在一个实际上不熟悉的领域内充当先生，于是就企图用博通文史的美装，或用无关材料的混合物来加以掩饰。这种材料是从所谓官房学——各种知识的杂拌，满怀希望的德国官僚候补者必须通过的炼狱之火——抄袭来的。

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第二版跋》，
《选集》第2卷第211页。

只要政治经济学是资产阶级的政治经济学，就是说，只要它把资本主义制度不是看作历史上过渡的发展阶段，而是看作社会生

产的绝对的最后的形式，那就只有在阶级斗争处于潜伏状态或只是在个别的现象上表现出来的时候，它还能够是科学。

拿英国来说。英国古典政治经济学是属于阶级斗争不发展的时期的。它的最后的伟大的代表李嘉图，终于有意识地把阶级利益的对立、工资和利润的对立、利润和地租的对立当作他的研究的出发点，因为他天真地把这种对立看作社会的自然规律。这样，资产阶级的经济科学也就达到了它的不可逾越的界限。还在李嘉图活着的时候，就有一个和他对立的人西斯蒙第批判资产阶级的经济科学了。

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第二版跋》，
《选集》第2卷第212页。

随后一个时期，从1820年到1830年，在英国，政治经济学方面的科学活动极为活跃。这是李嘉图的理论庸俗化和传播的时期，同时也是他的理论同旧的学派进行斗争的时期。这是一场出色的比赛。当时的情况，欧洲大陆知道得很少，因为论战大部分是分散在杂志论文、关于时事问题的著作和抨击性小册子上。这一论战的公正无私的性质——虽然李嘉图的理论也例外地被用作攻击资产阶级经济的武器——可由当时的情况来说明。一方面，大工业刚刚脱离幼年时期；大工业只是从1825年的危机才开始它的现代生活的周期循环，就证明了这一点。另一方面，资本和劳动之间的阶级斗争被推到后面：在政治方面是由于纠合在神圣同盟周围的政府和封建主同资产阶级所领导的人民大众之间发生了纠纷；在经济方面是由于工业资本和贵族土地所有权之间发生了纷争。这种纷争在法国是隐藏在小块土地所有制和大土地所有制的对立后面，在英国则在谷物法颁布后公开爆发出来。这个时期英国的政治经

济学文献，使人想起魁奈医生逝世后法国经济学的狂飙时期，但这只是象晚秋晴日使人想起春天一样。1830年，最终决定一切的危机发生了。

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第二版跋》，

《选集》第2卷第212—213页。

法国和英国的资产阶级夺得了政权。从那时起，阶级斗争在实践方面和理论方面采取了日益鲜明的和带有威胁性的形式。它敲响了科学的资产阶级经济学的丧钟。现在问题不再是这个或那个原理是否正确，而是它对资本有利还是有害，方便还是不方便，违背警章还是不违背警章，不偏不倚的研究让位于豢养的文丐的争斗，公正无私的科学探讨让位于辩护士的坏心恶意。甚至以工厂主科布顿和布莱特为首的反谷物法同盟抛出的强迫人接受的小册子，由于对地主贵族展开了论战，即使没有科学的意义，毕竟也有历史的意义。但是从罗伯特·皮尔爵士执政以来，这最后一根刺也被自由贸易的立法从庸俗经济学那里拔掉了。

1848年大陆的革命也在英国产生了反应。那些还要求有科学地位、不愿单纯充当统治阶级的诡辩家和献媚者的人，力图使资本的政治经济学同这时已不容忽视的无产阶级的要求调和起来。于是，以约翰·斯图亚特·穆勒为最著名代表的毫无生气的混合主义产生了。这宣告了“资产阶级”经济学的破产，关于这一点，俄国的伟大学者和批评家尼·车尔尼雪夫斯基在他的《穆勒政治经济学概述》中已作了出色的说明。

可见，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对抗性质在法英两国通过历史斗争而明显地暴露出来以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才在德国成熟起来，同时，德国无产阶级比德国资产阶级在理论上已经有了更明确

的阶级意识。因此，当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作为一门科学看来在德国有可能产生的时候，它又成为不可能了。

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第二版跋》，
《选集》第2卷第213—214页。

在这种情况下，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的代表人物分成了两派。一派是精明的、贪利的实践家，他们聚集在庸俗经济学辩护论的最浅薄的因而也是最成功的代表巴师夏的旗帜下。另一派是以经济学教授资望自负的人，他们追随约·斯·穆勒，企图调和不能调和的东西。德国人在资产阶级经济学衰落时期，也同在它的古典时期一样，始终只是学生、盲从者和模仿者，是外国大商行的小贩。

所以，德国社会特殊的历史发展，排除了“资产阶级”经济学在德国取得任何独创的成就的可能性，但是没有排除对它进行批判的可能性。就这种批判代表一个阶级而论，它能代表的只是这样一个阶级，这个阶级的历史使命是推翻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和最后消灭阶级。这个阶级就是无产阶级。

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第二版跋》，
《选集》第2卷第214页。

李嘉图的错误恰好是，他在论价值的第一章[①]里就把尚待阐明的所有一切范畴都预定为**已知的**，以便证明它们和价值规律的一致性。

《23.马克思致路·库格曼（1868年7月11日）》，
《选集》第4卷第369页。

李嘉图的伟大功绩，就在于他在1817年出版的自己那部《**政**

治经济学原理》中，把那种认为“价格由工资来决定”的流行已久的陈旧不堪的虚伪学说完全粉碎了[①]。亚当·斯密和他的那些法国老前辈在自己著作中真正科学的部分驳斥过这种虚伪学说，但是他们在自己著作中比较肤浅和庸俗的章节里，却又把这种虚伪学说再现了出来。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70页。

如果看看普通的经济学著作，首先令人注目的是，在这些著作里什么都被提出两次。举例来说，在分配上出现的是地租、工资、利息和利润，而在生产上作为生产要素出现的是土地、劳动、资本。说到资本，一看就清楚，它被提出了两次：(1)当做生产要素；(2)当做收入源泉，当做决定一定的分配形式的东西。利息和利润，就它们作为资本增殖和扩大的形式，因而作为资本自身的生产的要素来说，本身也出现在生产中。利息和利润作为分配形式，是以资本作为生产要素为前提的。它们是以资本作为生产要素为前提的分配方式。它们又是资本的再生产方式。

同样，工资也是在另一个项目中被考察的雇佣劳动：在一处作为生产要素的劳动所具有的规定性，在另一处表现为分配的规定。如果劳动不是规定为雇佣劳动，那末，它参与产品分配的方式，也就不表现为工资，如在奴隶制度下就是这样。最后，地租——我们直接来看地产参与产品分配的最发达形式——的前提，是作为生产要素的大地产(其实是大农业)，而不是通常的土地，就象工资的前提不是通常的劳动一样。所以，分配关系和分配方式只是表现为

① 大·李嘉图《政治经济学和赋税原理》。——编者注。

生产要素的背面。个人以雇佣劳动的形式参与生产，就以工资形式参与产品、生产成果的分配。分配的结构完全决定于生产的结构，分配本身就是生产的产物，不仅就对象说是如此，而且就形式说也是如此。就对象说，能分配的只是生产的成果，就形式说，参与生产的一定形式决定分配的特定形式，决定参与分配的形式。把土地放在生产上来谈，把地租放在分配上来谈，等等，简直是幻觉。

因此，象李嘉图那样的经济学家，最爱责备的就是他们眼中只有生产，他们却专门把分配规定为经济学的对象，因为他们本能地把分配形式看成是一定社会中的生产要素得以确定的最确切的表现。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97—98页。

法国最末一个专制君主和法兰西王朝没落的代表者路易十五有一个御医，这个人同时又是法国的第一个经济学家。这位御医，这位经济学家是预言法国资产阶级必然要取得胜利的先知。魁奈医生使政治经济学成为一门科学；他在自己的名著《**经济表**》中概括地叙述了这门科学。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
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03页。

庸俗经济学家根本想不到，实际的日常的交换关系和价值量是**不能直接等同**的。资产阶级社会的症结正是在于，对生产自始就不存在有意识的社会调节。合理的东西和自然必需的东西都只是作为盲目起作用的平均数而实现。当庸俗经济学家不去揭示事物的内部联系却傲慢地断言事物从现象上看不是这样的时候，他们

自以为这是做出了伟大的发现。实际上，他们夸耀的是他们紧紧抓住了现象，并且把它当做最终的东西。这样，科学究竟有什么用处呢？

《23. 马克思致路·库格曼(1868年7月11日)》，
《选集》第4卷第369页。

宿命论的经济学家，在理论上对他们所谓的资产阶级生产的否定方面采取漠不关心的态度，正如资产者在实践中对他们赖以取得财富的无产者的疾苦漠不关心一样。这个宿命论学派有古典派和浪漫派两种。古典派如亚当·斯密和李嘉图，他们代表着一个还在同封建社会的残余进行斗争、力图清洗经济关系上的封建残污、扩大生产力、使工商业具有新的规模的资产阶级。从他们的观点看来，参加这一斗争并专心致力于这一狂热活动的无产阶级只是经受着暂时的偶然的苦难，并且它自己也把这些苦难当做暂时的。亚当·斯密和李嘉图这样的经济学家是当代的历史学家，他们的使命只是表明在资产阶级生产关系下如何获得财富，只是将这些关系表述为范畴和规律并证明这些规律和范畴比封建社会的规律和范畴更便于进行财富的生产。在他们看来，贫困只不过是一种暂时的病痛，正如自然界中新生出东西来和工业上新东西出现时的情况一样。

浪漫派属于我们这个时代，这时资产阶级同无产阶级处于直接对立状态，贫困象财富那样大量产生。这时，经济学家便以饱食的宿命论者的姿态出现，他们自命高尚、蔑视那些用劳动创造财富的活人机器。他们的一言一语都仿照他们的前辈，可是，前辈们的漠不关心只是出于天真，而他们的漠不关心却已成为卖弄风情了。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
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20页。

其次是**人道学派**，这个学派对现时生产关系的坏的方面倒是放在心上的。为了不受良心的责备，这个学派想尽量缓和现有的对比；他们对无产者的苦难以及资产者之间的剧烈竞争表示真诚的痛心；他们劝工人安分守己，好好工作，少生孩子；他们建议资产阶级节制一下生产热情。这个学派的全部理论建立在理论和实践、原理和结果、观念和应用、内容和形式、本质和现实、法和事实、好的方面和坏的方面之间无限的区别上面。

博爱学派是完善的人道学派。他们否认对抗的必然性；他们愿意把一切人都变成资产者；他们愿意实现理论，因为这种理论与实践不同而且本身不会包含对抗。毫无疑问，在理论上把现实中每一步都要遇到的矛盾撇开不管并不困难。那样一来，这种理论就会变成理想化的现实。因此，博爱论者愿意保存那些表现资产阶级关系的范畴，而不要那种构成这些范畴的实质并且同这些范畴分不开的对抗。博爱论者以为，他们是在严肃地反对资产者的实践，其实，他们自己比任何人都更象资产者。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21页。

二、生产、交换、分配和消费

生　　产

(a)面前的对象，首先是**物质生产**。

在社会中进行生产的个人，——因而，这些个人的一定社会性

质的生产，自然是出发点。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86页。

我们越往前追溯历史，个人，也就是进行生产的个人，就显得越不独立，越从属于一个更大的整体：最初还是十分自然地在家庭和扩大成为氏族的家庭中；后来是在由氏族间的冲突和融合而产生的各种形式的公社中。只有到十八世纪，在“市民社会”中，社会结合的各种形式，对个人说来，才只是达到他私人目的的手段，才是外在的必然性。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87页。

在这个自由竞争的社会里，单个的人表现为摆脱了自然联系等等，后者在过去历史时代使他成为一定的狭隘人群的附属物。这种十八世纪的个人，一方面是封建社会形式解体的产物，另一方面是十六世纪以来新兴生产力的产物，而在十八世纪的预言家看来（斯密和李嘉图还完全以这些预言家为依据），这种个人是一种理想，它的存在是过去的事；在他们看来，这种个人不是历史的结果，而是历史的起点。因为，按照他们关于人类天性的看法，合乎自然的个人并不是从历史中产生的，而是由自然造成的。这样的错觉是到现在为止的每个新时代所具有的。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86—87页。

被斯密和李嘉图当做出发点的单个的孤立的猎人和渔夫，应

归入十八世纪鲁滨逊故事的毫无想象力的虚构，鲁滨逊故事决不象文化史家设想的那样，仅仅是对极度文明的反动和想要回到被误解了的自然生活中去。同样，卢梭的通过契约来建立天生独立的主体之间的相互关系和联系的社会契约论，也不是奠定在这种自然主义的基础上的。这是错觉，只是美学上大大小小的鲁滨逊故事的错觉。这倒是对于十六世纪以来就进行准备、而在十八世纪大踏步走向成熟的"市民社会"的预感。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86页。

产生这种孤立个人的观点的时代，正是具有迄今为止最发达的社会关系（从这种观点看来是一般关系）的时代。人是最名副其实的社会动物，不仅是一种合群的动物，而且是只有在社会中才能独立的动物。孤立的一个人在社会之外进行生产——这是罕见的事，偶然落到荒野中的已经内在地具有社会力量的文明人或许能做到——就象许多个人不在**一起**生活和彼此交谈而竟有语言发展一样，是不可思议的。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87页。

说到生产，总是指在一定社会发展阶段上的生产——社会个人的生产。因而，好象只要一说到生产，我们或者就要把历史发展过程在它的各个阶段上一一加以研究，或者一开始就要声明，我们指的是**某个**一定的历史时代，例如，是现代资产阶级生产——这种生产事实上是我们研究的本题。可是，生产的一切时代有某些共同标志，共同规定。**生产一般**是一个抽象，但是只要它真正把共同点

提出来，定下来，免得我们重复，它就是一个合理的抽象。不过，这个**一般**，或者说，经过比较而抽出来的共同点，本身就是有许多组成部分的、分别有不同规定的东西。其中有些属于一切时代，另一些是几个时代共有的，[有些]规定是最新时代和最古时代共有的。没有它们，任何生产都无从设想；如果说最发达语言的有些规律和规定也是最不发达语言所有的，但是构成语言发展的恰恰是有别于这一般和共同点的差别，那末，对生产一般适用的种种规定所以要抽出来，也正是为了不致因见到统一（主体是人，客体是自然，这总是一样的，这里已经出现了统一）就忘记本质的差别。而忘记这种差别，正是那些证明现存社会关系永存与和谐的现代经济学家的全部智慧所在。例如，他们说，没有生产工具，哪怕这种生产工具不过是手，任何生产都不可能。没有过去的、积累下来的劳动，哪怕这种劳动不过是由于反复操作而积聚在野蛮人手上的技巧，任何生产都不可能。资本，别的不说，也是生产工具，也是过去的、客体化了的劳动。可见资本是一种一般的、永存的自然关系；这就是说，如果我们恰好抛开了正是使"生产工具"、"积累下来的劳动"成为资本的那个特殊的话。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87—88页。

一切生产阶段所共同的、被思维当做一般规定而确定下来的规定，是存在的，但是所谓一切生产的**一般条件**，不过是这些抽象要素，用这些要素不可能理解任何一个现实的历史的生产阶段。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91页。

如果没有生产一般，也就没有一般的生产。生产总是一个**特殊的**生产部门——如农业、畜牧业、制造业等，或者是它们的**总体**。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88页。

生产也不只是特殊的生产，而始终是一定的社会体即社会的主体在或广或窄的由各生产部门组成的总体中活动着。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89页。

有一种传统的观念，认为在某些时期人们只靠劫掠生活。但是要能够劫掠，就要有可以劫掠的东西，因此就要有生产。而劫掠方式本身又决定于生产方式。例如，劫掠一个从事证券投机的民族就不能同劫掠一个游牧民族一样。

奴隶直接被剥夺了生产工具。但是奴隶受到剥夺的国家的生产必须安排得容许奴隶劳动，或者必须建立一种适于使用奴隶的生产方式（如在南美等）。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100—101页。

生产和消费

就生产方面来说：

（1）它为消费提供材料，对象。消费而无对象，不成其为消费；因而，生产在这方面创造出、生产出消费。

(2)但是，生产为消费创造的不只是对象。它也给予消费以消费的规定性、消费的性质，使消费得以完成。正如消费使产品得以完成其为产品一样，生产使消费得以完成。**首先**，对象不是一般的对象，而是一定的对象，是必须用一定的而又是由生产本身所媒介的方式来消费的。饥饿总是饥饿，但是用刀叉吃熟肉来解除的饥饿不同于用手、指甲和牙齿啃生肉来解除的饥饿。因此，不仅消费的对象，而且消费的方式，不仅客体方面，而且主体方面，都是生产所生产的。所以，生产创造消费者。

(3)生产不仅为需要提供材料，而且它也为材料提供需要。在消费脱离了它最初的自然粗陋状态和直接状态之后，——如果停留在这种状态，那也是生产停滞在自然粗陋状态的结果，——消费本身作为动力是靠对象作媒介的。消费对于对象所感到的需要，是对于对象的知觉所创造的。艺术对象创造出懂得艺术和能够欣赏美的大众，——任何其他产品也都是这样。因此，生产不仅为主体生产对象，而且也为对象生产主体。

因此，生产生产着消费：(1)是由于生产为消费创造材料，(2)是由于生产决定消费的方式，(3)是由于生产靠它起初当做对象生产出来的产品在消费者身上引起需要。因而，它生产出消费的对象、消费的方式和消费的动力。同样，消费生产出生产者的**素质**，因为它在生产者身上引起追求一定目的的需要。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94—95页。

如果我们把生产和消费看做一个主体的或者许多单个个人的活动，它们无论如何表现为一个过程的两个要素，在这个过程中，生产是实际的起点，因而也是居于支配地位的要素。消费，作为必

需，作为需要，本身就是生产活动的一个内在要素。但是生产活动是实现的起点，因而也是实现的居于支配地位的要素，是整个过程借以重新进行的行为。个人生产出一个对象，因消费了它而再回到自己身上，然而，他是作为生产的个人，把自己再生产的个人。所以，消费表现为生产的要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96—97页。

消费和生产之间的同一性表现在三方面：

(1)**直接的同一性**：生产是消费；消费是生产。消费的生产。生产的消费。政治经济学家把两者都称为生产的消费，可是还作了一个区别。前者表现为再生产；后者表现为生产的消费。关于前者的一切研究是关于生产的劳动或非生产的劳动的研究；关于后者的研究是关于生产的消费或非生产的消费的研究。

(2)每一方表现为对方的手段；以对方为媒介；这表现为它们的相互依存；这是一个运动，它们通过这个运动彼此发生关系，表现为互不可缺，但又各自处于对方之外。生产为消费创造作为外在对象的材料；消费为生产创造作为内在对象、作为目的的需要。没有生产就没有消费；没有消费就没有生产。这在经济学中以多种多样的形式表现出来。

(3)生产不仅直接是消费，消费也不仅直接是生产；而且生产不仅是消费的手段，消费不仅是生产的目的，——就是说，每一方都为对方提供对象，生产为消费提供外在的对象，消费为生产提供想象的对象；两者的每一方不仅直接就是对方，不仅媒介着对方，而且，两者的每一方当自己实现时也就创造对方，把自己当做对方创造出来。消费完成生产行为，只是在消费使产品最后完成其为产品的时候，在消费把它消灭，把它的独立的物体形式毁掉的时候；

在消费使得在最初生产行为中发展起来的素质通过反复的需要达到完美的程度的时候；所以，消费不仅是使产品成为产品的最后行为，而且也是使生产者成为生产者的最后行为。另一方面，生产生产出消费，是在生产创造出消费的一定方式的时候，然后是在生产把消费的动力、消费能力本身当做需要创造出来的时候。这第三项所说的这个最后的同一性，经济学在论述需求和供给、对象和需要、社会创造的需要和自然需要的关系时，曾多次加以解释。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95—96页。

生产直接也是消费。双重的消费，主体的和客体的；个人在生产当中发展自己的能力，也在生产行为中支出和消耗这种能力，同自然的生殖是生命力的一种消耗完全一样。第二，生产资料的消费，生产资料被使用、被消耗、一部分（如在燃烧中）重新分解为一般元素。原料的消费也是这样，原料不再保持自己的自然形状和特性，这种自然形状和特性倒是消耗掉了。因此，生产行为本身就它的一切要素来说也是消费行为。不过，这一点是经济学家所承认的，他们把直接与消费同一的生产，直接与生产合一的消费，称做**生产的消费**。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93页。

提出生产的消费这个规定，只是为了把与生产同一的消费跟原来意义上的消费区别开来，后面这种消费被理解为起消灭作用的与生产相对的对立面。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93页。

消费直接也是生产，正如自然界中的元素和化学物质的消费是植物的生产一样。例如，吃喝是消费形式之一，人吃喝就生产自己的身体，这是明显的事。而对于以这种或那种形式从某一方面来生产人的其他任何消费形式也都可以这样说。消费的生产。可是，经济学却说，这种与消费同一的生产是第二种生产，是靠消灭第一种生产的产品引起的。在第一种生产中，生产者物化，在第二种生产中，生产者所创造的物人化。因此，这种消费的生产——虽然它是生产和消费的直接统一——是与原来意义上的生产根本不同的。生产同消费合而为一和消费同生产合而为一的这种直接统一，并不排斥它们的直接两立。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93页。

消费从两方面生产着生产：

(1)因为只是在消费中产品才成为现实的产品，例如，一件衣服由于穿的行为才现实地成为衣服；一间房屋无人居住，事实上就不成其为现实的房屋；因此，产品不同于单纯的自然对象，它在消费中才证实自己是产品，才**成为**产品。消费是在把产品消灭的时候才使产品最后完成，因为产品之所以是产品，不是它作为物化了的活动，而只是作为活动着的主体的对象。

(2)因为消费创造出**新的**生产的需要，因而创造出生产的观念上的内在动机，后者是生产的前提。消费创造出生产的动力；它也创造出在生产中作为决定目的的东西而发生作用的对象。如果说，生产在外部提供消费的对象是显而易见的，那末，同样显而易见的是，消费**在观念上提出**生产的对象，作为内心的意象、作为需要、作为动力和目的。消费创造出还是在主观形式上的生产对象。没有

需要，就没有生产。而消费则把需要再生产出来。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94页。

生产直接是消费，消费直接是生产。每一方直接是它的对方。可是同时在两者之间存在着一种媒介运动。生产媒介着消费，它创造出消费的材料，没有生产，消费就没有对象。但是消费也媒介着生产，因为正是消费替产品创造了主体，产品对这个主体才是产品。产品在消费中才得到最后完成。一条铁路，如果没有通车、不被磨损、不被消费，它只是可能性的铁路，不是现实的铁路。没有生产，就没有消费，但是，没有消费，也就没有生产，因为如果这样，生产就没有目的。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93—94页。

交　换

流通本身只是交换的一定要素，或者也是从总体上看的交换。

既然**交换**只是生产以及由生产决定的分配一方和消费一方之间的媒介要素，而消费本身又表现为生产的一个要素，交换当然也就当做生产的要素包含在生产之内。

首先很明显，在生产本身中发生的各种活动和各种能力的交换，直接属于生产，并且从本质上组成生产。第二、这同样适用于产品交换，只要产品交换是用来制造供直接消费的成品的手段。在这个限度内，交换本身是包含在生产之中的行为。第三、所谓企业家

之间的交换，从它的组织方面看，既完全决定于生产，而且本身也是生产行为。只有在最后阶段上，当产品直接为了消费而交换的时候，交换才表现为独立于生产之外，与生产漠不相干。但是，(1)如果没有分工，不论这种分工是自然发生的或者本身已经是历史的成果，也就没有交换；(2)私的交换以私的生产为前提；(3)交换的深度、广度和方式都是由生产的发展和结构决定的。例如，城乡之间的交换，乡村中的交换，城市中的交换等等。可见，交换就其一切要素来说，或者是直接包含在生产之中，或者是由生产决定。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101—102页。

凡是存在着社会规模的分工的地方，单独的劳动过程就成为相互独立的。生产归根到底是决定性的东西。但是，产品贸易一旦离开生产本身而独立起来，它就会循着本身的运动方向运行，这一运动总的说来是受生产运动支配的，但是在单个的情况下和在这个总的隶属关系以内，它毕竟还是循着这个新因素的本性所固有的规律运行的，这个运动有自己的阶段，并且也反过来对生产运动起作用。

《83.恩格斯致康·施米特(1890年10月27日)》，
《选集》第4卷第481页。

分　配

随着历史上一定社会的生产和交换的方式和方法的产生，随着这一社会的历史前提的产生，同时也产生了产品分配的方式和

方法。在实行土地公有制的氏族公社或农村公社中(一切文明民族都是从这种公社或带着它的非常显著的残余进入历史的),相当平等地分配产品,完全是不言而喻的;如果成员之间在分配方面发生了比较大的不平等,那末,这就已经是公社开始解体的标志了。——不论是大农业还是小农业,按照各自所由发展的历史前提,可以有十分不同的分配形式。但是很明显,大农业所决定的分配,总是和小农业所决定的完全不同;大农业以阶级对立为前提或者造成阶级对立——奴隶主和奴隶,地主和劳役农民,资本家和雇佣工人;而在小农业中,从事农业生产的个人之间的阶级差别决不是什么前提,相反地,正是这种差别的存在标志着小农经济在开始瓦解。——在至今只存在自然经济或主要存在自然经济的国家中,金属货币的采用和推广,总是同以前的分配中的或慢或快的变革相联系,就是说,个人之间分配上的不平等,即贫富的对立,日益增长了。——中世纪地方行会的手工业生产使大资本家和终身的雇佣工人不可能存在,正如现代的大工业、今天的信贷制度以及与此二者的发展相适应的交换形式,即自由竞争,必然要产生他们一样。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87页。

消费资料的任何一种分配,都不过是生产条件本身分配的结果。而生产条件的分配,则表现生产方式本身的性质。例如,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基础就在于:物质的生产条件以资本和地产的形式掌握在非劳动者的手中,而人民大众则只有人身的生产条件,即劳动力。既然生产的要素是这样分配的,那末自然而然地就要产生消费资料的现在这样的分配。如果物质的生产条件是劳动者自己

的集体财产，那末同样要产生一种和现在不同的消费资料的分配。

马克思：《哥达纲领批判》，

《选集》第3卷第13页。

在单个的个人面前，分配自然表现为一种社会规律，这种规律决定他在生产中——指他在其中进行生产的那个生产——的地位，因而分配先于生产。这个个人一开始就没有资本，也没有地产。他一出生就由社会分配指定专门从事雇佣劳动。但是这种指定本身是资本和地产作为独立的生产要素存在的结果。

就整个社会来看，从一方面说，分配似乎先于生产，并且决定生产，似乎是先经济的事实。一个征服者民族在征服者之间分配土地，因而造成了地产的一定的分配和形式，由此决定了生产。或者，它使被征服的民族成为奴隶，于是使奴隶劳动成为生产的基础。或者，一个民族经过革命把大地产粉碎成小块，从而通过这种新的分配使生产有了一种新的性质。或者，立法使地产永久属于一定的家庭，或者，把劳动[当做]世袭的特权来分配，因而把它象等级一样地固定下来。在所有这些历史上有过的情况下，似乎不是生产安排和决定分配，而相反地是分配安排和决定生产。

照最浅薄的理解，分配表现为产品的分配，因此它仿佛离开生产很远，对生产是独立的。但是，在分配是产品的分配之间，它是(1)生产工具的分配，(2)社会成员在各类生产之间的分配（个人从属于一定的生产关系）——这是上述同一关系的进一步规定。这种分配包含在生产过程本身中并且决定生产的结构，产品的分配显然只是这种分配的结果。如果在考察生产时把包含在其中的这种分配撇开，生产显然是一个空洞的抽象；反过来说，有了这种本来构成生产的一个要素的分配，产品的分配自然也就确定了。正因为如此，力求在一定的社会结构中来理解现代生产并且主要是研究

生产的经济学家李嘉图，不是把生产而是把分配说成现代经济学的本题。从这里，又一次显出了那些把生产当做永恒真理来论述而把历史限制在分配范围之内的经济学家是多么荒诞无稽。

这种决定生产本身的分配究竟和生产处于怎样的关系，这显然是属于生产本身内部的问题。如果有人说，既然生产必须从生产工具的一定的分配出发，至少在这个意义上分配先于生产，成为生产的前提，那末就应该答复他说，生产实际上有它的条件和前提，这些条件和前提构成生产的要素。这些要素最初可能表现为自然发生的东西。通过生产过程本身，它们就从自然发生的东西变成历史的东西了，如果它们对于一个时期表现为生产的自然前提，对于另一个时期就是生产的历史结果了。它们在生产内部被不断地改变。例如，机器的应用既改变了生产工具的分配，也改变了产品的分配。现代大土地所有制本身既是现代商业和现代工业的结果，也是现代工业在农业上应用的结果。

上面提出的一些问题，归根到底就是：一般历史条件在生产上是怎样起作用的，生产和一般历史运动的关系又是怎样的。这个问题显然属于对生产本身的讨论和分析。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98—100页。

在社会中，产品一经完成，生产者对产品的关系就是一种外在的关系，产品回到主体，取决于主体对其他个人的关系。他不是直接获得产品。如果说他是在社会中生产，那末直接占有产品也不是他的目的。在产品和生产者之间插进了**分配**，分配借社会规律决定生产者在产品世界中的份额，因而插在生产和消费之间。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97页。

分配并不仅仅是生产和交换的消极的产物；它反过来又同样地影响生产和交换。每一种新的生产方式或交换形式，在一开始的时候都不仅受到旧的形式以及与之相适应的政治设施的阻碍，而且也受到旧的分配方式的阻碍。新的生产方式和交换形式必须经过长期的斗争才能取得和自己相适应的分配。但是，某种生产方式和交换方式愈是活跃，愈是具有成长和发展的能力，分配也就愈快地达到超过它的母体的阶段，达到同到现在为止的生产方式和交换方式发生冲突的阶段。前面已经说过的古代自然形成的公社，在同外界的交往使它们内部产生财产上的差别从而开始解体以前，可以存在几千年，例如在印度人和斯拉夫人那里直到现在还是这样。现代资本主义生产则相反，它存在还不到三百年，而且只是从大工业出现以来，即一百年以来，才占据统治地位，而在这个短短的时期内它已经造成了分配上的对立——一方面，资本积聚于少数人手中，另一方面，一无所有的群众集中在大城市，——因此它必然要趋于灭亡。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88页。

在分配上，好象人们事实上可以随心所欲。即使根本不谈生产和分配的这种粗暴割裂与生产和分配的现实关系，下面这一点总应该是一开始就明白的：无论在不同社会阶段上分配如何不同，总是可以象在生产中那样提出一些共同的规定来，可以把一切历史差别混合和融化在**一般人类规律**之中。例如，奴隶、农奴、雇佣工人都得到一定量的食物，使他们能够作为奴隶、农奴和雇佣工人来生存。靠贡赋生产的征服者、靠税收生活的官吏、靠地租生产的土地占有者、靠施舍生活的僧侣，或者靠什一税生活的教士，都得到一份社会产品，而决定这一份产品的规律不同于决定奴隶等等那一

份产品的规律。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90页。

但奇怪的是谁也没有想到,分配方式本质上毕竟要取决于可分配的产品的**数量**,而这个数量当然随着生产和社会组织的进步而改变,从而分配方式也应当改变。但是,在所有参加辩论的人看来,“社会主义社会”并不是不断改变、不断进步的东西,而是稳定的、一成不变的东西,所以它应当也有个一成不变的分配方式。但是,合理的辩论只能是:(1)设法发现将来由以**开始的**分配方式,(2)尽力找出进一步的发展将循以进行的**总方向**。可是,在整个辩论中,我没有发现一句话是关于这方面的。

《80.恩格斯致康·施米特(1890年8月5日)》,
《选集》第4卷第475页。

随着分配上的差别的出现,也出现了**阶级差别**。社会分为享特权的和被损害的、剥削的和被剥削的、统治的和被统治的阶级,而同一氏族的各个公社自然形成的集团最初只是为了维护共同利益(例如在东方是灌溉)、为了抵御外敌而发展成的国家,从此就具有了这样的目的:用暴力来维持统治阶级的生活条件和统治条件,以反对被统治阶级。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87页。

所有的征服有三种可能。征服民族把自己的生产方式强加于被征服的民族(例如,本世纪英国人在爱尔兰所做的,部分地在印

度所做的)；或者是征服民族让旧生产方式维持下去，自己满足于征收贡赋(如土耳其人和罗马人)；或者是发生一种相互作用，产生一种新的、综合的生产方式(日耳曼人的征服中一部分就是这样)。在所有的情况下，生产方式，不论是征服民族的，被征服民族的，还是两者混合形成的，总是决定新出现的分配。因此，虽然这种分配对于新的生产时期表现为前提，但它本身又是生产的产物，不仅是一般历史生产的产物，而且是一定历史生产的产物。

例如，蒙古人把俄罗斯弄成一片荒凉，这样做是适合于他们的生产、畜牧的，大片无人居住的地带是畜牧的主要条件。在日耳曼蛮族，用农奴耕作是传统的生产，过的是乡村的孤独生产，他们能够非常容易地让罗马各省服从这些条件，因为那里发生的土地所有权的集中已经完全推翻了旧的农业关系。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100页。

生产、交换、分配、消费的一般关系

凡是存在着社会规模的分工的地方，单独的劳动过程就成为相互独立的。生产归根到底是决定性的东西。但是，产品贸易一旦离开生产本身而独立起来，它就会循着本身的运动方向运行，这一运动总的说来是受生产运动支配的，但是在单个的情况下和在这个总的隶属关系以内，它毕竟还是循着这个新因素的本性所固有的规律运行的，这个运动有自己的阶段，并且也反过来对生产运动起作用。美洲的发现是在此以前就已经驱使葡萄牙人到非洲去的那种黄金梦所促成的(参看泽特贝尔《贵金属的生产》)，因为十四

世纪和十五世纪的蓬勃发展的欧洲工业以及与之相适应的贸易，都要求有更多的交换手段，而这是德国——1450—1550年的白银大国——所提供不出来的。葡萄牙人、荷兰人和英国人在1500—1800年间侵占印度，目的是要**从**印度**输入**，谁也没有想到要向那里输出。但是这些纯粹由贸易利益促成的发现和侵略，终归还是对工业起了很大的反作用：只是由于有**向**这些国家**输出**的需要，才创立和发展了大工业。

金融市场也是如此。金融贸易和商品贸易一分离，它就有了——在生产和商品贸易所决定的一定条件下和在这一范围内——它自己的发展，它自己的本性所决定的特殊的规律和阶段。加之金融贸易在这种进一步的发展中扩大到证券贸易，这些证券不仅是国家证券，而且也包括工业和运输业的股票，因而总的说来支配着金融贸易的生产，有一部分就为金融贸易所直接支配，这样金融贸易对于生产的反作用就变得更为厉害而复杂了。金融家是铁路、矿山、铁工厂等的占有者。这些生产资料获得了双重的性质：它们的经营应当时而适合于直接生产的利益，时而适合于股东（就他们同时是金融家而言）的需要。关于这一点，最明显的例证，就是北美的铁路。这些铁路的经营完全取决于叫做杰·古耳德、万德比尔特等人当前的交易所业务——这种业务同某条特定的铁路及其作为交通工具来经营的利益是完全不相干的。甚至在英国这里我们也看到过各个铁路公司为了划分地盘而进行的长达数十年之久的斗争，这种斗争耗费了巨额的钱财，它并不是为了生产和运输的利益，而完全是由于竞争造成的，这种竞争的主要目的仅仅是为了让握有股票的金融家便于经营交易所业务。

《83.恩格斯致康·施米特(1890年10月27日)》，

《选集》第4卷第481—482页。

肤浅的表象是：在生产中，社会成员占有（开发、改造）自然产品供人类需要；分配决定个人分取这些产品的比例；交换给个人带来他想用分配给他的一份去换取的那些特殊产品；最后，在消费中，产品变成享受的对象，个人占有的对象。生产创造出适合需要的对象；分配依照社会规律把它们分配；交换依照个人需要把已经分配的东西再分配；最后，在消费中，产品脱离这种社会运动，直接变成个人需要的对象和仆役，被享受而满足个人需要。因而，生产表现为起点，消费表现为终点，分配和交换表现为中间环节，这中间环节又是二重的，因为分配被规定为从社会出发的要素，交换被规定为从个人出发的要素。在生产中，人客体化，在人中，物主体化；在分配中，社会以一般的、居于支配地位的规定的形式，担任生产和消费之间的媒介；在交换中，生产和消费由偶然的个人的规定性来媒介。

分配决定产品归个人的比例（分量）；交换决定个人对于分配给自己的一份所要求的产品。

生产、分配、交换、消费因此形成一个正规的三段论法；生产是一般，分配和交换是特殊，消费是个别，全体由此结合在一起。这当然是一种联系，然而是一种肤浅的联系。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91—92页。

我们得到的结论并不是说，生产、分配、交换、消费是同一的东西，而是说，它们构成一个总体的各个环节、一个统一体内部的差别。生产既支配着生产的对立规定上的自身，也支配着其他要素。过程总是从生产重新开始。交换和消费不能是起支配作用的东西，那是自明之理。分配，作为产品的分配，也是这样。而作为生产要素的分配，它本身就是生产的一个要素。因此，一定的生产决定一

定的消费、分配、交换和**这些不同要素相互间的一定关系**。当然，生产**就其片面形式来说**也决定于其他要素。例如，当市场扩大，即交换范围扩大时，生产的规模也就增大，生产也就分得更细。随着分配的变动，例如，随着资本的集中，随着城乡人口的不同的分配等等，生产也就发生变动。最后，消费的需要决定着生产。不同要素之间存在着相互作用。每一个有机整体都是这样。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102页。

三、商　　品

商品、价值、货币

能同别的产品交换的产品，就是商品。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64页。

我们所说的“商品生产”，是指经济发展中的这样一个阶段，在这个阶段上，物品生产出来不仅是为了供生产者使用，而且也是为了交换的目的；就是说，是**作为商品**，而不是作为使用价值来生产的。这个阶段从开始为交换而生产的时候起，一直延续到现在；这个阶段只是在资本主义生产下，即在占有生产资料的资本家出资雇用那些除自己的劳动力以外没有任何生产资料的工人，并把产品的卖价超出其支出的赢余部分纳入腰包的条件下，才获得充分的发展。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
《选集》第3卷第381页。

商品生产决不是社会生产的唯一形式。在古代印度的公社里，

在南方斯拉夫人的家庭公社里，产品都没有转变为商品。公社成员直接为生产而结合成社会，劳动是按照习惯和需要来分配的，产品只要是供给消费的，也是如此。直接的社会生产以及直接的分配排除一切商品交换，因而也排除产品向商品的转化（至少在公社内部）和随之而来的产品向**价值**的转化。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347页。

经济学所知道的唯一的价值就是商品的价值。什么是商品？这是一个或多或少互相分离的私人生产者的社会中所生产的产品，就是说，首先是私人产品。但是，只有这些私人产品不是为自己的消费，而是为他人的消费，即为社会的消费而生产时，它们才成为商品；它们通过交换进入社会的消费。这样，私人生产者就相互处于社会联系之中，组成一个社会。因此，他们的产品虽然是每个个别人的私人产品，同时（但并非有意地和好象是违反意志地）也是社会的产品。那这些私人产品的社会性表现在什么地方呢？显然表现在两种特性上：第一，它们都满足人的某种需要，不仅对生产者自己，而且也对别人具有使用价值；第二，它们虽然是各种极不相同的私人劳动的产品，但同时也是人的劳动的产品，是一般人的劳动的产品。因为它们对别人也有使用价值，所以它们都可以进入交换；因为在它们里面都包含着一般人的劳动、人的劳动力的简单耗费，所以它们可以在交换中按照各自所包含的这种劳动的量相互比较，被认为相等或不相等。在相同的社会条件下，两个相同的私人产品可能包含不等量的私人劳动，但总是只包含着等量的一般人的劳动。一个不熟练的铁匠打五个马掌所用的时间，另一个熟练的铁匠却能打十个。但是，社会并不把一个人的偶然的不熟练性

变为价值，它只承认当时具有正常的平均熟练程度的劳动为一般人的劳动。因此，第一个铁匠的五个马掌中的一个，在交换中并不比第二个铁匠在相等的劳动时间内所打的十个马掌中的一个具有更多的价值。私人劳动，只有在它是社会必要劳动的时候，才包含着一般人的劳动。

这样，当我说某一商品具有一定的价值的时候，那我就是说：(1)它是一个对社会有用的产品；(2)它是由私人为了私人的打算生产出来的；(3)它虽然是私人劳动的产品，但同时好象不为生产者所知和所愿地又是社会劳动的产品，而且是以社会方法即通过交换来确定数量的一定的社会劳动的产品；(4)我表现这个数量，不是用劳动本身，也不是用若干工作小时，而是用**另外一个商品**。因此，如果我说，这只表和这块布价值相等，这两件物品中每一件的价值都等于五十马克，那末我就是说：在这只表、这块布和这些货币中，包含着等量的社会劳动。因此，我确定，它们所代表的社会劳动时间在社会上已被计量出来，而且被发现是相等的。但是这种计量，不象在其他情况下用工作小时或工作日等等来计量劳动时间那样，是直接的、绝对的，而是迂回地、相对地、通过交换来进行的。因此，即使这一确定数量的劳动时间，我也不能用工作小时表现出来，因为我始终不知道工作小时的数目，而同样只能迂回地、相对地通过另外一个代表等量的社会劳动时间的商品把它表现出来。一只表的价值和一块布的价值相等。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345—346页。

初看起来，似乎商品的价值是一种完全**相对的**东西，如果不研究某一个商品和其他一切商品之间的关系，那就不能确定它的价

值。的确，讲到价值时，讲到某一个商品的交换价值时，我们指的是这一个商品与其他一切商品交换时的数量上的比例。但是这时又会发生一个问题：商品相互交换的比例又是怎样决定的呢？

我们根据经验知道，这些比例是无限地不同的。如果我们拿某种商品，例如拿小麦来说，那我们就会发现，一夸特小麦同其他各种商品相交换差不多有无数不同的比例。但**因为小麦的价值在所有这些场合都依然是一样的**，不管它是表现在丝绸上也好，表现在金子或其他某种商品上也好；所以这个价值就应当是一种不同于它与其他商品**交换**的那些**不同比例**的东西，是与这些比例毫不相干的独立的东西。一定有可能用一种极不同的形式来表现不同商品间的这些不同的等量关系。

其次，假如我说一夸特小麦按一定的比例与铁相交换，或者说一夸特小麦的价值表现为一定数量的铁，那我也就是说，小麦的价值和它那个表现为铁的等价物等于既不是小麦又不是铁的**某个第三种东西**，因为我的出发点是：小麦和铁以两种不同的形态来表现同一的数量。所以，这两种商品中的每一种，不论是小麦或铁，都一定能不依赖于另一种而化成这个第三种东西，即化成作为它们的共同尺度的东西。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70—171页。

价值概念是商品生产的经济条件的最一般的、因而也是最广泛的表现。因此，在价值概述中，不仅包含了货币的萌芽，而且还包含了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一切进一步发展了的形式的萌芽。价值是私人产品中所包含的社会劳动的表现，在这里已经存在着社会劳动和同一产品中所包含的私人劳动二者之间的差别的可能

性。这样，如果一个私人生产者在社会的生产方式不断进步的时候，仍用旧的方式进行生产，那末他会深切地感到这一差别。当某类商品的全体私人生产者生产的商品超过社会所需要的数量的时候，也会发生同样的现象。一个商品的价值只能用另一个商品来表现并且只有在和另一个商品交换时才能实现，在这里包含着这样一种可能：或者是交换根本不能成立，或者是商品的真正价值不能实现。最后，如果在市场上出现了特殊的商品——劳动力，那末，劳动力的价值也和其他任何商品的价值一样，是按照生产它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的。因此，在产品的价值形式中，已经包含着整个资本主义生产形式、资本家和雇佣工人的对立、产业后备军和危机的萌芽。企图用制造“真正的价值”的办法来消灭资本主义的生产形式，这等于企图用制造“真正的”教皇的办法来消灭天主教，或者等于用彻底实现那种最完全地表现生产者被他们自己的产品所奴役的经济范畴的办法，来建立生产者最后支配自己的产品的社会。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349页。

商品生产的经济学，决不是考察我们仅仅相对地知道的因素的唯一的科学。在物理学上，我们也不知道，在一定的压力和温度之下，一定体积的气体包含着多少个气体分子。但是我们知道，在波义耳定律正确的范围内，在相同的压力和温度下，一定体积的一种气体和同一体积的任何他种气体包含着同样多的分子。所以，我们可以把不同的气体的各个不同的体积在不同的压力和温度的条件下的分子容量，拿来比较；如果我们以摄氏零度和七百六十毫米压力下的一公升气体为单位，那末我们就可以用这个单位去测量

上述的分子容量。——在化学上，我们也不知道各个元素的绝对原子量。但是，因为我们知道它们的相互的比例，所以我们可以相对地知道它们的原子量。商品生产和研究它的经济学根据各个商品的相对劳动量来比较各个商品，因而为它所不知道的、包含于各个商品中的劳动量获得一个相对表现，同样，化学根据各个元素的原子量来比较各个元素，把一个元素的原子量表现为另一个元素（硫、氧、氢）的原子量的倍数或分数，因而给它所不知道的原子量的大小造成一个相对表现。商品生产把黄金提升为绝对商品，提升为其他商品的一般等价物，提升为一切价值的尺度，同样，化学把氢的原子量当作一，并把其他一切元素的原子量简化为氢，使之表现为氢原子量的倍数，因而把氢提升为化学上的货币商品。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347页。

当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迫使建筑在它们之上的社会采取这种迂回途径的时候，它们同时也迫使这个社会尽可能地缩短这条途径。它们从一般的平常商品中选出一种权威性的商品，其他一切商品的价值都可以永久由这种商品来表现，这种商品被当做社会劳动的直接体现，所以能够直接地无条件地同一切商品相交换，这种商品就是货币。货币已经以萌芽状态包含在价值概念中，它只是发展了的价值。但是，当商品价值和商品本身相区别而在货币中得到独立的存在时，在生产商品和交换商品的社会中就出现了一个新的因素，一个具有新的社会职能和社会影响的因素。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346页。

如果生产商品的社会把商品本身所固有的价值形式进一步发展为货币形式，那末还隐藏在价值中的各种萌芽就显露出来了。最先的和最重要的结果是商品形式的普遍化。甚至以前直接为自己消费而生产出来的物品，也被货币强加上商品的形式而卷入交换之中。于是商品形式和货币就侵入那些为生产而直接结合起来的社会组织的内部经济生活中，它们逐一破坏这个社会组织的各种纽带，而把它分解为一群群私有生产者。最初，正如在印度所看到的，货币使个人的耕种代替了共同的耕种；后来，货币以最后的分割取消了还实行定期重分的耕地公有制（例如在摩塞尔流域的农户公社中，在俄国公社中也开始出现）；最后，货币促成了余留下来的公有森林和牧场的分配。无论促进这一过程的还有什么其他基于生产发展的原因，货币始终是其中影响公社的最有力的手段。如果杜林的经济公社能实现的话，货币也必将以同样的自然必然性，不顾一切“法律和行政规范”而使它解体。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 3 卷第 349 页。

价格本身不过是**价值的货币表现**罢了。例如，一切商品的价值在英国是用金的价格来表现，而在欧洲大陆则主要是用银的价格来表现。金或银的价值，和其他一切商品的价值一样，都是由开采它们所必需的劳动量来决定的。你们会用你们国内的一定量产品，即用你们国内一定量劳动凝结在里面的产品，去交换那些出产金银的国家的产品，即交换有**它们**一定量劳动凝结在里面的产品。人们正是这样，即实际上是通过商品交换商品来逐渐学会用金和银表现一切商品的价值，即生产各该商品所消耗的劳动量。只要仔细看看这种**价值的货币表现**，亦即**价值向价格的转化**，你们就会发现

这里谈的是一个过程，而一切商品的**价值**都是经由这个过程获得**独立的和一致的形式**，换句话说，一切商品的价值都经由这个过程表现为**同一的**社会劳动量。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76页。

任何一个民族，如果停止劳动，不用说一年，就是几个星期，也要灭亡，这是每一个小孩都知道的。人人都同样知道，要想得到和各种不同的需要量相适应的产品量，就要付出各种不同的和一定数量的社会总劳动量。这种按一定比例**分配**社会劳动的**必要性**，决不可能被社会生产的**一定形式**所取消，而可能改变的只是它的**表现形式**，这是不言而喻的。自然规律是根本不能取消的。在不同的历史条件下能够发生变化的，只是这些规律借以实现的**形式**。而在社会劳动的联系体现为个人劳动产品的私人交换的社会制度下，这种劳动按比例分配所借以实现的形式，正是这些产品的交换价值。

科学的任务正是在于阐明价值规律是如何实现的。

《23.马克思致路·库格曼(1868年7月11日)》，
《选集》第4卷第368页。

实际上，**没有一种**社会**形态**能够阻止社会所支配的劳动时间以这种或那种方式调整生产。但是，只要这种调整不是通过社会对自己的劳动时间所进行的直接的自觉的控制——这只有在公有制之下才有可能——来实现，而是通过商品价格的变动来实现，那末

事情就始终象你在《德法年鉴》中已经十分正确地说过的那样[①]……

《19.马克思致恩格斯(1868年1月8日)》,
《选集》第4卷第365页。

既然商品的**交换价值**不过是这些东西的**社会职能**而与它们的**自然**属性毫无共同的地方,所以我们首先就要问,所有商品共同的**社会实体**是什么呢?这就是**劳动**。为要生产一个商品,就必须在这个商品上耗费或投入一定量的劳动。并且我不是简单说劳动而是说**社会**劳动。如果一个人生产一个物品是为了满足自己的直接需要,是为了供自己消费,那他所创造的就是**产品**而不是**商品**。他作为一个为自己工作的生产者,与社会没有任何关系。但是,一个人为要生产一个**商品**,他就不仅要生产能满足某种**社会**需要的物品,并且他的劳动本身也应该是构成社会所耗费的劳动总额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他的劳动应该服从于**社会内部的分工**。没有其他部分的劳动,这种劳动就不能存在,而这种劳动之所以必需,又是为了**补充**其他部分的劳动。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71—172页。

一个资本家只有在自己更便宜地出卖商品的情况下,才能把另一个资本家逐出战场,并占有他的资本。可是,要能够贱卖而又不破产,他就必须廉价生产,就是说,必须尽量增加劳动的生产力。

---

① 恩格斯:《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596—625页。——编者注

而增加劳动的生产力的首要办法是**更细地分工**，更全面地运用和经常地改进**机器**。内部实行分工的工人大军愈庞大，应用机器的规模愈广大，生产费用相对地就愈迅速缩减，劳动就更有效率。因此，资本家之间就发生了各方面的竞争：他们竭力设法扩大分工和增加机器，并尽可能大规模地使用机器。

可是，假如某一个资本家由于更细地分工、更多地采用新机器并改进新机器，由于更有利和更广泛地利用自然力，因而有可能用同样多的劳动或积累起来的劳动生产出比他的竞争者更多的产品（即商品），比如说，在同一劳动时间内，他的竞争者只能织出半尺麻布，他却能织出一尺麻布，那末他会怎样办呢？

他可以继续按照原来的市场价格出卖每半尺麻布，但是这样他就不能把自己的敌人逐出战场，就不能扩大自己的销路。可是随着他的生产的扩大，他对销路的需要也增加了。固然，他所采用的这些更有力更贵重的生产资料**使**他**能够**廉价出卖商品，但是这种生产资料又**使**他**不得不**出卖更多的商品，为自己的商品争夺更**大**得多的市场。因此，这个资本家出卖半尺麻布的价格就要比他的竞争者便宜些。

虽然这个资本家生产一尺麻布的费用并不比他的竞争者生产半尺麻布的费用多，但是他不会以他的竞争者出卖半尺麻布的价格来出卖一尺麻布。不然他就占不到任何便宜，而只是通过交换把自己的生产费用收回罢了。如果他的收入终究还是增加了，那只是因为他动用了更多的资本，而不是因为他的资本比别人的资本更多地增加了自己的价值。而且只要他把他的商品价格定得比他的竞争者低百分之几，他追求的目的也就达到了。他**压低价格**就能把他的竞争者挤出市场，或者至少也能夺取他的竞争者的一部分销路。最后，我们再提一下，现时价格总是**高于**或**低于生产费用**，这取

决于该种商品是在产业的旺季出卖的还是在淡季出卖的。一个采用了生产效能更高的新生产资料的资本家所能得到的超出他的实际生产费用的百分率，是依每尺麻布的市场价格高于或低于迄今的一般生产费用为转移的。

可是，这个资本家的**特权**不会长久，因为同他竞争的资本家也会采用同样的机器，实行同样的分工，并以同样的或更大的规模采用这些机器和分工。这些新措施将得到广泛的推广，直到麻布价格不仅跌到**原先的生产费用以下**，而且跌到**新的生产费用以下为止**。

这样，资本家的相互关系又会象采用新生产资料**以前**那样了；如果说他们由于采用这种生产资料曾经能够用以前的价格供给加倍的产品，那末**现在**他们已不得不按**低于**以前的价格出卖加倍的产品了。在这种新生产费用的水平上，同样一场钩心斗角的斗争又重新开始。又有人实行更细的分工，又有人增加机器数量，利用这种分工的范围和采用这些机器的规模日益扩大。而竞争又对这个结果发生反作用。

由此可见，生产方式和生产资料总在不断变更，不断革命化；**分工必然要引起更进一步的分工；机器的采用必然要引起机器的更广泛的采用；大规模的生产必然要引起更大规模的生产**。

这是一个规律，这个规律一次又一次地把资产阶级的生产甩出原先的轨道，并迫使资本加强劳动的生产力，**因为**它以前就加强过劳动的生产力；这个规律不让资本有片刻的停息，老是在它耳边催促说：前进！ 前进！

这个规律正就是那个在商业的周期性波动中必然使商品价格和商品**生产费用**趋于一致的规律。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73—375页。

于是我们便得出下面的结论：商品具有**价值**，是因为它是**社会劳动的结晶**。商品的价值的**大小**或它的**相对**价值，取决于商品所含的社会实体量的大小，即取决于生产这个商品所必需的相对劳动量。所以**各商品的相对价值**，是由**耗费于**、**体现于**、**凝固于各该商品中的相应的劳动量或劳动额**来决定的。凡生产商品中所需要的**劳动时间相同**，则商品中所含的**相当**数量也相同。或者说：一个商品的价值对另一个商品的价值的关系，相当于一个商品中凝固的劳动量对另一个商品中凝固的劳动量的关系。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72页。

总之，如果说各个商品的交换价值是由体现在各该商品中的社会必要劳动量来决定，那末，凡是生产某一个商品所需要的劳动量增加，这个商品的价值就必定增加，而凡是生产它所需要的劳动量减少，它的价值就必定减少。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75页。

当我们把**商品看做价值**时，我们是只把它们看做**体现了的**、**凝固了的**或所谓**结晶了的社会劳动**。从这个观点来看，它们所以能够互相**区别**，只是由于它们代表着较多或较少的劳动量。例如生产一条丝手巾也许比生产一块砖所耗费的劳动量要多。但是**劳动量**是由什么来测量的呢？是由**劳动所经历的时间**，如小时、日等等来测量的。为了能够用这种尺度来测量劳动，就必须把各种劳动化为平均的或简单的劳动，作为它们的单位。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72页。

虽然各商品的市场价格归根到底应当由各商品的价值来调节，各商品的价值又唯一由凝结在商品中的劳动总量来决定，而与各该劳动量分为有偿劳动和无偿劳动毫无关系，但是决不能由此得出结论说，例如在12小时内所生产的个别或成批商品的价值会是固定不变的。在一定的劳动时间内或由一定的劳动量所生产的商品的**数**或量，取决于所用劳动的**生产力**，而不取决于这劳动的**时间上的伸延**或长度。例如，一个纺纱工人在一个12小时的工作日内，在一种劳动生产力的水平下能生产12磅棉纱，而在一种较低的劳动生产力水平下只能生产2磅棉纱。这就是说，如果12小时的平均劳动体现在价值上为6先令，那末，在前一场合是12磅棉纱值6先令，而在后一场合是2磅棉纱也值6先令。这样一来，在前一场合一磅棉纱只值6便士，在后一场合一磅棉纱竟值3先令。这种价格上的差异，就是所用劳动的生产力有差异的结果。当生产力较高时，1磅棉纱体现1小时劳动；当生产力较低时，1磅棉纱则体现6小时劳动。在前一场合，1磅棉纱的价格只等于6便士，尽管工资较高而利润率较低，在后一场合，1磅棉纱的价格则等于3先令，尽管工资较低而利润率较高。其所以这样，是因为1磅棉纱的价格是由**耗费**在这磅棉纱里面的**全部劳动量**来决定的，而不是由**这个劳动量分为有偿劳动和无偿劳动的比例**来决定的。于是，我前面所提到的那个事实，即支付得高的劳动可能生产出低廉的商品，而支付得低的劳动可能生产出昂贵的商品这一事实，也就仿佛不再是不近情理的了。这一事实只是反映一个一般的规律，即商品的价值由消耗在商品中的劳动量来决定，而且这个劳动量完全依所用劳动的生产力为转移，因而也随劳动生产率的每一变化而变化。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90—191页。

我们计算一个商品的交换价值时，必须把**预先**用在这个商品原料中的劳动量以及消耗在实现这种劳动所必需的装备、工具、机器和房屋的劳动，加到生产的**最后**阶段所费的劳动量上去。例如，一定量棉纱的价值，是若干劳动量的结晶，即在纺织过程中加在棉花上的劳动量，预先体现于棉花本身的劳动量，体现于煤炭、油料及其他各种生产辅助材料的劳动量以及用于蒸汽机、纱锭、厂房等等的劳动量的结晶。本来意义上的生产工具，如工具、机器和厂房，可以在辗转重复的生产过程中服务一个或长或短的时期。如果它们象原料一样是一下子就消耗完了，那末它们的全部价值也会一下子就转移到那些用它们生产出来的商品上去。但是，因为例如纱锭只能逐渐消耗完，所以就要作出一种平均计算，而以纱锭的平均生存寿命和它在一定时间内，譬如在一天内的平均消耗程度作为这种计算的基础。这样我们就可以计算出纱锭价值中哪一部分是转移到每天纺出的棉纱上，因而也就可以计算出，例如一磅棉纱所费的全部劳动量中，有哪一部分是预先体现于纱锭的劳动。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73—174页。

也许会有人这样认为，既然一个商品的价值是**由生产它所耗费的劳动量**来决定，那末一个人愈懒或愈笨，他所生产的商品的价值就愈大，因为他制造这个商品所需要的劳动时间愈多。然而，如果作出这样的结论，那就是一种可悲的错误。你们记得我曾经用过“**社会**劳动”这个用语，而“**社会**”这个用语的意义是非常大的。我们说一个商品的价值是由耗费于或结晶于这个商品中的**劳动量**来决定，我们所指的是在一定的社会状态中，在一定的社会平均生产条件下，在所用劳动强度和技巧的一定社会平均水平下，生产这个商

品**所必需的劳动量**。在英国，当蒸汽织机开始和手织机相竞争时，为了把一定量的纱转化为一码布或一码呢子，只需要原先劳动时间的一半。诚然，可怜的手织机织工现在已不是象从前那样每天劳动 9 小时或 10 小时，而是每天要劳动 17 至 18 小时了。但是，在他劳动 20 小时的产品中现在只包含有 10 小时的社会劳动，或 10 小时为了把一定量的纱转化成布所必须耗费的社会必要劳动。因此，他现在劳动 20 小时的产品所包含的价值，并不比他从前劳动 10 小时的产品所包含的价值多。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 2 卷第 174—175 页。

如果说为生产一定商品所必需的劳动量是固定不变的，那末这些商品的相对价值也是固定不变的。但是实际情况却不是这样。生产一个商品所必需的劳动量，是随着所用劳动的生产力的变化而不断变化的。劳动的生产力愈高，则在一定的劳动时间内所制成的产品也愈多；劳动的生产力愈低，则在同一时间内所制成的产品也愈少。举例说，如果由于人口增加而必须耕种肥沃程度较低的土地，为要获得与先前同量的产品，就必须耗费较大的劳动量，农产品的价值也就会因而提高。另一方面，如果一个纺纱工人运用现代生产资料在一个工作日内能比他从前运用手纺车在同一时间内把多几千倍的棉花纺成纱，那末，每一磅棉花所吸收的纺纱工人的劳动，就显然只有以前的几千分之一，因而在纺纱过程中所加于每一磅棉花上的价值也显然只有从前的几千分之一。于是棉纱的价值也要相应地减少。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 2 卷第 175 页。

如果把不同的人的天然特性和他们的生产技能上的区别撇开不谈，那末劳动生产力主要应当取决于：

（1）劳动的**自然**条件，如土地的肥沃程度、矿山的丰富程度等等；

（2）**劳动的社会力量**的日益改进，这种改进是由以下各种因素引起的，即大规模的生产，资本的集中，劳动的联合，分工，机器，生产方法的改良，化学及其他自然因素的应用，靠利用交通和运输工具而达到的时间和空间的缩短，以及其他各种发明，科学就是靠这些发明来驱使自然力为劳动服务，并且劳动的社会性质或协作性质也是由于这些发明而得以发展起来。劳动生产力愈高，消耗在一定量产品上的劳动就愈少，因而产品的价值也愈小。劳动生产力愈低，消耗在同量产品上的劳动就愈多，因而产品的价值也愈高。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75—176页。

商品的价值与生产这些商品所耗费的劳动时间成正比，而与所耗费的劳动的生产力成反比。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76页。

市场价格

商品的**价格**是由什么决定的？

它是由买主和卖主之间的竞争即供求关系决定的。决定商品价格的竞争是**三方面**的。

同一种商品，有许多不同的卖主供应。谁以最便宜的价格出卖同一质量的商品，谁就一定会战胜其他卖主，从而保证自己有最大的销路。于是，各个卖主彼此间就进行争夺销路、争夺市场的斗争。他们每一个人都想出卖商品，都想尽量多卖，如果可能，都想由他一个人独卖，而把其余的卖主排挤掉。因此，一个人就要比另一个人卖得便宜些。于是**卖主之间**就发生了**竞争**，这种竞争**降低**他们所供应的商品的价格。

但是**买主之间**也有**竞争**，这种竞争反过来**提高**所供应的商品的价格。

最后，**买主和卖主之间**也有**竞争**。前者想买得尽量便宜些，后者却想卖得尽量贵些。买主和卖主之间的这种竞争的结果怎样，要依上述竞争双方的对比关系怎样来决定，就是说要看是买主阵营里的竞争激烈些呢还是卖主阵营里的竞争激烈些。产业把两支军队抛到战场上对峙，其中每一支军队内部又发生内讧。战胜敌人的是内部冲突较少的那支军队。

假定说，市场上有100包棉花，而买主们却需要1000包。在这种情形下，需求比供应大10倍，因而买主之间的竞争就会很激烈；他们中间的每一个人都竭力设法至少也要搞到1包，如果可能，就把100包全都搞到手里。这个例子并不是随意虚构的。在商业史上有过这样一些棉花歉收的时期，那时几个资本家彼此结成联盟，不只想把100包棉花都收买下来，而且想把世界上的全部存棉都收买下来。这样，在我们前述的情形下，每一个买主都力图排挤掉另一个买主，出较高的价格收买每包棉花。棉花的卖主们看见敌军队伍里发生极剧烈的内讧，并完全相信他们的100包棉花都能卖掉，因此他们就严防自己内部打起架来，以免在敌人竞相抬高价格的时候降低自己商品的价格。于是卖主阵营里忽然奠定了和平。他

们冷静地叉着双手，象一个人似地对抗买主；只要那些最热衷的买主出价又没有一定的限度，那卖主的贪图也就会没有止境了。

可见，某种商品的供应低于需要，那末这种商品的卖主中间的竞争就会很弱，甚至于完全没有竞争。卖主中间的竞争在某种程度上减弱，买主中间的竞争就会在某种程度上加剧。结果便是商品价格或多或少显著地上涨。

大家知道，较为常见的是产生相反后果的相反情形：供应大大超过需求，卖主中间拚命竞争，买主少，商品贱价拍卖。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56—357页。

资本家是用什么诡计来把价值4先令的东西卖5先令的呢？就是靠抬高他所出卖的商品的价格的办法。但是商品价格的提高或者——更广泛些说——商品价格的变动，以及商品价格本身，是否仅仅取决于资本家的意志呢？或者相反，为了实现这个意志还需要有一定的条件呢？如果不需要这些条件，那末市场价格的涨落及其不断的变动，就成为一个不可解答的哑谜了。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53页。

无论各个生产者的生产条件如何不同，一切同类商品的**市场价格**却总是**一样**。市场价格只是表现平均的生产条件下为供给市场以一定数量的一定产品所必需的**平均社会劳动量**。市场价格是依据该种商品的总额来计算的。在这个范围内，商品的**市场价格**是和它的**价值**相符的。另一方面，市场价格有时高于价值或自然价格和有时低于价值或自然价格的这种变动，是以供给和需求的变动

为转移。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77页。

市场价格的变动,市场价格的背离价值,市场价格的上涨和下落,都是互相抵销和互相补偿的;所以,如果把垄断组织的影响及其他某些变更撇开不说,——关于这些,我现在不能详细谈到,——那末一切种类的商品,平均说来总是按它们各自的**价值**,即它们的自然价格出售的。市场价格的变动达到相互补偿所要经历的平均时期,对于不同种类的商品来说是不相同的,因为供给适合于需求这一点对某种商品来说比较容易,而对另一种商品来说则比较困难。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77—178页。

经济学家们说,商品的**平均价格**等于生产费用;在他们看来,这是一个**规律**。他们把价格的上涨被价格的下降所抵销,而下降则被上涨所抵销这种无政府状态的变动看做偶然现象。那末,同样也可以(另一些经济学家就正是这样做的)把价格的波动看做规律,而把价格由生产费用决定这一点看做偶然现象。可是实际上,只有在这种波动的进程中,价格才是由生产费用决定的;我们细加分析时就可以看出,这种波动起着极可怕的破坏作用,并象地震一样震撼资产阶级社会的基础。这种无秩序状态的总运动就是它的秩序。在这种产业无政府状态的进程中,在这种循环运转中,竞争可以说是拿一个极端去抵销另一个极端。

由此可见,商品价格是由生产费用这样来决定的:某些时期,

某种商品的价格超过它的生产费用，另一些时期，该商品的价格却下跌到它的生产费用以下，而抵销以前超过的时期，反之亦然。当然，这不是就个别产业的产品来说的，而只是就整个产业部门来说的。所以，这同样也不是就个别产业家来说的，而只是就整个产业家阶级来说的。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59—360页。

价格由生产费用决定，就等于说价格由生产商品所必需的劳动时间决定，因为构成生产费用的是：(1)原料和劳动工具[①]，即产业产品，它们的生产耗费了一定数量的工作日，因而也就是代表一定数量的劳动时间；(2)直接劳动，它也是以时间计量的。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60页。

如果供给和需求互相平衡，则商品的市场价格相当于它们的自然价格，即相当于由生产它们所必需的劳动量来决定的它们的价值。但供给和需求**必定要**经常趋向于相互平衡，虽然这种平衡只能靠一个变动补偿另一个变动，以下落补偿上涨来实现，或者相反。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77页。

需求和供应的波动，每次都把商品的价格引导到生产费用的

---

① 在1891年版本中，"劳动工具"改为"劳动工具损耗部分"。——编者注

水平。**固然，商品的实际价格始终不是高于生产费用，就是低于生产费用；但是，上涨和下降是相互抵销的**，因此，在一定时间内，如果把工业中的资本流入和流出总合起来看，就可看出各种商品是依其生产费用而互相交换的，所以它们的价格是由生产费用决定的。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59页。

供求关系又是由什么决定的呢？

让我们随便问一个资产者吧。他会象新即位的亚历山大大帝一样，马上毫不犹豫地利用乘法表来解开这个形而上学的纽结。他会对我们说，假如我生产我出卖的这个商品的费用是100法郎而我把它卖了110法郎（自然是在一年期满后），那末这是一种普通的、老实的、正当的利润。假如我在进行交换时得到了120或130法郎，那就是高额利润了。假如我得到了整整200法郎，那就会是特高的巨额利润了。对于这个资产者来说，究竟什么是衡量利润的尺度呢？这就是他的商品的**生产费用**。假如他拿自己的商品换来的一定数量的别种商品，其生产费用少于他的商品的生产费用，那他就算亏本了。可是假如他拿自己的商品换来的一定数量的别种商品，其生产费用大于他的商品的生产费用，那他就算赢利了。他是以**生产费用**作为零度，根据他的商品的交换价值在零度上下的度数来测定他的利润的升降的。

由此可见，供求关系的改变，引起价格的上涨或下跌，引起高价或低价。

假如某一种商品的价格，由于供应不足或需求剧增而大大上涨，那末另一种商品的价格就不免要相应地下跌，因为商品的价格

不过是以货币来表示的别种商品和它交换的比率。举例说，假如一尺绸缎的价格从 5 法郎上涨到 6 法郎，那末白银的价格对于绸缎来讲就下跌了，其他一切商品也都是这样，它们的价格虽然没有改变，但比起绸缎来却是跌价了。这时若要交换得原来那么多的绸缎，就必须拿出更多的商品。

商品价格上涨会产生什么后果呢？大量资本将涌向繁荣的产业部门中去，而这种资本流入较为有利的产业部门中去的现象，要继续到该部门的利润跌落到普通水平时为止，或者更确切些说，要继续到该部门产品的价格由于生产过剩而跌落到生产费用以下时为止。

反之，假如某一种商品的价格跌落到它的生产费用以下，那末资本就要从该种商品生产部门中流出去了。除了该工业部门已经不合时代要求，因而必然衰亡以外，该商品的生产，即该商品的供应，就要因为资本的这种外流而缩减，直到该商品的供应和需求相适应为止，就是说，直到该商品的价格重新上涨到它的生产费用水平，或者更确切些说，直到供应低于需求，即直到商品价格又上涨到它的生产费用以上为止，因为**商品的现时价格总是高于或低于它的生产费用**。

由此可见，资本是不断地从一个生产部门向另一个生产部门流出或流入的。价格高就引起资本的过分猛烈的流入，价格低就引起资本的过分猛烈的流出。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 1 卷第 358—359 页。

四、资本与剩余价值

资　本

资本包括原料、劳动工具和各种生活资料，这些东西是用以生产新的原料、新的劳动工具和新的生活资料的。资本的所有这些组成部分都是劳动的创造物，劳动的产品，**积累起来的劳动**。作为进行新生产的手段的积累起来的劳动就是资本。

经济学家们就是这样说的。

什么是黑奴呢？黑奴就是黑种人。上面的说明和这个说明是一样的。

黑人就是黑人。只有在一定的关系下，他才成为**奴隶**。纺纱机是纺棉花的机器。只有在一定的关系下，它才成为**资本**。脱离了这种关系，它也就不是资本了，就象**黄金**本身并不是**货币**，沙糖并不是沙糖的**价格**一样。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62页。

资本也是一种社会生产关系。这是**资产阶级的生产关系**，是资产阶级社会的生产关系。构成资本的生活资料、劳动工具和原料，难道不是在一定的社会条件下，不是在一定的社会关系下生产出来和积累起来的吗？难道这一切不是在一定的社会条件下，在一定的社会关系内被用来进行新生产的吗？并且，难道不正是这种一定的社会性质把那些用来进行新生产的产品变为**资本**的吗？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63页。

一些商品即一些交换价值的总和究竟是怎样成为资本的呢？

它成为资本，是由于它作为一种独立的社会力量，即作为一种属于**社会一部分**的力量，借**交换直接的、活的劳动**[1]而保存下来并增殖起来。除劳动能力以外一无所有的阶级的存在是资本的必要前提。

只是由于积累起来的、过去的、物化的劳动支配直接的、活的劳动，积累起来的劳动才变为资本。

资本的实质并不在于积累起来的劳动是替活劳动充当进行新生产的手段。它的实质在于活劳动是替积累起来的劳动充当保存自己并增加其交换价值的手段。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64页。

不论我们是以棉花代替羊毛也好，是以米代替小麦也好，是以轮船代替铁路也好，只要这些体现资本的棉花、米和轮船同原先体现资本的羊毛、小麦和铁路具有同样的交换价值即同样的价格，那末资本依然还是资本。资本的肉体可以经常改变，但不会使资本性质有丝毫改变。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63页。

资本不仅包括生活资料、劳动工具和原料，不仅包括物质产品，并且还包括**交换价值**。资本所包括的一切产品都是**商品**。所以，资本不仅是若干物质产品的总和，并且也是若干商品或若干交换

---

① 在1891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劳动力"。——编者注

价值或若干**社会定量**的总和。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63页。

虽然任何资本都是一些商品即交换价值的总和,然而远不是任何一些商品即交换价值的总和都是资本。

任何一些交换价值的总和都是一个交换价值。任何单个交换价值都是一些交换价值的总和。例如,值1000法郎的一座房子是1000法郎的交换价值。值一生丁①的一印张纸是$\frac{100}{100}$生丁的交换价值的总和。能同别的产品交换的产品就是**商品**。这些产品由以交换的一定比率就是它们的**交换价值**,如果这种比率是用货币来表示的,就是它们的**价格**。这些产品的数量多少丝毫不能改变它们成为**商品**,或者表现**交换价值**,或者具有一定**价格**的这种性能。一株树不论其大小如何,终究是一株树。我们拿铁同别的产品交换时不是以两为单位,而是以公担为单位,难道铁作为商品,作为交换价值的性能竟会因此而改变吗?铁作为一种商品,只是依其数量多少而具有大小不同的价值,高低不同的价格。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64页。

资本和雇佣劳动②是怎样进行交换的呢?

工人拿自己的劳动③换到生活资料,而资本家拿归他所有的生活资料换到劳动,即工人的生产活动,亦即创造力量。这种力量不仅能补偿工人所消费的东西,并且还使积累起来的劳动具有比

① 在1891年版本中,"生丁"改为"分尼"。——编者注
② 在1891年版本中,"资本和雇佣劳动"改为"资本家和雇佣工人"。——编者注
③ 在1891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劳动力"。——编者注

以前更大的价值。工人从资本家那里得到一部分现有的生活资料。这些生活资料对工人有什么用处呢？用于直接消费。可是，如果我不把靠这些生活资料维持我的生活的一段时间用来生产新的生活资料，即在消费的同时用我的劳动创造新价值来补偿那些因消费而消失了的价值，那末我一把这些生活资料消费完，它们对于我就算是完全白耗费了。但是，工人为了换到生活资料，正是把这种贵重的再生产力量让给了资本家。因此，对于工人本身来说，这种力量是白耗费了。

举一个例子来说吧。有个农场主每天付给他的一个短工5银格罗申。这个短工为得到这5银格罗申，就整天在农场主的田地上干活，保证农场主能得到10银格罗申的收入。农场主不但收回了他付给短工的价值，并且还把它增加了一倍。可见，他有成效地、生产性地使用和消费了他付给短工的5银格罗申。他拿这5银格罗申买到的正是一个短工的能生产出双倍价值的农产品并把5银格罗申变成10银格罗申的劳动和力量。短工则拿他的生产力（他正是把这个生产力让给了农场主）换到5银格罗申，并用它们换得迟早要消费掉的生活资料。所以，这5银格罗申的消费有两种方法：对资本家来说，是有**生产性的**，因为他用这5银格罗申换来的劳动力使他得到了10银格罗申；对工人来说，是**非生产性的**，因为他用这5银格罗申换来的生活资料永远消失了，他只有再和农场主进行同样的交换才能重新取得这些生活资料的价值。**这样，资本以雇佣劳动为前提，而雇佣劳动又以资本为前提。两者相互制约；两者相互产生。**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65页。

生产资本的增加又是什么意思呢？就是积累起来的劳动对活劳动的支配权力的增加，就是资产阶级对工人阶级的统治力量的增加。雇佣劳动生产着对它起支配作用的他人财富，也就是说生产着同它敌对的力量——资本，而它从资本那里取得就业手段，即取得生活资料，是以雇佣劳动又会变成资本的一部分，又会变成使资本加速增殖的杠杆为条件的。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66页。

资本只有同劳动[1]交换，只有引起雇佣劳动的产生，才能增加起来。雇佣劳动[2]只有在它增加资本，使奴役它的那种权力加强时，才能和资本交换。**因此，资本的增加就是无产阶级即工人阶级的增加。**

所以，资产者及其经济学家们断言，资本家和工人的利益是**一致的**。千真万确呵！工人若不受雇于资本家就会灭亡。资本若不剥削劳动[3]就会灭亡，而要剥削劳动[4]，资本就得购买劳动[5]。投入生产的资本即生产资本增殖愈快，也就是说，产业愈繁荣，资产阶级愈发财，生意愈兴隆，资本家需要的工人也就愈多，工人出卖自己的价格也就愈高。

原来，**生产资本的尽快增加**竟是工人能勉强过活的必要条件。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66页。

---

① 在1891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劳动力”。——编者注
② 在1891年版本中，“雇佣劳动”改为“雇佣工人的劳动力”。——编者注
③ 在1891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劳动力”。——编者注
④ 在1891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劳动力”。——编者注
⑤ 在1891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劳动力”。——编者注

断言资本的利益和劳动的利益[①]**是一致的，事实上不过是说资本和雇佣劳动是同一种关系的两个方面罢了。一个方面制约着另一个方面，就如同高利贷者和挥霍者相互依存一样。**

当雇佣工人仍然是雇佣工人的时候，他的命运是取决于资本的。所谓工人和资本家的利益一致就是这么一回事。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67页。

工资的任何显著的增加是以生产资本的迅速增加为前提的。生产资本的迅速增加，就要引起财富、奢侈、社会需要和社会享受等同样迅速的增长。所以，工人可以得到的享受纵然增长了，但是，比起资本家的那些为工人所得不到的大为增加的享受来，比起一般社会发展水平来，工人所得到的社会满足的程度反而降低了。我们的需要和享受是由社会产生的，因此，我们对于需要和享受是以社会的尺度，而不是以满足它们的物品去量衡的。因为我们的需要和享受具有社会性质，所以它们是相对的。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67—368页。

随着积累的进展，**资本的构成**也发生**愈来愈大的变化**。资本中由不变资本即由机器、原料和各种生产资料等所构成的这一部分，比耗费在支付工资或购买劳动上的那一部分日益增多起来。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202页。

如果资本中这两个构成部分原来的比例是一比一，那末它在

---

① 在1891年版本中，“**劳动的利益**”改为“**工人的利益**”——编者注

工业进一步发展的情况下将成为五比一，等等。如果总资本为600，其中300是用在工具和原料等上面，其余300是用在工资上面，那末要造成对600工人而不是对300工人的需求，就需要使总资本增加一倍。但是如果总资本600中有500是用在机器和原料等上面，只有100是用在工资上，那末要造成对600工人而不是对300工人的需求，这同一资本就要从600增至3600。因此，在工业发展的进程中，对劳动的需求总是赶不上资本的积累。不错，这一需求是增加的，但它是在和总资本的增加比较起来日益递减的比例上增加的。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202—203页。

这些城市中的资本是自然形成的资本；它体现为住房、手工劳动工具和自然形成的世代相袭的主顾；由于交往和流通不发达，资本没有实现的可能，只好父传子，子传孙。这种资本和现代资本不同，它不是以货币来计算的（用货币来计算，资本体现为哪一种物品都是一样），而是与所有者的完全固定的劳动直接联系在一起的、完全不可分割的，因此它是一种**等级**的资本。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59页。

劳动力商品

工人所出卖的不直接是他的**劳动**，而是他暂时转让给资本家支配的他的**劳动力**。情况确实是这样，连法律也规定了——我不知道英国的法律究竟怎样，但至少大陆上的一些国家的法律规定了——允许出卖自己劳动力的**最大期限**。如果允许无限期地出卖劳

动力，那就会使奴隶制立刻恢复起来。如果这种出卖包括一个工人的一生，那就会立刻把他变成他的雇主的终身奴隶。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79页。

经济学家所看做"劳动"生产费用的，并不是劳动的生产费用，而是活的工人本身的生产费用。而这个工人出卖给资本家的，也不是他的劳动。马克思说："当工人的劳动实际上开始了的时候，它就不再属于工人了，因而也就不再能被工人出卖了。"①因此，他最多只能出卖他自己的**未来的**劳动，也就是说，他只能承担在一定时间内完成一定工作的义务。但是，这样他就不是出卖劳动（这劳动还待去完成），而是为了获得一定的报酬让资本家在一定的时间内（在计日工资下）或为完成一定的工作（在计件工资下）支配自己的劳动力：他出租或出卖自己的**劳动力**。可是，这个劳动力是同工人本身长在一起而不可分割的。所以它的生产费用是和工人本身的生产费用一致的；那些被经济学家称为劳动生产费用的，恰恰就是工人的生产费用，因而也就是劳动力的生产费用。这样一来，我们就能从劳动力的生产费用进而谈到劳动力的**价值**，并确定为生产一定质量的劳动力所需要的社会必要劳动量，——马克思在论劳动力买卖的那一节里也就是这样做的（《资本论》第1卷第4章第3节）。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45页。

那末，在工人把自己的劳动力卖给资本家之后，就是说为了获得预先讲定的工资——计日或计件的——而把自己的劳动力交给

① 见《资本论》第1卷第17章。——编者注

资本家去支配之后，情形又怎样了呢？资本家把这个工人带到自己的工场或工厂里去，在那里已经有了工作上所必需的各种东西：原料，辅助材料（煤、染料等等），工具，机器。于是工人就在这里开始工作起来。假定他的日工资跟前面所假定的一样是3马克，——至于他是计日还是计件获得这笔工资，那没有什么关系。这里我们还是照前面那样假定，工人在12小时内用自己的劳动在被使用的原料上增加了6马克的新价值，这个新价值是资本家在出卖成品的时候实现的。从这6马克中，他付给工人3马克，剩下的3马克则留给自己。但是，假定工人在12小时里生产6马克的价值，那末在6小时里他所创造的就是3马克的价值。这样，工人在替资本家工作了6小时之后，就已经把包含在工资中的3马克等量价值偿还给资本家了。在6小时劳动以后双方两讫，谁也不欠谁一文钱。

"等一等！"——现在是资本家叫起来了，——"我雇工人是雇的一整天，是12小时。6小时只有半天。快去把剩下的6小时做完，只有到那时我们才算是两讫！"于是这个工人实际上只得去履行他自己"自愿"签订的合同，根据那个合同，他为了值6小时的劳动产品，应该去工作整整12小时。

计件工资的情形也是如此。假定我们所说的这个工人在12小时内制成了12件商品。每件商品所用去的原料和机器的损耗共计2马克，而每件商品却卖$2\frac{1}{2}$马克。这样，在上面所假设的同样条件下，资本家只付给工人每件商品25分尼。12件就是3马克；要得到这3马克，工人必须工作12小时。资本家从12件商品上得到30马克。扣除原料和机器损耗共24马克外，还剩下6马克，从这6马克中，他拿出3马克作为工资付给工人，而把其余3马克放进了自己的腰包。全部情形完全和上面一样。这里工人为自己工作6小时，即为偿还自己的工资而工作6小时（在12小时中，每小时为自

己工作半小时)，而为资本家工作6小时。

那些优秀的经济学家从“劳动”价值出发而无法解决的困难，一到我们用**“劳动力”**价值来作出发点，就消失不见了。在我们现代的资本主义社会里，劳动力是商品，是跟任何其他的商品一样的商品，但却是一种完全特殊的商品。问题是，这个商品具有一种独特的特性：它是一种创造价值的力量，是一种产生价值的源泉，并且——在适当使用的时候——是一种能产生比自己具有的价值更多的价值的源泉。在现代生产状况下，人的劳动力不仅仅在一天里能生产超过它本身具有的和消耗的价值；而且随着每一个新的科学发现，随着每一项新的技术发明，劳动力的一天产品超出其一天费用的那个余额也在不断增长，因而工作日中工人为偿还自己一天工资而工作的那一部分时间就在缩短；另一方面，工人不得不为资本家**白白工作**而不取分文报酬的那部分时间却在延长。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46—348页。

这就是全部现代社会的经济制度：工人阶级是生产全部价值的唯一的阶级。因为价值只是劳动的另一种表现，是我们现代资本主义社会中用以表示包含在一定商品中的社会必要劳动量的一种表现。但是，这些由工人所生产的价值不属于工人，而是属于那些占有原料、机器、工具和预付资金，因而有可能去购买工人阶级的劳动力的那些所有者。所以，工人阶级从他们所生产的全部产品中只取回一部分。另一部分，即资本家阶级保留在自己手里并至多也只需和土地所有者阶级瓜分的那一部分，如我们刚才所说的那样，随着每一项新的发明和发现而日益增大，而落到工人阶级手中的那一部分(按人口计算)或者增加得很慢和很少，或者是一点也不

增加，并且在某些情况下甚至还会缩减。

但是，这些日益加速互相排挤的发明和发现，这种每天空前大量增长的人类劳动的生产率，终于造成一种定会使现代资本主义经济陷于灭亡的冲突。一方面是不可计量的财富和购买者无法对付的产品过剩，另一方面是社会上绝大多数人口无产阶级化，变成雇佣工人，因而无力获得这些过剩的产品。社会分裂为人数不多的过分富有的阶级和人数众多的无产的雇佣工人阶级，这就使得这个社会被自己的富有所窒息，而同时它的极大多数成员却几乎得不到或完全得不到保障去免除极度的贫困。社会的这种状况一天比一天显得愈加荒谬和愈加不需要了。它**应当**被消除，而且**能够**被消除。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48页。

劳动①是一种商品，是由其所有者即雇佣工人出卖给资本的一种商品。他为什么出卖它呢？为了生活。

可是②，劳动是工人本身的生命活动，是工人本身的生命的表现。工人正是把这种**生命活动**出卖给别人，以获得自己所必需的**生活资料**。可见，工人的生命活动对于他不过是使他能以生存的一种**手段**而已。他是为生活而工作的。他甚至不认为劳动是自己生活的一部分；相反地，对于他来说，劳动就是牺牲自己的生活。劳动是已由他出卖给别人的一种商品。因此，他的活动的产物也就不是他的活动的目的。工人为自己生产的不是他织成的绸缎，不是他从金

① 在1891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劳动力”。——编者注

② 在1891年版本中，“可是”后面加有：“劳动力在动作中的表现”。——编者注

矿里开采出的黄金，也不是他盖起的高楼大厦。他为自己生产的是**工资**，而绸缎、黄金、高楼大厦对于他都变成一定数量的生活资料，也许是变成棉布上衣，变成铜币，变成某处地窖的住所了。一个工人在一昼夜中有 12 小时在织布、纺纱、钻孔、研磨、建筑、挖掘、打石子、搬运重物等等，他能不能认为这 12 小时的织布、纺纱、钻孔、研磨、建筑、挖掘、打石子是他的生活的表现，是他的生活呢？恰恰相反，对于他来说，在这种活动停止以后，当他坐在饭桌旁，站在酒店柜台前，睡在床上的时候，生活才算开始。在他看来，12 小时劳动的意义并不在于织布、纺纱、钻孔等等，而在于这是**挣钱**的方法，挣钱使他能吃饭、喝酒、睡觉。假如说蚕儿吐丝作茧是为了维持自己的生存，那末它就可算是一个真正的雇佣工人了。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 1 卷第 354—355 页。

劳动[1]并不向来就是**商品**。劳动并不向来就是雇佣劳动、即**自由**劳动。**奴隶**就不是把他自己的劳动[2]出卖给奴隶主，正如耕牛不是向农民卖工一样。奴隶连同自己的劳动[3]一次而永远地卖给自己的主人了。奴隶是商品，可以从一个所有者手里转到另一个所有者手里。**奴隶本身**是商品，但劳动[4]却不是**他的**商品。**农奴**只出卖自己的一部分劳动[5]。不是他从土地所有者方面领得报酬；相反地，土地所有者从他那里收取贡赋。农奴是土地的附属品，替土地所有者生产果实。相反地，**自由工人**自己出卖自己，并且是零碎地

① 在 1891 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劳动力”。——编者注

② 在 1891 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劳动力”。——编者注

③ 在 1891 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劳动力”。——编者注

④ 在 1891 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劳动力”。——编者注

⑤ 在 1891 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劳动力”。——编者注

出卖。他每天把自己生命中的8小时、10小时、12小时、15小时拍卖给出钱最多的人，拍卖给原料、劳动工具和生活资料的所有者，即拍卖给资本家。工人既不属于私有者，也不属于土地，但是他每日生命的8小时、10小时、12小时、15小时却属于它的购买者。工人只要愿意，就可以离开雇用他的资本家，而资本家也可以随意辞退工人，只要工人使他不能再获得利益或者不能使他获得预期的利益，他就可以辞退。但是，工人是以出卖劳动[①]为其工资的唯一来源的，如果他不愿饿死，就不能离开**整个购买者阶级即资本家阶级。工人不是属于某一个资产者，而是属于整个资产阶级**[②]；至于工人给自己寻找一个雇主，即在资产阶级[③]中间寻找一个买主，那是工人自己的事情了。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55页。

市场上一方面有一种人是买者，他们占有土地、机器、原料和生活资料，即占有那些除掉原始状态的土地以外的尽是**劳动的产品**的东西，另一方面有一种人是卖者，他们除掉自己的劳动力，除掉劳动的手和头，再没有别的东西可卖了；前者经常买进是为了吸取利润和发财致富，后者经常卖出则是为了谋生。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80页。

要研究这个问题，就得研究被经济学家称作**先期积累**或**原始**

---

① 在1891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劳动力”。——编者注

② 在1891年版本中，“**不是属于某一个资产者，而是属于整个资产阶级**”改为“**不是属于某一个资本家，而是属于整个资本家阶级**”。——编者注

③ 在1891年版本中，“资产阶级”改为“资本家阶级”。——编者注

积累、实际上应该称作**原始剥夺**的东西。我们就会发现，这种所谓**原始积累**不过是使劳动者与其劳动资料间**原先**存在过的**统一**归于**破坏**的一连串历史过程。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80页。

劳动者**脱离**劳动资料的现象一旦成为事实，它就会继续保持下去，并且要以不断扩大的规模再产生出来，直到有一种新的和根本的生产方式方面的革命把这种现象消灭，并在新的历史形态中把原先存在过的统一恢复为止。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80页。

在四十年代，马克思还没有完成他的政治经济学批判工作。这个工作只是到五十年代末才告完成。因此，他在《政治经济学批判》第一分册出版（1859年）以前发表的那些著作中，有个别地方与他在1859年以后写的著作中的论点不同，并且从较晚的著作来看，有些用语和整个语句是不妥当的，甚至是不正确的。当然，在供一般读者阅读的普通版本中，作者的这种比较早期的，即代表着他的思想发展中一个阶段的观点，也应该得到反映，并且作者和读者都有无可争议的权利要求不加任何修改地重版这些比较早期的著作。在刊印这种版本时，我连想也不会想到要更改这些著作中的任何一个字。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40页。

古典政治经济学从工业实践方面因袭了工厂主的流行的看法，仿佛工厂主所购买和偿付的是自己工人的**劳动**。这一看法对于工厂主进行营业、记账和计算价格来说，是完全够用了。可是，把这个看法天真地搬到政治经济学中去，就在那里造成了十分明显的谬误和混乱。

政治经济学碰到了这样一个事实，即一切商品的价格，包括被它称作"劳动"的那个商品的价格在内，不断地发生变动；它们由于那些往往与商品本身的生产毫不相关的各种极端复杂的情况的影响，忽而上涨，忽而下降，因而使人觉得价格通常是由纯粹的偶然情况来决定的。当政治经济学作为科学出现的时候，它的首要任务之一就是要找出隐藏在这种表面支配着商品价格的偶然情况后面，而实际上却自己支配着这种偶然情况的规律。在商品价格不断变动及其时涨时落的摇摆中，它要找出这种变动和摇摆所围绕的稳定的轴心。一句话，它要从商品**价格**出发，找出作为调节价格的规律的商品**价值**，价格的一切变动都可以根据价值来加以说明，而且归根到底都以价值为依归。

结果古典政治经济学就发现了，商品的价值是由商品所包含的、为生产该商品所必需的劳动来决定的。作出这样的解释，古典政治经济学就认为满足了。我们也可以暂且到此为止。不过为了避免误会起见，我认为需要提醒一下，这种解释在今天已经完全不够了。马克思曾经第一个彻底研究了劳动所具有的创造价值的特性，并且发现，并非任何仿佛是或者甚至真正是生产某一商品所必需的劳动，都会在任何条件下使该商品具有与所消耗的劳动量相当的数量的价值。因此，如果我们现在还是同李嘉图这样的经济学家们一起简单地说，商品的价值是由生产该商品所必需的劳动决定的，那末我们在这里总是以马克思所作的那些附带条件为当然

前提的。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41—342页。

经济学家将价值由劳动来决定这个观点应用到"劳动"这个商品上去的时候,他们马上就陷进一连串的矛盾之中。"劳动"的价值是由什么决定的呢?是由它所包含的必要劳动来决定的。但是,在一个工人一天、一星期、一个月、一年所做的劳动里面,包含有多少劳动呢?包含有一天、一星期、一个月、一年的劳动。假如劳动是一切价值的尺度,那末我们只能用劳动来表现"劳动的价值"。但是假如我们只知道一小时劳动的价值等于一小时劳动,那末我们就绝对不能知道一小时劳动的价值。这样,我们丝毫也没有接近我们的目的,总是在一个圈子里打转。

于是古典政治经济学就企图另找出路,它说:商品的价值等于它的生产费用。但是劳动的生产费用又是什么呢?为了答复这个问题,经济学家们不得不对逻辑施加一些暴行。他们不去考察劳动本身的生产费用(遗憾得很,这是不能确定的),而去考察什么是工人的生产费用。而这种生产费用是可以确定的。它是随着时间和情况而改变的,可是在一定的社会状况下,在一定的地方,在一定的生产部门中,它同样是个特定的量,至少在相当狭小的范围内是个特定的量。我们现在是生活在资本主义生产占统治的条件下,在这里,一个人数众多并且不断增长的阶级,只有为生产资料(工具、机器、原料)和生活资料占有者工作以挣得工资,才能生存。在这种生产方式下,工人的生产费用就是为了使工人具有劳动能力,保持其劳动能力以及在他因年老、疾病或死亡而脱离生产时用新的工人来代替他,也就是为了使工人阶级能够以必要的数量保持和繁

殖起来所平均必需的生活资料数量，或者是这些生活资料的货币价格。现在我们假定，这些生活资料的货币价格是平均每天3马克。

这样，我们这个工人从雇他的资本家那里得到一天3马克的工资。资本家就借此迫使他一天工作——譬如说——12小时。在这当中，资本家大致是这样打算盘的：

假定我们所说的这个工人是一个钳工，他应当做出他在一天里所能做成的一个机器零件。假定原料——加工制成必要样式的铁和铜——值20马克。又假定蒸汽机的耗煤量，以及这蒸汽机、旋床和这个工人所使用的一切其他工具的损耗，按一天时间和按一个工人计算，值1马克。一天的工资，照我们的假定是3马克。总共算起来，我们所说的这个机器零件要耗费24马克。但是资本家却打算平均从零件购买者手上取得27马克的价格，即要比他所消耗的生产费用多3马克。

资本家装到自己腰包里去的这3马克是从哪里得来的呢？按照古典政治经济学的说法，商品是平均按照它的价值出卖的，也就是按照相当于这商品中所包含的必要劳动量的价格出卖的。于是，我们所说的这个机器零件的平均价格——27马克——就一定和它的价值相等，即和它里面所包含的劳动量相等。但是，在这27马克当中，有21马克是在我们所说的这个钳工开始工作以前就已经存在的价值；20马克包含在原料中，1马克包含在工作期间所燃去的煤中，或者包含在当时所使用，因而被相应地减少了工作效能的机器和工具中。剩下的6马克被加到原料的价值上去了。但是按照我们那些经济学家自己的假定，这6马克只能是从我们所说的这个工人加到原料上去的那个劳动中产生的。这样一来，他12小时的劳动创造了6马克的新价值。因此，他的12小时劳动的价值

就等于6马克，这样我们就会终于发现什么是“劳动的价值”了。

“等一等!”——我们所说的这个钳工说，——“6马克吗?但是我只拿到3马克呀!我的资本家向天发誓说，我的12小时劳动的价值只等于3马克，假使我向他要6马克，就要被他嗤笑。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

如果说前面在谈到劳动价值问题的时候，我们曾经陷在一个圈子里走不出去，那末现在我们又完全陷进一个不能解决的矛盾之中。我们寻找劳动的价值，而我们所找到的却多于我们所需要的。对于工人说来，12小时劳动的价值是3马克;对于资本家说来却是6马克，资本家从这6马克中拿出3马克作为工资付给工人，而其余3马克则装进了自己的腰包。这样看来，劳动不是有一个价值，而是有两个价值，并且是两个极不相同的价值!

假使我们把货币所表现的价值归结为劳动时间，那末这个矛盾就显得更加荒谬了。在12小时劳动时间内创造了6马克的新价值。这就是说，在6小时内创造的是3马克，即工人劳动12小时所得到的那个数目。工人劳动了12小时，而他当作等价物得到的却是6小时劳动的产品。总之:或者是劳动有两个价值，其中一个比另一个大一倍;或者是12等于6!两种情况都是极端荒谬的。

不管我们怎样挣扎，只要我们还是讲劳动的买卖和劳动的价值，我们就不能够摆脱这种矛盾。经济学家的情况就是这样。古典政治经济学的最后一个代表——李嘉图学派，多半是由于不能解决这个矛盾而遭到了破产。古典政治经济学走入了绝境。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43—345页。

劳动力价值

劳动和任何其他商品一样，也是一种商品，它的价格和其他商品的价格一样，也是由同样的规律决定的。正象我们在下面将看到的，在大工业或自由竞争的统治下，情形都是一样，商品的价格平均起来总是和这种商品的生产费用相等的。因此，劳动的价格也是和劳动的生产费用相等的，而劳动的生产费用也正好是使工人能够维持他们的工作能力并使工人阶级不致于死光所必需的生活资料的数量。工人的劳动所得不会比为了这一目的所需要的更多。因此，劳动的价格或工资将是糊口所必需的最低额。但因为买卖总是有时清淡有时兴旺，工人所得也就有多有少，正象厂主卖出商品所得的钱有多有少一样。如果把旺季和淡季平均起来，厂主卖出商品所得的既不多于他的生产费用，也不少于他的生产费用，同样，工人平均得到的也是既不会多于这个最低额，也不会少于这个最低额。大工业越是在所有的劳动部门占统治地位，工资的这一经济规律也体现得愈充分。

恩格斯：《共产主义原理》，

《选集》第1卷第212页。

实际上，劳动的价值无非是由维持劳动力所必需的那些商品的价值来测量的劳动力的价值。但是，因为工人领得工资是**在**自己的劳动完毕**以后**，并且因为工人知道他实际上让给资本家的正是他自己的劳动，所以他必然以为他的劳动力的价值或价格就是**自己劳动本身的价格**或**价值**。如果他的劳动力的价格等于体现6小时劳动的3先令，而他又是每日工作12小时，那末他就必然要把这3先令看成是12小时劳动的价值或价格，虽然这12小时的劳

动是体现在6先令的价值中。由此就得出两个结论：

第一，虽然严格说来，劳动的价值或价格是个无意义的名词，但是**劳动力的价值或价格**却具有**劳动本身的价格或价值**的外观。

第二，虽然工人每天的劳动只有一部分是**有偿的**，而另一部分是**无偿的**；虽然正是这一无偿的或剩余的劳动构成产生**剩余价值**或**利润**的基础，但是从表面看来，仿佛全部劳动都是有偿的劳动。

这种虚假的外观，就是**雇佣劳动**和其他**历史**形态的劳动不同的地方。在雇佣劳动制度的基础上，甚至**无偿的**劳动也好象是**有偿的**劳动；反之，**奴隶**的那部分有偿的劳动，却好象是无偿的劳动。奴隶为要工作，自然必须生活，他的工作日的一部分就得用来抵偿他自己维持生活的价值；但是，由于奴隶和奴隶主之间没有订立任何交易合同，由于双方又没有什么买卖行为，所以奴隶的全部劳动似乎都是无报酬的。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84页。

劳动力的**价值**是由维持或再生产这个劳动力所必需的劳动量决定的，而对这劳动力的**使用**则只受工人工作能力和体力的限制。劳动力的一天或一周的**价值**同劳动力的每天或每周的**消耗**全然不同，犹如一匹马所需要的饲料同它能供人乘骑的时间完全不是一回事一样。限定工人劳动力**价值**的劳动量，并不构成工人劳动力所能完成的劳动量的界限。我们以我们的纺纱工人为例来说吧。我们已经知道，为要保证自己劳动力每天的再生产，他必须每天再生产3先令的价值，而这是他每天工作6小时就可以做到的。但是这并不防碍他能每天工作10小时，12小时或更多的小时。然而资本家在支付了这个纺纱工人的一天或一周的劳动力**价值**之后，就获

得了在**整天或整周**内使用这个劳动力的权利。这样，资本家就迫使这个纺纱工人，例如说，一天工作 12 小时。纺纱工人**除了**必须工作 6 小时以补偿他的工资或他的劳动力价值**以外，还**必须额外工作 **6 小时**，这 6 小时我称之为**剩余劳动**时间，并且这个剩余劳动将体现在**剩余价值**和**剩余产品**上面。假如我们这个纺纱工人每天工作 6 小时就在棉花上加 3 先令的价值，即加构成他所得工资的确切等价的价值，那末，他在 12 小时内就要在棉花上加 6 先令的价值，生产出**相应的剩余数量的棉纱**。既然他已把自己的劳动力卖给了资本家，于是他所创造的全部价值或他所创造的全部产品，便都属于资本家，属于他的劳动力的暂时所有者。于是资本家预付 3 先令，结果却实现出 6 先令的价值，因为他预付的是 6 小时劳动结晶的价值，而他取得的却是 12 小时劳动结晶的价值。资本家每天重复这一过程，他每天都预付 3 先令和每天取得 6 先令，这 6 先令中有一半又拿去支付工资，另一半则构成资本家不付任何等价而白白获得的**剩余价值**。资本主义的生产或雇佣劳动制度，正是以**资本和劳动之间的这种交换**为基础，同时这种交换必然经常使工人作为工人再生产出来，使资本家作为资本家再生产出来。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 2 卷第 182—183 页。

劳动力的价值或**劳动的价值**由于某些特点而与其他一切商品的价值不同。劳动力的价值由两种要素所构成：一种是纯生理的要素，另一种是历史的或社会的要素。劳动力价值的**最低界限**由**生理的**要素来决定。这就是说，工人阶级为要保持和再生产自己，为要延续自己肉体的生存，就必须获得自己生活和繁殖所绝对必需的生活资料。所以这些必需的生活资料的**价值**，就构成**劳动的价值**的

最低界限。另一方面，工作日的长度也有自己的极限，虽然伸缩性很大。它的最高限度决定于工人的体力。如果工人生命力每天的消耗超过一定限度，他就没有可能来每天重复这样紧张的工作。可是，我已经说过，这种界限的伸缩性是很大的。身体弱和寿命短的工人一代一代迅速地更替，也可以象身体强和寿命长的工人那样，使劳动市场得到保证。

除了这种纯粹生理的要素以外，劳动的价值还取决于每个国家的**传统生活水平**。这种生活水平不仅包括满足生理上的需要，而且包括满足由人们赖以生息教养的那些社会条件所产生的一定需要。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99页。

调节一般商品价格的那些最一般的规律，当然也调节**工资**，即调节**劳动价格**。

劳动报酬忽而提高，忽而降低，是依供求关系为转移的，依购买劳动[①]的资本家和出卖劳动[②]的工人之间的竞争情形为转移的。工资的波动一般是和商品价格的波动相适应的。**可是，在这种波动的范围内，劳动的价格是由生产费用即为创造劳动[③]这一商品所需要的劳动时间来决定的。**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60页。

① 在1891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劳动力"。——编者注

② 在1891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劳动力"。——编者注

③ 在1891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劳动力"。——编者注

劳动力的价值究竟是什么呢？

也如其他一切商品的价值一样，劳动力的价值由生产它所必需的劳动量来决定。一个人的劳动力只有当他活着的时候才存在。一个人要成长和维持生活，就必须消费一定量的生活资料。但是，一个人也和一部机器一样是不免要损坏的，所以必须用另一个人来代替他。**工人**除了维持**自己**生活所必需的一定量生活资料以外，还需要有一定量的生活资料来养育子女，因为他们将在劳动市场上代替他，并且还要延续工人的种族。此外，还需要花费一定数量的价值，使工人能够发展自己的劳动力和获得一定的技能。就我们的目的而论，只需要考察一下**中等**劳动，这种劳动的教育和训练的费用是很小的。但是，我必须顺便指出，既然各种不同质量的劳动力的生产费用各不相同，所以各种不同生产部门所用劳动力的价值也一定各不相同。因此，对**平等工资**的要求是基于一种错误，是一种永远不能实现的**妄想**。这种要求乃是承认前提而企图避开结论的那种虚妄和肤浅的激进主义的产物。在雇佣劳动制的基础上，劳动力的价值也象其他一切商品的价值那样来确定；既然各种不同的劳动力具有不同的价值，即它们的生产需要有不同的劳动量，所以在劳动市场上，它们也就**应**当按不同的价格来支付。在雇佣劳动制基础上要求**平等的报酬或仅仅是公平的报酬**，就犹如在奴隶制基础上要求**自由**一样。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80—181页。

劳动力的价值，是由生产、发展、维持和延续劳动力所必需的**生活资料的价值**来决定的。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81页。

现在我们假定，一个工人每天必需的生活资料的平均量需要**6小时的平均劳动**才能生产出来。同时我们又假定，这6小时的平均劳动也体现在等于3先令的金的数量上。那末3先令就是这个工人**劳动力一天价值的价格**或其货币表现。如果他每天工作6小时，那他每天所生产的价值就足以使他获得他每天平均必需的生活资料量，即维持他这个工人的生存。

但是这个人是个雇佣工人。因此，他必须把自己的劳动力卖给资本家。如果他把自己的劳动力每天卖3先令或每周卖18先令，他就是按劳动力的价值出卖的。假定他是一个纺纱工人。如果他每天工作6小时，那末他每天加到棉花上去的价值就是3先令。他每天加到棉花上去的这个价值就是他的工资的确切的等价，也就是他每天所得到的他的劳动力的价格的等价。可是，在这种场合，资本家就得不到**任何的剩余价值**或**剩余产品**了。于是，我们在这里就遇到真正的困难了。

资本家购买了工人的劳动力并支付了这劳动力的价值，就象所有其他买主一样，获得了消费或使用他所买的这个商品的权利。迫使一个人去工作以消费或使用他的劳动力，就象开动一架机器以消费或使用这架机器一样。资本家支付了工人劳动力的一天或一周的价值，从而获得了在**整天或整周**内使用这个劳动力或迫使它去工作的权利。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81—182页。

包含于劳动价值中的这一历史的或社会的要素可能扩大，也可能缩小，甚至可能完全消失，以至除了**生理上的限界**以外什么也不会剩下。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99页。

如果你们把各个不同国家内或同一国家各个不同历史时代内的工资水平或劳动的价值水平比较一下，你们就会发现，**劳动的价值**本身不是一个常数，而是一个变数，它甚至在其他一切商品的价值仍旧不变的条件下也是一个变数。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200页。

李嘉图正确地说过，机器经常跟劳动相竞争，并且往往只有在劳动价格已达到某种高度的条件下才可能被采用；然而采用机器不过是提高劳动生产力的许多方法之一罢了。同一发展过程，一方面使简单劳动成为相对过剩，另一方面又使熟练劳动简单化，因而也就使其价值降低。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202页。

谈到**劳动价值的界限**，那末，这种界限的实际确定总是依供给和需求为转移。我所说的是资本方面对劳动的需求和工人方面对劳动的供给。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201页。

无酬劳动

如果认为无酬劳动只有在现在这种关系下，即在生产一方面由资本家一方面由雇佣工人进行的情形之下，才能产生出来，那是

荒谬的。正相反，在一切时代，被压迫阶级都必须提供无酬劳动。有一个很长的时期，奴隶制度是劳动组织的支配形态，奴隶被迫做的劳动，比以生活资料的形式所还给他们的劳动，要多得多。在农奴制度下，直到农民徭役劳动废除为止，情形也是这样。不过，在这里，农民为维持自身生活而工作的时间和为地主工作的剩余劳动之间的区别是极清楚的，因为后者和前者是分开的。现在，形态已经变化了，不过本质依然是一样的。只要"社会上一部分人享有生产资料的垄断权，劳动者，无论是自由的或不自由的，都必须在他维持自身生活所必需的劳动时间以外，追加超额的劳动时间来为生产资料的所有者生产生活资料"（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202页①）。

恩格斯：《卡·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书评——为〈民主周报〉作》，《选集》第2卷第272—273页。

社会上一切不劳动的分子，都是依靠这种无酬劳动维持生活的。资本家阶级负担的国税和地方税，土地所有者的地租等等，都是由无酬劳动支付的。全部现存的社会制度，都是建立在这种无酬劳动之上的。

恩格斯：《卡·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书评——为〈民主周报〉作》，《选集》第2卷第272页。

在这里，我们就解决了上述一切矛盾。现在，剩余价值（资本家的利润是它的一个重要部分）的起源，是十分明白而自然了。劳动力的价值是被支付了的，但是这个价值比资本家从劳动力榨取出

---

① 《资本论》第1卷第8章第2节。——编者注

来的少得多。正是这二者之间的差额，即**无酬劳动**，构成资本家所得的部分，更准确些说，构成资本家阶级所得的部分。拿我们前面的例子来说，因为棉花商人由棉花所赚得的利润，在棉花价格不提高时，仍然要由无酬劳动构成。商人把棉花卖给一个纺织厂主，这个厂主，会在上述100塔勒之外，从他的产品中为自己抽取出利润，因此，他是把他所攫取的**无酬劳动**拿来和商人共分。

恩格斯：《卡·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书评——为〈民主周报〉作》，《选集》第2卷第272页。

我们不能说这是一种随意的假定：工人在3天之内再生产他所得到的工资，其余3天为资本家工作。他是用3天、2天或者4天的时间去为补偿工资而工作，在这里当然是无关紧要的，那是随情况而变化的。在这里，主要之点，是资本家在有酬劳动以外，还榨取了无酬劳动。

恩格斯：《卡·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书评——为〈民主周报〉作》，《选集》第2卷第272页。

农奴在整个东欧直到昨天还存在着。农奴在自己的或分给他使用的田地上为自己劳动3天，其余3天则在自己主人的领地上从事强迫的无报酬的劳动。所以，这里劳动中的有偿部分和无偿部分在时间上和空间上都是显然分开了的，于是我们的自由主义者就义愤填膺地认为强迫人白干活的思想是荒谬的。

其实，一个人无论是一周中在他自己的田地上为自己劳动3天，再在自己主人领地上无报酬地劳动3天，或是一天里在工厂或作坊中替自己劳动6小时，再为他的雇主劳动6小时，结果都一样，不过在后一场合，劳动的有偿部分和无偿部分是不可分割地混

在一起了，整个交易的实质都因**有合同存在**和周末**支领工资**而完全被掩饰了。这种无报酬的劳动在一种场合似乎是自愿的，而在另一种场合则似乎是强迫的。全部区别就在于此。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85页。

剩余价值

在阐述资本时，马克思从简单的众所周知的事实出发，这就是资本家通过交换而增殖了他的资本的价值；他用他的货币去购买商品，后来又把商品卖出去，使其所得的货币，多于开始时他所投入的。例如某个资本家以1000塔勒购买棉花，后来以1100塔勒卖出，这样一来，他就“赚了”100塔勒。这个超过原有资本的100塔勒的余额，马克思称为**剩余价值**。

恩格斯：《卡·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书评——
为〈民主周报〉作》，《选集》第2卷第270页。

资本家所雇用的每一个工人都在做两种劳动，他的工作时间的一部分用来偿还资本家所预付给他的工资，这一部分劳动，马克思称为**必要劳动**。但在此之后，他必须继续工作，而在这段时间内，他为资本家生产**剩余价值**。利润便是它的一个重要部分。这一部分劳动，叫做**剩余劳动**。

恩格斯：《卡·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书评——
为〈民主周报〉作》，《选集》第2卷第273页。

这种剩余价值是从哪里产生的呢？依照经济学家的假设，只有相等的价值才能互相交换，从抽象的理论的观点来看，这一假设是正确的。因此，买进棉花，再把它卖出去，是同一个银塔勒兑换成30个银格罗申和这些辅币再兑换成一个银塔勒一样，不能产生任何剩余价值。这种兑换既不能使人变富，也不能使人变穷。同样，剩余价值是不能由卖者在商品价值以上卖出商品或买者在商品价值以下买进商品产生出来的，因为他们每一个人，依次作为买者和卖者，这样也就相互抵销了。剩余价值也不能由买者和卖者互相欺骗而产生，因为互相欺骗不会创造任何新价值或剩余价值，只不过使已经存在的资本在资本家之间的分配有所不同而已。尽管资本家依照价值购买商品，并且依照价值卖出商品，但他所获得的价值仍然比他投入的多一些。这是怎样一回事呢？

在现代社会关系下，资本家在商品市场上找到了一种**商品**，这种商品具有特别的性质，这就是，它的**使用是新价值的泉源，是新价值的创造**。这个商品，就是**劳动力**。

劳动力的价值是什么呢？每一个商品的价值，都是由生产该商品所必需的劳动来计量的。劳动力以活的工人的形式存在着。工人为维持他自己的生存并维持他的家庭（这保证在他死后劳动力继续存在），需要一定量的生活资料。因此，生产这些生活资料所必需的劳动时间就代表了劳动力的价值。资本家按周支付劳动力的价值，并由此购买到工人一周劳动的使用权。关于劳动力价值的问题，就以上各点来说，经济学家先生们的意见和我们的意见大体上是一致的。

现在，资本家就使他的工人去工作了。经一定时间后，工人支出的一定的劳动量会与他一周工资所代表的劳动相等。假设一个工人一周的工资代表3个工作日，那末，这个工人从星期一开始工

作，到星期三晚上，就把资本家**所付的工资的全部价值偿还了**。他就在这个时候停止他的工作吗？不，决不是的。资本家已经购买了工人**一周**的劳动，所以工人在剩下的3天中也必须继续工作。工人这种超过补偿工资所必要的时间以外的**剩余劳动**，便是**剩余价值**、利润的**泉源**，是资本继续不断增殖的泉源。

恩格斯：《卡·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书评——为〈民主周报〉作》，《选集》第2卷第270—272页。

直接向工人榨取这剩余价值的正是企业资本家，不论最终他能把这剩余价值中的哪一部分留归自己。所以，整个雇佣劳动制度，整个现代生产制度，正是建立在企业资本家和雇佣工人间的这种关系上面。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选集》第2卷第187页。

在其他一切条件相等的情况下，**剩余价值率**取决于再生产劳动力价值所必需的那部分工作日和专为资本家服务的**剩余时间**或**剩余劳动**之间的比。所以，剩余价值率是依**工作日在多大程度上超过**工人只再生产其劳动力价值或补偿其工资所费的劳动**时间**为转移的。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选集》第2卷第183页。

对于工人来说，究竟企业资本家是把这剩余价值——工人剩余劳动或无偿劳动的产物——全部占为己有，或者不得不将其中某些部分以地租和利息的名义分给第三者，这是一个次要的问题。

假定说，一个企业资本家只使用自己的资本，并且他本人又是其所需土地的所有者。在这种场合，剩余价值就要完全归他所有了。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87页。

五、工资、价格和利润

工　资

工资不是它**表面上呈现的**那种东西，不是**劳动的价值**或**价格**，而只是**劳动力的价值**或**价格**的掩蔽形式。这样，过去关于工资的全部资产阶级见解以及对这种见解的全部批评都被彻底推翻了，并且弄清了：雇佣工人只有为资本家(因而也为他们的剩余价值的分享者)白白地劳动一定的时间，才被允许为维持自己的生活而劳动，就是说，才被允许**生存**；整个资本主义生产体系的中心问题就在于：用延长劳动日的办法，或者用提高生产率、从而使劳动力更加紧张的办法等等，来增加这个无偿劳动；因此，雇佣劳动制度是奴隶制度，而且社会劳动生产力愈发展，这种奴隶制度就愈残酷，不管工人得到的报酬较好或是较坏。

马克思:《哥达纲领批判》，
《选集》第3卷第17页。

工资是资产者为了偿付劳动一定的时间或完成一定的工作而支出的一笔货币。

可见[1]，资产者是用货币**购买**工人的劳动。工人是为了货币而向资产者**出卖**自己的劳动[2]。资产者用以购买工人劳动[3]的那个货币量，譬如说两法郎，也可以买到两磅糖或一定数量的其他某种商品。他用以购买两磅糖的两法郎，就是两磅糖的**价格**。他用以购买12小时劳动[4]的两法郎，就是12小时劳动的价格。可见，劳动[5]是一种商品，是和沙糖一模一样的商品。前者是用钟点来计量的，后者是用重量来计量的。

工人拿自己的商品即劳动[6]去换得资本家的商品，即换得货币，并且这种交换是按一定的比率进行的。一定量的货币交换一定量的劳动[7]时间。织布工人的12小时劳动交换两法郎。但是，难道这两法郎不是代表其他一切可以用两法郎买到的商品吗？可见，实质上工人是拿他自己的商品即劳动交换各种各样的其他商品[8]，并且是按一定的比率交换的。资本家付给他两法郎，就是为交换他的劳动日而付给了他一定量的肉，一定量的衣服，一定量的劈柴，一定量的灯光，等等。可见，这两法郎是表现劳动跟其他商品相交

---

① 在1891年版本中，“可见”后面加有：“看起来仿佛”。——编者注

② 在1891年版本中，“劳动”后面加有：“但这只是表面情形。实际上，他们是为了货币向资本家出卖自己的劳动力的。资本家以一日、一周、一月等等为期购买这个劳动力。而当他把劳动力买到手以后，他就使用它，迫使工人在约定的期间内劳动”。——编者注

③ 在1891年版本中，“资产者用以购买工人劳动”改为“资本家用以购买工人劳动力”。——编者注

④ 在1891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劳动力使用”。——编者注

⑤ 在1891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劳动力”。——编者注

⑥ 在1891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劳动力”。——编者注

⑦ 在1891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劳动力使用”。——编者注

⑧ 在1891年版本中，“劳动交换各种各样的其他商品”改为“劳动力交换各种各样的商品”。——编者注

换的比例，即表现他的劳动[1]的**交换价值**。商品通过**货币**表现出来的交换价值，也就称为商品的**价格**。所以，**工资**只是**劳动价格**[2]的特种名称，是只能存在于人的血肉中的这种特殊商品价格的特种名称。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52—353页。

拿任何一个工人来说，比如拿一个织布工人来说吧。资产者[3]供给他一架织布机和一些纱。织布工人动手工作，纱变成了布。资产者[4]把布拿去，卖了——比方说——20法郎。织布工人的工资是不是这块布中的**一份**，20法郎中的**一份**，他的劳动产品中的**一份**呢？绝对不是。因为这个织布工人是在布还没有卖出很久以前，甚至可能是在布还没有织成很久以前就得到了自己的工资的。可见，资本家支付的这笔工资并不是来自他卖布所赚的那些货币，而是来自他原来储备的货币。织布工人从资产者那里领来使用的织布机和纱不是他的产品，同样，他用自己的商品即劳动[5]交换所得的那些商品也不是他的产品。可能有这样的情形：资产者给自己的布找不到一个买主。他出卖布所赚的钱，也许甚至不能捞回他用于开销工资的款项。也有可能他出卖布所得的钱，比他付给织布工人的工资数目大得多。这一切都与织布工人毫不相干。资本家拿自

① 在1891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劳动力"。——编者注

② 在1891年版本中，"**劳动价格**"改为"通常被称为**劳动价格**的劳动力价格"。——编者注

③ 在1891年版本中，"资产者"改为"资本家"。——编者注

④ 在1891年版本中，"资产者"改为"资本家"。——编者注

⑤ 在1891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劳动力"。——编者注

己的一部分现有财产即一部分资本去购买织布工人的劳动[1]，这就同他拿他的另一部分资本去购买原料(纱)和劳动工具(织布机)完全一样。购买了这些东西(其中包括生产布所必需的劳动[2])以后，资本家就用只是**属于他的原料和劳动工具**进行生产。当然，我们这位善良的织布工人现在也属于劳动工具之列，他也象织布机一样在产品中或在产品价格中是没有份的。

所以，工资不是工人在他所生产的商品中占有的一份。工资是原有商品中由资本家用以购买一定量的生产劳动[3]的那一部分。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53—354页。

工资是一定商品——劳动[4]的**价格**。所以，工资是由那些决定其他一切商品价格的规律决定的。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56页。

劳动[5]本身的生产费用究竟是什么呢?

这就是为了使工人保持其为工人并把他训练成为工人所需要的费用。

因此，某一种劳动所需要的训练时间愈少，工人的生产费用也就愈少，他的劳动的价格即他的工资也就愈低。在那些几乎不需要

---

① 在1891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劳动力"。——编者注
② 在1891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劳动力"。——编者注
③ 在1891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劳动力"。——编者注
④ 在1891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劳动力"。——编者注
⑤ 在1891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劳动力"。——编者注

任何训练时间，只要有工人的肉体存在就行的产业部门里，为造成工人所需要的生产费用，几乎只归结为维持工人生存[①]所需要的商品。因此，**工人的劳动的价格**是由**必需生活资料的价格**决定的。

可是，这里还应该注意到一种情况。

工厂主在计算自己的生产费用，并根据生产费用计算产品的价格的时候，是把劳动工具的损耗也计算在内的。譬如说，假如一架机器值 1000 法郎，使用期限为 10 年，那末他每年就要往商品价格中加进 100 法郎，以便在 10 年期满时有可能用新机器来更换用坏的机器。同样，简单劳动[②]的生产费用中也应加入延续工人后代的费用，即使工人阶级能够繁殖后代并用新工人来代替失去劳动能力的工人的费用。所以，工人的损耗也和机器的损耗一样，是要计算进去的。

总之，简单劳动[③]的生产费用就是**维持工人生存和延续工人后代的费用**。这种维持生存和延续后代的费用的价格就是工资。这样决定的工资就叫做**最低工资**。这种最低工资，也和商品价格一般由生产费用决定一样，不是就**单个人**来说的，而是就整个**种属**来说的。单个工人所得，千百万工人所得，不足以维持生存和延续后代，但**整个工人阶级的工资**在其波动范围内则是和这个最低额相等的。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 1 卷第 361 页。

生产资本愈增加，分工和采用机器的范围就愈扩大。分工和采

① 在 1891 年版本中，“生存”后成加有：“及其劳动能力”。——编者注
② 在 1891 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劳动力”。——编者注
③ 在 1891 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劳动力”。——编者注

用机器的范围愈扩大，工人之间的竞争就愈剧烈，他们的工资就愈减少。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79页。

机器也发生同样的影响，而且影响的规模更大得多，因为机器用不熟练的工人代替熟练工人，用女工代替男工，用童工代替成年工；因为在最先使用机器的地方，机器就把大批手工工人抛到街头上去，而在机器日益完善、改进或为生产效率更高的机器所替换的地方，机器又把一批一批的工人排挤出去。我们在前面大略地描述了资本家相互间的产业战争。**这种战争有一个特点，就是致胜的办法与其说是增加劳动大军，不如说是减少劳动大军。统帅们即资本家们相互竞赛，看谁能解雇更多的产业士兵。**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78页。

经济学家们告诉我们说，似乎因采用机器而成为多余的工人可以在**新的**工业部门里找到工作。

他们不敢干脆地肯定说，在新的劳动部门中找到栖身之所的就是那些被解雇的工人。事实最无情地粉碎了这种谎言。其实，他们不过是肯定说，在**工人阶级的其他组成部分**面前，譬如说，在一部分已准备进入那种衰亡的产业部门的青年工人面前，出现了新的就业门路。这对于不幸的工人当然是一个很大的安慰。资本家老爷们是不会缺少可供剥削的新鲜血肉的，于是他们就让死人们去埋葬自己的尸体。这种安慰，与其说是对工人的安慰，不如说是对资本家本身的安慰。要知道，假若机器消灭了整个雇佣工人阶

级，那末资本的最可怕的时刻就会到来，因为资本没有雇佣劳动就不再成为资本了！

就假定那些直接被机器从一个产业部门排挤出去的工人以及原已指望受雇于该产业部门的那一部分青年工人**都能找到新工作**。是否可以相信新工作的报酬会和已失去的工作的报酬同样高呢？**要是这样，那就是违反了一切经济规律**。我们说过，现代产业经常是用简单的和低级的工作来代替较复杂和较高级的工作的。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78页。

有人说制造机器本身的工人是一种例外。他们说，既然产业需要并使用更多的机器，机器的数量就必然增加，因而机器的生产也必然增加，而在这个生产部门中工作的工人人数也必然随之增加；况且这个产业部门的工人是熟练工人，而且还是受过教育的工人。

从1840年起，这种原先也只有一半正确的论点已经毫无正确的影子了，因为机器生产部门也完全和棉纱生产部门一样，日益多方面地采用机器，而机器生产部门的工人，比起极完善的机器来，只能起着极不完善的机器的作用。

可是，在1个男工被机器排挤出去以后，工厂方面也许会雇佣**3个**童工和**1个**女工！难道先前1个男工的工资不是应该足够养活3个孩子和1个妻子吗？难道先前最低工资不是应该足够维持工人生活和繁殖工人后代吗？资产阶级爱说的这些话在这里究竟证明了什么呢？只证明了一点：现在要得到维持**1个**工人家庭生活的工资，就得消耗比以前多**3倍**的工人生命。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77页。

这些同生产资本的增殖分不开的情况又怎样影响工资的确定

呢？

更进一步的**分工**使**1个**工人**能**做5个、10个乃至20个人的工作，因而就使工人之间的竞争加剧5倍、10倍乃至20倍。工人中间的竞争不只表现于1个工人把自己出卖得比另1个工人贱些，而且还表现于**1个**工人做5个、10个乃至20个人的工作。而资本所实行的和经常扩展的**分工**就迫使工人进行这种竞争。

其次，**分工**愈细，劳动就愈**简单化**。工人的**特殊技巧**失去任何价值。工人变成了一种简单的、单调的生产力，就不需要体力上或智力上的特别本事和技能了。他的劳动成为人人都能从事的劳动了。因此，工人受到四面八方的排挤；我们还要提醒一下，一种工作愈简单，就愈容易学会，为学会这种工作所需要的生产费用愈少，工资也就愈降低，因为工资象一切商品的价格一样，是由生产费用决定的。

总之，劳动愈是不能给人以乐趣，愈是令人生厌，竞争也就愈激烈，工资也就愈减少。工人想维持自己的工资总额，就得多劳动：多工作几小时或者在一小时内造出更多的产品。这样一来，工人为贫困所迫，就愈加重分工的极危险的后果。结果就是：**他工作得愈多，他所得的工资就愈少**。这里的原因很简单：他工作得愈多，他给自己的工友们造成的竞争就愈激烈，因而就使自己的工友们变成他自己的竞争者，这些竞争者也象他一样按同样恶劣的条件出卖自己。所以，原因同样很简单：他归根到底是**自己给自己，即自己给作为工人阶级一员的自己**造成竞争。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77页。

如果说资本增长得迅速，那末工人之间的竞争就增长得更迅

速无比，就是说，资本增长得愈迅速，工人阶级的就业手段即生活资料就相对地缩减得愈厉害；虽然如此，资本的迅速增长对雇佣劳动却是最有利的条件。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80页。

工人阶级还从**较高的社会阶层**中得到补充；降落到无产阶级队伍里来的有大批小产业家和小食利者，他们除了赶快跟工人一起伸手乞求工作，毫无别的办法。这样，伸出来乞求工作的手象森林似地愈来愈稠密，而这些手本身则愈来愈消瘦。

不言而喻，小产业家是支持不住这种战争的：这种战争的首要条件之一就是生产的规模经常扩大，也就是说必须要做大产业家而绝不能做一个小产业家。

当然，还有一点也是用不着进一步说明的：资本愈增殖，资本的总量和数目愈增加，资本的利息也就愈减少；因此，小食利者就不可能再依靠利息来维持生活，必须投到产业方面去，即补充小产业家的队伍，从而增加无产者的候补人数。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79—380页。

利　　润

以往的政治经济学告诉我们，劳动是一切财富的泉源，是一切价值的尺度，所以两件物品在生产上花费了同样的劳动时间，就具有同样的价值，而且因为一般说来，只有相等的价值才能互相交

换，所以这两件物品就应当能够互相交换。但在同时，它又告诉我们，有一种特别的积蓄的劳动存在，它把这种劳动叫做资本；它认为，资本这种东西，因为里面包含有辅助的资源，可以使活劳动的生产率增加几百倍、几千倍，因此要求一定的报偿，这种报偿叫做利润。我们大家知道，事实上情况是这样：积蓄的死的劳动的利润，变得越来越大，资本家的资本也变得越来越大，而活劳动的工资，却变得越来越少，只靠工资为生的工人也就越来越多，越来越穷。这个矛盾怎样解决呢？如果工人加在他的产品上的劳动的全部价值都得到补偿，那末，资本家能从哪里去得到利润呢？并且，既然只有相等的价值可以互相交换，在这个场合情形也应当是这样。从另一方面来说，既然如许多经济学家所承认的，产品是在工人与资本家之间分配的，相等的价值的交换怎样可能呢？工人又怎能领得他的产品的全部价值呢？在这个矛盾面前，以往的经济学束手无策，只是写一些或说一些毫无意义的词句。甚至以往从社会主义立场来批评经济学的人，也只能提出这一矛盾而已；在马克思以前，谁也不能解决这个矛盾，只有马克思才探寻和揭示了利润发生的整个过程，一直追溯到它的根源，把一切都弄明白了。

恩格斯：《卡·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书评——为〈民主周报〉作》，《选集》第2卷第269—270页。

假定1小时的平均劳动体现为等于6便士的价值，或12小时的平均劳动体现为6先令。又假定劳动的价值等于3先令或6小时劳动的产品。其次，如果商品生产过程中所耗去的原料和所损耗的机器等等体现了24小时的平均劳动，那末这些生产资料的价值就等于12先令。此外，如果资本家所雇的工人再把12小时自己的劳动加到这些生产资料上去，这12小时就创造出6先令的附加价

值。所以**产品的价值总额**共为 36 小时的物化劳动，即等于 18 先令。但是，既然劳动的价值或付给工人的工资只等于 3 先令，那末，资本家对于由工人所耗费并体现在商品价值里的 6 小时剩余劳动，就没有支付任何等价。这样，当资本家把这个商品按其价值出卖为 18 先令时，就把他没有付出任何等价的 3 先令的价值一并实现了。这 3 先令就是他装进自己口袋里的剩余价值或利润。可见，资本家实现这 3 先令的利润，并不是由于他按照**超过**商品价值的价格出卖自己的商品，而是由于他**按照商品的实在价值**出卖这个商品。

商品的价值是由该商品所包含的**全部劳动量**决定的。但是，这劳动量有一部分体现为用工资形式付过等价的价值，另一部分则体现为**没有**付过**任何**等价的价值。商品中所含的劳动，一部分是**有偿**劳动，另一部分是**无偿**劳动。所以，资本家按照**商品的价值**出卖商品，即出卖耗费在该商品上的**全部劳动量**的结晶，是一定要获得利润的。资本家出卖的不仅有他支付过等价的东西，而且还有他分文未付的东西，虽然这东西曾费去了他所雇的工人的劳动。资本家在商品上费去的，和商品实在费去的，是两件不同的事情。总之，我重复说一遍，正常的和平均的利润，不是由于**超过**商品实在价值出卖商品得来的，而是**按商品实在价值**出卖商品得来的。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 2 卷第 185—186 页。

不仅**市场利润率**是变动的，而且**平均利润率**也是变动的。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 2 卷第 200 页。

如果利润率有一次在两个企业中分毫不差地实现了，如果两个企业在某一年内得出的**利润率完全相同**，那末这是纯粹的偶然性，在现实中，利润率是根据各行各业，各个年度的各种不同情况而变化的，一般利润率只是作为许多行业和许多年度的平均数而存在。但是，如果我们竟想要求利润率（比如说是14.876934……）在每一个行业和每一个年度直到第一百位小数都完全一样，不然就把它贬低为虚构，那我们对利润率和经济规律的本质就误解得太不象话了，——它们没有任何其他的现实性，而只是一种近似值，一种倾向，一种平均数，但不是**直接的**现实。其所以如此，部分地是由于它们所起的作用和其他规律同时起的作用相互交错在一起，而部分地也由于它们作为概念的特性。

《96.恩格斯致康·施米特（1895年3月12日）》，
《选集》第4卷第515—516页。

假定一个资本家所实现的全部利润等于100英磅，我们把利润的这个数量看做一个**绝对量**而称之为**利润量**。如果我们计算这100英镑对于预付资本的比，我们就把这个**相对量**称为**利润率**。显然，这个利润率可以用两种方式来表示。

假定**预付在工资上**的资本为100英镑。如果所创造出的剩余价值也是100英镑，那就表明这工人的工作日一半是**无偿**劳动，并且——如果我们用预付在工资上的资本价值去测量这个利润的话——我们就可以说，**利润率**等于100%，因为预付的价值为100，而所实现的价值则为200。

另一方面，如果我们不是只看到**预付在工资上**的资本，而是看到**全部**预付的**资本**，即假定为500英镑，其中有400英镑代表原料、机器等等的价值，那末我们就看到，**利润率**只等于20%，因为

这 100 英镑的利润只为**全部**预付资本的 1/5。

前一种表示利润率的方式，是表明有偿劳动和无偿劳动间的实在对比关系，即对劳动进行 exploitation〔剥削〕(请允许我用这个法文字)的实在程度的唯一方式；后一种表示方式是通常习惯用的，并且它确实也适用于某几种目的，至少是非常便于掩饰资本家榨取工人无偿劳动的程度。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 2 卷第 188—189 页。

你们如想说明**利润的一般本质**，就应该从这样一个原理出发，即商品平均说来是**按自己的实际价值出卖的**，**利润是从商品按其价值出卖得来的**，也就是从商品按其所体现的劳动量的比例出卖得来的。如果你们不能根据这种假定来说明利润，那你们就根本不能说明利润。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 2 卷第 178 页。

既然一般说来一切种类的商品在较长时期内都是按自己的价值出售，那末，假设利润——不是指个别场合，而是指各个工业部门中经常的和普通的利润——是来源于额外提高商品价格或者是由于商品按超过其**价值**的价格出卖，就未免太荒谬了。如果我们把这种假设综合起来，那它的荒谬性质就非常清楚了。凡是一个人作为卖者经常赢得的东西，他总是不免要作为买者丧失掉。即使指出有些人是买者而不同时又是卖者，是消费者而不同时又是生产者，那也无济于事。这些人付给生产者的东西，是他们起先应该从生产者那里无代价地获得的。如果一个人起先拿了你的钱，然后又在购

买你的商品时将钱还给你，那你就是按过高的价格把你的商品卖给他，你也永远不会发财致富。这种交易可能减少亏损，但是决不能产生利润。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 2 卷第 178 页。

工资与利润

如果从商品的价值中除去补偿原料和耗费在商品上的其他生产资料的价值，即除去代表商品中包含的过去劳动的价值，那末，这商品价值的其余部分就是工人在**最后一次**生产过程中所加的劳动量。如果这个工人每天工作 12 小时，而 12 小时的平均劳动结晶为 6 先令的金量，那末这加的 6 先令价值就是他的劳动所创造的**唯一**价值。这种由工作时间所决定的一定的价值，就是工人和资本家双方都从中各分一份的唯一基金，即分为工资和利润的唯一价值。显然，这两方面虽然可以按各种不同比例来分配这一价值，但是这一价值本身是不会变化的。假如不是以一个工人而是以全体工人人数计算，或者不是以一个工作日而是例如以 1200 万个工作日计算，也同样不会有什么变化。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 2 卷第 189—190 页。

决定工资和利润在其相互关系上的降低和增加的一般规律究竟是怎样的呢？

工资和利润是互成反比的。资本的交换价值[①]**即利润愈增加，则劳动的交换价值**[②]**即按日工资就愈降低；反之亦然。利润增加多少，工资就降低多少；而利润降低多少，则工资就增加多少。**

也许有人会驳斥说：资本家赢利可能是由于他拿自己的产品同其他资本家进行了有利的交换，可能是由于开辟了新的市场或者原有市场上的需要骤然增加等等，从而对他的商品的需求量大为增加；所以，一个资本家所得利润的增加可能是由于损害了其他资本家的利益，而与工资即劳动[③]的交换价值的涨落无关；或者，资本家所得利润的增加也可能是由于改进了劳动工具，采用了利用自然力的新方法等等。

首先必须承认，所得出的结果依然是一样的，只不过这是经过相反的途径得出的。固然，利润的增加不是由于工资的降低，但是工资的降低却是由于利润的增加。资本家用同一数量的劳动[④]，购得了更多的交换价值，而对这个劳动却没有多付一文。这就是说，劳动所得的报酬同它使资本家得到的纯收入相比却减少了。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 1 卷第 370 页。

因为资本家和工人所能分配的仅仅是这个有限的价值，亦即由工人全部劳动所测量的价值，所以一方面分得的愈多，他方面分得的就愈少，反之亦然。假如有一个一定的数，则这个数中一部分所增加的，总是另一部分所减少的。假如工资变动，利润就要朝相

---

① 在 1891 年版本中，“**资本的交换价值**”改为“**资本的所得份额**”。——编者注

② 在 1891 年版本中，“**劳动交换价值**”改为“**劳动的所得份额**”。——编者注

③ 在 1891 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劳动力”。——编者注

④ 在 1891 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别人的劳动”。——编者注

反的方向变动。假如工资下降，利润就要上涨；假如工资上涨，利润就要下降。如果按照上面的假设，工人得3先令，即等于他所创造的价值的一半，换句话说，如果他的整个工作日一半是有偿劳动，一半是无偿劳动，**利润率**就是100%，因为资本家所得的也是3先令。假如工人只得2先令，或者说他在一个工作日中只有1/3的时间是为自己工作，资本家得到的就是4先令，利润率就是200%。如果工人得到的是4先令，资本家只得2先令，利润率就降至50%。但是所有这一切变动都不会影响到商品的价值。可见，工资的普遍提高只会引起一般利润率的降低，而不会影响到商品的价值。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90页。

(1)工资水平的普遍提高，会引起一般利润率的降低，但整个说来并不影响到商品的价格。

(2)资本主义生产的总趋势不是引起工资平均水平的提高，而是引起这个水平的降低。

(3)工联作为抵抗资本进攻的中心，行动得颇有成效。它们遭到失败，部分是由于不正确地使用自己的力量。然而一般说来，它们遭到失败则是因为它们只限于进行游击式的斗争以反对现存制度所产生的结果，而不同时力求改变这个制度，不运用自己有组织的力量作为杠杆来最终解放工人阶级，也就是最终消灭雇佣劳动制度。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204页。

资本家延长工作日，可能付出**较高的工资**，但同时仍会降低**劳动的价值**。如果工资的提高同加强榨取工人劳动量的程度，以及同因此而加速的劳动力的损耗程度不相适应，这种情形是可能发生的。资本家也能用别种方法达到这点。例如英国资产阶级统计学家会告诉你们，在郎卡郡工厂里工作的工人家庭的平均工资增加了。他们却忘记补充说，现在投在资本的札格纳特车轮下的，除了作为家长的成年男子，还有他的妻子，也许还有三四个小孩，而他们工资总额的增加同从工人家庭榨取出来的剩余劳动的总量的增加是不相称的。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96页。

随着劳动生产力的发展，即使工资的水平相当高，资本的积累也是愈来愈快。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202页。

然而对于**利润**来说，并不存在任何一种可以决定其**最低限度**的规律。我们不能说，利润降低的极限是怎样的。为什么我们不能够确定这个限度呢？因为我们虽能确定工资的**最低限度**，我们却不能够确定工资的**最高限度**。我们只能说，如果工作日的界限是一定的，**利润的最高限度**就与**生理上所容许的工资的最低限度**相适应；如果工资是一定的，**利润的最高限度**就与工人体力所能容许的工作日延长程度相适应。所以利润的最高限度受生理上所能容许的工资的最低限度和生理上所能容许的工作日的最高限度的限制。显然，在最高利润率的这两个界限之间可能有许多变化。利润率的

实际水平只是通过资本与劳动之间的不断斗争来确定，资本家经常力图把工资降低到生理上所能容许的最低限度，把工作日延长到生理上所能容许的最高限度，而工人则经常在相反的方向上进行抵抗。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201—202页。

生产资本的增长是怎样影响工资的？

如果资产阶级社会的生产资本整个说来是在不断增长，那末劳动的积累就是**更多方面**的了。资本的数目和资本的数额[①]日益增加。资本的**增殖**加剧**资本家之间的竞争**。资本**数额的增加**，就使得有可能**把装备着火力更猛烈的斗争武器的更强大的工人大军抛入产业战场**。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73页。

资本的迅速增加就等于利润的迅速增加。而利润的迅速增加只有在劳动的交换价值[②]同样迅速下降，相对工资同样迅速下降的条件下才是可能的。即使在实际工资同名义工资即劳动的货币价值同时增加的情况下，只要实际工资不是和利润同等地增加，相对工资还是可能下降的。比如说，在经济兴旺的时期，工资提高5%，而利润却提高30%，那末比较工资即相对工资**不是增加**，而**是减少了**。

---

① 在1891年版本中，“资本的数目和资本的数额”改为“资本家的数目和他们的资本的数额”。——编者注

② 在1891年版本中，“劳动的交换价值”改为“劳动价格”。——编者注

所以，一方面工人的收入在资本迅速增加的情况下也有所增加，可是另一方面横在资本家和工人之间的社会鸿沟也同时扩大，而资本支配劳动的权力，劳动对资本的依赖程度也随着增大。

所谓资本迅速增加对工人有好处的论点，实际上不过是说：工人把他人的财富增殖得愈迅速，落到工人口里的残羹剩饭就愈多，能够获得工作和生活下去的工人就愈多，依附资本的奴隶人数就增加得愈多。

这样我们就看出：

即使**最有利于**工人阶级的**情势**，即使**资本的尽快增加**如何改善了工人的物质生活状况，也不能消灭工人的利益和资产者即资本家的利益之间的对立状态。**利润和工资**仍然是**互成反比**的。

假如资本增加得迅速，工资是可能提高的；可是资本家的利润增加得更迅速无比。工人的物质生活改善了，然而这是以他们的社会地位的降低为代价换来的。横在他们和资本家之间的社会鸿沟扩大了。

最后：

所谓生产资本的尽快增加是对雇佣劳动最有利的条件这种论点，实际上不过是说：工人阶级愈迅速地扩大和增加敌对它的力量，即愈迅速地扩大和增加支配它的他人财富，它就能在愈加有利的条件下重新为资产阶级增殖财富、重新为资本加强权力而工作——这样的工作无非是它本身在铸造金锁链，让资产阶级用来牵着它走罢了。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72—373页。

工资一般不仅是由我能够用它交换到的商品数量来决定的。

工资包含着各种对比关系。

首先，工人靠出卖自己的劳动[①]取得一定数量的货币。工资是不是单由这个货币价格来决定的呢？

在十六世纪，由于美洲的发现[②]，欧洲流通的黄金和白银的数量增加了。因此，黄金和白银的价值和其他各种商品比较起来就降低了。但是，工人们出卖自己的劳动[③]所得到的银币数仍和从前一样。他们的劳动的货币价格仍然如旧，然而他们的工资毕竟是降低了，因为他们拿同样数量的银币所交换到的别种商品比以前少了。这是促成十六世纪资本增殖和资产阶级兴盛的原因之一。

我们再举一个别的例子。1847 年冬，由于歉收，最必需的生活资料（面包、肉类、黄油、干酪等等）大大涨价了。假定工人靠出卖自己的劳动[④]所得的货币量仍和以前一样。难道他们的工资没有降低吗？当然是降低了。他们拿同样多的货币所能换到的面包、肉类等等东西比从前少了。他们的工资降低并不是因为白银的价值减低了，而是因为生活资料的价值增高了。

我们最后再假定，劳动的货币价格仍然未变，可是一切农产品和工业品由于使用新机器、年成好等等原因而降低了价格。这时，工人拿同样多的货币可以买到更多的各种商品。所以，他们的工资正因为工资的货币价值仍然未变而提高了。

总之，劳动的货币价格即名义工资，是和实际工资即用工资实际交换所得的商品量并不一致的。因此，我们谈到工资的增加或降

---

① 在 1891 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劳动力”。——编者注

② 在 1891 年版本中，“美洲的发现”改为“在美洲发现了更丰富和更易于开采的金矿”。——编者注

③ 在 1891 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劳动力”。——编者注

④ 在 1891 年版本中，“劳动”改为“劳动力”。——编者注

低时，不应当仅仅注意到劳动的货币价格，仅仅注意到名义工资。

但是，无论名义工资，即工人把自己卖给资本家所得到的货币量，无论实际工资，即工人用这些货币所能买到的商品量，都不能把工资所包含的各种对比关系完全表示出来。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68—369页。

工资首先是由它和资本家的赢利即利润的对比关系来决定的。这就是比较工资、相对工资。

实际工资所表示的是同其他商品的价格相比的劳动价格，反之，相对工资所表示的则是同积累起来的劳动的价格相比的直接劳动价格，是雇佣劳动和资本的相对价值，是资本家和工人的相互价值①。

实际工资可能仍然未变，甚至可能增加了，但是相对工资却可能降低了。假定说，一切生活资料跌价三分之二，而日工资只降低了三分之一，比方由3法郎降低到2法郎。这时，虽然工人拿这2

---

① 在1891年版本中，恩格斯把自"反之，相对工资"以下的一段话改为："而相对工资所表示的，则是直接劳动从劳动新创造出的价值中所获得的那个同积累起来的劳动即资本从这种价值中所取得的份额相比的份额。

上面，在第14页(见本卷第354页。——编者注)上，我们说过：'工资不是工人在他所生产的商品中占有的一份．工资是原有商品中由资本家用以购买一定量的生产劳动力的那一部分。'但是，资本家要从卖出由工人创造的产品所得的进款中再补偿这笔工资。资本家在补偿这笔工资时，照例要在扣除生产费用后，还有若干剩余，即还有利润。工人所生产的商品的销售价格，对资本家来说可分为三部分：**第一**，补偿他所垫支的原料价格和他所垫支的工具、机器及其他劳动资料的损耗；**第二**，补偿资本家所垫支的工资；**第三**，这些费用以外的余额，即资本家的利润。第一部分只是补偿**原已存在的价值**；很清楚，补偿工资的那一部分和构成资本家利润的余额完全是**从工人劳动所创造出来的**并附加到原料价值上去的**新价值**中得来的。而**在这个意义上说**，为了把工资和利润加以比较，我们可以把两者都看成是工人生产的产品中的份额。"——编者注

法郎可以买到比从前拿 3 法郎买到的更多的商品，但是和资本家的利润比较起来，工人的工资终究是降低了。资本家（比如，一个工厂主）的利润增加了 1 法郎，换句话说，资本家拿比以前少的交换价值付给工人，而工人却得替资本家生产出比以前多的交换价值。资本的价值比劳动的价值提高了①。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 1 卷第 369—370 页。

现在让我们来十分认真地研究一下争取提高工资或反对降低工资的一些最重要场合。

(1)我们已经知道，**劳动力的价值**或——用较为流行的说法来表示——**劳动的价值**，是由生活资料的价值或生产这些生活资料所必需的劳动量来决定的。因此，假如在一国里，一个工人平均每天所消费的生活资料的价值为 6 小时的劳动并表现为 3 先令，那末这个工人为生产出他一天的生活费用的等价，就必须每天工作 6 小时。如果整个工作日为 12 小时，那末资本家付给他 3 先令，便偿付了他的劳动的价值。工作日有一半是无偿劳动，利润率等于 100%。但是现在假定，由于生产率的降低，例如为了生产同量的农产品需要用更多的劳动，于是一个工人每天平均所消费的生活资料量的价格就从 3 先令提高到 4 先令。在这种场合，劳动的**价值**就增加 1/3，或增加 $33\frac{1}{3}\%$。为要依照工人原来的生活水平生产出他一天生活费用的等价，便需要用 8 小时的劳动；所以，剩余劳动就要由 6 小时减到 4 小时，利润率就由 100%降到 50%。但是，工

① 在 1891 年版中，“资本的价值比劳动的价值提高了”改为“资本所得的份额比劳动所得的份额提高了”。——编者注

人要求提高工资，不过是要求把**他的劳动的增长了的价值**付给他，就好象其他所有的商品出卖人在其商品成本费增加时，力求使其商品已经提高的价值得到报酬一样。如果工资没有提高或提高得不够补偿生活资料已经增长的价值，那末劳动的**价格**就会降到**劳动的价值以下**，而工人的生活水平就会下降。

但变化也可能朝相反的方向发生。由于劳动生产率的提高，一个工人每天平均所消费的同一数量的生活资料，可能从3先令减到2先令，换句话说，为要再生产出每天消费的生活资料的价值的等价，就不是需要工作日的6小时，而只是需要4小时了。现在工人用2先令就可以买到从前用3先令买到的生活资料了。**劳动的价值**确实会降低，但在劳动的价值这样减少的情况下，工人仍能买到和从前一样多的商品。在这种场合，利润就会从3先令提高到4先令，利润率也会从100%提高到200%。虽然工人的生活的绝对水平依然照旧，但他的**相对**工资以及他的**相对社会地位**，即他与资本家相比较的地位，却会下降。工人反抗这种降低其相对工资的情形，不过是要求在他的已经增长的劳动生产力所生产出的总额中获得应有的一份，并且不过是力求保持他在社会阶梯上的以前的相对地位罢了。例如，英国的工厂主在谷物法废除后，卑鄙地背弃了他们在鼓动反对谷物法时所作的庄严诺言，把工资普遍降低了10%。工人的反抗在起初一个时期遭受了失败，但是后来由于某些情况的影响，——这些情况我此刻不能详细说明，——原来失去的10%又重新被夺回来了。

(2)生活资料的**价值**，从而**劳动的价值**，可能仍旧不变，但是由于**货币的价值**已经**发生变化**，这些生活资料的**货币价格**也可能发生变化。

由于发现了更丰富的矿山以及类似的原因，生产例如2盎斯

金，可能并不比从前生产1盎斯金所费的劳动多。在这种场合，金的**价值**就会降低一半或50%。**劳动的价值**，也象其他一切商品的**价值**一样，现在就要表现在比以前大一倍的**货币价格**上。从前表现为6先令的12小时劳动，现在就会表现为12先令了。如果工人的工资仍是3先令而没有提高到6先令，那末，**他的劳动的货币价格**现在就只等于他的**劳动的价值的一半**，他的生活水平也就要大大降低。在工资虽有提高但却不完全相当于金价值下降程度的场合，这种情况也会在或大或小的程度上发生。在我们所考察的这个实例中，无论是劳动生产力，无论是供给和需求，也无论是商品的价值，都没有丝毫变化。除了这些价值的货币**名称**以外，什么也没有变。如果说，在这样的场合工人不应当争取工资的相应提高，那就等于说，当他得到的报酬不是实物而是名称时，他也应当心满意足。过去的整个历史证明，每当发生这样的货币贬值时，资本家总是急忙利用这种良机来欺骗工人。但是，许多派别的经济学家断定说，由于新发现一些产金地、改进银矿开采和水银供给较廉的结果，贵重金属的价值又重新降低了。这也许可以说明为什么大陆上普遍地同时产生了提高工资的要求。

(3)我们以前都假定**工作日**有一定的界限。但是工作日本身是没有固定界限的。资本的经常趋向是要极力把工作日延长到体力可能达到的极限，因为随着工作日长度的增加，剩余劳动，从而这劳动所创造的利润也同样增长起来。资本愈把工作日延长，它占有他人的劳动量也愈多。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92—194页。

工人出卖自己的劳动力，——而在现代制度下他是不得不这

样做的，——就是把这个劳动力让给资本家来消费，但是要在一定的合理的界限内消费。他出卖自己的劳动力，是为了保持这个劳动力，——这里我们且把它的自然损耗撇开不说，——而不是为了毁灭这个劳动力。工人在按劳动力每天或每周的价值出卖自己的劳动力时有一个前提，就是这个劳动力在一天或一周内不应受到两天或两周内受到的那样大的损耗。现在举一架价值 1000 英镑的机器为例。如果这架机器能用 10 年，它在它所参与生产的商品的价值上每年将加 100 英镑。如果这架机器能用 5 年，它每年在这些商品的价值上将加 200 英镑。换句话说，它每年所损耗的价值和它所能使用的期限成反比。但这正好是一个工人和一架机器不同的地方。机器的损耗并不完全同它的使用期限相适应。而人的情况却相反，他的衰老程度要比单凭延长其工作的数字材料所能设想的程度大得多。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 2 卷第 195 页。

现在我们来谈谈资本分配全部生产过程的那些古老的文明国家。例如拿英国农业工人的工资在 1849 年至 1859 年时期提高的情形来说吧。由于这种提高而产生的后果怎样呢？农场主没有能够——正如我们的朋友韦斯顿会劝告他们的那样——提高小麦的价值；他们甚至没有能够提高小麦的市场价格。相反，他们不得不听任这种市场价格下降。但在这十一年中，他们采用了各种机器，开始掌握各种更科学的方法，把一部分耕地变成了牧场，增大了农场的规模，同时也扩大了生产的规模，并且由于采取了这些以及其他各种提高劳动生产力的措施而减少了对劳动的需求后，又使得农村人口相对过剩起来了。资本在各个早已住有居民的古老国家

内用来或快或慢地对付提高工资的方法，一般都是如此。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201—202页。

现代工业的发展本身定会愈来愈有利于资本家而有害于工人，所以资本主义生产的总趋势不是使平均工资水平提高，而是使它降低，也就是在或大或小的程度上使**劳动的价值**降低到它的**最低限度**。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203页。

工资、价格与利润

既然我们假定，无论在劳动生产力中，无论在所使用的资本和劳动的数量中，亦无论在用来估量产品价值的货币价值中，都没有发生任何变化，而发生了**变化的只是工资水平**，那末这种**工资的提高**怎样能够影响到**商品的价格**呢？它影响到商品的价格，仅仅是因为它影响这些商品的实际供求关系。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54页。

如果工资增加数是花费在从前不属于工人消费范围的物品上面，那末，工人购买力的实际提高就会无需乎证明了。可是，既然他们购买力的这种提高仅仅是工资增加的结果，那末，这种提高的限度就应当恰巧符合于资本家购买力降低的限度。因此，对商品**需求**

的总量不会增加，而可能有所变更的是这种需求的各个构成部分。一方需求的增加会由另一方需求的减少来抵销。既然总的需求量因此仍旧不变，那末商品的市场价格也不会有任何的变动。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55—156页。

这样，我们就要从两种情况中作出选择：或者是工资增加数均等地耗费于一切消费品，这样，工人阶级方面的需求的扩大就要由资本家阶级方面的需求的缩小来抵偿；或者是工资增加数只耗费于某几种市场价格暂时上涨的物品，这样，由此而引起的某些工业部门中的利润率的上升，以及与之相应的其他某些工业部门中的利润率的下降，就会引起资本和劳动分配上的变化，这种变化必将继续下去，直到一些工业部门中的供给量增加到符合于增长了的需求量，而另一些工业部门的供给量降低到符合于减少了的需求量时为止。在前一种假定下，商品的价格不会发生任何变动；在后一种假定下，商品的交换价值经过市场价格的某些变动之后，又会降低到原先的水平。在前后两种假定下，工资水平的普遍提高，除了引起利润率的普遍下降之外，终归不会引起任何别的后果。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56页。

因工资提高而引起的**利润率的下降**，决不会局限于单个的工业部门，而会成为一种**普遍的**现象。按照我们的假定，劳动生产力没有变化，产品总量也没有变化，**而有所变化的是这一定量产品的形式**。现在大部分产品将以日用必需品的形式存在，小部分产品将以奢侈品的形式存在，或者——实际上结果是一样——小部分产

品用来交换外国奢侈品，并以其原来的形式消费掉；或者——实际上结果也还是一样——大部分本国产品不是用去交换外国奢侈品，而是用去交换外国日用必需品。因此，工资水平的普遍提高在市场价格暂时混乱之后只会引起利润率的普遍下降，不会引起商品价格稍许长期的变动。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53页。

我料想你们中有许多人一定要问：商品价值由**工资**来决定与商品价值由生产该商品所必需的**相对劳动量**来决定，这两种论断之间是否真正有很大的区别或确实有什么区别呢？但你们应当知道，劳动**报酬**同劳动**数量**是完全不相同的东西。假定说，例如一夸特小麦和一盎斯金子包含了**同等数量的劳动**。我举这个例子，是因为**本杰明·富兰克林**在他的第一部著作里曾引用过它，这部著作于1729年出版，题为《**试论纸币的性质和必要性**》，他是首先发现价值的真正实质的人中的一个。总之，我们已假定，一夸特小麦和一盎斯金子是**同等的价值**或**等价物**，因为它们都是凝结于它们本身中的若干工作日或若干工作周的**同等数量的平均劳动的结晶**。我们这样来决定金子和谷物的相对价值，是否多少要依据农业工人和矿工的**工资**呢？一点也不。关于究竟**怎样**支付他们每天或每周的劳动的问题，以及甚至关于是否采用雇佣劳动的问题，我们把它当作一个完全**没有确定**的问题而遗留下来。如果采用了雇佣劳动，那末这两个工人的工资可能是完全不相等的。一个把劳动体现在一夸特小麦上的工人可能只获得两蒲式耳小麦的工资，而那个开矿的工人却可能获得半盎斯金子的报酬。或者，如果假定他们的工资是相等的，那末，这种工资也可能在极不相同的比例上背离他

们所生产的商品的价值。这种工资可能等于一夸特小麦或一盎斯金子的 1/2、1/3、1/4、1/5 或其他某种份量。他们的**工资**当然不能**高于他们**所生产的商品的价值，不能**多于**这个价值，但它却可能**少于**这个价值，并且是在极不相同的程度上少于这个价值。他们的**工资**要受产品的**价值的限制**，但是**他们的产品的价值**却丝毫不受工资的限制。而最主要的是，例如谷物和金子的价值，相对价值，完全不依所用劳动的价值来规定，即不依**工资**来规定。因此，以**商品中凝固的相对劳动量**去决定商品价值，与那种以劳动的价值或**工资**去决定商品价值的同义反复的方法全然不同。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 2 卷第 172—173 页。

工作日虽然缩短了，工厂工人所领的货币工资却提高了；工厂中的在业工人数目大大增加了；工厂产品的价格不断地降低了；工厂工人的劳动生产力惊人地发展了；工厂产品的销售市场空前地日益扩大了。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 2 卷第 158 页。

投在各个不同工业部门中的资本的这种**利润率上的差别**又会有什么样的后果呢？当然，其后果也同各个生产部门中的**平均利润率**因某种原因而产生差别时一样。资本和劳动就会从获利较少的部门转移到获利较多的部门中去，而资本和劳动的这种转移过程，一直要继续到一些工业部门中的供给量增加到符合于增长了的需求量，而其他工业部门中的供给量缩减到符合于缩减了的需求量时才会停止下来。**只有经过**这种变化，各个不同的工业部门中的**利**

润率才会重新趋于**平衡**。既然所有这种转移的发生，最初只是起因于各种商品供求关系的变动，那末，当这个原因一旦消失之后，这个原因所发生的作用也就会停止，**价格**就要回复到原来的水平和平衡状态。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 2 卷第 155 页。

工人阶级，就其全体来说，把自己的收入耗费在并且不得不耗费在购买**日用必需品**上，这完全是确实的。所以工资水平的普遍提高总要引起对**日用必需品**的需求的提高，从而引起日用必需品**市场价格**的提高。对于生产这些必需品的资本家说来，他们所支付的工资提高了，他们就靠提高他们的商品的市场价格来求得补偿。但是那些**不**生产日用必需品的资本家又怎样呢？不要以为这种资本家的人数很少。你们如果注意到国民产品的三分之二是由五分之一的人口所消费，——而有一个下院议员不久前甚至断言这部分产品只由七分之一的人口所消费，——那你们就会知道，该有多么巨大的一部分国民产品要作为奢侈品来生产或用来**交换**奢侈品，该有多么大量的日用必需品要浪费在豢养仆役、马匹、猫等等上面；我们凭经验知道，这种浪费在日用必需品价格提高时总是要大大受到限制的。

那末，**不**生产日用必需品的那些资本家所处的境况究竟会怎样呢？他们不可能用**抬高自己商品价格**的办法来补偿因普遍增加工资而引起的**利润率下降**，因为对这些商品的需求不会增加起来。他们的收入会减少，并且他们还不免要从这种业已减少的收入中支付更多的钱去买同样数量的涨了价的日用必需品。不仅如此。由于他们的收入减少，他们还不得不缩减用于奢侈品的支出，因此他

们彼此间对于他们自己商品的需求也要缩减。由于需求额的这样缩减，他们所出产的商品的价格就要降低。所以，这些工业部门中的**利润率的下降**，不仅是由于工资水平普遍提高的影响，而且是由于工资普遍提高、必需品价格上升和奢侈品价格下降的共同作用的影响。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54—155页。

由于**竞争**的结果，平均工资必然下降到最低限度，就是说下降到使工人勉强维持个人和后嗣生存的地步。捐税就是这种最低工资的一部分，因为工人的政治使命正是缴纳捐税。假如工人阶级肩负的全部捐税用激进的办法废除，结果必然是从工资中扣除目前付出的捐税总额。因此，不是同样直接增加雇主的利润，就是仅仅变换征税的**形式**。先前是资本家把工人应缴的捐税连同工资一起发给，现在则是不经过转手而把这些捐税直接付给国家就是了。

马克思：《道德化的批判和批判化的道德》，
《选集》第1卷第182页。

争取提高工资的斗争

提高工资的斗争只不过是跟随**先前的**变化而来的，是由于生产的规模、劳动的生产力、劳动的价值、货币的价值、被榨取的劳动长度或强度、为供给和需求的升降所决定并与工业周期的各阶段相适应的市场价格涨落等方面发生变化所必然产生的结果；简言之，这一斗争就是劳动对资本先前行动所表示的一种反抗行动。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98页。

我已经指出，工人周期地反抗降低工资以及他们周期地力图提高工资，同雇佣劳动制度有密切的联系，并且也正是受下面这一事实所制约，即劳动既然等同于商品，因而也就受那些支配着一般价格变动的规律的支配。其次，我又已经指出，工资的普遍提高会引起一般利润率的降低，但却不会影响到商品的平均价格，也不会影响到商品的价值。现在终于发生了一个问题：在资本和劳动之间的这场不断的斗争中，后者能取得多大的成功呢？

我可以概括地回答说，劳动的**市场价格**，如同其他一切商品的市场价格一样，在长时期里会与它的**价值**相适应；因此，不论怎样涨跌，也不论工人如何行动，他所得到的，平均起来只会是自己劳动的价值，亦即由维持和再生产劳动力所必需的生活资料的价值来决定的劳动力的价值，而这生活资料的价值又是由生产这生活资料所必需的劳动量来决定的。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98—199页。

工人为工资水平进行的斗争，同整个雇佣劳动制度有密切的联系；工人为提高工资的努力，在一百回中有九十九回都只是力求维持劳动的现有价值；工人为劳动价格而与资本家斗争的必要性，是根源于工人所处的被迫把自己当作商品出卖的地位。如果工人在和资本的日常冲突中表示畏缩让步，他们就决不能开展任何规模较大的运动。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203页。

资本家想尽量延长工作日。工作日越长，生产的剩余价值也就

越多。而工人则正确地感觉到，超过偿还工资的每一小时劳动，都是不合理地从他身上榨取的；他亲身体验到工作时间过长意味着什么。资本家为自己的利润而斗争，工人为自己的健康，为每天几小时的休息而斗争，以便在工作、睡眠和饮食之外，还能人一样地从事别种活动。

恩格斯：《卡·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书评——为〈民主周报〉作》，《选集》第2卷第274页。

无论如何，工作日的限制决不可能通过工人和资本家之间的私人协商来达到。这种采取**普遍政治行动**的必要性本身就证明了，资本在其纯粹经济的行动上是比较强有力的一方。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选集》第2卷第201页。

为规定工作日的斗争，从自由工人在历史上最初出现的时候起，一直延续到现在。在各种不同的行业中，流行着各种不同的传统的工作日；可是实际上，遵守的并不多。只有在那些由法律规定工作日，并且其遵守受到监督的地方，才能够说，在那儿，存在着正常的工作日。但是直到现在，几乎只有在英国的工厂区才是这种情况。在这里，法律规定一切妇女和十三岁至十八岁的儿童每日只许劳动10小时（每星期前五天每天做工10小时半，星期六只做工7小时半）。同时，因为男子没有女工童工就不能劳动，所以，他们的工作时间每天也就变为10小时了。英国的工厂工人获得这一法律，是由于多年的坚持，是由于与工厂主作过最激烈最坚决的斗争，是由于出版自由，集会结社的权利，并且由于巧妙地利用统治阶级内部的分裂。这个法律成了英国工人的保护者。它逐渐推广

到一切大工业部门，去年，差不多推广**到整个工业**，至少推广到一切雇用妇女和儿童的部门中来了。

恩格斯：《卡·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书评——为〈民主周报〉作》，《选集》第2卷第274页。

当工人为争取把工作日减到原先的合理界限而斗争时，或是当他们不能达到由法律规定出一种正常的工作日，而不得不力求用提高工资的办法，使工资提高得不仅和从他们身上榨取的剩余时间成比例，而且还要超过这一时间的办法，来防止过度劳动时，他们不过是在履行他们对自己和自己种族的一种义务罢了。他们不过是对资本的横暴掠夺加些限制罢了。时间是人类发展的空间。一个人如果没有一分钟自由的时间，他的一生如果除睡眠饮食等纯生理上的需要所引起的间断以外，都是替资本家服务，那末，他就连一个载重的牲口还不如。他身体疲惫，精神麻木，不过是一架为别人生产财富的机器。同时，现代工业的全部历史都表明，如果不对资本加以限制，它就会不顾一切和毫不留情地力求把整个工人阶级弄到这种极端退化的绝境。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选集》第2卷第195—196页。

工人们最初企图**联合**时总是采取同盟的形式。

大工业把大批互不相识的人们聚集在一个地方。竞争使他们的利益分裂。但是维护工资这一对付老板的共同利益，使他们在一个共同的思想（反抗、组织**同盟**）下联合起来。因此，同盟总是具有双重目的：消灭工人之间的竞争，以便同心协力地同资本家竞争。反抗的最初目的只是为了维护工资，后来，随着资本家为了压制工

人而逐渐联合起来，原来孤立的同盟就组成为集团，工人们为抵制经常联合的资本而维护自己的联盟，就比维护工资更为必要。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59页。

英国工人阶级经过三十年惊人顽强的斗争，利用土地贵族和金融贵族间的暂时的分裂，终于争得了十小时工作日法案的通过。这一法案对于工厂工人在体力、道德和智力方面引起的非常良好的后果，在工厂视察员每半年一次的报告书中都曾指出过，现在已经成为大家公认的事实了。欧洲大陆上的大多数政府都不得不在作了或多或少的修改之后采用了英国的工厂法，而英国议会本身也不得不每年扩大这一法律的应用范围。

马克思：《国际工人协会成立宣言》，《选集》第2卷第131—132页。

甚至在工作日有一定界限的情况下，即在现今一切服从工厂立法的工业部门中存在这种界限的情况下，仅仅为了把**劳动价值**保持在原有水平上，提高工资也是必要的。劳动**强度**的提高可能迫使一个人在一小时内耗费他从前在两小时内耗费的生命力。在服从工厂立法的那些生产部门，由于机器动作速度的加强和每个人管理的工作机数量的加多，这种情形已经在某种程度上出现了。如果劳动强度的提高或一小时内所费劳动量的增大与工作日的缩短保持应有的比例，那末这种缩短还能让工人得到好处。如果这个限度被破坏了，工人在一种形式下得到的好处就会在另一种形式下丧失掉，而10小时的劳动就可能造成象从前12小时那样大的破坏影响。工人通过争取把工资提高到相当于劳动强度提高的程度

来制止资本的这种倾向，不过是反对使自己的劳动跌价和自己的种族退化罢了。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96页。

资本主义的生产要经过一定的周期性的循环。它要经过消沉、逐渐活跃、繁荣、生产过剩、危机和停滞等阶段。商品的市场价格和市场利润率，都随着这些阶段而变化，有时低于自己的平均水平，有时高于自己的平均水平。你们考察一下这整个周期就会发现，市场价格的一种偏差是由别种偏差来补偿的，而在整个周期范围内，平均说来，商品的市场价格是由商品的价值来调节的。在市场价格下跌的阶段，以及在危机和停滞的阶段，工人即使不被从生产中完全抛出去，他的工资也一定会被降低。为了不致受骗起见，他甚至在市场价格这样下降的时候，也应当在工资究竟该降低多少的问题上同资本家进行斗争。如果工人在资本家获得特别高的利润的繁荣阶段不争取提高工资，那末他在整个工业周期内，平均说来甚至会得不到自己的**平均工资**或自己劳动的**价值**。工人的工资在周期中的不顺利阶段是必然要下降的，因此，如果要求工人在顺利的阶段拒绝争取补偿自己的损失，那就未免太愚蠢了。一般说来，一切商品的价值，只是由于不断变动的市场价格趋于平衡才能够实现，而这种趋于平衡又是供给和需求不断变动的结果。在现代制度的基础上，劳动不过是一种商品，是一种和其他商品一样的商品。这就是说，劳动也必然要经历同样的变动，而且只是由于这些变动的结果，才能够获得与其价值相适应的平均价格。如果一方面把劳动看做一种商品，另一方面却把劳动放在那些调节商品价格的规律之外，那就很荒谬了。奴隶能得到经常的和定量的生活资料，雇

佣工人却不是这样。雇佣工人应当争取自己工资的提高，即使只是为了补偿它在别种场合的降低。如果工人驯服地接受资本家的意志，接受资本家的命令，并把它当作最高的经济规律，他就一定要挨受奴隶所受的一切苦痛，而又得不到奴隶所享有的生存保障。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97—198页。

经济学家向工人说：不要结成同盟。如果你们结成同盟，就会破坏工业的正常工作，妨碍厂主满足订户的要求，扰乱商业和加速采用机器，机器就会使你们的一部分劳动毫无用处，从而将迫使你们接受更低的工资。同时，你们一定会徒劳无益的。你们的工资总是决定于劳动人手的供求关系；抗拒政治经济学的永恒规律，不但可笑，而且危险。

社会主义者向工人说：不要结成同盟，这样做归根到底你们会得到什么呢？能提高工资吗？经济学家可以非常清楚地向你们证明：即使事情顺利，在短期内多拿到几文钱，但是以后工资要永远减少下去。熟练的核算家会向你们证明：单是你们组织和维持同盟所必需的一笔经费，就需要经过若干年才能从提高的工资中得到补偿。而我们，作为社会主义者则要告诉你们：即使不谈钱的问题，你们绝不会因为结成了同盟就不再当工人，而老板将来却照旧当他的老板。所以，不需要任何同盟，不需要任何政治，因为组织同盟不就是搞政治吗？

经济学家希望工人在目前已经形成、经济学家已经在自己的教科书上记载和规定的社会里停滞不前。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
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57—158页。

不管什么经济学家和社会主义者，不管什么教科书和乌托邦，

同盟片刻不停地随着现代工业的发展和成长而日益进步和扩大。现在甚至可以说，同盟在一国内的发展程度可以确切地表明该国在世界市场等级中所占的地位。工业最发达的英国就有最大的而且也组织得最好的同盟。

在英国，工人们就不限于组织一些除临时罢工外别无其他目的并和罢工一起结束的局部性同盟。他们还建立经常性的同盟——**工联**，作为工人同企业主进行斗争的保垒。现在，所有这些地方工联已组成为全国职工联合会，拥有会员八万人，中央委员会设在伦敦。工人在组织这些罢工、同盟、工联的同时也进行政治斗争，现在工人们正在**宪章派**的名义下形成一个巨大的政党。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58页。

即使把工人所处的那种和雇佣劳动制度相连的一般奴役地位完全撇开不谈，工人阶级也不应夸大这一日常斗争的最终结果。它不应当忘记：它在这种日常斗争中只是在反对结果，而不是在反对产生这种结果的原因；只是在阻挠这种下降的趋势，而不是改变这一趋势的方向；只是在用止痛剂，而不是在除病根。所以工人不应当只局限于这些由于资本的永不停止的进攻或市场的各种变动而必然经常出现的游击式的搏斗。他们应当懂得：现代制度除了带来一切贫困外，同时还造成对社会进行经济改造所必需的种种**物质条件**和**社会形式**。工人应当摒弃“**做一天公平的工作，得一天公平的工资！**”这种**保守的**格言，而要在自己的旗帜上写上**革命的**口号：“**消灭雇佣劳动制度！**”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选集》第2卷第203—204页。

利润的分割

剩余价值，或商品全部价值中体现着工人**剩余劳动**或**无偿劳动的那一部分，我称之为利润**。这种利润并不是全部都归企业资本家占有。土地所有者垄断土地——不管这土地是用于农业，用于建筑，用于铁路还是用于其他某种生产目的，——就有可能以**地租**名义取得**剩余价值**中的一部分。另一方面，企业资本家拥有**劳动资料**，就有可能生产**剩余价值**，亦即**占有一定量的无偿劳动**；所以，凡是全部或部分地把劳动资料贷给企业资本家的劳动资料所有者，简言之，就是**放债的资本家**，也有可能以收取**利息**的名义要求取得这剩余价值中的另一部分。这样，留归企业资本家**本身**的，就只有称为**产业**利润或**商业**利润的那一部分了。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86—187页。

地租、利息和产业利润不过是商品的**剩余价值或商品中所含无偿劳动各个部分的不同名称**罢了，它们都是同样**从这个泉源并且只是从这一个泉源产生的**。它们不是由**土地**本身和**资本**本身产生出来的，但是土地和资本使其所有者可能从企业资本家压榨工人所得来的剩余价值中各分得一份。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87页。

货币借贷资本的利息，只是利润中的一部分；不论工业资本的利润或商业资本的利润，都只是资产阶级以无酬劳动形式从工人阶级那里夺去的剩余价值中的一部分。调整利率的经济规律对决

定剩余价值率的规律独立的程度，就象同一个社会形态中各种规律之间一般可能有的互相独立程度一样。至于说到这种剩余价值在各个资本家间的分配，那末很明显，对于自己企业中有其他资本家大量投资的工业家或商人说来，在其他条件相同的时候，利润率的提高应当与利率的下降成正比。因此，降低以至于最后废除利率决不会把所谓“资本生产率”的“双角握住加以驯服”，而只会确定用另一种办法在各资本家之间分配从工人阶级那里夺来的无酬剩余价值，不是保证工人比工业资本家获得优惠利益，而是保证工业资本家比食利者获得优惠利益。

恩格斯：《论住宅问题》，

《选集》第2卷第486页。

如果一小时的劳动体现为6便士的价值，如果工人的一个工作日为12小时，如果这段时间有一半是无偿劳动，那末这种剩余劳动就在商品上加3先令的剩余价值，即没有付过任何等价的价值。这3先令的剩余价值，就是企业资本家可以按任何比例去同土地所有者及放债人瓜分的**全部基金**。这3先令的价值，构成他们能够彼此瓜分的那个价值的限度。但无论如何也不能说，企业资本家在商品的价值上任意加上一份价值作为自己的利润，然后再加上另一份价值给土地所有者等等，从而这商品的总价值是由这些任意规定的价值形成的。这样，你们可以看出，下面这种流行的观点，即把**一定量的价值分解**为三部分同这一定量的价值由三种**独立**价值相加**形成**这二者混淆起来，因而把地租、利润和利息所由产生的总和价值变成一种随意的定量，该是如何荒谬了。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88页。

商品价值中只代表原料和机器的价值的那一部分，即只代表

消耗了的生产资料的价值的那一部分，**绝不会构成收入，只是**补偿**资本**罢了。但是，即使把这个问题撇开不谈，如果说商品价值中的另一部分，**即构成收入**或可能以工资、利润、地租、利息的形式花费掉的那一部分，是由工资的价值、地租的价值和利润的价值等等所**构成**，那也是不正确的。我们先把工资除开不说，只来研究产业利润、利息和地租。我们刚才说过，商品中所包含的**剩余价值**或商品价值中体现**无偿劳动**的这一部分价值，其本身**分解**成不同名称的三个部分。可是，如果说商品中的这一部分价值是由**这三个组成部分各自独立的价值相加而构成**或**形成**的，那就大错特错了。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88页。

由工人阶级生产出来并从他们那里无偿夺去的剩余价值在各个非劳动阶级中间的分配，是在极值得玩味的争吵和互相欺诈的情况下进行的：既然这种分配是通过买卖来实现，所以它的主要杠杆之一便是卖主欺骗买主，而这种欺骗现在在零售商业方面，特别是在大城市里，已经成为卖主维持生活的真正条件了。但是，小店主和面包店主在商品价格或质量方面欺骗工人时，并不是把工人当做有工人的特点的人来欺骗。相反的，只要某种平均的欺骗程度已经在某一地方成为社会通例，它过些时候就一定会在工资的相应提高中得到补偿。工人对小店主说来是买主，也就是现金或信用的所有者，所以完全不是以工人即劳动力出卖者身分出现的。尽管欺骗行为伤害工人和一切贫苦阶级比伤害社会的富有阶级厉害，但是欺骗行为并不是一种专门伤害工人的祸害，不是唯有工人阶级才遭受到的祸害。

恩格斯：《论住宅问题》，

《选集》第2卷第471—472页。

作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基石的正是这样一个事实：我们现代的社会制度使资本家有可能按照工人劳动力的价值来购买劳动力，迫使工人的劳动时间超过再生产偿付劳动力的价格所必需的时间，而从这个劳动力中榨取远远超过其价值的价值。这样生产出来的剩余价值就在全部资本家和土地所有者阶级及其所豢养的奴仆（上至教皇和帝王，下至更夫等等）之间进行分配。至于这种分配怎样进行，这同我们毫不相干；但是有一点是无可怀疑的，凡是不劳动的人，只有靠这个剩余价值中通过某种方式落到他们手里的一份，才能够生活（参看**马克思的《资本论》**，那里第一次阐明了这一点①）。

恩格斯：《论住宅问题》，

《选集》第2卷第471页。

我们还应提醒，无论商品价格如何波动，每一种商品的平均价格，即它同别种商品相交换的比率，总是由**它的生产费用**决定的。因此，资本家相互间的盈亏得失必定在整个资本家阶级范围内互相抵销。改进机器，在生产中采取利用自然力的新方法，使得在一定的劳动时间内，用同样数量的劳动和资本可以创造出更多的产品，但绝不是创造出更多的交换价值。如果我用纺纱机能够在一小时内生产出比未发明这种机器以前的产量多一倍的纱，比方从前为50磅，现在为100磅，那末我用这100磅纱交换②所得的商品，并不比以前用50磅交换到的多些，因为纱的生产费用减低了一半，或者说，因为现在我用同样多的生产费用能够生产出比以前多

① 参看《资本论》第1卷。——编者注

② 在1891年版本中，“交换”前面加有：“在一定时间内”。——编者注

一倍的产品。

最后，不管资本家阶级即资产阶级(一个国家的也好，整个世界市场的也好)相互之间分配生产所得的纯收入的比率如何，这个纯收入的总额归根到底只是活劳动①加到全部积累起来的劳动上去的那个数额。所以，这个总额是按劳动增殖资本的比率，即按利润比工资增加的比率增长的。

可见，即使我们单只在**资本和雇佣劳动的关系这个范围**内观察问题，也可以知道**资本的利益和雇佣劳动的利益是截然对立的**。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71页。

六、分工、工场手工业、机器大工业

分　工

一个民族的生产力发展的水平，最明显地表现在该民族分工的发展程度上。任何新的生产力，只要它不仅仅是现有生产力的量的扩大(例如开垦新的土地)，都会引起分工的进一步发展。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25页。

在城市中各行会之间的分工还是[非常原始的]，而在行会内

① 在1891年版本中，"活劳动"改为"直接劳动"。——编者注

部，各劳动者之间则根本没有什么分工。每个劳动者都必须熟悉全部工序，凡是他的工具能够做的一切他都应当会做；商业的不发达、各城市之间联系的不密切、居民的稀少和需求的有限，都妨碍了分工的进一步发展，因此，每一个想当师傅的人都必须全盘掌握本行手艺。正因为如此，所以中世纪的手工业者对于本行专业和熟练技巧还有一定的兴趣，这种兴趣可以达到某种有限的艺术感。然而也是由于这个原因，中世纪的每一个手工业者，对自己的工作都是兢兢业业，奴隶般的忠心耿耿，因而他们对工作的屈从程度则远远超过对本身工作漠不关心的现代工人。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58页。

某一民族内部的分工，首先引起工商业劳动和农业劳动的分离，从而也引起**城乡**的分离和城乡利益的对立。分工的进一步发展导致商业劳动和工业劳动的分离。同时，由于这些不同部门内部的分工，在某一劳动部门共同劳动的个人之间的分工也愈来愈细致了。这种种细致的分工的相互关系是由农业劳动、工业劳动和商业劳动的使用方式（父权制、奴隶制、等级、阶级）决定的。在交往比较发达的情况下，同样的关系也会在各民族间的相互关系中出现。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25页。

随着商业来往集中在特殊阶级的手里，随着商人所促成的同近郊以外地区的通商的扩大，于是在生产和商业之间也立即产生了相互作用。城市**彼此**发生了联系，新的劳动工具从一个城市运往另一个城市，生产和商业间的分工随即引起了各城市间在生产上

的新的分工，在每一个城市中都有自己的特殊的工业部门占着优势。最初的地域局限性开始逐渐消失。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59页。

分工的进一步扩大表现为商业和生产的分离，表现为特殊的商人阶级的形成。这种分离是在历史上保存下来的城市（顺便提一下，住有犹太人的城市）里继承下来的，并很快就在新兴的城市中出现了。这样就产生了同附近地区以外的地区建立贸易联系的可能，这种可能之变为现实，取决于现有的交通工具的情况，取决于由政治关系所决定的沿途社会治安状况（大家知道，整个中世纪，商人都是结成武装商队行动的）以及取决于交往所及地区内由相应的文明程度所决定的需求的发展程度。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59页。

从前者产生了发达的分工和广泛的贸易的前提，从后者产生了地方局限性。在前一种情况下，各个个人必须聚集在一起，在后一种情况下，他们已作为生产工具而与现有的生产工具并列在一起。因而这里出现了自然产生的生产工具和由文明创造的生产工具之间的差异。耕地（水等等）可以看作是自然产生的生产工具。在前一种情况下，即在自然产生的生产工具的情况下，各个个人受自然界的支配，在后一种情况下，他们则受劳动产品的支配。因此在前一种情况下，财产（地产）也表现为直接的、自然产生的统治，而在后一种情况下，则表现为劳动的统治，特别是积累起来的劳动即资本的统治。前一种情况的前提是，各个个人通过某种联系——家

庭的、部落的或者甚至是地区的联系而结合在一起；后一种情况的前提是，各个个人互不依赖，联系仅限于交换。在前一种情况下，交换主要是人和自然之间的交换，即以人的劳动换取自然的产品，而在后一种情况下，主要是人与人之间所进行的交换。在前一种情况下，只要具备普通常识就够了，体力活动和脑力活动彼此还完全没有分开；而在后一种情况下，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之间实际上已经必须实行分工。在前一种情况下，所有者可以依靠个人关系，依靠这种或那种形式的共同体来统治非所有者；在后一种情况下这种统治必须采取物的形式，通过某种第三者，即通过货币。在前一种情况下，存在着一种小工业，但这种工业是受对自然产生的生产工具的使用所支配的，因此这里没有不同个人之间的分工；在后一种情况下，工业以分工为基础，而且只有依靠分工才能存在。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72页。

在宗法制度、种姓制度、封建制度和行会制度下，整个社会的分工都是按照一定的规则进行的。这些规则是由哪个立法者确定的吗？不是。它们最初来自物质生产条件，过了很久以后才上升为法律。分工的这些不同形式正是这样才成为不同的社会组织形式的基础。至于作坊内部的分工，它在上述一切社会形态中是很不发达的。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
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29页。

当然，把事物归结为蒲鲁东先生的范畴，那未免把它们看得太简单了。历史的进程并不象范畴那样绝对。德国为了建立城乡分

离这第一次大分工，整整用了三个世纪。城乡关系的面貌一改变，整个社会的面貌也跟着改变。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23页。

亚当·斯密比蒲鲁东先生所想象的要看得远些。他很清楚地看到："个人之间天赋才能的差异，实际上远没有我们所设想的那么大；这些十分不同的、看来是使从事各种职业的成年人彼此有所区别的才赋，与其说是分工的**原因**，不如说是分工的**结果**。"搬运夫和哲学家之间的原始差别要比家犬和猎犬之间的差别小得多，他们之间的鸿沟是分工掘成的。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24页。

劳动的组成和划分视其所拥有的工具而各有不同。手推磨所决定的分工不同于蒸汽磨所决定的分工。因此，先从一般的分工开始，以便随后从分工得出一种特殊的生产工具——机器，这简直是对历史的侮辱。

机器正象拖犁的牛一样，并不是一个经济范畴。机器只是一种生产力。以应用机器为基础的现代工厂才是生产上的社会关系，才是经济范畴。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27页。

劳动者集合在一个作坊是分工发展的前提。无论在十六世纪或是十七世纪，我们都找不出一个例子足以说明，同一手艺的彼此

分开的各部门已发展到完全可以集合在一个场所，形成一个完全现成的手工作坊的地步。但是只要生产者和生产工具被集合到一个场所，行会制度下曾经有过的那种分工就必然会再度出现并在作坊内部反映出来。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31页。

机器对分工起着极大的影响，只要一种物品的生产中有可能用机械制造它的某一部分，生产就立即分成两个彼此独立的部门。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33页。

总之，机器的采用加剧了社会内部的分工，简化了作坊内部工人的职能，扩大了资本积累，使人进一步被分割。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33页。

工厂中分工的特点，是劳动在这里已完全丧失专业的性质。但是，当一切专门发展一旦停止，个人对普遍性的要求以及全面发展的趋势就开始显露出来。工厂消除着专业和职业的痴呆。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35页。

社会作为一个整体和工厂的内部结构有共同的特点，这就是社会也有它的分工。如果我们以现代工厂中的分工为典型，以便随后把它运用于整个社会，那末我们就会看到，为了生产财富而组织

得最完善的社会，毫无疑问只应当有一个主要的企业主按照预先制定的条规将工作分配给社会集体的各个成员。可是，实际上情况却完全不是这样。当现代工厂中的分工无论巨细全由企业主的权力进行调度的时候，现代社会要进行劳动分配，除了自由竞争之外没有别的规则、别的权力可信。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29页。

社会内部的分工愈不受权力的支配，作坊内部的分工就愈发展，愈会从属于一人的权力。因此，在分工方面，作坊里的权力和社会上的权力是互成**反比**的。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30页。

工场手工业

我们把中世纪以来的工业生产的历史分为三个时期:(1)手工业，小手工业师傅带着少数帮工和学徒，每个工人都生产整件物品;(2)工场手工业，较大数量的工人聚集在一个大企业中，按照分工的原则生产整件物品，每个工人只完成一部分工序，所以产品只有依次经过所有工人的手以后才能制成;(3)现代工业，产品是用动力发动的机器来生产的，工人的工作只限于监督和调整机器的

动作①。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

《选集》第3卷第381页。

市场的扩大、资本的积累、各阶级的社会地位的改变、被剥夺了收入来源的大批人口的出现,这就是工场手工业形成的历史条件。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

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31页。

形成工场手工业的最必要的条件之一,就是由于美洲的发现和美洲贵金属的输入而促成的资本积累。

交换手段扩大的结果一方面是工资和地租跌价,另一方面是工业利润增多,这一点已毫无疑义。换句话说,土地所有者阶级和劳动者阶级,即封建主和人民衰落了,资本家阶级,资产阶级则相应地上升了。

同时,绕道好望角这条航道同东印度通商后流通中商品量的增加,殖民体系,以及海上贸易的发展等也促进了工场手工业的发展。

在工场手工业的历史上还没有获得足够重视的另一个情况,就是封建主遣散了无数的侍从,这些被遣散的下属在未进入作坊之前都变成了流浪汉。在手工作坊建立以前,十五、十六世纪中流浪现象是极为普遍的。此外,作坊还找到了大量的农民这个强有力

---

① 在发表于《新时代》杂志上的德译文中,这篇导言从开头到"调整机器的动作"为止的几段被删去。——编者注

的支柱，数百年来，由于耕地变成了牧场以及农业进步减少了耕作所需要的人手，大批农民不断被赶出乡村而流入城市。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30页。

不同城市之间的分工的直接后果就是工场手工业的产生，即超出行会制度范围的生产部门的产生。工场手工业的初次繁荣(先是在意大意，然后是在弗兰德)的历史前提，乃是同外国各民族的交往。在其他国家，例如在英国和法国，工场手工业最初只限于国内市场。除上述前提外，工场手工业的产生还以人口特别是乡村人口的不断集中和资本的不断积聚为前提。资本开始积聚到个别人手里，一部分违反行会法的规定积聚到行会中，一部分积聚到商人手里。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选集》第1卷第61页。

生产工具和劳动者的积累与积聚，发生在作坊内部分工发展以前。工场手工业的特点不是将劳动分解为各个部门并使有特殊技能的工人去从事很简单的操作，而是将许多劳动者和许多种手艺集合在一起，在一所房子里面，受一个资本的支配。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31页。

随着工场手工业的出现，工人和雇主的关系也发生了变化。在行会中，帮工和师傅之间存在着一种宗法关系，而在工场手工业中，这种关系由工人和资本家之间的金钱关系代替了；在乡村和小

城市中，这些关系仍然带有宗法的色彩，而在大城市、真正工场手工业城市里，这种色彩在最初阶段就几乎完全消失了。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63页。

随着摆脱了行会束缚的工场手工业的出现，所有制关系也立即发生了变化。离开自然形成的等级资本向前走的第一步是受商人的出现所制约的，商人的资本一开始就是活动的，是现代意义上的资本，如果针对当时的各种关系来讲，可以这样说。向前走的第二步是工场手工业的出现，工场手工业又动员了大量自然形成的资本，并且同自然形成的资本的数量比较起来，一般是增加了活动资本的数量。

同时，工场手工业还成了农民摆脱那些不雇佣他们或以廉价雇佣他们的行会的避难所，就象在过去行会城市是农民摆脱[压迫他们的贵族]的避难所一样。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62页。

随着工场手工业的产生，同时也就开始了一个流浪时期，这个时期的形成的原因是：取消了封建侍从，解散了由形形色色的地痞流氓组成的并效忠帝王以镇压其诸侯的军队，改进了农业以及把大量耕地变为牧场。从这里已经可以清楚地看出，这种流浪是和封建制度的瓦解密切联系着的。早在十三世纪就曾出现过个别的类似的流浪时期，但只是在十五世纪末和十六世纪初才成为普遍而持久的现象。这些流浪者人数非常多，单只英王亨利八世就曾下令绞死了七万二千人，只有付出最大的力量，只有当他们穷得走投无

路的时候，才能迫使他们去工作，即使这样，也还要制止他们的强烈反抗。迅速繁荣起来的工场手工业，特别是在英国，渐渐地吸收了他们。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63页。

随着工场手工业的出现，各国之间开始了竞争，展开了商业斗争，这种斗争是通过战争、保护关税和各种禁令来进行的，而在过去，各国人民只要彼此有了交往，都是互相进行和平交易的。自此以后商业便具有政治意义。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63页。

美洲和东印度航路的发现扩大了交往，从而使工场手工业和整个生产的发展有了巨大的高涨。从那里输入的新产品，特别是投入流通的大量金银（它们根本改变了阶级之间的相互关系，沉重地打击了封建土地所有制和劳动者），冒险的远征，殖民地的开拓，首先是当时市场已经可能扩大为而且规模愈来愈大地扩大为世界市场，——所有这一切产生了历史发展的一个新阶段，关于这个阶段的一般特征我们不准备在这里多谈。新发现的土地的殖民地化，助长了各国之间的商业斗争，因而使这种斗争变得更加广泛和更加残酷了。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63页。

商业和工场手工业的扩大，加速了活动资本的积累，而在那些

没有获得扩大生产的任何刺激的行会里，自然形成的资本却始终没有改变，甚至还减少了。商业和工场手工业产生了大资产阶级，而集中在行会里的是小资产阶级，现在它和过去不同，在城市里已经不占统治地位了，而且还必须屈从于大商人和手工工场主的统治①。由此可见，行会一跟工场手工业接触，就衰落下去了。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63页。

对工场手工业经常采用种种的保护办法：在国内市场上实行保护关税，在殖民地市场上实行垄断，而在国外市场上则实行差别关税。本国生产的原料（英国的羊毛和亚麻，法国的丝）的加工受到保护，国内出产的原料（英国的羊毛）禁止输出，进口原料的加工仍受到歧视或完全被禁止（如棉花在英国）。在海上贸易中占居首位的、殖民实力最强大的国家，自然能保证自己的工场手工业得到最广泛的发展——无论是在数量方面或质量方面。工场手工业根本不能离开保护，因为只要其他国家发生任何一点小的变动都足以使它失去市场而遭到破产。只要在稍微有利的条件下，工场手工业就可以很容易地在某个国家建立起来，正因为这样，它也很容易被破坏。此外，它的经营方法，特别是十八世纪在乡村里的经营方法，使它和广大群众的生活方式结合在一起，以致没有一个国家敢于不顾工场手工业的生存而允许自由竞争。因而工场手工业，在它能够输出自己的产品的时候，是完全依赖于贸易的扩展或收缩的，而它对贸易的反作用却是比较微小的。这一点说明了工场手工业的意义是次要的，同时也说明了十八世纪商人的影响。正是这些商

---

① 马克思在页边上写着：“小资产阶级，中间等级，大资产阶级”。——编者注

人，特别是船主，最坚决地要求国家保护和垄断；诚然，手工工场主也要求保护并且得到了保护，但是从政治意义上来说，他们不如商人。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65页。

商业城市，特别是沿海商业城市已达到了一定的文明程度，并带有大资产阶级的性质，而在工厂城市里却仍然是小资产阶级的自发势力占统治。参看艾金。十八世纪是商业的世纪。品托关于这一点说得很明确："贸易是我们这一世纪的嗜好。"他还说："从某个时期开始，人们就只谈论经商、航海和船队了。"①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66页。

这一时期还有这样一些特征：禁止金银外运的法令废除了，货币贸易、银行、国债和纸币产生了，股票投机、有价证券投机和各方面的投机倒把等现象出现了。这个时期的特点是整个货币制度的发达。资本又有很大一部分丧失了它原来还带有的那种原始自然的性质。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66页。

---

① 虽然资本的运动已大大加速了，但总还是比较缓慢的。世界市场分割成许多部分（其中每一部分都专门由一个国家来经营），各国之间的竞争的消灭，生产本身的不灵活以及货币制度的不发达（它刚经过最初的发展阶段），——所有这一切都严重地妨碍了流通。这一点所造成的结果就是当时一切商人和一切经商方式都具有斤斤计较的卑鄙的小商人习气。当时的商人同手工工场主，特别是同手工业者比较起来当然是大市民——资产者，但是如果同后一时期的商人和工业家比较起来，他们仍旧是小市民。参看亚·斯密。

第二个时期开始于十七世纪中叶，它几乎一直延续到十八世纪末。商业和航运比起那种起次要作用的工场手工业发展得更快；各殖民地开始成为巨大的消费者；各国经过长期的斗争，瓜分了已开辟出来的世界市场。这一时期是从航海法和殖民地垄断开始的。各国间的竞争尽可能通过关税率、禁令和各种条约来消除，但归根到底竞争者们的斗争还是靠战争(特别是海战)来进行和解决的。最强大的海上强国英国在商业和工场手工业方面都占居优势。这里已经出现商业和工场手工业集中于一个国家的现象。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64页。

织布业是工场手工业的第一个行业，而且一直是其中最主要的行业。随着人口增长而增长的对衣着用布的需求，由于流通加速而开始的自然形成的资本的积累和运用，以及由此产生的并受到商业逐渐扩大的刺激而日益增长的对奢侈品的需求，——所有这一切都推动了织布业在数量上和质量上的发展，使它脱离了旧有的生产形式。除了一直为了自身需要而从事纺织的农民外，在城市里产生了一个新的织工阶级，他们所生产的布匹供应整个国内市场，而且大部分还供给国外市场。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67页。

织布是一种多半不需要很高技艺并很快就分化成无数部门的劳动，由于自己的整个内在本性，它同行会的束缚是对立的。因此，织布业多半是在不受行会组织限制的乡村和小市镇上经营的，这些地方逐渐变为城市，而且很快就成为每个国家最繁荣的城市。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62页。

机器大工业

在私有制的统治下，这些生产力只获得了片面的发展，对大多数人来说成了破坏的力量，而许多这样的生产力在私有制下根本得不到利用。大工业到处造成了社会各阶级间大致相同的关系，从而消灭了各民族的特殊性。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67页。

大工业通过普遍的竞争迫使所有人的全部精力极度紧张起来。只要可能，它就消灭意识形态、宗教、道德等等，而当它不能做到这一点时，它就把它们变成赤裸裸的谎言。它首次开创了世界历史，因为它使每个文明国家以及这些国家中的每一个人的需要的满足都依赖于整个世界，因为它消灭了以往自然形成的各国的孤立状态。它使自然科学从属于资本，并使分工丧失了自然性质的最后一点痕迹。它把自然形成的关系一概消灭掉（只要这一点在劳动范围内可能做到的话）；它把这些关系变成金钱的关系。它建立了现代化大工业城市（它们象闪电般迅速地成长起来）来代替从前自然成长起来的城市。凡是它所渗入的地方，它就破坏了手工业和工业的一切旧阶段。它使商业城市最终战胜了乡村。[它的第一个前提]是自动化体系。[它的发展]造成了大量的生产力，对于这些生产力说来，私人[所有制]成了它们发展的桎梏，正如行会制度成为工场手工业的桎梏和小规模的乡村生产成为日益发展的手工业的桎梏一样。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67页。

当然，在一个国家里，大工业不是在一切地方都达到了同样的

发展水平。但这并不能阻碍无产阶级的阶级运动：大工业所产生的那个无产者阶层走在这个运动的前面，并引导着所有其余的群众，而没有卷入大工业的工人，则由于大工业的过错而处于比在大工业中做工的工人更糟的生活境遇中。同样，大工业发达的国家也影响着或多或少非工业的国家，因为非工业国家由于世界贸易而被卷入普遍竞争的斗争中①。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67页。

这一新阶段的其他条件——国内自由竞争，理论力学的创立(牛顿所完成的力学在十八世纪的法国和英国都是最普及的科学)等等——在英国都已具备了。(国内的自由竞争到处都是通过革命的手段争得的，例如，英国1640年和1688年的革命，法国1789年的革命。)竞争很快就迫使每一个不愿丧失自己的历史作用的国家，为了保护自己的工场手工业而采取新的关税措施(旧的关税已无力抵制大工业了)，并随即在保护关税的保护下开办大工业。尽管有这些保护措施，大工业仍使竞争普遍化了(竞争是实际的贸易自由；保护关税只不过是抵制竞争的治标办法，是贸易自由范围内的防卫手段)，创造了交通工具和现代化的世界市场，控制了商业，把所有的资本都变为工业资本，从而使流通加速(发达的货币制

① 尽管竞争把各个个人汇集在一起，但它却使各个个人——不仅资产者，而特别是无产者——彼此孤立起来。因此需要经过不少的时间，这些个人才能联合起来，更不用说，为了这种联合(如果它不仅仅是地方性的联合)，大工业应当首先创造出必要的手段，即大工业城市和廉价而便利的交通。因此只有经过长期的斗争才能战胜同这些孤立的个人(他们生活在每天都重复产生着这种孤立状态的条件下)对立的一切有组织的势力。要求相反的东西，就等于要求在这个特定的历史时代不要有竞争，就等于要求人们从脑子里抛掉他们由于自己的孤立状态而无法加以控制的那些关系。

度)、资本集中。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66页。

在十七世纪,商业和工场手工业不可阻挡地集中于一个国家——英国。这种集中逐渐地给这个国家创造了相对的世界市场,因而也造成了对它的工场手工业产品的需求,这种需求是旧的工业生产力所不能满足的。这种超过了生产力的需求正是引起中世纪以来私有制发展的第三个时期的动力,它产生了大工业——利用自然力来为工业服务,采用机器生产以及实行最广泛的分工。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66页。

简单的工具,工具的积累,复合的工具;由一个发动机即人手开动复合工具,由自然力开动这些工具;机器;有一个发动机的机器体系;有自动发动机的机器体系——这就是机器发展的进程。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
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32页。

机器是劳动工具的结合,但决不是工人本身的各种操作的组合。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
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31页。

当每一民族的资产阶级还保持着它的特殊的民族利益的时候,大工业却创造了这样一个阶级,这个阶级在所有的民族中都具

有同样的利益，在它那里民族独特性已经消灭，这是一个真正同整个旧世界脱离并与之对立的阶级。大工业不仅使工人与资本家的关系，而且使劳动本身都成为工人所不堪忍受的东西。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67页。

七、竞争和经济危机

竞　　争

竞争在所不免。起初这种竞争还相当体面，具有市民的循规蹈矩的性质。但是后来，当商品充斥德国市场，而在世界市场上尽管竭尽全力也无法找到销路的时候，一切便按照通常的德国方式，因工厂的过度生产、质量降低、原料掺假、伪造商标、买空卖空、空头支票以及没有任何现实基础的信用制度而搞糟了。竞争变成了残酷的斗争，而这个斗争现在却被吹嘘和描绘成一种具有世界历史意义的变革、一种产生了伟大成果的因素。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21页。

蒲鲁东先生不是直接肯定**资产阶级生活**对他说来是**永恒的真理**。他间接地说出了这一点，因为他神化了以观念形式表现资产阶级关系的范畴。既然资产阶级社会的产物被他想象为范畴形式、观念形式，他就把这些产物视为自行产生的、具有自己的生命的、永

恒的东西。可见，他并没有超出资产阶级的视野。由于他谈到资产阶级的观念时，认为它们是永恒真理，所以他就寻找这些观念的综合，寻求它们的平衡，而没有看到，现在它们达到平衡的方式是唯一可能的方式。

其实，他所做的是一切好心的资产者所做的事情。他们都说，竞争、垄断等等在原则上，即如果把它们看做抽象的概念，是生活的唯一的基础，但是它们在实践中还得大加改善。他们全都希望有竞争而没有竞争的悲惨后果。他们全都希望有一种不可能的事情，即希望有资产阶级生活的条件而没有这些条件的必然后果。他们全都不了解，资产阶级生产方式是一种历史的和暂时的形式，也正象封建形式的情况一样。其所以发生这个错误，是由于在他们看来作为资产者的人是一切社会的唯一基础，是由于他们不能想象会有这样一种社会制度：在那里这种人不再是资产者。

《2.马克思致巴·瓦·安年柯夫(1846年12月28日)》,《选集》第4卷第328页。

垄断产生竞争，竞争产生垄断。但是，这个方程式远不象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所想象的那样能消除现代状况的困难，反而会造成更困难和更混乱的状况。因此，如果改变现代经济关系赖以存在的基础，消灭现代的生产**方式**，那就不仅会消灭竞争、垄断以及它们的对抗，而且还会消灭它们的统一、它们的综合，亦即消灭使竞争和垄断达到真正平衡的运动。

《2.马克思致巴·瓦·安年柯夫(1846年12月28日)》,《选集》第4卷第326页。

现代政治经济学的规律之一(虽然通行的教科书里没有明确

提出）就是：资本主义生产愈发展，它就愈不能采用作为它早期阶段的特征的那些琐细的哄骗和欺诈手段。波兰犹太人即欧洲商业发展最低阶段的代表的那些琐细的骗人伎俩，那些使他们在本国获得很多好处并为大家所通用的狡猾手段，只要一到汉堡或柏林，就会使他们陷入困境。同样，一个经纪人，犹太人也好，基督徒也好，如果从柏林或汉堡来到曼彻斯特交易所，他就会发现（至少在不久以前还是这样），要想廉价购入棉纱或布匹，最好还是放弃那一套固然已经稍加改进但到底还很低劣的手段和手腕，虽然这些手段和手腕在他本国对一个生意人来说被看做智慧的顶峰。但是，随着大工业的发展，德国的许多情况似乎也改变了，特别是当德国人在费拉得尔菲亚打了一次工业上的耶拿战役以后，连那条规规矩矩的德国老原则也声誉扫地了，那条原则就是：先给人们送上一些好的样品，然后再把蹩脚的货物送去，他们只会感到称心满意！的确，这些狡猾手腕在大市场上已经不合算了，那里时间就是金钱，那里商业道德必然发展到一定的水平，其所以如此，并不是出于伦理的热狂，而纯粹是为了不白费时间和劳动。

恩格斯：《〈英国工人阶级状况〉1892年德文第二版序言》，《选集》第4卷第272页。

与这样的发展同时，大工业看起来也有了某些道德准则。工厂主靠着对工人进行琐细偷窃的办法来互相竞争已经不合算了。事业的发展已经不允许再使用这些低劣的谋取金钱的手段；拥资百万的工厂主有比在这些小算盘上浪费时间更为重要的事情要做，这些小算盘只对那些为了免于在竞争中毁灭而必须抓住每一文钱的急需钱财的小生意人还有用处。

恩格斯：《〈英国工人阶级状况〉1892年德文第二版序言》，《选集》第4卷第273页。

不管一个资本家运用了效率多么高的生产资料，竞争总使这种生产资料的采用成为普遍的现象，而当这种生产资料的采用一旦成为普遍的现象时，他的资本具有更大效率的唯一后果就只能是：**要取得原有的价格**，他就必须供给比以前多10倍、20倍、100倍的商品。可是，因为现在他必须售出也许比以前多1000倍的商品，才能靠增加所售产品数量的办法来弥补由于售价降低所受的损失；因为他现在必须卖出更多的商品不仅是为了得到利润[①]，并且也是为了抵补生产费用（我们已经说过，生产工具本身也日益昂贵）；因为此时这种大量出卖不仅对于他而且对于他的竞争对方都成了生死问题，所以先前的斗争就**因已经发明的生产资料的生产效率愈大而愈残酷无情地激烈起来。所以，分工和机器的采用又将以更大得无比的规模发展起来。**

不管已被采用的生产资料的力量多么强大，竞争总是要把资本从这种强大力量中得到的黄金果实夺去，使商品的价格降低到生产费用的水平；也就是说，只要有可能更廉价的生产，即有可能用同一数量的劳动生产更多的产品，竞争就使廉价生产即按原先价格供给日益增多的产品数量成为确定不移的规律。可见，资本家努力的结果，除了必须在同一劳动时间内生产出更多的商品以外，换句话说，除了**使他的资本的价值增殖的条件恶化**以外，并没有得到任何好处。因此，虽然竞争经常以其生产费用的规律迫使资本家坐卧不宁，把他制造出来对付竞争者的一切武器倒转来针对着他自己，但资本家总是想方设法在竞争中取胜，孜孜不倦地采用价钱

① 在1891年版本中，“得到利润”改为“得到更多的利润”。——编者注

较贵但能进行廉价生产的新机器，实行新分工，以代替旧机器和旧分工，并且不等到竞争使这些新措施过时，就这样做了。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75—376页。

在实际生活中，我们不仅可以找到竞争、垄断和它们的对抗，而且可以找到它们的合题，这个合题并不是公式，而是运动。垄断产生着竞争，竞争产生着垄断。垄断资本家彼此竞争着，竞争者逐渐变成垄断资本家。如果垄断资本家用局部的联合来限制彼此间的竞争，工人之间的竞争就要加剧；对某个国家的垄断资本家来说，无产者群众愈增加，各国垄断资本家间的竞争就愈疯狂。合题就是：垄断只有不断投入竞争的斗争才能维持自己。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
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42页。

社会主义者很清楚，现代社会是建立在竞争之上的。既然他们自己就打算推翻现代社会，他们怎能责备竞争要推翻现代社会呢？既然他们认为未来的社会将要推翻竞争本身，他们又怎能反而指责竞争要推翻未来的社会呢？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
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39页。

经济危机

关于危机，杜林先生在以后的论述中仅仅能够告诉我们：这只不过是

"过度紧张和松驰之间的寻常游戏"，过度的投机"不仅仅是由于私人企

业的无计划的增加而引起的"，而且"个别企业家的急躁和个人考虑不周，也应该算作供给过剩的产生原因"。

那末急躁和个人考虑不周的"产生原因"又是什么呢？正是资本主义生产的这种无计划性，这种无计划性表现在私人企业的无计划的增加上。把经济事实说成道德非难，并把这种作法误认为新的原因的发现，这也正是过度的"急躁"。

关于危机的问题，我们就此结束。在上一章中，我们指出了危机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产生的不可避免性以及它作为这一生产方式本身的危机、作为社会变革的强制手段的意义，在这以后，我们就不需要再多说一句话来批驳杜林先生对这个问题的浅薄之见了。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326页。

在商品生产是占统治地位的生产方式的社会里，"市场"——也用一次杜林先生的话来说——总是"生意人"中间十分熟悉的"界限"。需要有比"墨守成规的知识和本能"更多的东西，才能理解：不是市场造成资本主义的分工，相反地，是以前的社会关系的瓦解以及由此产生的分工造成市场。（见《资本论》第1卷第24章第5节《工业资本的国内市场的形成》）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69页。

杜林先生关于世界市场的观念是非常奇特的。我们已经看到，他怎样以真正德国著作家的身分力图用想象的莱比锡书籍市场上的危机来说明真正的工业上的特殊危机，用杯中水的风暴来说明

海洋上的风暴。他进一步地想象，

> 目前的企业生产不得不"主要地**在有产阶级**自身**的圈子里**寻找它的销路"，

这并不妨碍他在仅仅十六页后就按我们熟知的方式把制铁工业和纺织工业描写为决定性的现代工业，而正是这两个生产部门的产品，只有极其微小的一部分为有产阶级所消费，而绝大部分是供给群众消费的。我们在他那里所看到的，只不过是空洞的矛盾百出的胡说。就从纺织工业中举个例子来说吧。在一个比较小的城市奥尔丹——分布在曼彻斯特周围、经营纺织工业、拥有五至十万人口的十几个城市中的一个，仅在这一个城市里，从1872到1875年的四年当中，单单纺三十二支纱的纱锭，就从二百五十万增加到五百万，就是说，在英国一个中等城市纺一种纱的纱锭数达到了整个德国（包括亚尔萨斯）的纺织工业所拥有的纱锭总数。如果注意到，在英格兰和苏格兰纺织工业的其他部门和地区也发生差不多同样的扩张，那末只有极其厚颜无耻的人才会用英国群众的消费水平低，而不用英国纺织工业产品的生产过剩，来解释目前棉纱和棉布的普遍滞销①。

够了。同那些对经济学无知到竟把莱比锡的书籍市场当做现代工业意义上的市场的人，是没有什么可以争论的。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325页。

在杜林先生看来，周期性的工业危机，绝不具有象我们认为它

---

① 用消费水平低来解释危机，起源于西斯蒙第，在他那里，这种解释还有一定的意义。洛贝尔图斯从西斯蒙第那里借用了这种解释，而杜林先生又以他惯有的肤浅方式从洛贝尔图斯那里把它抄袭过来。——编者注

们应该具有的那样的历史意义。

在他看来，危机不过是对"常态"的偶然偏离，最多不过是为"更有规则的秩序的发展"提供一个动力。用生产过剩解释危机的"通常的方法"，绝不能满足他对问题的"更确切的理解"。诚然，对"特别领域中的特殊危机"来说，这样的解释方法"也许是可行"的。例如，"适于大量销售的著作，突然宣布可以自由翻印，于是它们就充斥于书籍市场"。

诚然，杜林先生尽可以躺在床上愉快地意识到：他的不朽的著作是永远不会引起这样的世界不幸的。

但是，对巨大的危机来说，"储存和销售之间的鸿沟最后之所以大得如此严重"，并不是因为生产过剩，而是"因为人民消费的落后……因为人为地造成的消费水平低……因为**人民需要**〈！〉在它的自然增长过程中遇到的障碍"。

而他还为他的这种危机理论幸运地找到了一个信徒呢。

但是，遗憾的是：群众的消费水平低，他们的消费仅仅限于维持生活和延续后代所必需的东西，这并不是什么新的现象。自从有了剥削阶级和被剥削阶级以来，这种现象就存在着。就是在群众的状况特别好的历史时期，例如在十五世纪的英国，群众的消费水平仍然是低的。他们远没有拿过自己每年的全部产品来消费。因此，如果说，消费水平低是数千年来的经常的历史现象，而由生产过剩所引起的、爆发于危机中的普遍的商品滞销，只是最近五十年来才变得明显，那末只有杜林先生的庸俗经济学的全部浅薄见解才不用**新的**生产过剩现象，而用旧的存在了几千年的消费水平低的现象来解释新的冲突。这就象在数学上不从变数可变这一事实，而从常数始终不变这一事实去解释一个常数和一个变数之间的关系的变化一样。群众的消费水平低，是一切建立在剥削基础上的社会形式、从而也是资本主义社会形式的一个必然条件；但是，只有资本主义的生产形式才使这种情况达到危机的地步。因此，群众的消费

水平低，也是危机的一个先决条件，而且在危机中起着一种早已被承认的作用；但是它既没有向我们说明过去不存在危机的原因，也没有向我们说明现时存在危机的原因。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324页。

八、资本积累和无产阶级贫困化

工人阶级的广大群众到处都在日益下降，下降的程度至少同那些站在他们头上的阶级沿着社会阶梯上升的程度一样厉害。不论是机器的改进①，科学在生产上的应用，交通工具的改良，新的殖民地的开辟，向外移民，扩大市场，自由贸易，或者是所有这一切加在一起，都不能消除劳动群众的贫困；在现代这种邪恶的基础上，劳动生产力的任何新的发展，都不可避免地要加深社会对比和加强社会对抗。

马克思：《国际工人协会成立宣言》，
《选集》第2卷第130页。

同时，1848年到1864年这个时期的经验毫无疑问地证明②，不管合作劳动在原则上多么优越，在实际上多么有利，只要它没有越出个别工人的偶然努力的狭隘范围，它就始终既不能阻止垄断

① 在德文版中加有"化学上的发现"。——编者注

② 在德文版中加有"就象工人阶级最卓越的领导者们在1851年和1852年谈到英国合作运动时已经断言的那样"。——编者注

势力按着几何级数增长，也不能解放群众，甚至不能显著地减轻他们的贫困的重担。

马克思：《国际工人协会成立宣言》，
《选集》第2卷第133页。

所有这些对正义和仁爱的让步，事实上只是使资本加速积聚于少数人手中和消灭那些没有这种额外收入就不能维持下去的小竞争者的一种手段。对于这少数人说来早年的那种小器的额外勒索不但已经毫无意义，而且成了大规模的事业的严重障碍。这样，——至少是在主要的工业部门中，因为在次要的工业部门中远不是这样——资本主义生产发展本身已经足以免除早年使工人命运恶化的那些小的欺压现象。这样一来，下面这件重大的基本事实就愈来愈明显了：工人阶级处境悲惨的原因不应当到这些小的欺压现象中去寻找，而应当到**资本主义制度本身**中去寻找。

恩格斯：《〈英国工人阶级状况〉1892年德文第二版
序言》，《选集》第4卷第274页。

英国工业的发展提高了苏格兰地产的价值。英国工业为羊毛开辟了新的销售市场。要生产大量的羊毛，必须把耕地变成牧场。要实行这种改变就必须集中地产。要集中地产就必须消灭世袭租佃者的小农庄，使成千上万的租佃者离开家园，让放牧几百万只羊的少数牧羊人来居住。这样，由于耕地接连不断地变成牧场，结果苏格兰的地产使羊群赶走了人。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
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17页。

工人阶级处境悲惨的原因不应当到这些小的欺压现象中去寻找，而应当到**资本主义制度本身**中去寻找。工人为取得每天的一定数目的报酬而把自己的劳动力卖给资本家。在不多的几小时工作之后，他就把这笔工资的价值再生产出来了。但是，根据合同的条件，工人必须再工作好几小时，以便完成一个工作日。工人用这个附加的几小时剩余劳动创造出来的价值，就是剩余价值。这个剩余价值不破费资本家一文钱，但仍然落入资本家的腰包。这就是这样一个制度的基础，这个制度使文明社会愈来愈分裂成两部分，一方面是一小撮路特希尔德们和万德比尔特们，全部生产资料和消费资料的所有者，另一方面是广大的雇佣工人群众，他们除了自己的劳动力之外一无所有。

恩格斯：《〈英国工人阶级状况〉1892年德文第二版序言》，《选集》第4卷第274页。

一条规律把劳动力的价值限制在必需的生活资料的价格上，另一条规律把劳动力的平均价格照例降低到这种生活资料的最低限度上。这两条规律以自动机器的不可抗拒的力量对工人起着作用，用它们的轮子压轧着工人。

恩格斯：《〈英国工人阶级状况〉1892年德文第二版序言》，《选集》第4卷第281页。

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即一方面有资本家，另一方面有雇佣工人存在的生产方式——不但继续不断地再生产资本家的资本，而且同时还继续不断地再生产工人的穷困。因此，存在着这种情况：一方面经常存在着资本家，他们是一切生活资料、一切原料和劳动工具的所有者；另一方面经常存在着广大的工人群众，他们

被迫把他们的劳动力出卖给资本家，以换得一定量的生活资料，这些生活资料，最多只能维持工人的劳动能力，并养育出新的一代有劳动能力的无产者。但是资本不仅再生产它本身而已；它会不断地增加和增殖起来，因此，它对于无产的工人阶级的权力，也跟着增大起来。而且，象它会以不断扩大的规模再生产它自身一样，现代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也以不断增加的规模，以不断增加的人数再生产无产的工人阶级。“资本的积累再生产出规模扩大的资本关系：一极是更多的资本家或更大的资本家，另一极是更多的雇佣工人……**所以，资本的积累就是无产阶级的增加**。”（《资本论》第1卷第600页[①]）可是，由于机器生产的发展、农业的改良等等，生产同样数量产品所必需的工人越加减少了，这种完善，也就是这种使工人过剩的现象，甚至比资本的增加更要快得多。这种不断地增加的工人人数将招致什么结果呢？他们形成产业后备军，这种产业后备军，在营业状况衰落或平常的时候，是在劳动价值**以下**付予报酬的，而且就业不经常，或者要靠公共慈善机关的救济为生。但在营业特别活跃的时期，它对于资本家阶级是必不可少的，这一点从英国的例子看得很清楚。可是，**在所有的情况下**，这种产业后备军却会破坏经常在业的工人的抵抗力量，使他们的工资保持在低下的水平上。“社会的财富越大……相对剩余人口（多余人口）或产业后备军也就越大。但是同现役（经常在业的）劳动军相比，这种后备军越大，常备的过剩人口，或者说，其贫困与其所受的劳动折磨成反比的工人阶层也就越大。最后，工人阶级中贫苦阶层和产业后备军越大，官方认为需要救济的贫民也就越多。**这就是资本主义积累的**

---

① 见《资本论》第1卷第23章第1节。——编者注

绝对的、一般的规律。"(《资本论》第1卷第631页[①])。

恩格斯:《卡·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书评——为〈民主周报〉作》,《选集》第2卷第275—276页。

九、所 有 制

分工和所有制

分工发展的各个不同阶段,同时也就是所有制的各种不同形式。这就是说,分工的每一个阶段还根据个人与劳动的材料、工具和产品的关系决定他们相互之间的关系。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选集》第1卷第26页。

分工从最初起就包含着劳动**条件**、劳动工具和材料的分配,因而也包含着积累起来的资本在各个私有者之间的劈分,从而也包含着资本和劳动之间的分裂以及所有制本身的各种不同的形式。分工愈发达,积累愈增加,这种分裂也就愈剧烈。劳动本身只有在这种分裂的条件下才能存在。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选集》第1卷第73页。

① 见《资本论》第1卷第23章第4节。——编者注

个人必须占有现有的生产力总和，这不仅是为了达到自主活动，而且一般说来是为了保证自己的生存。这种占有首先受到必须占有的对象所制约，受自己发展为一定总和并且只有在普遍交往的范围里才存在的生产力所制约。仅仅由于这一点，占有就必须带有适应生产力和交往的普遍性质。对这些力量的占有本身不外是同物质生产工具相适应的个人才能的发挥。仅仅因为这个缘故，对生产工具的一定总和的占有，也就是个人本身的才能的一定总和的发挥。其次，这种占有受到占有的个人的制约。只有完全失去了自主活动的现代无产者，才能够获得自己的充分的、不再受限制的自主活动，这种自主活动就是对生产力总和的占有以及由此而来的才能总和的发挥。过去的一切革命的占有都是有局限性的；个人的自主活动受到有限的生产工具和有限的交往的束缚，他们所占有的是这种有限的生产工具，因此他们只达到了新的局限性。他们的生产工具成了他们的财产，但是他们本身始终屈从于分工和自己所有的生产工具。在过去的一切占有制下，许多个人屈从于某种唯一的生产工具；在无产阶级的占有制下，许多生产工具应当受每一个个人支配，而财产则受所有的个人支配。现代的普遍交往除了受全部个人支配不可能通过任何其他的途径受一个个人支配。

其次，占有还受实现占有所必须采取的方式的制约。占有只有通过联合才能得到实现，由于无产阶级所固有的本性，这种联合只能是普遍性的，而且占有也只有通过革命才能得到实现，在革命中一方面旧生产方式和旧交往方式的权力以及旧社会结构的权力被打倒，另一方面无产阶级的普遍性质以及无产阶级为实现这种占有所必需的毅力得到发展，同时无产阶级将抛弃它的旧的社会地位所遗留给它的一切东西。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74—75页。

分工包含着所有这些矛盾，而且又是以家庭中自然产生的分工和社会分裂为单独的、互相对立的家庭这一点为基础的。与这种分工同时出现的还有**分配**，而且是劳动及其产品的**不平等的**分配（无论在数量上或质量上）；因而也产生了所有制，它的萌芽和原始形态在家庭中已经出现，在那里妻子和孩子是丈夫的奴隶。家庭中的奴隶制（诚然，它还是非常原始和隐蔽的）是最早的所有制，但就是这种形式的所有制也完全适合于现代经济学家所下的定义，即所有制是对他人劳动力的支配。其实，分工和私有制是两个同义语，讲的是同一件事情，一个是就活动而言，另一个是就活动的产品而言。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37页。

这些不同的形式同时也是劳动组织的形式，也就是所有制的形式。在每一个时期都发生现存的生产力相结合的现象，因为需求使这种结合成为必要的。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67页。

在每个历史时代中所有权以各种不同的方式、在完全不同的社会关系下面发展着。因此，给资产阶级的所有权下定义不外是把资产阶级生产的全部社会关系描述一番。

要想把所有权作为一种独立的关系、一种特殊的范畴、一种抽象的和永恒的观念来下定义，这只能是形而上学或法学的幻想。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
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44页。

私有制不是一种简单的关系，也绝不是什么抽象概念或原理，

而是**资产阶级**生产关系的总和(不是指从属的、已趋没落的,而正是指现存的资产阶级私有制)。

马克思:《道德化的批判和批判化的道德》,
《选集》第1卷第191页。

一切生产都是个人在一定社会形式中并借这种社会形式而进行的对自然的占有。在这个意义上,说所有制(占有)是生产的一个条件,那是同义反复。但是,可笑的是从这里一步就跳到所有制的一定形式,如私有制。(而且还把对立的形式即**无所有**作为条件。)历史却表明,公有制是原始形式(如印度人、斯拉夫人、古克尔特人等等),这种形式在公社所有制形式下还长期起着显著的作用。至于财富在这种还是那种所有制形式下能更好地发展的问题,还根本不是这里所要谈的。可是,如果说在任何所有制形式都不存在的地方,就谈不到任何生产,因此也就谈不到任何社会,那末,这是同义反复。什么也不据为己有的占有,是自相矛盾。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90页。

法律可以使一种生产资料,例如土地,永远属于一定家庭。这些法律,只有当大土地所有权适合于社会生产的时候,如象在英国那样,才有经济意义。在法国,尽管有大土地所有权,但经营的是小规模农业,因而大土地所有权就被革命摧毁了。但是,土地析分的状态是否例如通过法律永远固定下来了呢?尽管有这种法律,土地所有权却又集中起来了。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101页。

征服这件事看起来好象是同这种历史观完全矛盾的。到目前

为止，暴力、战争、掠夺、抢劫等等被看做是历史的动力。这里我们只能谈一谈主要之点，因此我们举一个最显著的例子：古老文明被蛮族破坏，接着就重新形成另一种社会结构（罗马和野蛮人，封建主义和高卢人，东罗马帝国和土耳其人）。对野蛮的征服者民族说来，正如以上所指出的，战争本身还是一种经常的交往形式；在传统的、对该民族来说唯一可能的原始生产方式下，人口的增长需要有愈来愈多的生产资料，因而这种形式也就被愈来愈广泛地利用着。相反地，在意大利，由于地产日益集中（这不仅是由买卖和负债所引起的，而且还是由继承所引起的，因为当时生活放荡和不结婚现象非常流行，于是一些古老的氏族逐渐灭亡，他们的财产转入了少数人手里），由于耕地变为牧场（不仅是由通常的、至今仍然起作用的经济原因所引起的，而且也是由掠夺来的和进贡的谷物的输入以及由此而造成的意大利谷物缺乏销路的现象所引起的），自由民几乎完全消失了，就是奴隶也在不断地死亡，而不得不经常代之以新的奴隶。奴隶制仍然是整个生产的基础。介于自由民与奴隶之间的平民，从来没有超出流氓无产阶级的水平。总之，罗马始终只不过是一个城市，它与占领地之间的联系几乎仅仅是政治上的联系，因而这种联系自然也就可能为政治事件所破坏。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27页。

私 有 制

无论在古代或现代民族中，真正的私有制只是随着动产的出现才出现的。——（奴隶制和共同体）（以罗马公民法为依据的占

有）。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 1 卷第 68 页。

在起源于中世纪的民族那里，部落所有制先经过了几个不同的阶段——封建地产，同业公会的动产，工场手工业资本——然后才变为由大工业和普遍竞争所产生的现代资本，即变成抛弃了共同体的一切外观并消除了国家对财产发展的任何影响的纯粹私有制。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 1 卷第 69 页。

随着私有制的发展，这里第一次确立了那些我们在现代私有制中重新遇见的关系，不过是规模更为巨大而已。一方面是私有财产的集中，这种集中在罗马很早就开始了（李奇尼乌斯土地法就是证明），从内战发生以来，尤其是在王政时期，发展得非常迅速；另一方面是由此而来的平民小农向无产阶级的转化，然而，后者由于处于有产者公民和奴隶之间的中间地位，并未获得独立的发展。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 1 卷第 27 页。

到现在为止我们都是以生产工具为出发点，这里已经表明了在工业发展的一定阶段上必然会产生私有制。在采掘工业中私有制和劳动还是完全一致的；在小工业中以及到目前为止的各种的农业中，所有制是现存生产工具的必然结果；在大工业中，生产工具和私有制之间的矛盾才第一次作为大工业所产生的结果表现出

来;这种矛盾只有在大工业高度发达的情况下才会产生。因此,只有在大工业的条件下才有可能消灭私有制。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72页。

在大工业和竞争中,各个个人的一切生存条件、一切制约性、一切片面性都融合为两种最简单的形式——私有制和劳动。货币使任何交往形式和交往本身成为对个人来说是某种偶然的东西。因此,货币就是产生下述现象的根源:迄今为止的一切交往都只是一定条件下的个人的交往,而不是单纯的个人的交往。这些条件可以归结为两点:积累起来的劳动,或者说私有制,以及现实的劳动。如果二者缺一,交往就会停止。现代的经济学家如西斯蒙弟、舍尔比利埃等人把个人的联合同资本的联合对立起来。但是,另一方面,个人本身完全屈从于分工,因此他们完全是相互依赖的。私有制,就它在劳动的范围内是同劳动对立的这一点来说,是从积累的必然性中发展起来的。起初它大部分仍旧保存着共同体的形式,但是在以后的发展中愈来愈接近私有制的现代形式。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73页。

现代资产阶级私有制是建立在阶级对立上面、建立在一些人对另一些人的剥削上面的生产和产品占有的最后而又最完备的表现。

马克思和恩格斯:《共产党宣言》,
《选集》第1卷第265页。

所有制的历史形式

第一种所有制形式是部落〔Stamm〕所有制。它是与生产的不发达的阶段相适应的，当时人们是靠狩猎、捕鱼、牧畜，或者最多是靠耕作生活的。在后一种情况下，它是以有大量未开垦的土地为前提的。在这个阶段上，分工还很不发达，仅限于家庭中现有的自然产生的分工的进一步扩大。因此，社会结构只局限于家庭的扩大：父权制的酋长、他们所管辖的部落成员以及奴隶。隐蔽地存在于家庭中的奴隶制，只是随着人口和需求的增长，随着同外界往来（表现为战争或交易）的扩大而逐渐发展起来的。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26页。

所有制的最初形式无论是在古代世界或中世纪都是部落所有制，这种所有制在罗马人那里主要是由战争决定的，而在日耳曼人那里则是由畜牧业所决定的。在古代民族中，由于一个城市里同时居住着几个部落，因此部落所有制就具有国家所有制的形式，而个人的所有权则局限于简单的占有，但是这种占有也和一般部落所有制一样，仅仅涉及到地产。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67页。

第二种所有制形式是古代公社所有制和国家所有制。这种所有制是由于几个部落通过契约或征服联合为一个**城市**而产生的。在这种所有制下仍然保存着奴隶制。除公社所有制以外，动产的私

有制以及后来不动产的私有制已经开始发展起来，但它们是作为一种反常的、从属于公社所有制的形式发展起来的。公民仅仅共同占有自己的那些做工的奴隶，因此就被公社所有制的形式联系在一起。这是积极公民的一种共同私有制，他们在奴隶面前不得不保存这种自发产生的联合形式。因此，建筑在这个基础上的整个社会结构，以及与之相联系的人民权力，随着不动产私有制的发展而逐渐趋向衰落。分工已经比较发达。城乡之间的对立已经产生，国家之间的对立也相继出现。这些国家当中有一些代表城市利益，另一些则代表乡村利益。在城市内部存在着工业和海外贸易之间的对立。公民和奴隶之间的阶级关系已经充分发展。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27页。

第三种形式是封建的或等级的所有制。古代的起点是**城市**及其狭小的领地，而中世纪的起点则是**乡村**。地广人稀，居住分散，而征服者的入侵也没有使人口大量增加，——这种情况决定了起点作这样的转移。因此，与希腊和罗马相反，封建制度的发展是在一个宽广得多的地盘上开始的，而这个地盘是由罗马的征服以及起初与此有关的农业的普及所准备好了的。趋于衰落的罗马帝国的最后几个世纪和蛮族对它的征服，使得生产力遭到了极大的破坏；农业衰落了，工业由于缺乏销路而一蹶不振了，商业停顿或被迫中断了，城乡居民减少了。在日耳曼人的军事制度的影响下，现存关系以及受其制约的实现征服的方式发展了封建所有制。这种所有制与部落所有制和公社所有制一样，也是以某种共同体为基础的。但是作为直接进行生产的阶级而与这种共同体对立的，已经不是古代世界的奴隶，而是小农奴。随着封建制度的充分发展，也产生

了与城市对立的现象。土地占有的等级结构以及与之有关的武装扈从制度使贵族掌握了支配农奴的权力。这种封建结构同古代的公社所有制一样，是一种联合，其目的在于对付被统治的生产阶级；只是联合的形式和对于直接生产者的关系有所不同，因为出现了不同的生产条件。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28页。

封建时代的所有制的主要形式，一方面是地产和束缚于地产上的农奴劳动，另一方面是拥有少量资本并支配着帮工劳动的自身劳动。这两种所有制的结构都是由狭隘的生产关系——粗陋原始的土地耕作和手工业式的工业所决定的。在封建制度繁荣时代，分工不大发达。每一个国家都存在着城乡之间的对立；虽然等级结构表现得非常鲜明，但是除了在乡村里有王公、贵族、僧侣和农民的划分，在城市里有师傅、帮工、学徒以及后来的平民短工的划分之外，就再没有什么大的分工了。农业中的分工由于土地的小块经营而受到了阻碍，与这种经营方式同时产生的还有农民自己的家庭工业；在工业中，在各手工行业内部根本没有实行分工，而各手工行业之间的分工也是很少的。在比较老的城市中工业和商业早就分工了；而在比较新的城市中，只是在后来当这些城市彼此发生了关系的时候，这样的分工才日益显著。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29页。

在**城市**中和这种封建的土地占有结构相适应的是行会所有制，即手工业的封建组织。这里的财产主要是各个人的劳动。联合起来反对勾结在一起的掠夺成性的贵族的必要性，在实业家同时

又是商人的时期对共同市场的需要，流入当时繁华城市的逃亡农奴的竞争的加剧，全国的封建结构，——所有这一切产生了**行会**；个别手工业者逐渐积蓄起来的少量资本及其与不断增长的人口比较起来是固定的人数，使得帮工和学徒制度发展起来了，而这种制度在城市里产生了一种和农村等级制相似的等级制。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28—29页。

在这里劳动仍然是最主要的，它是**凌驾于**个人之上的力量；只要这种力量还存在，私有制也就必然会存在下去。消灭城乡之间的对立，是社会统一的首要条件之一，这个条件又取决于许多物质前提，而且一看就知道，这个条件单靠意志是不能实现的（这些条件还须详加探讨）。城市和乡村的分离还可以看做是资本和地产的分离，看做是资本不依赖于地产而存在和发展的开始，也就是仅仅以劳动和交换为基础的所有制的开始。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57页。

只有在这个阶段上，自主活动才同物质生活一致起来，而这点又是同个人向完整的个人的发展以及一切自发性的消除相适应的。同样，劳动转化为自主活动，同过去的被迫交往转化为所有个人作为真正个人参加的交往，也是相互适应的。联合起来的个人对全部生产力总和的占有，消灭着私有制。但是过去，在历史上，这种或那种特殊的条件总是偶然的，而在现在，各个个人的孤独活动，即某一个个人所从事的特殊的私人活动，才是偶然的。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75页。

十、批判杜林

价　值

在财富之后，对价值所下的定义如下：

"价值是经济物品和经济成果在交往中所具有的意义。"这种意义适合于"价格或其他任何一种等价物的名称，如工资"。

换句话说：价值就是价格。或者，为了对杜林不作任何不公平的事情，并尽量用他自己的话来复述他的定义的荒谬，倒不如说：价值是各种价格。因为他在第19页上说：

"价值和以货币来表现价值的各种价格"，

所以他自己规定，同一价值有极其不同的价格，因而也有同样多的不同的价值。如果黑格尔不是早已死去，他或许会上吊的。即使他把全部神学都用上，也造不出这样一种价值，它本身所具有的不同价值同它所具有的不同价格一样多。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26页。

但是我们还是不知道什么是价值，更不知道价值是由什么决定的。所以杜林先生不得不作更进一步的说明。

"一般说来，价值和以货币来表现价值的各种价格所依据的比较和估价的基本规律，首先存在于纯生产的领域中，而与分配无关，分配只给价值概念带来第二要素。自然条件的不同，使得用以创造物品的种种努力遇到或大或小的障碍，因而迫使它付出或大或小的经济力量，这些障碍也决定……或大或小的价值"；而价值是根据"自然界和条件对创造的抵抗来估价的……我们在它们〈物品〉里面所投入的我们自己的力量的多少，就是一般的价值和一种

特殊的价值量存在的直接的决定性原因。”

如果所有这些东西还有某种意义，那末这就是：一个劳动产品的价值是由制造这个产品所必需的劳动时间来决定的，这一点，即使没有杜林先生，我们也老早就知道了。他不是简单地叙述事实，而偏要神谕式地歪曲这个事实。说一个人在任何物品里所投入的（为了保留这种浮夸的表达法）力量的多少，是价值和价值量的直接的决定性原因，这完全是错误的。第一，问题在于把力量投入什么物品；第二，是怎样投入的。我们的某个人要是制造对于别人没有使用价值的物品，那末他的全部力量就不能造成丝毫价值；如果他坚持用手工的方法去制造一种物品，而机器生产这种物品却比他制造的便宜二十倍，那末他所投入的力量的二十分之十九既没有造成任何价值，也没有造成一种特殊的价值量。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27页。

为了借助“抵抗”从“生产价值”，从这个真正的、但直到现在仅仅是理想的价值，得出为暴力所伪造的、在已往的历史中唯一适用的“分配价值”。

“除了自然界所造成的抵抗……还有另一种纯社会的障碍……在人和自然界之间出现一种阻碍的力量，而这种力量仍旧是人。想象中的唯一的和孤立的人对自然界是自由的……只要我们想到第二个人，这个人手持利剑，占据通向自然界和自然富源的入口，要求某种形式的入门费，那情况就不同了。这第二个人……仿佛征收另一个人的税，所以他就是以下这种情况的原因：经过努力而创造出来的价值，能够比没有这种政治障碍和社会障碍而创造或生产出来的价值大……这种人为地提高的物品价值的特殊形式是极其多样的，这种提高自然要以劳动价值的相对压低作为它的伴随物……因此，一开始就想把价值看做本来意义上的等价物，即同等价值的东西，或看做根据劳

动成果与对等的劳动成果相等的原则而形成的交换关系，这是一种幻想……相反地，正确的价值论的特征将是：这种理论所设想的最一般的估价理由，是不会和建立在强迫分配之上的特殊的估价形式相吻合的。这种特殊的估价形式随着社会制度而变更，而真正的经济价值只能是按对自然的关系来计量的生产价值，所以它只随着自然性质的和技术性质的纯粹的生产障碍而变化。”

照杜林先生的意见，一个物品的实际上存在的价值是由两部分组成的：第一，它本身所包含的劳动，第二，“手持利剑”逼出来的附加税。换句话说，目前存在的价值是一种垄断价格。如果现在一切商品，按照这种价值论，都具有这样一种垄断价格，那末只有两种情况是可能的。或者每个作为买主的人重新丧失他作为卖主时所获得的东西；价格虽然在名义上改变了，但是实际上——在它们的相互关系中——保持不变；一切还是照旧，而有名的分配价值只不过是假象。——或者所谓的附加税表现为一个真实的价值额，即由劳动的、创造价值的阶级所生产，但被垄断者阶级所占有的价值额，这时，这个价值额就只由无偿劳动组成；尽管有手持利剑的人，尽管有所谓的附加税和所称的分配价值，我们在这种情况下还是回到了马克思的**剩余价值**理论。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28页。

我们来看看有名的“分配价值”的几个例子吧。在第135页和以后几页上写道：

“由于个人竞争而产生的价格的形式，也可以看做经济分配和相互征税的形式……试设想，某种必需的商品的储存突然大大地减少了，因此，在卖主方面就得到进行剥削的非常大的权力……特别是在不正常的情况下，当必需的商品的供应在一个比较长的时期内中断的时候，可以看到，价格是怎样猛升暴涨的”，等等。除此以外，在事物的正常进程中也存在着任意提高价格的

实际垄断，例如铁路、城市的自来水公司和煤气公司等。

存在着这种垄断性的剥削现象，这是尽人皆知的。但是不把这种情况所造成的垄断价格看做例外和特殊情况，而恰恰把它看做现在通行的确定价值的办法的典型例子，这倒是新鲜事。生活资料的价格是怎样决定的呢？杜林先生回答说：到一个被围困的、供应中断的城市去调查一番吧！竞争怎样影响市场价格的确定呢？去问垄断吧，它会告诉你们的！

此外，即使在这种垄断的情况下，也不会发现手持利剑、好象站在垄断背后的人。相反地，在被围困的城市中，手持利剑的人，即司令官，在执行自己的职务的时候总是很快地结束这种垄断，并且没收垄断者的存货，拿来平均分配。而且，只要手持利剑的人企图制造"分配价值"，就总是要招致事业的失败和金钱的损失。荷兰人因为垄断东印度贸易而使他们的垄断和贸易毁灭。曾经存在过的两个最强大的政府，北美革命政府和法国国民公会，企图强行规定最高价格，结果遭到惨痛的失败。俄国政府几年来都在努力提高俄国纸币在伦敦的牌价，这种牌价是由于在俄国不断发行不兑现的银行券而压低的，现在它却同样不断地在伦敦购买期票寄往俄国来达到提高的目的。它在几年之间为了实现这个心愿花费了六千万卢布，而现在卢布还不值两马克，而不是超过三马克。如果利剑具有杜林先生所赋予的经济魔力，那末，为什么没有一个政府能够长期地强使坏货币具有好货币的"分配价值"，或者强使纸币具有黄金的"分配价值"呢？在世界市场上发号施令的利剑在什么地方呢？

其次，杜林先生认为"分配价值"还有一种重要形式，通过这种形式，"分配价值"促成了在不付出对等劳动成果的条件下可以占有他人劳动成果，这种形式就是财产的赁金，即地租和资本利润。

我们现在指出这一点，只是为了能够说明，这是我们所得知的关于有名的“分配价值”的一切。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29—230页。

请听：

“尽管在生产价值和分配价值的认识方面表现出双重的观点，但是总有**一些共同的东西**作为基础，这就是**由以形成一切价值**、因而用以计量一切价值的**那种对象**。直接的天然的尺度是力的花费，而最简单的单位是最粗浅意义上的人力。后者归结为生存的时间，而生存的**自我**维持又表现为对营养上和生活上的一定数量的困难的克服。只有在支配非生产物品的权力，或者用更平常的话来说，在这些物品本身同具有真正生产价值的劳动成果或物品互相交换的地方，分配价值或占有价值才纯粹地或绝对地存在。在每种价值表现中，因而也在那种通过分配而不是付出对等劳动成果被占有的价值组成部分中，所表明和表现的相同的东西，就是人力的花费，人力……体现于……每个商品之中。”

我们对此还有什么可说的呢？如果一切商品价值都由商品中所体现的人力的花费来计量，那末，分配价值、加价、赋税的征收，都到哪里去了呢？杜林先生固然告诉我们，即使非生产物品，即不能有真正价值的物品，也能够获得分配价值，并同生产出来的具有价值的物品相交换。但是，他同时又说，**一切价值**，因而也包括纯粹的和绝对的分配价值，都在于其中所体现的力的花费。在这里，可惜我们没有听到，力的花费怎样体现在非生产物品中。无论如何，在所有这些关于价值的乱七八糟的东西中似乎终于有一点清楚地显现出来了，这就是：分配价值，因社会地位的关系而强加于商品加价，借助于利剑而逼出来的税，又都是虚无；商品的价值是完全由人力的花费决定的，正如一般所说的，是由体现在它们里面的劳

动决定的。可见，除地租和几种垄断价格外，杜林先生所说的不就是被他痛骂过的李嘉图—马克思的价值论好久以前远为明确而清楚地说过的意见吗？只是他说得很混乱，很模糊而已。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30页。

马克思从李嘉图的研究出发，说道：商品的价值是由体现在商品中的社会必要的、一般人的劳动决定的，而劳动又由劳动时间的长短来计量。劳动是一切价值的尺度，但是它本身是没有价值的。杜林先生以他那粗笨的方式也提出劳动是价值尺度，以后又继续说：

劳动"归结为生存的时间，而生存的自我维持又表现为对营养上和生活上的一定数量的困难的克服。"

这里且不说纯粹由于标新立异的欲望而引起的劳动时间（在这里，问题只涉及劳动时间）和生存时间（这种生存时间，直到现在还从来没有创造过或计量过价值）的混淆。也不说这种生存时间的"**自我**维持"所应当引起的"共同社会的"假象；在世界已经存在和继续存在的时候，每个人都必须象下面这样维持自己的生命：他**自己**消费他维持生命所必需的资料。如果我们假定杜林先生是用经济学的精确的语言来表达的，那末上述句子不是根本没有意义，就是有这样的意义：一件商品的价值是由体现在这件商品中的劳动时间决定的，而这一劳动时间的价值是由在这个时间内维持工人生活所必需的生活资料的价值决定的。对于目前的社会来说，这就是：一件商品的价值是由包含在这件商品中的**工资**决定的。

这样我们终于遇到了杜林先生真正要说的东西。按照庸俗经济学的说法，一件商品的价值是由生产费用来决定的。

凯里反对这种意见，而“提出这样的真理：不是生产费用，而是再生产费用决定价值”(《批判史》第401页)。

这种生产费用或再生产费用是怎么一回事，我们以后再说；这里仅仅指出，大家都知道，它们是由工资和资本利润构成的。工资是体现在商品中的“力的花费”，是生产价值。利润是资本家利用自己的垄断、利用自己手中的利剑逼出来的捐税或加价，是分配价值。这样，杜林价值论的充满矛盾的胡言乱语，终于转化为美妙和谐的明白见解了。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31页。

在亚当·斯密那里，工资决定商品价值的意见还常常和劳动时间决定价值的意见混在一起，自李嘉图以来，前一种意见就被逐出科学的经济学之外了，今天，它仅仅还流行于庸俗经济学中。正是现存资本主义社会制度的最平庸的颂扬者宣扬工资决定价值的意见，并且还把资本家的利润说成一种比较高的工资、禁欲的报酬(因为资本家没有荡尽他的资本)、冒险的奖赏、经营管理的工资等等。杜林先生和他们不同的地方，只是在于他宣布利润是掠夺。换句话说，杜林先生是把他的社会主义直接建立在最坏的庸俗经济学的学说之上的。他的社会主义和这种庸俗经济学具有同样的价值。二者存亡与共。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32页。

工人所生产和他所花费的，正象机器所生产的和它所花费的一样，是不同的东西。工人在一个十二小时的工作日内所创造的价

值，同他在这个工作日内和这个工作日内必需的休息时间内所消费的生活资料的价值，是根本没有任何共同之处的。在这些生活资料中，按照劳动生产率发展的程度，可以体现出三小时、四小时或七小时的劳动时间。如果我们假定这些生活资料的生产需要七小时的劳动，那末根据杜林先生所采用的庸俗经济学的价值论，就应当说：十二小时的产品具有七小时的产品价值，十二小时等于七小时，或 12＝7。说得更明白些：一个农业工人，不论他处于什么样的社会关系之中，在一年内生产了一定数量的谷物，比如说二十公石小麦。他在这一年内消费了相当于十五公石小麦的价值。这样，二十公石小麦就具有了和十五公石的小麦一样的价值，并且这是在同一市场上，在其他方面完全相同的条件下发生的；换句话说，20＝15。而这还叫做经济学！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 3 卷第 233 页。

现在读者可以从杜林先生向我们提供的五种价值中选择自己最喜欢的那一种了：来自自然界的生产价值，或人的劣根性所创造、其特点在于按照并非本身所包含的力的花费来计量的分配价值，或第三，由劳动时间计量的价值，或第四，由再生产费用计量的价值，或最后，由工资计量的价值。真是丰富的选择，十足的混乱，我们只好和杜林先生一起喊叫：

“价值学说是经济学体系的纯洁性的试金石！”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 3 卷第 235 页。

马克思的价值论，“无非是一种普通的……学说，它认为，劳动是一切价

值的原因，而劳动时间是一切价值的尺度。对所谓熟练劳动的不同价值，应该怎样去思考，这个观念在这里是完全不清楚的……的确，根据我们的理论，也只有通过所耗费的劳动时间才能计量经济物品的自然成本，从而计量经济物品的绝对价值；但是在这里，每个人的劳动时间应该认为从一开始就是完全相等的，只是必须注意到，在熟练劳动的情况下，在一个人的个人劳动时间上，还加上了别人的劳动时间……例如，所使用的工具。因此，事情并不象马克思先生模模糊糊地想象的那样：某个人的劳动时间本身比另一个人的劳动时间更有价值，因为其中好象凝结着更多的平均劳动时间；不，不是这样，一切劳动时间都是毫无例外地和原则地（因而不必先得出一种平均的东西）完全等价的，对一个人的劳动，正象对任何成品一样，只要说明，在好象纯粹是自己的劳动时间的耗费中可能隐藏着多少别人的劳动时间。无论是手工生产工具，或者是手，甚至是头脑本身（如果没有别人的劳动时间，这些东西是不能得到专门的特性和劳动能力的），对理论的严格应用都是没有任何意义的。可是马克思先生在他的关于价值的议论中，总是不能摆脱熟练的劳动时间这个在背后作怪的幽灵。有教养的阶级的传统的思维方式妨碍他在这方面采取坚决的措施；在有教养的阶级看来，承认推小车者的劳动时间和建筑师的劳动时间本身在经济上完全等价，好象是一件非常奇怪的事情”。

引起杜林先生这样“强烈愤怒”的那段话，在马克思的书上是非常短的。马克思探讨了**商品**的价值是由什么东西决定的，并且作了回答：是由包含在商品中的人的劳动决定的。他接着又说，人的劳动“是每个没有任何专长的普通人的机体平均具有的简单劳动力的耗费……比较复杂的劳动只是自乘的或不如说多倍的简单劳动，因此，少量的复杂劳动等于多量的简单劳动。经验证明，这种简化是经常进行的。一个商品可能是最复杂的劳动的产品，但是它的价值使它与简单劳动的产品相等，因而本身只表示一定量的简单劳动。各种劳动化为当作它们的计量单位的简单劳动的不同比例，是在生产者背后由社会过程决定的，因而在他们看来，似乎是由习

惯确定的"①。

马克思在这里所谈的，首先仅仅是关于**商品**价值的决定，即关于在一个私人生产者所组成的社会内由这些私人生产者按照私人打算而生产出来并且被相互交换的物品的价值的决定。因此，这里所说的根本不是什么"绝对价值"（无论它可能在什么地方存在过），而是在一个特定的社会形态中通行的价值。这种价值在这个特定的历史范围内是由体现在单个商品中的人的劳动来创造和计量的，而人的劳动则是简单劳动力的耗费。但是，并非任何劳动都只是人的简单劳动力的耗费；许多种类的劳动包含着需要耗费或多或少的辛劳、时间和金钱去获得的技巧和知识的运用。这种复杂劳动和简单劳动即仅仅是简单劳动力的耗费，是否在同一时间内生产出同一的商品价值呢？显然不是。一小时复杂劳动的产品同一小时简单劳动的产品相比，是一种价值高出两倍或三倍的商品。复杂劳动的产品的价值通过这种比较表现为一定量的简单劳动；但是复杂劳动的这种简化是由生产者背后的社会过程完成的，在这里，在阐述价值论时，对这一过程只能加以确定，还不能予以说明。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 3 卷第 236－237 页。

马克思在这里陈述的是今天的资本主义社会中每天在我们眼前发生的简单的事实。这一事实是这样确凿，甚至杜林先生也不敢在他的《教程》和他的经济史中加以反驳；马克思的叙述是这样简单明了，除杜林先生外，肯定不会有人感到"在这里是完全不清楚

① 见《资本论》第 1 卷第 1 章第 2 节。——编者注

的”。正因为他自己的观点完全不清楚，他才错误地把商品价值(马克思首先独自从事研究商品价值)看做只是把问题弄得更不清楚的“自然成本”，甚至看做直到目前为止在经济学上据我们所知还根本没有通行过的“绝对价值”。但是，无论杜林先生把“自然成本”理解为什么，无论在他的五种价值中哪一种有荣幸去代表“绝对价值”，有一点是肯定的：马克思根本没有提到过这些东西，而只是说过商品价值；在《资本论》有关价值的整整一章中没有一点迹象表明，马克思是否认为他的商品价值论也可以应用于其他社会形态，或者可以应用到什么程度。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37页。

杜林先生继续说：“因此，事情并不象马克思先生模模糊糊地想象的那样：某个人的劳动时间本身比另一个人的劳动时间更有价值，因为其中好象凝结着更多的平均劳动时间；不，不是这样，一切劳动时间都是毫无例外地和原则地(因而不必先得出一种平均的东西)完全等价的。”

命运没有使杜林先生成为工厂主，因而他不必按照这个新规则去估定他的商品的价值，也不必因此而遭到不可避免的破产，这对于他来说是一种幸福。多么幸福！难道我们在这里还处于工厂主的社会吗？绝对不是。杜林先生用他的自然成本和绝对价值使我们做了一次跳跃，翻了一个真正的空心筋斗，从现在的剥削者的恶世界翻到他自己的未来的经济公社，翻到平等和正义的纯洁的太空中，所以我们在这里还不得不稍微观察一下这个新世界，虽然还为时过早。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38页。

诚然，根据杜林先生的理论，在经济公社中也只有通过所耗费的劳动时间才能计量经济物品的价值，但是在这里，每个人的劳动时间应该认为从一开始就是完全相等的，一切劳动时间都是毫无例外地和原则地完全等价的，而且不必先得出一种平均的东西。现在，把这种激进的平均的社会主义同马克思的模糊的观念比较一下，这种观念认为某个人的劳动时间本身比另一个人的劳动时间更有价值，因为其中凝结着更多的平均劳动时间；有教养的阶级的传统的思维方式使马克思拘泥于这种观念，在有教养的阶级看来，承认推小车者的劳动时间和建筑师的劳动时间在经济上完全等价，好象是一件非常奇怪的事情！

可惜，马克思对上面所引证的《资本论》中的这段话还作了一个简短的注释："读者应当注意，这里指的不是工人**得到的**一个工作日的**工资**或价值，而是指工人的一个工作日**物化**成的**商品价值**。"①马克思在这里好象已经预料的杜林的这种手法，所以就预防别人把他上面的见解应用于今天的社会中对复杂劳动所付的工资。如果杜林先生不以此为满足，还把这种见解说成是马克思想据以在按社会主义原则组织起来的社会中调节生活资料的分配的基本原则，那末这种无耻的无事生非只有在专事诽谤的出版物里才可以见到。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38页。

一切劳动时间，无论是推小车者的劳动时间还是建筑师的劳动时间，都是完全等价的。这样，劳动时间，从而劳动本身，都有一

---

① 见《资本论》第1卷第1章第2节。着重号都是恩格斯加的。——编者注

种价值。但是劳动是一切价值的创造者。只有劳动才赋予已发现的自然产物以一种经济学意义上的价值。价值本身只不过是物化在某个物品中的、社会必要的人的劳动的表现。所以劳动**不能**有任何价值。谈论劳动的价值并且想决定这种价值，这等于谈论价值的价值，或者想不去决定一个有重量的物体的重量，而去决定重量本身的重量。杜林先生把社会炼金术士的头衔加于象欧文、圣西门、傅立叶这样的人。但是，当他虚构劳动时间的即劳动的价值时，他证明了他自己还远不如真正的炼金术士。现在让人们来判断杜林先生把下面这个论断强加于马克思时所表现的勇敢吧，这个论断是：某个人的劳动时间本身比另一个人的劳动时间更有价值，劳动时间，从而劳动，都有一种价值——其实正是马克思第一次阐明了劳动**不能有**任何价值，以及为什么不能有任何价值！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39页。

如果劳动时间的等价所包含的意义，是每个劳动者在相等的时间内生产出相等的价值，而不必先得出一种平均的东西，那末这显然是错误的。即使是同一生产部门内的两个工人，他们在一个工作小时内所生产的产品价值也总是随着劳动强度和技巧的不同而有所不同；这样的弊病——而且只有像杜林先生那样的人才会把它看成弊病，——不是任何经济公社，至少不是我们这个天体上的任何经济公社所能消除的。这样一来，一切劳动的完全等价还剩下些什么呢？剩下的只不过是纯粹夸夸其谈的空话——这种空话的经济基础无非是，杜林先生没有能力把价值由劳动来决定和价值由工资来决定这两种情况加以区别，剩下的只不过是敕令，即新经济公社的基本法律：相等的劳动时间的工资应该相等！在这里，老

一辈的法国工人共产主义者和魏特林曾经为他们的工资平等说举出了更加好得多的理由。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40页。

对于要把人的劳动力从它作为**商品**的地位解放出来的社会主义来说,极其重要的是要认识到,劳动没有任何价值,也不能有任何价值。有了这种认识,杜林先生从自发的工人社会主义那里继承下来的、想把未来的生活资料的分配当做一种比较高的工资来调节的一切企图,就不能得逞。从这种认识产生了进一步的认识:只要分配为纯粹经济的考虑所支配,它就将由生产的利益来调节,而最能促进生产的是能使**一切**社会成员尽可能地全面发展、保持和运用自己能力的那种分配方式。诚然,对于杜林先生那种从有教养的阶级那里继承来的思维方式来说,这是一件非常奇怪的事情:总有一天会不再有职业的推小车者和职业的建筑师,曾经在半小时内作为建筑师发号施令的人也要推一段时间的小车,直到再需要他作为建筑师活动时为止。好一个把职业的推小车者永恒化的美好的社会主义!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40页。

资　本

杜林先生的资本观念同马克思的资本观念的区别在哪里呢?

马克思说:"资本并没有发明剩余劳动。凡是在社会上一部分

人享有生产资料垄断权的地方，劳动者，无论是自由的或不自由的，都必须在维持自身生活所必需的劳动时间以外，追加超额的劳动时间来为生产资料的所有者生产生活资料。”①因此，剩余劳动和这种剩余劳动的产品的被别人占有，即超出工人维持自身生活所必需的时间以外的劳动和对劳动的剥削，是到目前为止的一切在阶级对立中运动的社会形态的共同点。但是，只有当这种剩余劳动的产品采取了剩余价值的形式，当生产资料所有者找到了自由的劳动者——不受社会束缚和没有自己的财产的劳动者——来作为剥削对象，并且为生产**商品**而剥削劳动者的时候，只有在这个时候，在马克思看来，生产资料才具有资本的特殊性质。而这种情形只是在十五世纪末和十六世纪初才大规模地出现。

相反地，杜林先生把“构成一般劳动力成果中的份额”、从而提供**任何**形式的剩余劳动的**任何**数量的生产资料都解释为资本。换句话说，杜林先生剽窃了马克思发现的剩余劳动，以便用它来消灭一时不合他的意而同样是由马克思发现的剩余价值。这样，在杜林先生看来，不仅科林斯和雅典的市民利用奴隶经营的动产和不动产，而且罗马帝国时代大土地所有者的财富，以及中世纪封建领主的财富，只要以某种方式为生产服务，毫无差别地都是资本。

这样，关于资本，杜林先生本人就不是指“资本是已经生产出来的生产资料这个流行的概念”，而是指完全相反的概念，这种概念甚至包含不经过生产的生产资料，即土地和自然资源。但是，那种认为资本干脆就是“已经生产出来的生产资料”的观念也只是流行于庸俗经济学中。在杜林先生如此珍惜的庸俗经济学之外，“已经生产出来的生产资料”或某一价值额之所以能成为资本，那只是

① 见《资本论》第1卷第8章第2节。——编者注

因为它产生了利润或利息，就是说，它以剩余价值的形式并且又是以剩余价值的这两个特定的具体形式去占有无偿劳动的剩余产品。整个资产阶级经济学总是束缚于这样一种看法：在正常条件下用于生产或交换的任何价值额都自然而然地具有产生利润或利息的特性，这在这里是没有任何意义的。在古典经济学中，资本和利润，或资本和利息，正象原因和结果、父亲和儿子、昨天和今天一样地彼此不能分离，并处于同样的相互关系之中。只是在资本本身出现的时候，在动产为了生产商品而剥削自由劳动者的剩余劳动，因而愈来愈具有资本的职能的时候，现代经济学意义上的“资本”这个名词才出现，而采用这个名词的是历史上的第一个资本家民族，即十五世纪和十六世纪的意大利人。如果说马克思第一个彻底分析了现代资本所特有的占有形式，如果说他使资本的概念同这个概念最后从中抽象出来并且赖以存在的历史事实协调一致，如果说马克思因此使这个经济学概念摆脱了在古典资产阶级经济学中和在以前的社会主义者那里还同它纠缠在一起的不清楚的和动摇不定的观念，那末这正是马克思以“终极的最严格的科学性”处理问题，这种科学性杜林先生口头上经常在讲，可是令人伤心的是我们在他的著作中却找不到。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 3 卷第 248－249 页。

事实上，在杜林先生那里完全是另外一回事。他不满足于先把资本是一个历史阶段的说法斥责为“历史幻想和逻辑幻想的杂种”，然后自己又说资本是一个历史阶段。他还把**一切**经济的权力手段，**一切**占有“一般劳动力成果中的份额”的生产资料，因而也把一切阶级社会中的地产，都直截了当地宣布为资本；但是这丝毫不

妨碍他在往后的叙述中完全按照传统的方法把地产和地租同资本和利润区别开来，而只把产生利润或利息的生产资料叫做资本，这些在他的《教程》第156页及以下各页上可以更详细地看到。杜林先生同样可以先把马、牛、驴和狗也包括在“机车”这个名词之内——因为人们也可以借助这些拖运工具来行动，并且责备今天的工程师，说他们把机车这个名词局限于现代的蒸汽机车，把它看成一个历史阶段，造成荒谬的观念、历史幻想和逻辑幻想的杂种等等；然后自己宣布，马、驴、牛和狗还是应该排除于“机车”这个名词之外，这个名词只能适用于蒸汽机车。——因此，我们又不得不说，恰好在杜林对资本概念的解释中，国民经济学分析的一切尖锐性丧失了，识别力连同一切正直的概念运用一并没有了；而荒谬的观念、混乱、冒充深刻的逻辑真理的轻率的意见和基础的薄弱，在杜林先生那里却恰似繁花怒放。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49页。

“关于资本，马克思先生首先不是指资本是已经生产出来的生产资料这个流行的经济学概念，而是企图提倡一种更专门的、辩证—历史的观念，这种观念无异于玩弄概念和历史的变态术。据说，资本是由货币产生的；它构成一个历史阶段，这个阶段开始于十六世纪，即开始于假定在这个时期出现的世界市场的萌芽时期。显然，在对概念的这种解释中，国民经济学分析的尖锐性就丧失了。在这些应该半是历史和半是逻辑的、而实际上只是历史幻想和逻辑幻想的杂种的荒谬观念中，悟性的识别力连同一切正直的概念运用一并没有了”——

在整整一页上，一直是这样喋喋不休……

“马克思关于资本概念的表述，只能在严谨的国民经济学中引起混乱……产生冒充深刻的逻辑真理的轻率的意见……造成基础的薄弱”等等。

这样说来，好象马克思认为资本是在十六世纪初由货币产生的。这就等于说，金属货币是三千多年前由牲畜产生的，因为在以前牲畜和其他东西一样也承担过货币的职能。只有杜林先生才能采取这样笨拙的和不恰当的表达方式。在马克思关于商品流通过程赖以进行的经济形式的分析中，货币是以最后的形式出现的。“商品流通的这个最后产物是资本的**最初的表现形式**。资本在历史上起初到处是以货币形式，作为货币财产，作为商人资本和高利贷资本，与地产相对立……这个历史每天都在我们眼前重演。现在每一个新资本最初仍然是作为货币出现在舞台上，也就是出现在市场上——商品市场、劳动市场或货币市场上，经过一定的过程，这个货币就转化为资本。”①这又是马克思陈述的一个事实。杜林先生无法驳倒这个事实，就把它加以歪曲，硬说马克思认为资本是由货币产生的！

马克思又进一步研究了货币转化为资本的过程，他首先发现，货币作为资本流通的形式，同货币作为商品的一般等价物流通的形式是相反的。简单的商品所有者为买而卖；他卖出他不需要的东西，而以所得的货币买进他需要的东西。开始经营的资本家一开头就买进他自己**不**需要的东西；他为卖而买，而且要卖得贵些，以便收回最初用于购买的货币价值，并且在货币上有所增加；马克思把这种增加叫做**剩余价值**。

这种剩余价值是从什么地方来的呢？它既不能来自买者以低于商品的价值购买商品，也不能来自卖者以高于商品的价值出卖商品。因为在这两种情况下，每个人的赢利和亏损由于彼此交替地成为买者和卖者而互相抵销了。剩余价值也不能来自欺骗，因为欺

---

① 见《资本论》第1卷第4章第1节。着重号是恩格斯加的。——编者注

骗固然能牺牲一个人而使另一个人发财致富，但是不能增加两人所拥有的总数，因而也不能增加流通的价值的总额。“一个国家的整个资本家阶级决不能靠欺骗自己来发财致富。”①

可是我们发现，每个国家的整个资本家阶级，因卖出贵于买进，因占有剩余价值，而在我们眼前不断地发财致富。因此我们还是回来谈我们开始提出的问题：这种剩余价值是从什么地方来的？这个问题必须解决，而且要排除任何欺骗，排除任何暴力的任何干涉，用**纯粹经济学的**方法来解决，于是问题就是：即使假定相等的价值不断地和相等的价值交换，又怎样才能不断地使卖出贵于买进呢？

这个问题的解决是马克思著作的划时代的功绩。它使社会主义者早先象资产阶级经济学者一样在深沉的黑暗中摸索的经济领域，得到了明亮的阳光的照耀。科学的社会主义就是从此开始，以此为中心发展起来的。

这个问题是这样解决的：应该转化为资本的那种货币的价值的增加，不能由这种**货币**产生，也不能起源于**购买**，因为这种货币在这里只是实现商品的价格，而这种价格，由于我们假定相等的价值互相交换，并不和商品的价值不同。根据同一理由，价值的增加也不能由商品的**出卖**产生。所以这种变化必定发生在所购买的**商品**中，但不是发生在商品的**价值**中——因为商品是按照它的价值买卖的，而是发生在商品的**使用价值**本身中，就是说，价值的变化一定是从商品的使用中产生。“要从商品的使用上取得价值，我们的货币所有者就必须幸运地……在市场上发现这样一种商品，它的使用价值具有成为价值源泉的独特属性，因此，它的实际使用本

---

① 见《资本论》第1卷第4章第2节。——编者注

身就是劳动的物化，从而是**价值的创造**。货币所有者在市场上找到了这种特殊商品，这就是劳动能力或**劳动力**。”①如果说，正象我们所看到的，劳动本身不能具有任何价值，那末关于**劳动力**就绝不能这样说了。劳动力一旦变成**商品**（它现在事实上就是商品），就获得一种价值，而这种价值也“同其他任何商品的价值一样，是由生产，从而也是再生产这种特殊交易品所必需的劳动时间决定的”②，就是说，是由劳动者为制造维持自己能劳动的状态和延续后代所需要的生活资料而必需耗费的劳动时间决定的。我们假定这种生活资料代表每天六小时的劳动时间。我们的开始经营的资本家为了经营企业而购买了劳动力，即雇用了一个工人，如果他付给这个工人的货币也代表六小时的劳动，那末他付给这个工人的就是他的劳动力的全部日价值。这个工人只要为这个开始经营的资本家劳动了六小时，他就完全补偿了资本家的费用，即资本家所支付的劳动力的日价值。可是货币并没有因此转化为资本，也没有产生任何剩余价值。所以劳动力的购买者对于他所做的交易的性质也有完全不同的看法。只需要六小时的劳动就足够维持工人二十四小时内的生活，这一事实丝毫不妨碍工人在二十四小时中劳动十二小时。劳动力的价值和劳动力在劳动过程中创造的价值是两个不同的量。货币所有者支付劳动力的日价值，所以这一天的劳动力的使用，即这一天的劳动，也就属于他了。劳动力被使用一天所**创造**的价值比它自身的日价值多一倍，这对于买者是特别幸运的，可是根据商品交换的规律，这对于卖者也绝不是不公平的。这样，根据我们的假设，工人每天**消费掉**货币所有者六小时劳动的价值产品，但

① 见《资本论》第1卷第4章第3节。着重号都是恩格斯加的。——编者注

② 见《资本论》第1卷第4章第3节。——编者注

是他每天向货币所有者**提供**十二小时劳动的价值产品。货币所有者赚得了这个差额——六小时的无酬的剩余劳动,即体现六小时劳动的、无酬的剩余产品。魔术变完了。剩余价值产生了,货币转化为资本。

由于马克思以这种方式表明了剩余价值是怎样产生的,剩余价值在调节商品交换的规律的支配下怎样才能产生,所以他就揭露了现代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以及以它为基础的占有方式的结构,揭示了整个现代社会制度在其周围凝结起来的核心。

但是,资本的这样产生有一个本质的先决条件:"货币所有者要把货币转化为资本,就必须在商品市场上找到**自由的工人**,这里所说的自由,具有双重意义:一方面,工人是自由人,能够把自己的劳动力当作自己的商品来支配;另一方面,他没有别的商品可以出卖,自由得一无所有,没有任何实现自己的劳动力所必需的东西。"[1]但是,以货币所有者或商品所有者为一方同以除自己的劳动力外一无所有者为另一方的这种关系,绝不是自然史上的关系,也不是一切历史时期所共有的关系,"它本身显然是已往历史发展的结果,……是一系列陈旧的社会生产形态灭亡的产物。"[2]而在十五世纪末和十六世纪初,由于封建生产方式的崩溃,这种自由的劳动者才在历史上第一次大量地出现。但是由于这种情形,而且由于世界贸易和世界市场从那个时代已经开始形成,所以就产生了一种基础,在这种基础上,现存的大量动产必然要愈来愈多地转化为资本,而以生产剩余价值为目的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必然要愈来愈成为占绝对支配地位的生产方式。

---

① 见《资本论》第1卷第4章第3节。着重号是恩格斯加的。——编者注

② 见《资本论》第1卷第4章第3节。——编者注

这就是马克思的“荒谬的观念”，“历史幻想和逻辑幻想的杂种”，在这些观念中，“悟性的识别力连同一切正直的概念运用一并没有了”。试把杜林先生向我们提供的“深刻的逻辑真理”、“精确学科意义上的终极的最严格的科学性”，同这种“轻率的意见”比较一下吧。

因此，关于资本，马克思“不是指资本是已经生产出来的生产资料这个流行的经济学概念”；他倒是这样说的：一定的价值额，只有在它**利用**自己造成剩余价值时，才变为资本。而杜林先生说的是什么呢？

“资本是经济的权力手段的主干，它被用来继续进行生产并**构成一般劳动力成果中的份额**。”

无论这话又是说得多么玄妙和没有条理，但总有一点是肯定的，就是经济的权力手段的主干可以永远继续进行生产，但是，据杜林先生本人说，它在未构成“一般劳动力成果中的份额”，即未构成剩余价值，或至少是未构成剩余产品时，不能成为资本。所以杜林先生不仅自己犯了他谴责马克思所犯的不是指资本这个流行的经济学概念的罪过，而且还犯了即使用高傲的字句也“掩饰不好的”笨拙地剽窃马克思思想的罪过。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41－246页。

“社会意义上的资本〈非社会意义上的资本，还要杜林先生去发现〉，恰好和纯粹的生产资料有特殊的差别；因为后者只具有技术的性质，并且在任何情况下都是必需的，而前者的特征则在于它那攫为己有和构成份额的社会力量。诚然，社会的资本大部分不过是**处于自己的社会职能中**的技术性的生产资料；但是这种职能也正好是……必然要消失的。

如果我们考虑到，正是马克思第一个强调了这样的“社会职能”，唯有借助这种职能，一定的价值额才变成资本，那末确实“每个注意研究问题的人都应该很快地就明了，马克思关于资本概念的表述只能引起混乱”——但不象杜林先生所认为的那样，发生在严谨的国民经济学中，而是清清楚楚地仅仅发生在杜林先生本人的头脑中，杜林先生在他的《批判史》中已经忘了他在《教程》中是多么经常地应用上述这个资本概念。

但是，杜林先生并不满足于他那即使以“清洗过的”形式从马克思那里剽窃来的资本的定义。他不得不跟着马克思“玩弄概念和历史的变态术”，同时他自己比较明白，这样做，除了“荒谬的观念”、“轻率的意见”、“基础的薄弱”等等以外，是什么也得不到的。资本的“社会职能”使它能够占有他人劳动的成果，而且只是因为有了这种职能，它才和单纯的生产资料有所区别，这样的社会职能是从什么地方产生的呢？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46页。

杜林先生说，它不是基于“生产资料的本性和生产资料的技术必要性”。

因此，这种职能是历史地产生的，而杜林先生在第262页上向我们重复的只不过是我们已经听过十次的东西，他用早已为人所知的两个男人的冒险来说明资本的产生，其中的一个人在历史的开端用暴力制服另一个人，从而把自己的生产资料转化为资本。但是，杜林先生并不满足于承认一定价值额赖以变成资本的那种社会职能具有历史的开端，他还预言了这种职能的历史结局：它“也正好是必然要消失的”。但是历史地产生而又历史地消失的现象，用一般人的话来说，习惯上就叫做“一个历史阶段”。所以不仅在马

克思看来，而且在杜林先生看来，资本都是一个历史阶段，因此，我们不得不作出这样的结论：在这里我们已经置身于耶稣会教徒中了。即使两个人做同一件事，但终究各不相同。如果马克思说，资本是一个历史阶段，那末这是荒谬的观念，是历史幻想和逻辑幻想的杂种，在这里识别力连同一切正直的概念运用一并没有了。如果杜林先生也把资本描写成一个历史阶段，那末这是证明国民经济学分析的尖锐性和精确学科意义上的终极的最严格的科学性。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 3 卷第 247 页。

杜林先生认识到，任何形式的剩余劳动，无论是奴隶制、依附农制或雇佣劳动制的剩余劳动，都是到目前为止一切统治阶级的收入的源泉；这出自被人多次引证过的地方，即《资本论》277 页："资本并没有发明剩余劳动……"等等①。——构成"雇主的收入"的"纯收益"，不是劳动产品超出工资部分的剩余，又是什么呢？不管杜林先生怎样多余地把工资改称为报酬，他也还是认为，它一般地必须保证工人维持生活和有可能延续后代。马克思指出，资本家从工人身上榨取的劳动多于再生产工人所消费的生活资料所必需的劳动，就是说，资本家使工人劳动的时间长于补偿那支付给工人的工资的价值所需要的时间。要不是这样，怎么能"占有劳动力收益的最主要的部分"呢？所以，超出了再生产工人生活资料所必需的时间的工作日的延长，即马克思所说的剩余劳动，正是隐藏在杜林先生的"劳动力的利用"后面的东西；而他的雇主的"纯收益"，如果不表现为马克思的剩余产品和剩余价值，又能表现为什么呢？除

① 见本卷第 195、248 页。——编者注

了表达不确切以外，杜林的财产**租金**同马克思的剩余价值又有什么区别呢？此外，财产租金这个名词是杜林先生从洛贝尔图斯那里抄来的；洛贝尔图斯以一般的**租金**一词概括地租和资本租金或资本赢利，杜林先生只是加上了“财产”一词[①]。为了使人不怀疑这种剽窃行为，杜林先生就以自己的方式来概括马克思在第十五章（《资本论》第539页及以下各页）中所阐述的关于劳动力价格和剩余价值的量的变动的规律[②]：财产租金之所得，必定是工资之所失，反过来也是如此，这样一来，就把马克思的内容丰富的规律化为没有内容的同义反复，因为一定的量分为两部分，如果一部分不减少，另外一部分就不可能增加，这是不言而喻的。这样，杜林先生就用这样一种方式占有了马克思的思想，通过这种方式，马克思的阐述所确实具有的“精确学科意义上的终极的最严格的科学性”就完全丧失了。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58－259页。

我们不能不认为，杜林先生在《批判史》中关于《资本论》所发出的惊人的喧嚣，特别是他以涉及剩余价值的那个著名问题（这个问题他还是不提的好，因为他自己都不能解答）扬起的尘土，都不过是一种军事计谋，狡猾手腕，借以掩盖他在《教程》中对马克思所作的粗暴的剽窃。杜林先生确实有一切理由警告他的读者，不要研究“马克思先生称做资本的那个线球”，提防历史幻想和逻辑幻想

---

① 甚至这个词也不是由他第一次提出来的。洛贝尔图斯说（《社会问题书简》第2封信第59页）：“根据这一〈他的〉理论，租金是不消耗自己的劳动、完全**依靠某种财产**而获得的全部收入。”

② 见《资本论》第1卷第15章第1节。——编者注

的杂种、黑格尔的混乱的模糊观念和遁辞等等。这位忠实的埃卡尔特警告德国青年提防维纳斯，但是他为了自己的需要却悄悄地把她从马克思的领域引到自己家里来了。我们恭贺他利用马克思的劳动力而获得的这种纯收益，恭贺他在财产租金这个名称下，霸占马克思的剩余价值的行为以独特的方式暴露了他执拗地（在两版上都是这样重复）、错误地断定马克思把剩余价值仅仅理解为利润或资本赢利的动机。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 3 卷第 260 页。

"马克思先生对关于压榨的这种见解所怀有的恶毒仇恨，完全是可以理解的。但是，不接受马克思的剩余价值学说中所表现的理论措词，也尽可以对以雇佣劳动为基础的经济形式的剥削性质表示更强烈的愤怒和更完全的承认。"

马克思的善意的但在理论上不正确的措词，激起他对压榨的恶毒仇恨；这种本身是道德的情感，由于错误的"理论措词"而采取了不道德的表现方式，它表现为不高尚的仇恨和卑下的恶毒。而杜林先生的终极的最严格的科学性却表现为一种具有相应的高尚性质的道德情感，表现为一种在形式上也是道德的而且在数量上还超出恶毒仇恨的愤怒，一种更强烈的愤怒。当杜林先生这样沾沾自喜的时候，我们来看看这种更强烈的愤怒是从哪儿来的。

他继续说道："这就产生了问题：互相竞争的企业家怎么能够持续地按照远远高出（如上述剩余劳动时间的比例所指出的）自然生产费用的价格出卖包括剩余产品在内的全部劳动产品。对这个问题的解答在马克思的学说中是找不到的，理由很简单，只是因为在那里这个问题是绝不会提出来的。那里完全没有认真地谈到以雇佣劳动为基础的生产的奢侈性质，根本没有认识到带有寄生状态的社会制度是白色奴隶制的最后基础。相反地，一切政治的社会

的事物，总是被认为应该由经济的事物来说明。”

但是，我们从前面所引证的几段话中已经看到，马克思根本没有象杜林先生在这里所假定的那样断言，剩余产品在一切情况下都被工业资本家即它的第一个占有者平均地按照它的全部价值出卖。马克思明确地说，商业赢利也是剩余价值的一部分，而且在现有的前提下，只有当工厂主把自己的产品**低于**商品价值卖给商人，因而让给商人一部分掠夺物时，这种情形才有可能。因此，杜林先生在这里对这个问题的提法，在马克思那里是根本找不到的。这个问题的合理提法是这样的：剩余价值是怎样转化成它的具体形式——利润、利息、商业赢利、地租等等的呢？而马克思确实说过要在第三卷中解决这个问题。但是，如果杜林先生等不及《资本论》第二卷出版，那末他目前就应该稍微仔细地读一读第一卷。这样，除了已经引证过的几段以外，他还可以在例如第323页上读到，在马克思看来，资本主义生产的内在规律作为竞争的强制规律在资本的外部运动中表现出来，并且以这种形式成为个别资本家意识中的动机；所以，只有了解了资本的内在的本性，才能对竞争进行科学的分析，正象只有认识了天体的实际的、然而直接感觉不到的运动，才能了解天体的表面运动一样①；关于这方面，马克思举了一个例子来说明，一定的规律，价值规律，如何在一定的情况下在竞争中表现出来并行使它的推动力。杜林先生从这里已经可以知道，在剩余价值的分配上，竞争起主要的作用，而且只要略加思考，第一卷中的这些提示事实上就足以认识，至少大致上认识剩余价值向它的具体形式的转化。

但是，对杜林先生来说，竞争正是理解的绝对障碍。他不能理

① 见《资本论》第1卷第10章。——编者注

解，互相竞争的企业家怎么能够持续地按照远远高出自然生产费用的价格出卖包括剩余产品在内的全部劳动产品。这里的措词又具有杜林先生所习惯的、实际上是轻浮的“严格”。**在马克思那里**，剩余产品本身**根本没有任何生产费用**，它是资本家**不花一文钱**得到的一部分产品。所以，如果互相竞争的企业家要按照他的自然生产费用出卖剩余产品，那末他们就应该把它**赠送出去**。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52—253页。

我们不妨试一下，能否从这位铁石心肠的经济学的“更加深刻的奠基者”那里找出其他有关利润的说明。我们来看看他关于工资的论述，或许能够有所得。在第158页上，他说：

“工资是维持劳动力的报酬，并且首先只是被当做地租和资本赢利的基础来考察的。为了真正彻底弄清楚这里所存在的关系，可以设想一下最初在历史上没有工资的情况下的地租和后来的资本赢利，即以奴隶制或依附农制为基础的地租和资本赢利……必须养活的是奴隶或依附农，还是雇佣工人，这只构成在负担生产费用的方式和方法上的区别。**在任何情况下，因利用劳动力而得到的纯收益构成雇主的收入**……由此可见……特别是主要的对立——由于这种对立，一方面是某种形式的**财产租金**，另一方面是无产的雇佣劳动——不能仅仅从一方去找，而必须同时从双方去找。”

但是，财产租金，如我们在第188页所看到的，是地租和资本赢利的共同表现。以后，在第174页上说：

“资本赢利的特征是**占有劳动力收益的最主要的部分**。如果没有以某种形式直接或间接地受人支配的劳动的相关物，就不能设想资本赢利。”

在第183页上又说：

工资“在一切情况下都不过是一般地必须保证工人维持生活和有可能延续后代的报酬”。

最后在第195页上：

“财产租金之所得，必定是工资之所失，反过来也是如此，从一般生产能力中〈！〉归于劳动的，必然是从财产收入中抽出来的。”

杜林先生使我们吃了一惊又一惊。在价值论和直到竞争论的以后各章，包括竞争论在内，就是说，从第1页到第155页；商品价格或价值分为：第一，自然生产费用或“生产价值”，即用于原料、劳动资料和工资的费用；第二，附加税或“分配价值”，这是手持利剑逼出来的落到垄断阶级手中的赋税，这种附加税，如我们已经看到的，实际上丝毫不能改变财富的分配，因为它一手夺得，另一手不得不归还，而且就杜林先生关于它的起源和内容所作的说明看来，这种附加税是从虚无中产生的，因而也就是由虚无构成的。在以后论述收入的种类的两章中，即从第156页到第217页，就再也不提附加税了。反倒把每个劳动产品的价值，即每个商品的价值，分成下列两部分：第一，生产费用，其中也包括所付的工资，第二，“因利用劳动力而得到的**纯收益**”，它构成雇主的收入。这种纯收益具有尽人皆知的、任何文饰和涂抹都不能掩盖的面目。“为了真正彻底弄清楚这里所存在的关系”，读者把刚才从杜林先生那里引证的几段话和以前从马克思那里引证的关于剩余劳动、剩余产品和剩余价值的几段话比较一下，就会发现，杜林先生在这里只是按照自己的方式**直接抄袭**《资本论》。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57—258页。

“按照马克思先生的意见，工资仅仅代表工人为了自身能够生存而实际从事劳动的时间的报酬。为此，只要比较少的钟点就够了；经常被延长的工作日的整个其余部分提供一种剩余，其中包含着我们的作者所谓的‘剩余价

值'，或者用通常的话来说，包含着资本赢利。撇开在某个生产阶段上已经包含在劳动资料和相对原料中的工作时间不谈，上述工作日所生产的任何剩余都是资本主义企业家的所得部分。所以工作日的延长是落入资本家手中的纯粹靠压榨而得的赢利。"

这样，在杜林先生看来，马克思所说的剩余价值无非就是人们在通常的语言中叫做资本赢利或利润的东西。我们听听马克思本人是怎样说的吧。在《资本论》第 195 页，剩余价值是由括在它后面的括弧里的"利息、利润、地租"①这几个词来说明的。在第 210 页，马克思举例说明七十一先令的剩余价值额所表现出来的各种分配形式：什一税、地方税和国税二十一先令，地租二十八先令，农场主的利润和利息二十二先令，剩余价值总计七十一先令。②在第 542 页，马克思指出，李嘉图的一个主要缺点，是"没有单纯地分析剩余价值，就是说，没有撇开它的特殊形式如利润、地租等等去加以分析"，因而把支配剩余价值率的规律同利润率的规律直接混淆起来了；与此相反，马克思指出："以后在本书第三卷中，我将说明，同一个剩余价值率可以表现为极不相同的利润率，在一定情况下，不同的剩余价值率也可以表现为同一利润率。"③在第 587 页，我们看到："生产剩余价值即直接从工人身上榨取无酬劳动并把它固定在商品上的资本家，是剩余价值的第一个占有者，但决不是剩余价值的最后所有者。以后他还必须同在整个社会生产中执行其他职能的资本家，同土地所有者等等，共同瓜分剩余价值。因此，剩余价值分为各个不同的部分。它的各部分归不同类的人所有，并具有不同的、互相独立的形式，如利润、利息、商业利润、地租等等。剩余价值

---

① 见《资本论》第 1 卷第 6 章。——编者注

② 见《资本论》第 1 卷第 7 章第 1 节。——编者注

③ 见《资本论》第 1 卷第 15 章第 1 节。——编者注

的这些转化形式要在第三卷里才来研究。”④在其他许多地方也有同样的话。

再不能说得更清楚了。马克思一有机会就提醒读者注意，决不要把他所说的剩余价值同利润或资本赢利相混淆，后者只是剩余价值的一种具体形式，而且常常甚至只是剩余价值的一小部分。如果杜林先生仍旧硬说，马克思所说的剩余价值，“用通常的话来说，是资本赢利”，如果肯定马克思的整本书都是以剩余价值为中心的，那末只可能有两种情况：或者是他一点也不懂，这样，对这本书的主要内容一无所知，却要加以诋毁，这可需要极端的厚颜无耻才行；或者是他都懂，这样，他就是故意捏造。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 3 卷第 251—252 页。

实际上，互相竞争的企业家不是每天都按照高出自然生产费用的价格出卖劳动产品吗？根据杜林先生的意见，

自然生产费用是“劳动或力量的支出，而这归根到底是可以用营养费用来计量的”；

所以在今天的社会里，自然生产费用是实际花费于原料、劳动资料和工资上面的费用，它们不同于“赋税”、利润以及手持利剑逼出来的附加税。但是大家知道，在我们所生活的社会中，互相竞争的企业家**不是**按照自然生产费用出卖他们的商品，而是还要算上并且通常也获得所谓附加税，即利润。杜林先生以为，他只要提出这样的问题，就可以象从前约书亚吹倒耶利哥城墙一样把马克思的整个大厦吹倒，这个问题对杜林先生的经济理论来说也是存在着的。

---

④ 见《资本论》第 1 卷第 7 篇。——编者注

我们看看他是怎样回答这一问题的。

他说："资本所有权，如果本身不同时包含着控制人这一材料的间接暴力，就没有任何实际意义，而且也不能被利用。这种暴力的产物就是资本赢利，所以赢利的大小取决于这种统治施行的范围和强度……资本赢利是政治的和社会的体制，它比竞争具有更有力的作用。企业家在这方面作为一个等级来行动，而每一个企业家则保持住自己的地位。资本赢利的一定高度在已经占据统治地位的经济方式中是一种必需物。"

可惜我们现在还不知道，互相竞争的企业家怎么能够持续地按照高出自然生产费用的价格出卖劳动产品。杜林先生这样无视他的读者，竟用下面的话来搪塞他们：资本赢利凌驾于竞争之上，就象普鲁士国王当时凌驾于法律之上一样。普鲁士国王借以取得凌驾于法律之上的地位的手法，我们是知道的；资本赢利借以达到比竞争更有力的目的的方法，正是杜林先生应该向我们说明的，但是他执拗地拒绝向我们说明。即使象他所说的，企业家在这方面作为一个等级来行动，而每一个企业家则保持住自己的地位，情况也绝不会有所改变。我们丝毫不能相信他的这种话：一定数量的人只要作为一个等级来行动，他们中的每一个人就因此保持住自己的地位。大家知道，中世纪的行会师傅、1789年的法国贵族都非常坚决地作为一个等级来行动，但是都没落了。普鲁士军队在耶拿也曾作为一个等级来行动，然而非但不能保持住自己的阵地，反而不得不逃跑，后来甚至一部分一部分地投降了。硬说在已经占统治地位的经济方式中，资本赢利的一定高度是一种必需物，这同样不能使我们满意，因为问题正是在于说明**为什么**是这样。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54—255页。

“资本的支配是和土地的支配密切相关地增长起来的。一部分依附的农村劳动者转入城市，变成手工业工人，最后变成工厂的材料。在地租之后，形成了资本赢利，作为财产租金的第二种形式。”

即使撇开这种论断的历史错误不谈，它终究只是一种空洞的论断，只限于重复地肯定那正好应该加以说明和证明的东西。所以我们只能得出一个结论，就是杜林先生无法回答他自己提出来的问题，即相互竞争的企业家怎么能够持续地按照高出自然生产费用的价格出卖劳动产品，这就是说，他无法说明利润的形成。他只能简单地发布命令，说资本赢利是**暴力**的产物，这的确和杜林的社会宪法第二条完全一致，第二条说：暴力进行分配。这的确说得很漂亮；但是现在“发生了问题”：暴力分配什么呢？必须有可分配的东西，不然，甚至最强大的暴力具有最良好的愿望，也还是没有什么可以分配的。互相竞争的企业家装入腰包的赢利是非常明显而实在的东西。暴力可以**夺取**它，但是不能**生产**它。如果杜林先生执拗地拒绝向我们说明，暴力**怎样**夺取企业家的赢利，那末他对于暴力**从哪里**夺取这种赢利的问题，总是以死一般的沉默来作为回答。在一无所有的地方，皇帝也和任何其他暴力一样，丧失了自己的权力。从虚无之中，不能产生任何东西，特别是不能产生利润。如果说，资本所有权只要本身不同时包含着控制人这一材料的间接暴力，就没有任何实际意义，而且也不能被利用；那末，又发生了问题：第一，资本是怎样获得这种暴力的——这一问题绝不能由上述两三个历史论断得到解决；第二，这种暴力是怎样转化为资本增殖，转化为利润的；第三，暴力是从哪里夺取这种利润的。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56页。

二者必居其一。或者：商品的价值是由生产这些商品所必需的劳动的维持费用决定的，这就是说，在今天的社会中是由工资决定的。这样，每个工人**在他的工资中就得到了他的劳动产品的价值**，这样，资本家阶级对雇佣劳动者阶级的剥削就成为不可能的事情。假定维持一个工人生活的费用在一个既定的社会里是每天三马克。这样，根据上述庸俗经济学的理论，工人每天的产品就具有三马克的价值。现在我们假定，雇用这个工人的资本家对这一产品加上了利润，即加上一马克的税，把它卖了四马克。其他资本家也这样做。但是这样一来，工人每日的生活费就不再是三马克，而是也需要四马克。因为一切其他条件都是假定不变的，所以以生活资料的形式表现出来的工资应该是不变的，所以以货币的形式表现出来的工资就不得不增加，从每天三马克增加到四马克。资本家以利润形式从工人阶级身上剥夺的东西，不得不以工资的形式还给工人阶级。我们绝对没有前进一步：如果工资决定价值，那末资本家对工人的任何剥削就都是不可能的了。但是产品剩余的形成也是不可能的，因为按照我们的假定，工人正好消费掉他们所生产的价值。而因为资本家不生产任何价值，所以甚至不能想象，资本家究竟靠什么来生活。如果生产超出消费而形成的这种剩余，这种生产基金和后备基金终究存在，而且是在资本家手中，那末就只能有一个解释：工人为维持自己的生活仅仅消费了商品的**价值**，而商品本身却被留给资本家继续使用。

或者：如果这个生产基金和后备基金确实在资本家阶级的手中，如果这种基金确实是由利润的积累而产生的（在这里，我们暂时把地租撇开），那末这种基金必然是由工人阶级向资本家阶级提供的劳动产品超过资本家阶级向工人阶级支付的工资总数而积累起来的剩余组成的。但是这样一来，价值就不是由工资决定，而是

由劳动量决定的;这样,工人阶级以劳动产品的形式向资本家阶级提供的价值量,就比他们以工资的形式从资本家阶级那里所得到的价值量大;这就表明,资本的利润象占有他人的无偿劳动产品的其他一切形式一样,只不过是马克思所发现的剩余价值的组成部分。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34页。

为了“完全真理的利益”和“对摆脱了行会的公众所承担的义务”作错误引证的习惯,我们已经在杜林先生对达尔文学说的评论中领教过了。这种习惯愈来愈表明它是现实哲学的内在必然性,而且的确是非常“总括的方法”。更不用说的是:杜林先生进一步硬说马克思讲的是任何一种“预付”,其实这里指的仅仅是用于原料、劳动资料和工资上面的预付;而杜林先生就这样硬让马克思说纯粹的胡话。然后他再厚着脸皮把他自己编造的胡话叫作**滑稽**!他制造了虚幻的达尔文,以便在后者身上证实自己的力量,在这里,他同样地制造了虚幻的马克思。真是“具有伟大风格的历史记述”!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65页。

地　租

在结束时我们还要简略地研究一下杜林先生对地租的看法。

在这里,我们且不考虑杜林先生从他的先驱者凯里那里抄袭的各种论点;我们不必同凯里打交道,也不必替李嘉图的关于地租

的观点作辩护，而去反对凯里的曲解和胡说。我们只涉及杜林先生，他给地租下了一个定义，说地租是

“土地所有者**本身**从土地上得到的收入”。

杜林先生不假思索地把他本来应当加以解释的地租这个经济概念翻译成法律上的词汇，这样我们并不比先前了解得更多一些。所以我们的更加深刻的奠基者，无论愿意不愿意，都不得不做进一步的探讨。他把以一块地产租给租地农场主同以一笔资本借给企业家这两件事作了对比，但是很快就发现，这种对比和有些其他对比一样，是不妥当的。

因为他说：“如果要继续采用这种类比，那末租地农场主在偿付地租以后所余的赢利，应该同借别人的资本来经营的企业家在偿付利息以后所余的资本赢利相适应。**但是人们不习惯**把租地农场主的赢利看做主要收入，把地租看做余额……下列**事实**就是对这一问题的不同理解的证明：在关于地租的理论中，人们没有特别指出地主自己经营土地的情况，而且没有把佃金形式的地租和地主因自己经营土地而产生的地租之间的数额差别看得特别重要。**至少人们不认为有必要**去想着把由于自己经营而得的地租这样加以分解，使一部分仿佛代表土地的利息，而另一部分代表企业家的剩余的赢利。撇开租地农场主所用的自己的资本不谈，人们**好象**把租地农场主的特殊**赢利大部分看做**一种工资。但是，要想在这个问题上作出某种断语是**危险的**，因为这个问题根本没有这样明确地被提出来过。凡是涉及到比较大的经营的地方，都可以容易地看到，问题不在于把独特的租地农场主的赢利看成工资。这种赢利本身正是建立在对农业劳动力的对立之上，只有剥削这种劳动力才使这种收入成为可能。留在租地农场主手里的显然是**一部分地租**，因此，地主自行经营时所获得的**全部地租**就减少了。”

关于地租的理论是经济学中特殊英国式的一部分，这是必然的，因为只有在英国才存在着这样一种生产方式，在这种生产方式下，地租事实上也是同利润和利息分开来的。大家知道，在英国是

大地产和大农业占支配地位。地主把自己的土地按照大田庄而且常常是非常大的田庄的形式租给租地农场主，租地农场主以充裕的资本来经营土地，并不象我们的农民那样自己从事劳动，而是作为真正的资本主义企业家利用雇农和短工的劳动。所以在这里，我们看到了资产阶级社会的三个阶级，以及各阶级所特有的收入：地主获得地租，资本家获得利润，而工人获得工资。从来没有一个英国经济学家曾经想过，要象杜林先生所**以为**的那样，把租地农场主的赢利看做一种工资；在他们看来，断定租地农场主的利润是它无可辩驳地、明显地和确实地是的那种东西，即资本利润，要保险得多。如果说，租地农场主的赢利究竟是什么东西这个问题根本没有这样明确地被提出来过，那简直是可笑。在英国，这个问题甚至没有提出的必要，因为问题和答复一样地早已存在于事实本身之中，而且自亚当·斯密以来还没有对此发生过任何疑问。

杜林先生所说的地主自己经营土地的情况，或者在德国大部分地区实际上发生的地主通过管理人经营土地的情况，都丝毫不能改变事情的实质。如果地主也提供资本，而且由自己经营，那末他除了赚到地租以外，还赚到资本利润。在今天的生产方式下，这是不言而喻的，而且根本不可能是另外的样子。如果杜林先生断言，直到现在为止，人们并不认为有必要去想着把由于自己经营而得的地租（应该叫做收入）加以分解，那末这干脆就不是真实的，最多也只能再一次证明他自己的无知。例如：

“由劳动所得的收入叫做工资；某人从使用资本而得的收入叫做利润……完全从土地得来的收入叫做地租并归地主所有……如果这几种不同种类的收入落到不同的人手里，那是很容易加以区分的；但是，如果它们落到同一个人手里，那末它们至少在日常用语上是常常被混淆的。**自己经营**自己的一部分土地的地主，除去经营费用，**应该既获得地主的地租又获得租地农场**

主的利润。但是，他往往容易把他的全部赢利叫做利润，因而混淆了地租和利润，至少在习惯用语上是如此。我们的北美和西印度的种植场主大部分都是处于这种状况；他们大多数都种植自己的土地，所以我们极少听到什么种植场的地租，而常常听到的是它产生的利润…… 自己亲手种植园地的园艺业者，一身兼为地主、租地农场主和工人。所以，他的产品应该付给他地主的地租、租地农场主的利润和工人的工资。但是所有这些通常都被称为他的劳动所得；所以在这里地租和利润就同工资相混淆了。"①

这一段话出自**亚当·斯密**第一卷第六章。所以，地主自己经营的情况在一百年前已经被研究过了，而在这里使杜林先生感到如此烦恼的危险和不安，仅仅是产生于他自己的无知。

最后他以大胆的诡计来摆脱困境：

租地农场主的赢利以对"农业劳动力"的剥削为基础，所以显然是"一部分地租"，因而那种本来应该完全装入地主腰包的"全部地租就减少了"。

从这里我们知道了两件事情。第一，租地农场主使地主的地租"减少了"，所以和一般人到目前为止所设想的不同，杜林先生认为不是租地农场主把地租付给地主，而是**地主把地租付给租地农场主**——这确实是"彻底独创的观点"；第二，我们终于看到杜林先生把地租设想为什么；就是说，他把地租设想为剥削农业劳动而得到的全部剩余产品。但是，因为除几个庸俗经济学家外，在以前的经济学中这种剩余产品都被分成地租和资本利润，所以我们不能不断言，关于地租，杜林先生也"不是指流行的概念"。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63－265页。

在杜林先生看来，地租和资本赢利的区别，只在于前者产生于

① 着重号都是恩格斯加的。——编者注

农业，而后者产生于工业或商业。这种非批判的和混乱的观点是杜林先生必然要得出的。我们已经看到，他是从“真正的历史的观点”出发的，根据这一观点，对土地的支配正是建立在对人的支配之上。因此，只要土地是靠某种形式的奴隶劳动来耕种，它就为地主产生出剩余，而这种剩余正是地租，就象工业中劳动产品超出劳动收入的剩余是资本赢利一样。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66页。

既然把地租说成农业中得到的全部剩余产品，杜林先生面前就出现了拦路虎：一方面是英国租地农场主的利润，另一方面是上面引证的、为整个古典经济学所承认的剩余产品之分为地租和租地农场主的利润，因而也就是**纯粹的**精确的地租概念。杜林先生怎么办呢？他假装丝毫不知道农业剩余产品分为租地农场主的利润和地租，所以丝毫不知道古典经济学的整个地租理论；好象在整个经济学中租地农场主的利润究竟是什么这个问题还根本没有“这样明确地”被提出来过；好象这里所探讨的只是一种除假象和疑难外丝毫不为人所知的、完全没有被研究过的对象。在对他不幸的英国，农业上的剩余产品未经任何理论学派的任何干预就被无情地分为这样的组成部分：地租和资本利润。而杜林先生就从这个对他不幸的国家逃到他所热爱的、行使普鲁士邦法的区域。在这个区域中，地主的自己经营以完备的宗法形式盛行，“地主把地租理解为自己那块土地上的收入”，而容克老爷们关于地租的见解还妄想成为科学上的权威见解，所以在这个领域中，杜林先生还可以希望借助自己关于地租和利润的混乱概念滑过去，甚至让别人相信他的

最新发现：不是租地农场主把地租付给地主，而是地主把地租付给租地农场主。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66页。

根据李嘉图的学说，一切物品的价格归根到底取决于生产费用，其中包括经营利润；换句话说，价格取决于所用劳动时间的多少。在工业生产中，使用劳动量最少的产品的价格决定着其余的同类产品的价格，因为最便宜而效率又最高的生产工具可以无限增加，而自由竞争必然产生市场价格，就是说，产生一种一切同类产品的共同价格。

与此相反，在农业生产中一切同类产品的价格取决于生产中使用劳动量最多的产品的价格。首先，这里不能象工业生产中那样随意增加效率相同的生产工具的数量，即肥沃程度相同的土地数量。其次，由于人口逐渐增加，人们就开始经营劣等地，或者在原有土地上进行新的投资，这新的投资的收益比原始投资的收益就相应地减少。在这两种情况下都是用较多的劳动获得较少的产品。劳动必须增加是由人口的需要造成的，因此用高价耕种的土地的产品就一定和用低价耕种的土地的产品同样有销路。但由于竞争使市场价格平均化，所以优等地的产品就要同劣等地的产品等价销售。优等地的产品价格中超过生产费用的这一余额就构成地租。假如人们可以随时得到肥沃程度相同的土地，假如农业也和工业一样随时可以使用花费较少而效率较高的机器，或者假如后来的土地投资和最初的投资获得的效果相同，那末，农产品的价格就会象我们所见的工业产品价格一样，取决于最好的生产工具所生产的商品的成本。但是，这样地租就会消失。

要使李嘉图的理论普遍正确，必须[①]使资本能够自由运用于各生产部门；资本家间高度发展的竞争必须使利润达到同一水平；必须使土地经营者变成普通的资本主义企业家，他要从他投入劣等地[②]的资本中取得相当于他投资于任何工业部门时所能取得的利润；必须使土地的耕作按照大生产制度进行；最后，还必须使土地所有者本人只想得到货币收入。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46－147页。

土地资本是固定资本，但是固定资本同流动资本一样也有损耗。土地方面已有的种种改良要求人们把它们保持下来并进一步改良。这些改良只有在一定时期内才有效用，这和所有别的用来使物质变成生产资料的改良是一样的。假如土地资本是永恒的，那末，有些地方就不会有今天这样的面貌，罗马近郊平原、西西里岛和巴勒斯坦就会仍然放出昔日繁盛的全部光辉。

甚至有时有这样的情况：对土地实行的改良还保存着，而土地资本却已消失。

首先，这种情况每一次都是在真正的地租由于有新的更肥沃的土地的竞争而被消灭的时候发生；其次，改良在一定时期内是可贵的，但自农艺学的发展使其普及以后，就不足贵了。

土地资本的代表不是土地所有者而是土地经营者。作为资本的土地带来的收入不是地租而是利息和经营利润。有些土地产生

---

① 在马克思送给娜·吴亭娜的那一本上面，这一句话的开头改为："要使李嘉图的理论(只要肯定它的前提)普遍正确，还必须"。——编者注

② 在马克思送给娜·吴亭娜的那一本上面，"投入劣等地"改为"投入土地"。——编者注

这种利息和这种利润，但不产生地租。

总之，土地只要产生利息，就是土地资本，但是，它既是土地资本，也就不能提供地租，就不能形成土地所有权。地租是实行土地经营时那种社会关系的结果，它不可能是土地所具有的多少是经久的持续的本性的结果。地租来自社会，而不是来自土壤。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53页。

地租并不**把人束缚于自然**，它只是把土地的经营同竞争联在一起。土地所有权一旦构成了地租的来源，它本身就成为**竞争的结果**，因为从这时起土地所有权就依附于农产品的市场价值。作为地租，土地所有权丧失了不动产的性质，变成一种交易品。只有在城市工业的发展和由此产生的社会组织迫使土地所有者只去追求商业利润，只去追求农产品给他带来的货币收入，教他把自己的土地所有权看成仅仅是一架为他铸造货币的机器以后，才可能有地租。地租使土地所有者脱离土地，脱离自然，他甚至可以完全不了解自己的领地，正象在英国那样。至于土地经营者、资本主义企业家和农业工人，他们不束缚在他们取得收入的土地上，正如厂主和工厂工人不束缚在他们加工的棉花或羊毛上一样。他们感到切身有关的只是他们的产品价格和货币收入。因此反动势力便发出悲叹，祈求回到封建主义，回到美好的宗法式生活里，恢复我们祖先的淳朴的风尚和伟大的德行。土地也服从于支配任何其他实业的那些规律，这就是而且也永远是私利哀悼的对象。因此，可以说，地租是将田园生活卷入历史运动的动力。

尽管李嘉图已经假定资产阶级的生产是地租存在的必要条件，但是他仍然把他的地租概念用于一切时代和一切国家的土地

所有权。这就是把资产阶级的生产关系当作永恒范畴的一切经济学家的通病。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48—149页。

这样看来,地租不仅不把土地使用者、土地经营者变成**简单的劳动者**,不仅不"从耕者那里夺去他不能不视为己有的产品的余额",而且它使土地所有者面对的已不是奴隶、农奴、代役租的农民或雇农,而是资本主义企业家。自从土地所有权构成地租来源以来,土地占有者所得的就只是超过生产费用(不仅由工资而且也由经营利润决定)的余额。可见,地租正是从土地占有者那里夺去的一部分收入[①]。在封建租佃者被资本主义企业家排挤以前,还经过一个很长的时期。例如,在德国这种变化直到十八世纪的最后三四十年间才开始。只有在英国,资本主义企业家和土地所有者之间的这种关系才得到了充分的发展。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48页。

经济公社

现在我们来看看他的积极的创造,看看他的"社会的自然体系"。

---

① 在1885年德文版中,没有最后的两句,而在前面的"资本主义企业家"之后做了如下的补充:"他用雇佣工人来经营土地,他只是把超出包括资本的利润在内的生产费用的余额作为租金付给土地占有者。"——编者注

这一建立在“普遍的公平原则”之上、因而对讨厌的物质事实没有任何顾虑的体系，是由经济公社的联邦组成的，在各个公社之间存在着

“根据一定的法律和行政规范实行的迁徙自由和接受新社员的必要性”。

经济公社本身首先是

“具有人类历史意义的广泛的模式”，远远地超越于例如一个叫做马克思的人的“陷入迷途的不彻底性”。它是“人们的共同体，这些人由支配一个区域的土地和一批生产企业的公共权利相互联合起来，共同行动，共同分配收入”。公共权利是“**对自然界**和生产设备的**纯粹公共的关系**这种意义上的……对物的权利”。

这究竟是什么意思，让未来的经济公社的法学家去伤脑筋吧，我们在这方面不打算作任何的尝试。我们只是得知，

这种公有权和“工人社团的集体所有制”绝不是一回事，后者似乎不排除相互竞争，甚至不排除雇佣劳动剥削。

然后他顺便说道，

“公共财产”的观念，象在马克思那里所看到的，“至少是不清楚的和可疑的，因为这个关于将来的观念，总是具有这样的外貌，好象它是指工人团体的集体所有制”。

这是杜林先生所惯用的许多有意歪曲的“卑鄙手法”中的又一种，“对于这些手法的庸俗的特性（象他自己所说的）只有无耻这个庸俗的词才完全适合”；这是凭空捏造的假话，正和杜林先生的另一个虚构一样，这个虚构是：“公共财产”，在马克思看来，是“个人的同时又是社会的财产”。

无论如何有一点看来是清楚的：一个经济公社对自己的劳动资料的公共权利，至少对任何其他经济公社，以至于对社会和国家来说，是独占的财产权。

但是，这一权利不应该使自己“和外界……相隔绝，因为在各个经济公社

之间存在着根据一定的法律和行政规范实行的迁徙自由和接受新社员的必要性……就好象……现在加入某一政治组织和参加村镇的经济事务那样”。

因此，将出现富裕的和贫穷的经济公社，它们之间的平衡是通过居民脱离贫穷的公社而挤入富裕的公社的方法来实行的。因此，杜林先生虽然想通过全国性的商业组织来消除各个公社之间在产品上的竞争，但是他却听任在生产者上的竞争安然存在下去。物被置于竞争之外，而人仍旧要服从于竞争。

但是我们由此还远不清楚什么是“公共权利”。两页之后，杜林先生向我们宣布：

商业公社扩展得“首先象政治—社会领域一样地广大；这个领域的成员联合成一个统一的权利主体，并且由于这种身分而支配着整个土地、住宅和生产设备”。

这样，具有支配权的终究不是个别公社，而是整个民族。“公共权利”、“对物的权利”、“以自然界的公共的关系”等等，不仅“至少是不清楚的和可疑的”，而且简直就是自相矛盾的。这种权利实际上——至少当每一单个经济公社是权利主体的时候——是“个人的同时又是社会的财产”，因此这后一个“模糊的杂种”，又只有在杜林先生本人那里才会遇到。

无论如何，经济公社总是为了生产来支配自己的劳动资料的。这种生产是怎样进行的呢？根据我们在杜林先生那里所看到的一切来判断，这种生产是完全依照从前的样式进行的，只是公社代替了资本家而已。顶多我们还看到，只是现在每个人才能自由地选择职业并具有同等的劳动义务。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327—329页。

到目前为止的一切生产的基本形式是分工，一方面是社会内部的分工，另一方面是每个生产机构内部的分工。杜林的“共同社会”是怎样看待分工的呢？

第一次社会大分工是城市和乡村的分离。

照杜林先生的说法，这个对抗“按事物的本性来说是不可避免的”。但是，“如果以为农业和工业之间的鸿沟……是不可能填平的，这倒是值得怀疑的。实际上，它们之间已经存在着一定程度的连续过渡，这种连续过渡在将来还可望大大增长”。现在侵入农业和农村经济中的，已经有两种工业：“第一、酿酒业，第二、甜菜制糖业……酒精生产具有这样大的意义，以致容易被人估计过低，而不会被人估计过高”。如果由于“某些发现而能形成更大的工业的范围，使生产管理必须在农村中实行地方化，并且直接依靠于原料的生产”，那末城市和乡村之间的对立就可以因此减弱，而“文明发展的最广泛的基础就可以获得”。但是，“同样的事情还可以由别种方法产生。除技术上的必需外，社会需要的问题将愈来愈多地被提出，当社会需要成为人类活动的分类的标准时，就不能再忽视农村中的职业和技术加工工作之间的有系统的紧密联系所产生的好处了”。

而在经济公社中正好存在着社会需要的问题，这样，公社会不急于充分利用上述的农业和工业联合的好处吗？关于经济公社在这个问题上所采取的立场，杜林先生不会不用他所喜爱的冗长文字把他的“更确切的理解”告诉我们吧？如果读者相信他会这样做，那就要受骗。上面那些贫乏的、吞吞吐吐的、又是在施行普鲁士帮法的酿酒区和制糖区内流传的老生常谈，就是杜林先生关于现在和将来的城市和乡村的对立所能告诉我们的一切。

让我们来详细地谈谈分工吧。在这里，杜林先生已经多少“确切些”了。他谈到

“应该**专门**投身于一种职业的人”。如果说到建立一个新的生产部门，“那末问题只**是**在于：能否以某种方法造成**致力于生产某一种物品**的一定数量的

人，以及为他们所需要的消费（！）”。在共同社会中，任何一个生产部门，都“不**需要**许多**居民**”。在共同社会中，也会有“根据生活方式而区分的”人的“**经济变种**”。

这样，在生产的范围内，一切都差不多是照旧不变的。的确，在到目前为止的社会中，总是“错误的分工”占支配地位；但是，这种错误的分工表现在哪里，它在经济公社中将被什么所代替，关于这些问题，我们只听到下面的话：

“至于分工本身的问题，我们已经在上面说过，只要注意到各种不同的自然状况和个人能力，它就可以说是解决了。”

除能力外，还有个人的爱好在起作用：

“促使人们去从事那种需要有更多能力和事先训练的活动的刺激，将完全基于对有关行业的爱好，以及对从事于**恰恰这一种事物而不是别种事物**（从事于一种事物！）的乐趣。”

但是，这样一来在共同社会中就将引起一种竞争心，而且

“生产本身获得了兴趣，而把生产仅仅看做获利手段的愚蠢的经营，将不再是一切社会关系的占支配地位的特性”。

在生产自发地发展起来的一切社会中（今天的社会也属于这样的社会），不是生产者支配生产资料，而是生产资料支配生产者。在这样的社会中，每一种新的生产杠杆都必然地转变为生产资料奴役生产者的新手段。这首先是大工业建立以前的最强有力的生产杠杆——分工的特点。第一次大分工，即城市和乡村的分离，立即使农村人口陷于数千年的愚昧状况，使城市居民受到各自的专门手艺的奴役。它破坏了农村居民的精神发展的基础和城市居民的体力发展的基础。如果说，农民占有土地，城市居民占有手艺，那末，土地就同样地占有农民，手艺同样地占有手工业者。由于劳动被分成几部分，人自己也随着被分成几部分。为了训练某种单一的活动，其他一切肉体的和精神的能力都成了牺牲品。人的这种畸形

发展和分工齐头并进，分工在工场手工业中达到了最高的发展。工场手工业把一种手艺分成各种精细的工序，把每种工序分给个别工人，作为终生的职业，从而使他一生束缚于一定的操作和一定的工具之上。"工场手工业把工人变成畸形物，它压抑工人全面的生产志趣和才能，人为地培植工人片面的技巧……个体本身也被分割开来，成为某种局部劳动的自动的工具"（马克思）①，这种自动工具在许多情况下只有通过工人的肉体的和精神的真正的畸形发展才达到完善的程度。大工业的机器使工人从机器下降为机器的单纯附属品。"过去是终身专门使用一种局部工具，现在是终身专门服侍一台局部机器。滥用机器的目的是要使工人从小就变成局部机器的一部分"（马克思）②，不仅是工人，而且直接或间接剥削工人的阶级，也都因分工而被自己活动的工具所奴役；精神空虚的资产者为他自己的资本和利润欲所奴役；律师为他的僵化的法律观念所奴役，这种观念作为独立的力量支配着他；一切"有教养的等级"都为各式各样的地方局限性和片面性所奴役，为他们自己的肉体上和精神上的近视所奴役，为他们的由于受专门教育和终身束缚于这一专门技能本身而造成的畸形发展所奴役，——甚至当这种专门技能纯粹是无所事事的时候，情况也是这样。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329—331页。

空想主义者已经充分地了解到分工所造成的结果，了解一方面是工人的畸形发展，另一方面是劳动活动本身的畸形发展，这种

---

① 《资本论》第1卷第12章第5节。——编者注

② 见《资本论》第1卷第13章第4节。——编者注

劳动活动局限于单调地机械地终身重复同一的动作。欧文和傅立叶都要求消灭城市和乡村之间的对立，作为消灭整个旧的分工的第一个基本条件。他们两人都主张人口应该分成一千六百人到三千人的集团，分布于全国；每个集团居住在他们那个地区中央的一个巨大的宫殿中，共同管理家务。虽然傅立叶在有些地方也提到城市，但是这些城市本身又只是由四个到五个这种相互毗连的宫殿组成的。根据这两个空想主义者的意见，每个社会成员都既从事农业，又从事工业；在傅立叶看来，手艺和工场手工业在工业中起着最主要的作用，相反地，在欧文看来，大工业已经起着最主要的作用，而且认为在家务劳动中也应该应用蒸汽力和机器。但是他们两人都要求每个人在农业上和工业上也尽可能多地调换工种，并且相应地训练青年从事尽可能全面的技术活动。在他们两人看来，人应当通过全面的实践活动获得全面的发展；劳动应当重新获得它由于分工而丧失的那种吸引人的力量，这首先是通过经常调换工种和相应地使劳动的每一"会期"(用傅立叶的话说)不过长的办法来实现。他们两人都远远地超出了杜林先生所承袭的剥削阶级的思维方式。这种思维方式认为城市和乡村的对立按事物的本性来说是不可避免的；它拘泥于这样的狭隘的观念，似乎一定数量的"人"无论如何必然被命定生产**某一种**物品；它要使根据生活方式而区分的人的"经济变种"永世长存，这些人，对从事于恰恰这一种事物而不是别种事物感到乐趣，就说是，他们落到了竟然**乐于**自身被奴役和片面发展的地步。即使和"白痴"傅立叶的最狂勇的幻想所包含的基本思想相比较，即使和"粗糙、无力而贫乏"的欧文的最贫乏的观念相比较，自身还完全被分工所奴役的杜林先生也还是一个妄自尊大的侏儒。

当社会成为全部生产资料的主人，可以按照社会计划来利用

这些生产资料的时候，社会就消灭了人直到现在受他们自己的生产资料奴役的状况。自然，要不是每一个人都得到解放，社会本身也不能得到解放。因此，旧的生产方式必须彻底变革，特别是旧的分工必须消灭。代之而起的应该是这样的生产组织：在这个组织中，一方面，任何个人都不能把自己在生产劳动这个人类生存的自然条件中所应参加的部分推到别人身上；另一方面，生产劳动给每一个人提供全面发展和表现自己全部的即体力的和脑力的能力的机会，这样，生产劳动就不再是奴役人的手段，而成了解放人的手段，因此，生产劳动就从一种负担变成一种快乐。

现在，这些已不再是什么幻想，不再是什么虔诚的愿望了。在生产力发展的当前情况下，只要有随着生产力的社会化这个事实本身出现的生产的提高，只要消除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所引起的阻挠和破坏、产品和生产资料的浪费，就足以使劳动时间在普遍参加劳动的情况下减少到从现在的观念看来非常少的程度。

同样，消灭旧的分工，也不只是有损害劳动生产率才能实现的一种要求。相反地，它已经被大工业变为生产本身的条件。“机器生产不需要象工场手工业那样，使同一些工人始终从事同一些职能，从而把按不同机器分配一批一批工人的情况固定下来。由于工厂的全部运动不是从工人出发，而是从机器出发，因此不断更换人员也不会使劳动过程中断……最后，年轻人很快就可以学会使用机器，因此也就没有必要把一种特殊工人专门培养成机器工人。”①但是，资本主义的应用机器的方式不得不继续实行旧的分工及其僵化的专门化，虽然这些在技术上已经成为多余的了，于是机器本身就起来反对这种时代的错误。大工业的技术基础是革命

① 见《资本论》第1卷第13章第4节。——编者注

的。"现代工业通过机器、化学过程和其他方法,使工人的职能和劳动过程的社会结合不断地随着生产的技术基础发生变革。这样,它也同样不断地使社会内部的分工发生革命,不断地把大量资本和大批工人从一个生产部门投到另一个生产部门。因此,大工业的本性决定了劳动的变换、职能的更动和工人的全面流动性……我们已经看到,这个绝对的矛盾……怎样通过工人阶级的不断牺牲、劳动力的无限制的浪费以及社会无政府状态的洗劫而放纵地表现出来。这是消极的方面。但是,如果说劳动的变换现在只是作为不可克服的自然规律,并且带着自然规律在任何地方遇到障碍时都有的那种盲目破坏作用而为自己开辟道路,那末,大工业又通过它的灾难本身使下面这一点成为生死攸关的问题:承认劳动的变换从而承认工人尽可能多方面的发展是社会的生产的普遍规律,并且使各种关系适应于这个规律的正常实现。大工业还使下面这一点成为生死攸关的问题:用适应于不断变动的劳动需求而可以随意调动的人,来代替那些适应于资本的不断变动的剥削需要而处于后备状态的、随时可以利用的、大量的贫穷工人人口;用那种把不同社会职能当作互相交替的活动方式的全面发展的个人,来代替只是承担一种社会局部职能的局部个人。"(马克思《资本论》)[①]。

大工业告诉我们,为了技术上的目的,把或多或少地到处都可以制造出来的分子运动转变为质量运动,这样大工业在很大程度上使工业生产摆脱地方的局限性。水力是受地方局限的,蒸汽力却是自由的。如果说水力必然地带有乡村的性质,那末蒸汽力绝不是必然地带有城市的性质。只有它的资本主义的应用才使它主要地集中于城市,并把工厂乡村转变为工厂城市。但是,这样一来它就

① 见《资本论》第1卷第13章第9节。——编者注

同时破坏了它自己的活动的条件。蒸汽机的第一需要和大工业中差不多一切生产部门的主要需要，都是比较纯洁的水。但是工厂城市把一切水都变成臭气冲天的污水。因此，虽然向城市集中是资本主义生产的基本条件，但是每个工业资本家又总是力图离开资本主义生产所必然造成的大城市，而迁移到农村地区去经营。对于郎卡郡和约克郡的纺织工业地区的这一过程，可以详细地研究一下；在那些地方，资本主义大工业不断地从城市迁往农村，因而不断地造成新的大城市。在金属加工工业地区也有类似的情形，在那里，一部分另外的原因造成同样的结果。

要消灭这种新的恶性循环，要消灭这个不断重新产生的现代工业的矛盾，又只有消灭工业的资本主义性质才有可能。只有按照统一的总计划协调地安排自己的生产力的那种社会，才能允许工业按照最适合于它自己的发展和其他生产要素的保持或发展的原则分布于全国。

因此，城市和乡村的对立的消灭不仅是可能的。它已经成为工业生产本身的直接需要，正如它已经成为农业生产和公共卫生事业的需要一样。只有通过城市和乡村的融合，现在的空气、水和土地的污毒才能排除，只有通过这种融合，才能使现在城市中日益病弱的群众的粪便不致引起疾病，而是用来作为植物的肥料。

资本主义的工业已经使自己相对地摆脱了本身所需原料的产地的地方局限性。纺织工业所加工的原料大部分是进口的。西班牙的铁矿石在英国和德国加工；西班牙和南美的铜矿石在英国加工。每个煤矿区都把燃料供给远在国外的逐年扩大的工业地区。在欧洲的全部沿海地方，蒸汽机都用英国的、有的地方用德国和比利时的煤来发动。摆脱了资本主义生产的框框的社会可以在这方面更大大地向前迈进。这个社会造就全面发展的一代生产者，他们懂

得整个工业生产的科学基础，而且其中每一个人都从头到尾地实际阅历过整整一系列生产部门，所以这样的社会将创造新的生产力，这种生产力绰绰有余地超出那种从比较远的地方运输原料或燃料所花费的劳动。

大工业在全国的尽可能平衡的分布，是消灭城市和乡村的分离的条件，所以从这方面来说，消灭城市和乡村的分离，这也不是什么空想。的确，文明在大城市中给我们留下了一种需要花费许多时间和努力才能消除的遗产。但是这种遗产必须被消除而且必将被消除，即使这是一个长期的过程。无论普鲁士民族的德意志帝国可能遭受怎样的命运，俾斯麦总可以高傲地进入坟墓了，因为他的宿愿——大城市的毁灭，肯定是会实现的。

现在可以察看一下杜林先生的下述的幼稚观念：无需从根本上变革旧的生产方式，首先是无需废除旧的分工，社会就可以占有全部生产资料；只要“注意到……自然状况和个人能力”，就一切都解决了。而与此同时整批的人却依旧为生产**某一**种物品所奴役，整批的“居民”依旧被要求就业于一个生产部门，而人类却依旧和从前一样，分成一定数目的不同的畸形发展的“经济变种”，就象现在的“推小车者”和“建筑师”一样。社会应该成为全部生产资料的主人，从而让每一个人依旧做自己的生产资料的奴隶，而仅仅有选择**哪一种**生产资料的权利。同样可以察看一下，杜林先生怎样把城市和乡村的分离看做“按事物的本性来说是不可避免的”，并且只能在酿酒业和甜菜制糖业这两个按其结合来说是纯粹普鲁士的生产部门中发现一点小小的缓和剂；他怎样使工业在全国的分布取决于将来的某些发现以及生产**必需**直接依靠原料的开采——这些原料，现在已被用于离开原产地愈来愈远的地方了！——他在结束时又怎样力图用下面的保证来遮掩尾巴：社会的需要终究要使农业

和工业结合起来，即使这**违反**经济上的考虑，就是说，似乎这样做会造成经济上的牺牲！

诚然，要看到那些将要消灭旧的分工以及城市和乡村的分离并且将使全部生产发生变革的革命因素已经在现代大工业的生产条件中处于萌芽状态，要看到这些因素在自己的发展中受到现今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阻碍，必须具有比施行普鲁士邦法的地区稍为广阔一些的眼界，在那里，烧酒和甜菜糖是主要的工业产品，而商业危机可以根据书籍市场上的状况来研究。为此，必须从大工业的历史发展中，从它目前的现实状况中，特别是从那个成为大工业发源地并唯一地使大工业获得标准发展的国家中，去了解真正的大工业；这样就不会想到把现代科学社会主义庸俗化，并使它堕落为杜林先生的**特殊普鲁士的社会主义**。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331—336页。

我们在前面已经看到①，杜林的经济学归结为这样一个命题：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很好，可以继续存在，但是资本主义的**分配**方式很坏，一定得消失。现在我们看出，杜林先生的“共同社会”不过是这一命题在幻想中的实现。事实表明：杜林先生对资本主义社会的生产方式（就其本身来说）几乎根本没有提出任何指责，他要保持旧的分工的一切基本方面，所以对他的经济公社内部的生产，也差不多连一个字都说不出来。的确，生产是同确凿事实打交道的一个领域，所以在这个领域内，“合理的幻想”只能给自己的自由心灵以极小的飞翔空间，因为出丑的危险太大了。分配就不同了，据杜

① 见本卷第226页。——编者注

林先生的意见，分配是和生产根本没有联系的，在他看来，分配不是由生产来决定，而是由纯粹的意志行为来决定的——分配是他的“社会炼金术”的注定的场地。

在经济公社和包括许多经济公社的商业公社里，平等的消费权利是和平等的生产义务相适应的。在这里，“一种劳动……按照平等估价的原则和别种劳动相交换……贡献和报酬在这里是真正相等的劳动量。”而且，这种“人力的平衡，不管个别人所生产的物品是多些还是少些，或者**甚至偶然丝毫没有**生产”，都是有效的；因为任何行动，只要它花费时间和力量，都可以看做劳动的支出，——因此，玩九柱戏和散步也在此列。但是，因为集体是一切生产资料从而也是一切产品的所有者，所以这种交换不发生在个别人之间，而是一方面发生在每个经济公社和它的各个社员之间，另一方面发生在各个经济公社和商业公社之间。“特别是个别的经济公社，将在它本身的范围内，用完全有计划的贩卖去代替小商业。”批发商业也同样被组织起来：“所以，自由经济社会的体系……仍旧是一个巨大的交换组织，它的活动，是通过贵金属提供的货币基础进行的。我们的模式和那一切模糊的观念——甚至现在流行的社会主义观念的最合理的形式也还没有脱离这种模糊观念——的不同之处，就在于对这个基本特性的绝对必要性的认识。”

为了进行这种交换，经济公社作为社会产品的最先占有者，必须根据平均生产费用“给每类物品规定一个统一的价格”。“现在所谓生产成本……对价值和价格的意义，（在共同社会里）将由……对所需劳动量的估计来实现。根据每个人在经济上也具有平等权利的原则，这种估计最终可以归结为考虑到参加劳动的人数，这种估计将产生既跟生产的自然关系又跟社会的价值增殖权利相适应的价格比例。贵金属的生产，仍然象现在一样，是规定货币价值的决定因素……由此可见，在经济变更的社会制度中，价值的决定原则和尺度以及产品借以进行交换的比例的决定原则和尺度，不但没有丧失，而且第一次恰如其分地得到了。”

著名的“绝对价值”终于实现了。

但是另一方面，公社一定也会使各个人有能力向公社购买已经生产出来的物品，因为它每日、每周或每月付给每个社员以一定数目的货币，作为他的工作报酬——这个数目对于一切人来说都应该是一样的。“所以，从共同社会的观点看来，说工资应该消灭或者说工资是经济收入的唯一形式，这是没有什么分别的。”但是，同等的工资和同等的价格，“即使不造成质量上的消费平等，也造成数量上的消费平等”，这样一来，“普遍的公平原则”就在经济上实现了。

至于这种未来工资的高度如何规定，杜林先生仅仅告诉我们：

在这里也和在其他一切情况下一样，“等量劳动和等量劳动”相交换。所以做了六小时工，就应该得到同样体现六个工作小时的货币量。

但是，决不能把“普遍的公平原则”和那种粗陋的平均主义混淆起来，后者激起资产者这样愤怒地反对一切共产主义、特别是反对自发的工人共产主义。这一公平原则远不是象外表看起来那样不能通融。

“经济权利的原则上的平等并不排除对公平所要求的东西，再**自愿地**附加上特别的赞许和尊敬的表示……当社会**通过适当地增添**消费来表彰比较好的工作时，社会只是表示对**自己的尊敬**。”

当杜林先生把鸽子的纯洁和蛇的智慧融合起来，而这样令人感动地惦念将来杜林的消费的适当增添时，杜林先生也是在表示对自己的尊敬。

这样，资本主义的分配方式就最终地被消灭了。因为

“即使假定在这样的情况下谁要是真正拥有私人资料的剩余，那末他也不能为这些剩余找到任何资本式的应用。一个人或一群人为了生产要向他取得这些剩余，那他们只会用交换或购买的方法向他取得，但是绝不会向他支

付利息或利润。”所以，“和平等原则相适应的遗产”是可以允许的。它是不能避免的，因为“某种遗产总是家庭原则的必然的同伴”。遗产继承权也“不能引起巨大财富的积累，因为在这里贮藏财产……再也不能以创造生产资料和完全过食利生活为目的了”。

这样，经济公社似乎是顺利地建成了。我们现在来看看这种公社是怎样经营的。

我们假定，杜林先生的一切假设都完全实现了：因而我们假定，经济公社因每个社员每天做六小时工，而付给他们以同样体现六个工作小时的货币量，譬如说十二马克。同样，我们假定，价格确切地与价值相符合，就是说，根据我们的前提，它仅仅包含原料费、机器耗损、劳动资料的消耗和所付的工资。一个拥有一百个工作社员的经济公社，每天生产价值为一千二百马克的商品，一年以三百个工作日计算，生产三十六万马克的商品，公社以同样的数目付给社员，每个社员每日就获得十二马克，或每年获得三千六百马克，他们随意处置自己的所得。在一年之末，甚至在一百年之末，这个公社并没有比开始时富裕一些。如果公社不愿动用它的生产资料的基金，那末，在这个时期内，它就根本无法适当地增添杜林先生的消费。积累完全被遗忘了。更坏的是：因为积累是社会的必需，而货币的保存是积累的适当的形式，所以经济公社的组织就直接要求社员去进行私人的积累，因而就导致它自身的崩溃。

怎样避免经济公社的本性的这一矛盾呢？公社只能求助于杜林先生所得意的“课税”，提高价格，把它的年产品卖四十八万马克，而不是卖三十六万马克。但是，因为其他一切经济公社也处在同样的情况下，所以都不得不采取同样的做法，这样，每一公社在和别的公社进行交换时都不得不偿付和自己额外所得相等的“赋

税”，结果“贡税”还是完全落在它自己的社员身上。

或者，公社把这件事情处理得更简单：每个社员劳动六小时，公社付给每人以少于六小时劳动（譬如说四个工作小时）的产品，就是说，每天不是付十二马克，而只付八马克，但是商品的价格照旧。在这种情况下，公社就直接地公开地做了它在前一情况下隐蔽地转弯抹角地企图做的事情：它按纯粹资本主义的方式付给社员以低于社员所生产的物品的价值，而社员只能从公社买得的那些商品却要按照全部价值来计算，这样它就造成每年总计十二万马克的马克思所说的剩余价值。所以经济公社要能获得后备基金，就只有暴露自己是最广阔的共产主义基础上的“高贵的”实物工资制[1]。

这样，二者必居其一：或者是经济公社以“等量劳动和等量劳动”相交换，在这种情况下，能够积累基金来维持和扩大生产的，就不是公社，而是私人。或者是它要造成这种基金，在这种情况下，它就不能以“等量劳动和等量劳动”相交换。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337－340页。

经济公社中的交换的内容就是这样。交换的形式怎么样呢？交换是通过金属货币进行的，杜林先生颇以这种改良所具有的“人类历史意义”自傲。但是在公社和它的社员之间的交易中，这种货币**绝不是**货币，绝不执行货币的职能。它成为纯粹的劳动券，用马克思的话来说，它只证明“生产者个人参与共同劳动的份额，以及他

---

① 实物工资制（truck system）是英国人所称呼的、在德国也很有名的工资制度，在这种制度下，工厂主自己开设店铺，强迫工人在这些店铺中购买商品。

个人在供消费的那部分共同产品中应得的份额"，在这一职能上，它也"同戏票一样，不是'货币'"。①因此，它可以为任何证件所代替，例如魏特林就以"交易簿"来代替，在这个账簿中，在一面记下工作小时，在另一面记下作为劳动代价的享受资料。一句话，在经济公社和它的社员之间的交易中，货币只是起欧文的"工时货币"的作用，这是杜林先生非常傲慢地蔑视的"狂想"，但是他自己又不得不把它应用于自己的未来经济之中。标明所完成的"生产义务"和从而获得的"消费权利"的尺度的证件，无论是一张废纸、一种筹码，或者是一块硬币，这对**这个**目的来说是完全一样的。但是对其他目的来说就不然了，这一点以后就会看到。

这样，如果说，在经济公社和它的社员之间的交易中，金属货币已经不执行货币的职能，而是执行化了装的劳动券的职能，那末在各个经济公社之间的交换中，它就更不执行货币的职能了。在这里，在杜林先生的前提下，金属货币完全是多余的。实际上，这里只要有会计就足够了，在实现等量劳动的产品同等量劳动的产品的交换时，如果会计以自然的劳动尺度——时间，即以工作小时为单位来计算，这就比他预先把工作小时转换为货币简单得多。实际上，交换是纯粹实物的交换；一切过分的要求都可以容易地和简单地用转移到其他公社的办法协调起来。但是，如果某一公社真的对其他公社有了亏损，那末所有"宇宙间的黄金"，无论它们怎样"天然就是货币"，总不能不使这个公社（如果它不愿欠其他公社的债的话）用增加自己的劳动的方法来补偿自己的亏损。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341页。

① 见《资本论》第1卷第3章第1节。——编者注

无论是在经济公社和它的社员之间的交换中，还是在各个公社之间的交换中，“天然就是货币”的黄金都不能实现它的这种天性。尽管如此，杜林先生却硬叫它在“共同社会”中也执行货币的职能。因此，我们不得不为这种货币职能寻找别的活动舞台。而这样的舞台是存在着的。虽然杜林先生给每个人以“等量消费”的权利，但是他不能强迫任何人这样做。相反地，他感到骄傲的是，在他的世界中，每个人都可以任意处置自己的金钱。因此，他无法阻止下面这样的事情发生：一些人积蓄起一小部分钱财，而另一些人靠所得的工资不够维持生活。他甚至使这种事情成为不可避免的，因为他明确地承认家庭的共同财产的继承权，从而就进一步产生父母养育儿女的义务。但是这样一来，等量消费就有了一个巨大的裂缝。独身者用他每天八马克或十二马克的工资可以过得舒适而愉快，可是家有八个未成年小孩的鳏夫用这么多工资却只能勉强度日。但是另一方面，公社不加任何考虑地接受金钱的支付，于是就提供一种可能，不通过自己的劳动而通过其他途径去获得这些金钱。没有臭味。公社不知道它是从哪里来的。但是，这样就造成了一切的条件，使以前只起劳动券作用的金属货币开始执行真正的货币职能了。现在，出现了一方面贮藏货币而另一方面产生债务的机会和动机。货币需要者向货币贮藏者借债。借得的货币被公社用来支付生活资料，从而又成为目前社会中那样的货币，即人的劳动的社会体现、劳动的真实尺度、一般的流通手段。世界上的一切“法律和行政规范”对它都无能为力，就象对乘法表或水的化学组成无能为力一样。因为货币贮藏者能够迫使货币需要者支付利息，所以高利贷也和这种执行货币职能的金属货币一起恢复起来了。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342页。

直到现在，我们只是观察了在杜林的经济公社所管辖的领域内保存金属货币这件事的影响。但是在这一领域以外，其余的罪恶世界当时还是一切都照老样子进行。在世界市场上，金银仍然是**世界货币**、一般的购买手段和支付手段、财富的绝对的社会体现。和贵金属的这种特性一起，在个别的经济公社社员面前，出现了贮藏货币、发财致富和放高利贷的新的动机，即对公社和在公社范围以外自由而独立行动并在世界市场上变卖个人所积累的财富的动机。高利贷者变成借助流通手段来做生意的商人，变成银行家，变成流通手段和世界货币的支配者，因而变成生产的支配者和生产资料的支配者，虽然这些生产资料在许多年内名义上还是经济公社和商业公社的财产。因此，变成了银行家的货币贮藏者和高利贷者也就是经济公社和商业公社本身的主人。杜林先生的“共同社会”，实际上是和其他社会主义者的“模糊观念”根本不同的。它除了重新产生金融巨头以外，再没有其他目的；如果它真的成立起来并支持下去，那末它将在金融巨头的控制下，并且为他们的钱袋勇敢地竭尽全力地工作。它的唯一的出路，也许就在于货币贮藏者借助他们的世界货币尽快地……从公社溜之大吉。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343页。

在德国人对旧的社会主义普遍无知的情况下，一个天真烂漫的青年，可能会提出这样的问题：例如欧文的劳动券是否也会引起类似的滥用呢？虽然在这里我们没有必要来阐述这种劳动券的意义，但是，为了把杜林的“包罗万象的模式论”和欧文的“粗糙、无力和贫乏的观念”作一比较，我们还是可以指出下面几点：第一，假使要滥用欧文的劳动券，就需要预先把它变成真正的货币，而杜林先

生以真正的货币为前提，但是却想禁止它执行简单劳动券以外的其他职能。在欧文那里，如果发生了真正的滥用，在杜林这里，内在的、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货币本性就为自己开辟了道路：货币对抗着杜林先生由于自己不懂货币的本性而要强加给它的那种滥用，去实现它本身所特有的正确的应用。第二，在欧文看来，劳动券只是社会资源的完全公有和自由运用的过渡形式，此外，顶多还是一种使共产主义易于为英国公众接受的手段。所以，如果某种滥用，迫使欧文的社会废除劳动券，那末这个社会正是向它所追求的目的进了一步，正是进入了一个比较完全的发展阶段。相反地，杜林的经济公社一废除货币，它就立刻消灭了自己的"人类历史意义"，消除了自己的最特出的美妙，不再成其为杜林的经济公社，而下降为模糊观念，而杜林先生为了把它从这种模糊观念中摆脱出来，花费了多少艰苦的合理幻想的劳动呵。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 3 卷第 344 页。

杜林的经济公社遭遇到的所有这些奇怪的迷误和混乱是从什么地方产生的呢？不过是从存在于杜林先生头脑中的对价值和货币的概念的模糊观念中产生的，这种模糊观念最后竟驱使他企图去发现劳动的价值。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 3 卷第 345 页。

---

① 附带说一下，杜林先生完全不明白劳动券在欧文的共产主义社会中所起的作用。他是从萨金特的书上知道这种劳动券的，在那里它们只是出现在自然是失败的劳动交换市场里，这种交换市场试图以直接交换劳动的办法从现存的社会转到共产主义社会。

谈论劳动的价值，这是自相矛盾。因为在一定的社会关系下，劳动不仅生产产品，而且也生产价值，而这种价值是由劳动来计量的，所以它不能有特殊的价值，正象重本身不能有特殊的重量，热不能有特殊的温度一样。但是，胡乱思考"真正价值"的一切社会糊涂虫的显著特征，就在于他们想象，在目前的社会中，工人没有获得他的劳动的全部"价值"，而社会主义的使命就是要矫正这种情况。为此，首先就要探索什么是劳动的价值：这些人企图不用劳动的相当尺度即时间，而用劳动的产品来衡量劳动，这样就发现了劳动的价值。根据这种观点，工人应当获得"全部劳动所得"。不仅劳动产品，而且劳动本身都应当可以直接和产品相交换，一个工作小时和另一个工作小时的产品相交换。但是，在这上面立即发生了一个非常"可疑的"困难。**全部产品**被分掉。社会的最重要的进步职能即积累被剥夺，并且被个人所掌握和支配。个人可以随意处置自己的"所得"，社会在最好的情况下，穷富仍然是和以前一样。这样，过去积累的生产资料之所以集中于社会手中，只是要使将来积累的一切生产资料重新分散于个人的手中。这是给自己的前提一记耳光，是达到了纯粹荒唐的地步。

活的劳动，即能动的劳动力，应当和劳动产品相交换。于是它和与之交换的产品一样，也是商品。于是这种劳动力的价值就决不会根据它的产品来决定，而是根据它里面所体现的社会劳动，即根据目前的工资规律来决定。

但是，这正好是不应该有的情形。流通的劳动，即劳动力，是应当可以和它的全部产品相交换的。这就是说，它应当不和它的**价值**相交换，而和它的**使用价值**相交换；价值规律应当适用于其他一切商品，但是对于劳动力，它是应该被废除的。隐藏在"劳动价值"背后的，正是这种自己消灭自己的混乱观念。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350页。

"劳动和劳动根据平等估价的原则相交换"，这句话如果有意

义的话，那末就是说，等量社会劳动的产品可以相互交换，就是说，价值规律正是商品生产的基本规律，从而也就是商品生产的最高形式即资本主义生产的基本规律。在目前的社会中，它以经济规律在私人生产者的社会里唯一能为自己开辟道路的那种方式，即作为存在于事物和关系中的、不以生产者的愿望或努力为转移的、盲目地起作用的自然规律来为自己开辟道路。杜林先生把这一规律提升为他的经济公社的基本规律，并且要求公社完全自觉地实施这个规律，这样，他就使现存社会的基本规律成为他的幻想社会的基本规律。他要现存的社会，但不要它的弊病。他和蒲鲁东完全在同一个基地上进行活动。象蒲鲁东一样，他想消除由于商品生产向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而产生的弊病，办法是利用商品生产的基本规律去反对这些弊病，而这些弊病正是由这一规律的作用产生的。象蒲鲁东一样，他想以幻想的结果来消灭价值规律的现实结果。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351页。

杜林先生以前曾设想，不必改造生产本身，就能以社会的生产方式去代替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同样地，他在这里想象，不必改变家庭的全部形式，就能把现代的资产阶级家庭同它的整个经济基础分隔开来。这个家庭形式，在他看来是这样的不可改变，使他甚至把"古代罗马法"（即使已略具"高贵的"外形）当做家庭永远奉行的标准，并且设想家庭是"继承遗产"的单位，即拥有财产的单位。在这个问题上，空想主义者比杜林先生高明得多。在空想主义者看来，随着人们自由结成社会和私人家务劳动转为公共事业，青年教育的社会化和家庭成员间真正自由的相互关系也就直接产生了。此外，马克思已经证明（《资本论》第515页及以下各页），"由于

大工业使妇女、男女少年和儿童在家庭范围以外，在社会地组织起来的生产过程中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它也就为家庭和两性关系的更高级的形式创造了新的经济基础。”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356页。

在杜林先生看来，现代人的民族狭隘性还是过于世界化了。他还想消灭在目前的世界上至少有可能使人超越狭隘的民族观点的两种杠杆：古代语言的知识和现代语言的知识，前者至少给各民族中受过古典教育的人展现了一个共同的广阔的视野，后者可以使各国人民相互了解，并且熟悉本国以外所发生的事情。相反地，本国语言的语法应该读得烂熟。但是，要了解“本国语言的材料和形式”，就必须追溯本国语言的形成和它的逐步发展，如果一不顾它自身的已经死亡的形式，二不顾同类的活的和死的语言，那末这种了解是不可能的。但是这样一来，我们就再次进入了明确的禁区。杜林先生既把整个现代的历史的语法从他的教育计划上勾掉，那末在他的语言教学上就只剩下一种老式的、完全按照旧的古典语文学仿造的技术语法了，这种语法由于缺乏历史的基础而带有自己的全部的诡辩性和任意性。对旧的语文学的憎恨，使他把旧的语文学的最坏的产品奉为“真正有益的语言教育的中心”。显然，我们与之打交道的这位语言学者，从来没有听说过近六十年来这样有力地和这样成功地发展起来的全部历史语言学，所以他不是到博普、格林和狄茨那里，而是到已故的海泽和贝克尔那里去寻求语言教育的“卓越的现代教育因素”。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359页。

---

① 见《资本论》第1卷第13章第9节。——编者注

杜林先生自然也会略有所闻，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劳动将和教育相结合，从而保证多方面的技术训练和科学教育的实践基础；因此，也就是这一点被他习惯地用于共同社会。但是，正象我们所看到的，旧的分工在杜林的未来的生产中基本上原封不动地保存下来，所以学校中的这种技术教育就被剥夺了以后的任何实际运用，被剥夺了对生产本身的任何意义；它只有一个教育目的：它应该代替体育，关于体育，我们这位根本的变革家是什么也不愿意知道的。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360页。

"国民经济的自然规律"

我们在暴力论，在价值和资本那里所不能找到的东西，在考察杜林先生提出来的"国民经济的自然规律"时，也许会非常清楚地呈现在我们眼前。因为，正象他以惯有的新奇性和尖锐性所说的：

"高度的科学性的胜利，在于越过那种好象处于静止状态的材料的单纯记述和分类，而达到那生气勃勃的、说明结果的洞察力。所以，对规律的认识是最完善的认识，因为它向我们指出，一个过程怎样为另一个过程所制约。"

一切经济的第一个自然规律果然立刻就被杜林先生发现了。

亚当·斯密"不仅令人惊奇地没有把一切经济发展的最重要的因素提到第一位，而且也完全没有特别把它陈述出来，这样，他就不自觉地把那种给现代欧洲的发展盖上自己的烙印的力量贬为次要的角色"。这个"应当被提到第一位的基本规律是技术装备的规律，甚至可以说是人的自然经济力的武装的规律"。

杜林先生发现的这个“基本规律”如下：

第一条规律。“经济手段、自然资源和人力的生产率**因发明和发现**而提高。”

我们感到惊奇。杜林先生对付我们，完全象莫里哀作品中的诙谐家对付新贵一样，他告诉这位新贵一件新鲜事，说后者说了一辈子散文，却不知道散文是什么。发明和发现在一些情况下是提高了劳动生产力（但在许多情况下也不见得是这样，世界上一切专利特许局的大量档案废纸就是证明），这一点我们早已知道了；但是这一极为陈旧的平凡事实竟是全部经济学的基本规律——这一说明，倒要归功于杜林先生。如果经济学上和哲学上的“高度的科学性的胜利”，仅仅在于给随便遇到的平凡事实加上一个响亮的名称，把它吹嘘为自然规律，甚至吹嘘为基本规律，那末科学的“更加深刻的基础的奠定”和变革，实际上对任何人来说，甚至对柏林《人民报》的编辑部来说，都是可以做到的了。这样，我们就不得不“以一切严格性”，以杜林先生对柏拉图的下列判决用于杜林先生自己身上：

“如果这样的东西应该被看做国民经济学的智慧，那末（批判基础的）作者，就可以同任何一个一般地思考”——甚至同仅仅信口议论——“不言而喻的事情的人共有这样的智慧了。”

例如，如果我们说：动物吃东西，那末我们就无意中说出了一句伟大的话；因为我们只要说，吃东西是一切动物生活的基本规律，我们就对整个动物学实行了变革。

第二条规律。分工：“职业的区分和活动的分散提高了劳动生产率。”

就这句话的正确方面而言，从亚当·斯密以来，这也已经是老生常谈了；至于这句话正确到**什么**程度，这将在第三编中看到。

第三条规律。“**距离和运输**是阻碍和促进生产力的协作的主要原因。”

第四条规律。“工业国家比农业国家具有大得无可比拟的人口容量。”

第五条规律。“在经济方面，任何事情没有物质利益是不能完成的。”

这就是杜林先生据以建立他的新经济学的“自然规律”。他仍然忠于他在哲学上已经陈述过的方法。从最无聊的陈词滥调中抽出两三个有时甚至措词不当的不言而喻的语句，就构成了经济学上不需要证明的公理、基本原则、自然规律。在阐述这些毫无内容的规律的内容的借口下，利用机会对各种题目作一番广泛的经济学上的空谈，这些题目的**名称**在这些所谓规律中已经出现，如发明、分工、交通工具、人口、利益、竞争等等。给这种空谈的平淡无奇的平庸性所加的佐料只是神谕式的大话，有些地方是不正确的理解或关于各种各样琐碎事情的自以为了不起的臆想。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 3 卷第 261－262 页。

·

现在杜林先生却在他的《教程》第 14 页和以后几页上当作最新的政治经济学的“绝对基础性的东西”提供给我们。

“人的需要这种东西，是有其自然规律性的，并且就它的增加来看是有限度的，只有不自然状态才能在一个时期内超越这种限度，直到由这种不自然状态产生厌恶、厌世、衰老、成为社会上的残废，以至最后老死……纯为享乐而无更远的认真的目的的游戏，很快就使人厌倦，或者用与此相当的话来说，使人丧失一切感觉的能力。因此，任何一种形式的实际的劳动，是健康人的社会的自然规律……如果本能和需要没有平衡力，那末它们甚至难以造成儿童式的存在，更不用说历史地逐渐上升的生活发展了。如果不经过努力而完全得到满足，那末本能和需要很快就会枯竭，并且留下一种空虚的存在，也就是一个令人厌烦的间歇时期，这个时期一直持续到本能和需要重新恢复时为止……因此，无论从哪方面看，冲动和情欲的满足有赖于经济障碍的克服，这是自然界的外部结构和人的内在本性的有益的基本规律”，如此等等。

可以看到，可尊敬的罗霍夫的最庸俗的陈词滥调，在杜林先生那里庆祝它们的一百周年，而且这还被看成唯一真正批判的和科学的“共同社会体系”的“更加深刻的基础”呢！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24页。

财　富

到现在为止的经济学的主要概念叫做财富，而财富，正象它直到现在真正地在世界历史上被理解的那样，象它的支配范围被扩大的那样，总是“对人和物的经济权力”。

这是双重的错误。第一，古代氏族公社和农村公社的财富决不是对人的支配。第二，就是在那些在阶级对立中运动的社会里，财富只要包含着对人的支配，它就主要地、几乎完全地**依靠**和**通过**对物的支配来进行对人的支配。自从猎取奴隶和剥削奴隶成为彼此分开的行业的最初时期起，奴隶劳动的剥削者就不得不购买奴隶，就是说，只要通过对物的支配，对购买价格的支配，对奴隶的生活资料和劳动资料的支配，才能获得对人的支配。在整个中世纪，大土地占有制是封建贵族借以获得代役租农民和徭役租农民的先决条件。现在，甚至六岁的小孩也可以看到，财富对人的支配完全要借助它所掌握的物来进行。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25页。

为什么杜林先生要对财富下这种错误的定义呢？为什么他要

扯断存在于直到目前的一切阶级社会中的事实上的联系呢？为的是要把财富从经济领域拖到道德领域中来。对物的支配完全是好事，但是对人的支配是坏事；杜林先生既然禁止自己以对物的支配去解释对人的支配，所以他又可以采取勇敢的步骤，立即以他心爱的暴力去解释这种支配。财富作为人的支配者就是“掠夺”，于是，我们又碰到了蒲鲁东的“财产就是盗窃”这一陈腐观点的更坏的翻版。

这样，我们就幸运地从生产和分配这两个主要的观点来看财富了：作为对物的支配的财富，即生产的财富，是好的方面；作为对人的支配的财富，即到现在为止的分配的财富，是坏的方面，应该扔掉它！用于今天的关系，那就是：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是很好的，可以继续存在，但是资本主义的分配方式完全不适用，必须消灭掉。在写关于经济学的东西时，连生产和分配之间的联系都没有理解，自然就会得出这样的谬论。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26页。

古代的“财产关系”在**封建的**财产关系中没落了，封建的财产关系又在“**资产阶级的**”财产关系中没落了。这样，历史本身就已经对过去的**财产关系**进行了批判。

马克思：《论蒲鲁东》，

《选集》第2卷第142页。

暴　力

“在我的体系中，一般政治对经济权利形式的关系被规定得如此肯定，同时又是**如此独特**，因此，为了使研究易于进行而特别把这点指出来，想必不会是多余的。**政治**关系的形式是**历史上基础性的东西**，而**经济的**依存不过是一种**作用**或特殊情形，因而总是**第二等的事实**。有些最新的社会主义体系把完全相反的关系的一目了然的假象当做指导原则，他们以为政治从属似乎是从经济状态中产生的。当然，这些第二等的作用本身确实是存在的，而且在目前是最能使人感到的；但是**本原的东西必须从直接的政治暴力中**去寻找，而不应先从间接的经济力量中去寻找。”

在另一个地方也是这样，在那里杜林先生

“从这样的原理出发：政治状态是经济情况的决定性的原因，相反的关系只是第二等的反作用……只要人们把政治分派看作不是达到自己目的的出发点，而仅仅把它当做达到**糊口目的的手段**，那末不管这些人看来是多么激进社会主义的和革命的，他们总是包藏着一部分隐蔽的反动性。”

这就是杜林先生的理论。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98页。

真的，在第2页上杜林先生已经向我们宣称，

他的经济学涉及他的哲学中“**已经确立的东西**”，而且“在某些重要方面，是依据高级的、在更高的研究领域中**已被完成的真理**。”

到处都是喋喋不休的自夸。到处都是杜林先生为杜林先生所确立的和完成的东西奏凯歌。确实是完成的东西——这我们已经看得太多了，但是完成得象熄灭一根在冒烟的蜡烛一样[①]。

---

① 双关语：“完成”的原文是《ausmachen》，也有“熄灭”的意思。——编者注

紧接着，我们看到了

"一切经济的最一般的**自然规律**"——

这就是说，我们猜对了。

可是这些自然规律要使人们正确地理解过去的历史，只有人们"用更确切的规定——这是它们的结果通过政治的隶属形式和分派形式而获得的——去研究它们。象奴隶制和雇佣奴隶制这样的体制，连同它们的孪生兄弟即基于暴力的所有制，应当被看做真正政治性质的社会经济制度的形式，它们在到现在为止的世界中构成框框，经济的自然规律只有在这种框框里才能显示其作用"。

这段话是一套开场锣鼓，就象瓦格纳歌剧的主调一样，告诉我们那两个有名的男人就要出场了。但是它还包含着更多的东西，它是杜林的全书的主题。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91页。

杜林先生同样也会把经济学归结为最后的终极的真理、永恒的自然规律、同义反复的毫无内容的公理，而同时又把他所知道的经济学的全部积极的内容再从后门偷运进来；他不会从生产和交换中引伸出作为社会现象的分配，而是把它交给他那赫赫有名的两个男人去做最后的解决。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91页。

杜林先生把生产和流通这两个虽然互相制约但是本质上不同的过程混为一谈，并且泰然自若地断言，排除这种混乱只能"产生混乱"，他这样做只不过是证明，他不知道或不懂得正是流通在最

近五十年来所经历的巨大发展；他书中以下的内容也证实了这一点。还不止于此。他既然把生产和交换干脆笼统地称为生产，他也就把分配放在生产**旁边**，作为同第一个过程毫不相干的、完全处于局外的第二个过程。可是我们已经知道，分配就其决定性的特点而言，总是某一个社会的生产关系和交换关系以及这个社会的历史前提的必然结果，而且，只要我们知道了这些关系和前提，我们就可以确实地推断这个社会中占支配地位的分配方式。但是我们也知道，杜林先生如果不愿意背叛他在道德、法和历史的观点方面所“确立的”原则，他就不能不否认这一基本的经济事实，特别是当他需要把他的两个不可缺少的男人偷运进经济学中的时候。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93页。

在这里，他把经济学家的怨言翻译成一种并不见得更好一些的社会主义语言，这些经济学家埋怨说，国家的干涉、暴力的干涉歪曲了经济方面的永恒的自然规律及其作用。这样，他就理应在社会主义者中完全陷于孤立。每一个社会主义的工人，不论是哪一个国家的，都很清楚地知道：暴力仅仅保护剥削，但是并不引起剥削；资本和雇佣劳动的关系才是他受剥削的基础，这种关系是通过纯经济的途径而绝不是通过暴力的途径产生的。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92页。

现在就让我们来听听，他怎样把原罪译成经济学的语言：

“关于鲁滨逊的观念，无论如何可以作为生产概念的一个合适的思维模式，他凭自己的力量孤独地对抗自然界，而且不和任何人共有某种东西……

为了说明分配思想中的最主要之点，两个人的思维模式是同样合乎目的的，这两个人的经济力量合在一起，他们显然应当通过某种形式互相商定他们应得的份额。为了十分严格地阐明某些最重要的分配关系，并且从胚胎状态、从它们的逻辑必然性去研究它们的规律，除了这种简单的二元论，的确不需要更多的东西……在这里可以设想两个人在平等的基础上共同行动，也可以设想以完全压服一方的办法把力量合在一起，于是这一方被迫作为奴隶或单纯的工具去从事经济的服役，而且也只是作为工具被养活……在平等状态同一方为渺小无用、另一方为全智全能和单独积极参加这种状态之间，存在着一系列的中间阶段，它们为世界历史的形形色色的现象所充实。在这里本质的先决条件是对历史上的各种**正义**和**非正义**的体制要有一个全面的考察"……而最后整个分配就转变为某种

"经济上的分配权"。

现在杜林先生终于又脚踏实地了。他可以同他那两个男人手挽着手向当代挑战了。可是在这三个人的后面还站着一个无名氏。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94页。

这样杜林先生就知道了到现在为止的一切生产形式（就它们运动于阶级对立中而言）所共有的基本剥削形式是什么，在此以后，他只要使用他那两个男人，就可以把现实经济学的根本性基础建立起来了。他毫不迟疑地推行这一"创造体系的思想"。超出维持劳动者自己的生活所必需的劳动时间的无偿劳动，这就是要点。在这里叫做鲁滨逊的亚当强迫他的第二个亚当即星期五拚命做工。但是为什么星期五工作得比维持他的生活所必需的还要多呢？这个问题，在马克思那里也可以一步一步地找到解答。可是对于这两个男人说来，这太烦琐了。事情一下子就解决了：鲁滨逊"压服"星期五，迫使他"作为奴隶或工具来从事经济的服役"，把他"也只

是作为工具"来养活。杜林先生用这个最新的"创造性的说法"，收到了一举两得之效。第一，他省得费力去说明到现在为止的各种分配形式，它们的差别和它们的原因：它们简直全都毫无用处，它们都是以压服、暴力为依据的。关于这个问题，我们等一等再谈。第二，他这样就把全部分配理论从经济学的领域搬到道德和法的领域中，就是说，从确定的物质事实的领域搬到或多或少是不确定的意见和感觉的领域中。因此，他就不再需要去研究或证明，而只要随便宣布一下，他就可以要求劳动产品的分配不按照其实际原因，而按照他杜林先生所认为的道德的和正义的方式来安排。可是杜林先生认为是正义的方式绝不是不变的，所以就远不是真正的真理了，因为真正的真理在杜林先生本人看来"是根本不变的"。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95页。

在1868年：私有制和雇佣劳动是自然必要的，因而是正义的；在1876年：两者都成了暴力和"掠夺"的结果，因而是不正义的。而且我们不可能知道，这位如此突飞猛进的天才几年以后会认为什么东西是道德的和正义的，所以无论如何，在考察财富的分配时，我们最好还是遵循现实的客观的经济规律，而不要遵循杜林先生关于正义和非正义的一时的、易变的主观想象。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96页。

事情本来已经由鲁滨逊奴役星期五这一著名的原罪证明了。这是**一种暴力**行为，因而是一种政治行为。由于这种奴役构成了到现在为止的全部历史的出发点和基本事实，并给这一历史灌注了

非正义的原罪，而且灌注到这样一种程度，以致它在往后的时期中只是缓和下来，并“变为更间接的经济依存形式”；由于直到现在还通行的全部“基于暴力的所有制”同样是以这种原始奴役为基础，所以很显然，一切经济现象都应该由政治原因来解释，即由暴力来解释。而谁对此不满意，谁就是隐蔽的反动派。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98页。

首先应当指出，一个人只有象杜林先生那样自以为是，才能把这个毫不独特的观点看得如此“独特”。显赫的国家的政治行为是历史上决定性的东西这种观念，已经象历史记载本身一样古老了，而且这种观念是给我们保留下来的关于民族发展的材料如此之少的主要原因，民族的发展是在这个喧嚣的舞台背后悄悄地进行的，并且真正地起着推动作用。这种观念支配着已往的整个历史观，并且第一次为法国复辟时代的资产阶级历史学家所动摇；在这里，“独特”的只是杜林先生对这一切又毫无所知。

其次，即使我们暂且认为，杜林先生关于到目前为止的全部历史可以归结为人对人的奴役的说法是正确的，那我们还是远未达到事情的根底。反而首先发生了这样的问题：鲁滨逊为什么要奴役星期五呢？单是为了取乐吗？完全不是。相反地，我们看到，星期五“被迫作为奴隶或单纯的工具去从事**经济的**服役，而且也只是作为工具被养活”。鲁滨逊奴役星期五，只不过是要星期五为鲁滨逊做工。但是鲁滨逊怎样能够从星期五的劳动中获得好处呢？这只是因为星期五以他的劳动所生产的生活资料，多于鲁滨逊为使他维持劳动能力而不得不给予他的东西。因此，鲁滨逊违背了杜林先生的明确的规定，把由于奴役星期五而造成的“政治分派看作不是

达到自己目的的出发点，而仅仅把它当做**达到糊口目的的手段**"，现在可以让他自己想想，他将怎样同他的主人和师傅杜林相处。

这样，杜林先生为了证明暴力是"历史上基础性的东西"而特意编造的天真的例子证明：暴力仅仅是手段，相反地，经济利益是目的。目的比用来达到目的的手段要"基础性"得多；在历史上，关系的经济方面也比政治方面同样基础性得多。因此，上述例子证明了同它所要证明的东西正好相反的东西。在鲁滨逊和星期五的例子上如此，在到目前为止的一切统治和奴役的事例上也都是如此。用杜林先生的优雅词汇来说，压迫始终是"达到糊口目的的手段"(指最广义的糊口目的)，但是无论何时何地，它都不是什么为"达到自己目的"而实行的政治分派。只有象杜林先生这样的人才能设想，捐税在国家中只是"第二等的作用"，或者，统治的资产阶级和被统治的无产阶级的目前的政治分派是为"达到自己目的"而存在，而不是为了统治的资产者的"糊口目的"，即榨取利润和积累资本而存在。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99页。

鲁滨逊"手持利剑"把星期五变成自己的奴隶。但是鲁滨逊为了做到这一点，除利剑之外还需要别的东西。并不是每个人都能使用奴隶服役。为了能使用奴隶，必须掌握两种东西：第一，奴隶劳动所需的工具和对象；第二，维持奴隶困苦生活所需的资料。因此，先要在生产上达到一定的阶段，并在分配的不平等上达到一定的程度，奴隶制才会成为可能。要使奴隶劳动成为整个社会中占统治地位的生产方式，那就还需要生产、贸易和财富积聚有更大的增长。在古代的自发的土地公有的公社中，奴隶制或是根本没有出现过，

或是只起极其从属的作用。在最初的农民城市罗马，情形也是如此；而当罗马变成“世界城市”，意大利的地产日益集中于人数不多的非常富有的所有者阶级手里的时候，农民人口才被奴隶人口所排挤。在波斯战争时期，科林斯地方的奴隶数目达到四十六万，在埃伊纳地方达到四十七万，平均每个自由民有十个奴隶，为此，除“暴力”之外，还需要其他东西，即高度发展的美术工业和手工业以及广泛的贸易。美国的奴隶制对暴力的依赖，要比它对英国的棉纺织工业的依赖少得多；在不种植棉花的地方，或者在不象边境各州那样为各植棉州蓄奴的地区，奴隶制不须使用暴力就自行消失，这仅仅是因为奴隶制不上算。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00页。

要强迫人们去从事任何形式的奴隶的劳役，那就必须设想这一强迫者掌握了劳动资料，他只有借助这些劳动资料才能使用被奴役者；而在实行奴隶制的情况下，除此以外，还要掌握用来维持奴隶生活所必需的生活资料。这样，在任何情况下，都要拥有一定的超过中等水平的财产。但是这种财产是怎样来的呢？无论如何，很清楚，虽然财产可以由掠夺而得，从而可以依靠**暴力**，但是这决不是必需的。它可以通过劳动、偷窃、经商、欺骗等办法取得。无论如何，财产必须先由劳动生产出来，然后才能被掠夺。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01页。

私有财产在历史上的出现，决不是掠夺和暴力的结果。相反地，在一切文明民族的古代的自发的公社中，私有财产已经存在

了，虽然只限于某几种物品。早在这种公社的内部，最初是在同外地人进行交换时，它就发展成商品的形式。公社的产品愈是采取商品的形式，就是说，产品中为自己消费的部分愈小，为交换目的而生产的部分愈大，在公社内部，原始的自发的分工被交换排挤得愈多，公社各个社员的财产状况就愈加不平等，旧的土地公有制就被埋葬得愈深，公社也就愈加迅速地瓦解为小农的乡村。东方的专制制度和东征西讨的游牧民族交相更替的统治，几千年来都对这些旧的公社无可奈何；由大工业产品的竞争引起的自发的家庭工业的逐渐破坏，却使公社日益瓦解。在这里，象目前在摩塞尔河地区和霍赫瓦尔特地区还在进行的对"农户公社"的公有耕地的分配一样，谈不上什么暴力；农民恰恰认为，耕地公有被耕地私有取而代之，对自己是有利的。甚至原始贵族的形成，象在克尔特人、日耳曼人中以及印度旁遮普地方在土地公有制基础上所发生的那样，最初也完全不是基于暴力，而是基于自愿和习惯。在私有财产形成的任何地方，这都是由于改变了的生产关系和交换关系，是为了提高生产和促进交流——因而是由于经济的原因产生的。在这里，暴力根本没有起任何作用。很显然，在掠夺者能够**占有**他人的财物以前，私有财产的制度必须是已经存在了；因此，暴力虽然可以改变占有状况，但是不能创造私有财产本身。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01页。

如果说，杜林先生这样一来就把现代的所有制叫做基于暴力的所有制，并且称它为

"这样一种统治形式，这种统治形式的**基础**不仅在于禁止同胞们使用天然的生活资料，而且更重要得多的是在于强迫人们去从事奴隶的劳役"——

那末,他就把全部关系弄颠倒了。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01页。

甚至:强迫人们从事奴隶的劳役"的最现代的形式,即雇佣劳动,我们也不能用暴力或基于暴力的所有制去说明。我们已经说过,劳动产品转化为商品,即不是为自身消费而是为交换所进行的产品生产,对古代公社的瓦解,因而对私有制的直接或间接的普遍化,起了怎样的作用。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再清楚不过地证明——杜林先生小心翼翼地对此甚至一字不提,——商品生产达到一定的发展程度,就转变为资本主义的生产;在这个阶段上"以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为基础的占有规律或私有权规律,通过它本身的、内在的、不可避免的辩证法转变为自己的对立物:表现为最初行为的等价交换,已经变得仅仅在外表上是交换,因为,第一,用来交换劳动力的那部分资本本身,只是不付等价物而占有的别人劳动产品的一部分;第二,这部分资本不仅必须由它的生产者即工人来补偿,而且在补偿时还加上新的剩余额(余额)……最初,在我们看来,所有权似乎是以自己的劳动为基础的……现在(据马克思分析的结果),所有权对于资本家来说,表现为占有别人无酬劳动的权利,对于工人来说,则表现为不能占有自己的产品。所有权和劳动的分离,成了似乎是一个以它们的同一为出发点的规律的必然结果"①。换句话说,即使我们排除任何掠夺、任何暴力和任何欺骗的可能性,即使假定一切私有财产起初都基于占有者自己的劳动,而且在往后的全部进程中,都只是相等的价值和相等的价值进行交

---

① 见《资本论》第1卷第22章第1节。——编者注

换，那末，在生产和交换的进一步发展中也必然要产生现代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出现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被一个人数很少的阶级所垄断，而另一个构成人口绝大多数的阶级被降低到无产者的地位，出现狂热生产和商业危机的周期交替，出现整个现在的生产无政府状态。全部过程都为纯经济原因所说明，而毫不需要任何掠夺、暴力、国家或其他的政治干预。“基于暴力的所有制”，在这里，原来只不过是用来掩饰对真实的事物进程毫不了解的一句大话。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02页。

如果“政治状态是经济情况的决定性的原因”，那末，现代资产阶级就应当不是在反对封建制度的斗争中发展起来的，而应当是封建制度自愿生产的宠儿。任何人都知道，实际情形正好相反。起初，市民等级是一个被压迫的等级，它不得不向统治的封建贵族缴纳贡税，它由各种各样的农奴和奴隶出身的人补充自己的队伍，它在反对贵族的不断斗争中占领了一个又一个的阵地，最后，在最发达的国家中取代了贵族的统治；在法国它直接推翻了贵族，在英国它逐步地使贵族资产阶级化，并把贵族同化，作为它自己装潢门面的上层。它是怎样达到这个地步的呢？只是通过“经济情况”的改变，而政治状态的改变则是或早或迟，或自愿或通过斗争随之发生的。资产阶级反对封建贵族的斗争是城市反对乡村、工业反对土地占有、货币经济反对自然经济的斗争，在这一斗争中，市民的决定性的武器是他们的**经济上的**强大手段，这些手段由于工业（起初是手工业，后来扩展成为工场手工业）的发展和商业的扩展而不断增长起来。在这整个斗争中，政治暴力始终在贵族方面，只有一个时期是例外，那时王权利用市民等级反对贵族，以便利用一个等级去

控制另一个等级；但是，自从政治上还没有力量的市民等级因其经济力量的增长而开始变得危险起来的时候起，王权又和贵族联合起来，因而起初在英国随后在法国引起了市民等级的革命。在法国，在“政治状态”还没有发生变化的时候，“经济情况”已经发展得超过它了。就政治状态来说，贵族拥有一切，市民一无所有；可是就社会状况来说，那时市民是国家里最重要的阶级，而贵族已经丧失了他们的全部社会职能，他们只是继续取得固定收入，作为对这些已经消失了的职能的报酬。不仅如此，市民等级在他们的全部生产中，还受到早已被这种生产（不但被工场手工业，而且甚至被手工业）所超过的中世纪封建政治形式的箝制，受到所有那些已经成为生产的障碍和桎梏的无数行会特权以及各地和各省的关税壁垒的箝制。市民等级的革命结束了这种状况。但是，革命不是按照杜林先生的原则，使经济情况适应政治状态（贵族和王权在长时期内正是妄图这样作的），而是相反地把陈腐的政治废物抛开，并造成新的“经济情况”能够赖以存在和发展的政治状态。“经济情况”在这个与之适合的政治和法律的气氛中蓬勃地发展起来，以致使资产阶级已经接近贵族在1789年所处的地位了：它不仅愈来愈成为社会上多余的东西，而且成为社会的障碍；它日益脱离生产活动，象旧时的贵族一样，日益成为一个只会收取固定收入的阶级；它不用任何暴力的戏法，而以纯经济的方法，实现了它自己的地位的变革，并造成了新的阶级，即无产阶级。此外，它决不愿意它自己的行为和活动产生这样的结果，相反地，这种结果却以不可抗拒的力量同它的意志和愿望背道而驰地实现了；它拥有的生产力发展得超过了它的领导，好似以自然的必然性把整个资产阶级社会推向毁灭，或者推向变革。资产者现在求助于暴力，以挽救日趋瓦解的“经济情况”免于崩溃，可是他们这样做只是证明：他们陷入了杜林先

生陷入的那条迷途，以为“政治状态是经济情况的决定性的原因”，他们完全和杜林先生一样想入非非，以为用“本原的东西”、“直接的政治暴力”就能改造那些“第二等的事实”，即改造经济情况及其不可避免的发展，而用克虏伯炮和毛瑟枪就能把蒸汽机和由它发动的现代机器的经济效果，把世界贸易以及现代银行和信用的发展的经济效果从世界上消除掉。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03—204页。

让我们稍微仔细地看一看杜林先生的这个万能的“暴力”吧。鲁滨逊“手持利剑”奴役了星期五，他是从什么地方得到这把利剑的呢？就是在鲁滨逊漂流记中的幻想岛上利剑也从来不是树上长出来的，而杜林先生对这个问题却不作任何答复。既然鲁滨逊能够获得利剑，那我们同样可以设想，星期五有朝一日将手握实弹的手枪出现，那时全部“暴力”关系就颠倒过来了：星期五发号施令，而鲁滨逊则不得不做苦工。请读者原谅我们如此经常地回到关于鲁滨逊和星期五的故事上来，这个故事实质上只存在于儿童游戏室而不存在于科学中。但是我们有什么办法呢？我们不得不老老实实地应用杜林先生的公理式的方法。如果我们经常在纯粹儿戏的范围中兜圈子，那末这不是我们的过错。总之，手枪战胜利剑，即使最幼稚的公理论者在这里也应当明了，暴力不是单纯的意志行为，它要求促使意志行为实现的非常现实的前提，特别是**工具**，其中，较完善的战胜较不完善的；其次，这些工具必然是生产出来的，同时也可以说，较完善的暴力工具即一般所说的武器的生产者，战胜较不完善的暴力工具的生产者；一句话，暴力的胜利是以武器的生产为基础的，而武器的生产又是以整个生产为基础，因而是以“经

济力量”，以“经济情况”，以暴力所拥有的物质资料为基础的。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05页。

目前，暴力是陆军和海军，而我们大家遗憾地知道，这两者需要“巨额的金钱”。但是暴力不能铸造金钱，它最多只能夺取已经铸造出来的金钱，而我们从法国的数十亿法郎同样遗憾地知道，这也不会时常奏效的。因此，归根到底，金钱还必须通过经济的生产才能取得；就是说，暴力还是由经济情况来决定，经济情况供给暴力以配备和保持暴力工具的手段。但是还不仅如此。没有什么东西比陆军和海军更依赖于经济前提。装备、编成、编制、战术和战略，首先依赖于当时的生产水平和交通状况。这里起变革作用的，不是天才统帅的“悟性的自由创造”，而是更好的武器的发明和士兵成分的改变；天才统帅的影响最多只限于使战斗的方式适合于新的武器和新的战士。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06页。

在十四世纪初，火药从阿拉伯人那里传入西欧，它使整个作战方法发生了变革，这是每一个小学生都知道的。但是火药和火器的采用决不是一种暴力行为，而是一种工业的，也就是经济的进步。不管工业是以生产什么东西或破坏什么东西为目的，工业总还是工业。火器的采用不仅对作战方法本身，而且对统治和奴役的政治

---

① 在《反杜林论》第二编最初的手稿中，以下的六段文字原来不是这样，而是一节更详尽的论述，后来恩格斯把它抽出来，冠以《步兵战术及其物质基础》的标题（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689－695页）。——编者注

关系起了变革的作用。要获得火药和火器，就要有工业和金钱，而这两者都为市民所占有。因此，火器一开始就是城市和以城市为依靠的新兴君主政体反对封建贵族的武器。以前一直攻不破的贵族城堡的石墙抵不住市民的大炮；市民的枪弹射穿了骑士的盔甲。贵族的统治跟身披铠甲的贵族骑兵队同归于尽了。随着市民等级的发展，步兵和炮兵愈来愈成为决定性的兵种；在炮兵的压力下，军事行业不得不增加新的纯粹工业的部门——工程部门。

火器的改善进行得非常缓慢。火炮仍然是笨重的，枪虽经多次部分的改进，还是很粗笨。经过三百多年，才出现了适合装备全体步兵的枪。只是在十八世纪初，装有刺刀的燧发枪才把长矛最后从步兵的装备中排挤出去。那时的步兵是由经过严格训练的、但是完全不可靠的诸侯雇佣兵组成的，他们是从社会中最堕落的分子中招募来的，他们只有在鞭笞之下才俯首听命，这种步兵还常常是由强迫编入军队的怀有敌意的战俘组成的；这些兵士能够应用新武器的唯一战斗形式就是线式战术，这种战术在弗里德里希二世时代达到了最完善的地步。军队的全体步兵排成三线，形成一个非常狭长而中空的四边形，只能以战斗队形为一个整体来运动；最多只准许两翼之中的一翼稍稍前进或后退。这种动转不灵的队伍，只有在十分平坦的地形上才能整齐地运动，而且还是以缓慢的步伐（每分钟七十五步）行进的；战斗队形的变换在作战时是不可能的，步兵一进入战斗，只经一次突击，在很短的时间内就决定胜败了。

在美国独立战争中，起义者的队伍曾经同这种动转不灵的线式队形作战。起义者虽然没有经过步法操练，但是他们能很好地用他们的线膛枪射击；他们为自己的切身利益而战，所以并不象雇佣兵那样临阵脱逃；他们并不象英国人所希望的那样，以线式队形在平地上和他们对抗，而是以行动敏捷的散兵群在隐蔽的森林中袭

击英国人。在这里，线式队形是无能为力的，而且被既看不见又不能接近的敌人所击败。于是又发明了散兵战——由于兵士成分的改变而产生的一种新的作战方式。

美国革命所开始的事情由法国革命来完成，在军事方面也是如此。法国革命同样只能以训练很差但人数很多的群众，以全民武装来和反法同盟的训练有素的雇佣军队相对抗。它不得不以这些群众去保卫巴黎，即保卫一定的地区，但要做到这一点，不在兵力众多的野战中获得胜利是不行的。仅仅散兵群已经不够了；必须找出一种形式来使用群众，这种形式就是纵队。这种纵队队形使训练较差的军队也能够相当整齐地运动，甚至行进速度比较快（每分钟一百步或一百步以上）。这种队形使他们能够突破旧的线式队形的死板形式，能够在任何地形上，也就是说能够在对线式队形最不利的地形上作战，能够以任何适宜的方法去部署军队，同时能够和散兵战相配合来阻滞、牵制和疲惫成横队的敌人，一直到最后用预备队的兵力在阵地的决定性地点上突破敌人的横队时为止。这种新的作战方式以散兵和步兵纵队的配合为基础，以军队区分为由各兵种组成的独立的师或军为基础，它在战术和战略方面都被拿破仑发展到了完善的地步。这种作战方式之所以成为必要，首先是由于法国革命的兵士成分发生了变化。但是这种作战方式还需要两个非常重要的技术前提：第一，格里博瓦尔设计的较轻便的野炮架，它使野炮能以现在所要求的速度转移；第二，1777 年法国采用的按照猎枪仿造的弯曲的枪托（以前作为枪管的延长部分的枪托是直的），它使射手能够向某一个人瞄准而不会屡击不中。如果没有这些进步，那末使用旧式武器是不能进行散兵战的。

全民武装这种革命的制度，很快就被局限于一种强迫征兵制（富人可以出钱雇人代服兵役），而欧洲大陆上大多数大国都采用

了这种形式的兵役制度。只有普鲁士企图通过自己的后备军制度更大规模地组成国民的防御力量。当适于作战的前装线膛枪在1830年到1860年造成并起了短期的作用以后，普鲁士又是第一个以最新式的武器，即后装线膛枪来装备全体步兵的国家。普鲁士在1866年的胜利是应当归功于这两项措施的。

在普法战争中，双方军队初次交锋时都使用了后装线膛枪，而且实质上都是采用旧式滑膛燧发枪时代的战斗队形作战的。只是普鲁士人企图把连纵队当做一种更适合于新式武器的战斗形式。但是，当8月18日普鲁士近卫军在圣普里瓦认真地试用连纵队时，参战最多的五个团在不到两小时内就损失了三分之一以上的兵力（一百七十六名军官和五千一百一十四名兵士），从那时起，连纵队这种战斗形式也同营纵队和线式队形一样被摈弃了；以后把任何密集队伍置于敌人步枪火力下的一切企图都放弃了。在普军方面，只是以稠密的散兵群进行战斗，其实从前纵队在敌人的弹雨下就已常常自行分散为散兵群，尽管上级把这种行为看作破坏队形而加以反对。同样，在敌人步枪的射程内，**跑步**变成了唯一的运动形式。兵士又一次表现得比军官聪明；正是兵士本能地找到了在后装线膛枪的火力下至今仍然有效的唯一的战斗形式，而且不管长官如何反对，还是成功地坚持了这种战斗形式。

普法战争是一个转折点，它具有同以前一切战争完全不同的意义。第一，武器已经如此完善，以致不能再取得具有任何变革作用的新的进步了。既然有火炮可以在目力所及的范围内射击一营人，步枪又能在同样的范围内射击单个的人这样的目标，而装弹所花的时间又比瞄准少，那末，往后的一切改进，对于野战说来都多少是无关紧要的了。因此，在这方面发展的时代实质上已经结束了。第二，这一战争迫使欧洲大陆上的一切大国在国内采用更严格

的普鲁士式的后备军制度，因而加重了军事负担，而在这种重担之下，它们过不了几年就一定要陷于崩溃。军队变成了国家的主要目的，变成了目的本身；人民之所以存在，只是为了当兵和养兵。军国主义统治着并且吞噬着欧洲。但是这种军国主义本身也包含着自己毁灭的萌芽。各国之间的相互竞争，使它们一方面不得不每年在陆军、海军、火炮等方面花费更多的金钱，从而愈来愈加速财政的崩溃；另一方面不得不愈来愈严格地采用普遍义务兵役制，结果使全体人民学会使用武器；这就使人民有可能在一定时机反对军事长官而实现自己的意志。一旦人民群众——农村工人、城市工人和农民——有了自己的意志，这样的时机就要到来。那时，君主的军队将转变为人民的军队，机器将拒绝效劳，军国主义将由于自身发展的辩证法而灭亡。社会主义将毫无差错地完成1848年资产阶级民主主义所无力完成的事业，正是因为这种民主主义**是资产阶级的**，而不是无产阶级的，就是说，它没有能够给予劳动群众一种内容适合于他们的阶级地位的意志。而这就意味着**从内部**炸毁军国主义以及和它一起的一切常备军。

这是我们的现代步兵史上的第一个教训。另一个教训使我们又回到杜林先生那里，这个教训是：军队的全部组织和作战方式以及与之有关的胜负，取决于物质的即经济的条件：取决于人和武器这两种材料，也就是取决于居民的质与量和取决于技术。只有象美国人这样的狩猎民族才能够发明散兵战，——而他们由于纯经济的原因曾经是猎人，正象旧有各州的同样的美国人现在由于纯经济的原因转变为农民、工业家、航海家和商人一样，他们不再在原始森林中进行散兵战，而是更干练地在投机场上进行散兵战，在那里他们也广泛采取这种做法来使用群众。——只有象在经济上解放了资产者、特别是解放了农民的法国革命那样的革命，才能找到

群众性的军队，同时给这种军队找到自由的运动形式，这种运动形式打破了旧的呆板的线式队形——它所保卫的专制主义在军事上的反映。我们在上面已经逐步地看到，一旦技术上的进步可以用于军事目的并且已经用于军事目的，它们便立刻几乎强制地，而且往往是违反指挥官的意志而引起作战方式上的改变甚至变革。此外，战争的进行对自己后方的和战区的生产力和交通工具依赖到多大程度，关于这个问题，现在每一个肯用功的士官都能够向杜林先生讲清楚。总之，在任何地方和任何时候，都是经济的条件和资源帮助"暴力"取得胜利，没有它们，暴力就不成其为暴力。谁要是想依据杜林的原则从相反的观点来改革军事，那末他除了挨揍之外是不会得到什么的①。

如果我们把话题从陆地转到海上，那末仅仅在最近二十年中就有了一个完全不同的更加彻底的变革。克里木战争时，军舰只是两层或三层的木质舰船，装有六十到一百门火炮，这种舰船主要还是靠帆力航行，有一部马力很小的蒸汽机，只起辅助作用。它的主要装备有约重五十德担②的三十二磅炮，只有少数是重九十五德担的六十八磅炮。到这次战争快结束时，出现了浮动的装甲炮台，它很笨重，几乎不能运动，但是对当时的火炮来说，这已经是不能损伤的奇物了。不久以后，军舰也装了铁甲；起初还很薄，四英寸厚的装甲已经算是很重的了。但是火炮的进步很快就超过了它，装甲每加厚一英寸，就有新的更重的火炮很容易地打穿它。这样，一方面，我们现在已经有了十、十二、十四和二十四英寸厚的装甲（意大

① 在普鲁士总参谋部内，人们都已经清楚地知道这一点。总参谋部的上尉麦克斯·耶恩斯先生在一个学术报告中指出："军事的基础首先就是人民的经济生活状况。"（1876年4月20日《科伦日报》第3版）

② 一德担等于五十公斤。——编者注

利想建造装甲厚三英尺的军舰);另一方面,我们已经有了二十五、三十五、八十甚至一百吨(每吨二十德担)重的线膛炮,能把三百、四百、一千七百直到二千磅的炮弹发射到前所未闻的距离之外。现在的军舰是一种巨大的装甲的螺旋推进式蒸汽舰,有八千到九千吨的排水量,有六千到八千匹马力,有旋转的炮塔,四门以至六门重炮,有装在舰首吃水线以下的突出的冲角来冲撞敌人的舰船。这种军舰是一部庞大的机器,它的蒸汽不仅能推动它快速前进,而且还被用来掌舵、抛锚、起锚、转动炮塔、调整炮向、装填弹药、抽水、升降小船(这些小船本身,一部分也是用蒸汽的力量推动的)等等。装甲防护能力和火炮威力之间的竞赛,还远远没有结束,以致军舰现在差不多常常不能满足要求,在它下水之前就已经过时了。现代的军舰不仅是现代大工业的产物,而且同时还是现代大工业的缩影,是一个浮在水上的工厂,——的确,主要是浪费大量金钱的工厂。大工业最发达的国家差不多掌握了建造这种舰船的垄断权:土耳其的全部装甲舰、俄国的几乎全部装甲舰以及德国的大部分装甲舰,都是在英国建造的;凡是可用的装甲几乎都是在设菲尔德制造的;在欧洲能够独自制造最重的火炮的三个钢铁厂,有两个(乌里治和埃尔斯维克)在英国,另一个(克虏伯)在德国。这里十分清楚地表明,杜林先生所说的作为"经济情况的决定性的原因"的"直接的政治暴力",反而是完全受经济情况支配的;不仅海上的暴力工具即军舰的建造,而且它的管理本身都成为现代大工业的一个部门。事情成了这样:再没有谁象"暴力"即国家那样感到苦恼的了,国家现在建造一艘军舰要花费象以前建立一整个小舰队那样多的金钱;而且它还不能不亲自看到,这种贵重的军舰甚至还在下水以前就已经过时,因而贬值了;国家肯定会象杜林一样,由于"经济情况"的人即工程师,现在在舰上竟比"直接暴力"的人即舰长重

要得多而感到不满。而我们却不然，我们看到，在装甲和火炮之间的竞赛中，军舰达到这样的技术的高峰，以致它造价昂贵又不适于战争[①]我们看到，由于这种竞赛在海战领域里也揭示了内在的辩证的运动规律，按照这种规律，军国主义将同任何其他历史现象一样，由于它自己的发展而趋于灭亡，——在这个时候，我们是没有任何理由感到苦恼的。

因此，在这里我们非常清楚地看到，"本原的东西必须从直接的政治暴力中去寻找，而不应先从间接的经济力量中去寻找"，这是决不可能的。恰恰相反。暴力本身的"本原的东西"是什么呢？是经济力量，是占有大工业这一强大的手段。以现代军舰为基础的海上政治暴力，表明它自己完全不是"直接的"，而正是**取决于**经济力量，即冶金工业的高度发展、对熟练技术人员的号令权和丰富的煤矿。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06—213页。

"一个非常重要的情况是：事实上，对**自然界**的统治，无论如何(！)，只是通过对**人**的统治才进行的(进行统治！)。如果事先没有奴役人们，强迫他们从事某种形式的奴隶的服役或劳役，在任何时候和任何地方对大面积的地产的经营都是不能实现的。对物的经济统治的建立，是以人对人的政治、社会和经济的统治为前提的。如果没有同时想到大地主对奴隶、依附农或间接不自由者的统治，怎么能设想大地主呢？一个人的力量，最多再加上他的家庭成员的辅助力量，对于大规模的农业耕作，过去和现在能有什么意义呢？使用土地或

---

① 大工业供海战之用的最新产品自动鱼雷的完善化，看来是要实现这一点：最小的鱼雷艇将因此要比威力最大的装甲舰厉害。(此外，请读者记住，上述的东西是在1878年写的。)

者把对土地的经济统治扩展到超出个别人的天然力量的范围,这在到目前为止的历史中之所以成为可能,只是因为在建立对土地的统治权以前,或者正在这个时候,也建立了相应的对人的奴役。在发展的更后时期,这种奴役减轻了……在高度文明的国家里,它现在的形式是或多或少由警察统治所指挥的雇佣劳动制。因此,表现为对大规模土地的支配和(!)大土地的占有的现代财富形式的实际可能性,都是以这种雇佣劳动制为基础的。不言而喻,分配的财富的一切其他形式,也应该按类似的方式历史地加以说明;人对人的间接隶属关系,现在构成经济上最发展的制度的基本特征,这种关系是不能由它本身去理解和说明的,而只有把它看做已往的直接奴役和剥夺的稍微变形的遗物才能理解和说明。"

杜林先生就是这样说的。

论题:(人)对自然界的统治,是以(人)对人的统治为前提的。

证明:**大面积的地产**的经营,在任何时候和任何地方,都是由被奴役者来进行的。

证明的证明:如果没有被奴役者,怎么能有大土地占有者呢?因为没有被奴役者,大土地占有者及其家属只能够耕种他所占有的土地的极小一部分。

因此:为了证明人要征服自然界就必须事先奴役别人,杜林先生直截了当地把"自然界"转变为"大面积的地产",并且把这个地产——不知是谁的——又立即转变为大地主的财产,没有被奴役者,大地主自然是不能耕种他的土地的。

第一、"对自然界的统治"和"地产的经营"决不是一回事。对自然界的统治的规模,在工业中比在农业中大得多,直到今天,农业不但不能控制气候,还不得不受气候的控制。

第二、如果我们只限于谈大面积的地产的经营,那末,问题就在于:这个地产是属于谁的呢?我们在所有的文明民族的历史初期所看到的不是"大地主",——杜林先生在这里也以他惯有的、被他

称为“自然辩证法”的那种变戏法的手腕把大地主塞了进来，——而是土地公有的氏族公社和农村公社。从印度到爱尔兰，大面积的地产的经营，最初正是由这种氏族公社和农村公社来进行的，同时，耕地或者以公社为单位共同耕种，或者分成小块，由公社在一定时期内分配给各个家庭去耕种，而森林和牧场总是公用的。所有这些事情，杜林先生都毫无所知；他的全部著作都表明他完全不知道毛勒关于原始德意志马尔克制度即整个德意志法的基础的划时代的著作，同时也表明他完全不知道那些主要受毛勒的影响而日益增多的其他著作，这些著作证明在所有欧洲和亚洲的文明民族中都存在过原始的土地公有，而且阐述了这种土地公有的存在和崩溃的各种形式。——杜林先生的这种无知，又一次说明了他在“政治和法律的领域”中所进行的“最深刻的专门研究”的特点。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13—214页。

杜林先生断言，人对人的统治是人对自然界的统治的前提。如果他一般地只想以此来表明：我们现代的整个经济状况，目前已经达到的农业和工业的发展阶段，是在阶级对立中，在统治和奴役的种种关系中展开的社会历史的结果，那末他所说的不过是《共产党宣言》发表以来早已成为老生常谈的事情。问题正是在于如何说明阶级和统治关系的产生，如果杜林先生对这个问题总是只用“暴力”这一个词来回答，那末这并不能使我们前进一步。被统治者和被剥削者在任何时代都比统治者和剥削者多得多，所以真正的暴力总是在前者的手里，仅仅这一简单的事实就足以说明整个暴力论的荒谬性。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17页。

既然杜林先生因为希腊文化是以奴隶制为基础而嗤之以鼻，那他就可以用同样的理由去责备希腊人没有蒸汽机和电报。既然他断言，我们现代的雇佣奴役制只能解释为奴隶制的稍变形和稍微减轻的遗物，而不能从它本身（即从现代社会的经济规律）去加以说明，那末这种论断，或者只是说雇佣劳动同奴隶制一样，是奴役和阶级统治的形式——而这是每个小孩子都知道的，——或者就是错误的。因为我们可以用同样的理由说，雇佣劳动只能被解释为吃人制度的稍微减轻的形式，这种吃人制度，现在到处都已经证实是利用战败的敌人的原始形式。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21页。

在杜林先生看来，暴力是绝对的坏事，按他的意见，第一次的暴力行动就是原罪，他的全部叙述只是哀诉这一暴力行为怎样作为原罪玷污了到现在为止的全部历史，一切自然规律和社会规律怎样被这种恶魔力量即暴力可耻地歪曲了。暴力在历史中还起着另一种作用，革命的作用；暴力，用马克思的话说，是每一个孕育着新社会的旧社会的助产婆①；它是社会运动借以为自己开辟道路并摧毁僵化的垂死的政治形式的工具——关于这些，杜林先生一个字也没有提到。他只是带着叹息和呻吟的口吻承认这样一种可能性：为了推翻进行剥削的经济，也许需要暴力，这很遗憾！因为暴力的任何应用都会使应用暴力的人道德堕落。尽管每一次革命的胜利都引起了道德上和精神上的巨大高涨，他还要这么说！而且这话是在德国说的，在那里，人民可能被迫进行的暴力冲突至少有一

① 见本选集第2卷第256页。——编者注

个好处，即扫除三十年战争的屈辱在民族意识中造成的奴才气。而且这种枯燥的、干瘪的、软弱无力的传教士的思维方式，竟要强迫历史上最革命的政党来接受！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23页。

我们关于启蒙学者所说的话也适用于当时的经济学家。在他们看来，新的科学不是他们那个时代的关系和需要的表现，而是永恒的理性的表现，新的科学所发现的生产和交换的规律，不是历史地规定的经济活动形式的规律，而是永恒的自然规律：它们是从人的本性中引伸出来的。但是，仔细观察一下，这个人就是当时正在向资产者转变的中等市民，而他的本性就是在当时的历史地规定的关系中从事工业和贸易。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90页。

学 说 史

杜林先生对于下述发现大吹大擂：

"经济学说"是"非常现代的现象"（第12页）。

确实，马克思在《资本论》中说道："政治经济学作为一门独立的科学，是在工场手工业时期才产生的"①，在《政治经济学批判》第29页上说道："古典政治经济学……在英国从威廉·配第开始，

① 见《资本论》第1卷第12章第5节。——编者注

到李嘉图结束，在法国从布阿吉尔贝尔开始，到西斯蒙第结束。杜林先生是沿着这条预先指给他的道路走的，但是在他看来，**高级**经济学只是随着资产阶级科学在其古典时期结束之后所发生的可怜的流产才开始的。因此，他有充分的权利在其引论的结尾洋洋得意地宣称：

"这一企业，如果按其外部可以感知的特点及其更新颖的一半内容来说，是完全没有先驱者的，那末按其内部的批判的观点及其一般的立场来说，它更加是我个人的私产。"（第9页）

实际上，他尽可以从外部和内部两方面宣布自己的"企业"（这个工业上的用语倒选得不坏）是《唯一者及其所有物》。

因为历史地出现的政治经济学，事实上不外是对资本主义生产时期的经济的科学理解，所以，与此有关的原则和定理，也能在例如古代希腊社会的著作家那里见到，这只是因为一定的现象，如商品生产、贸易、货币、生息资本等等，是两个社会共有的。由于希腊人有时也涉猎于这一领域，所以他们也和在其他一切领域一样，表现出同样的天才和创见。所以他们的见解就历史地成为现代科学的理论的出发点。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67页。

"货币的作用，在一切时候都曾经是经济（！）思想的首要刺激。可是一个叫做亚里士多德的人关于这种作用知道些什么呢？显然，他只知道，以货币为媒介的交换代替了原始的物物交换，此外再没有什么了。"

可是，如果"一个叫做"亚里士多德的"人"竟擅自发现货币**流通的**两种不同**形式**，一种是货币执行着单纯流通手段的职能，另一种是货币执行着货币资本的职能，那末这在杜林先生看来，他只是

表现了“某种道德的嫌恶”。

如果“一个叫做”亚里士多德的“人”大胆地出来分析货币的作为**价值尺度**的“作用”，而且实际上正确地提出了这个对于货币学说有如此重要意义的问题，那末“一个叫做”杜林的“人”宁愿对这种不能允许的卤莽行为保持完全的**沉默**，这自然是出于确实的秘密理由。

最后的结果是：在杜林的“以资留意”的镜子的映象中，希腊古代实际上只具有“最通常的观念”（第25页），如果这样的“愚蠢想法”（第19页）毕竟还和通常的或非常的观念有共同之点的话。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69页。

至于杜林先生论重商主义的一章，那末最好是读“原著”，即读弗·李斯特的《国民体系》第二十九章《被学派误称为重商主义体系的产业体系》。杜林先生在这里又如何谨慎地避免任何“博学的外表”，这可以由下面的话表现出来：

李斯特在第二十八章《意大利国民经济学家》里说道：

“无论在政治经济学的实际应用上还是在理论上，意大利都超过一切现代国家”，

然后又提到

“那不勒斯人安东尼奥·塞拉在1613年所作的关于如何供给王国以丰富金银的著作，是意大利第一本专门的政治经济学著作”。

杜林先生深信不疑地接受了这种说法，因而会把塞拉的《略论》。

“当做经济学的最新前史的某种入门牌号。”

事实上，他对于《略论》的考察，只限于这种“美文学的蠢话”。

不幸，事情在实际上却是不同的：早在 1609 年，即在《略论》出现前四年，已经发表了托马斯·曼的《论英国与东印度的贸易》。这一著作早在第一版就有了特殊的意义，即它攻击当时在英国作为国家政策还受到保护的原始的**货币制度**，因而它代表重商主义体系对于自己原来体系的自觉的**自我脱离**。这一著作已经以最初的形式出了好几版，并且对立法产生了直接影响。以后经作者完全改写并在其死后于 1664 年出版的《英国得自对外贸易的财富》一书，在一百年之内，一直是重商主义的福音书。因此，如果说重商主义具有一部划时代的著作，作为"某种入门牌号"，那末这就是托马斯·曼的著作，正是因为这个缘故，这本书根本不是为杜林先生的"细心观察顺序关系的历史"而写作出来的。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 3 卷第 270 页。

关于现代政治经济学的创始者**配第**，杜林先生告诉我们说，他具有

"相当轻率的思维方法"，而且"对于概念的内部的和更精细的区别缺乏理解"……"他具有灵巧性，也就是见识广博，但容易从一种东西跳到另一种东西，而对任何深刻的思想不作彻底的研究"……他"还非常粗陋地论述国民经济"，并且"有一种稚气，和这种稚气对照……有时可以使比较认真的思想家发笑。"

"比较认真的思想家"杜林先生竟注意到"一个叫做配第的人"，这是多么崇高的谦虚态度！而杜林先生是怎样注意他的呢？

配第关于

"劳动，甚至劳动时间是价值尺度的论述，在他的书上……只遇到**不完整的痕迹**。"

配第的这种论述，在杜林先生书上只提到这一句话，此外就没有了。确实是不完整的痕迹。配第在他的《赋税论》(1662年第一版)中，对商品的价值量作了十分清楚的和正确的分析。他一开始就用需要等量劳动来生产的贵金属和谷物具有同一价值的例子来说明价值量，这样他就为贵金属的价值下了第一个也是最后一个"理论上的"定义。而且他还确定而概括地谈到商品的价值是由**等量劳动**(dpual labour)来计量的。他把自己的发现用来解决各种不同的以及一些非常复杂的问题，并且有时在各个场合和各种著作中，甚至在没有重复这个基本命题的地方，从这个基本命题作出重要的结论。但是他在自己的第一部著作中就已经说道：

"我断定，这一点(通过等量劳动进行估价)是**平衡和衡量各个价值的基础**①；但是在它的上层建筑和实际应用中，我承认情况是多种多样的和错综复杂的。"

可见，配第已经意识到他的发现的重要性及其在具体应用上的困难。因此，为了达到某些具体的目的，他也试走另一条道路。

必须找出土地和劳动之间的自然的等同关系(a natural Par)，以便价值可以随意"在二者之一，或者更好是在这二者中"表现出来。

这个迷误本身是天才的。

杜林先生对于配第的价值论作出了经过缜密思考的评语：

"如果他自己的思考更缜密一些，那末人们就根本不可能在其他地方遇到以前已经说过的对立见解的痕迹"；

这就是说，杜林先生"以前"除了提到"痕迹"是"不完整"的以外，并没有说过其他什么东西。这是杜林先生所特有的手法，他"以前"用一句毫无内容的话来暗示什么东西，以便"以后"要读者相信，他

① 着重号是马克思加的。——编者注

“以前”早就知道了事情的要点，事实上，上述作者在以前和以后都是避开了这种要点的。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71－272页。

我们在亚当·斯密的书中不但看到关于价值概念的“对立见解的痕迹”，不但看到两种，而且看到三种，更确切地说，甚至四种尖锐对立的关于价值的看法，这些看法在他的书中相安无事地并存和交错着。在政治经济学的创始者那里，这是很自然的事情，因为他必然要摸索、试验，同刚刚开始形成的观念的混乱状态进行斗争，可是这样的事情在有选择地概括一百五十年以上的研究（这些研究的结果，已经部分地从书本转入一般的意识中）的著作家那里出现，却是十分奇怪的。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72页。

配第的十分圆满的、浑然一体的著作，是他的《货币略论》，这本书在他的《爱尔兰剖视》一书出版之后十年，即在1682年出版（后一本书“第一次”出版于1672年，而不是杜林先生从“最流行的东拼西凑的教科书”中抄下来的1691年）。他的其他著作中所包含的重商主义见解的最后痕迹，在这里完全消失了。按内容和形式说来，这是一部篇幅不大的杰作；正因为如此，杜林先生甚至连书名都不提一下。这完全是理所当然的事情，因为傲慢的好为人师的庸夫，对于最有天才的和最有创见的经济研究家，只能表示自己的怒气冲冲的不满，只能埋怨：理论思想的火花没有齐整地作为现成的“公理”高傲地表现出来，而只是从对“粗杂”的实际材料的探究中，

例如对租税的探究中，散乱地迸发出来。

杜林先生对配第的真正经济学的著作采取这样的态度，对于配第创造“政治算术”，即一般所说的统计，也采取同样的态度。他对于配第所用方法的奇特，只是恶意地耸耸肩膀！如果我们想到，一百年以后甚至拉瓦锡在这一领域中还采用的奇异方法，如果我们想到，现在的统计同配第向它概要地提出的目的还相距很远，那末，在两百年以后这种自以为高明的骄傲，就只是表现出无法粉饰的愚蠢。

配第的最有意义的观念——这在杜林先生的“企业”中是绝少看到的，——在杜林先生看来，只不过是零碎的思虑、偶然的思想和偶发的评论，它们只是在今天，由于断章取义，才由人们赋予它们一种本身根本未具有的意义，所以它们在**真正的**政治经济学史上也不起任何作用，而只在那些处于杜林先生的根本性批判和“具有伟大风格的历史记述”的水平之下的现代书籍中才起作用。杜林先生在其“企业”中所看到的读者群，好象只是一些盲目信从而根本不敢要求杜林先生证明自己的主张的人们。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73页。

关于布阿吉尔贝尔，我们只需指出杜林先生的唯一的发现。他发现了从前没有看出的布阿吉尔贝尔和罗之间的联系。那就是，布阿吉尔贝尔断言，贵金属在商品流通中执行正常的货币职能的时候，可能被信用货币（un morceau de papier〔一块纸片〕）所代替。相反地，罗以为这些“小纸片”的任何“增加”，都是增加国家的财富。杜林先生由此得出结论，说布阿吉尔贝尔的

“思想进程已经包藏着重商主义的新的转变”，

换句话说，已经包藏着罗。这可由下述的话十分清楚地得到证明：

"只要赋予'单纯的小纸片'以贵金属所应起的作用，那末，重商主义的形态变化就立刻完成了。"

用同样的方法，也可以使叔父转到叔母的形态变化立刻完成。虽然杜林先生镇静地补充说道：

"当然，布阿吉尔贝尔并没有这样的愿望。"

但是，活见鬼，他怎么可能仅仅由于认为贵金属在那种作用上可以被纸片所代替，就有这样的愿望，要以重商主义者的迷信见解，去代替他自己对贵金属的货币作用的合理见解呢？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74页。

杜林先生——他自己还是"更加微妙"的意义上的严苛的重商主义者，——在评述达德利·诺思的《贸易论》，说它是按"自由贸易的精神"写的，因而把它加以摈弃的时候，他就凌驾于自己之上。这和有人在谈到哈维的时候，说他是按照血液循环论的"精神"写作一样。诺思的著作——抛开它的其他功绩不谈——是关于自由贸易（国内的和国外的贸易往来）学说的古典的、始终一贯的论述，在1691年这确是"某种奇闻"！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76页。

杜林先生告诉我们，

诺思是一个"商人"，而且是一个坏家伙，，他的著作"不可能博得任何赞许"。

当时正是保护关税制度在英国获得最终胜利的时候，这样的

著作怎能得到身居领导地位的混蛋们的“赞许”！可是这并不妨碍这部著作立刻发生理论上的影响，这一影响，在随后不久于英国出版的(其中一部分还是在十七世纪出版的)一系列经济著作中，都可以看到。

洛克和诺思的例子向我们提供了证明：配第在政治经济学的几乎一切领域中所作的最初的勇敢尝试，都一一为他的英国的后继者所接受，并且作了进一步的研究。在 1691 到 1752 年这段时期，这一过程的痕迹，就是对于最肤浅的观察者说来，也是十分明显的，因为这一时期比较重要的经济著作，无论赞成或者反对配第，总是涉及配第的。因此，这个出现了很多杰出思想家的时期，对研究政治经济学的逐渐产生来说是最重要的时期。“具有伟大的风格的历史记述”认为马克思犯了不可饶恕的罪过，即在《资本论》中如此重视配第以及那一时期的其他作家，而这个“历史记述”却简单地把他们从历史上一笔勾销了。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 3 卷第 276 页。

休谟的经济学《论丛》出版于 1752 年。在《论货币》、《论贸易差额》、《论商业》这一组论文中，休谟一步一步地，往往甚至在奇怪的想法上，都跟着杰科布·范德林特的《货币万能》(1734 年伦敦版)一书走。尽管杜林先生不知道这位范德林特，可是在十八世纪末，就是说在亚当·斯密以后的时代的英国经济著作中，都还是提到他的。

象范德林特一样，休谟也把货币看成单纯的价值符号；他差不多是逐字逐句照抄范德林特(这一点很重要，因为他还可以从其他许多著作中去抄价值符号理论)关于贸易差额为什么不能始终有

损或有利于某国的意见；象范德林特一样，他也提出贸易差额平衡的学说，认为这种平衡是按着各个国家的不同的经济状况而自然决定的；象范德林特一样，他也提倡自由贸易，不过没有那么勇敢和彻底；象范德林特一样，他也提出，需要是生产的推动力，不过是以更浅薄的形式提出的；他跟范德林特同样错误地以为，银行货币和一切国家有价证券影响商品的价格；象范德林特一样，他也反对信用货币；他和范德林特同样以为商品价格取决于劳动价格，也就是取决于工资；他甚至抄袭范德林特的这种奇怪的意见，以为货币贮藏会压低商品的价格，如此等等。

杜林先生早以神谕式地诉说有人误解了休谟的货币论，他特别威胁地提到了马克思，说他除了误解休谟以外，还在《资本论》中违警地谈到了休谟同范德林特和约·马西的秘密联系[1]；关于马西，后面还要谈到。

关于这种误解，情况是这样的。根据休谟的真实的货币论，货币只是价值符号，所以在其他条件相等时，商品的价格按流通中的货币量的增加的比例而增高，并按流通中的货币量的减少的比例而降低，对于这个货币论，杜林先生无论如何努力，即使是用他特有的明快的叙述方法，也只能重复他的先驱者的错误见解。可是休谟在提出上述理论之后，对自己提出这样的异议（孟德斯鸠从同样的前提出发，已经提出过这种异议）：

“毫无疑问”，自从美洲的金银矿被发现以来，“除了这些矿主的工业以外，欧洲各国的工业”也都有了发展，这种发展的“原因之一，也是由于金银的增加”。

对这种现象，他解释道：

---

① 见《资本论》第1卷第3章第2节b和第14章。——编者注

“虽然商品价格的腾贵是金银增加的必然结果，可是这种腾贵并不紧跟着这种增加而来，而是需要一些时间，直到货币流通到全国并使各界人民都感觉到它的影响的时候。”在这一期间，它对于工业和商业起着良好的影响。

在这个论述的最后，休谟还向我们说明了为什么会有这种影响，虽然他的说明比他的许多先驱者和同时代人要片面得多：

“要观察货币通过整个社会的运动，是很容易的；在观察时我们将看到，**货币在提高劳动价格**①以前，一定会鼓舞每个人的勤勉心。”

换句话说，休谟在这里是描写贵金属的价值所发生的革命的影响，即它们贬值的影响，也就是贵金属作为**价值尺度**所发生的革命的影响。他正确地发现，在商品价格只是逐渐平衡的状况下，这种贬值只在最后才“提高劳动价格”，即提高工资；所以它是在牺牲工人的情况下来增加商人和工业家的利润（在他看来，这是理所当然的事情），并这样“鼓舞勤勉心”。可是他没有提出真正科学的问题：贵金属的供给的增加，在其价值不变的情况下，是否影响和怎样影响商品的价格；他把“贵金属的‘**任何**’增加”都和它的贬值混为一谈。因此，休谟所做的，正是马克思说他做了的那些事（《政治经济学批判》第173页）②。我们在下面还要简单地谈到这一点，可是首先来看看休谟的《利息论》。

休谟的直接反对洛克的论据，即利息不是由现有货币量来调节，而是由利润率来调节，以及他的其他关于决定利息率高低的原因的说明，——所有这些，都可以在1750年，即休谟的论文发表前两年出版的《论决定自然利息率的原因。对威廉·配第爵士和洛克先生关于这个问题的见解的考察》一书中找到，这本书在论述方面要精确得多，而文笔却比较差。这本书的作者是约·马西，他是一

① 着重号是马克思加的。——编者注

② 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第150—151页。——编者注

个多方面的作者，拥有很多读者，这从当时英国的著作中可以看出来。亚当·斯密对于利息率的说明，接近马西甚于接近休谟。马西和休谟两个人对于在他们学说中起作用的“利润”的本性，什么都不知道，什么也没有说到。

杜林先生教导我们：“人们在评价休谟时，大部分总是带着很大的偏见来对待他，并且把他所完全没有的观念加到他的身上。”

杜林先生本人就给我们提供了这种“对待”的不止一次的明显例证。

例如，休谟在利息论中开始就说：

“某一民族的繁荣状态的最可靠的标志是利息率低，这是完全正当的意见，虽然我认为，产生这种现象的原因，和人们通常所想的有些不同。”

这样，休谟在第一句话中就引证了利息率低是某一民族的繁荣状态的最可靠的标志的看法，这在他那个时候已经是陈腐不堪的老生常谈了。而且事实上，这一“观念”，自柴尔德以来，经过了整整一百年，已经流行于世。然而：

“在〈休谟〉关于利息率的看法中，应当**主要地强调这一观念**：利息率是状态（什么状态？）的真正的晴雨表，而晴雨表的度数低则是某一民族的繁荣的几乎不会错误的标志。”（第130页）

谁是说了这些话的“有偏见”的、陷于窘境的“人”呢？不是别人，正是杜林先生。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77—280页。

休谟把贵金属的任何增加，同引起它们贬值、引起它们自身的价值发生革命，即商品的**价值尺度**发生革命的那种增加，混为一谈了。这种混淆对休谟来说是不可避免的，因为他完全不了解贵金属作为**价值尺度**的职能。他不可能了解这种职能，因为他丝毫不懂得

价值本身。"价值"一词，在他的论著中，也许只在一个地方出现过，在那里，他想纠正洛克关于贵金属具有的"只是想象的价值"的错误见解，而结果愈纠正愈坏，竟认为贵金属具有的"主要是虚构的价值"。

他在这个问题上不仅远不如配第，而且远不如他同时代的一些英国人。他仍然用老一套办法赞扬"商人"，说他们是生产的第一盘发条，这个观点早已被配第所抛弃，所以他在这一点上也表现得同样"落后"。至于杜林先生要人相信休谟在其论著中所研究的是"主要的经济关系"，那末只要把亚当·斯密所引证的康替龙的著作（该著作和休谟的论著都是 1752 年出版，但那时作者已经死去多年了）比较一下，就会对休谟的经济著作的狭窄范围感到惊异了。正如前面所说①，尽管杜林先生给休谟以特许证，休谟在政治经济学领域中也还是一位值得尊重的人物，但是在这里，他不能被认为是有创见的研究者，更不是什么划时代的人物。他的经济论著之所以能影响当时的知识界，不仅是因为卓越的表达方法，而且更多地还是因为他的论著是对当时繁荣起来的工商业作了进步的和乐观的赞扬，换句话说，也就是对当时英国迅速发展的资本主义社会作了进步的和乐观的赞扬，因而他的论著自然要博得资本主义社会的"赞许"。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 3 卷第 280—281 页。

---

① "正如前面所说"这几个字是指从"可是，为什么休谟……"开始到"……如此顽强地闭口不谈的嫉妒心，才能到现在为止还忽视这样的经济学泰斗的意义"结束的两段话（见本卷第 283 页）。这两段话在第一版和第二版中是在"大卫·休谟"的后面（见本卷第 277 页倒第 10 行）。恩格斯在为第三版变动正文的顺序时，保留了这几个字。——编者注

重农学派在**魁奈**的《**经济表**》中给我们留下了一个谜，对于这个谜，以前的政治经济学批评家和历史家绞尽脑汁而毫无结果。这个表本来应该清楚地说明重农学派对一国总财富的生产和流通的观念，可是它对后代经济学者仍然是不可了解的。在这里，杜林先生也要给我们以最后的启示。

他说：只有"**首先准确地研究**魁奈所特有的指导概念，才能确定生产和分配的关系的这一经济图表**对魁奈本人具有什么意义**"。**由于到现在为止对这些概念总是带着"动摇的不确定性"来说明，而且甚至亚当·斯密也"不能认识它们的本质的特征"，所以上述研究就更加需要了。**

杜林先生现在要永远结束这种传统的"轻率的记述"。可是他用整整五页的篇幅来揶揄读者，在这五页上，使用各种夸张言词，不断重复，有意搅混，都不过是为了掩盖一个令人不快的事实，即关于魁奈的"指导概念"，杜林先生所能告诉我们的，未必有他不断地警告读者去反对的那些"最流行的东拼西凑的教科书"告诉我们的那样多。这个引论上的"一个最可怀疑的方面"是：到现在为止对我们来说只知其名的《经济表》，在这里也不过是偶然地被杜林先生所嗅到，以后作者就沉湎于各种各样的"思考"，例如，对"耗费和成果的区别"的思考。这种区别，"虽然不能在魁奈的观念中现成地找到"，可是一旦杜林先生从他的冗长的引论上的"耗费"转到异常短命的"成果"，他将给我们提供一个关于这种差别的光辉范例，即对《经济表》本身的说明。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 3 卷第 283 页。

在"耗费"上，杜林先生说道：

"他（魁奈）以为这是不言而喻的事情，即收入（杜林先生刚才说过纯产

品〉应当被作为**货币价值**来理解和处理……他立刻把自己的思考〈!〉和**货币价值**联系起来，他假定货币价值是第一手出卖全部农产品的结果。用这种方法〈!〉，他就在《经济表》的项目中运用数十亿的数目〈即货币价值〉。”

这样，我们第三次知道：魁奈在其经济表中，运用“农产品”的“货币价值”，其中包含“纯产品”或“纯收入”的货币价值。往后，我们在正文中读到：

“如果魁奈采用真正自然的观察方法，如果他不仅放弃对于贵金属和货币量的考虑，并且还放弃对于**货币价值**的考虑……但是他只计算**价值数额**，而且预先就把纯产品想象〈!〉为**货币价值**。”

这样就是第四次和第五次听到：在《经济表》中只有货币价值！

“由于他〈魁奈〉把开支预先扣除，并且主要是**想着**〈!〉〈不是传统的，因此就是更加轻率的记述〉那种作为地租而为土地所有者得到的价值，从而得到它〈纯产品〉”。

一切还是丝毫没有变动；不过现在出现了：

“**可是**〈这个“可是”是一颗珍珠！〉另一方面，纯产品作为自然对象进入流通中，它因此变成一种……维持……所谓不生产阶级的原素。在这里，**立刻**〈!〉可以看到一种混乱，这种混乱之所以产生，是因为思想进程在一种情况下为货币价值所决定，而在另一种情况下则为事物本身所决定。”

一般说来，**任何**商品流通看来都免不了这样的“混乱”，即商品同时作为“自然对象”和“货币价值”进入商品流通。可是我们还是围绕“货币价值”转圈子，因为

“魁奈要避免国民经济收入的双重核算。”

请杜林先生允许我们指出：往下，在魁奈的《经济表的分析》中，各类产品列为“自然对象”，而在上面，在经济表本身内，则被列为它们的货币价值。魁奈以后甚至让他的助手、修道院院长勃多，把自然对象和它的货币价值**并列**在表上。

在如此“耗费”之后，最后获得了“成果”。听一听就会感到吃

惊：

“只要提出这个问题，**在国民经济的循环中，作为地租而被占有的纯产品，究竟成了什么**，不连贯性（关于魁奈赋与土地所有者的作用）就**立刻**显露出来了。这里，对重农学派的思想方式和对**经济表**来说，只可能是一种趋于神秘主义的混乱和任性。”

结果好，就一切都好。这样，杜林先生不知道“在经济的循环〈经济表中所显示的〉中，作为地租而被占有的纯产品，究竟成了什么”。经济表对于杜林来说，是一个“方圆问题”。他自己承认，他根本不懂得重农学派。在经过所有的转弯、空话、纵横跳跃、滑稽、插话、转移、重复、令人迷惑不解的语无伦次之后——而这一切只是准备让我们去听取关于“经济表对于魁奈本人具有怎样的意义”的宏伟说明，——在经过所有这些之后，杜林先生最后可耻地承认，**他自己也不知道！**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85页。

为了使我们的读者不致于象那些从杜林先生的“第一手”去吸取经济知识的人们所必然遭遇的那样，对于魁奈的经济表一无所知，我们作以下的简短说明：

大家知道，重农学派把社会分成三个阶级：（一）生产阶级，即真正从事农业的阶级，租地农场主和农业工人；他们之所以被称为生产阶级，是因为他们的劳动提供剩余——地租。（二）占有这种剩余的阶级，其中包括土地所有者和依附于他们的家仆，君主以及所有由国家付给薪俸的官吏，最后还包括以什一税占有者这一特殊身分出现的教会。为简便起见，我们以后把第一个阶级简称为“租地农场主”，把第二个阶级简称为“土地所有者”。（三）从事工商业

的或不生产的(不结果实的)阶级,他们之所以被称为不生产的,是因为从重农学派的观点看来,他们在由生产阶级供给他们的原料中所加上的价值,只是等于他们所消费的由生产阶级供给他们的生活资料的价值。魁奈的《经济表》就是要通过图解来清楚地说明:一个国家(实际上就是法国)每年的总产品,怎样在这三个阶级之间流通,怎样为每年的再生产服务。

经济表的第一个前提,是租佃制度以及与之一起的大规模的农业(在魁奈时代的意义上)到处被采用,而且,对于魁奈说来,其标本地区是诺曼底、皮卡尔第、伊耳德法兰西和法国其他一些省份。所以,租地农场主作为农业的真正领导者,在《经济表》上代表整个生产的(农业的)阶级,付给土地所有者以货币租金。全体租地农场主,共计拥有基本投资或总财产一百亿利弗尔,其中五分之一,即二十亿,是每年应被补偿的经营资本,这种计算,也是以上述各省经营最好的农场为根据的。

另外的前提是:(一)为简单起见,采用固定价格和简单再生产;(二)在一个阶级内部发生的任何流通,都置之不顾,而只考虑阶级与阶级之间的流通;(三)在生产年度内阶级与阶级间所进行的一切买卖,都合算成一个总数。最后应该记住,在魁奈那个时候,在法国,而且或多或少地在整个欧洲,农民家庭的家庭工业供给了极大部分非食品类的用品,所以在这里,家庭工业就被看做是农业的当然附属物了。

经济表的出发点是总收成,是土地上每年所生产的总产品(因此,这种总产品列在表的上端),或一个国家(在这里就是法国)的"总的再生产"。这种总产品的价值量,是根据通商各国的农产品的平均价格计算的。价值量等于五十亿利弗尔,这个数目在当时可能的统计数字之下,差不多是表示法国全部农产品的货币价值。正是

这种情形，而不是别种情形，才使魁奈在经济表中“运用数十亿的数目”，即运用五十亿的数目，而不是五个图尔利弗尔。

价值五十亿的全部总产品掌握在生产阶级的手中，也就是说，首先是掌握在租地农场主的手中，这些租地农场主每年花费二十亿经营资本（与一百亿基本投资相适应）来生产全部总产品。为了补偿经营资本，因而也为了维持一切直接从事农业的人所需要的农产品、生活资料、原料等等，是以实物形式从总收成中拿出来的，并且花费在新的农业生产上。因为，正如前面所说，是以固定价格和既定规模的简单再生产为前提，所以总收成中预先拿出去的部分的货币价值，等于二十亿利弗尔。因此，这一部分没有进入一般的流通，因为正如已经指出的，任何发生于每一个别阶级的范围之内而不是发生于各阶级相互之间的流通，都没有列入表内。

除开补偿经营资本的数目以外，在总产品中，还有三十亿的剩余，其中二十亿是生活资料，十亿是原料。可是租地农场主所不得不付给土地所有者的地租，只占了这个剩余的三分之二，即二十亿。为什么只有这二十亿被列在“纯产品”或“纯收入”的项目下，马上就会看到。

农业的“总的再生产”的价值为五十亿，其中三十亿进入一般的流通；可是除这个农业的“总的再生产”以外，当经济表上所描写的运动尚未开始以前，租地农场主手中还握有二十亿现金的全国“储金”。这些储金的情况如下：

因为经济表的出发点是总收成，所以这个出发点同时也就成为一个经济年度例如1758年的终点，在终点之后，开始了新的经济年度。在1759年这个新的经济年度中，总产品中预定进入流通的那一部分，经过一定次数的支付和买卖，分配在其他两个阶级中间。但是，这些前后相接的、分散的、延长到整年的运动，被归并为

（这自然是无条件地为经济表所必需的）几种各具特征的行为，其中每一种行为都一举而包含整整的一年。这样，在1758年末，租地农场主阶级在1757年作为地租形式付给土地所有者的货币，又重新流回这个阶级的手中了（至于怎样进行，经济表本身就说明了），就是说二十亿又重新流回来了，于是租地农场主阶级在1759年又可以把这笔款子投入流通。因为这个数目，正如魁奈所指出的，大大超过一个国家（法国）的全部流通所实际需要的数目（由于支付是经常用零星数目来重复进行的），所以租地农场主手中的二十亿利弗尔就代表国内流通的货币总额。

收取地租的土地所有者阶级，最初起了付款的收取者的作用，这在现在，还是偶然可以见到的。按照魁奈的前提，真正的土地所有者只得到二十亿地租的七分之四；其余七分之二归政府，七分之一归什一税的收取者。在魁奈那个时代，教会是法国最大的土地所有者，而且除了这笔收入以外，它还从其他的一切地产上征收什一税。

“不生产”阶级在整年内所支付的经营资本（年预付），是价值十亿的原料，而且只是原料，因为工具、机器等等算是这一阶级本身的制造品。但是，这些制造品在这一阶级本身的工业生产中所起的多种作用，以及只在这一阶级内部进行的商品流通和货币流通，在经济表中都没有涉及到。不生产阶级在把原料变成工业品时所花费的劳动的报酬，等于他们的生活资料的价值，这些生活资料，一部分是直接从生产阶级获得的，另一部分是间接地经过土地所有者而获得的。虽然“不生产”阶级本身分为资本家和雇佣工人，可是根据魁奈的基本观点，它作为整个阶级是被生产阶级和土地所有者雇用的。全部工业生产，从而它的全部流通（这流通分布于收获以后的一年中），也归并成为一个总数。因此，这是以下述情况为

前提：当表内所描写的运动开始的时候，不生产阶级每年的商品生产完全掌握在它自己的手中，所以它的全部经营资本或价值十亿的原料，转变成为价值二十亿的商品，其中一半是这个转变时期中所消费的生活资料的价格。在这里或许可以提出这样的异议：不生产阶级为了自己的家用也消费工业品；如果它自己的全部产品都通过流通而转归其他阶级，那末它自己所消费的工业品列到哪里去呢？对于这个问题，我们得到了如下的回答：不生产阶级，不但自己消费自己的商品的一部分，此外还企图尽可能多地保留一部分商品。因此，它把投入流通的商品卖得比实际价值要高，而且它也必须这样做，因为我们是把这些商品计算在它们的生产的全部价值内的。但是，这种情形并没有在表上引起任何变更，因为其他两个阶级只有付出它们全部生产的价值，才能取得这些工业品。

这样，我们现在就知道经济表所描述的运动开始时三个不同阶级的经济状况。

生产阶级在以实物补偿自己的经营资本以后，还拥有三十亿的全部农产品和二十亿的货币。土地所有者阶级开始出现时还只是拥有向生产阶级要求二十亿地租的权力。不生产阶级拥有二十亿的工业品。仅仅在这三个阶级之中的两个阶级之间进行的流通，重农学派称为不完全的流通，而在所有三个阶级之间进行的流通，则称为完全的流通。

现在来谈《经济表》本身。

第一（不完全的）**流通**：租地农场主没有报偿地付给土地所有者二十亿货币，作为归于他们的地租。土地所有者用其中的十亿向租地农场主购买生活资料，所以租地农场主在付地租时所花费的货币，有一半又流回到自己手中来了。

魁奈在他的《经济表的分析》中没有再谈到获得地租的七分之

二的国家和获得地租的七分之一的教会，因为二者的社会作用是大家都知道的。关于真正的土地所有者，他却说，他们的费用，其中也包括他们的全部仆从人员的费用，至少极大部分是不生产的费用，只有用来"维持和改善他们的地产并提高他们的耕作技术"的很小的一部分，才是例外。可是按照"自然法"说来，他们的真正职能正是在于"关心良好的管理和关心维持他们世袭财产所必需的费用"，或者象后来所解释的，在于 avances foncières，即用来准备土地并供给农场以一切必需东西的费用，这些费用，使租地农场主可以把其全部资本只用在真正的耕种事业上。

第二（完全的）**流通**：土地所有者用他们手中所余下的十亿货币向不生产阶级购买工业品，而不生产阶级又用这样得到的十亿货币，向租地农场主购买生活资料。

第三（不完全的）**流通**：租地农场主用十亿货币向不生产阶级购买工业品；其中很大一部分是农业工具和农业所必需的其他生产资料。不生产阶级又把同量的货币送还给租地农场主，来购买价值十亿的原料以补偿自己的经营资本。这样，租地农场主用以缴付地租的二十亿货币，又重新回到他们的手中，运动于是完成了。这样，

"在国民经济的循环中，作为地租而被占有的纯产品，究竟成了什么"。

这个大谜，也就解开了。

我们在前面已经看到，在过程开始的时候，生产阶级手中握有三十亿的剩余。其中只有二十亿作为纯产品以地租的形式付给土地所有者。剩余中的另外十亿，成为租地农场主整个基本投资的利息，对一百亿来说，就是百分之十的利息。这种利息，他们——请注意——不是从流通中得来的；它以实物形式存在于他们的手中，他们只是经过流通把它转变为同等价值的工业品，才把它实现的。

如果没有这一利息，那末租地农场主，即农业的主要当事人，或许就不会把基本投资投到农业上。在重农学派看来，租地农场主对于这一部分代表利息的农业**剩余收入**的占有，即使从这一观点去看，也和租地农场主阶级本身一样，都是再生产的必要条件，因此，这个组成部分，不能被放在国民“纯产品”或“纯收入”的范畴中；因为“纯产品”或“纯收入”的特征，正是在于它可以不考虑国民再生产的直接需要而被消费。但是上述的十亿基金，根据魁奈的意见，大部分是用来在一年中作必要的修缮和基本投资的部分更新，其次，用来作为防灾的准备金，最后，在可能范围内，用来增加基本投资和经营资本，以及改良土壤，扩大耕种。

整个过程确实是“相当简单的”。投入流通的有：租地农场主拿来缴租的二十亿货币，以及三十亿的产品，其中三分之二是生活资料，三分之一是原料；不生产阶级的二十亿的工业品。在价值二十亿的生活资料中，一半为土地所有者及其仆从人员所消费，另一半为不生产阶级所消费，用来支付他们的劳动。价值十亿的原料补偿该阶级的经营资本。在流通中的价值二十亿的工业品内，一半为土地所有者所得，另一半为租地农场主所得，对于租地农场主说来，这一部分工业品只是他们基本投资的利息的转化形式，这种利息是他们从农业再生产上直接得来的。租地农场主因缴付地租而投入流通的货币，因租地农场主出卖自己的产品而又回到他的手中，这样，在下一个经济年度，同样的循环又可以重新进行了。

现在让读者来赞赏杜林先生的如此无限地优越于“传统的轻率的记述”的、“真正批判的”说明吧！他接连五次向我们神秘地说，魁奈在其《经济表》中仅仅运用货币价值（而且这是不真实的）是多么令人可疑；在这以后，他终于得出这样的结论：只要他问，

“在国民经济的循环中，作为地租而被占有的纯产品，究竟成了什么”，那末

“在经济表上面，只可能是一种趋于神秘主义的混乱和任性”。

我们已经看到，经济表这种简单的、在当时说来是天才的、对通过流通而实现的年度再生产过程的说明，非常准确地回答了这种纯产品在国民经济的循环中究竟成了什么这一问题。这样，“神秘主义”以及“混乱和任性”，又只是杜林先生才有的，是他的重农学派研究的“最可怀疑的方面”和唯一的“纯产品”。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86－292页。

杜林先生对于重农学派的历史影响的认识，是和他对于他们的理论的认识完全一样的。

他教导我们说：“到杜尔哥，法国重农学派在实际上和理论上都告终了。”

但是，如果米拉波按其经济观点来说实质上是一个重农学派，如果他在1789年的立宪会议上是第一个经济学权威，如果这次立宪会议在其经济改革上把很大一部分的重农学派原则从理论变成实际，特别是对土地所有者“没有报偿”地加以占有的纯产品即地租还征收了重税，——那末所有这些，对于“一个叫做”杜林的“人”是不存在的。

杜林先生大笔一挥，把1691年到1752年这一时期勾掉了，从而就把休谟的一切先驱者完全勾销了，同样，再把笔一挥，又把休谟和亚当·斯密之间的詹姆斯·斯图亚特爵士勾销了。后者的大作，撇开其历史重要性不谈，在长期内丰富了政治经济学的领域；关于这部著作，我们在杜林先生的“企业”内，连半个字都没有听到。可是，对于斯图亚特本人，杜林先生却把自己词典中最恶毒的谩骂的言词都搬出来了，而且还说在亚当·斯密时期，斯图亚特是一位“**大学教授**”。可惜，这种责难完全是捏造的。实际上，斯图亚特是苏格兰的地主，他因有参加斯图亚特阴谋的嫌疑，而被逐出英

国。由于他长期在大陆居住，并且游历大陆各地，所以清楚地了解各国的经济状况。

简单说来，根据《批判史》，以前一切经济学家之所以具有价值，只是在于他们的学说或者是作为杜林先生的“标准的”、更加深刻的基础的“萌芽”，或者是通过他们的不中用，来衬托出杜林先生的基础的优越。可是无论如何，在经济学上还存在着一些英雄，他们不仅是“更加深刻的基础”的“萌芽”，而且还提供了一定的“定理”，使杜林先生的更加深刻的基础——象杜林先生在自然哲学中所提示的那样，——可以不必“发展”，而只要“凑合”就成了。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93页。

结　论

我们无论从哪方面去把握杜林的经济学，都不能前进一步。它对于所有使它厌恶的事情，对于利润、地租、饥饿工资、工人的被奴役等等，只用一个词来说明：暴力，而且始终是暴力，而杜林先生的“更强烈的愤怒”也就化为对暴力的愤怒。我们已经看到，第一，这样以暴力为借口是一种腐朽的遁词，是把问题从经济领域转移到政治领域，这种转移不能解释任何一件经济事实；第二，这种借口使暴力本身的形成无法得到说明，这真是够精明的，因为不然的话，这种借口必然要得出这样的结论：一切社会权力和一切政治暴力都起源于经济条件，起源于各该社会的历史地产生的生产方式和交换方式。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56页。

我们分析了杜林的政治经济学的“自造的体系”，最终得到些什么结果呢？只有这样一个事实：在一切豪言壮语和更加伟大的诺言之后，我们也象在“哲学”上一样受了骗。在价值论——“经济学体系的纯洁性的试金石”——上所得出的事实是：杜林先生把价值理解为五种完全不同的、彼此直接矛盾的东西，所以最多也只是他自己不知道自己想要的是什么。如此大吹大擂地来宣告的“一切经济的自然规律”，全都是众所周知的、而且往往甚至是理解得不正确的、最坏的一种老生常谈。自造的体系对于经济事实的唯一解释，是说这些事实是“暴力”的结果，这是几千年来一切国家的庸人在遭遇到一切不幸时聊以自慰的词句，在读了这些以后，我们丝毫没有比未读以前多知道一些。杜林先生不去考察这种暴力的起源和作用，而只叫我们感恩戴德地安于“暴力”这个**字眼**，把它当作一切经济现象的终极原因和最后说明。他被迫进一步说明资本主义对劳动的剥削，他最先把这一剥削一般地说成是以课税和加价为基础，在这里他完全窃取了蒲鲁东的“预征论”(prélèvement)，以便以后用马克思关于剩余劳动、剩余产品和剩余价值的理论来具体地解释这种剥削。这样，他一口气就把二者都抄袭下来，结果幸运地把两个完全矛盾的观念调和了起来。他在哲学上总觉得对黑格尔骂得不够痛快，但同时又不断剽窃黑格尔的思想并且使之庸俗化，同样，在《批判史》上对马克思的无限毁谤，也只是为了遮掩这一事实：在《教程》中关于资本和劳动的一切稍微合理的东西，同样是对马克思的庸俗化了的剽窃。在《教程》中，把“大土地所有者”放在文明民族的历史的开端，而对于真正是全部历史出发点的氏族公社和农村公社的土地公有制则一无所知，——这种在今天看来几乎是不可理解的无知，差不多更被《批判史》上以“历史眼光的普遍远大”而自诩的无知所超越，关于这种无知，我们在上面只举出

几个惊人的例子。一句话：在开始的时候，由于自我吹嘘、大吹大擂、许下一个胜似一个的诺言而付出巨大的“耗费”，而“成果”却——等于零。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95页。

但是，所有这一切都无关紧要。荣誉仍然归于杜林先生，他发现了全部以往的经济学、全部政治学和法学，一句话，全部以往的历史在其周围旋转的轴心。这就是：

“暴力和劳动是在构成社会联系时应该估计在内的两个主要因素。”

这一句话里包含了以往的经济世界的全部宪法。这部宪法非常短，内容是：

第一条　劳动进行生产。

第二条　暴力进行分配。

“用人间的和德国的话来说”，杜林先生的全部经济学的智慧也就到此为止。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250页。

“创造体系的”杜林先生在当代德国并不是个别的现象。近来在德国，哲学体系，特别是自然哲学体系，雨后春笋般地生长起来，至于政治学、经济学等等的无数新体系，就更不必说了。正如在现代国家里，假定每一个公民对于他有责任表决的一切问题具有判断能力一样，正如在经济学中，假定每一个买主对于他所要买来以供日用的所有商品都是内行一样，现在科学上认为也要遵守这样的假定。每个人什么都能写，而“科学自由”正是在于人们有权撰写

他们所没有学过的东西，并且以此冒充唯一严格的科学的方法。杜林先生正是这种放肆的假科学最典型的代表之一，这种假科学，现在在德国很流行，并把一切淹没在它的高超的胡说的喧嚷声中。诗歌、哲学、经济学、历史科学中有这种高超的胡说；教研室和讲台上有这种高超的胡说；到处都有这种高超的胡说；这种高超的胡说妄想出人头地并成为深刻思想，以别于其他民族的单纯平庸的胡说；这种高超的胡说是德国智力工业最标本和最大量的产品，它们价廉质劣，完全和德国其他的制造品一样，可惜它们没有和这些制造品一起在费拉得尔菲亚的博览会上陈列出来。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选集》第3卷第463页。

十一、批判蒲鲁东

形而上学

既然把任何一种事物都归结为逻辑范畴，任何一个运动、任何一种生产行为都归结为方法，那末，由此自然得出一个结论，产品和生产、事物和运动的任何总和都可以归结为应用的形而上学。黑格尔为宗教、法等做过的事情，蒲鲁东先生也想在政治经济学上如法炮制。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06页。

总括起来说，蒲鲁东先生没有超出小资产者的理想。为了实现这个理想，他除了让我们回到中世纪的帮工或者至多中世纪的手工业者师傅的地位以外，没有想出更好的办法。他在自己的著作中曾经谈到：人生在世，只要有一部杰作，只要有一次感觉到自己是人也就足够了。无论就形式或实质来说，这难道不正是中世纪的手工业行会所要求的一部杰作吗？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36页。

经济学家们都把分工、信用、货币等资产阶级生产关系说成是固定的、不变的、永恒的范畴。蒲鲁东先生有了这些完全形成的范畴，他想给我们说明所有这些范畴、原理、规律、观念、思想的形成情况和来历。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04页。

经济学家们向我们解释了生产怎样在上述关系下进行，但是没有说明这些关系本身是怎样产生的，也就是说，没有说明产生这些关系的历史运动。由于蒲鲁东先生把这些关系看成原理、范畴和抽象的思想，所以他只要把这些思想（它们在每一篇政治经济学论文末尾已经按字母表排好）编一下**次序**就行了。经济学家的材料是人的生动活泼的生活；蒲鲁东先生的材料则是经济学家的教条。但是，既然我们忽略了生产关系（范畴只是它在理论上的表现）的历史发展，既然我们只希望在这些范畴中看到观念、不依赖现实关系而自生的思想，那末，我们就只得到纯理性的运动中去找寻这些思

想的来历了。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04页。

每一个社会中的生产关系都形成一个统一的整体。蒲鲁东先生把种种经济关系看做同等数量的社会阶段，认为这些阶段一个产生一个，一个来自一个，正如反题来自正题一样；认为这些阶段在自己的逻辑顺序中实现着人类的无人身的理性。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09页。

谁用政治经济学的范畴构筑某种思想体系的大厦，谁就是把社会体系的各个环节割裂开来，就是把社会的各个环节变成同等数量的互相连接的单个社会。其实，单凭运动、顺序和时间的逻辑公式怎能向我们说明一切关系在其中同时存在而又互相依存的社会机体呢？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09页。

蒲鲁东先生认为，任何经济范畴都有好坏两个方面。他看范畴就象小资产者看历史伟人一样：**拿破仑**是一个大人物；他行了许多善，但是也做了许多恶。

蒲鲁东先生认为，**好的方面**和**坏的方面**，**益处**和**害处**加在一起就构成每个经济范畴所固有的**矛盾**。

应当作的是：保存好的方面，消除坏的方面。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10页。

这样，蒲鲁东先生就陷入了用正当方法难以摆脱的困境，于是他用尽全力一跳便跳到一个新范畴的领域中。这时在他那惊异的目光面前便出现了**理性中的一定系列**。

他抓住第一个到手的范畴，随心所欲地给它一种特性：把应该清除的范畴的缺陷消除。例如，如果相信蒲鲁东先生的话，捐税可以消除垄断的缺陷，贸易差额可以消除捐税的缺陷，土地所有权可以消除信用的缺陷。

这样，蒲鲁东先生把所有经济范畴逐一取来，把一个范畴用作另一个范畴的**消毒剂**，用矛盾和矛盾的消毒剂这二者的混合物写成两卷矛盾，并且恰当地称为《经济矛盾的体系》。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11页。

蒲鲁东先生的话从来没有说得这样公正。当然，如果把辩证运动的全部过程归结为简单地对比善和恶，归结为提出任务来消除恶并且把一个范畴用作另一个范畴的消毒剂，那末范畴就失去自己的独立运动；观念就"不再**发生作用**"；它就没有内在的生命。它既不能把自己安置为范畴，也不能把自己分解为范畴。范畴的顺序成了**一种脚手架**。辩证法已不是绝对理性的运动了。辩证法没有了，代替它的至多不过是最纯粹的道德而已。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12页。

当蒲鲁东先生谈到**理性中的一定系列即范畴的逻辑顺序**的时候，他肯定地说，他不是想论述**适应时间次序的历史**，即蒲鲁东先生所认为的范畴在其中**出现**的历史顺序。他认为那时一切都在**理**

性的纯粹以太中进行。一切都应当通过辩证法从这种以太中产生。现在当实际应用这种辩证法的时候，理性却背叛了他。蒲鲁东先生的辩证法背弃了黑格尔的辩证法，于是蒲鲁东先生只得承认，他用以说明经济范畴的次序和这些经济范畴在其中相互产生的次序是不相适应的。经济的进化不再是理性本身的进化了。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12页。

我们暂且和蒲鲁东先生一同假定：现实的历史，适应时间次序的历史是观念、范畴和原理在其中出现的那种历史顺序。

每个原理都有其出现的世纪。例如，与权威原理相适应的是十一世纪，与个人主义原理相适应的是十八世纪。推其因果，我们应当说，不是原理属于世纪，而是世纪属于原理。换句话说，不是历史创造原理，而是原理创造历史。但是，如果为了顾全原理和历史我们再进一步自问一下，为什么该原理出现在十一世纪或者十八世纪，而不出现在其他某一世纪，我们就必然要仔细研究一下：十一世纪的人们是怎样的，十八世纪的人们是怎样的，在每个世纪中，人们的需求、生产力、生产方式以及生产中使用的原料是怎样的；最后，由这一切生存条件所产生的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是怎样的。难道探讨这一切问题不就是研究每个世纪中人们的现实的、世俗的历史，不就是把这些人既当成剧作者又当成剧中人物吗？但是，只要你们把人们当成他们本身历史的剧中人物和剧作者，你们就是迂回曲折地回到真正的出发点，因为你们抛弃了最初作为出发点的永恒的原理。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13页。

在蒲鲁东先生的体系中**起作用**并且使蒲鲁东先生本人**也起作用的矛盾的实力竟大**到这样程度，**以至他本想说**明历史，但却不得不否定历史；**本想说明**社会关系的顺次出现，但却根本否定**某种东西可以出现**；**本想说**明生产及其一切阶段，但却否定**某种东西可以生产出来**。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14页。

肯定平等的就是每个经济关系的好的方面，否定平等和肯定不平等的**就是**坏的方面。每一个新的范畴都是社会天才为了消除前一个假设所产生的不平等而作的假设。总之，平等是**原始的意向、神秘的趋势、天命的**目的，社会天才在经济矛盾的圈子里旋转时从来没有忽略过它。因此，**天命**是一个火车头，用它拖蒲鲁东先生的全部经济行囊前进远比用他那走了气的纯粹理性要好得多。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16页。

假设只是为了某种特定的目的而设立的。通过蒲鲁东先生之口讲话的社会天才首先给自己提出的目的，**就是**消除每个经济范畴的一切坏的东西，使它只保留好的东西。他认为，好的东西，最高的幸福，真正的实际目的就是**平等**。为什么社会天才只要平等，而不要不平等或友爱、不要天主教或别的什么原理呢？因为“人类之所以实现这么多特殊的假设，正是由于考虑到一个最高的假设”，这个最高的假设**就是**平等。换句话说，因为平等是蒲鲁东先生的理想。他以为分工、信用、工厂，一句话，一切经济关系都仅仅是为了平等的利益才被发明的，但是结果它们往往对平等不利。由于历史

和蒲鲁东先生的臆测步步发生矛盾，所以他得出结论说，有矛盾存在。即使是有矛盾存在，那也只存在于他的固定观念和现实运动之间。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16页。

蒲鲁东先生自以为他既批判了政治经济学，也批判了共产主义；其实他远在这两者之下。说他在经济学家之下，因为他作为一个哲学家，自以为有了神秘的公式就用不着深入纯经济的细节；说他在社会主义者之下，因为他既缺乏勇气，也没有远见，不能超出（哪怕是思辨地也好）资产者的眼界。

他希望成为一种合题，结果只不过是一种总和的错误。

他希望充当科学泰斗，凌驾于资产者和无产者之上，结果只是一个小资产者，经常在资本和劳动、政治经济学和共产主义之间摇来摆去。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22页。

照蒲鲁东先生的说法，一系列的**经济进化**是由分工揭开的。

分工的好的方面｛“就实质而论，分工是实现条件上和智能上的**平等**的方法。”（第1卷第93页）

分工的坏的方面

“对我们说来，分工变成了贫困的源泉。”（第1卷第94页）

另一种说法

“劳动**按照**它所特有的、构成其有效性的首要条件的**规律进行划分**，结果就会否定自己的目的，毁灭自己。（第1卷第94页）

应当解决的任务

找寻“一种新的结合，以便消除分工的有害方面而保存其有益的作用”（第1卷97页）。

在蒲鲁东先生看来，分工是一种永恒的规律，是一种单纯而抽象的范畴。所以，抽象、观念、文字等就足以使他说明各个不同历史时代的分工。种姓、行会、工场手工业、大工业必须用一个**分**字来解释。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23页。

在蒲鲁东先生看来，**机器**是“分工的逻辑反题”，他为了证明自己的辩证法，便从机器变成**工厂**开始。

为了从分工中推论出贫困，蒲鲁东先生假设了现代工厂；接着他又假设由分工产生的贫困，以便得出工厂并且可以把工厂看做这种贫困的辩证的否定。蒲鲁东先生在精神上用**屈辱身分的职能**、在肉体上用工资微薄的办法惩罚了劳动者，使工人**附属于工头**，并把他的劳动降低到**小工劳动**的水平；随后他又把罪过推卸到工厂和机器的身上，说它们通过“使劳动者从属于他的**主人**”的办法屈

辱他的身分，而且，为了彻底贬低劳动者，又使他“从手艺人的地位下降到**小工**的地位”。真是绝妙的辩证法！如果他到此为止倒也罢了。可是不然。他还需要分工的新的历史，不过这一次已不是为了从中引导出矛盾，而是为了按照自己的方式来改造工厂。为此目的，他必须忘记他刚才关于分工所讲的一切。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27页。

同机器、信用等等一样，直接奴隶制是资产阶级工业的基础。没有奴隶制就没有棉花；没有棉花，现代工业就不可设想。奴隶制使殖民地具有价值，殖民地产生了世界贸易，世界贸易是大工业的必备条件。可见，奴隶制是一个极重要的经济范畴。

没有奴隶制，北美这个进步最快的国家就会变成宗法式的国家。如果从世界地图上把北美划掉，结果看到的是一片无政府状态，现代贸易和现代文明十分衰落的情景。消灭奴隶制就等于从世界地图上抹掉美洲。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10页。

工厂一出现就表现出一些迥非慈善的行为。儿童在皮鞭下面工作；他们成了买卖的对象，有人为弄到儿童而同孤儿院订立了合同。所有关于徒工制度的法律一概废除，因为，用蒲鲁东先生的话来说，再也用不着**综合的**工人了。最后，自1825年起，一切新发明几乎都是工人同千方百计地力求贬低工人特长的企业主发生冲突的结果。在每一次多少有一点重要性的新罢工之后，总要出现一种新机器。而工人则很少在机器的应用中看到他们的权利的恢复，或

如蒲鲁东先生所说，他们的**复原**。因此，在十八世纪中，工人曾经长期地反抗过正在确立的自动装置的统治。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33页。

竞争的好的方面｛“对劳动来说，竞争和分工具有同等重要的意义……要使**平等到来**，必须有竞争。”

竞争的坏的方面｛“它的原理是自我否定。它的必然后果是把受它吸引的人消灭。”

一般的想法｛“竞争的**有害**的结果同它带来的益处……逻辑上都是由它的原理产生的。”

应当解决的任务｛“找出一个**调和的**原理，这一原理必须来自超乎自由本身的规律。”

另一种说法：

“因此，问题根本不在于消除竞争，消除竞争和消除自由同样是不可能的；全部问题在于为它找到一种均衡，我看就是**警察**。”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36页。

蒲鲁东先生一开始就维护竞争的永恒必然性，反对那些想以**竞赛**代替竞争的人们。

“无目的的竞赛”是不存在的。“每一热中的对象都必然和热情本身相适应：妇女是求爱者热中的对象，政权是野心家热中的对象，黄金是守财奴热中的对象，月桂冠是诗人热中的对象；同样，**利润**也必然是工业竞赛的对象。竞赛也就是竞争本身。”

竞争就是追逐利润的竞赛。工业竞赛一定要是追逐利润的竞赛即竞争吗？蒲鲁东先生用肯定来证明这一点。我们已经看到，蒲鲁东先生认为，肯定就是证明，正如假定就是否定一样。

如果说求爱者热中的直接**对象**是妇女，那末，工业竞赛的直接对象就会是生产品，而不是利润。

竞争不是工业竞赛而是商业竞赛。在我们这个时代，工业竞赛只是为了商业而存在。在现代各民族的经济生活中，甚至还有一些时候，大家都患了一种不事生产专谋利润的狂热病。这种周期性的投机狂热，暴露出竞争竭力逃避工业竞赛的必然性的真正性质。

如果你们对十四世纪的手工业者说：工业上的全部封建组织和特权即将废除，这一切将由工业竞赛即所谓竞争来代替，那末他一定会回答你们说：各种同业公会、行会和商会的特权就是有组织的竞争。蒲鲁东先生说的"竞赛也就是竞争本身"也正是这个意思。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37页。

竞争以共同目标为前提，而这就证明：一方面，竞争是联合，另一方面，竞争不是利己主义。难道**利己主义**就不是以共同目标为前提的么？任何利己主义都是在社会中靠社会来进行活动的。可见，它是以社会为前提，即以共同的目标、共同的需要、共同的生产资料等等为前提的。因此，在社会主义者所说的竞争和联合之间甚至没有一点分歧，这难道是偶然的吗？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39页。

蒲鲁东先生的全部逻辑总括起来就是：竞争是一种社会关系，

现在我们正在这种关系下面发展我们的生产力。对于这个真理，他并没有在逻辑上加以发展，而往往只是进行过多的表述：竞争是工业竞赛，是自由的最时髦的方式，是劳动中的义务，是价值的构成，是平等到来的条件，是社会经济的原理，是命运的法规，是人类灵魂的必然要求，是永恒公平的启示，是划分中的自由，是自由中的划分，是一个经济范畴。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39页。

竞争产生贫困，它酿成内战，“改变地带的自然条件”，混淆民族，制造家庭纠纷，败坏公德，“歪曲公平、正义的概念”和道德的概念，更坏的是，它还破坏诚实而自由的贸易，甚至也不拿**综合价值**、固定而诚实的价格来代替。竞争使得人人失望，经济学家们也不例外。它把事情弄到自我破坏的地步。

从蒲鲁东先生所说的竞争的这一切坏处看来，竞争岂不成了资产阶级社会关系及其原理和幻想的最具有分裂性和破坏性的因素吗？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40页。

蒲鲁东先生继续说：“地租就是付给永存不灭的资本即土地的利息。但是由于这种资本不能在物质成分上有所扩大，只能在使用方法上不断改进，所以，虽然贷款（mutuum）的利息或利润由于资本充斥而有不断下降的趋势，但地租将由于生产更加完善和耕作的改进而有不断上升的趋势……这就是地租的实质。”（第2卷第265页）

这一次蒲鲁东先生在地租里面看到了利息的一切标志，所不

同的只是，地租是特种资本的利息。这种资本就是土地，它是永恒的资本，"它不能在物质成分上有所扩大，只能在使用方法上不断改进"。在文明的发展进程中，利息有不断下降的趋势，而地租却有不断上升的趋势。利息由于资本充斥而下降，地租由于生产更加完善、土地使用方法日益改进而上升。

这就是蒲鲁东先生的看法的实质。

首先我们看看所谓地租是资本的利息这一说法有多少正确的成分。

对土地所有者本人来说，地租是他买进土地时所付出的或卖出土地时所能收回的资本的利息。但是在买卖土地时他买进或卖出的只是地租。土地所有者为了取得地租而付出的代价是以一般利率而定，与地租的本质无关。投入土地的资本的利息通常是低于投入工商业的资本的利息。因此，如果不把土地给它的所有者带来的利息同地租本身区分开来，那末似乎土地资本的利息比其他资本的利息还要低些。但是，问题不在地租的买价或卖价，不在它的市场价值，不在资本化的地租，而在地租本身。

租金不仅包含真正地租，而且还可能包含投入土地的资本的利息。在这种情况下，土地所有者不是以土地所有者的身分而是以资本家的身分获得这一部分租金。不过，这并不是我们所要讲的真正的地租。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21页。

虽然蒲鲁东先生表面上似乎讲的是一般的所有权，其实他所谈论的不过是**土地所有权，地租**而已。

"地租和所有权一样，其起源可以说是不在经济范围之内：它根源于同财

富生产极少关系的心理上和道德上的考虑。"(第2卷第269页)

这样,蒲鲁东先生就是承认自己在了解地租和所有权产生的经济原因上是无能的。他承认这种无能使他不得不求助于心理上和道德上的考虑;这些考虑的确同财富生产极少关系,但是同他那狭隘的历史眼光却大有关系。蒲鲁东先生断言,所有权的起源包含有某种**神秘的**和**玄妙的**因素。但是,硬使所有权的起源神秘化也就是使生产本身和生产工具的分配之间的关系神秘化,用蒲鲁东先生的话来说,这不是放弃对经济科学的一切要求了吗?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44页。

李嘉图说,农产品价格超过它们的生产费用(包括资本的普通利息和利润在内)的余额,就是地租的标准。蒲鲁东先生则更为高明,他使化装成deus ex machina的所有者出面干预,以便从**耕者**那里夺去超过生产费用的全部产品余额。他利用所有者的干预来说明所有权,利用收租者的干预来说明地租。他回答问题的方法就是重复应予说明的范畴,并在后面加上一个音节。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46页。

只要土地不被用作生产资料,它就不是资本。正如所有其他生产工具一样,土地资本是可以增多的。我们不能在它的物质成分上(用蒲鲁东先生的说法)添加任何东西,但是我们可以增加作为生产工具的土地。人们只要对已经变成生产资料的土地进行新的投资,也就是在不增加土地的物质即土地面积的情况下增加土地资本。蒲鲁东先生所理解的土地的物质,就是有空间界限的土地。至

于他所说的土地的永恒性，我们并不反对土地作为一种物质具有这种性质。但是土地资本也同其他任何资本一样不是永恒的。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52页。

在英国，罢工常常引起某种新机器的发明和应用。机器可以说是资本家用来对付熟练工人反抗的武器。现代工业中一个最重大的发明——自动骡机击溃了进行反抗的纺纱工人。如果说用来反对同盟和罢工的机械发明的加强是同盟和罢工的唯一结果，那末就这一点来说，同盟和罢工对工业的发展也是有巨大影响的。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55页。

首先，不可能有**价格的普遍上涨**。如果一切物品的价格都和工资同时增加一倍，价格并不会因此发生任何变化，起变化的只是说法而已。

其次，普遍提高工资绝不会引起商品或多或少的普遍腾贵。实际上，假如一切生产部门都按照固定资本或所用劳动工具的比例使用等量的工人，那末，普遍提高工资就会使利润普遍降低，而商品的市场价格却不会有任何变化。

但是，由于各生产部门中手工劳动对固定资本的比例并不一样，所以凡固定资本较多而工人较少的部门迟早总不得不降低自己的商品价格。反之，如果它们的商品价格不降低，它们的利润就一定会超过利润的一般水平。要知道，机器是不要工资的。因此普遍提高工资对于那些使用机器较多而工人较少的生产部门，影响就比较小。但是，由于竞争不断使利润平均化，某些利润超过一般

水平的现象只能是暂时的。可见，如果除去某些波动情况，普遍提高工资的结果就不是蒲鲁东先生所说的价格普遍上涨，而是价格的局部下跌，主要是用机器制造的商品的市场价格的下跌。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54页。

唯 心 论

永恒理性的一系列经济进化是从**分工**开始的。在蒲鲁东先生看来，分工是一件非常简单的事情。但是，难道等级制度不是某种分工吗？难道行会制度不是另一种分工吗？难道在英国开始于十七世纪中叶而结束于十八世纪下半叶的工场手工业时期的分工不是和现代大工业中的分工截然不同吗？

蒲鲁东先生离开真理竟是这样地遥远，甚至普通经济学家都不会忘记的东西他都忽略了。他谈分工时，竟完全没有感到必须谈**世界市场**。好啊！难道十四世纪和十五世纪的分工，即在还没有殖民地、美洲对欧洲说来还不存在以及同东亚细亚来往只有通过君士坦丁堡的那个时代的分工，不是一定同已经存在有充分发展的殖民地的十七世纪时的分工有根本的不同吗？

但是还不止于此。难道各族人民的整个内部组织、他们的一切国际关系不都是某种分工的表现吗？难道这一切不是一定要随着分工的改变而改变吗？

蒲鲁东先生竟如此不懂得分工问题，甚至没有提到例如在德国于九到十二世纪发生的城市和乡村的分离。所以，在蒲鲁东先生看来，这种分离是永恒的规律，因为他既不知道这种分离的来源，

也不知道这种分离的发展。他在他的整本书中都这样论述，仿佛这个一定生产方式的产物一直会存在到世界末日似的。蒲鲁东先生就分工问题所说的一切，最多不过是亚当·斯密和其他许多人在他以前说过的东西的归纳，并且是个很表面、很不完备的归纳。

第二个进化是**机器**。在蒲鲁东先生那里，分工和机器间的联系是十分神秘的。每一种分工都有其特殊的生产工具。例如，从十七世纪中叶到十八世纪中叶，人们并不是一切工作都用双手来做。他们已经有了工具，而且是很复杂的工具，如车床、帆船、杠杆等等。

由此可见，把机器的产生看做一般分工的结果，是再荒谬不过了。

《2.马克思致巴·瓦·安年柯夫(1846年12月28日)》，
《选集》第4卷第322—323页。

把**机器**说成一种同分工、竞争、信贷等等并列的经济范畴，这根本就是极其荒谬的。

机器不是经济范畴，正象拖犁的犍牛不是经济范畴一样。现代**运用**机器一事是我们的现代经济制度的关系之一，但是利用机器的方式和机器本身完全是两回事。火药无论是用来伤害一个人，或者是用来给这个人医治创伤，它终究还是火药。

《2.马克思致巴·瓦·安年柯夫(1846年12月28日)》，
《选集》第4卷第324页。

所有制形成蒲鲁东先生的体系中的最后一个范畴。在现实世界中，情形恰恰相反：分工和蒲鲁东先生的所有其他范畴是总合起来构成现在称之为**所有制**的社会关系；在这些关系之外，资产阶级所有制不过是形而上学的或法学的幻想。另一时代的所有制，封建

主义的所有制，是在一系列完全不同的社会关系中发展起来的。蒲鲁东先生把所有制规定为独立的关系，就不只是犯了方法上的错误：他清楚地表明自己没有理解把**资产阶级**生产所具有的各种形式结合起来的联系，他不懂得一定时代中生产所具有的各种形式的**历史的**和**暂时的**性质。蒲鲁东先生看不到现代种种社会体制是历史的产物，既不懂得它们的起源，也不懂得它们的发展，所以他只能对它们作教条式的批判。

《2.马克思致巴·瓦·安年柯夫(1846年12月28日)》，
《选集》第4卷第324—325页。

为了说明发展，蒲鲁东先生不得不求救于**虚构**。他想象分工、信贷、机器等等都是为他的固定观念即平等观念而发明出来的。他的说明是极其天真的。这些东西都是为了平等而发明出来，但是不幸它们掉过头来反对平等了。这就是他的全部论断。换句话说，他作出一种毫无根据的假设，而因为实际发展进程和他的虚构每一步都是矛盾的，他就作出结论说，存在有矛盾。他对我们隐瞒了一点，这就是矛盾只存在于他的固定观念和现实运动之间。

《2.马克思致巴·瓦·安年柯夫(1846年12月28日)》，
《选集》第4卷第325页。

蒲鲁东先生主要是由于缺乏历史知识而没有看到：人们在发展其生产力时，即在生活时，也发展着一定的相互关系；这些关系的性质必然随着这些生产力的改变和发展而改变。他没有看到：**经济范畴**只是这些现实关系的**抽象**，它们仅仅在这些关系存在的时候才是真实的。这样他就陷入了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的错误之中，这些经济学家把这些经济范畴看做永恒的规律，而不是看做历史性

的规律——只是适于一定的历史发展阶段、一定的生产力发展阶段的规律。所以，蒲鲁东先生不把政治经济学范畴看做实在的、暂时的、历史的社会关系的抽象，而神秘地颠倒黑白，把实在的关系只看做这些抽象的体现。这些抽象本身竟是从世界开始存在时起就存在于天父心怀中的公式。

《2. 马克思致巴·瓦·安年柯夫(1846 年 12 月 28 日)》,
《选集》第 4 卷第 325 页。

垄断是好东西，因为它是一个经济范畴，因而是从上帝那里流出来的东西。竞争是好东西，因为它也是一个经济范畴。但是，不好的是垄断的现实和竞争的现实。更不好的是垄断和竞争在相互吞并。该怎么办呢？因为上帝的这两个永恒思想是互相矛盾的，所以蒲鲁东先生就以为上帝的心怀里同样有两个思想的综合，在这种综合中，垄断的祸害被竞争所抵销，而竞争的祸害则由垄断所抵销。两个观念互相斗争所引起的结果，是仅仅使它们的好的方面表露出来。应该从上帝那里夺取这个秘密的思想，然后加以运用，于是就万事大吉了。应该发现这个深藏在人类的无人身的理性里面的综合公式。而蒲鲁东先生就毫不犹豫地以发现者的身分出现了。

但是，请稍稍看一下现实生活吧。在现代经济生活中，不仅可以看到竞争和垄断，而且可以看到它们的综合，这个综合并不是**公式**，而是**运动**。垄断产生竞争，竞争产生垄断。但是，这个方程式远不象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所想象的那样能消除现代状况的困难，反而会造成更困难和更混乱的状况。因此，如果改变现代经济关系赖以存在的基础，消灭现代的生产**方式**，那就不仅会消灭竞争、垄断以及它们的对抗，而且还会消灭它们的统一、它们的综合，亦即消

灭使竞争和垄断达到真正平衡的运动。

《2.马克思致巴·瓦·安年柯夫(1846年12月28日)》,

《选集》第4卷第326页。

自由和奴隶制形成一种对抗。我没有必要谈自由的好的方面或坏的方面。至于奴隶制,那末它的坏的方面就不必去说了。唯一需要说明的,是奴隶制的好的方面。这里所说的,不是间接奴隶制,不是对无产者的奴役。这里所说的,是直接奴隶制,即在苏里南、巴西和北美南部各州的黑奴制。

直接奴隶制也象机器、信贷等等一样,是我们现代工业的基础。没有奴隶制,就没有棉花;没有棉花,就没有现代工业。奴隶制使殖民地具有了价值,殖民地造成了世界贸易,而世界贸易则是大机器工业的必不可少的条件。在买卖黑奴以前,殖民地给予旧大陆的产品很少,没有显著地改变世界的面貌。可见,奴隶制是一个极为重要的经济范畴。没有奴隶制,北美——最进步的国家——就会变成宗法式的国家。只要从世界地图上抹去北美,结果就会出现紊乱状态,就会出现贸易和现代文明的彻底衰落。但是,消灭奴隶制,那就等于从世界地图上把美国抹去。这样,正因为奴隶制是一个经济范畴,所以奴隶制从创世时起就在各国人民中存在。现代各民族善于仅仅在本国把奴隶制掩饰起来,而在新大陆则公开地实行它。这样考虑过奴隶制以后,这位善良的蒲鲁东先生又将怎么办呢?他会寻找自由和奴隶制的综合,寻求真正的中庸之道,即奴隶制和自由的平衡。

蒲鲁东先生很清楚地了解,人们生产呢子、麻布、丝绸,而了解这么点东西竟是一个大功劳!可是,蒲鲁东先生不了解,人们还适应自己的生产力而生产出他们在其中生产呢子和麻布的**社会关**

系。蒲鲁东先生更不了解，适应自己的物质生产水平而生产出社会关系的人，也生产出**各种观念、范畴**，即这些社会关系的抽象的、观念的表现。所以，范畴也和它们所表现的关系一样不是永恒的。这是历史的和暂时的产物。而在蒲鲁东先生看来却刚刚相反，抽象、范畴是原始的原因。根据他的意见，创造历史的，正是抽象、范畴，而不是人。**抽象、范畴就本身来说**，即把它们同人们及其物质活动分离开来，自然是不朽的、不变的、固定的。它不过是纯粹理性的产物，这干脆就是说，抽象就其本身来说是抽象的。多么美妙的**同义反复**！

这样，当做范畴形式来看的经济关系，对于蒲鲁东先生说来，是既无起源、又无发展的永恒的公式。

《2.马克思致巴·瓦·安年柯夫（1846年12月28日）》，《选集》第4卷第326—328页。

蒲鲁东先生不是直接肯定**资产阶级生活**对他说来是**永恒的真理**。他间接地说出了这一点，因为他神化了以观念形式表现资产阶级关系的范畴。既然资产阶级社会的产物被他想象为范畴形式、观念形式，他就把这些产物视为自行产生的、具有自己的生命的、永恒的东西。可见，他并没有超出资产阶级的视野。由于他谈到资产阶级的观念时，认为它们是永恒真理，所以他就寻找这些观念的综合，寻求它们的平衡，而没有看到，现在它们达到平衡的方式是唯一可能的方式。

其实，他所做的是一切好心的资产者所做的事情。他们都说，竞争、垄断等等在原则上，即如果把它们看做抽象的概念，是生活的唯一的基础，但是它们在实践中还得大加改善。他们全都希望有竞争而没有竞争的悲惨后果。他们全都希望有一种不可能的事情，

即希望有资产阶级生活的条件而没有这些条件的必然后果。他们全都不了解，资产阶级生产方式是一种历史的和暂时的形式，也正象封建形式的情况一样。其所以发生这个错误，是由于在他们看来作为资产者的人是一切社会的唯一基础，是由于他们不能想象会有这样一种社会制度：在那里这种人不再是资产者。

《2.马克思致巴·瓦·安年柯夫(1846年12月28日)》，
《选集》第4卷第328页。

他对他所批判的"政治经济学"的认识是多么不够，有时甚至是幼稚的；他同空想主义者一起追求一种所谓"**科学**"，以为由此就可以先验地构想出一个"解决社会问题"的公式，而不从历史运动的批判的认识中，即不从本身就产生了**解放的物质条件**的运动的批判的认识中引导出科学。我特别指出，蒲鲁东对整个问题的基础——**交换价值**的理解始终是模糊、错误和不彻底的，他还错误地把对**李嘉图的**价值理论的空想主义的解释看成一种新科学的基础。

马克思：《论蒲鲁东》，
《选集》第2卷第144页。

什么东西你们认为是公道的和公平的，这与问题毫无关系。问题在于在一定的生产制度下什么东西是必要的和不可避免的。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81页。

由于他**不是把经济范畴**看做**历史的**、**与物质生产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应的生产关系的理论表现**，而是荒谬地把它看做历来存在的、**永恒的观念**，这就表明他对科学辩证法的秘密了解得多么肤

浅，另一方面又是多么赞同思辨哲学的幻想，而且，他是如何拐弯抹角地又回到资产阶级经济学的立场上去[①]。

马克思：《论蒲鲁东》，
《选集》第2卷第143页。

希腊人和罗马人的公平观认为奴隶制度是公平的；1789年资产者阶级的公平观则要求废除被宣布为不公平的封建制度。在普鲁士的容克看来，甚至可怜的专区法也是破坏永恒公平的。所以，关于永恒公平的观念不仅是因时因地而变，甚至也因人而异，它是如米尔柏格正确说过的那样，"一个人有一个理解"。在日常生活中，如果我们接触到的关系很简单，那末公平的、不公平的、公平感、法权感这一类名词甚至应用于社会现象也不致引起什么大误会，可是在关于经济关系的科学研究中，如我们所看到的，这些名词便引起一种不可救药的混乱，就好象在现代化学中企图保留燃素论的术语会引起的混乱一样。

恩格斯：《论住宅问题》，
《选集》第2卷第539—540页。

蒲鲁东的知识实际上不完全是这回事。每一个社会的经济关系首先是作为**利益**表现出来。而在刚才引证过的蒲鲁东的主要著作中，却明明白白地写着，"各社会中统治的、有机的、最高主权的、

---

① "经济学家所以说现存的关系（资产阶级生产关系）是**天然的**，是想以此说明，这些关系正是使生产财富和发展生产力得以按照自然规律进行的那些关系。因此，这些关系是不受时间影响的**自然规律**。这是应当永远支配社会的**永恒规律**。于是，以前是有历史的，现在再也没有历史了。"（见我的著作第113页）

支配着其他一切原则的基本原则”，并不是**利益**，而是**公平**。

恩格斯：《论住宅问题》，
《选集》第 2 卷第 537 页。

难道我不正是断言，蒲鲁东在判断一切经济关系时不是依据经济规律，而只是依据这些经济关系是否符合他这个永恒公平的观念，从而掩饰自己在政治经济学方面的愚昧无知和束手无策吗？

恩格斯：《论住宅问题》，
《选集》第 2 卷第 536 页。

蒲鲁东从他的法学观点出发不是有社会生产的条件，而是用一般体现着这些条件的国家法律来解释利率以及一切经济现象。从这个同任何关于国家法律和社会生产条件有联系的概念格格不入的观点看来，这些国家法律就必然完全是任意的命令，随时能够顺利地用一些直接相反的命令来代替。因此，在蒲鲁东看来，最容易不过的就是颁布法令——如果他拥有这种权力的话——把利率降低为一厘。可是，如果其他一切社会条件照旧不变，蒲鲁东的这个法令也就只是一纸空文了。不管颁布怎样的法令，利率照旧将由现在支配它的经济规律来调节。能得到信用的人还会象以前那样依照情况按二厘、三厘、四厘和更高的利率借钱，不同的地方只是食利者会非常谨慎，只把金钱借给那些不会弄出讼案来的人。况且，这种使资本失去“生产率”的伟大计划来源极其久远，它同目的正是要限制利率的**高利贷法**一样古老，然而这些高利贷法现在到处都已经废除，因为实际上它们经常被破坏或规避，而国家不得不承认自己对社会生产规律无能为力。而现在只要恢复这些无法执行的中世纪法律，居然就可以“把资本生产率的双角握住加以驯

服"!读者由此可以看到，愈是深入地考察蒲鲁东主义，就愈能看出它的反动性。

恩格斯：《论住宅问题》，

《选集》第2卷第487页。

他没有觉察到，在这场交易中谈到的不是向房屋所有者购买房屋，而只是购买一定期限内的房屋使用权。蒲鲁东既然从未考虑过造成某种经济现象的真正实际条件，当然也就弄不清楚，为什么原先建筑房屋的费用在一定情况下竟会在五十年内以房租形式得到十倍的偿还。对于这个并不困难的问题，他不是从经济方面去研究，并确切查明它是否真正同经济规律相抵触以及怎样相抵触，却以大胆地从经济学领域跳到法律领域的办法来挽救自己说："房屋一旦建造起来，就成为一种**永恒的法权理由**"每年获取一定的款项。至于这究竟是怎样发生的，房屋**究竟怎样成为**法权理由，蒲鲁东却默不作声。然而这却正是他应当说明的。假如他研究过这一点，他就会发现，世界上一切法权理由，不论怎样永恒，也不能赋予一所房屋以这样大的权力，使它能在五十年内以租金形式获得原来建筑费用的十倍；这只可能是经济条件引起的结果（这种经济条件可能在法权理由形式下获得社会的承认）。

恩格斯：《论住宅问题》，

《选集》第2卷第474—475页。

蒲鲁东的全部学说，都是建立在从经济现实向法律空话的这种救命的跳跃上的。每当勇敢的蒲鲁东看不出各种现象间的经济联系时——这是他在一切重大问题上都要遇到的情况，——他就

逃到法权领域中去求助于**永恒公平**。

恩格斯:《论住宅问题》,

《选集》第2卷第475页。

他只是渴望着“永恒公平”,旁的什么都不要。每个人应当用自己的产品换得自己劳动的十足收入、自己劳动的十足价值。但是,计算现代工业产品中的这种价值,却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每一个单个的人在总产品中所占的份额,在先前单独手工劳动的条件下自然而然表现在他生产的产品中,而现代工业则正好把这个份额掩蔽起来了。其次,现代工业日益消灭着作为蒲鲁东全部体系基础的单独交换,即互相换取生产品来供自己消费的两个生产者间的直接交换。①因此,整个蒲鲁东主义都渗透着一种反动的特性:厌恶工业革命,时而公开时而隐蔽地表示希望把全部现代工业、蒸汽机、纺织机以及其他一切伤脑筋的东西统统抛弃,而返回到旧日的可靠的手工劳动上去。至于这样做我们会丧失千分之九百九十九的生产力,整个人类会陷于极可怕的劳动奴隶状况,饥饿就要成为一种常规,那也没什么了不起,只要我们能搞好交换,使每个人都能得到“劳动的十足收入”并使“永恒公平”得以实现就行了!

恩格斯:《论住宅问题》,

《选集》第2卷第479-480页。

“蒲鲁东先从与商品生产相适应的法权关系中提取他的永恒公平的理想。顺便说一下,这就给一切庸人提供了一个使他们感到

---

① 这一句的后半句从“即互相换取……”起,是恩格斯在1887年版上增加的。——编者注

宽慰的论据，说商品生产形式象公平一样也是永恒的。然后，他反过来又想按照这种理想来改造现实的商品生产和与之相适应的现实的法权。如果一个化学家不去研究物质变换的现实规律，并根据这些规律解决一定的问题，却要按照'自然性'和'亲合性'这些'永恒观念'来改造物质变换，那末对于这样的化学家人们该怎样想呢？如果有人说，高利贷违背'永恒公平'、'永恒公道'、'永恒互助'以及其他种种'永恒真理'，那末这个人对高利贷的了解比那些说高利贷违背'永恒恩典'、'永恒信仰'和'永恒神意'的教父的了解又高明多少呢？"(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45页)

恩格斯：《论住宅问题》，

《选集》第2卷第475—476页。

要创立现代革命阶级即无产阶级，就绝对必须割断把先前的工人束缚在土地上的脐带。除了织布机以外还有自己的小屋子、小菜园和小块土地的手工织工，虽然贫困已极并且遭受种种政治压迫，但仍然是一个无声无息、安于现状、"充满虔诚和尊敬心情的"人，他在富人、神甫、官吏面前脱帽致敬，彻头彻尾地渗透了奴隶精神。正是现代大工业把先前被束缚在土地上的工人变成了一个完全没有财产、摆脱一切历来的枷锁[1]而**被置于法外的**[2]无产者，——正是在这个经济革命造成的条件下才可能推翻剥削劳动阶级的最后一种形式，即资本主义生产形式。可是现在来了这位痛哭流涕的蒲鲁东主义者，他哀叹工人被逐出自己的家园是一个大退步，

① 在《人民国家报》上不是"历来的枷锁"，而是"历来的文化"。——编者注

② 双关语："被置于法外"的原文是《vogelfrei》，也有"象鸟一样的自由"的意思。——编者注

殊不知这正是工人获得精神解放的最首要的条件。

恩格斯:《论住宅问题》,
《选集》第2卷第477页。

在蒲鲁东看来,近百年来的全部工业革命、蒸汽力、用机器代替手工劳动并把劳动生产力增加千倍的大工厂生产,却是一个极其令人不快的事件,一个本来是不应当有的事件。小资产者蒲鲁东希望有这样一个世界,在那里每个人制造出各自的产品,可以立即用来消费,也可以拿到市场去交换;如果这时每个人能以另一种产品的形式补偿自己劳动产品的十足价值,那末"永恒公平"就得到满足,而最好的世界就在地球上建立起来了。但是,这个蒲鲁东式的最好的世界在萌芽状态就已经被不断前进的工业发展的进程摧毁了,这种工业发展早已消灭了大工业一切部门中的单独劳动,并且日益消灭着小工业和最小工业各个部门中的单独劳动而代之以依靠机器和已被征服的自然力来进行的社会劳动,它所生产的可以立即用来交换或消费的产品是许多人共同劳动的成果,这种产品必须经过许多人的手才能生产出来。正是由于这种工业革命,人的劳动生产力才达到了这样高的水平,以致在人类历史上破天荒第一次创造了这样的可能性:在所有的人实行合理分工的条件下,不仅进行大规模生产以充分满足全体社会成员丰裕的消费和造成充实的储备,而且使每个人都有充分的闲暇时间从历史上遗留下来的文化——科学、艺术、交际方式等等——中间承受一切真正有价值的东西;并且不仅是承受,而且还要把这一切从统治阶级的独占品变成全社会的共同财富和促使它进一步发展。关键就在这里。人的劳动生产力一发展到这样高的水平,统治阶级存在的任何借口便归于消灭。为阶级差别辩护的最后理由总是说:一定要有一个

阶级无须每日疲于谋生，使它能为社会从事脑力劳动。这种一向都找到过不少历史理由的废话，已经被近百年来的工业革命一下子永远根除了。统治阶级的存在，日益成为阻碍工业生产力发展的愈来愈大的障碍，同时也成为阻碍科学和艺术发展，特别是阻碍文明交际方式发展的愈来愈大的障碍。从来也没有比我们现代的资产者更不学无术的人了。

恩格斯：《论住宅问题》，

《选集》第2卷第478—479页。

蒲鲁东和资产阶级经济学家不同，他不嘉许这种"资本生产率"，而是相反，发现它是破坏"永恒公平"的。也正是它阻碍工人得到自己劳动的十足收入。因此必须把它废除。怎样废除呢？用强制性的法律把利率降低，以至最后降到零。那时，在我们的蒲鲁东主义者看来，资本就不再是生产资本了。

恩格斯：《论住宅问题》，

《选集》第2卷第486页。

说明蒲鲁东还多么深地陷在资产阶级思想方式中的最好证据，莫过于他所学会的这种谈论资本生产率的姿态了。我们一开始就已经看到，所谓"资本生产率"，无非是说资本具有把雇佣工人的无酬劳动攫为己有的性能（指在现在的社会关系下而言，因为没有这种关系，资本就完全不成其为资本了）。

恩格斯：《论住宅问题》，

《选集》第2卷第486页。

一旦利率通过这种方法降低到零，从而废除了资本利息，那时

"除了资本周转所必需的劳动以外,就再没有什么别的要偿付了"。这意思应当是说,废除利率就等于废除利润,以至于废除剩余价值。但是,即使能凭一纸法令**真正**把利息废除掉,结果又会怎样呢?那时在**食利者**阶级看来,把自己的资本当做贷款贷出就会没有什么意思,而他们也必定会不惜冒险把资本投入自营的工业企业或投入股份公司。资本家阶级从工人阶级那里夺去的剩余价值总额会依然如旧,只是它的分配办法会有变动,而且变动不大。

恩格斯:《论住宅问题》,
《选集》第2卷第487页。

他的第一部著作《**什么是财产**?》无疑是他最好的著作。这一著作如果不是由于内容新颖,至少是由于论述旧东西的那种新的和大胆的风格而起了划时代的作用。在他所知道的法国社会主义者和共产主义者的著作中,"**财产**"当然不仅受到各式各样的批判,而且也空想地被"**废除**"了。

马克思:《论蒲鲁东》,
《选集》第2卷第140页。

在蒲鲁东的这一著作中,风格方面还算强健的肌肉组织占优势,——如果可以这样说的话。而且我认为这种风格是这一著作的主要优点。可以看出,蒲鲁东甚至把他仅仅重复旧东西的地方也看做独立的发现;他所说的东西,对他自己说来都是新东西而且是被他当做新东西看待的。向经济学中"最神圣的东西"进攻的挑战性的勇气,用来嘲笑庸俗的资产阶级理性的机智的怪论,致命的批判,刻薄的讽刺,对现存制度的丑恶不时流露出来的深刻而真实的激愤,革命的真诚——《**什么是财产**?》就是以所有这些特性激动了

读者，并且一出版就留下了强烈的印象。在政治经济学的严格科学的历史中，这本书几乎是不值得一提的。但是，这种耸人听闻的著作在科学中也象在小说文学中一样起着自己的作用。

马克思：《论蒲鲁东》，
《选集》第2卷第141页。

经济学家们在论断中采用的方式是非常奇怪的。他们认为只有两种制度：一种是人为的，一种是天然的。封建制度是人为的，资产阶级制度是天然的。在这方面，经济学家很象那些把宗教也分为两类的神学家。一切异教都是人们臆造的，而他们自己的教则是神的启示。经济学家所以说现存的关系（资产阶级生产关系）是天然的，是想以此说明，这些关系正是使生产财富和发展生产力得以按照自然规律进行的那些关系。因此，这些关系是不受时间影响的自然规律。这是应当永远支配社会的永恒规律。于是，以前是有历史的，现在再也没有历史了。以前所以有历史，是由于有过封建制度，由于在这些封建制度中有一种和经济学家称为自然的、因而是永恒的资产阶级社会生产关系完全不同的生产关系。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
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18页。

蒲鲁东等人自然乐于用编造神话的办法，来对一种他不知道历史来源的经济关系的起源作历史哲学的说明，说什么这种观念对亚当或普罗米修斯已经是现成的，后来它就被付诸实行等等。再没有比这类想入非非的陈词滥调更加枯燥乏味的了。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
《选集》第2卷第87页。

十二、批判韦斯顿

公民韦斯顿的论证，实际上是根据两个前提：

（1）**国民产品量是一种不变的东西**，或者象数学家所说的那样，是一个**常量或常数**；

（2）**实际工资总额**，即依能够用以购买的商品的数量来测定的工资总额，是一个**不变**额，一个**常数**。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50页。

他不仅和你们说明了他分明知道是极不受工人阶级欢迎的观点，而且公开为这些观点进行辩护，并且认为这样做对工人阶级有利。他所表现的这种道义上的勇气，是我们每个人都应深表尊敬的。虽然我这篇报告措词激烈，但我希望，在这报告结束后公民韦斯顿会发觉到，我同意据我看来是构成他的论纲基础的那种思想，不过我认为他的论纲就其现有的形式来讲，在理论上是不正确的，在实践中是危险的。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49页。

他的前一个论断显然是错误的。你们可以看到，产品的价值和数量在逐年增加，国民劳动的生产力在逐年扩大，而用来流通这种日益增加的产品所必需的货币数量也不断地发生变化。凡是对全年来说或对各个相互比较的年度来说是正确的，对一年中的每一天平均来说也是正确的。国民产品的数或量总是不断地发生变化。

这不是一个**常**数，而是一个**变**数，并且即令把人口数方面的变化撇开不说，它也由于**资本积累**和**劳动生产力**方面的不断变化而必然是一个变数。如果一旦发生了**工资水平的普遍提高**，那末，这种提高**本身**，无论其后果如何，决不会**直接**引起产品量的变化，这点是完全正确的。这种提高最初会是在当时现实情况的基础上发生的。但是，如果说**在**工资提高**之前**国民产品是一个**变**数而不是一个**常**数，那末，**在**工资提高**之后**，它仍然是一个**变**数而不是一个**常**数。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50页。

就假定国民产品量不是一个**变**数，而是一个**常**数吧。即使在这种情况下，我们的朋友韦斯顿所当做逻辑结论的东西也仍然只是一种武断。如果我们有一个假定为8的定数，那末这个数的**绝对**界限并不妨碍它的各部分改变其**相对**界限。如果利润为6，工资为2，那末工资也可以增加至6，利润减少至2，而总数仍然是8。因此，产品量不变的事实，无论如何也不能证明工资总额也应该是不变的。那末，我们的朋友韦斯顿究竟怎样证明工资总额是一成不变的呢？他不过是断定如此罢了。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50—151页。

如果工资总额是一个常数，那末，它就既不能增加，也不能减少。因此，如果说工人争取暂时增加工资的做法是愚蠢的，那末资本家争取暂时降低工资的做法也是愚蠢的。我们的朋友韦斯顿并不否认，工人在一定的情况下**能够**迫使资本家增加工资；但是，由于他觉得工资总额是天然的常数，所以在他看来，工资增加之后，

必然接着有一个反作用。但是，另一方面，他又知道资本家**能够**强使工资降低，并且资本家确实是经常企图这样做。依照工资不变的原则，在这种场合，也应当象在前一种场合一样，接着来一个反作用。因此，工人对降低工资的企图或对事实上已把工资降低的现象进行反抗，是做得正确的。所以，他们力求**增加工资**，也是做得正确的，因为任何一种**反抗**降低工资的**行动**都是一种争取增加工资的**行动**。因此，依照公民韦斯顿自己提出的**工资不变**原则，工人也应当在一定情况下联合起来，为增加工资而斗争。

如果公民韦斯顿否认这个结论，他就必须放弃这个结论所据以产生的那个前提。在这种情况下，他就不应该说工资总额是一个**常数**，而应该说工资总额虽然不可能并且不应该**提高**，但在资本想要把它减少时，它就可能并且应该**降低**。如果资本家不愿意用肉而用马铃薯，不愿意用小麦而用燕麦来养活你们，你们也必须把他的意志看做政治经济学的规律而唯命是从。如果一个国家的工资水平比另一个国家的高，例如美国比英国高，那末，你们就应当以美国资本家和英国资本家愿望的不同来解释这种工资水平的不同。这种方法自然不仅会使研究经济现象的工作异常简化，而且也会使研究其他一切现象的工作都极其简化了。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51—152页。

为什么美国资本家的愿望同英国资本家的愿望不一样呢？为了回答这个问题，我们就得超出**愿望**的范围。牧师可以说：上帝愿意法国是一个样，而愿意英国是另一个样。如果我要求他向我说明为什么有这种愿望的两重性，他会厚颜无耻地回答说，上帝高兴在法国抱一种愿望，在英国抱另一种愿望。但是，我们的朋友韦斯顿

当然不会去作这种完全否定一切合理推论的论证。

诚然，资本家是**愿意**获取尽量多的东西的。但是，我们的任务不是要谈论他的**愿望**，而是要研究他的**力量**，研究**这种力量的界限**以及**这些界限的性质**。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 2 卷第 152 页。

他的全部推论可以归结如下：如果工人阶级强迫资本家阶级以货币工资形式付给他的是 5 先令，而不是 4 先令，那末，资本家以商品形式归还给工人的就会是价值 4 先令的东西，而不是价值 5 先令的东西。在这种情形下，工人阶级在工资增加之前用 4 先令所能买到的东西，现在就不得不用 5 先令去买了。但是，怎么会发生这种情形呢？为什么资本家卖价值 4 先令的商品时索取 5 先令呢？因为工资额是不变的。但是为什么工资额是由价值 4 先令的商品来决定呢？为什么不是由价值 3 先令或 2 先令，或其他数目的商品来决定呢？如果工资额的界限是由一种既不依资本家的意志又不依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经济规律来决定，那末，公民韦斯顿就应当首先阐述这一规律，并证明这一规律。其次，他还应当证明，在每一定的时期内，实际上所支付的工资额，总是完全符合于必要的工资额而始终没有出入。另一方面，如果工资额的一定界限**只是**取决于资本家的**意志**或其贪欲的界限，那末，这种界限就是随意的，没有什么必要性，它们可以**依照**资本家的意志而改变，因此也可以**违反**他的意志而改变。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 2 卷第 152—153 页。

公民韦斯顿有下面的例子来说明他的理论。他说，如果一个盆盛着一定量的汤，供给一定数量的人分食，那末，这一定量的汤决不会因为汤匙子的增大而增多起来。我觉得这个例子实在有点庸俗[1]。这个例子颇使我想起梅涅尼·阿格利巴用过的一个比喻。当罗马平民起来反对罗马贵族时，贵族阿格利巴对他们说，贵族的肚子养活着国家躯体上的平民的四肢。但是，阿格利巴没有能够证明，用食物填满一个人的肚子就可以养活另一个人的四肢。公民韦斯顿则忘记了，在工人从其中取汤喝的盆里盛着国民劳动的全部产品，妨碍他们从汤盆里取出较多汤来喝的，并不是汤盆容量狭小，也不是汤盆里盛的东西少，而只是他们的汤匙子太小了。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53页。

如果把公民韦斯顿的论证**化为抽象的形式**，那就是这样：需求的任何提高都是在一定的产品量基础上发生的。因此，需求的提高**永远也不能增加所需商品的供给**，而只能**提高这些商品的货币价格**。可是，甚至最普通的观察也可以表明，需求的提高在某些场合完全不改变商品的市场价格，在另一些场合也只会使市场价格暂时提高，接着就会是供给的增加。这种供给的增加又必然使价格重新**降到**原先的水平，在某些场合还会使它**低于**原先的水平。至于需求的提高是由于工资的增加或是由于其他什么原因，这丝毫不能使问题有所改变。从公民韦斯顿的观点来看，这个一般的现象，也象那些在特别情况下，即在工资提高的情况下所发生的现象一样，

① 双关语："匙子"的原文是《spoon》，也有"笨汉"的意思；"庸俗"的原文是《spoony》，是《spoon》的形容词，也有"愚蠢"的意思。——编者注

是难于解释的。所以，他的论证在我们所讨论的问题上丝毫也不能证明出什么东西。这种论证只是表明，公民韦斯顿弄不清那些使需求的提高会引起供给的增加，而并不一定会引起市场价格的提高的规律。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60—161页。

如果他对问题比较深入地考察一下，他就会发现：即使把工资完全撇开不谈，并假定工资固定不变，流通中的商品的价值和数量以及一般货币交易的数额，都是每天变化的；所发行的银行券的数量是每天变化的；不以货币作媒介而专借期票、支票、转账信贷和票据交换实现的支付的数额是每天变化的；由于需要实在的金属货币，市面上流通的铸币的数量与储存的或藏在银行仓库中的铸币和金条的数量间的比例是每天变化的；国内流通所吸收的金子的数量和被送到国外供国际流通的金子的数量是每天变化的；那时他就会了解到：他的关于货币总额仿佛是固定不变的教条，是一种和日常生活矛盾的荒谬绝伦的错误。公民韦斯顿不应该把自己对于货币流通规律的无知变成反对提高工资的论据，而应该去研究使货币流通能适应不断变化着的条件的那些规律。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65页。

他论述自己的命题时所采取的那种非批判的态度，只要指出一点就可以看得很清楚。他反对提高工资，或是反对因工资提高而产生的高工资。现在我要问他：究竟什么是高工资，什么是低工资呢？例如，为什么每星期5先令就是低工资，而每星期20先令就是

高工资呢？如果说5与20相比算是低工资，那末20与200相比就更低了。如果某人在作关于寒暑表的讲演时，大谈什么高温度和低温度，那他并不能告诉谁以任何知识。他首先应该谈冰点和沸点是怎样确定的，应该告诉别人这两个标准点是由自然规律所决定的，而并不是由出卖或制造寒暑表的人随便规定的。然而公民韦斯顿在谈到工资和利润的时候，不仅没有从经济规律中推演出这样的标准点，而且甚至不觉得有寻找它们的必要。尽管非常明显：工资只有和一种测量其大小的标准相比较时，才能够谈高或低，但他却满足于关于高低的一种流行的庸俗的说法，好象这种说法具有什么固定的意义。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66页。

他不能向我说明，为什么一定量的劳动要用一定量的货币来支付。如果他回答我说，这是由供求规律决定的，那我就立刻要问他，供给和需求本身又是由什么规律调节的呢？于是他的那种回答就立刻会使他受窘。劳动的供求关系经常在变化，随着这种变化劳动的市场价格也在不断变化。如果需求超过供给，工资就要上涨；如果供给超过需求，工资就要下降，虽然在这种情形下，可能仍有必要例如用罢工或别的方法去**探测**需求和供给的实际情况。但是，如果你们承认供给和需求是调节工资的规律，那末声言表示反对提高工资便是一种幼稚和无谓的举动，因为按照你们所凭借的那个至高无上的规律，工资的周期性的上涨，也和工资的周期性的下降一样，是必要的和合理的。如果你们**不**承认供给和需求是调节工资的规律，那我就要重新提出自己的问题：为什么一定量的劳动要用一定量的货币来支付呢？

但是，让我们从更广的方面来研究一下问题：你们如果以为劳动和其他任何一种商品的价值归根到底仿佛是由供给和需求决定的，那你们就完全错了。供给和需求只调节着市场价格一时的**变动**。供给和需求可以说明为什么一种商品的市场价格会涨到它的**价值**以上或降到它的**价值**以下，但决不能说明这个**价值**本身。假定说，供给和需求是相互平衡，或如经济学者所说，是相互抵销的。当这两个相反的力量相等的时候，它们就相互抑制而停止发生任何一方面的作用。当供给和需求相互平衡而停止发生作用的时候，商品的**市场价格**就会同它的**实在价值**一致，就会同它的市场价格绕之变动的标准价格一致。所以在研究这个**价值**的本质时，我们完全不用谈供给和需求对市场价格发生的那种一时的影响。这点无论对于工资来说，或对于其他一切商品的价格来说，都是一样的。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66－167页。

我们的朋友所持的一切论据，如果用最简单的理论形式表达出来，只能归结成下面这样一个教条：**“商品的价格是由工资来决定或调节的”**。

我可以举出实际的经验来驳斥这种已被驳倒的陈腐谬论。我可以告诉你们，英国工厂工人、矿工、造船工人等等的劳动的价格虽然比较高，但他们的产品却比其他所有国家的同类产品卖得便宜；同时，英国农业工人的劳动的价格虽然比较低，但他们的产品几乎比其他任何一个国家的同类产品都要贵。我可以用比较同一个国家的不同产品或不同国家的各种商品的办法来证明，除掉一些与其说是本质上的不如说是表面上的例外情形，平均说来，价格高的劳动生产价格低的商品，而价格低的劳动生产价格高的商品。

这当然绝对不是证明，一种场合下的劳动价格高和另一种场合下的劳动价格低，每次都是造成这绝对相反结果的原因，但这无论如何证明，商品的价格不是由劳动的价格来决定。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67—168页。

他曾说利润和地租也是商品价格的构成部分，因为不仅工人的工资，而且资本家的利润和土地所有者的地租，也非从商品的价格中支付不可。但是，照他的意见，价格是由什么构成的呢？首先是由工资构成的。然后再加上给资本家的百分之几，给土地所有者的百分之几。现在假定生产一种商品时所耗费的劳动的报酬为10；如果利润率与支出的工资相比是100%，那末资本家就要加上10；如果地租率与工资相比也是100%，那末就要再加上10；于是商品的全部价格就是30。但是，这样决定价格不过意味着价格是由工资决定罢了。如果在上述场合，工资涨到20，那末商品的价格就要涨到60，其余类推。因此，提出价格由工资来调节的这一教条的所有旧政治经济学作家们，都企图用利润和地租**只是加在工资上的百分数**的说法来证明这一点。当然，他们中间没有一个人能把这些增加的百分数的限度归结为某种经济规律。相反，他们大概认为利润是由传统、风俗和资本家的意志决定的，或者是由别种同样臆造的和不可解释的方式决定的。他们断言利润决定于资本家之间的竞争，但这种说法丝毫也没有说明什么问题。诚然，这种竞争无疑会拉平不同生产部门的不同利润率，好把这些利润率引到一个平均的水平，但它却绝对不能决定这个水平本身或一般利润率。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68—169页。

我们说商品的价格是由工资决定的，这是什么意思呢?既然工资是劳动价格的一种称呼，那我们就是说，商品的价格是由劳动的价格来调节的。既然“**价格**”是交换价值，——而我讲到价值时，总是指交换价值而言，——即用**货币来表现的**交换**价值**，于是这一原理就归结为“**商品的价值是由劳动的价值来决定的**”，或“**劳动的价值是价值的一般尺度**”。

但是，这样一来，“**劳动的价值**”本身又是怎样决定的呢？我们在这里陷入了窘境。自然，如果我们想依照逻辑从事推论，那我们就一定要陷入窘境。可是，这个教条的维护者是不大关心逻辑的。例如以我们的朋友韦斯顿来说吧。起初他告诉我们，商品的价格由工资来决定，所以当工资增加的时候，价格也要提高。随后他又向我们证明，相反，工资的增加不会有任何好处，因为商品的价格也要随之提高起来，因为工资实际上是由工资所能买来的那些商品的价格来测量的。总之，我们开始时声明说商品的价值由劳动的价值来决定，末尾却又声明说劳动的价值由商品的价值来决定了。这样一来，我们真是在瞎兜圈子，始终得不出任何结论。

总的说来，如果我们把一种商品的价值，例如劳动、谷物或其他某种商品的价值作为价值的一般尺度和调节器，那我们显然只是在躲避困难，因为我们是用一种其本身又需要被决定的价值来决定另一种价值。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69页。

“商品的价格是由工资决定的”这一教条，如果用它的最抽象

的说法来表示，就是说“价值是由价值决定的”，而这种同义反复只是表明我们实际上对价值一窍不通。如果接受这个前提，那末所有关于政治经济学一般规律的推论都变成了空洞的呓语。

马克思：《工资、价格和利润》，

《选集》第2卷第169页。

第四部分　科学社会主义

“科学社会主义”也只是为了与空想社会主义相对立时才使用，因为空想社会主义力图把新的呓语和幻想强加于人民，而不把自己的认识领域局限于研究人民自己进行的社会运动。

马克思：《巴枯宁〈国家制度和无政府状态〉一书摘要》，
《选集》第2卷第638页。

共产主义对我们说来不是应当确立的**状况**，不是现实应当与之相适应的**理想**。我们所称为共产主义的是那种消灭现存状况的**现实的**运动。这个运动的条件是由现有的前提产生的。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40页。

共产主义不是一种单纯的工人阶级的党派性学说，而是一种最终目的在于把连同资本家在内的整个社会从现存关系的狭小范围中解放出来的理论。这在抽象的意义上是正确的，然而在实践中在大多数情况下不仅是无益的，甚至还要更坏。既然有产阶级不但自己不感到有任何解放的需要，而且全力反对工人阶级的自我解放，所以工人阶级就应当单独地准备和实现社会革命。

恩格斯：《〈英国工人阶级状况〉1892年德文第二版
序言》，《选集》第4卷第276页。

现代被压迫阶级即无产阶级如果不同时使整个社会摆脱阶级划分，从而摆脱阶级斗争，就不能争得自身的解放。因此，共产主义现在已不再意味着凭空设想一种尽可能完善的社会理想，而是意味着深入理解无产阶级所进行的斗争的性质、条件以及由此产生的一般目的。

恩格斯：《关于共产主义者同盟的历史》，
《选集》第4卷第193页。

一、科学社会主义的思想来源

空想社会主义

正如**经济学家**是资产阶级的学术代表一样，**社会主义者和共产主义者**是无产者阶级的理论家。在无产阶级尚未发展到足以确立为一个阶级，因而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的斗争尚未带政治性以前，在生产力在资产阶级本身的怀抱里尚未发展到足以使人看到解放无产阶级和建立新社会必备的物质条件以前，这些理论家不过是一些空想主义者，他们为了满足被压迫阶级的需求，想出各种各样的体系并且力求探寻一种革新的科学。但是随着历史的演进以及无产阶级斗争的日益明显，他们在自己头脑里找寻科学真理的做法便成为多余的了；他们只要注意眼前发生的事情，并且有意识地把这些事情表达出来就行了。当他们还在探寻科学和只是创立体系的时候，当他们的斗争才开始的时候，他们认为贫困不过是贫困，他们看不出它能够推翻旧社会的革命的破坏的一面。但是一旦看到这一面，这个由历史运动产生并且充分自觉地参与历史运

动的科学就不再是空论，而是革命的科学了。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哲学的贫困》第二章），《选集》第1卷第122页。

现代社会主义，就其内容来说，首先是对统治于现代社会中的有产者和无产者之间、资本家和雇佣工人之间的阶级对立和统治于生产中的无政府状态这两个方面进行考察的结果。但是，就其理论形式来说，它起初表现为十八世纪法国伟大启蒙学者所提出的各种原则的进一步的、似乎更彻底的发展。和任何新的学说一样，它必须首先从已有的思想材料出发，虽然它的根源深藏在物质的经济的事实中。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选集》第3卷第404页。

现代社会主义，虽然实质上是由于对现存社会中有产者和无产者之间，工人和剥削者之间的阶级对立进行考察而产生的，但是，就其理论形式来说，起初却表现为十八世纪法国伟大启蒙学者所提出的各种原则的更彻底的、进一步的发展，社会主义的最初代表摩莱里和马布利也是属于启蒙学者之列的。

恩格斯：《反杜林论》，《选集》第3卷第56页。

在法国为行将到来的革命启发过人们头脑的那些伟大人物，本身都是非常革命的。他们不承认任何外界的权威，不管这种权威是什么样的。宗教、自然观、社会、国家制度，一切都受到了最无情的批判；一切都必须在理性的法庭面前为自己的存在作辩护或者

放弃存在的权利。思维着的悟性成了衡量一切的唯一尺度。那时，如黑格尔所说的，是世界用头立地的时代[①]，最初，这句话的意思是：人的头脑以及通过它的思维发现的原理，要求成为一切人类活动和社会结合的基础；后来这句话又有了更广泛的含义：和这些原理矛盾的现实，实际上被上下颠倒了。以往的一切社会形式和国家形式、一切传统观念，都被当做不合理的东西扔到垃圾堆里去了；到现在为止，世界所遵循的只是一些成见；过去的一切只值得怜悯和鄙视。只是现在阳光才照射出来，理性的王国才开始出现。从今以后，迷信、偏私、特权和压迫，必将为永恒的真理，为永恒的正义，为基于自然的平等和不可剥夺的人权所排挤。

现在我们知道，这个理性的王国不过是资产阶级的理想化的王国；永恒的正义在资产阶级的司法中得到实现；平等归结为法律面前的资产阶级的平等；被宣布为最主要的人权之一的是资产阶级的所有权；而理性的国家、卢梭的社会契约在实践中表现为而且也只能表现为资产阶级的民主共和国。十八世纪的伟大思想家们，也和他们的一切先驱者一样，没有能够超出他们自己的时代所给予他们的限制。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
《选集》第3卷第404－405页。

---

① 关于法国革命黑格尔这样写道："正义思想、正义概念立刻得到了公认，非正义的旧支柱不能对它作任何抵抗。因此，正义思想现在就成了宪法的基础，今后一切都必须以它为根据。自从太阳照耀在天空而行星围绕着太阳旋转的时候起，还从来没有看到人用头立地，即用思想立地并按照思想去构造现实。阿那克萨哥拉第一个说，Nûs即理性支配着世界；可是直到现在人们才认识到思想应当支配精神的现实。这是**一次壮丽的日出。一切能思维的生物都欢庆这个时代的来临。**这时笼罩着一种**高尚的热情，全世界都浸透了一种精神的热忱，**仿佛第一次达到了神意和人世的和谐。"（黑格尔《历史哲学》1840年版第535页）难道现在不应当用反社会党人法去反对已故的黑格尔教授的这种危险的颠覆学说吗？

这种见解本质上是英国和法国的一切社会主义者以及包括魏特林在内的第一批德国社会主义者的见解。对所有这些人来说，社会主义是绝对真理、理性和正义的表现，只要把它发现出来，它就能用自己的力量征服世界；因为绝对真理是不依赖于时间、空间和人类的历史发展的，所以，它在什么时候和什么地方被发现，那纯粹是偶然的事情。同时，绝对真理、理性和正义在每个学派的创始人那里又是各不相同的；而因为在每个学派的创始人那里，绝对真理、理性和正义的独特形式又是由他的主观理解、生活条件、知识水平和思维发展程度所决定的，所以，解决各种绝对真理的这种冲突的办法就只能是它们互相磨损。由此只能得出一种折衷的不伦不类的社会主义，这种社会主义实际上直到今天还统治着法国和英国大多数社会主义工人的头脑，它是由各学派创始人的比较温和的批评意见、经济学说和关于未来社会的观念组成的色调极为复杂的混合物，这种混合物的各个组成部分，在辩论的激流中愈是象石子在溪流中一样地磨光其锋利的棱角，这种混合物就愈加容易构成。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58—59页。

除了封建贵族和作为社会所有其余部分的代表出现的市民等级之间的对立，还存在着剥削者和被剥削者、游手好闲的富人和从事劳动的穷人之间的一般的对立。正是由于这种情形，资产阶级的代表才能标榜自己不是某一特殊的阶级的代表，而是整个受苦人类的代表。不仅如此，资产阶级从它产生的时候起就背负着自己的对立物：资本家没有雇佣工人就不能生存，而且，随着中世纪的行会师傅发展成为现代的资产者，行会帮工和行会外的短工便相应地发展成为无产者。虽然总的说来，市民等级在和贵族斗争时有权

认为自己同时代表当时的各个劳动阶级的利益，但是在每一个大的资产阶级运动中，都爆发过作为现代无产阶级的多少发展了的先驱者的那个阶级的独立运动。例如，德国宗教改革和农民战争时期的再洗礼派和托马斯·闵采尔，英国大革命时期的平等派，法国大革命时期的巴贝夫。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
《选集》第3卷第405—406页。

第一批社会主义者（傅立叶、欧文、圣西门等人）由于当时的社会关系还没有发展到足以使工人阶级组织成为一个战斗的阶级，所以他们只好限于幻想未来的**模范社会**和谴责工人阶级的一切旨在稍稍改善他们的状况的企图，例如罢工、组织同盟和政治发动。既然我们不应该否定这些社会主义的鼻祖，正如现代化学家不能否定他们的祖先炼金术士一样，那我们就应该努力无论如何不再重犯他们的错误，因为我们犯这些错误是不可饶恕的。

马克思：《政治冷淡主义》，
《选集》第2卷第557页。

伴随着一个还没有成熟的阶级的这些革命武装起义，产生了相应的理论表现；在十六世纪和十七世纪有理想社会制度的空想的描写，则在十八世纪已经有直接共产主义的理论（摩莱里和马布利）。平等的要求已经不再限于政治权利方面，它也扩大到个人的社会地位方面了；必须加以消灭的不仅是阶级特权，而且是阶级差别本身。苦修苦炼的、禁绝一切生活享受的、斯巴达式的共产主义，是这个新学说的第一个表现形式。后来出现了三个伟大的空想主义者：圣西门、傅立叶和欧文。在圣西门那里，除无产阶级的倾向

外，资产阶级的倾向还有一定的影响。欧文在资本主义生产最发达的国家里，在这种生产所造成的种种对立的影响下，直接从法国唯物主义出发，系统地制定了他的消除阶级差别的方案。

所有这三个人有一个共同点：他们都不是作为当时已经历史地产生的无产阶级的利益的代表出现的。他们和启蒙学者一样，并不是想首先解放某一个阶级，而是想立即解放全人类。他们和启蒙学者一样，想建立理性和永恒正义的王国；但是他们的王国和启蒙学者的王国是有天壤之别的。按照这些启蒙学者的原则建立起来的资产阶级世界也是不合乎理性的和不正义的，所以也应该象封建制度和以往的一切社会制度一样被抛到垃圾堆里去。真正的理性和正义至今还没有统治世界，这只是因为它们没有被人们正确地认识。所缺少的只是个别的天才人物，现在这种人物已经出现而且已经认识了真理；至于天才人物是在现在出现，真理正是在现在被认识到，这并不是历史发展的进程所必然产生的、不可避免的事情，而纯粹是一种侥幸的偶然现象。这种天才人物在五百年前也同样可能诞生，这样他就能使人类免去五百年的迷误、斗争和痛苦。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

《选集》第3卷第406—407页。

我们已经看到，为革命作了准备的十八世纪的法国哲学家们，如何求助于理性，把理性当做一切现存事物的唯一的裁判者。他们要求建立理性的国家、理性的社会，要求无情地铲除一切和永恒理性相矛盾的东西。我们也已经看到，这个永恒的理性实际上不过是正好在那时发展成为资产者的中等市民的理想化的悟性而已。因此，当法国革命把这个理性的社会和这个理性的国家实现了的时候，新制度就表明，不论它较之旧制度如何合理，却决不是绝对合

乎理性的。理性的国家完全破产了。卢梭的社会契约在恐怖时代获得了实现，对自己的政治能力丧失了信心的市民等级为了摆脱这种恐怖，起初求助于腐败的督政府，最后则托庇于拿破仑的专制统治。早先许下的永久和平变成了一场无休止的掠夺战争。理性的社会的遭遇也并不更好一些。富有和贫穷的对立并没有在普遍的幸福中得到解决，反而由于沟通这种对立的行会特权和其他特权的废除，由于缓和这种对立的教会慈善设施的取消而更加尖锐化了；现在已经实现的脱离封建桎梏的"财产自由"，对小资产者和小农说来，就是把他们的被大资本和大地产的强大竞争所压垮的小财产出卖给这些大财主的自由，于是这种"自由"对小资产者和小农说来就变成了**失去**财产的自由；工业在资本主义基础上的迅速发展，使劳动群众的贫穷和困苦成了社会的生存条件。现金交易，如卡莱尔所说的，日益成为社会的唯一纽带。犯罪的次数一年比一年增加。如果说，以前在光天化日之下肆无忌惮地干出来的封建罪恶虽然没有消灭，但终究已经暂时被迫收敛了，那末，以前只是暗中偷着干的资产阶级罪恶却更加猖獗了。商业日益变成欺诈。革命的箴言"博爱"在竞争的诡计和嫉妒中获得了实现。贿赂代替了暴力压迫，金钱代替了刀剑，成为社会权力的第一杠杆。初夜权从封建领主手中转到了资产阶级工厂主的手中。卖淫增加到了前所未闻的程度。婚姻本身和以前一样仍然是法律承认的卖淫的形式，是卖淫的官方的外衣，并且还以不胜枚举的通奸作为补充。总之，和启蒙学者的华美约言比起来，由"理性的胜利"建立起来的社会制度和政治制度竟是一幅令人极度失望的讽刺画。那时只是还缺少指明这种失望的人，而这种人随着世纪的转换出现了。1802年出版了圣西门的《日内瓦书信》；1808年出版了傅立叶的第一部著作，虽然他的理论基础在1799年就已经奠定了；1800年1月1

日，欧文担负了新拉纳克的管理工作。

但是，在这个时候，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以及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间的对立还很不发展。在英国刚刚产生的大工业，在法国还完全没有。但是，一方面，只有大工业才能发展那些使生产方式的变革和生产方式的资本主义性质的消灭成为绝对必要的冲突——不仅是大工业所产生的各个阶级之间的冲突，而且是它所产生的生产力和交换形式本身之间的冲突；另一方面，大工业又正是通过这些巨大的生产力来发展解决这些冲突所必需的手段。因此，如果说，在1800年左右，新的社会制度所产生的冲突还只是在开始形成，那末，解决这些冲突的手段就更是这样了。虽然巴黎的无财产的群众在恐怖时代曾有一瞬间夺得了统治权，从而能够引导资产阶级革命（甚至是反对资产阶级的）达到胜利，但是他们只是以此证明了，他们的统治在当时的条件下是不可能持久的。在当时才刚刚作为新阶级的胚胎从这些无财产的群众中分离出来的无产阶级，还完全无力采取独立的政治行动，表现为一个被压迫的受苦的等级，无力帮助自己，最多只能从外面、从上面取得帮助。

这种历史情况也决定了社会主义创始人的观点。不成熟的理论，是和不成熟的资本主义生产状况、不成熟的阶级状况相适应的。解决社会问题的办法还隐藏在不发达的经济关系中，所以只有从头脑中产生出来。社会所表现出来的只是弊病；消除这些弊病是思维着的理性的任务。于是就需要发明一套新的更完善的社会制度，并且通过宣传，可能时通过典型示范，把它从外面强加于社会。这种新的社会制度是一开始就注定要成为空想的，它愈是制定得详尽周密，就愈是要陷入纯粹的幻想。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

《选集》第3卷第407—409页。

圣西门是法国大革命的产儿，他在革命爆发时还不到三十岁。这次革命，是第三等级即从事生产和贸易的多数国民对以前享有特权的游手好闲的等级即贵族和僧侣的胜利。但是，很快就暴露出，第三等级的胜利只是这个等级中的一小部分人的胜利，是第三等级中享有社会特权的阶层即资产阶级夺得政治权力。而且这部分资产阶级还在革命过程中就迅速地发展起来了，这是因为它通过没收后加以拍卖的贵族和教会的地产进行了投机，同时又以承办军用品欺骗了国家。正是这些骗子的统治在督政府时代使法国和革命濒于覆灭，从而使拿破仑得到举行政变的借口。因此，在圣西门的头脑中，第三等级和特权等级之间的对立就采取了“劳动者”和“游手好闲者”之间的对立的形式。游手好闲者不仅是指旧时的特权分子，而且也包括一切不参加生产和贸易而靠租息为生的人。而“劳动者”不仅是指雇佣工人，而且也包括厂主、商人和银行家。游手好闲者失去了精神领导和政治统治的能力，这已经是确定无疑的，而且由革命最终证实了。至于无财产者没有这种能力，在圣西门看来，这已由恐怖时代的经验所证明。那末，应当是谁来领导和统治呢？按照圣西门的意见，应当是科学和工业，它们两者由一种新的宗教纽带，即必然是神秘的和等级森严的“新基督教”结合起来，而这种纽带的使命就是恢复从宗教改革时起被破坏了的宗教观点的统一。可是，科学就是学者，而工业首先就是积极的资产者，厂主、商人、银行家。这些资产者固然应当成为一种公众的官吏、社会所信托的人，但是对工人还应当保持发号施令的和享有经济特权的地位。至于银行家，那末正是他们应当担负起通过调节信用来调节整个社会生产的使命。——这样的见解是完全适应于大工业以及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的对立在法国还只是刚刚产生的那个时代的。但是，圣西门特别强调的是：他随时随地都首先关心“人

数最多和最贫穷的阶级”(《la classe la plus nombreuse et la plus pauvre》)的命运。

圣西门在《日内瓦书信》中已经提出这样一个论点：

“一切人都应当劳动。”

在同一部著作中他已经指出，恐怖统治是无财产的群众的统治。

他向他们高声说道：“看吧，当你们的伙伴在统治法国的时候，那里发生了什么事情：他们造成了饥荒！”

但是，了解到法国革命是阶级斗争，并且不仅是贵族和市民等级之间的、而且是贵族、市民等级**和无财产者**之间的阶级斗争，这在1802年是极为天才的发现。在1816年，圣西门宣布说政治是关于生产的科学，并且预言政治将完全为经济所包容。虽然经济状况是政治制度的基础这样的认识在这里仅仅以萌芽状态表现出来，但是对人的政治统治应当变成对物的管理和对生产过程的领导这种思想，即最近纷纷议论的“废除国家”的思想，已经明白地表达出来了。同样比他的同时代人优越的是：在1814年联军刚刚开进巴黎以后，接着又在1815年百日战争时，他声明，法国和英国的同盟以及这两个国家和德国的同盟是欧洲的繁荣和和平的唯一保障。在1815年向法国人宣传要和滑铁卢战役的胜利者建立同盟，这确实既要有勇气又要有历史远见。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

《选集》第3卷第409—411页。

如果说，我们在圣西门那里看到了天才的远大眼光，由于他有这种眼光，后来的社会主义者的几乎一切并非严格地是经济的思想都以萌芽状态包含在他的思想中，那末，我们在傅立叶那里就看

到了他对现存社会制度所作的具有真正法国人的风趣、但并不因此显得不深刻的批判。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
《选集》第3卷第411页。

傅立叶就资产阶级所说的话,就他们在革命前的狂热的预言者和革命后的被收买的奉承者所说的话,抓住了他们。他无情地揭露资产阶级世界在物质上和道德上的贫困,他不仅拿这种贫困和以往的启蒙学者关于只为理性所统治的社会、关于能给一切人以幸福的文明、关于人类无限完善化的能力的诱人的约言作对比,而且也拿这种贫困和当时的资产阶级思想家的华丽的辞句作对比;他指出,和最响亮的词句相适应的到处都是最可怜的现实,他辛辣地嘲讽这种词句的无可挽救的破产。傅立叶不仅是批评家,他的永远开朗的性格还使他成为一个讽刺家,而且是自古以来最伟大的讽刺家之一。他以巧妙而诙谐的笔调描述了随着革命的低落而盛行起来的投机取巧和当时法国商业中普遍的小商贩气息。他更巧妙地批判了两性关系的资产阶级形式和妇女在资产阶级社会中的地位。他第一个表明了这样的思想:在任何社会中,妇女解放的程度是衡量普遍解放的天然尺度。但是傅立叶最伟大的地方是表现在他对社会历史的看法上。他把社会历史到目前为止的全部历程分为四个发展阶段:蒙昧、宗法、野蛮和文明。最后一个阶段就相当于现在所谓的资产阶级社会,即从十六世纪发展起来的社会制度。他指出:

"这个文明制度使野蛮时期任何一种以简单的方式干出来的罪恶,都采取了复杂的、暧昧的、两面的、虚伪的存在形式";

文明是在一个"恶性循环"中运动,是在它不断地重新制造出来而

又无法克服的矛盾中运动，因此，它所达到的结果总是和它希望达到或者佯言希望达到的相反。所以，譬如说，

“在文明阶段，**贫困是由过剩本身产生的**”。

我们看到，傅立叶是和他的同时代人黑格尔一样巧妙地掌握了辩证法的。他反对关于人类无限完善化的能力的空谈，而同样辩证地断言，每个历史阶段都有它的上升时期，但是也有它的下降时期，而且他还把这个看法用于整个人类的未来。正如康德在自然科学中提出了地球将来要归于灭亡的思想一样，傅立叶在历史研究中提出了人类将来要归于灭亡的思想。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

《选集》第3卷第411—412页。

当革命的风暴横扫整个法国的时候，英国正在进行一场比较平静的但是威力并不因此减弱的变革。蒸汽和新的工具机把工场手工业变成了现代的大工业，从而把资产阶级社会的整个基础革命化了。工场手工业时代的迟缓的发展进程变成了生产中的真正的狂飙时期。社会愈来愈迅速地分化为大资本家和无产者，现在处于他们二者之间的，已经不是以前的稳定的中间等级，而是不稳定的手工业者和小商人群众，他们过着不安定的生活，他们是人口中最流动的部分。当时新的生产方式还处在上升时期的最初阶段；它还是正常的、适当的、在当时条件下唯一可能的生产方式。但是就在那时它已经产生了惊人的社会恶果：无家可归的人挤在大城市的贫民窟里；一切传统习惯的约束、宗法制从属关系、家庭都解体了；劳动时间、特别是女工和童工的劳动时间延长到可怕的程度；突然被抛到一个全新的环境中（从乡村到城市，从农业到工业，从稳定的生活条件转到天天都在变化的、毫无保障的生活条件）的劳

动阶级大批地堕落了。这时有一个二十九岁的厂主以改革家的身分出现了，这个人具有象孩子一样单纯的高尚的性格，同时又是一个少有的天生领导者。罗伯特·欧文接受了唯物主义启蒙学者的学说，认为人的性格是先天组织和人在自己的一生中、特别是在发育时期所处的环境这两个方面的产物。社会地位和欧文相同的大多数人，都认为工业革命只是便于浑水摸鱼和大发横财的一片混乱。欧文则认为，工业革命是运用其心爱的理论并把混乱化为秩序的好机会。当他在曼彻斯特领导一个有五百多工人的工厂的时候，就试行了这个理论，并且获得了成效。从 1800 到 1829 年间，他以股东兼经理的身分领导了苏格兰的新拉纳克大棉纺厂，他在这里按照同样的精神办事，但是在行动上有更大的自由，而且获得了使他名闻全欧的成效。新拉纳克的人口逐渐增加到两千五百人，这些人的成分原来是极其复杂的，而且多半是极其堕落的分子，可是欧文把这个地方变成了一个完善的模范移民区，在这里，酗酒、警察、刑事法庭、诉讼、贫困救济和慈善事业都绝迹了。而他之所以做到这点，只是由于他使人生活在比较合乎人的尊严的环境中，特别是关心成长中的一代的教育。他发明了并且第一次在这里创办了幼儿园。孩子们从两岁起就进幼儿园；他们在那里生活得非常愉快，父母简直很难把他们领回去。欧文的竞争者迫使工人每天劳动十三至十四小时，而在新拉纳克只劳动十小时半。当棉纺织业危机使工厂不得不停工四个月的时候，歇工的工人还继续领取全部工资。虽然如此，这个企业的价值还是增加了一倍多，而且直到最后都给企业主们带来大量的利润。

欧文并不对这一切感到满足。他给他的工人创造的生活条件，在他看来还远不是合乎人的尊严的；他说，

“这些人都是我的奴隶”；

他给他们安排的比较良好的环境，还远不足以使人的性格和智慧得到全面的合理的发展，更不用说自由发挥其才能了。

“可是，这两千五百人中从事劳动的那一部分人给社会生产的实际财富，在不到半个世纪前还需要六十万人才能生产出来。我问自己：这两千五百人所消费的财富和以前六十万人所应当消费的财富之间的差额到哪里去了呢？”

答案是明白的。这个差额是落到企业所有者的手里去了，他们除了领取百分之五的股息以外，还得到三十万英镑（六百万马克）以上的利润。新拉纳克尚且如此，英国其他一切工厂就更不用说了。

“没有这些由机器创造的新财富，就不能进行推翻拿破仑和保持贵族的社会原则的战争。而这个新的力量是劳动阶级创造的。”①

因此，果实也应当属于劳动阶级。在欧文看来，以前仅仅使少数人发财而使群众受奴役的新的强大的生产力，提供了改造社会的基础，它作为大家的共同财产只应当为大家的共同福利服务。

欧文的共产主义就是通过这种纯粹营业的方式，作为所谓商业计算的果实产生出来的。它始终都保持着这种实践的性质。例如，在1823年，欧文提出了通过共产主义移民区消除爱尔兰贫困的办法，并附上了关于筹建费用、每年开支和预计收入的详细计算。而在他的关于未来的最终计划中，他从技术上规定了各种细节；附上了平面图、正面图和鸟瞰图，而这一切都做得非常内行，以致他的改造社会的方法一旦被采纳，则各种细节的安排甚至从专

① 摘自《头脑和实践中的革命》——给一切“欧洲红色共和党人、共产主义者和社会主义者”、1848年的法国临时政府，以及“维多利亚女王和她的负责顾问”。

家的眼光看来也很少有什么可以反对的。

转向共产主义是欧文一生中的转折点。当他还只是一个慈善家的时候，他所获得的只是财富、赞扬、名望和荣誉。他是欧洲最有名望的人物。不仅社会地位和他相同的人，而且连达官显贵、王公大人们都点头倾听他的讲话。可是当他提出他的共产主义理论时，情况就完全变了。在他看来，阻碍社会改造的首先有三大障碍：私有制、宗教和现在的婚姻形式。他知道，当他向这些障碍进攻的时候，他所面临的是什么：官场社会的普遍排斥，他的整个社会地位的丧失。但是，他并没有却步，他不顾一切地向这些障碍进攻，而他所预料的事情果然发生了。他被逐出了官场社会，受到了报刊的封锁，他由于以全部财产在美洲进行的共产主义试验的失败而变得一贫如洗，于是他就直接转向工人阶级，在工人阶级中又进行了三十年的活动。当时英国的有利于工人的一切社会运动、一切实际成就，都是和欧文的名字联在一起的。例如，由于他的五年努力，在1819年通过了限制工厂中女工和童工劳动的第一个法律。他主持了英国工会的第一次代表大会，在这次大会上，全国各工会联合成一个总工会。同时，作为向完全共产主义的社会制度过渡的措施，一方面他组织了合作社（消费合作社和生产合作社），这些合作社从这时起至少已经在实践上证明，无论商人或厂主都决不是不可缺少的人物；另一方面他组织了劳动市场，在这里，劳动产品借助于以劳动小时为单位的劳动券进行交换；这种市场必然要遭到失败，但是充分预示了晚得多的蒲鲁东的交换银行，而它和后者不同的就是它并没有被描写为医治一切社会病害的万应药方，而只是激进得多的社会改造的第一步。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
《选集》第3卷第412－416页。

空想主义者的见解曾经长期地支配着十九世纪的社会主义观点，而且现在还部分地支配着这种观点。法国和英国的一切社会主义者不久前都还信奉这种见解，包括魏特林在内的先前的德国共产主义也是这样。对所有这些人来说，社会主义是绝对真理、理性和正义的表现，只要把它发现出来，它就能用自己的力量征服世界；因为绝对真理是不依赖于时间、空间和人类的历史发展的，所以，它在什么时候和什么地方被发现，那纯粹是偶然的事情。同时，绝对真理、理性和正义在每个学派的创始人那里又是各不相同的；而因为在每个学派的创始人那里，绝对真理、理性和正义的独特形式又是由他的主观理解、生活条件、知识水平和思维发展程度所决定的，所以，解决各种绝对真理的这种冲突的办法就只能是它们互相磨损。由此只能得出一种折衷的不伦不类的社会主义，这种社会主义实际上直到今天还统治着法国和英国大多数社会主义工人的头脑，它是由各学派创始人的比较温和的批评意见、经济学说和关于未来社会的观念组成的色调极为复杂的混合物，这种混合物的各个组成部分，在辩论的激流中愈是象石子在溪流中一样地磨光其锋利的棱角，这种混合物就愈加容易构成。为了使社会主义变为科学，就必须首先把它置于现实的基础之上。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
《选集》第3卷第416页。

古典哲学

科学社会主义本质上是德国的产物，而且也只能产生于古典

哲学还生气勃勃地保存着自觉的辩证法传统的国家，即产生于德国①。唯物主义历史观及其在现代的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阶级斗争上的特别应用，只有借助于辩证法才有可能。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
《选集》第3卷第377－378页。

这时，和十八世纪的法国哲学一起并继它之后，近代德国哲学产生了，而且在黑格尔身上达到了顶峰。它的最大的功绩，就是恢复了辩证法这一最高的思维形式。古希腊的哲学家都是天生的自发的辩证论者，他们中最博学的人物亚里士多德就已经研究了辩证思维的最主要的形式。而近代哲学虽然也有辩证法的卓越代表（例如笛卡儿和斯宾诺莎），却日益陷入（特别是由于英国的影响）所谓形而上学的思维方式；十八世纪的法国人也几乎全都为这种思维方式所支配，至少在他们的专门哲学的著作中是如此。可是，在本来意义的哲学之外，他们也能够写出辩证法的杰作；我们只要提一下狄德罗的《拉摩的侄子》和卢梭的《论人间不平等的起源》就够了。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
《选集》第3卷第416－417页。

---

① "于德国"是笔误，应当说"于德国人中间"，因为科学社会主义的产生，一方面必须有德国的辩证法，但是同时也必须有英国和法国的发展了的经济关系和政治关系。德国的落后的经济和政治条件——四十年代初比现在还落后得多——最多只能产生社会主义的讽刺画（参看《共产党宣言》第三章（丙）《德国的或"真正的"社会主义》）。只有在英国和法国所造成的经济和政治的情况受到德国辩证法的批判以后，才能产生真正的结果。因而，从这方面看来，科学社会主义并不是专属德国的产物，而同样是国际的产物。（恩格斯在1883年德文版上加的注）

当我们深思熟虑地考察自然界或人类历史或我们的精神活动的时候，首先呈现在我们眼前的，是一幅由种种联系和相互作用无穷无尽地交织起来的画面，其中没有任何东西是不动的和不变的，而是一切都在运动、变化、产生和消失。所以我们首先看到的是总画面，其中各个细节还或多或少地隐在背景中，我们注意得更多的是运动、转变和联系，而不是**什么**在运动、转变和联系。这个原始的、素朴的但实质上正确的世界观是古希腊哲学的世界观，而且是由赫拉克利特第一次明白地表述出来的：一切都存在，同时又不存在，因为一切都在**流动**，都在不断地变化，不断地产生和消失。但是，这种观点虽然正确地把握了现象的总画面的一般性质，却不足以说明构成这幅总画面的各个细节；而我们要是不知道这些细节，就看不清总画面。为了认识这些细节，我们不得不把它们从自然的或历史的联系中抽出来，从它们的特性、它们的特殊的原因和结果等等方面来逐个地加以研究。这首先是自然科学和历史研究的任务；而这些科学部门，由于十分明显的原因，在古典时代的希腊人那里只占有从属的地位，因为他们首先必须为这种研究搜集材料。只有当自然和历史的材料搜集到一定程度以后，才能进行批判的分析和比较，并相应地进行纲、目和种的划分。因此，精确的自然研究只是在亚历山大里亚时期的希腊人那里才开始，而后来在中世纪由阿拉伯人继续发展下去；可是真正的自然科学只是从十五世纪下半叶才开始，从这时起它就获得了日益迅速的进展。把自然界分解为各个部分，把自然界的各种过程和事物分成一定的门类，对有机体的内部按其多种多样的解剖形态进行研究，这是最近四百年来在认识自然界方面获得巨大进展的基本条件。但是，这种做法也给我们留下了一种习惯：把自然界的事物和过程孤立起来，撇开广泛的总的联系去进行考察，因此就不是把它们看做运动的东西，

而是看做静止的东西；不是看做本质上变化着的东西，而是看做永恒不变的东西；不是看做活的东西，而是看做死的东西。这种考察事物的方法被培根和洛克从自然科学中移到哲学中以后，就造成了最近几个世纪所特有的局限性，即形而上学的思维方式。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
《选集》第3卷第417－418页。

在形而上学者看来，事物及其在思想上的反映，即概念，是孤立的、应当逐个地和分别地加以考察的、固定的、僵硬的、一成不变的研究对象。他们在绝对不相容的对立中思维；他们的说法是："是就是，不是就不是；除此以外，都是鬼话"。在他们看来，一个事物要么存在，要么就不存在；同样，一个事物不能同时是自己又是别的东西。正和负是绝对互相排斥的；原因和结果也同样是处于固定的相互对立中。初看起来，这种思维方式对我们来说似乎是极容易了解的，因为它是合乎所谓常识的。然而，常识在它自己的日常活动范围内虽然是极可尊敬的东西，但它一跨入广阔的研究领域，就会遇到最惊人的变故。形而上学的思维方式，虽然在相当广泛的、各依对象的性质而大小不同的领域中是正当的，甚至必要的，可是它每一次都迟早要达到一个界限，一超过这个界限，它就要变成片面的、狭隘的、抽象的，并且陷入不可解决的矛盾，因为它看到一个一个的事物，忘了它们互相间的联系；看到它们的存在，忘了它们的产生和消失；看到它们的静止，忘了它们的运动；因为它只见树木，不见森林。例如，日常生活中，我们知道，并且可以肯定地说某种动物存在还是不存在；但是在进行较精确的研究时，我们就发现这有时是极其复杂的事情。这一点法学家们知道得很清楚，他们绞尽脑汁去发现一条判定在子宫内杀死胎儿是否算是谋杀的合理界限，

结果总是徒劳。同样，要确定死的时刻也是不可能的，因为生理学证明，死并不是突然的、一瞬间的事情，而是一个很长的过程。同样，任何一个有机体，在每一瞬间都是它本身，又不是它本身；在每一瞬间，它同化着自外界供给的物质，并排泄出其他物质；在每一瞬间，它的机体中都有细胞在死亡，也有新的细胞在形成；经过或长或短的一段时间，这个机体的物质便完全更新了，由其他物质的原子代替了，所以，每个有机体永远是它本身，同时又是别的东西。在进行较精确的考察时，我们也发现，某种对立的两极，例如正和负，是彼此不可分离的，正如它们是彼此对立的一样，而且不管它们如何对立，它们总是互相渗透的；同样，原因和结果这两个观念，只有在应用于个别场合时才有其本来的意义；可是只要我们把这种个别场合放在它和世界整体的总联系中来考察，这两个观念就汇合在一起，融化在普遍相互作用的观念中，在这种相互作用中，原因和结果经常交换位置；在此时或此地是结果的，在彼时或彼地就成了原因，反之亦然。

所有这些过程和思维方法都是形而上学思维的框子所容纳不下的。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
《选集》第3卷第418—419页。

辩证法在考察事物及其在头脑中的反映时，本质上是从它们的联系、它们的连结、它们在运动、它们的产生和消失方面去考察的。自然界是检验辩证法的试金石，而且我们必须说，现代自然科学为这种检验提供了极其丰富的、与日俱增的材料，并从而证明了，自然界的一切归根到底是辩证地而不是形而上学地发生的；自然界不是循着一个永远一样的不断重复的圆圈运动，而是经历着

实在的历史。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

《选集》第3卷第419—420页。

这里首先就应当指出达尔文,他极其有力地打击了形而上学的自然观,因为他证明了今天的整个有机界,植物和动物,因而也包括人类在内,都是延续了几百万年的发展过程的产物。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

《选集》第3卷第420页。

要精确地描绘宇宙、宇宙的发展和人类的发展,以及这种发展在人们头脑中的反映,就只有用辩证的方法,只有经常注意产生和消失之间、前进的变化和后退的变化之间的普遍相互作用才能做到。近代德国哲学一开始就是以这种精神进行活动的。康德一开始他的科学生涯,就把牛顿的稳定的和自从有名的第一次推动作出以后就永远如此的太阳系变成了历史的过程,即太阳和一切行星由旋转的星云团产生的过程。同时,他已经作出了这样的结论:太阳系的产生也预示着它将来的不可避免的灭亡。过了半个世纪,他的观点由拉普拉斯从数学上作出了证明;又过了半个世纪,分光镜证明了,在宇宙空间存在着凝聚程度不同的炽热的气团。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

《选集》第3卷第420页。

这种近代德国哲学在黑格尔的体系中达到了顶峰,在这个体系中,黑格尔第一次——这是他的巨大功绩——把整个自然的、历史的和精神的世界描写为一个过程,即把它描写为处在不断的运

动、变化、转变和发展中，并企图揭示这种运动和发展的内在联系。从这个观点看来，人类的历史已经不再是乱七八糟的一堆统统应当被这时已经成熟了的哲学理性的法庭所唾弃并最好尽快被人遗忘的毫无意义的暴力行为，而是人类本身的发展过程，而思维的任务现在就在于通过一切迂回曲折的道路去探索这一过程的依次发展的阶段，并且透过一切表面的偶然性揭示这一过程的内在规律性。

至于黑格尔的体系没有解决它给自己提出的这个任务，在这里是无关紧要的。他的划时代的功绩是在于提出了这个任务。这不是任何个别的人所能解决的任务。虽然黑格尔和圣西门一样是当时最博学的人，但是他毕竟受到了限制，首先是他自己的必然有限的知识的限制，其次是他那个时代的在广度和深度方面都同样有限的知识和见解的限制。但是除此以外还有第三种限制。黑格尔是唯心主义者，就是说，在他看来，他头脑中的思想不是现实的事物和过程的多少抽象的反映，相反地，在他看来，事物及其发展只是在世界出现以前已经以某种方式存在着的“观念”的现实化的反映。这样，一切都被弄得头足倒置了，世界的现实联系完全被颠倒了。所以，不论黑格尔如何正确地和天才地把握了一些个别的联系，但由于上述原因，就是在细节上也有许多东西不能不是牵强的、造作的、虚构的，一句话，被歪曲的。黑格尔的体系作为体系来说，是一次巨大的流产，但也是这类流产中的最后一次。就是说，它还包含着不可救药的内在矛盾：一方面，它以历史的观点作为基本前提，即把人类的历史看做一个发展过程，这个过程按其本性来说是不能通过发现所谓绝对真理来达到其智慧的顶峰的；但是另一方面，它又硬说自己是这个绝对真理的全部内容。包罗万象的、最终完成的关于自然和历史的认识的体系，是和辩证思维的基本规

律相矛盾的；但是这决不排斥，反而肯定，对整个外部世界的有系统的认识是可以一代一代地得到巨大进展的。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
《选集》第3卷第420—422页。

了解了以往的德国唯心主义的完全荒谬，这就必然导致唯物主义，但是要注意，并不是导致十八世纪的纯形而上学的、完全机械的唯物主义。和那种以天真的革命精神笼统地抛弃以往的全部历史的做法相反，现代唯物主义把历史看做人类的发展过程，而它的任务就在于发现这个过程的运动规律。无论在十八世纪的法国人那里，还是在黑格尔那里，占统治地位的自然观都是：自然界是一个在狭小的循环中运动的、永远不变的整体，其中有牛顿所说的永恒的天体和林耐所说的不变的有机物种。和这个自然观相反，现代唯物主义概括了自然科学的最新成就，从这些成就看来，自然界也有自己的时间上的历史，天体和在适宜条件下存在于天体上的有机物种一样是有生有灭的；至于循环，即使它能够存在，也具有无限加大的规模。在这两种情况下，现代唯物主义都是本质上辩证的，而且不再需要任何凌驾于其他科学之上的哲学了。一旦对每一门科学都提出了要求，要它弄清它在事物以及关于事物的知识的总联系中的地位，关于总联系的任何特殊科学就是多余的了。于是，在以往的全部哲学中还仍旧独立存在的，就只有关于思维及其规律的学说——形式逻辑和辩证法。其他一切都归到关于自然和历史的实证科学中去了。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
《选集》第3卷第422页。

仅仅宣布一种哲学是错误的，还制服不了这种哲学。象对民族的精神发展有过如此巨大影响的黑格尔哲学这样的伟大创作，是不能用干脆置之不理的办法加以消除的。必须从它的本来意义上“扬弃”它，就是说，要批判地消灭它的形式，但是要救出通过这个形式获得的新内容。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
《选集》第4卷第219页。

唯物史观和剩余价值学说的创立

为了使社会主义变为科学，就必须首先把它置于现实的基础之上。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59页。

如果我们对现代劳动产品分配方式（它造成赤贫和豪富、饥鸿遍野和酒肉生活的尖锐对立）的日益逼近的变革所抱的信心，只是基于一种意识，即认为这种分配方式是不正义的，而且正义总有一天定要胜利，那我们就糟了，我们就得长久等待了。梦想千年王国快要来临的中世纪的神秘主义者，已经意识到阶级对立的非正义性。在近代史开始的时期，在三百五十年前，托马斯·闵采尔已经向全世界宣布过这一点。在英国和法国的资产阶级革命中，也发出过同样的呼声，可是后来就消失了。消灭阶级对立和阶级差别这一呼声，在1830年以前受到劳动的和受苦的阶级的冷遇，现在却得到千百万人的共鸣；这一呼声以各国大工业发展的同样顺序和同样强度，激动了一个又一个的国家；这一呼声在一个世代内就已经

获得这样的威力，竟能抵抗一切为了对付它而联合起来的势力，并且确信能在最近的将来取得胜利，——这是由于什么原因呢？这是因为：现代的大工业，一方面造成了无产阶级，这个阶级能够在历史上第一次不是要求废除某个特殊的阶级组织或某种特殊的阶级特权，而是要求根本废除阶级；这个阶级所处的地位，使他们不得不贯彻这一要求，否则就有沦为中国苦力的危险。另一方面，这个大工业在资产阶级中造成了这样一个阶级，它享有全部生产工具和生活资料的垄断权，但是在每一个狂热投机的时期和接踵而来的每次崩溃中，都表明它已经无力继续支配那越出了它的权力之外的生产力；在这个阶级的领导下，社会就象司机无力拉开紧闭的安全阀的一辆机车一样，迅速奔向毁灭。换句话说，这是因为：现代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所造成的生产力和由它创立的财富分配制度，已经和这种生产方式本身发生激烈的矛盾，而且矛盾达到了这种程度，以致于如果要避免整个现代社会灭亡，就必须使生产方式和分配方式发生一个会消除一切阶级差别的变革。现代社会主义必获胜利的信心，正是基于这个以或多或少清楚的形式和不可抗拒的必然性印入被剥削的无产者的头脑中的、可以感触到的物质事实，而不是基于某一个蛰居书斋的学者的关于正义和非正义的观念。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196—197页。

当自然观的这种变革只能随着研究工作提供相应的实证的认识材料而实现的时候，一些在历史观上引起决定性转变的历史事实已经老早就发生了。1831年在里昂发生了第一次工人起义；在1838—1842年，第一次全国性的工人运动，即英国的宪章派运动，

达到了自己的最高点。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间的阶级斗争一方面随着大工业的发展，另一方面随着资产阶级新近取得的政治统治的发展，在欧洲最发达的国家的历史中升到了首要地位。事实日益令人信服地证明，资产阶级经济学关于资本和劳动的利益一致、关于自由竞争必将带来普遍协调和全民幸福的学说完全是撒谎。[①]所有这些事实都再不能不加考虑了，正如作为这些事实的理论表现（虽然是极不完备的表现）的法国和英国的社会主义不能不加考虑一样。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3卷第65—66页。

新的事实迫使人们对以往的全部历史作一番新的研究，结果发现：以往的**全部**历史，除原始状态外，都是阶级斗争的历史；这些互相斗争的社会阶级在任何时候都是生产关系和交换关系的产物，一句话，都是自己时代的**经济**关系的产物；因而每一时代的社会经济结构形成现实基础，每一个历史时期由法律设施和政治设施以及宗教的、哲学的和其他的观点所构成的全部上层建筑，归根到底都是应由这个基础来说明的。黑格尔把历史观从形而上学中解放了出来，使它成为辩证的，可是他的历史观本质上是唯心主义的。现在，唯心主义从它的最后的避难所中，从历史观中被驱逐出来了，唯物主义历史观被提出来了，用人们的存在说明他们的意识

① 在《引论》的草稿中，这里还有下面几句："在法国，1834年的里昂起义也宣布了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英国和法国的社会主义理论获得了历史的重要性，而且也必然在德国引起反响和批评，虽然在德国，生产还只是刚刚开始摆脱小规模的经营。因此，现在与其说在德国还不如说在德国人中形成起来的理论的社会主义，过去曾不得不输入它的全部材料……"。——编者注

而不是象以往那样用人们的意识说明他们的存在这样一条道路已经找到了。

因此，社会主义现在已经不再被看做某个天才头脑的偶然发现，而被看做两个历史地产生的阶级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间斗争的必然产物。它的任务不再是想出一个尽可能完善的社会制度，而是研究必然产生这两个阶级及其相互斗争的那种历史的经济的过程；并在由此造成的经济状况中找出解决冲突的手段。可是以往的社会主义同这种唯物主义历史观是不相容的，正如法国唯物主义的自然观同辩证法和近代自然科学不相容一样。以往的社会主义固然批判过现存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及其后果，但是它不能说明这个生产方式，因而也就不能对付这个生产方式；它只能简单地把它当做坏东西抛弃掉。它愈是义愤填膺地反对这种生产方式必然产生的对工人阶级的剥削，就愈是不能明白指出这种剥削在哪里和怎样发生。但是，问题在于：一方面说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历史联系和它对一定历史时期的必然性，从而说明它灭亡的必然性，另一方面揭露这种生产方式内部的一直还隐蔽着的性质。这已经由于**剩余价值**的发现而完成了。已经证明，无偿劳动的占有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和通过这种生产方式对工人进行的剥削的基本形式；即使资本家按照劳动力作为商品在市场上所具有的全部价值来购买他的工人的劳动力，他从这劳动力榨取的价值仍然比他为这劳动力付出的多；这种剩余价值归根到底构成了有产阶级手中日益增加的资本量所由积累而成的价值总量。这样就说明了资本主义生产和资本生产的过程。

这两个伟大的发现——唯物主义历史观和通过剩余价值揭破资本主义生产的秘密，都应当归功于**马克思**。由于这些发现，社会主义已经变成了科学，现在的问题首先是对这门科学的一切细节

和联系作进一步的探讨。

唯物主义历史观从下述原理出发:生产以及随生产而来的产品交换是一切社会制度的基础;在每个历史地出现的社会中,产品分配以及和它相伴随的社会之划分为阶级或等级,是由生产什么、怎样生产以及怎样交换产品来决定的。所以,一切社会变迁和政治变革的终极原因,不应当在人们的头脑中,在人们对永恒的真理和正义的日益增进的认识中去寻找,而应当在生产方式和交换方式的变更中去寻找;不应当在有关的时代的**哲学**中去寻找,而应当在有关的时代的**经济学**中去寻找。对现存社会制度的不合理和不公平、对"理性化为无稽,幸福变成苦痛"的日益清醒的认识,只是一种征象,表示在生产方法和交换形式中已经静悄悄地发生了变化,适合于早先的经济条件的社会制度已经不再和这些变化相适应了。同时这还说明,用来消除已经发现的弊病的手段,也必然以多少发展了的形式存在于已经发生变化的生产关系本身中。这些手段不应当从头脑中**发明出来**,而应当通过头脑从生产的现成物质事实中**发现出来**。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
《选集》第3卷第423—425页。

二、科学社会主义理论

总　论

那末,现代社会主义的情况究竟怎样呢?

现在大家几乎都承认,现存的社会制度是由现在的统治阶级

即资产阶级创立的。资产阶级所固有的生产方式(从马克思以来称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是同封建制度的地方特权、等级特权以及相互的人身束缚不相容的;资产阶级摧毁了封建制度,并且在它的废墟上建立了资产阶级的社会制度,建立了自由竞争、自由迁徙、商品所有者平等的王国,以及资产阶级的一切美妙东西。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现在可以自由发展了。自从蒸汽和新的工具机把旧的工场手工业变成大工业以后,在资产阶级领导下造成的生产力,就以前所未闻的速度和前所未闻的规模发展起来了。但是,正如从前工场手工业以及在它影响下进一步发展了的手工业同封建的行会桎梏发生冲突一样,大工业得到比较充分的发展时就同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用来限制它的框框发生冲突了。新的生产力已经超过了这种生产力的资产阶级利用形式;生产力和生产方式之间的这种冲突,并不是象人的原罪和神的正义的冲突那样产生于人的头脑中,而是实际地、客观地、在我们之外、甚至不依赖于引起这种冲突的那些人的意志或行动而存在着。现代社会主义不过是这种实际冲突在思想上的反映,是它在头脑中、首先是在那个直接吃到它的苦头的阶级即工人阶级的头脑中的观念的反映。

那末这种冲突表现在哪里呢?

在资本主义生产出现以前,即在中世纪,普遍地存在着以劳动者对他的生产资料的私有为基础的小生产:小农、自由农或依附农的农业和城市的手工业。劳动资料——土地、农具、作坊、手工业工具——都是个人的劳动资料,只供个人使用,因而必然是小的、简陋的、有限的。但是,正因为如此,它们也照例是属于生产者自己的。把这些分散的小的生产资料加以集中和扩大,把它们变成现代的强有力的生产杠杆,这正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及其体现者即资产阶级的历史作用。关于资产阶级怎样从十五世纪起经过简单协

作、工场手工业和大工业这三个阶段历史地实现了这种作用，马克思在《资本论》第四篇中已经作了详尽的阐述。但是，正如马克思在那里所证明的，资产阶级要是不把这些有限的生产资料从个人的生产资料变为**社会化的**，即只能由**大批人共同**使用的生产资料，就不能把它们变成强大的生产力。纺纱机、机动织布机和蒸汽锤代替了纺车、手工织布机和手工锻锤；需要成百上千的人进行协作的工厂代替了小作坊。和生产资料一样，生产本身也从一系列的个人行动变成了一系列的社会行动，而产品也从个人的产品变成了社会的产品。现在工厂所出产的纱、布、金属制品，都是许多工人的共同产品，都必须顺次经过他们的手，然后才变为成品。他们当中没有一个人能够说："这是**我**做的，这是**我的**产品"。

但是，在以自发的、无计划地逐渐产生的社会内部分工作为生产的基本形式的地方，这种分工就使产品带有**商品**的形式，商品的相互交换，即买和卖，就使个体生产者有可能满足自己的各式各样的需要。中世纪的情况就是这样。例如，农民把农产品卖给手工业者，而从他们那里买得手工业品。在这个个体生产者即商品生产者的社会中，渗入了一种新的生产方式。在支配全社会的自发的**无计划的**分工中间，它确立了在个别工厂里组织起来的**有计划的**分工；在**个体**生产旁边出现了**社会化的**生产。两者的产品在同一市场上出卖，因而价格至少大体相等。但是，有计划的组织要比自发的分工有力；实行社会化劳动的工厂里所制造的产品，要比分散的小生产者所制造的便宜。个体生产在一个又一个的部门中遭到失败，社会化的生产使全部旧的生产方式革命化了。但是它的这种革命性质并没有为人所认识，结果它反而被用来当做提高和促进商品生产的手段。它的产生，是同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一定的已经存在的杠杆即商业资本、手工业、雇佣劳动直接联系着的。由于它本身

是作为商品生产的一种新形式出现的，所以商品生产的占有形式对它也保持着全部效力。

在中世纪得到发展的那种商品生产中，劳动产品应当属于谁的问题根本不可能发生。当时个体生产者通常都用自己所有的、往往是自己生产的原料，用自己的劳动资料，用自己或家属的手工劳动来制造产品。这样的产品根本用不着他去占有，它自然是属于他的。因此，产品的所有权是以**自己的劳动**为基础的。即使利用过别人的帮助，这种帮助通常也是次要的，而且往往除工资以外还得到别的报酬：行会的学徒和帮工与其说是为了吃饭和挣钱而劳动，不如说是为了自己学成手艺当师傅而劳动。后来生产资料开始集中于大的作坊和手工工场，开始变为真正社会化的生产资料。但是这些社会化的生产资料和产品还象从前一样被当做个人的生产资料和产品来处理。从前，劳动资料的占有者占有产品，因为这些产品通常是他自己的产品，别人的辅助劳动是一种例外，而现在，劳动资料的占有者还继续占有产品，虽然这些产品已经不是**他的**产品，而完全是**别人劳动**的产品了。这样，现在由社会化劳动所生产的产品已经不是为那些真正使用生产资料和真正生产这些产品的人所占有，而是为**资本家**所占有。生产资料和生产实质上已经变成社会化的了。但是，它们仍然服从于这样一种占有形式，这种占有形式是以个体的私人生产为前提，因而在这种形式下每个人都占有自己的产品并把这个产品拿到市场上去出卖。生产方式虽然已经消灭了这一占有形式的前提，但是它仍然服从于这一占有形式①。这

---

① 这里无需解释，虽然占有**形式**还是原来那样，可是占有的**性质**由于上述过程而经历的革命，并不亚于生产所经历的革命。我占有我自己的产品或者占有别人的产品，这自然是两种很不相同的占有。顺便提一下：包含着整个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萌芽的雇佣劳动是很古老的；它个别地和分散地同奴隶制度并存了几百年。但是只有在历史前提已经具备时，这一萌芽才能发展成资本主义生产方式。

个使新的生产方式具有资本主义性质的矛盾，**已经包含着现代的一切冲突的萌芽**。新的生产方式愈是在一切有决定意义的生产部门和一切在经济上起决定作用的国家里占统治地位，并从而把个体生产排挤到无足轻重的残余地位，**社会化生产和资本主义占有的不相容性，也必然愈加鲜明地表现出来**。

如上所述，最初的资本家就已经遇到了现成的雇佣劳动形式。但是，那时雇佣劳动是一种例外，一种副业，一种救急办法，一种暂时措施。不时出去打短工的农业劳动者，都有自己的只能借以糊口的几亩土地。行会制度规定今天的帮工明天可以成为师傅。但是，生产资料一旦变为社会化的生产资料并集中于资本家手中，情形就改变了。个体小生产者的生产资料和产品变得愈来愈没有价值；他们除了受雇于资本家就没有别的出路。雇佣劳动以前是一种例外和救急办法，现在成了整个生产的通例和基本形式；以前是一种副业，现在成了工人的唯一职业。暂时的雇佣劳动者变成了终身的雇佣劳动者。此外，由于同时发生的封建制度的崩溃，由于封建主扈从人员被解散，农民被逐出自己的家园等等，终身的雇佣劳动者大量增加了。集中于资本家手中的生产资料和除了自己的劳动力以外一无所有的生产者彻底分裂了。**社会化生产和资本主义占有之间的矛盾表现为无产阶级的资产阶级的对立。**

我们已经看到，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渗入了商品生产者即通过自己产品的交换来实现社会联系的个体生产者的社会。但是，每个以商品生产为基础的社会都有一个特点：这里的生产者丧失了对他们自己的社会关系的支配权。每个人都用自己偶然拥有的生产资料并为自己的特殊的交换需要而各自进行生产。谁也不知道，他的那种商品出现在市场上的会有多少，究竟需要多少；谁也不知道，他的个人产品是否真正为人所需要，是否能收回它的成本，或

者是否能卖出去。社会生产的无政府状态占统治地位。但是,商品生产同任何其他生产形式一样,有其特殊的、固有的、和它分不开的规律;这些规律不顾无政府状态、在无政府状态中、通过无政府状态来为自己开辟道路。这些规律在唯一保留下来的社会联系形式即交换中表现出来,并且作为强制性的竞争规律作用于各个生产者。所以,这些规律起初连这些生产者也不知道,只是由于长期的经验才逐渐被他们揭示出来。所以,这些规律是在不经过生产者并且和生产者对立的情况下,作为他们的生产形式的盲目起作用的自然规律为自己开辟道路的。产品支配着生产者。

在中世纪的社会里,特别是在最初几世纪,生产基本上是为了供自己消费。它主要只是满足生产者及其家属的需要。在那些有人身依附关系的地方,例如在农村中,生产还满足封建主的需要。因此,在这里没有交换,产品也不具有商品的性质。农民家庭差不多生产了自己所需要的一切:食物、用具和衣服。只有当他们在满足自己的需要并向封建主缴纳实物租税以后还能生产更多的东西时,他们才开始生产商品;这种投入社会交换即拿去出卖的多余产品就成了商品。诚然,城市手工业者一开始就必然为交换而生产。但是他们也自己生产自己所需要的大部分东西;他们有园圃和小块土地;他们在公共森林中放牧牲畜,并且从这些森林中取得木材和燃料;妇女纺麻,纺羊毛等等。以交换为目的的生产,即商品生产,还只是在形成中。因此,交换是有限的,市场是狭小的,生产方式是稳定的,地方和外界是隔绝的,地方内部是团结的;农村中有马尔克[①],城市中有行会。

---

① 见书末的附录。(这里恩格斯指的是他的著作《马尔克》,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第351—369页。——编者注)

但是，随着商品生产的扩展，特别是随着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出现，以前潜伏着的商品生产规律也就愈来愈公开、愈来愈有力地发挥作用了。旧日的束缚已经松弛，旧日的壁障已经突破，生产者日益变为独立的、分散的商品生产者了。社会生产的无政府状态已经表现出来，并且愈来愈走向极端。但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用来加剧社会生产中的这种无政府状态的主要工具正是无政府状态的直接对立物：每一个别生产企业中的社会化生产所具有的日益加强的组织性。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利用这一杠杆结束了旧日的和平的稳定状态。它在哪一个工业部门被采用，就不容许任何旧的生产方法在那里和它并存。它控制了手工业，就把旧的手工业消灭掉。劳动场地变成了战场。伟大的地理发现以及随之而来的殖民地的开拓使销售市场扩大了许多倍，并且加速了手工业向工场手工业的转化。斗争不仅爆发于地方的各个生产者之间；地方性的斗争已经发展为全国性的，发展为十七世纪和十八世纪的商业战争。最后，大工业和世界市场的形成使这个斗争成为普遍的，同时使它具有了空前的剧烈性。在资本家和资本家之间，在产业和产业之间以及国家和国家之间，生存问题都决定于天然的或人为的生产条件的优劣。失败者被无情地清除掉。这是从自然界加倍疯狂地搬到社会中的达尔文的生存斗争。动物的自然状态竟表现为人类发展的顶点。社会化生产和资本主义占有之间的矛盾表现为**个别工厂中的生产的组织性和整个社会的生产的无政府状态之间的对立。**

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在它由于自己的起源而固有的矛盾的这两种表现形式中运动着，它毫无出路地进行着早已为傅立叶所发现的“恶性循环”。诚然，傅立叶在他那个时代还不能看到：这种循环在*逐渐缩小*；运动宁可说是在按螺旋形进行，并且必然象行星的运动一样，由于和中心相碰撞而告终。社会的生产无政府状态的推动

力使大多数人日益变为无产者，而无产者群众又将最终结束生产的无政府状态。社会的生产无政府状态的推动力，使大工业中的机器无限改进的可能性变成一种迫使每个工业资本家在遭受毁灭的威胁下不断改进自己的机器的强制性法令。但是，机器的改进就造成人的劳动的过剩。如果说，机器的采用和推广意味着成百万的手工劳动者为少数机器劳动者所排挤，那末，机器的改进就意味着愈来愈多的机器劳动者本身受到排挤，而归根到底就意味着形成一批超过资本在经营上的平均需要的、待雇的雇佣劳动者，一支真正的产业后备军（我早在 1845 年就这样称呼他们[①]），这支后备军在工业开足马力工作的时期可以随意使用，而由于必然随着这个时期到来的崩溃又被抛到街头，这支后备军任何时候都是工人阶级在自己对资本进行生存斗争中的绊脚石，是把工资抑制在合乎资本家需要的低水平上的调节器。这样一来，机器，用马克思的话来说，就成了资本用来对付工人阶级的最强有力的武器，劳动资料不断地夺走工人手中的生活资料，工人自己的产品变成了奴役工人的工具[②]。于是，劳动资料的节约，一开始就同时成为对劳动力的最无情的浪费和对劳动机能的正常前提的剥夺[③]；机器这一缩短劳动时间的最有力的手段，变成了使工人及其家属一生的时间转化为可以随意用来增殖资本的劳动时间的最可靠的手段；于是，一部分人的过度劳动造成了另一部分人的失业，而在全世界追逐新消费者的大工业，却在国内把群众的消费限制到需要忍饥挨饿这样一个最低水平，从而破坏了自己的国内市场。“使相对的过剩人

---

① 《英国工人阶级状况》第 109 页。（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 卷第 369 页。——编者注）

② 见《资本论》第 1 卷第 13 章第 5 节和第 9 节。——编者注

③ 见《资本论》第 1 卷第 13 章第 8 节 b。——编者注

口或产业后备军同资本积累的规模和能力始终保持平衡的规律把工人钉在资本上，比赫斐斯塔司的楔子把普罗米修斯钉在岩石上钉得更牢。这一规律制约着同资本积累相适应的贫困积累。因此，在一极是财富的积累，同时在另一极，即在**把自己的产品作为资本来生产的**阶级方面，是贫困、劳动折磨、受奴役、无知、粗野和道德堕落的积累。”(马克思《资本论》第671页)[①]而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中期待产品的另一种分配，那就等于希望电池的电极和电池相联时不使水分解，不在阳极放出氧和阴极放出氢。

我们已经看到，现代机器的已经达到最高程度的改进的可能性，怎样由于社会中的生产无政府状态而变成一种迫使各个工业资本家不断改进自己的机器、不断提高机器的生产能力的强制性法令。对资本家来说，扩大自己的生产规模的单纯的实际可能性也变成了同样的强制性法令。大工业的巨大的扩张力——气体的膨胀力和它相比简直是儿戏——现在在我们面前表现为不顾任何阻力的、在质量上和数量上进行扩张的**需要**。这种阻力是由大工业产品的消费、销路和市场形成的。但是，市场向广度和深度方面扩张的能力首先是受完全不同的、力量弱得多的规律支配的。市场的扩张赶不上生产的扩张。冲突成为不可避免的了，而且，因为它在把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本身炸毁以前不能使矛盾得到解决，所以它就成为周期性的了。资本主义生产产生了新的“恶性循环”。

事实也是这样，自从1825年第一次普遍危机爆发以来，整个工商业世界，一切文明民族及其多少尚未开化的附属地中的生产和交换，差不多每隔十年就要出轨一次。商业停顿，市场盈溢，产品滞销，银根奇紧，信用停止，工厂关门，工人群众因为他们生产的生

① 见《资本论》第1卷第23章第4节。——编者注

活资料过多而缺乏生活资料，破产相继发生，拍卖纷至沓来。停滞状态持续了几年，生产力和产品被大量浪费和破坏，直到最后，大批积压的商品以或多或少压低了的价格卖出去，生产和交换的运动逐渐恢复起来。运动逐渐加快，慢步转成快步，工业快步转成跑步，跑步又转成工业、商业、信用和投机事业的真正障碍赛马中的狂奔，最后，经过几次拚命的跳跃重新陷入崩溃的深渊。如此反复不已。从 1825 年以来，这种情况我们已经历了整整五次，目前(1877 年)正经历着第六次。这些危机的性质表现得这样明显，以致傅立叶把第一次危机称为 crise pléthorique 即由过剩引起的危机时，就中肯地说明了一切危机的实质。

在危机中，社会化生产和资本主义占有之间的矛盾达到剧烈爆发的地步。商品流通暂时停顿下来；流通手段即货币成为流通的障碍；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的一切规律都颠倒过来了。经济的冲突达到了顶点：**生产方式起来反对交换方式**。

工厂内部的生产的社会化组织，已经发展到同存在于自己之旁并凌驾于自己之上的社会中的生产无政府状态不能相容的地步。资本家自己也由于资本的猛烈集聚而感觉到这一事实，这种集聚是在危机期间通过许多大资本家和更多的小资本家的破产实现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全部机构在它自己创造的生产力的压力下失灵了。它已经不能把这大批生产资料全部变成资本；生产资料闲置起来，因此，产业后备军也不得不闲置起来。生产资料、生活资料、待雇的工人——生产和一般财富的一切因素，都显得过剩。但是，这种“过剩成了贫困和匮乏的源泉”(傅立叶)，因为正是这种过剩阻碍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变为资本。因为在资本主义社会里，生产资料要不先变为资本，变为剥削人的劳动力的工具，就不能发挥作用。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具有资本属性的必然性，象幽灵一样站

在这些资料和工人之间。唯独这个必然性阻碍着生产的物的杠杆和人的杠杆的结合；唯独它妨碍生产资料发挥作用，妨碍工人劳动和生活。因此，一方面，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暴露出自己无能继续驾驭这种生产力。另一方面，这种生产力本身以日益增长的威力要求消除这种矛盾，要求摆脱它作为资本的那种属性，要求**在事实上承认它作为社会生产力的那种性质**。

猛烈增长着的生产力对它的资本属性的这种反抗，要求承认它的社会本性的这种日益增长的必要性，迫使资本家阶级本身在资本关系内部一切可能的限度内，愈来愈把生产力当做社会生产力看待。无论信用无限膨胀的工业高涨时期，还是由大资本主义企业的破产造成的崩溃本身，都把大量生产资料推向如象我们在各种股份公司中所遇见的那种社会化形式。某些生产资料和交通手段，例如铁路，一开始规模就很大，它们排斥任何其他的资本主义经营形式。在一定的发展阶段上，这种形式也嫌不够了；国内同一工业部门的大生产者联合为一个“托拉斯”，即一个以调节生产为目的的联盟；他们规定应该生产的总产量，在他们中间加以分配，并且强制实行预先规定的出售价格。但是，这种托拉斯一遇到不景气的时候大部分就陷于瓦解，正因为如此，它们就趋向于更加集中的社会化：整个工业部门变为一个唯一的庞大的股份公司，国内的竞争让位于这一个公司在国内的垄断；例如还在 1890 年，英国的制碱业就发生了这种情形，现在，这一行业在所有四十八个大工厂合并以后就转到了一个唯一的、统一领导的、拥有一亿两千万马克资本的公司手中了。

在托拉斯中，自由竞争转为垄断，而资本主义社会的无计划生产向行将到来的社会主义社会的计划生产投降。当然，这首先还是对资本家有利的。但是，在这里剥削变得这样明显，以致它必然要

被消灭。任何一个民族都不会容忍由托拉斯领导的生产，不会容忍由一小撮专靠剪息票为生的人对全社会进行的如此露骨的剥削。

无论在任何情况下，无论有或者没有托拉斯，资本主义社会的正式代表——国家终究不得不[①]承担起对生产的领导。这种转化为国家财产的必然性首先表现在大规模的交通机构，即邮政、电报和铁路方面。

如果说，危机暴露出资产阶级无能继续驾驭现代生产力，那末，大的生产机构和交通机构向股份公司、托拉斯和国家财产的转变就表明资产阶级在这方面不是不可缺少的。资本家的全部社会职能现在由雇佣的职员来执行了。资本家拿红利、剪息票、在各种资本家相互争夺彼此的资本的交易所中进行投机，除此以外，再没有任何其他的社会活动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起初排挤工人，现在却在排挤资本家了，完全象对待工人那样把他们赶到过剩人口中去，虽然暂时还没有把他们赶到产业后备军中去。

但是，无论转化为股份公司和托拉斯，还是转化为国家财产，

---

① 我说"**不得不**"，因为只有在生产资料或交通手段**真正**发展到不适于由股份公司来管理，因而国有化**在经济上**已成为不可避免的情况下，国有化——即使是由目前的国家实行的——才意味着经济上的进步，才意味着在由社会本身占有一切生产力方面达到了一个新的准备阶段。但是最近，自从俾斯麦致力于国有化以来，出现了一种冒牌的社会主义，它有时甚至堕落为一种十足的奴才习气，直截了当地把**任何**一种国有化，甚至俾斯麦的国有化，都说成社会主义的。显然，如果烟草国营是社会主义的，那末拿破仑和梅特涅也应该算入社会主义创始人之列了。如果说，比利时政府出于纯粹日常的政治和财政方面的考虑而自己修建自己的主要铁路，如果说，俾斯麦没有任何经济上的必要，只是为了使铁路能够在战时更好地适应和利用，为了把铁路职员训练成政府的投票家畜，主要是为了取得一种不依赖于议会决定的新的收入来源而把普鲁士的主要铁路收归国有，那末，这无论如何不是社会主义的步骤，既不是直接的，也不是间接的，既不是自觉的，也不是不自觉的。否则，皇家海外贸易公司、皇家陶磁厂，甚至陆军被服厂，以致在三十年代弗里德里希一威廉三世时期由一个聪明人十分严肃地建议过的妓院国营，也都是社会主义的设施了。

都没有消除生产力的资本属性。在股份公司和托拉斯那里，这一点是十分明显的。而现代国家却只是资产阶级社会为了维护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共同的外部条件使之不受工人和个别资本家的侵犯而建立的组织。现代国家，不管它的形式如何，本质上都是资本主义的机器，资本家的国家，理想的总资本家。它愈是把更多的生产力据为己有，就愈是成为真正的总资本家，愈是剥削更多的公民。工人仍然是雇佣劳动者，无产者。资本关系并没有被消灭，反而被推到了顶点。但是在顶点上是要发生变革的。生产力的国家所有不是冲突的解决，但是它包含着解决冲突的形式上的手段，解决冲突的线索。

这种解决只能是在事实上承认现代生产力的社会本性，因而也就是使生产、占有和交换的方式同生产资料的社会性相适应。而要实现这一点，只有由社会公开地和直接地占有已经发展到除了社会管理不适于任何其他管理的生产力。现在，生产资料和产品的社会性反过来反对生产者本身，周期性地突破生产方式和交换方式，并且只是作为盲目起作用的自然规律强制性地和破坏性地为自己开辟道路，而随着社会对生产力的占有，这种社会性就将为生产者完全自觉地运用，并且从造成混乱和周期性崩溃的原因变为生产本身的最有力的杠杆。

社会力量完全象自然力一样，在我们还没有认识和考虑到它们的时候，起着盲目的、强制的和破坏的作用。但是，一旦我们认识了它们，理解了它们的活动、方向和影响，那末，要使它们愈来愈服从我们的意志并利用它们来达到我们的目的，这就完全取决于我们了。这一点特别适用于今天的强大的生产力。只要我们固执地拒绝理解这种生产力的本性和性质——而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及其辩护士正是抗拒这种理解的，——它就总是象上面所详细叙述的

那样，起违反我们、反对我们的作用，把我们置于它的统治之下。但是它的本性一旦被理解，它就会在联合起来的生产者手中从魔鬼似的统治者变成顺从的奴仆。这里的区别正象雷电中的电的破坏力同电报机和弧光灯的被驯服的电之间的区别一样，正象火灾同供人使用的火之间的区别一样。当人们按照今天的生产力终于被认识了的本性来对待这种生产力的时候，社会的生产无政府状态就让位于按照全社会和每个成员的需要对生产进行的社会的有计划的调节。那时，资本主义的占有方式，即产品起初奴役生产者而后又奴役占有者的占有方式，就让位于那种以现代生产资料的本性为基础的产品占有方式：一方面由社会直接占有，作为维持和扩大生产的资料，另一方面由个人直接占有，作为生活和享乐的资料。

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日益把大多数居民变为无产者，同时就造成一种在死亡的威胁下不得不去完成这个变革的力量。这种生产方式迫使人们日益把巨大的社会化的生产资料变为国家财产，同时它本身就指明完成这个变革的道路。**无产阶级将取得国家政权，并且首先把生产资料变为国家财产**。但是，这样一来它就消灭了作为无产阶级的自身，消灭了一切阶级差别和阶级对立，也消灭了作为国家的国家。到目前为止在阶级对立中运动着的社会，都需要有国家，即需要一个剥削阶级的组织，以便维持它的外部的生产条件，特别是用暴力把被剥削阶级控制在当时的生产方式所决定的那些压迫条件下（奴隶制、农奴制或依附农制、雇佣劳动制）。国家是整个社会的正式代表，是社会在一个有形的组织中的集中表现，但是，说国家是这样的，这仅仅是说，它是当时独自代表整个社会的那个阶级的国家：在古代是占有奴隶的公民的国家，在中世纪是封建贵族的国家，在我们的时代是资产阶级的国家。当国家终于真

正成为整个社会的代表时，它就使自己成为多余的了。当不再有需要加以镇压的社会阶级的时候，当阶级统治和根源于至今的生产无政府状态的生存斗争已被消除，而由此二者产生的冲突和极端行动也随着被消除了的时候，就不再有什么需要镇压了，也就不再需要国家这种特殊的镇压力量了。国家真正作为整个社会的代表所采取的第一个行动，即以社会的名义占有生产资料，同时也是它作为国家所采取的最后一个独立行动。那时，国家政权对社会关系的干预将先后在各个领域中成为多余的事情而自行停止下来。那时，对人的统治将由对物的管理和对生产过程的领导所代替。国家不是"被废除"的，**它是自行消亡的**。应当以此来衡量"自由的人民国家"这个用语，这个用语在鼓动的意义上暂时有存在的理由，但归根到底是没有科学根据的；同时也应当以此来衡量所谓无政府主义者提出的在一天之内废除国家的要求。

自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在历史上出现以来，由社会占有全部生产资料，常常作为未来的理想隐隐约约地浮现在个别人物和整个整个的派别的脑海中。但是，这种占有只有在实现它的实际条件已经具备的时候才能成为可能，才能成为历史的必然性。正如其他一切社会进步一样，这种占有之所以能够实现，并不是由于人们认识到阶级的存在同正义、平等等等相矛盾，也不是仅仅由于人们希望废除阶级，而是由于具备了一定的新的经济条件。社会分裂为剥削阶级和被剥削阶级、统治阶级和被压迫阶级，是以前生产不大发展的必然结果。当社会总劳动所提供的产品除了满足社会全体成员最起码的生活需要以外只有少量剩余，因而劳动还占去社会大多数成员的全部或几乎全部时间的时候，这个社会就必然划分为阶级。在这个完全委身于劳动的大多数人之旁，形成了一个脱离直接生产劳动的阶级，它从事于社会的共同事务：劳动管理、政务、司

法、科学、艺术等等。因此，分工的规律就是阶级划分的基础。但是这并不妨碍阶级的这种划分曾经通过暴力和掠夺、狡诈和欺骗来实现，这也不妨碍统治阶级一旦掌握政权就牺牲劳动阶级来巩固自己的统治，并把对社会的领导变成对群众的加紧剥削。

但是，即使阶级的划分根据上面所说具有某种历史的理由，那也只是对一定的时期、一定的社会条件才是这样。这种划分是以生产的不足为基础的，它将被现代生产力的充分发展所消灭。的确，社会阶级的消灭是以这样一个历史发展阶段为前提的，在这个阶段上，不仅某个特定的统治阶级而且任何统治阶级的存在，从而阶级差别本身的存在，都将成为时代的错误，成为过时的现象。所以，社会阶级的消灭是以生产的高度发展阶段为前提的，在这个阶段上，某一特殊的社会阶级对生产资料和产品的占有，从而对政治统治、教育垄断和精神领导的占有，不仅成为多余的，而且成为经济、政治和精神发展的障碍。这个阶段现在已经达到了。资产阶级的政治和精神的破产甚至对他们自己也未必是一种秘密了，而他们的经济破产则有规律地每十年重复一次。在每次危机中，社会在属于它自己而又不能为它自己所利用的生产力和产品的重压下奄奄一息，面对着生产者没有什么可以消费是因为缺乏消费者这种荒谬的矛盾而束手无策。生产资料的扩张力撑破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所加给它的桎梏。生产资料从这种桎梏下解放出来，是生产力不断地加速发展的唯一先决条件，因而也是生产本身实际上无限增长的唯一先决条件。但是还不止于此。生产资料的社会占有，不仅会消除生产的现存的人为障碍，而且还会消除生产力和产品的明显的浪费和破坏，这种浪费和破坏在目前是生产的不可分离的伴侣，并且在危机时期达到顶点。此外，这种占有还由于消除了现在的统治阶级及其政治代表的穷奢极欲的浪费而为全社会节省出大

量的生产资料和产品。通过社会生产,不仅可能保证一切社会成员有富足的和一天比一天充裕的物质生活,而且还可能保证他们的体力和智力获得充分的自由的发展和运用,这种可能性现在是第一次出现了,但是它**确实是出现了**①。

一旦社会占有了生产资料,商品生产就将被消除,而产品对生产者的统治也将随之消除。社会生产内部的无政府状态将为有计划的自觉的组织所代替。生存斗争停止了。于是,人才在一定意义上最终地脱离了动物界,从动物的生存条件进入真正人的生存条件。人们周围的、至今统治着人们的生活条件,现在却受到人们的支配和控制,人们第一次成为自然界的自觉的和真正的主人,因为他们已经成为自己的社会结合的主人了。人们自己的社会行动的规律,这些直到现在都如同异己的、统治着人们的自然规律一样而与人们相对立的规律,那时就将被人们熟练地运用起来,因而将服从他们的统治。人们自己的社会结合一直是作为自然界和历史强加于他们的东西而同他们相对立的,现在则变成他们自己的自由行动了。一直统治着历史的客观的异己的力量,现在处于人们自己的控制之下了。只是从这时起,人们才完全自觉地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只是从这时起,由人们使之起作用的社会原因才在主要的方面和日益增长的程度上达到他们所预期的结果。这是人类从必然

---

① 有几个数字可以大体表明现代生产资料即使在资本主义压制下也有巨大的扩张力。根据吉芬的计算,大不列颠和爱尔兰的全部财富约计如下:

1814年……22亿英镑=440亿马克

1865年……61亿英镑=1220亿马克

1875年……85亿英镑=1700亿马克

至于在危机中生产资料和产品被破坏的情况,根据1878年2月21日在柏林举行的德国工业家第二次代表大会所作的计算,在最近一次崩溃中,单是**德国铁工业**所遭受的全部损失就达45 500万马克。

王国进入自由王国的飞跃。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
《选集》第3卷第425—441页。

最后,我们把上述的发展进程简单地概述如下:

一、**中世纪社会**:个体的小生产。生产资料是供个人使用的,因而是原始的、笨拙的、小的、效能很低的。生产或者是为了生产者本身的直接消费,或者是为了他的封建领主的直接消费。只有在生产的东西除了满足这些消费以外还有剩余的时候,这种剩余才拿去出卖和进行交换:所以商品生产刚刚处于形成过程中;但是这时它本身已经包含着**社会生产的无政府状态**的萌芽。

二、**资本主义革命**:起初是工业通过简单协作和工场手工业实现的变革。先前分散的生产资料集中到大作坊中,因而它们就由个人的生产资料转变为社会化的生产资料,这种转变总的说来是没有触及交换形式的。旧的占有形式仍然起作用。**资本家**出现了:他是生产资料的所有者,当然就占有产品并把它们变为商品。生产已经成为社会的活动;而交换以及和它相伴随的占有,仍旧是个体的活动,单个人的活动:**社会产品被个别资本家所占有**。这就是产生现代社会借以运动并在大工业中表现得特别明显的一切矛盾的基本矛盾。

(a)生产者和生产资料分离。工人注定要终身从事雇佣劳动。**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相对立**。

(b)支配商品生产的规律日益显露出来,它们的作用日益加强。竞争不可遏止。**个别工厂中的社会化组织和整个生产中的社会无政府状态相矛盾**。

(c)一方面是机器的改进,这种改进由于竞争而变成每个厂主

必须遵守的强制性法令，同时就使工人遭到不断的解雇：**产生了产业后备军**。另一方面是生产的无限扩张，这也成了每个厂主必须遵守的强制性的竞争规律。这两方面造成了生产力的空前发展、供过于求、生产过剩、市场盈溢、十年一次的危机、恶性循环：**这里是生产资料和产品过剩，那里是**没有工作和没有生活资料的**工人过剩**；但是，生产和社会福利的这两个杠杆不能结合起来，因为生产力和产品要不先转变为资本，资本主义的生产形式就不允许生产力发挥作用和产品进行流通，而阻碍这种转变的正是生产力和产品的过剩。这种矛盾发展到荒谬的程度：**生产方式起来反对交换形式**。资产阶级已经暴露出自己无能继续管理自己的社会生产力。

(d)资本家本身不得不部分地承认生产力的社会性。大规模的生产机构和交通机构起初由**股份公司**占有，后来由托拉斯占有，然后又由**国家**占有。资产阶级表明自己已成为多余的阶级；它的全部社会职能现在由雇佣的职员来执行了。

三、**无产阶级革命**，矛盾的解决：无产阶级将取得社会权力，并且利用这个权力把脱离资产阶级掌握的社会化生产资料变为公共财产。通过这个行动，无产阶级使生产资料摆脱了它们迄今具有的资本属性，给它们的社会性以充分发展的自由。从此按照预定计划进行的社会生产就成为可能的了。生产的发展使不同社会阶级的继续存在成为时代的错误。随着社会生产的无政府状态的消失，国家的政治权威也将消失。人终于成为自己的社会结合的主人，从而也就成为自然界的主人，成为自己本身的主人——自由的人。

完成这一解放世界的事业，是现代无产阶级的历史使命。考察这一事业的历史条件以及这一事业的性质本身，从而使负有使命完成这一事业的今天受压迫的阶级认识到自己行动的条件和性

质，这就是无产阶级运动的理论表现即科学社会主义的任务。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
《选集》第3卷第441—443页。

最后，我们从上面所发挥的历史观中还可以得出以下的结论：(1)生产力在其发展的过程中达到这样的阶段，在这个阶段上产生出来的生产力和交往手段在现存关系下只能带来灾难，这种生产力已经不是生产的力量，而是破坏的力量（机器和货币）。与此同时还产生了一个阶级，它必须承担社会的一切重负，而不能享受社会的福利，由于它被排斥于社会之外，因而必然与其余一切阶级发生最激烈的对立；这个阶级是社会成员中的大多数，从这个阶级中产生出必须实行根本革命的意识，即共产主义的意识，这种意识当然也可能在其他阶级中形成，只要它们认识到这个阶级的状况；(2)那些使一定的生产力能够得到利用的条件，是一定的社会阶级实行统治的条件，这个阶级的由其财产状况产生的社会权力，每一次都在相应的国家形式中获得**实践的**观念的表现，因此一切革命斗争的锋芒都是指向在此以前实行统治的阶级的①；(3)过去的一切革命始终没有触动活动的性质，始终不过是按另外的方式分配这种活动，不过是在另一些人中间重新分配劳动，而共产主义革命则反对活动的旧有**性质**，消灭**劳动**②，并消灭任何阶级的统治以及这些阶级本身，因为完成这个革命的是这样一个阶级，它在社会上已经不算是一个阶级，它已经不被承认是一个阶级，它已经成为现今社会的一切阶级、民族等等的解体的表现；(4)无论为了使这种共

---

① 马克思在页边上写着："这些人所关心的是维持现在的生产状况。"——编者注

② 手稿中接着删去了："活动的现代形式，在这种形式下统治……"——编者注

产主义意识普遍地产生还是为了达到目的本身，都必须使人们普遍地发生变化，这种变化只有在实际运动中，在**革命**中才有可能实现；因此革命之所以必需，不仅是因为没有任何其他的办法能推翻**统治**阶级，而且还因为**推翻**统治阶级的那个阶级，只有在革命中才能抛掉自己身上的一切陈旧的肮脏东西，才能成为社会的新基础①。

马克思和恩格斯：《费尔巴哈》，

《选集》第1卷第76—77页。

共产主义原理

第一个问题：什么是共产主义？

答：共产主义是关于无产阶级解放的条件的学说。

第二个问题：什么是无产阶级？

答：无产阶级是专靠出卖自己的劳动而不是靠某一种资本的利润来获得生活资料的社会阶级。这一阶级的祸福、存亡和整个生

---

① 手稿中接着删去了："至于谈到革命的这种必要性，所有的共产主义者，不论是法国的、英国的或德国的，早就一致同意了，而圣布鲁诺却继续心安理得地胡言乱语，说什么'实在的人道主义'即共产主义所以取代'唯灵论的地位'（唯灵论根本没有什么地位）只是为了享受崇敬。他继续胡言乱语地说：那时候'得救之日最后将会来临、大地将成为天堂，天堂将成为大地。'（神学者无论如何也忘不了天堂）'那时候欢乐和幸福将要千秋万古地奏出天界和谐的乐声'（第140页）。当这一切都要发生的末日审判突然来临的时候——燃烧着的城市的红光将是这天的朝霞，当'天界和谐的乐声'必然有炮声伴奏着，发出《马赛曲》和《卡马尼奥拉》的旋律，而断头台将打出拍子的时候；当卑贱的'群众'高唱着 ça ira, ça ira 并把'自我意识'吊在路灯柱上的时候，我们这位圣师将会大吃一惊。圣布鲁诺最没有根据来为自己描绘一幅'千秋万古地欢乐和幸福'的慰藉的图画。我们没有乐趣来事先推测圣布鲁诺在末日审判那天的行为。至于应当把实行革命的无产者了解为想要推翻批判的'实体'或'群众'，还是了解为还没有足够的浓度来消化鲍威尔思想的一种精神'流出'，这个问题也是难于解决的。"——编者注

存，都要看对劳动的需求而定，也就是要看生意的好坏，要看无法制止的竞争的波动而定。一句话，无产阶级或无产者阶级就是十九世纪的劳动阶级。

第三个问题：是不是说，无产者不是一向就有的？

答：是的，不是一向就有的。穷人和劳动阶级一向就有，并且劳动阶级通常都是贫穷的。但是，象上述那种生活条件的穷人、工人，即无产者，并不是一向就有的，正如竞争并不是一向完全自由和不受限制一样。

第四个问题：无产阶级是怎样产生的？

答：无产阶级是由于产业革命而产生的，这一革命在十八世纪下半叶发生于英国，后来，相继发生于世界各文明国家。产业革命是由蒸汽机、各种纺纱机、机器织布机和一系列其他机械装备的发明而引起的。这些价钱很贵、只有大资本家才买得起的机器，改变了以前的整个生产方式，挤掉了原来的工人。这是因为机器制造出来的商品要比工人用不完善的纺车和织布机制造出来的既好又便宜。这样一来，这些机器就使全部工业落到大资本家手里，并且使工人仅有的那一点薄产（工具、织布机等）变得一钱不值；资本家很快就侵占了一切，而工人却一无所有了。从此，在纺织方面就实行了工厂制度。机器和工厂制度一经采用，这一制度很快就推行到其他生产部门，特别是印花布、印书、陶器和金属品的制造业等部门。工人之间的分工也愈来愈细了，结果，从前完成整件工作的工人，现在却只做这件工作的一部分了。这种分工可以使产品制造得更快，因而也就更便宜。分工把每个工人的活动变成一种非常简单的、老一套的机械的操作，用机器不但能够做得同样出色，甚至还要好得多。因此，一切生产部门都象纺纱和织布业一样，一个跟着一个地受到了蒸汽、机器和工厂制度的支配。这样一来，所有的工

业部门完全都落到大资本家的手里了，在这种情况下，工人也就失掉了最后的一点独立性。工厂制度的统治不仅逐渐地扩展到道地的手工工场，而且也日益侵占了手工业，因为这里大资本家也在不断挤掉小师傅，建立可以大量节省开支和实行细致分工的大作坊。结果，我们现在可以看到，在所有文明国家里，工厂生产几乎已在一切劳动部门中建立起来，手工业和手工工场几乎到处都被大工业排挤掉了。于是，从前的中层等级，特别是小手工业者，日益破产，劳动者的状况也发生了根本的变化，产生了两个渐渐并吞所有其他阶级的新的阶级。这两个阶级就是：

一、大资本家阶级，现在他们在所有文明国家里几乎是一切生活资料以及生产这些生活资料所必需的原料和工具（机器、工厂）的独占者。这就是资产者阶级或资产阶级。

二、完全没有财产的阶级，他们为了换得维持生存所必需的生活资料，只得把自己的劳动出卖给资产者。这一阶级叫做无产者阶级或无产阶级。

第五个问题：无产者是在怎样的条件下把劳动出卖给资产阶级的？

答：劳动和任何其他商品一样，也是一种商品，它的价格和其他商品的价格一样，也是由同样的规律决定的。正象我们在下面将看到的，在大工业或自由竞争的统治下，情形都是一样，商品的价格平均起来总是和这种商品的生产费用相等的。因此，劳动的价格也是和劳动的生产费用相等的，而劳动的生产费用也正好是使工人能够维持他们的工作能力并使工人阶级不致于死光所必需的生活资料的数量。工人的劳动所得不会比为了这一目的所需要的更多。因此，劳动的价格或工资将是糊口所必需的最低额。但因为买卖总是有时清淡有时兴旺，工人所得也就有多有少，正象厂主卖出

商品所得的钱有多有少一样。如果把旺季和淡季平均起来，厂主卖出商品所得的既不多于他的生产费用，也不少于他的生产费用，同样，工人平均得到的也是既不会多于这个最低额，也不会少于这个最低额。大工业越是在所有的劳动部门占统治地位，工资的这一经济规律也体现得愈充分。

第六个问题：在产业革命前，劳动阶级是怎样的？

答：在不同的社会发展阶段上，劳动阶级的生活条件也各不相同，它在同有产阶级和统治阶级的关系上所处的地位也各不相同。在古代，正象现代在许多落后国家、甚至美国南部一样，劳动者是主人的**奴隶**。在中世纪，劳动者是土地占有者贵族的**农奴**，直到今天这种农奴在匈牙利、波兰和俄国都还残存着。此外，在中世纪，甚至在产业革命前，城市里还有在小资产阶级师傅那里做工的手工业者帮工，随着手工工场的发展，就渐渐地出现了受大资本家雇佣的手工工场工人。

第七个问题：无产者和奴隶有什么区别？

答：奴隶一次就被完全卖掉了，无产者必须一天一天、一小时一小时地出卖自己！每个奴隶**是特定**的主人的财产，由于他们与主人的利害攸关，他们的生活不管怎样坏，总还是有保障的。而一个无产者可以说是整个资产**阶级**的财产。他们的劳动只有在有人需要的时候才能卖掉，因而他们的生活是没有保障的。只有对整个无产者**阶级**来说，这种生活才是有保障的。奴隶处在竞争之外，无产者处在竞争之中，并且亲身感受到竞争的一切波动。奴隶被看做物件，不算是市民社会的成员。无产者被认为是人，是市民社会的成员。奴隶能够比无产者生活得好些，但无产者属于较高的社会发展阶段，他们本身所处的发展阶段也比奴隶为高。在所有的私有制关系中，只要废除奴隶制一种关系，奴隶就能解放自己，并由此而成

为无产者；无产者却只有废除一切私有制才能解放自己。

第八个问题：无产者和农奴有什么区别？

答：农奴拥有并使用生产工具和一块土地。为此，他要交出自己的一部分收入或者服一定的劳役。无产者是用别人的生产工具做工，他们就是为这个别人生产，从而换得一部分收益。农奴是交出东西，无产者是得到报酬。农奴生活有保障，无产者生活无保障。农奴处在竞争之外，无产者处在竞争之中。农奴可以通过以下各种道路获得解放：或者是逃到城市里去做手工业者；或者是交钱给地主代替劳役和产品，从而成为自由的佃农；或者是把他们的封建主赶走，自己变成私有者。总之，农奴可以通过不同的办法加入有产阶级的队伍并进入竞争领域而得到解放。无产者则只有通过消灭竞争、私有制和一切阶级差别才能获得解放。

第九个问题：无产者和手工业者有什么区别①？

第十个问题：无产者和手工工场工人有什么区别？

答：十六至十八世纪，几乎任何地方的手工工场工人都占有生产工具，如：织布机、家庭用的纺车和一小块在工余时间耕种的土地。这一切，无产者都没有。手工工场工人几乎总是生活在乡下，和地主或雇主维持着或多或少的宗法关系。无产者通常生活在大城市里，和雇主只有金钱关系。大工业使手工工场工人脱离了宗法关系，他们失去了仅有的一点财产，因此才变成无产者。

第十一个问题：产业革命和社会划分为资产者与无产者首先产生了什么结果？

答：**第一**、由于机器劳动不断降低工业品的价格，以前世界各国的手工工场制度或以手工劳动为基础的工业制度，完全被摧毁。

---

① 在恩格斯的手稿中，以下是空白，没有第九个问题的答案。——编者注

那些一向或多或少和历史发展不相称、工业尚停留在手工工场阶段的半野蛮国家，现在已经被迫脱离了它们的闭关自守状态。这些国家开始购买比较便宜的英国商品，把本国的手工工场工人置于死地。因此，那些几千年来没有进步的国家，例如印度，都已经进行了完全的改革，甚至中国现在也正走向改革。事情已经发展到这样的地步：今天英国发明的新机器，一年以后就会夺去中国成百万工人的饭碗。这样，大工业便把世界各国人民互相联系起来，把所有地方性的小市场联合成为一个世界市场，到处为文明和进步准备好地盘，使各文明国家里发生的一切必然影响到其余各国；因此，如果现在英国或法国的工人在解放自己，这必然会引起其他一切国家的革命，并迟早会使这些国家的工人也获得解放。

第二、凡是大工业代替了手工工场的地方，产业革命都使资产阶级最大限度地增加了自己的财富和扩充了自己的势力，使它成为国内的第一个阶级。结果，凡是完成了这种过程的地方，资产阶级便夺取了政治权力，并挤掉了以前的统治阶级——贵族、行会师傅和代表他们的君主专制。资产阶级废除了长子继承权或不许出卖领地的禁令，取消了贵族的一切特权，这样便消灭了特权贵族、土地贵族的权力。资产阶级取消了所有行会，废除了手工业者的一切特权，从而打垮了行会师傅的威风。资产阶级用自由竞争来代替它们；在自由竞争这种社会状况下，每一个人都有权经营任何一个工业部门，而且，除非缺乏必要的资本，任何东西都不能妨碍他的经营。这样，实行自由竞争无异就是公开宣布：从今以后，由于社会各成员的资本多寡不等，所以他们之间也不平等，资本成为决定性的力量，而资本家，资产者则成为社会上的第一个阶级。但是，自由竞争在大工业发展初期之所以必要，是因为只有在这种社会状况下大工业才能成长起来。资产阶级这样消灭了贵族和行会师傅的

社会威力以后，也就摧毁了他们的政治权力。资产阶级在社会上成了第一个阶级以后，它就宣布自己在政治上也是第一个阶级。这是通过实行代议制而实现的；代议制是以资产阶级在法律面前平等和法律承认自由竞争为基础的。这种制度在欧洲各国采取君主立宪的形式。在君主立宪的国家里，只有拥有一定资本的人即资产者，才有选举权。这些资产者选民选出议员，而他们的议员可以运用拒绝纳税的权力，选出资产阶级的政府。

第三、产业革命到处都促使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以同样的速度发展起来。资产阶级愈发财，无产者的人数也就愈众多。因为只有资本才能使无产者找到工作，而资本也只有在使用劳动的时候才能增殖，所以无产阶级的增长是和资本的增长完全一致的。同时，产业革命使资产者和无产者都集中在最有利于发展工业的大城市里，广大群众聚集在一个地方，就使无产者意识到自己的力量。后来，随着产业革命的发展，随着挤掉手工劳动的新机器的不断发明，大工业就把工资愈压愈低，把它降低到上述的那种最低额，因而无产阶级的处境也就愈来愈不堪忍受了。这样，一方面由于无产阶级不满情绪的增长，另一方面由于他们力量的壮大，产业革命便孕育着一个由无产阶级来进行的社会革命。

第十二个问题：产业革命进一步产生了什么结果？

答：大工业创造了象蒸汽机和其他机器那样的工具，这些工具使工业生产在短时间内用不多的费用便能无限制地增加起来。由于生产的扩展这样容易，大工业的必然后果——自由竞争很快就达到十分剧烈的地步。大批资本家都投身于工业，生产很快就超过了消费。结果，生产出来的商品卖不出去，所谓商业危机就来到了。工厂只好关门。厂主破产，工人挨饿。到处出现了可怕的贫困现象。不久以后，过剩的产品卖光了，工厂重新开工，工资提高，生意也渐

渐地比以往更好起来。但这是不会长久的，因为很快又会生产出过多的商品，新的危机又会到来，这种新危机的发展过程和前次危机完全相同。由此可见，从十九世纪初期以来，工业经常在繁荣时期和危机时期之间波动。这样的危机几乎定期地每五年到七年就要发生一次，它总是给工人带来可怕的灾难，激起普遍的革命义愤，并给整个现存制度造成了极大的危险。

第十三个问题：这种定期重演的商业危机会产生什么后果？

答：第一、虽然大工业在它的发展初期自己创造了自由竞争，但是现在它的发展已经超越了自由竞争的范围。竞争和个人经营工业生产已经变成大工业的枷锁，大工业要粉碎它，而且一定会粉碎它。大工业只要还是按照现今的原则经营，就只有依靠每七年出现一次的普遍混乱才能维持生存，每次混乱对全部文明都将是一种威胁，它不但将无产者抛入贫困的深渊，而且也使许多资产者破产。因此，或者必须消灭大工业，——这是绝对不可能的，或者是承认，大工业造成一种绝对必需的局面，那就是建立一个全新的社会组织，在这个新的社会组织里，工业生产将不是由相互竞争的厂主来领导，而是由整个社会按照确定的计划和社会全体成员的需要来领导。

第二、大工业及其所引起的生产无限扩大的可能性，使人们能够建立这样一种社会制度，在这种社会制度下，一切生活必需品都将生产得很多，使每一个社会成员都能够完全自由地发展和发挥他的全部力量和才能。由此可见，现代社会中造成一切贫困和商业危机的大工业的那种特性，在另一种社会组织中却正是消灭这种贫困和这些有害的动荡的因素。

因此，以下各点便得到完全令人信服的证明：

（1）现今的一切贫困灾难，完全是由已不适合于时间条件的社

会制度造成的；

(2)用建立新社会制度的办法来彻底铲除这一切贫困的手段已经具备。

第十四个问题：这种新的社会制度应当是怎样的？

答：首先将根本剥夺相互竞争的个人对工业和一切生产部门的管理权。一切生产部门将由整个社会来管理，也就是说，为了公共的利益按照总的计划和在社会全体成员的参加下来经营。这样，竞争将被这种新的社会制度消灭，而为联合所代替。因为个人管理工业的必然后果就是私有制，因为竞争不过是个别私有者管理工业的一种方式，所以私有制是同工业的个体经营和竞争密切联系着的。因此私有制也必须废除，代替它的是共同使用全部生产工具和按共同协议来分配产品，即所谓财产共有。废除私有制甚至是工业发展所必然引起的改造整个社会制度的最简明扼要的说法。所以共产主义者提出废除私有制为自己的主要要求是完全正确的。

第十五个问题：这么说，过去废除私有制是不可能的？

答：不可能。社会制度中的任何变化，所有制关系中的每一次变革，都是同旧的所有制关系不再相适应的新生产力发展的必然结果。私有制就是这样产生的。私有制并非一向就有；在中世纪末期，产生了一种手工工场那样的新的生产方式，这种新的生产方式已经超越了当时封建和行会所有制的范围，于是这种已经超越旧的所有制关系的手工工场便为自己创造了新的所有制形式——私有制。对于手工工场和大工业发展的最初阶段来说，除了私有制，不可能有其他任何所有制形式，除了以私有制为基础的社会制度，不可能有其他任何社会制度。只要生产的规模还没有达到既可满足社会全体成员的需要，又有剩余去增加社会资本和进一步发展生产力，就总会有支配社会生产力的统治阶级和另外一个阶级即

贫穷和被压迫的阶级存在。至于这些阶级是什么样子，那就要看当时生产所处的发展阶段了。在以农业为中心的中世纪，是地主和农奴；在中世纪后期的城市里，是行会师傅、帮工和短工；在十七世纪是手工工场主和手工工场工人；在十九世纪则是大厂主和无产者。非常明显，在这以前，生产力还没有发展到能以足够的产品来满足所有人的需要，同时私有制也还没有成为这些生产力发展的桎梏和障碍。但是现在由于大工业的发展：**第一**、有了资本和规模空前的生产力，并且具备了能在短时期内无限提高生产力的手段；**第二**、生产力集中在少数资产者手里，而广大的人民群众却愈来愈多地变成了无产者，并且资产者的财富愈是增加，无产者的境遇就愈加悲惨和难以忍受；**第三**、这种强大的容易增长的生产力的发展，已经大大超出了私有制和资产阶级的范围，以致经常引起社会制度极其剧烈的震动。因此，现在废除私有制不仅可能，而且完全必要。

第十六个问题：能不能用和平的办法废除私有制？

答：但愿如此，共产主义者也会是最不反对这种办法的人。共产主义者很清楚，任何密谋都不但无益，而且有害。他们很清楚，革命不能预先随心所欲地制造，革命在任何地方都是完全不以个别政党和整个阶级的意志和领导为转移的各种情况的必然结果。但他们也看到，几乎所有文明国家的无产阶级的发展都受到强力的压制，共产主义者的敌人这样做无异是想尽方法引起革命。因此，如果所有这些最终把被压迫的无产阶级推向革命，那时，我们共产主义者将会用实际行动来捍卫无产阶级事业，正象现在用言语来捍卫它一样。

第十七个问题：能不能一下子就把私有制废除呢？

答：不，不能，正象不能一下子就把现有的生产力扩大到为建

立公有经济所必要的程度一样。因此,征象显著即将来临的无产阶级革命,只能逐步改造现社会,并且只有在废除私有制所必需的大量生产资料创造出来之后才能废除私有制。

第十八个问题:这个革命的进程将是怎样的呢?

答:首先无产阶级革命将建立**民主制度**,从而直接或间接地建立无产阶级的政治统治。在英国可以直接建立这种统治,因为那里的无产者现在已占人民的大多数,在法国和德国可以间接建立这种统治,因为这两个国家的大多数人民不仅是无产者而且还有小农和城市小资产者,小农和小资产者正处在分化为无产阶级的过渡阶段,他们的一切政治利益的实现都愈来愈依赖无产阶级,因而他们一定很快就会同意无产阶级的要求。为此可能还需要新的斗争,但是,这次斗争必定以无产阶级的胜利而告终。

假如无产阶级不能立即利用民主来实行直接侵犯私有制和保证无产阶级生存的各种措施,那末,这种民主对于无产阶级就会毫无用处。这些由现有条件中必然产生出来的最主要的措施如下:

(1)用累进税、高额遗产税、取消旁系亲属(兄弟、侄甥等)继承权、强制公债等来限制私有制。

(2)一部分用国营工业竞争的办法,一部分直接用纸币赎买的办法,逐步剥夺土地私有者、厂主以及铁路和海船所有者的财产。

(3)没收一切流亡分子和举行暴动反对大多数人民的叛乱分子的财产。

(4)组织劳动或者让无产者在国家的田庄、工厂、作坊中工作,这样就会消除工人之间的相互竞争,并迫使残存的厂主付出的工资跟国家所付出的一样高。

(5)直到私有制完全废除为止,对社会的一切成员实行劳动义务制。成立产业军,特别是农业方面的产业军。

(6)通过拥有国家资本的国家银行，把信贷系统和银钱业集中在国家手里。封闭一切私人银行和钱庄。

(7)随着国家所拥有的资本和工人数目的增加而增加国营工厂、作坊、铁路、海船的数目，开垦一切荒地，改良已垦地的土质。

(8)所有的儿童，从能够离开母亲照顾的时候起，由国家机关公费教育。把教育和工厂劳动结合起来。

(9)在国有土地上建筑大厦，作为公民公社的公共住宅。公民公社将从事工业生产和农业生产，将结合城市和乡村生活方式的优点而避免二者的偏颇和缺点。

(10)拆毁一切不合卫生条件的、建筑得很坏的住宅和市街。

(11)婚生子女和非婚生子女享有同等的遗产继承权。

(12)把全部运输业集中在人民手里。

自然，所有这一切措施不能一下子都实行起来，但是它们将一个跟着一个实行。只要向私有制一发起猛烈的进攻，无产阶级就要被迫继续向前迈进，把全部资本、全部农业、全部工业、全部运输业和整个交换都愈来愈多地集中到国家手里。上述一切措施都是为了这一个目的。无产阶级的劳动将使国内生产力日益增长，随着这种增长，这些措施实现的可能性和由此而来的集中化程度也将相应地增长。最后，当全部资本、全部生产和全部交换都集中在人民手里的时候，私有制将自行灭亡，金钱将变成无用之物，生产增加了，人也改变了，那时，旧社会的各种关系的最后形式也才会消失。

第十九个问题：这种革命能不能单独在某个国家内发生呢？

答：不能。单是大工业建立了世界市场这一点，就把全球各国的人民，尤其是各文明国家的人民，彼此紧紧地联系起来，致使每一国家的人民都受着另一国家的事变的影响。此外，大工业使所有文明国家的社会发展得不相上下，以致无论在什么地方，资产阶级

和无产阶级都成了社会上两个起决定作用的阶级，它们之间的斗争成了我们这一时代的主要斗争。因此，共产主义革命将不仅是一个国家的革命，而将在一切文明国家里，即至少在英国、美国、法国、德国同时发生。在这些国家的每一个国家中，共产主义革命发展得较快或较慢，要看这个国家是否工业较发达，财富积累较多，以及生产力较高而定。因此，在德国实现共产主义革命最慢最困难，在英国最快最容易。共产主义革命也会大大影响世界上其他国家，会完全改变并特别加速它们原来的发展进程。它是世界性的革命，所以将有世界性的活动场所。

第二十个问题：彻底废除私有制以后将产生什么结果？

答：由于社会将剥夺私人资本家对一切生产力和交往工具的支配权，也将剥夺他们对产品的交换和分配权，由于社会将按照根据实有资源和整个社会需要而制定的计划来支配这一切东西，所以同现在实行的大工业制度相联系的一切有害的后果，将首先被消灭。经济危机将终止，扩大的生产在现今的社会制度下引起生产过剩，并且是产生贫困的极重要的原因；但是到那时候，这种生产就会显得十分不够，并一定要大大扩大。超出社会当前需要的生产余额不但不会引起贫困，而且将保证满足社会全体成员的需要，将引起新的需要，同时将创造出满足这种新需要的手段。这种生产余额将是进一步前进的条件和刺激，它会实现这种进步，同时也不会因此（象过去那样）而造成整个社会秩序的周期性混乱。摆脱了私有制束缚的大工业将来的发展规模十分宏伟，相形之下，目前的工业状况将显得非常渺小，正象手工工场和我们这个时代的大工业相比一样。工业的这种发展将给社会提供足够的产品。这样一来，社会就将生产出足够的产品，可以组织分配以满足全体成员的需要。这么一来，社会划分为各个不同的相互敌对的阶级也就是多余

的了；这种划分不仅是多余的，甚至是和新的社会制度互不相容的。阶级的存在是由分工引起的，到那时现在这种分工也将完全消失，因为要把工业和农业生产提高到上述的那种水平，单靠机械的和化学的辅助工具是不够的，还必须相应地发展运用这些工具的人的能力。当十八世纪的农民和手工工场工人被吸引到大工业中以后，他们改变了自己的整个生活方式而完全成为另一种人，同样，用整个社会的力量来共同经营生产和由此而引起的生产的新发展，也需要一种全新的人，并将创造出这种新人来。生产的社会管理不能由现在这种人来进行，因为他们每一个人都只隶属于某一个生产部门，受它束缚，听它剥削，在这里，每一个人都只能发展自己能力的一方面而偏废了其他各方面，只熟悉整个生产中的某一个部门或者某一个部门的一部分。就是现在的工业也渐渐不能使用这样的人了。由整个社会共同地和有计划地来经营的工业，就更加需要各方面都有能力的人，即能通晓整个生产系统的人。因此现在已被机器动摇了的分工，即把一个人变成农民、把另外一个人变成鞋匠、把第三个人变成工厂工人、把第四个人变成交易所投机者的这种分工，将要完全消失。教育可使年轻人很快就能够熟悉整个生产系统，它可使他们根据社会的需要或他们自己的爱好，轮流从一个生产部门转到另一个生产部门。因此，教育就会使他们摆脱现代这种分工为每个人造成的片面性。这样一来，根据共产主义原则组织起来的社会一方面不容许阶级继续存在，另一方面这个社会的建立本身便给消灭阶级差别提供了条件。

由此可见，城市和乡村之间的对立也将消失。从事农业和工业劳动的将是同样的一些人，而不再是两个不同的阶级。单从物质方面的原因来看，这已经是共产主义联合体的必要条件了。乡村农业人口的分散和在城市工业人口的集中只是工农业发展水平还不够

高的表现，它是进一步发展的阻碍，这种阻碍在目前已经深深地感到了。

由社会全体成员组成的共同联合体来共同而有计划地尽量利用生产力；把生产发展到能够满足全体成员需要的规模；消灭牺牲一些人的利益来满足另一些人的需要的情况；彻底消灭阶级和阶级对立；通过消除旧的分工，进行生产教育、变换工种、共同享受大家创造出来的福利，以及城乡的融合，使社会全体成员的才能能得到全面的发展；——这一切都将是废除私有制的最主要的结果。

第二十一个问题：共产主义制度对家庭将产生什么影响？

答：两性间的关系将成为仅仅和当事人有关而社会无须干涉的私事。这一点之所以能实现是由于废除私有制和社会负责教育儿童的结果，因此，由私有制所产生的现代婚姻的两种基础，即妻子依赖丈夫、孩子依赖父母，也会消灭。这也是对道貌岸然的市侩关于共产主义公妻制的悲鸣的回答。公妻制完全是资产阶级社会特有的现象，现在的卖淫就是这种公妻制的充分表现。卖淫是以私有制为基础的，它将随着私有制的消失而消失。因此，共产主义组织并不实行公妻制，正好相反，它要消灭公妻制。

第二十二个问题：共产主义组织将怎样对待现有的各民族？

——保留原案。

第二十三个问题：共产主义组织将怎样对待现有的各宗教？

——保留原案。

第二十四个问题：共产主义者和社会主义者有什么区别？

答：所谓社会主义者可分三类：

第一类是那些封建和宗法社会的拥护者，这种社会已被大工业、世界贸易和由它们所造成的资产阶级社会所消灭和日益消灭着。这一类社会主义者从现代社会的苦难中做出了这样的结论：应

该恢复封建的和宗法的社会，因为它没有这种种苦难。这一类人的一切主张都是直接或间接地为了这一目的。共产主义者随时都要坚决同这类**反动的**社会主义者作斗争，尽管他们假惺惺地表示同情无产阶级的苦难和为此而洒出热泪。因为这些社会主义者：

(1)追求一件根本不可能的事情；

(2)希望恢复贵族、行会师傅、手工工场主以及和他们相联系的专制君主或封建君主、官吏、士兵和僧侣的统治，他们想恢复的这种社会固然没有现代社会的各种缺点，但至少会有同样多的其他灾难，而且它也不会开辟通过共产主义社会来解放被压迫工人的任何前途；

(3)当无产阶级成为革命的和共产主义的阶级的时候，这些社会主义者总要暴露出他们的真实意图。在这种场合下，他们马上和资产阶级联合起来反对无产阶级。

第二类是现代社会的拥护者，现代社会必然产生的苦难，使他们不得不替这一社会的存在担心。因此，他们力图保持现代社会，不过要消除和它联系在一起的苦难。为此，他们中有的人提出了种种简单的慈善办法，有的则提出了规模庞大的改革计划，这些计划在改组社会的借口下企图保存现代社会的基石，从而保存现代社会本身。共产主义者也得和这些**资产阶级社会主义者**作不懈的斗争，因为他们的活动有利于共产主义者的敌人，他们所维护的社会正是共产主义者所要推翻的社会。

最后，第三类是民主主义的社会主义者，他们和共产主义者同道，他们希望实现×××个问题[①]中所提出的部分措施，但他们不是把这些措施当做引向共产主义的过渡办法，而是当做足以消除

① 手稿此处空白，指的是第十八个问题。——编者注

现代社会中的贫困和苦难的措施。这些**民主主义的社会主义者**，或者是不够了解本阶级解放条件的无产者，或者是小资产阶级的代表，直到争得民主制度和实行由民主制度产生的社会主义措施为止，这个阶级在许多方面都和无产阶级有共同的利益。因此，共产主义者在需要行动的时候，只要民主主义的社会主义者不为占统治地位的资产阶级效劳和不攻击共产主义者，就应当和这些社会主义者达成协议，并且要尽可能和他们采取共同的政策。当然，共同行动并不排除讨论那些存在于他们和共产主义者之间的分歧意见。

第二十五个问题：共产主义者怎样对待现有的其余各政党？

答：在各个不同的国家里将采取各种不同的态度。在资产阶级占统治地位的英国、法国和比利时，共产主义者和各民主主义政党暂时还有共同的利益，并且民主主义者在他们现在到处都坚持的那些社会主义措施中愈接近共产主义者，即他们愈明确地坚持无产阶级的利益和愈加依靠无产阶级，这种共同的利益也就愈大。例如在英国，由工人组成的宪章派就要比小资产阶级民主主义者或所谓激进派更接近共产主义者。

在实行民主宪法的**美国**，共产主义者必须支持愿意用这个宪法去反对资产阶级、并利用它来为无产阶级谋利益的政党，即主张全国土地改革的政党。

在**瑞士**，激进派虽然本身也是个成分极其复杂的政党，但是共产主义者只能同他们达成协议，其中瓦得和日内瓦的激进派又是最进步的。

最后，在**德国**，资产阶级和君主专制之间的决战还在后面。但是，共产主义者不能指望在资产阶级取得统治权以前就和资产阶级进行决战，那末共产主义者为了本身的利益就得帮助资产阶级

尽快地取得统治权，以便随后能尽快地把它推翻。因此，在自由派资产阶级同政府斗争中，共产主义者始终应当支持自由派资产阶级，但同时也应当提防不要跟着资产阶级自欺欺人，不要去听他们那一套娓娓动听的说什么资产阶级的胜利会给无产阶级带来良好结果的花言巧语。共产主义者从资产阶级的胜利中得到的好处只能是以下这些：(1)得到各种让步，使共产主义者易于捍卫、讨论和传播自己的原则，从而使无产阶级易于联合成一个紧密团结的、准备战斗的和有组织的阶级；(2)使他们确信，从专制政府垮台的那一天起，就轮到资产者和无产者斗争了。从这一天起，共产党在这里所采取的政策，也将和在资产阶级已占统治地位的那些国家里所采取的政策一样。

恩格斯：《共产主义原理》，

《选集》第1卷第210—227页。

驳资产阶级的责难

有人责备我们共产党人，说我们要消灭个人挣得的、自己劳动得来的财产，要消灭构成个人的一切自由、活动和独立的基础的财产。

好一个劳动得来的、自己挣得的、自己赚来的财产！你们说的是资产阶级所有制以前的那种小资产者的、小农的财产吗？那种财产用不着我们去消灭，工业的发展已经把它消灭了，而且每天都在消灭它。

马克思和恩格斯：《共产党宣言》，

《选集》第1卷第265页。

而资产阶级却把消灭这种关系说成是消灭个性和自由！它说

对了。的确，正是要消灭资产者的个性、独立性和自由。

在现今的资产阶级生产关系的范围内，所谓自由就是贸易自由，买卖自由。

但是，买卖一消失，自由的买卖也就会消失。我们的资产者关于自由买卖的空谈，也象他们的其他一切关于自由的大话一样，仅仅对于不自由的买卖来说，对于中世纪被奴役的市民来说，才是有意义的，而对于共产主义要消灭买卖、消灭资产阶级生产关系和资产阶级本身这一点来说，却是毫无意义的。

你们一听到我们要消灭私有制，就惊慌起来。但是，在你们的现存社会里，私有财产对十分之九的成员来说已经被消灭了；这种私有制之所以存在，正是因为私有财产对十分之九的成员来说已经不存在。可见，你们责备我们，原来是说我们要消灭那种以社会上的绝大多数人没有财产为必要条件的所有制。

总而言之，你们责备我们，原来是说我们要消灭你们的那种所有制。的确，我们是要这样做的。

你们说，从劳动不再能变为资本、货币、地租，一句话，不再能变为可以垄断的社会力量的时候起，就是说，从个人财产不再能变为资产阶级财产①的时候起，个性就被消灭了。

由此可见，你们是承认，你们所理解的个性，不外是资产者、资产阶级私有者。这样的个性确实应当被消灭。

共产主义并不剥夺任何人占有社会产品的权力，它只剥夺利用这种占有去奴役他人劳动的权力。

有人反驳说，私有制一消灭，一切活动就会停止，懒惰之风就会兴起。

---

① 在1888年英文版中这里加上了："变为资本"。——编者注

这样说来，资产阶级社会早就应该因懒惰而灭亡了，因为在这个社会里是劳者不获，获者不劳的。所有这些顾虑，都可以归结为这样一个同义反复：一旦没有资本，也就不再有雇佣劳动了。

所有这些对共产主义的物质产品的占有方式和生产方式的责备，都同样被推广到精神产品的占有和生产方面。正如消灭阶级的所有制在资产者看来是消灭生产本身一样，消灭阶级的教育在他们看来就等于消灭一切教育。

资产者唯恐其灭亡的那种教育，对绝大多数人来说不过是把人训练成机器罢了。

但是，你们既然用你们资产阶级关于自由、教育、法等等的观念来衡量废除资产阶级所有制的主张，那就请你们不要同我们争论了。你们的观念本身是资产阶级的生产关系和所有制关系的产物，正象你们的法不过是被奉为法律的你们这个阶级的意志一样，而这种意志的内容是由你们这个阶级的物质生活条件来决定的。

你们的偏私观念使你们把自己的生产关系和所有制关系从历史的、在生产过程中是暂时的关系变成永恒的自然规律和理性规律，这种偏私观念是你们和一切灭亡了的统治阶级所共有的。你们谈到古代所有制的时候所能理解的，你们谈到封建所有制的时候所能理解的，一谈到资产阶级所有制你们就再也不能理解了。

消灭家庭！连极端的激进党人也对共产党人的这种可耻的意图表示愤慨。

现代的、资产阶级的家庭是建筑在什么基础上的呢?是建筑在资本上面，建筑在私人发财上面的。这种家庭的充分发展的形式，只是在资产阶级中才存在，而它的补充现象是无产者的被迫独居和公开的卖淫。

资产者的家庭自然会随着它的这种补充现象的消失而消失，

两者都要随着资本的消失而消失。

也许你们是责备我们，说我们要消灭父母对子女的剥削吧？我们承认这种罪状。

但是，你们说，我们用社会教育代替家庭教育，就是要消灭人们最亲密的关系。

而你们的教育不也是由社会决定的吗？不也是由你们借以进行教育的那种社会关系决定的吗？不也是由社会通过学校等等进行的直接的或间接的干涉决定的吗？共产党人并没有发明社会对教育的影响；他们仅仅是要改变这种影响的性质，要使教育摆脱统治阶级的影响。

无产者的一切家庭联系愈是由于大工业的发展而被破坏，他们的子女愈是由于这种发展而被变成单纯的买卖对象和劳动工具，资产阶级关于家庭和教育、关于父母和子女的亲密关系的空话就愈是令人作呕。

但是，你们共产党人是要实行公妻制的啊，——整个资产阶级异口同声地向我们这样叫喊。

资产者原来是把自己的妻子看做单纯的生产工具的。他们听说生产工具将要公共使用，自然就不能不想到妇女也会遭到同样的命运。

他们想也没有想到，问题正在于消灭妇女被当做单纯生产工具看待的地位。

其实，我们的资产者装得道貌岸然，对所谓的共产党人的正式公妻制表示惊讶，那是再可笑不过了。公妻制无需共产党人来实行，它差不多是一向就有的。

我们的资产者不以他们的无产者的妻子和女儿受他们支配为满足，正式的娼妓更不必说了，他们还以互相诱奸妻子为最大的享

乐。

资产阶级的婚姻实际上是公妻制。人们至多只能责备共产党人，说他们想用正式的、公开的公妻制来代替伪善地掩蔽着的公妻制。其实，不言而喻，随着现在的生产关系的消灭，从这种关系中产生的公妻制，即正式的和非正式的卖淫，也就消失了。

还有人责备共产党人，说他们要取消祖国，取消民族。

工人没有祖国。决不能剥夺他们所没有的东西。因为无产阶级首先必须取得政治统治，上升为民族的阶级①，把自身组织成为民族，所以它本身暂时还是民族的，虽然这里所说的"民族的"一词和资产阶级所理解的完全不同。

随着资产阶级的发展，随着贸易自由的实现和世界市场的建立，随着工业生产以及与之相适应的生活条件的趋于一致，各国人民之间的民族隔绝和对立日益消失了。

无产阶级的统治将使它们更快地消失。联合的行动，至少是各文明国家的联合的行动，是无产阶级获得解放的首要条件之一。

人对人的剥削一消灭，民族对民族的剥削就会随之消灭。

民族内部的阶级对立一消失，民族之间的敌对关系就会随之消失。

从宗教的、哲学的和一般意识形态的观点对共产主义提出的种种责难，都不值得详细讨论了。

人们的观念、观点和概念，一句话，人们的意识，随着人们的生活条件、人们的社会关系、人们的社会存在的改变而改变，这难道需要经过深思才能了解吗？

思想的历史除了证明精神生产随着物质生产的改造而改造，

---

① "民族的阶级"在1888年英文版中是："民族的领导阶级"。——编者注

还证明了什么呢？任何一个时代的统治思想始终都不过是统治阶级的思想。

当人们谈到使整个社会革命化的思想时，他们只是表明了一个事实：在旧社会内部已经形成了新社会的因素，旧思想的瓦解是同旧生活条件的瓦解步调一致的。

当古代世界走向灭亡的时候，古代的各种宗教就被基督教战胜了。当基督教思想在十八世纪被启蒙思想击败的时候，封建社会正在同当时革命的资产阶级进行殊死的斗争。信仰自由和宗教自由的思想，不过表明自由竞争在信仰的领域里①占统治地位罢了。

"诚然"，——有人会说，——"宗教的、道德的、哲学的、政治的、法的以及其他的观念在历史发展的进程中是不断改变的。但是，宗教、道德、哲学、政治和法本身在这种变化中却始终保存着。

此外，还存在着永恒的真理，如自由、正义等等，这些真理是社会发展的一切阶段所共有的。但是共产主义要废除永恒的真理，它要废除宗教、道德，而不是加以革新，所以共产主义是同到目前为止的全部历史发展进程相矛盾的。"

这种责难有什么意思呢？到目前为止的一切社会的历史都是在阶级对立中运动的，而这种对立在各个不同的时代是各不相同的。

但是，不管这种对立具有什么样的形式，社会上一部分人对另一部分人的剥削却是过去各个世纪所共有的事实。因此，毫不奇怪，各个世纪的社会意识，尽管形形色色、千差万别，总是在某种共同的形式中运动的，这些形式②，这些意识形式，只有当阶级对立

---

① "在信仰的领域里"在 1872、1883 和 1890 年德文版中是："在知识的领域里"。——编者注

② 在 1890 年德文版中删去了："这些形式"。——编者注

完全消失的时候才会完全消失。

马克思和恩格斯:《共产党宣言》,
《选集》第1卷第266—271页。

或者,你们说的是现代的资产阶级的私有财产吧?

但是,难道雇佣劳动,无产者的劳动,会给无产者创造出财产来吗?没有的事。这种劳动所创造的是资本,即剥削雇佣劳动的财产,只有在不断产生出新的雇佣劳动来重新加以剥削的条件下才能增加起来的财产。现今的这种财产是在资本和雇佣劳动的对立中运动的。让我们来看看这种对立的两个方面吧。

做一个资本家,这就是说,他在生产中不仅占有一种纯粹个人的地位,而且占有一种社会的地位。资本是集体的产物,它只有通过社会许多成员的共同活动,而且归根到底只有通过社会全体成员的共同活动,才能被运用起来。

现在,我们来看看雇佣劳动。

雇佣劳动的平均价格是最低限度的工资,即工人为维持其工人的生活所必需的生活资料的数额。因此,雇佣工人靠自己的劳动所占有的东西,只够勉强维持他的生命的再生产。我们决不打算消灭这种供直接生命再生产用的劳动产品的个人占有,这种占有并不会留下任何剩余的东西使人们有可能支配别人的劳动。我们要消灭的只是这种占有的可怜的性质,在这种占有下,工人仅仅为增殖资本而生活,并且只有在统治阶级的利益需要他生活的时候才能生活。

马克思和恩格斯:《共产党宣言》,
《选集》第1卷第265—266页。

批假“马克思主义”者

近两三年来，许多大学生、文学家和其他没落的年青资产者纷纷涌入党内。他们来得正是时候，可以在种类繁多的新报纸的编辑部中占据大部分位置；他们照例把资产阶级大学当做社会主义的圣西尔军校，以为从那里出来就有权带着军官官衔甚至将军官衔加入党的行列。所有这些先生们都在搞马克思主义，然而是十年前你在法国就很熟悉的那一种马克思主义，关于这种马克思主义，马克思曾经说过：“我只知道我自己不是马克思主义者。”马克思大概会把海涅对自己的模仿者说的话转送给这些先生们：“我播下的是龙种，而收获的却是跳蚤。”

《81. 恩格斯致保·拉法格（1890 年 8 月 27 日）》，
《选集》第 4 卷第 476 页。

如果不把唯物主义方法当作研究历史的指南，而把它当作现成的公式，按照它来剪裁各种历史事实，那末它就会转变为自己的对立物。

《79. 恩格斯致保·恩斯特（1890 年 6 月 5 日）》，
《选集》第 4 卷第 472 页。

马克思在谈到七十年代末曾在一些法国人中间广泛传播的“马克思主义”时也预见到会有这样的学生，当时他说：《tout ce que je sais, c'est que moi, je ne suis pas marxiste》——“我只知道我自己不是‘马克思主义者’”。

恩格斯：《给〈萨克森工人报〉编辑部的答复》，
《选集》第 4 卷第 269 页。

最使那些微不足道而又自命不凡的满腹牢骚的小人恼火的是：马克思由于他在理论上和实践上的成就已经赢得了这样的地位，各国工人运动的最优秀的人物都充分信任他。他们在紧要关头都向他请教，而且总是发现他的建议是最好的。他已经在德国、法国、俄国赢得了这种地位，至于在比较小的国家就更不用说了。所以，并不是马克思把自己的意见，更谈不上把自己的意志强加于人，而是这些人自己来向他求教的。马克思所起的特殊的和对运动极端重要的影响，就是建立在这种基础上的。

《49.恩格斯致爱·伯恩施坦(1881年10月25日)》，
《选集》第4卷第424－425页。

您自己确实已经做出了一些事情，您一定会注意到，在依附于党的青年文学家中间，是很少有人下一番功夫去钻研经济学、经济学史、商业史、工业史、农业史和社会形态发展史的。有多少人除知道毛勒的名字之外，还对他有更多的认识呢！在这里新闻工作者的自命不凡必定支配一切，而结果也正好与此相称。这些先生们往往以为一切东西对工人来说都是足够好的。他们竟不知道马克思认为自己的最好的东西对工人来说也还不够好，他认为给工人提供不是最好的东西，那就是犯罪！……

《80.恩格斯致康·施米特(1890年8月5日)》，
《选集》第4卷第476页。

千万不要象巴尔特先生那样读黑格尔的著作，就是在黑格尔的著作中寻找作为他建立体系的杠杆的那些谬误的推论和牵强附会之处。这纯粹是小学生做作业。更为重要的是：从不正确的形式

和人为的联系中找出正确的和天才的东西。

《86.恩格斯致康·施米特(1891年11月1日)》,

《选集》第4卷第493页。

青年们有时过分看重经济方面,这有一部分是马克思和我应当负责的。我们在反驳我们的论敌时,常常不得不强调被他们否认的主要原则,并且不是始终都有时间、地点和机会来给其他参预交互作用的因素以应有的重视。但是,只要问题一关系到描述某个历史时期,即关系到实际的应用,那情况就不同了,这里就不容许有任何错误了。可惜人们往往以为,只要掌握了主要原理,而且还并不总是掌握得正确,那就算已经充分地理解了新理论并且立刻就能够应用它了。在这方面,我是可以责备许多最新的"马克思主义者"的;这的确也引起过惊人的混乱……

《82.恩格斯致约·布洛赫(1890年9月21—22日)》,

《选集》第4卷第479页。

既然这个人还没有发现,虽然物质生活条件是原始的起因,但是这并不排斥思想领域也反过来对这些物质条件起作用,然而是第二性的作用,那末,他就决不能了解他所谈论的那个问题了。但是,我已经说过,这全是第二手的东西,而摩里茨这家伙是一个危险的朋友。唯物史观现在也有许多朋友,而这些朋友是把它当作不研究历史的借口的。正象马克思关于七十年代末的法国"马克思主义者"所曾经说过的:"我只知道我自己不是马克思主义者。"

《80.恩格斯致康·施米特(1890年8月5日)》,

《选集》第4卷第474页。

对德国的许多青年作家来说，“唯物主义的”这个词只是一个套语，他们把这个套语当作标签贴到各种事物上去，再不作进一步的研究，就是说，他们一把这个标签贴上去，就以为问题已经解决了。但是我们的历史观首先是进行研究工作的指南，并不是按照黑格尔学派的方式构造体系的方法。必须重新研究全部历史，必须详细研究各种社会形态存在的条件，然后设法从这些条件中找出相应的政治、私法、美学、哲学、宗教等等的观点。在这方面，到现在为止只做出了很少的一点成绩，因为只有很少的人认真地这样做过。在这方面，我们需要很大的帮助，这个领域无限广阔，谁肯认真地工作，谁就能做出许多成绩，就能超群出众。但是，许多年轻的德国人却不是这样，他们只是用历史唯物主义的套语(一切都可能变成套语)来把自己的相当贫乏的历史知识(经济史还处在襁褓之中呢！)尽速构成体系，于是就自以为非常了不起了。

《80. 恩格斯致康·施米特(1890年8月5日)》，
《选集》第4卷第475页。

三、对未来社会的设想

公共占有

一个新的社会制度是可能实现的，在这个制度之下，现代的阶级差别将消失；而且在这个制度之下——也许在经过一个短暂的，有些艰苦的，但无论如何在道义上很有益的过渡时期以后，——通过有计划地利用和进一步发展现有的巨大生产力，在人人都必须劳动的条件下，生活资料、享受资料、发展和表现一切体力和智力

所需的资料，都将同等地、愈益充分地交归社会全体成员支配。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

《选集》第1卷第348—349页。

既然掠夺给少数人造成了天然权利，那末多数人就只得积聚足够的力量，来取得夺回他们被夺去的一切的天然权利。

马克思：《论土地国有化》，

《选集》第2卷第451页。

随着资本主义生产的倾覆，旧社会所特有的一定占有形式就将成为不可能的了。

恩格斯：《论住宅问题》，

《选集》第2卷第548页。

资本不是一种个人力量，而是一种社会力量。

因此，把资本变为属于社会全体成员的公共财产，这并不是把个人财产变为社会财产。这里所改变的只是财产的社会性质。它将失掉它的阶级性质。

马克思和恩格斯：《共产党宣言》，

《选集》第1卷第266页。

工人革命的第一步就是使无产阶级上升为统治阶级，争得民主。

无产阶级将利用自己的政治统治，一步一步地夺取资产阶级的全部资本，把一切生产工具集中在国家即组织成为统治阶级的无产阶级手里，并且尽可能快地增加生产力的总量。

要做到这一点，当然首先必须对所有权和资产阶级生产关系实行强制性的干涉，采取这样一些措施，这些措施在经济上似乎是不够充分的和没有力量的，但是在运动进程中它们会越出本身，而且作为变革全部生产方式的手段是必不可少的。

这些措施在不同的国家里当然会是不同的。

但是，最先进的国家几乎都可以采取下面的措施：

1. 剥夺地产，把地租用于国家支出。

2. 征收高额累进税。

3. 废除继承权。

4. 没收一切流亡分子和叛乱分子的财产。

5. 通过拥有国家资本和独享垄断权的国家银行，把信贷集中在国家手里。

6. 把全部运输业集中在国家手里。

7. 增加国营工厂和生产工具，按照总的计划开垦荒地和改良土壤。

8. 实行普遍劳动义务制，成立产业军，特别是在农业方面。

9. 把农业和工业结合起来，促使城乡之间的对立[①]逐步消灭[②]。

10. 对一切儿童实行公共的和免费的教育。取消现在这种形式的儿童的工厂劳动。把教育同物质生产结合起来，等等。

在发展进程中，当阶级差别已经消失而全部生产集中在联合起来的个人的手里的时候，公众的权力就失去政治性质。原来意义上的政治权力，是一个阶级用以压迫另一个阶级的有组织的暴力。

---

① "对立"在1872、1883和1890年德文版中是："差别"。——编者注

② 在1888年英文版中这一条是："把农业和工业结合起来；通过把人口更平均地分布于全国的办法逐步消灭城乡之间的差别"。——编者注

如果说无产阶级在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中一定要联合为阶级，如果说它通过革命使自己成为统治阶级，并以统治阶级的资格用暴力消灭旧的生产关系，那末它在消灭这种生产关系的同时，也就消灭了阶级对立和阶级本身的存在条件①，从而消灭了它自己这个阶级的统治。

马克思和恩格斯：《共产党宣言》，
《选集》第1卷第272—273页。

在资产阶级社会里，活的劳动只是增殖已经积累起来的劳动的一种手段。在共产主义社会里，已经积累起来的劳动只是扩大、丰富和提高工人的生活的一种手段。

因此，在资产阶级社会里是过去支配现在，在共产主义社会里是现在支配过去。在资产阶级社会里，资本具有独立性和个性，而活动着的个人却没有独立性和个性。

马克思和恩格斯：《共产党宣言》，
《选集》第1卷第266页。

一般说来，问题并不在于无产阶级在取得了政权之后，是否简单用暴力夺取生产工具、原料和生活资料，或是立刻为此付出报酬，或是分期付款逐渐地赎买这些财产。

恩格斯：《论住宅问题》，
《选集》第2卷第545页。

---

① “消灭了阶级对立和阶级本身的存在条件”在1872、1883和1890年德文版中是：“消灭了阶级对立的存在条件，消灭了阶级本身”。——编者注

人类社会脱离动物野蛮阶段以后的一切发展，都是从家庭劳动创造出的产品除了维持自身生活的需要尚有剩余的时候开始的，都是从一部分劳动可以不再用于单纯消费资料的生产，而是用于生产资料的生产的时候开始的。劳动产品超出维持劳动的费用而形成的剩余，以及社会生产基金和后备基金从这种剩余中的形成和积累，过去和现在都是一切社会的、政治的和智力的继续发展的基础。在迄今为止的历史中，这种基金都是一个特权阶级的财产，而政治上的统治权和精神上的指导权也和这种财产一起落到这个特权阶级的手里。即将到来的社会变革将把这种社会生产基金和后备基金，即全部原料、生产工具和生活资料，从特权阶级的支配中夺过来，并且把它们转交给全社会作为公共财产，这样才真正把它们变成社会的基金。

恩格斯：《反杜林论》，

《选集》第 3 卷第 233—234 页。

只有在伟大的社会革命支配了资产阶级时代的成果，支配了世界市场和现代生产力，并且使这一切都服从于最先进的民族的共同监督的时候，人类的进步才会不再象可怕的异教神像那样，只有用人头做酒杯才能喝下甜美的酒浆。

马克思：《不列颠在印度统治的未来结果》，

《选集》第 2 卷第 75 页。